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四十七卷



東海大學文學院出版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七月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第四十七卷

Volume 47

發行人	Publisher	: 程海東 Chen, Hay-dn H.D
編輯委員會	Editorial Board	
召集人	Chair	: 倪再沁 Ni, Tsai-Chin
執行編輯	Editor in Chief	: 吳福助 Wu, Fu-Chu
編輯委員	Editorial Board	: 吳凱琳 Wu, Kai-Lin 許慧琦 Rachel H. Hsu 鄭錦倫 Kwong, Kam-Lum 林文海 Lin, Wen-Hai 陳玫君 Chen, Mei-Chun 北川修一 Kitagawa Shuichi
助理編輯	Editorial Assistant	: 王嘉弘 Wang, Chia-Hung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七月出版	Published in July, 2006	
封面、封底繪圖	陳瑞州	
刊名	清陳鴻壽書體 陳菽玲集字	
出版者	東海大學	Published by Tunghai University
印刷者	逢甲電腦排版事業有限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逢甲路 19 巷 5 號	04-24518187
	E-mail	: fctpc@ms71.hinet.net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四十七卷

目 錄

〔論文〕

1. 論西周漢語指示代詞「是」……………張玉金 ……1
2. 刀下留情——文彭「琴罷倚松玩鶴」邊款論析……………陳星平 ……21
3. 金聖嘆小說戲曲情節美學分析 ……高禎臨 ……65
4. 《幼學瓊林》流傳臺灣考 ……楊永智 ……83
5. 唐景崧《詩疇》研究 ……向麗頻 ……117
6. 洪棄生《瀛海偕亡錄》版本考校 ……程玉鳳 ……155
7. 當代臺灣傳統詩社團經營實務的觀察——以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為例
……………林翠鳳 ……195
8. 1950年「沈鎮南資匪案」探析 ……程玉鳳 ……235
9. 「太一」崇拜及其哲學基礎 ……鄭芷人 ……275
10. The Creation of a Valid and Reliable University Proficiency Exam……James Sims ……325
11. 自律學習に向けた大学生のリソース利用と教師の役割 ……工藤節子 ……345

〔學術活動報導〕

1. 塑造台灣人文的在地宇宙觀——評林文海大地形塑美學 ……謝里法 ……373
2. 近代中國史的研究新趨勢：
「亞洲研究學會」(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第58屆年會紀要 ……許慧琦 ……381

〔書評〕

1. 論簡帛的文書檔案史研究價值 ……張顯成 ……401
2. 《跨界的台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評介……………施懿琳 ……421

3. 從歷史借得智慧，讓管理獲取神力——許倬雲《從歷史看管理》評介
.....丁毅華433
4. 葛瑞漢《論道者：中國古代哲學論辯》中譯商榷.....張端穗439
5. 敘事、修辭、旋律——江自得《遙遠的悲哀》中的抒情敘事.....阮美慧447
6. 李慶年《馬來亞華人舊體詩演進史》評介吳東晟471

[附錄]

-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 1~46 卷目錄..... 477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1-20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1-20

論西周漢語指示代詞「是」

張玉金*

On Demonstrative Pronoun 「shi(是)」 in the Western Zhou Dynasty

by
Zhang Yujin

關鍵詞：西周、指示代詞、是、話語複指

Key words: Western Zhou Dynasty, Demonstrative pronoun, Shi(是), Anaphoric reference

* 廣州市華南師範大學文學院教授

【提要】

西周漢語中的指示代詞「是」，不是中指代詞，也不是兼指代詞，而是近指代詞。它通常是起指別和替代功能的，基本上都是用於話語複指的，包括用於話語回指、話語後指和同位複指。它可作主語、賓語、定語、狀語等句子成分。它跟「時」記錄的應是同一個代詞，跟「此」、「茲」、「斯」等近指代詞是有明顯區別的。

Abstract

Demonstrative pronoun “shi(是)” in the Western Zhou Dynasty is not a pronoun refers to the middle or refers to both near and far but a pronoun refers to only near. Its grammatical function is distinction and substitute. And it mostly was used in endophric reference, which includes anaphoric reference, cataphoric reference and the same positional reduplicate reference. It can be used as subject, object, attribute, adverbial and some other sentential components. “shi(是)”and “shi(時)”may record the same demonstrative Pronoun, and it is evidently different from the pronouns that refer to near, such as “ci(此)”, “zi 茲”“si(斯)”.

一、西周漢語指示代詞「是」的性質

(一) 學界異說

古代漢語中指示代詞「是」的性質如何？這主要有三種看法：第一，認為是近指代詞，絕大多數學者持此看法，如楊樹達（1930）、王力（1958）、周法高（1959）、黃盛璋（1983）等；第二、認為是中指代詞，持這種看法的有松下大三郎（1927）¹、小川芳樹（1981）、郭錫良（1989）等；第三、認為是兼指代詞，持此說法的是洪波（1991）。

最先把「是」看成中指代詞的是日本人。這可能是因為日語中有中指代詞，如「それ」，指對話人身邊的事物。苗語中也有中指代詞，如 *nend*，也指對話人身邊的事物。越南語指示代詞分成三類，近指用 *nay*，遠指用 *kia*，普通非近非遠用 *ây*。此外，一些漢語方言，如上海話、常州話、湖南洞口話、江西龍南話的指示代詞也分成三類，其中一類即是中指代詞。有些學者認為，既然同為漢藏語系的語言和漢語一些方言中都有中指代詞，那麼古代漢語中也應該有，而「是」即是中指代詞。

只有洪波認為「是」是兼指代詞，所謂兼指代詞，是指既可以指近又可以指遠的代詞。

(二) 「是」應看作近指代詞

依據對西周語料的全面考察²，我們認為，還是應把「是」看作近指代詞，理由如下：

¹ 見小川芳樹（1981）。

² 西周出土文獻包括：

(1) 西周金文（出自《殷周金文集成》1至18冊，中華書局，1984年至1994年；《近出殷周金文集錄》1至4冊，中華書局，2002年）；

(2) 西周甲骨文（出自《周原甲骨文》，世界圖書出版公司，2002年），也包括出土的《周易》（帛書《周易》和竹書《周易》）；

西周傳世文獻包括：

(2) 《尚書》14篇，即《大誥》、《康誥》、《酒誥》、《梓材》、《召誥》、《洛誥》、《多士》、《無逸》，《君奭》、《多方》、《立政》、《顧命》（含《康王之誥》）、《費誓》、《呂刑》；

(2) 《逸周書》9篇：包括《世俘》、《商誓》、《皇門》、《嘗麥》、《祭公》、《芮良夫》、《度

第一、「是」這個代詞常用作話語複指，它所指代的對象，即在上下文的近處。所謂話語複指代詞，是指複指前面或後面話語的代詞。話語複指的參照點都存在於話語之中，而不存在於話語之外的語境中。認識到「是」常用作話語複指代詞，這抓住了它的特點。由於「是」指示的參照點在語篇的語言之中，在上下文的近處，而不在語境之中，因此視為近指代詞應該是沒有問題的。例如：

- (1) 中田有廬，疆場有瓜。是剝是菹，獻之皇祖。（《詩經·小雅·信南山》）
- (2) 王曰：「伯父，孔顯有光。」王賜乘馬，是用左（佐）王。（《說季子白盤銘》，《集成》16·10173）
- (3) 獫狁孔熾，我是用急。（《詩經·小雅·六月》）

例（1）中的兩個「是」，即指代上文剛提到的「瓜」，「是」緊接「瓜」之後出現，近指性質十分明顯。例（2）中的「是」指代上文的「王賜乘馬」，「是用」可譯為「因此」。例（3）中的「是」跟例（2）中的「是」相類。我們考察了西周語料中所有的用於話語複指的「是」，知道「是」的所指都在上下文的近處。

第二、在西周漢語語料中，「是」還可以寫作「時」，「時」有時與「厥」對文，這可以看出「是」應為近指代詞。例如：

- (4) 噫嘻成王，既昭假爾。率時農夫，播厥百穀。（《詩經·周頌·噫嘻》）

西周時代的「厥」一般作第三人稱代詞，意思是「他、他們」等，詳見張玉金（2005）。但是「厥」也有遠指代詞的用法，意思是「那」，例（4）中的「厥」即是如此。對例（4）中的後兩句，楊伯峻（1981）譯為「帶領這班農奴，播種那些穀物」，他解釋到：「時，此也；厥，彼也。時、厥對文，即彼此對文。」這種分析是對的，此例確實顯示了「是」的近指性。

邑》、《克殷》、《作雒》等：

- (3) 《周易》的卦辭、爻辭；
- (4) 《詩經》中的《周頌》、《大雅》、《小雅》。

下文的各項統計，均據上述語料，不再贅注。

第三、古書中的「是」，古人多訓爲「此」；「是」與「此」在古書中又有異文關係，詳見《故訓彙纂》³。

在《故訓彙纂》中，對「是」字也有「夫也」、「彼也」這樣的訓釋，但是，這都是清儒的訓釋，清代以前的學者沒有這樣訓釋的。漢、唐、宋的學者更接近上古，他們的語感更爲準確。清儒距上古遙遠，且不知「是」常用於話語複指，因而誤解。從話語複指來看，「是」的所指就在近處；但若從語境指代的角度就不一定如此了，這是誤解產生的根源。下引一例可以爲證：

- (5) 或問乎曾西曰：「吾子與子路孰賢？」曾西蹙然曰：「吾先子之所畏也。」曰：「然則吾子與管仲孰賢？」曾西艱然不悅曰：「爾何曾比予於管仲！管仲得君，如彼其專也！行乎國政，如彼其久也！功烈，如彼其卑也！爾何曾比予於是！」（《孟子·公孫丑上》）

有人與曾西講話，提到管仲，管仲當然不在近處，無論從地域來看，還是從時間來看，都是如此。但例中卻用「是」來指代管仲，從語境指代的角度來看，「是」當然不會是近指。但是，這裏的「是」不是現場直指代詞，而是話語複指代詞。「是」所指代的是剛剛在上文提到的「管仲」，所指在近處，可譯爲這個人，「是」仍爲近指代詞。

總之，從話語複指的角度來看，「是」不是「中指」，也不是既可指近又可指遠，而是近指。

二、西周漢語指示代詞「是」的作用

指示代詞，一般都有兩種作用，一是起指別功能，如「這櫻花，一堆堆，一層層，好象雲海似的，在朝陽下緋紅萬頃，溢彩流光。」（冰心《櫻花贊》）、「蘇其萬年無疆，子子孫孫永寶茲鍾。」（《晉侯蘇編鐘銘》，《集錄》35）。二是兼有指別和替代功能，如「行萬里路，讀萬卷書」，這是清代學者顧亭林的主張。」（于敏《西湖即景》）、「朕身尙在茲，

³ 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彙纂》，1021頁，商務印書館，2003年。以下再引到《故訓彙纂》時不再贅注。

朕魂在于天。」(《逸周書·祭公》)。

(一)「是」通常都是起指別和替代功能的

爲什麼這樣說呢？

「是」的句法功能主要有四，即作主語、賓語、定語和狀語，詳見下文。當「是」作主語、賓語和狀語時，它的作用是兼有指別和替代，這一點學者們都會贊同。我們說，即使是當「是」出現在名詞語前時，它也有替代作用。這話可能會引起爭議，因爲呂叔湘(1985: 195)先生說過這樣的話：「這、那後面有名詞的時候，它的作用是指示；這、那後面沒有名詞的時候，它的作用是稱代(當然也兼指示)」但「是」不是這樣，它一般都有替代作用。「是」的這個特點，首先可以從下引兩個例子中看出來：

- (6) 臺臺申伯，王纘之事。于邑于謝，南國是式。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登是南邦，世執其功。王命申伯，式是南邦。因是謝人，以作爾庸。(《詩經·大雅·崧高》)
- (7) 嗟爾君子，無恒安處。靖共爾位，正直是與。| 嗟爾君子，無恒安息。靖共爾位，好是正直。(《詩經·小雅·小明》)

在例(6)裏，「南國是式」和「式是南邦」是一個意思，兩者之間有變換關係，「南國是式」爲「O+是+V」式句，而「式是南邦」爲「V+是+O」式句。在「O+是+V」式句中，「是」是複指前面的「O」的，與「O」構成同位關係，起指別兼替代作用。在通過移位把「O+是+V」變換爲「V+是+O」之後(同時把「國」換成了「邦」，這是出於押韻和修辭的需要)，「是」的作用仍然未變，仍是起指別兼替代作用，只不過它由話語回指變成了話語後指罷了。例(7)中的「正直是與」和「好是正直」也可以互相參照。由此類推，凡是在「V+是+O」的句式中的「是」都兼有指別和替代作用。這就是說，儘管「V+是+O」中的「是」出現在名詞語之前，也不能認爲它的作用僅是指示。在動詞和名詞語之間的「是」，有一些是起回指作用的，例如：

- (8) 蹇叔之子與師，哭而送之曰：「晉人禦師必於殽。殽有二陵焉：其南陵，夏后

臯之墓也；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風雨也。必死是間，余收爾骨焉。（《左傳·僖公三十二年》）

對於這個例子裏的「是」，王力等（1999：25）注釋為「是，代詞，這，指二陵。間，當中。」所以例中的「是間」，意思是「二陵的中間」，而不是「這中間」。

西周語料中的「是」有時還用在時間名詞語之前，例如：

(9) 維四年孟夏，王初祈禱于宗廟，乃嘗麥于太祖。是月，王命大正正刑書。（《逸周書·嘗麥》）

(10) 是月，士師乃命太宗序于天時，祠大暑。（同上）

這種「是」都是回指的，如（9）（10）中的「是」回指「孟夏」。古人把一年分爲四季，而把每一季又分爲孟、仲、季三部分，一部分相當於一個月。所以「孟夏」就是夏季的頭一個月。「是月」不是簡單的這一月的意思，而是孟夏這個月的意思，其中的「是」兼有指別和替代作用。

總而言之，在西周時代，用在名詞語前的「是」，不是回指就是後指，總是有所替代，同時兼有指別作用。指別和替代可合稱爲指代，「是」的作用即是指代。

（二）「是」通常用於話語複指

指代根據所指對象的不同，可以把代詞的作用分爲現場直指和話語複指兩類。在西周漢語語料中，「是」未見到用作現場直指的例子，但是在後世文獻中可以見到這樣的例子，但不多見：

(11) 公子偃、公子鉏趨過，指之曰：「女不可，是皆君也。」（《左傳·成公十六年》）

(12) 指木曰：「屍女於是。」（《左傳·宣公十二年》）

從「是」的用作現場直指的例子來看，「是」也應看成近指代詞，因爲它所指代的對象都在說話者的近處。

西周語料中的「是」都是用於話語複指的。這又可細分為三小類，即話語回指、話語後指、同位複指。用於話語回指的「是」很常見。回指又是可細分為兩種，一是回指整個句子，二是回指前面句子的某個部分。回指整個句子的例子如前引例（2），又如：

- (13) 立政用儉人，不訓于德，是罔顯在厥世。（《尚書·立政》）
- (14) 譬若畋，犬驕，用逐禽，其猶不克有獲，是人斯乃讒賊媚疾。（《逸周書·皇門》）
- (15) 猶之未遠，是用大諫。（《詩經·大雅·板》）
- (16) 維其有章矣，是以有慶矣。（《詩經·小雅·裳裳者華》）
- (17) 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周易·小過》）

回指前面句子的某個部分的例子如前引例（1），又如：

- (18) 豐伯車父作尊簋，用祈眉壽，萬年無疆，子孫是尚，子孫之寶，用孝用享。（《豐伯車父簋銘》，《集成》7·4107）
- (19) 乃維用奉狂夫，是陽是繩，是以爲上。（《逸周書·皇門》）
- (20) 恒之秬秠，是獲是畝。（《詩經·大雅·生民》）

上面「是」所複指的對象，都出現在上文之中，在上文中都可以找到。有時，「是」所複指的對象並未在上文中顯現，而是隱含在上文之中。例如「則我周之自出，至於今是賴。」（《左傳·襄公二十五年》）對這句話，杜預注釋到：「言陳周之甥，至今賴周德。」可見，「是」複指的對象，即隱含在「我周之自出」中。「是」所複指的對象，可以是自己前面說過的話，也可以是別人前面說過的話，如「公曰：『國勝君亡，非禍而何？』」對曰：『國之有是多矣，何必不復？』（《左傳·哀公元年》）

「是」也可以用於話語後置，例如：

- (21) 曰「小人怨汝詈汝」，則信之，則若是：不永念厥辟，不寬綽厥心，亂罰無罪，殺無辜。（《尚書·無逸》）

例(21)中的「是」即指代後面的「不永念厥辟，不寬綽厥心，亂罰無罪，殺無辜」，「是」的所指即在後面的近處。

「是」用於同位複指的也較常見。這也有兩種，一種是回指，一種是後指。用於回指的例子如：

- (22) 繼自今文子文孫，其勿誤于庶獄庶慎，惟正是乂之。(《尚書·立政》)
 (23) 神保是格，報以介福。(《詩經·小雅·楚茨》)
 (24) 哀哉不能言，匪舌是出，維躬是瘁。(《詩經·小雅·雨無正》)
 (25) 古訓是式，威儀是力。(《詩經·大雅·烝民》)
 (26) 往迓王舅，南國是寶。(《詩經·大雅·崧高》)
 (27) 維適言是聽，維適言是爭。(《詩經·小雅·小旻》)
 (28) 必唯朕[禾]是賞(償)。(《智鼎銘》，《集成》5·2838)

用於後指的例子如前引例(6)、(7)，又如：

- (29) 王命仲山甫，式是百辟。(《詩經·大雅·烝民》)
 (30) 民之秉彝，好是懿德。(《詩經·大雅·烝民》)

現代漢語中的「這」有類似的用法。「這」在用於同位複指時，也是既可用於回指，亦可用於後指。前者的例子如「『監守自盜』這句話正好反映了目前部分領導幹部為政不廉的社會現象。」後者的例子如「要是在過去，這種快速拉開的打法興許會給浦東隊帶來麻煩。」把「『監守自盜』這句話」跟例(22)中的「正是」相比較，就會發現「是」相當於「這句話」，由此也可以看出近指的「是」不僅僅是指別，而是兼有指別和替代功能。

三、西周漢語指示代詞「是」的句法功能

「是」可作主語、賓語、定語、狀語等句子成分。

(一) 作主語的「是」

可以分爲兩類，一類是單獨作主語，另一類是用在名詞語後複指主語。前者如前引例 (17)，又如：

- (31) 相在大國有殷之〔末〕辟，自其作〔亂〕于古，是威（當爲「滅」）厥邑，無類于冀州。（《逸周書·嘗麥》）
- (32) 桀德，惟乃弗作往任，是惟暴德。（《尚書·立政》）
- (33) 古人求多聞以監戒，不聞，是惟弗知。（《逸周書·芮良夫》）
- (34) 醉而不出，是謂伐德。（《詩經·小雅·賓之初筵》）

後者如前引例 (22)、(23)、(24)。

(二) 「是」作賓語

「是」作賓語的例子最爲常見。作賓語時一般放在動詞之前，構成「是+V」式句。如前引例 (19)、(20)，又如：

- (35) 唯正月初吉，晉侯棘馬既爲寶盃，則作尊壺。用尊于宗室，用享用孝，用祈壽老。子子孫孫其萬年永是寶用。（《晉侯棘馬方壺銘》，《集錄》971）
- (36) 丕顯成康，上帝是皇。（《詩經·周頌·執競》）

「是」作動詞的賓語而放在動詞之後、構成「V+是」式句的，只有一例：

- (37) 上九：有孚于飲酒，無咎。濡其首，有孚失是。（《周易·未濟》）

對這個例子中的「是」，李鼎祚《集解》引虞翻曰：「是，正也」，不把例中的「是」看作代詞。若此說可信，則西周時代「是」作動詞的賓語就都置於動詞前。

名詞語作動詞的賓語前置，然後用代詞「是」複指。這種「是」與前面的名詞語構成同位短語，共同作賓語，所以這種「是」也是作前置賓語的。常構成「O+是+V」式句，

如前引例（26），又如：

- (38) 天子是若，明命使賦。（《詩經·大雅·烝民》）
 (39) 纘戎祖考，王躬是保。（同上）
 (40) 先祖是皇，神保是饗。（《詩經·小雅·楚茨》）

前引例（22）、（23）、（24）諸例中的「是」，都複指主語，與主語構成同位短語。例（38）至（40）中的「是」，則複指賓語，與賓語構成同位短語。這兩種用法的「是」可相互參看。

前面說過，代詞「是」作賓語一般都要放在動詞的前面，形成「是+V」式句。這樣，當一個動詞帶名詞語賓語而又要用代詞「是」來複指時，爲了照顧「是」的語序，名詞語也要放在動詞的前邊；「是」多用於前指，這樣名詞語又要放在「是」的前面。

在「O+是+V」前可以加上「唯（維、惟）」，這樣就構成「唯+O+是+V」式句。如前引例（27）、（28），又如：

- (41) 庶獄庶慎，惟有司之牧夫是訓用違。（《尚書·立政》）
 (42) 維德是用，以昏求臣。（《逸周書·皇門》）

「唯+O+是+V」式句，是兩種句式融合的結果。在殷商和西周時代，都有「唯+O+V」式句，例如：「唯黍年受？」（合集 9988）、「唯祖饗？」（合集 22094）、「寧王惟卜用」（《尚書·大誥》）、「肆王惟德用」（《尚書·梓材》）。當「O+是+V」式句和「唯+O+V」式句融合時，就會產生出「唯+O+是+V」式句。所以從理論上說來，三種句式產生的時代先後是：唯+O+V→O+是+V→唯+O+是+V。

「是」作介詞的賓語有時要放在介詞的前面，形成「是+介」結構。如前引例（2）、（15），又如：

- (43) 丕顯子白，壯武于戎工（功），經維四方，搏伐獫狁于洛之陽，折首五十，執訊五十，是以先行。（《號季子白盤銘》），《集成》16·10173）
 (44) 維其有之，是以似之。（《詩經·小雅·裳裳者華》）

「是用」、「是以」若視為一個連詞，則「是」在其中作一個詞素。「是」作介詞「用」、「以」的賓語都要前置。但是若作介詞「于」、「唯」的賓語就不前置。例如：

(45) 王阜良，乃惟不順之言，于是人斯乃非維直以應。(《逸周書·皇門》)

(46) 王曰：父曆，零之庶出入事于外，專(敷)命專政，藝小大楚賦，無唯正昏，引其唯王智，迺唯是喪我或(國)。(《毛公鼎銘》，《集成》5·2841)

例(46)中的「唯」是「因」的意思。《尚書·盤庚》有一句：「亦唯女故，以丕從厥志。」楊樹達《詞詮》認為這種「唯」是「介詞，與‘以’用法同」。《尚書·盤庚》中的這個「維」，應與例(46)中的「唯」相同。楊樹達認為是介詞可從，但不是能說「與‘以’用法同」，只能說與「以」意義相同。因為「以」的賓語「是」都要前置，而「唯」的賓語從來不前置。

介詞「用」、「以」的賓語「是」都前置，而「于」、「唯」的賓語不前置，這是為什麼？我們認為這與介詞的動作性是否明顯有關，「用」、「以」的動作性比較鮮明，類同動詞，所以其賓語「是」要前置；而「于」、「唯」的動作性都不明顯，因而不前置。「于」自殷商時代開始已是一個很常見的意義很虛的介詞，而「唯」很可能是從語氣副詞「唯」演化過來的，因而含義空靈。

(三)「是」作定語

「是」作定語的例子可以見到。這種「是」有兩種，一是出現在動詞和賓語之間，構成「V+是+O」式句。如上所述，這種句式應是從「O+是+V」式句變換過來的。這種「是」是複指後面的「O」的，作「O」的表同一性的限制性定語。不過，也可以有另一種分析，即認為「是」和「O」構成同位短語共同作賓語，若果真如此，則這種「是」也是作賓語的。如前引例(29)、(30)，又如：

(47) 辰是不(當為「天」)室，我來(當為「未」)所(衍文)定天保。(《逸周書·度邑》)(「辰」通「宸」，居。)

(48) 考卜維王，宅是鎬京。(《詩經·大雅·文王有聲》)

- (49) 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登是南邦，世執其功。(《詩經·大雅·崧高》)
 (50) 薪是穫薪，尚可載也。(《詩經·小雅·大東》)

第二種是「是」出現在作句首狀語的時間名詞之前。這種「是」複指前面提到的時間名詞，而又作其後時間名詞的表示同一性的限制性定語。這種「是」也可有另一種分析，即認為「是」跟其後的名詞語構成同位短語，共同作句首狀語。如前引例(9)、(10)。

(四)「是」字作狀語

「是」字作狀語，有兩種情況。第一種情況是修飾後面的謂詞語，可譯為「這樣」，例如：

- (51) 我聞在昔有國誓（讀為「哲」）王，之（「亡」之誤）不綏于卹。乃維其有大門宗子勢臣，內（「罔」之誤）不茂揚肅德，訖亦有孚，以助厥辟勤王國王家。乃方求論擇元聖武夫，羞于王所。其善臣以至十（「于」之誤）有分子，苟克有常，罔不允通，咸獻言在于王所。人斯是助王恭明祀，敷明刑。（《逸周書·皇門》）
- (52) 文王曰：咨！咨，女殷商。曾是強禦，曾是掇克，曾是在位，曾是在服。(《詩經·大雅·蕩》)

例(51)中的最後一句，黃懷信(1996)譯為「人人都這樣幫助君王恭敬明祀，敷布明刑」，而「是」的所指即上文所講的內容。例(52)中的四個「是」，也都可譯為「這樣」，指代「強禦」等的程度、方式等。

第二種情況是用在後一個分句中，指代前一分句或其中的一部分，理解時應在其前加上相應的介詞，可譯為「因此」、「於是」等。如前引例(13)(14)，又如：

- (53) 不屑惠聽，無辜之亂辭是羞于王。(《逸周書·皇門》)
 (54) 天所錫武王時疆土，丕維周之[基]，[大][維]后稷之受命，是永宅之。(《逸周書·祭公》)

例(14)、(53)中的「是」，黃懷信(1996)都譯為「因此」，例(54)中的「是」譯為「所以」。例(13)中的「是」可譯為「於是」。

西周漢語代詞「是」句法功能頻率表

文獻		西周 甲骨文	西周 金文	《尚書》 (14篇)	《逸周書》 (9篇)	《詩經》 (雅、頌)	《周易》 (卦爻辭)	合計
主語		0	0	2	2	6	1	11
賓語	是+V	0	3	2	3	33	0	94
	V+是	0	0	0	0	0	1	
	O+是+V	0	0	0	0	21	0	
	唯+O+是 +V	0	1	1	2	3	0	
	是+介	0	3	0	1	18	0	
	介+是	0	1	0	1	0	0	
定語		0	0	0	3	12	0	15
狀語		0	0	2	5	4	0	11
總計		0	8	7	17	97	2	131

在西周語料中還有「時」，「時」和「是」是否一個代詞？關於這個問題，有兩種截然相反的看法，一是認為這是兩個同義詞，許多學者持此看法，如楊伯峻和何樂士(1992)、向熹(1993)、潘悟雲(2001)等；二是認為「時」假借為「是」，如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古代漢語研究室(1999)等。

我們認為，「是」和「時」記錄的應是同一個代詞，這是一個詞的兩種不同的書寫形式。根據如下：

第一、「是」和「時」的上古音極為相近。「是」禪母、支部、上聲；「時」是禪母、之部、平聲。兩者的聲母都是禪母，為雙聲關係；韻部為旁轉關係，兩者主要母音相近，都無韻尾。

第二、「時」出現在《尚書》、《逸周書》和《詩經》等傳世文獻中之中，在這三部文獻中也都有「是」。可是在與上述三種文獻同時的西周金文裏，卻只有「是」，而無用作代詞的「時」。這說明在西周時代只存在一個代詞「是」，這個代詞在出土文獻中只作「是」，而在傳世文獻中有「是」、「時」兩種寫法。同一個代詞在同一種文獻中有兩種不同的寫

法並不罕見，比如第一人稱代詞「余」，在《逸周書》和《楚辭》中就都有「予」、「余」兩種寫法。

第三、「時」和「是」有許多相同的辭例。試比較下引四對例子：

- (55) 王曰：父曆，零之庶出入事于外，專（敷）命專政，藝小大楚賦，無唯正昏，引其唯王智，迺唯是喪我或（國）。（《毛公鼎銘》，《集成》5·2841） | 亦唯有夏之民叨憤日欽，剽割夏邑，天惟時求民主。（《尚書·多方》）
- (56) 桀德，惟乃弗作往任，是惟暴德，罔後。（《尚書·立政》） | 維師尚父，時維鷹揚。（《詩經·大雅·大明》）
- (57) 王阜良，乃惟不順之言，于是人斯乃非維直以應。（《逸周書·皇門》） | 京師之野，于時處處。（《詩經·大雅·公劉》）
- (58) 維四年孟夏，王初祈禱于宗廟，乃嘗麥于太祖。是月，王命大正正刑書。（《逸周書·嘗麥》） | 戊辰，王遂禦，循自祀文王。時日，王立政。（《逸周書·世俘》）

第四、古書中的「時」，古人多訓為「是」；「時」，異文常作「是」，詳見《故訓彙纂》1025頁。

總之，可以把「是」和「時」視為同一個代詞的兩種不同的書寫形式。

但把「時」和「是」的句法功能加以比較，會發現雖總體相同，但還有一些差別：第一、「是+V」常見而「V+是」罕見，兩者的數量是 41:1。而「時+V」較少見而「V+時」較常見，兩者的數量是 5:8。第二、「是」字構成「O+是+V」式句和「唯+O+是+V」式句，而「時」從來也不構成上述句式。第三、「是」可作介詞「以」、「用」的賓語，構成「是+介」這樣的介賓短語，而「時」從來也不構成上述短語。第四、「是」可作狀語，而「時」無此用法。

儘管如此，我們仍然認為「時」和「是」記錄的是同一個代詞，而不是兩個代詞。因為同一個詞有兩種寫法、而兩種寫法的用法又有區別的現象並不少見。以《楚辭》為例，其中的「予」和「余」公認是同一個人稱代詞的兩種不同寫法，但「予」主要用作賓語、「余」主要用作定語。《楚辭》中的「予」和「余」跟西周傳世文獻中的「是」和「時」可互相參照。

五、「是」與「此」、「斯」、「茲」的區別

在西周漢語的語料中可以見到代詞「此」，「是」和「此」有何區別呢？對西周時代的「是」和「此」的區別雖沒有人談過，卻有人談過古代漢語中「是」和「此」的區別。

最早談到「是」和「此」區別的應該是馬建忠（1898）。他說：「凡前文事理，不必曆陳目前，而為心中可意者，即以‘是’字指之。前文事物有形可迹，且為近而可指者，以‘此’字指之。」（《馬氏文通》53頁，商務印書館，1983年。）馬氏此說，並非確論。如崔立斌（2004：170）所言，「此」和「是」都可以指稱具體事物、抽象概念、前文所敘述的某種事理，也都可以指稱人。只不過「是」用來指稱比較抽象的事物多些，「此」用來指稱比較具體的事物多些。

敖鏡浩（1982）通過考察《左傳》中的「是」和「此」發現，「是」和「也」搭配的機會大大多於「此」，而反過來「此」和「矣」搭配的機會又大大多於「是」。於是他認為，當人們論定某一事理需要用指代詞作主語的時候，在多數情況下會選用「是」；在敘述事物發展的結果或發展的必然趨勢需要用指代詞作主語的時候，多數情況下會選用「此」。他進一步推論到：當「是」用於指代的時候，有時是指人們要對它加以主觀論斷或主觀意念中的對象，這部分「是」已非單純指代，而是在指代的同時就帶上了「論斷」的意義。概括一下敖鏡浩的說法就是，「是」和「此」都具有指代和指示的意義，但有些「是」可有「論斷」意義。敖鏡浩的說法值得商榷。說部分「是」具有「論斷」意義，這究竟是「是」本身具有的意義，還是「是」所在的句子具有的意義？很可能是後者。當然「是」常用於「論斷」的句子，這種句子的意義很可能轉移到「是」的身上。但「是」和「此」的根本區別並不在此，詳見下文。

崔立斌（2004：170-171）也曾論及「是」和「此」的不同，他談到五點：第一、「是」可以作判斷句的謂語，而「此」不作或很少作判斷句的謂語；第二、「是」可以和連詞「故」、介詞「以」組織「是故」、「是以」等固定結構，用來表示事物間的因果關係，「此」沒有這種用法；第三、「此」可以和介詞「於」組成介賓結構「於此」，大多出現於假設句中，表示虛擬中的處所；「是」也可以跟介詞「於」組成介賓結構「於是」，不表示處所，而表示「在某一方面」、「對某件事情」、「到達某種程度」等意義；第四、「此」作主語大多用於判斷句中，而「是」多用於敘述句的主語；第五、「此」可以與「彼」對立地用於一句之中，而「是」沒有這種用法。崔立斌的論述，有些表面化，沒有抓到本質，因而顯

得瑣碎。

以上是以往學術界對古代漢語中「是」和「此」區別的探討，這對於我們考察西周時代「是」和「此」的差異是有幫助的。我們認為，研究「是」和「此」的不同，應著眼於它們的作用，這樣才能從根本上把握住兩者的異同。

「是」和「此」的不同，有以下四點：

第一、「此」可僅起指示作用，而「是」一般不這樣用。

在西周漢語的語料中，「此」共出現 69 次，其中作定語的就有 59 次，占總次數的 85.5%。作定語的「此」，一般都是起指示作用的。與「此」比較起來，「是」作定語的很少見。在西周漢語語料中，「是」共出現 131 次，其中作定語的僅有 15 次，占總次數的 11.5%。在西周金文中，「是」字作定語的一例也沒有。「是」與「此」的分工是十分明確。

如前所述，作定語的「是」可以分為兩種，一種是出現在動詞和賓語之間，構成「V+是+O」式句。這種句式是跟「O+是+V」式句有變換關係，在「O+是+V」中，「是」回指前面的「O」，起指示兼稱代作用；跟「O+是+V」有變換關係的「V+是+O」，其中的「是」不是僅起指示作用，而是起指示兼稱代作用，它後指後面的「O」。第二種是出現在作句首狀語的時間名詞前，這種「是」回指前面提到的時間名詞，也是起指示兼稱代作用，而不是僅起指示作用。而出現在動詞和賓語之間的「此」，即「V+此+O」中的「此」，僅僅是對「O」起指示作用的，「此」作「O」的定語，因此「V+此+O」不能變換為「O+此+V」。

第二、「是」可用於話語回指，也可以用於話語後指；而「此」一般只用於話語回指。

「是」和「此」的共性是都可起指示兼稱代作用，用於話語回指。但是「是」可用於話語後指，「此」未見到這種用例。僅起指示作用的「此」，對其後的名詞語起指示作用，但這並不是話語複指。用於話語複指的代詞是兼指示和稱代作用的。

第三、用於話語複指的「是」可用於同位複指，同位複指時可前指也可以後指，而「此」從來不用於同位複指。

「是」可用在作主語的名詞語後複指主語，「是」與「名詞語」共同構成主語，也可用於作前置賓語的名詞語後複指賓語，「是」與「名詞語」共同構成賓語，還可以出現在作後置賓語的名詞語之前，後指賓語，作賓語的同一性定語（也可以認為「是+後置賓語」是同位短語）。「此」未見到用於同位複指的例子。

討論至此，我們就能夠明白，為什麼「此」不能替換「O+是+V」或「唯+O+是+V」

中的「是」。這是因為「此」雖然可用作賓語，但它們不能用於同位複指。

第四、「是」的區別性不如「此」強。呂叔湘（1992）說，「這」和「那」的區別的力量以對舉的時候為最強，別於「那」而言「這」，別於「這」而言「那」。西周漢語中的「此」經常與典型的遠指代詞「彼」對舉，這種「此」的區別性是很強的。但是「是」卻從來不與「彼」對舉，所以「是」的區別性弱。

西周語料中的「此」、「斯」與「茲」基本上屬於同類，「此」與「是」的區別，其實也就是「茲」、「斯」和「是」的區別。

「此」跟「茲」是同義詞，是古詞跟新詞的關係。「茲」在甲骨文中已經很常用了，而「此」是在西周時代才出現的。在西周時代，「此」的出現頻率越來越多，而「茲」則越來越少，最後終於被取代了。

「此」與「斯」都是在西周時代新興的代詞，都越來越常用，而且同屬於一類，而區別於「是」。「此」和「斯」的區別何在呢？第一、「此」的區別性很強，它常與「彼」對舉，而「斯」的區別性很弱。第二、「斯」可直接作狀語，可訓為「如此」，而「此」無此用法。「此」雖不單獨作狀語，但在其前加「如」，「如此」就可作狀語了：無罪無辜，亂如此無。（《詩經·小雅·巧言》）（無，通「撫」，大。）第三、「此」比「斯」常見。「斯」共出現 20 次，而「此」共出現 68 次。

六、結論

一、西周時代的指示代詞「是」應是近指代詞。

二、「是」通常是起指別和替代功能的，基本上都是用話語複指的，包括用於話語回指、話語後指和同位複指。

三、「是」可作主語、賓語、定語、狀語等句子成分。

四、「是」跟「時」記錄的應是同一個代詞，但它們的用法不盡相同。

五、西周時代的禮詞性近指代詞，可分為兩類，「是（時）」為一類，「茲、斯、此」為一類。這兩類的不同是：「茲」類可僅起指示作用，而「是（時）」不這樣用；「茲」類一般只用於話語回指，而「是（時）」既可用於話語回指，也可以用於話語後指；「茲」類不用於同位複指，「是（時）」可以這樣用；「茲」類區別性強，而「是（時）」區別性

不強。

參考書目

1. 敖鏡浩，1982，《〈左傳〉“是”字用法調查》，《古漢語研究論文集》，北京出版社。
2. 白兆麟，2004，《文法學及其散論》，九州出版社。
3. 陳子展，1957，《雅頌選譯》，古典文學出版社。
4. 程俊英，1985，《詩經譯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5. 崔立斌，2004，《〈孟子〉詞類研究》，河南大學出版社。
6. 管燮初，1981，《西周金文語法研究》，商務印書館。
7. 郭錫良，1989，《試論上古漢語指示代詞的體系》，《語言文學學術論文集》，知識出版社。
8. 何樂士等，1985，《古代漢語虛詞通釋》，北京出版社。
9. 洪波，1986，《先秦指代詞研究》，南開大學中文系碩士論文。
10. ———，1991，《上古漢語指代詞書面體系的再研究》，《語言研究》（第六輯），天津教育出版社。
11. 黃懷信，1996，《逸周書校補注譯》，西北大學出版社。
12. 黃盛璋，1983，《先秦古漢語指示詞研究》，《語言研究》2期。
13. 金啓華，1984，《詩經全譯》，江蘇古籍出版社。
14. 李佐豐，2003，《先秦漢語實詞》，北京廣播學院出版社。
15. 呂叔湘，1985，《近代漢語指代詞》（江藍生補），學林出版社。
16. 馬建忠，1898，《馬氏文通》，商務印書館。
17. 潘悟雲，2001，《上古指代詞的強調式和弱化式》，《語言問題的再認識》，上海教育出版社。
18. 潘允中，1982，《漢語語法史概要》，中州書畫社。
19. 屈萬里，1980，《尚書今注今譯》，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20. 史存直，1986，《漢語語法史綱要》，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1. 宋祚胤，2000，《周易》，嶽麓書社。

22. 王 力，1958，《漢語史稿》（上、中、下），科學出版社。
23. ———主編，1999，《古代漢語》（第一至四冊），校訂重排本，中華書局。
24. 向 熹，1993，《簡明漢語史》（上、下），高等教育出版社。
25. 小川芳樹，1981，《蘇州方言的指示代詞》，《方言》4期。
26. 楊伯峻，1981，《古漢語虛詞》，中華書局。
27. 楊伯峻、何樂士，1992，《古漢語語法及發展》，語文出版社。
28. 楊樹達，1930，《高等國文法》，商務印書館。
29. 姚振武，2001，《上古漢語第三身範疇的表達及相關問題》，《古漢語研究》4期。
30. 張文國等，2003，《古漢語語法學》，巴蜀書社。
31. 張玉金，2001，《甲骨文語法學》，學林出版社。
32. ———，2004，《西周漢語語法研究》，商務印書館。
33. ———，2005，《論西周漢語代詞“厥”的性質》，《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期。
34.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古代漢語研究室，1999，《古代漢語虛詞詞典》，商務印書館。
35. 周秉鈞，2001，《尚書》，岳麓書社。
36. 周法高，1959，《中國古代語法·稱代編》，臺灣中央研究院。
37. 周振甫，1991，《周易譯注》，中華書局。
38. 莊 穆，1999，《詩經綜合辭典》，遠方出版社。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21-64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21-64

刀下留情—文彭「琴罷倚松玩鶴」邊款論析

陳星平*

A simple essay about Wen Peng's sidenote
of the seal “accompany the crane beside
pines after playing music”

by
Chen, Hsin-ping

關鍵詞：篆刻、邊款、文彭、「琴罷倚松玩鶴」印、明代

Key words : seal carving, sidenotes, Wen Peng, the seal “accompany the crane beside
pines after playing music” Ming dynasty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多媒體設計系專任助理教授，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兼任助理教授

〔提要〕

在中國篆刻史上，援用石質印材——花藥石（又名花乳石、花蕊石）治印，肇始於元代王冕（1287-1359），唯未見形成風尚；迄明代文彭（1497-1572）試以青田石，方普獲認同、相繼採用，蔚為主流印材，正式開啓篆刻史上之石章時代，同時宣告傳延二千餘年銅印時代之結束。

再者，文彭非特將青田石引進印壇，甚且從印文、邊款之布局、書寫，乃至鑄刻之完成皆不假手於人，一反以往須與專業刻工合作之傳統，從此引發文人親自書刻石章之興趣與信心，並視參與此道為風雅之事。風氣既開，習染者日夥，印章匠氣漸脫，欣賞性遞增，風格紛呈，終而促使篆刻創作與實用之印璽鈐印分道揚鑣，自成體系，成爲一種藝術門類。文彭也因此受奉爲印學之開山祖師。

文人治印成風後，除印文情態之多采多姿，令人目不暇給外，邊款內容之不一而足，更成後世考察印人治印心情、動機，藝術見解、文學涵養等之重要憑藉，如文彭所鑄「琴罷倚松玩鶴」一印，除印文質樸雅正、流暢自然，足再三品賞外，四周立面及印背尙勒有邊款（前者係文氏自記刻印始末，後者爲賞鑒人之註語）。爲後人研究此印提供珍貴之線索；此外，更可藉以欣賞其所展現之精湛書法功力與獨到之篆刻技術，故印章邊款向被併入篆刻藝術不可或缺之組成部分，並譽之爲「袖珍碑刻」，洵非偶然也。

本文擬從文彭在中國篆刻史上扮演繼往開來之角色論起，進而分析其所治「琴罷倚松玩鶴」一印之內涵，包括印章餽贈對象、印文由來、邊款字體與刻製技法、後人輾轉收藏等情形；並以實例印證其後篆刻家所體現之行草邊款藝術，深受此印啓發之痕跡，從而更加堅信文彭在篆刻史上確具承先啓後之重要地位。

Abstract

Between the Yuan and Ming dynasties, stone materials were adopted. In the Yuan dynasty, Wang Mien used the flower-medicine stone to carve the seals. But it didn't prevail until Weng Peng adopted ching-tien stone seals. This made it possible for the literary men to write and

carve by themselves. It also marked the era for seal carving to step from copper to stone. The seal carving stepped into new era from then on. Besides the multiple styles of the seal letters, the seal sidenotes varied through the endeavor of the seal-carving masters and thus became indispensable component in seal carving arts, and was used to be called as “the mini tablet”.

Wen Peng’s promotion made seal carving prevail, and he was called as “the father of seal literature.” The five sidenotes on his seal “accompany the crane beside pines after playing music” expressed that the literary man’s art affection and living sentiment benefited from association with each other. After the literary men had carved the seal letters, they also carved sidenotes on the seal sides to show their affections for the masterpieces. The contents of the sidenotes thus became important clues to retrace the mood of the creators. Through the lively styles of the sidenotes, the exquisite words expressed the carver’s far-reaching entrustment. In the plain and peaceful seal letters, one can feel the vigorous life and precious emotions. Through the sidenotes, the literary men’s living sentiments and tunes can almost be appreciated. Seal letters and sidenotes are the same as harmony and rhythm that echo in mind and respond each other in all eras and different minds.

This essay clarifies Wen Peng as the heir to ancient ages and the teacher of posterity. It also explains the contents of his seal “accompany the crane beside pines after playing music,” with the origin, the object to send, the styles and skills of the sidenotes, the collection of the following generations, the value and the meaning included.

一、前言

中國悠久之印章歷史，向推河南安陽之殷商三璽為濫觴，其後綿延數千年而不歇。秦、漢之代，憑信之用印首度出現鼎盛期；而與書畫藝術結緣之印章，則始見於六朝之後，當時係為鑑賞書畫用，卻已成印章從實用性過渡至藝術性之契機，隨後經由文人在印材、技法、創作思想與藝術理論諸方面之不斷努力，至元代，方才獨立成一門自覺之文人藝術，成為繼秦、漢實用印發展高峰後，再次出現另一座明、清篆刻藝術高峰。

秦漢古璽材質多為鑲金銅玉，質地堅硬，製作者為工匠；元明之際，石材引進，元代王冕初用花藥石刻印但未能普及，直到明代文彭引進青田石章，蔚然成風，使文人得以自書自刻，也標誌著篆刻由銅印時代進入石章時代，至此，篆刻藝術進入新紀元。此後，明清印人輩出，流派風格不斷轉換，蔚為壯觀。

除印文多采多姿之外，素有「袖珍碑刻¹」之稱之印章邊款，亦在篆刻家銳意經營之下，變化多端，成為篆刻藝術中不可或缺之組成部分。邊款係指刻於印邊之跋記詩文、或造像圖畫，亦稱側款、印款、印跋等。若以明、清流派印章乃秦漢印風之延續與發展，則篆刻邊款當屬印林空前之創意展現。印章邊款雖源自「物勒工名²」之傳統，並受隋代官印背款中簡單題記製作年月、編號、釋文等形式之啟發，然經文人以藝術創作態度，刻意而為後，已發展成記錄詩文、跋語、造像、山水、花卉等圖形於一石之綜合性邊款藝術，形成燦爛多姿之新貌。

名印邊款之作者，往往具有良好之書法基礎、嫻熟之篆刻技術、獨到之審美觀、文學觀，以及一定程度之文學創作能力等，因此，其刻記於印側之文字，除可當書法、篆刻作品欣賞外，兼可用於比對其人印學理論與創作實踐情形，以及對其人進行他方面研究時必要之佐證，顯見印章邊款之價值是多元的。

文彭受官印背款簡約形式之啟發，進而結合文學、書法與篆刻，為後代篆刻家開闢

¹ 韓天衡先生在其著作《五百年來邊款藝術》中稱篆刻款識為「袖珍的碑刻，精微的圖畫」。

² 《呂氏春秋》上說「物勒工名」，意思是，器物的製造者要把自己的名字刻在上面。《禮記·月令》說：「物勒工名，以考其誠。功有不當，必行其罪，以窮其情。」這原來只是工程化製造器具或兵器記錄過程、考核績效的方便之舉。「物勒工名」通常會記製器的工匠和督造的官吏。

一條可集多種藝術於一體之創作形式，就此而言，文彭在中國篆刻藝術發展上，具承先啓後之地位是不容否定的。

二、文彭承先啓後的作用

文彭，字壽承，號三橋，江蘇蘇州人，曾任兩京國子監博士，世稱文國博，爲著名書畫家文徵明之長子。生於明孝宗弘治十年四月十三日(西元 1497)，卒於明穆宗隆慶六年(西元 1572)，享年七十六歲。³其父文徵明，是吳門文壇畫界繼沈周而起之中心人物，明史載：

吳中自吳寬、王鏊以文章領袖館閣，一時名士沈周、祝允明輩與並馳騁，文風極盛。徵明及蔡羽、黃省曾、袁袞、皇甫沖兄弟稍後出。而徵明主風雅數十年，與之遊者王寵、陸師道、陳道復、王穀祥、彭年、周天球、錢穀之屬，亦皆以詞翰名於世⁴。

文徵明爲當時吳門地區文壇領袖，所從遊者皆文藝名士。而文彭，明史亦有傳曰：

(文彭)並能詩、工書畫篆刻，世其家⁵。

文彭承襲家學，對詩文、書畫、篆刻均有造詣。當時聚其麾下之篆刻家有：李流芳、歸昌世、顧聽等，蔚爲盛況，後人稱之爲吳門派，爲中國篆刻史上第一個形成之流派。故明代印論家周應願嘗曰：「文待詔（徵明）父子始辟印源」，肯定文氏父子對篆刻藝術發展之開創功勞。

文彭是首位廣泛影響石材運用於印章創作之人，清·周亮工《印人傳·書文國博印章後》載文彭初製石章之經過曰：

³ 見吳榮光《歷代名人年譜》(五冊，卷九，頁 14、36)，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 年 3 月初版。

⁴ 同上註。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明史·列傳第一百七十五·文苑三》，卷二百八十七，頁 7362，鼎文書局。

⁵ 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明史·列傳第一百七十五·文苑三》，卷二百八十七，頁 7362，鼎文書局。

但論印之一道，自國博開之，後人奉爲金科玉律，雲仍遍天下。余亦知無容自贊一詞。余聞國博在南監時肩一小輿過西虹橋，見一蹇衛駝兩筐石，老髯復肩兩筐隨其後，與市肆互話。公詢之，曰：此家允我買石，石從江上來，蹇衛與負者須少力資，乃固不與，遂驚公。公睨視久之，曰：勿爭。我與爾值，且倍力資。公遂得四筐石。解之，即今所謂燈光也。下者亦近所稱老坑。時洪中爲南司馬，過公見石累累，心喜之。先是公所爲印皆牙章，自落墨而命金陵人李文甫鐫之。李善雕簞邊，其所鐫花卉皆玲瓏有致。公以印屬之，輒能不失公筆。意故，公牙章半出李手，自得石後，乃不復作牙章。洪中乃索石滿百去半以屬公，半泐公落墨而使何主臣鐫之。於是凍石之名始見於世，艷傳四方矣⁶。

此段文獻概謂：某日，文彭途經西虹橋時，無意間購入四筐燈光凍石，因凍石質地細軟，容易入刀，文彭遂一改以往自行寫妥印文，再委由專業刻工李文甫奏刀完成牙章之習慣，從此，自書自刻，成爲繼王冕自刻花藥石後第二人。經其倡導後，書、刻合一乃成篆刻界新興之風潮。

石章之利用，自古就有⁷，但用於書畫藝壇上之時代稍晚。若論文人自行刻印之風氣，至少元末王冕已用花藥石刻章，故文彭並非以石治印之第一人。然王冕刻石之後，爲何並未形成一股風氣？而拖遲至文彭時期呢？推究其因，可能因王冕地處偏遠，影響力無法拓展；而文彭挾其文壇之領導地位，易於影響藝文界，風行草偃，因此，至明代晚期，以石治印已成篆刻界之普遍風氣，正如明萬曆年間郎瑛《七修類稿》所提及：

今天下盡崇處州登明石，果溫潤可愛也⁸。

自古印章多以銅質鑄印，然質堅，文人無法以手刻就，必須委請匠人刻製。至明代，石章能獲普及，乃導因於石質印材較金玉容易受刀之故。明·沈野《印談》就說：

⁶ 清·周亮工·汪啓淑撰《印人傳·續印人傳》，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卷一，頁5，1998年5月第一版。

⁷ 參見陳星平《中國文字與篆刻藝術》，頁200~206，臺北：文津出版社，2005年9月。

⁸ 明·郎瑛《七修類稿》：「圖書，古人皆以銅鑄，至元末會稽王冕以花乳石刻之，今天下盡崇處州登明石，果溫潤可愛也。」，《四庫全書》史部。

金玉之類用力多而難成，石則用力少而易就，則印已成而興無窮⁹。

綜合言之，石材容易受刀，使得印人可以自行刻製，其崩裂之趣味，非銅印所能比擬。此外，加上文彭藝術造詣高深，又挾其文壇的影響力與號召力，因此，引進石章之後，立即風行草偃。刻石章之風氣蔚然成風，開啓文人篆刻藝術全面性之創作階段，將篆刻藝術帶入另一個紀元，開創出新局面，使篆刻成爲與書法、繪畫鼎足爲三的獨立藝術門類，形成明末相當普遍之盛況，當時篆刻人數之衆，明·韓霖雖曾說過近千人¹⁰，但實際人數應遠超過此。經文彭倡導，當時篆刻文風大起，首創篆刻藝術流派「吳門派」¹¹，文彭也被尊爲印學鼻祖，所以，明中葉文氏父子崛起對篆刻有開創之功，文彭在篆刻藝術發展上的確具有舉足輕重之地位、係承先啓後之關鍵人物。

文彭第二個承先啓後之作用表現在邊款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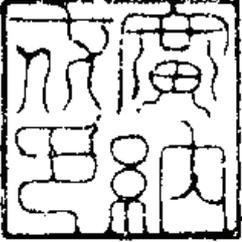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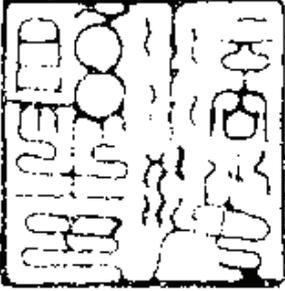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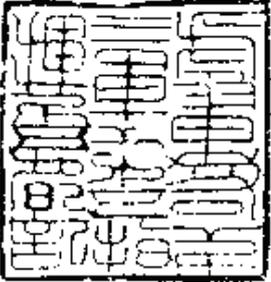
就邊款發展而言，隋代官印「廣納府印」之印背上，以楷書所刻就之「開皇十六年(西元 596)七月一日造」十字，殆爲其濫觴，開啓官印署明年月日之作法；李唐之後，鐫刻日期之習慣已逐漸形成，唐「涪娑縣之印」雖僅見「涪娑縣印」字樣，推或本刻有日期，年深日久而致湮滅不清；宋「虎翼右第三軍第五指揮第五都記」印背上刻註「咸平二年(西元 999)九月。少府監鑄。」除年月日外，更署明刻鑄單位；元「管軍總管府印」背款爲「管軍總管府印。中書禮部造。龍鳳四年(西元 1358)六月日。欲字拾號。」、明「禿都河衛指揮使司印」背款爲「禿都河衛指揮使司印，禮部造。永樂六年(西元 1408)正月日。義字八十一號。」均更加署刻印字號等。由此看來，官印背款之刻鑄方式，隨時

⁹ 明·沈野《印談》，《歷代印學論文選》(西泠印社，1999年8月)，頁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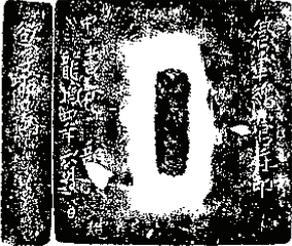
¹⁰ 明·韓霖《朱修能菴閣藏印》：「余究心此道二十載，殊覺登峰造極之難，於今人中見其篆刻之技近千人……。」，《歷代印學論文選》，頁494。

¹¹ 文彭自從能用青田石開始「自書自刻」後，便大力提倡，以他當時身分地位，遂能很快在文人群中推廣普及，尤其在吳門一帶更迅速蔓延起來，因蘇州爲古吳都城，有吳門之謂。因此，蘇州一帶學習文彭的有陳萬言、李流芳、歸昌世、顧聽等，後人稱他們爲吳門派，也是我國篆刻藝術的第一個流派。另外，吳門派也是指稱中國明代中期的繪畫派別。約自正德(1506~1522)前後至萬曆(1573~1620)年間蘇州地區崛起以沈周、文徵明爲代表的吳門派，成爲明朝中期繪畫畫壇的主流。他們繼承和發展了崇尚筆墨意趣和「士氣」、「逸格」的元人繪畫傳統，其間以沈周、文徵明、唐寅、仇英最負盛名，畫史稱爲吳門四家。他們開創的畫派，被稱爲吳門派。而其主要代表人物如沈周、文徵明、唐寅、仇英等，均屬吳郡人，故名。文氏父子文徵明、文彭分別引領畫壇、印壇，成爲代表人物，亦爲佳話。

代演進而更加齊備。茲將上述官印署款表列如下¹²。

編號	朝代	印章印文	印背署款	備註
1	隋	廣納府印 	開皇十六年(西元 596)七月 一日造 	《中國璽印篆刻全集 1》，頁 140
2	唐	涪娑縣之印 	涪娑縣印 	篆刻網 http://www.mebag.com/yin/
3	宋	虎翼右第三軍第五指揮第五 都記 	咸平二年(九九九)九月。 少府監鑄。 	篆刻網 http://www.mebag.com/yin/

¹² 根據《中華五千年文物集刊·璽印篇》(中華五千年文物及刊編輯委員會, 1985年5月初版)、《中國璽印篆刻全集 1》(上海書畫出版社, 1999年11月第一版)以及篆刻網 <http://www.mebag.com/yin/>, 檢索可得八十五方官印署名背款。

4	元	<p>管軍總管府印 (106c-1)</p> 	<p>管軍總管府印。中書禮部造。龍鳳四年（一三五八）六月日。欲字拾號。</p> 	<p>篆刻網 http://www.mebag.com/yin/</p>
5	明	<p>禿都河衛指揮使司印 (116c-1)</p> 	<p>禿都河衛指揮使司印。禮部造。永樂六年（一四〇八）正月日。義字八十一號。</p> 	<p>篆刻網 http://www.mebag.com/yin/</p>

除官印外，南宋張同所有之「張同之印」，四側亦有邊款「十有二月，十有四日，與予同生，命之曰同」等十六字，韓天衡《中國印學年表》一書，認為此係今存最早之印章邊款¹³，即明顯透露出篆刻邊款受官印背款影響之痕跡，但朝向更人文的方向發展。

反觀文彭「琴罷倚松玩鶴」之五面印款，展現出文人藝術情懷與生活情趣之相得益彰，確知此印邊款已從官印背款簡約模式跳脫出來，並加以發揚光大，開創新的藝術風格，並成功轉型成更具人文色彩之藝術新途，並啓發後進，對於篆刻邊款之發展具有深遠的影響，其具體作用與影響詳述於後。

由此可見，文人篆刻藝術因印石之大量使用而逐漸蓬勃發展之際，刻就印文之餘，印章側邊留下創作鐫刻之心情點滴。這些邊款內容也就成為回溯考察印人當時創作心情

¹³ 韓天衡《中國印學年表》，上海書畫出版社，頁 3。韓天衡所謂的「印章」邊款所指的應該是狹義範圍的篆刻藝術的邊款。

之重要線索。透過邊款呈現之各種活潑形式、淺近精雅之語言，表達出深遠之寄託：素雅寂靜之印文可感受到盎然生氣與可貴情誼，而透過印章邊款，文人之生活情趣與生命調性，宛然躍於紙面，令人欽羨不已。

三、文彭「琴罷倚松玩鶴」印的內涵

石章大量使用，促成篆刻藝術之蓬勃發展，除因石材質地便於刻製印文外，對於邊款之刻製當然更是輕而易舉。印文完成之後，在印章四側及頂端刻錄文句之涵義或創作之感受，可說是當時文人在畫上題識之延伸；篆刻既為抒情寄懷之藝術創作，雖僅方寸，然四側印邊及頂端亦是抒懷記事可資利用之空間。因此，在歷代篆刻家作品中，文人間往來酬對情形、感慨仕宦隱退之祕情，透過邊款之流傳，令人有如臨其境，正與作者相對而坐，聆聽其訴說衷情之親切感。可見，透過印文、印款，可用以深探篆刻家之情懷、詮釋篆刻家之人生，建構出篆刻家之作品。

觀賞一方章，首先映入眼簾的當然是印文，文彭這方「琴罷倚松玩鶴」，印文呈現出一幅文人畫作之景象，我們可以想像：友人登門造訪，兩人衣袖飄飄，鬚髮髯髯、手撫琴弦、背倚古松，把玩仙鶴，是何等令人豔羨之生活情趣。撫琴玩鶴全然是文人之雅玩、士大夫之意趣，然而這樣讀書遣興之畫面，卻也蘊涵著些許浪漫而略近頹喪之意味，因受贈之人正值貶謫隱逸期間，一幅清閒之景，彷彿夾雜著悲哀與無奈，觀此印文亦不免撩人作如此之遐思。文彭將當時之情景，刻勒於印文上，回響在邊款裡，邊款為印文之涵義做了更詳盡之注解與補充。文彭作為文人篆刻之第一位重要人物，他的這方印章與邊款也透露出一些訊息，值得推究。

首先，完整抄錄文彭「琴罷倚松玩鶴」的邊款內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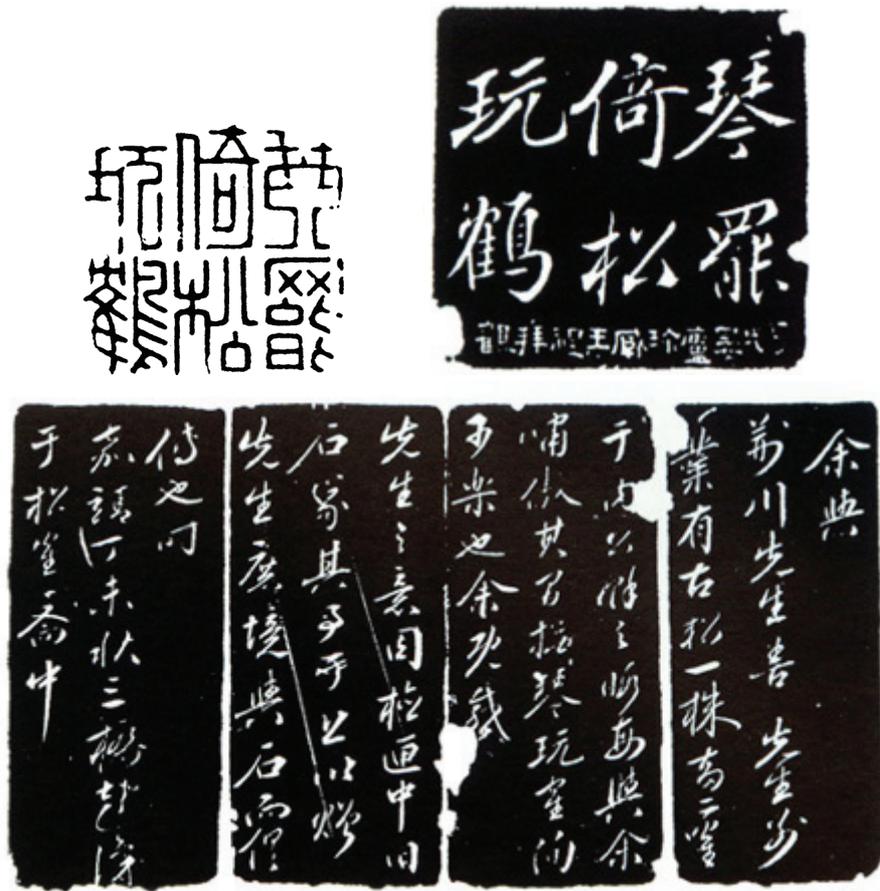


圖 1

琴罷倚松玩鶴。余與荊川先生善，先生別業有古松一株，畜二鶴于內，公餘之暇，每與余嘯傲其間，撫琴玩鶴，洵可樂也。余既感先生之意，因檢匣中舊石篆其事于上，以贈先生。庶境與石而俱傳也。時嘉靖丁未秋。三橋彭識于松鶴齋中¹⁴。

這件作品的產生，有其特殊之緣起與作者即時之創作心態、感受滲透其間，而邊款和印文又蘊含了深厚之文學意義與豐富之歷史資訊，更串聯著一段相知相惜之友情。以下試就三方面探討之：(一)印章餽贈對象與印文由來、(二)邊款字體與刻製技法，(三)後人收

¹⁴ 文彭「琴罷倚松玩鶴」的草書邊款內容，圖版取自《文彭·何震》，小林斗盦編集《中國篆刻叢刊》第一卷，頁3，日本二玄社出版，昭和56年4月20日第一版。

藏情形。

(一) 印章餽贈對象與印文由來

文彭鐫刻「琴罷倚松玩鶴」一印贈給荊川先生。荊川先生是當時嘉靖八才子之一，亦即明代有名之文學家唐順之。

唐順之，明史有載：

唐順之，字應德，武進人。祖貴，戶科給事中。父寶，永州知府。順之生有異稟。稍長，洽貫群籍。年二十三，舉嘉靖八年會試第一，改庶起士。……至十八年選宮僚，乃起故宮兼春坊右司諫。與羅洪先、趙時春請朝天子，復削籍歸。蔔築陽羨山中，讀書十餘年。……嘉靖三十九年春…至通州卒，年五十四¹⁵。

唐順之生於明武宗正德二年（西元 1507），卒於明世宗嘉靖三十九年（西元 1560）¹⁶。因曾客居荊溪講學，學者遂以荊川先生稱之。荊川先生世居江蘇武進。二十三歲時，獲會試第一¹⁷。與李開先、陳東、任瀚、熊過、呂高、王慎之、趙時春等號稱為「嘉靖八才子」¹⁸。三十四歲時，因上疏「請皇太子接受朝百官朝賀」，惹惱世宗，而遭削籍罷黜為民，從此卜築於陽羨山中，讀書講學十餘年¹⁹。

此印款所刻「嘉靖丁未」，即明世宗嘉靖二十六年（西元 1547）²⁰，當時文彭²¹ 五十一歲，荊川先生²² 四十一歲，也正是荊川先生因上疏「請皇太子接受朝百官朝賀」而被削籍罷黜為民、卜築陽羨山中讀書講學之期間²³。印文「琴罷倚松玩鶴」所描述情景正是

¹⁵ 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明史·列傳第九十三·唐順之》，卷二百五，頁 5422~5424，鼎文書局。

¹⁶ 見吳榮光《歷代名人年譜》（五冊，卷九，頁 17、33），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 年 3 月初版，本書係用萬有文庫版本印行。

¹⁷ 同上註，頁 5422。

¹⁸ 吳金娥《唐荊川先生研究》，臺北：文津出版社，1986 年 5 月出版，頁 23。

¹⁹ 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明史·列傳第九十三·唐順之》，卷二百五，頁 5423，鼎文書局。

²⁰ 清齊召南《歷代帝王年表》，據文選樓本校刊，台灣中華書局，1973 年 9 月臺三版。

²¹ 文彭，生於明孝宗弘治十年（西元一四九七），卒於明穆宗隆慶六年（西元一五七二）

²² 荊川先生，生於明武宗正德二年（西元一五〇七），卒於明世宗嘉靖三十九年（西元一五六〇）。

²³ 明史有載：「至十八年選宮僚，乃起故宮兼春坊右司諫。與羅洪先、趙時春請朝天子，復削籍歸。卜

文彭在友人荊川先生之郊區別墅庭園內賞遊之情景。兩人每有閒暇，便於庭園古松之下，撫琴自賞，吟詩唱歌、談心聊天，逗弄玩鶴，嘯傲其間，甚為可樂。兩人相交甚深，庭園中談論詩書撫琴玩鶴之場景，必然無數次上演。文彭為感念荊川先生之盛情美意與紀念這種閑逸之生活樂趣，遂自匣中檢出一方舊藏印石刻上「琴罷倚松玩鶴」六字，贈與荊川先生。更在此印四側，刻勒長款註記此段因緣，想是冀望將此情景託寄在石上，也願這種閑逸之生活樂趣能與此石同時流傳於後世。

（二）邊款字體與刻製技法

文彭此印邊款之形式相當特殊，其一反前代官印款字所採楷、篆體式。官印款字其用途主要是從實用角度出發，為便考查與用印而刻，而文彭邊款全用行、草書，並用雙刀法刻製，是以藝術性為主要表現。

所謂「雙刀法」，亦即每一筆劃至少皆由雙次用刀而刻就完成，每一筆畫用兩刀或數刀刻成。邊款文字應是先以筆墨書寫後，再用近似勒碑刊刻手法雕出，其使用之刀法與刻章之手法相仿。

繼文彭之雙刀刻法之後，其弟子何震，則首創單刀之刻法。相對於「雙刀法」稱為「單刀法」。所謂「單刀」，係指每一筆劃，皆由一刀刻就，利用以刀入石之不同角度與力道，刻成形狀略異、不等之三角形，再利用每一刀形成之三角形筆劃，組合成一個完整之文字，因一筆一刀，故名之。何震之單刀法用於刻勒邊款甚是方便，然在當時，並未能帶動風潮，並不盛行。

在文彭時代雙刀法大行於世，單刀法乏人問津。雙刀邊款風神秀麗典雅，與書法中之法帖形式頗相彷彿，主要盛行明末清初時期，但由於先書後刻費事費時，故爾後單刀邊款逐漸盛行。單刀之刻款技法，到清代中期方見普遍被運用，而今更成習篆者刻邊款必學之技巧。

單刀刻製邊款雖有其便利性，但雙刀法所形成之藝術性是一種表現書法之美感。文彭此印四側印邊及印頂全用雙刀刻出行、草風貌，雖刻於石上，卻宛如墨書一般，形體流暢秀美，將文彭之書法功力水準直接反映於邊款之上。文彭行草書之鐫刻，猶如微形之碑刻，直可作臨摹之碑帖範本。顯見篆刻家除對印面主要運用之字體篆、隸專擅外，

築陽羨山中，讀書十餘年。」可見，明嘉靖 18 年起，隱居十餘年。文彭刻此印為嘉靖 26 年。

亦擅長行、草書法。無疑地，篆刻與書法實無法相互離分，印人們擅長書法，從歷史上之幾位篆刻名家，如鄧石如、吳昌碩等人亦皆以書法聞名，足以驗證此理。

(三) 後人收藏情形

文彭為明代篆刻界執牛耳人物，亦為篆刻藝術史上開宗立派之第一人，然其印作流傳卻鳳毛麟角，傳世所謂文彭篆刻，偽品極多，魚目混珠，真偽莫辨。正如魏錫曾論印詩所云：

贗鼎遍天下，俗至不可醫。筆尾雙朱文，秀華擢金支。安得窺全豹，撥霧南山陲。
(文彭三橋) ²⁴

魏錫曾借《郁離子·玄豹》之寓言，比擬文彭由於在篆刻界高度名氣，引來做偽者之青睞，因此真跡百一難尋。馬衡在《談刻印》中所說的一段話，也正好為魏錫曾的詩做注解。他說：

文彭則作品雖多，而流傳亦少。今之贗品充斥，等於宋徽宗之畫鷹，趙孟頫之畫馬，千百中不能見一真跡²⁵。

仿文彭之作贗品充斥，因此能確認為其真跡者，其實不多，就連葛昌盈²⁶輯《傳樸堂藏印菁華》中收錄之文彭印章十一方，亦被認為是近人摹刻之仿品²⁷。後來文彭之真品「琴罷倚松玩鶴」印，亦為葛昌盈所藏，惜得印於輯成《傳樸堂藏印菁華》之後，此印是少數被公認為真品之一。尤其幸運的是，在此方印章印頂，有民國初年重要篆刻家王昶曾經拜觀過之刻署，其記曰：

²⁴ 魏錫曾〈論印詩〉。

²⁵ 馬衡《談刻印》，《歷代印學論文選》頁414。

²⁶ 葛書徵（1892-1963），名昌楹，字書徵，號晏廬。

²⁷ 見潘德熙序，葛昌盈輯《傳樸堂藏印菁華》，上海書店，1999年12月，頁1。

葛氏晏廬珍藏，王禔拜觀²⁸。

王禔（1880-1960），原名壽祺，後更名禔，字維季，號福庵，以號行。別署屈瓠、羅剎江民等，七十後自號持默老人，室名麋硯齋。浙江省杭州縣人。自幼承家學，於文字訓詁、詩文，皆富修養。早歲即以工書法篆刻聞名於時。年二十五，與葉銘、丁仁、吳隱創設西泠印社，提倡印學。刀法凝練，精細工穩而流暢飄逸，更發展了典雅安詳、雋秀工整之風格，被推許為民國印壇巨擘。

王禔署中提及之「葛氏」，應為「葛書徵」。葛書徵（1892-1963），名昌楹，字書徵，號晏廬。平湖人。出身書香，浸淫家學。能書，善鑒別，得家傳富收藏。尤好印章，舉凡古璽、漢印以至明清以來著名篆刻家之作品，無不著意收集。輯有《傳樸堂藏印菁華》、《晏廬集印》、《丁丑劫餘印存》等²⁹。

王禔之補記，可明確得知王禔於葛氏齋館中得見此一珍貴文物，當時為葛書徵先生珍藏。但葛書徵收藏文彭此印之時間，卻在《傳樸堂藏印菁華》成書之後，因此未能收錄於其中³⁰。後將此印輯錄於《丁丑劫餘印存》中，並又於1962年夏天捐贈文彭「琴罷倚松玩鶴」此印給西泠印社；關於此，王樹勛《西泠印社九十年》曰：

葛書徵先生獻出明、清名家刻印四十三方。這是先生一九二五年編選的《傳樸堂藏印菁華》中的菁華，一九三八年又合輯於《丁丑劫餘印存》。其中有文彭的「琴罷倚松玩鶴」、何震的「聽鸞深處」、鄧石如的「江流有聲斷岸千尺」諸印，……

31。

²⁸ 文彭「琴罷倚松玩鶴」的草書邊款內容，圖版取自《文彭·何震》，小林斗齋編集《中國篆刻叢刊》第一卷，頁3，日本二玄社出版，昭和56年4月20日第一版。

²⁹ 參見西泠印社編《西泠印社百年史料長編·葛昌楹小傳》（錄自《西泠印社志稿》卷二），頁452，西泠印社出版，2003年10月。

³⁰ 潘德熙在序文中提及：「文彭的真品「琴罷倚松玩鶴」印，後為葛氏所藏，惜得印於輯成此譜之後，未能收入，殊為憾事。」見《傳樸堂藏印菁華》潘德熙序，上海書店出版社，1999年12月。

³¹ 西泠印社編《西泠印社百年史料長編》，頁437，1962年「葛書徵將明清名家刻印43方捐贈給西泠印社」條，引自「王樹勛文《西泠印社九十年》134頁」，西泠印社出版，2003年10月。但，頁718之附錄二〈1949-2003西泠印社藏品捐贈清單〉中，紀錄葛昌楹家屬捐贈10方，此捐贈10方之數據，

可見，此印原藏於葛書徵齋館，於 1962 年捐贈給西泠印社³²。因此，目前此印收藏於大陸浙江省西泠印社，成為鎮社之寶。

四、文彭「琴罷倚松玩鶴」印的價值與影響

文彭「琴罷倚松玩鶴」此印在中國印學史上有著舉足輕重之地位，亦是文彭開啓文人治印先河之奠基作品之一。方愛龍於〈琴罷倚松玩鶴〉一文中，認為曾其主要意義有三：

第一、這是明代文人治印以清雅閒散語詞入印的最早作品之一，它直接開啓了其後的何震「以世說俗語入印」和梁千秋「無語不可入印」的思想。第二，此印系青田石刻成，代表了凍石在明代中葉開始較為廣泛地被文人運用到治印當中的最早典範和最高成就，因為石章的使用是文人治印大量掀起的主要和直接原因，由匠工製作回到了藝術家自篆自鐫的完整創作階段，開啓了它作為獨立藝術門類的真正歷史起點；第三，此印款字，無論頂款還是邊款，均一反前代官印款字的楷、篆體式與作法，而是在先書墨稿之後用近似勒碑刊刻手法在方寸天地中精雕出之，對明末清初的印人影響不小，自此之後，斯風熾盛，印款與印面文字開始相輔相成，共同構成印章欣賞的完整內容。凡此種種，都說明了文彭的歷史意義³³。

上文所提此印之價值、意義有三：一、是清雅閒散語詞入印的作品，二、文人自篆自鐫之完成，三、印款字體之開發創新意義。

文彭此印邊款字體之表現，雖然雙刀刻製邊款相當費時，但因文彭開創性之表現，使得重視表現邊款藝術之篆刻家無法忽視這塊領域，進而體認到印款與印面文字同為構

與前述捐贈 43 方，數量有別。

³² 另參見西泠印社編《西泠印社百年史料長編》，附錄二〈1949-2003 西泠印社藏品捐贈清單〉中，列有：「葛昌楹家屬捐贈 10 方」，頁 718，西泠印社，2003 年 10 月。然此捐贈 10 方之數據，與前述劉江、孫曉泉敘述，郭超英撰文中，所捐贈數量有別。

³³ 戴家妙、方愛龍、胡小罕、張愛國等著《歷代閒章名品鑑賞》，方愛龍〈琴罷倚松玩鶴〉，頁 5，上海書店出版社，2002 年 12 月第一版。

成篆刻藝術不可或缺的部份，兩者相互輝映。

文彭在邊款發展上之貢獻除此印之外，另尚有二方印章至今仍可見邊款圖版資料，如下「七十二峰深處」、「畫隱」附圖。



文彭「七十二峰深處」及邊款³⁴



文彭「畫隱」及邊款³⁵

其他著錄於清代顧湘輯錄《小石山房印苑》³⁶中，只見印文，未見款圖者，乃因當

³⁴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5。

³⁵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7。「畫隱」此印與梁裘「東山草堂珍玩」(《中國篆刻叢刊》卷2頁105。)長方朱文印為二面印。邊款除了有「壬戌春，文彭」之外，後人補記有「傳樸堂藏，高野侯觀；眉公妮古錄謂，文五峰有畫隱印，此刻刀法古茂，為文氏遺物無疑，望菴屬記之，提。」梁裘「東山草堂珍玩」的邊款也提到：「壽承氏篆刻畫隱二字，胡可復得於江陰之賈肆中，刀文遒勁古雅，直逼兩漢，乃復命予作東山艸堂於其一面，予慚手腕遠不及壽承，而與之并列，不幾東施愁子，然想遊刃之時，距今且四十載，而使予得學步後塵，亦奇邁也。丙申秋日，千秋梁裘紀事。」

³⁶ 《小石山房印苑》清·顧湘(翠嵐)編輯。本書是顧湘、顧浩輯藏石刻印而成，共十二卷。據《雲齋舊藏善本印譜目億錄》記，輯譜甫成，適太平軍起，未及拓行，所流傳者，俱同(治)光(緒)間本也。是譜收錄自元人朱伯盛，迄清道光程椿止，總錄印四百餘方。注有釋文及邊款文，並輯錄各家小傳。有鄧傳密、王學浩、潘遵祁、吳映奎等序。真微書屋註：此譜後附有《學山堂印存》四卷，此為顧氏輾轉搜獲張氏《學山堂印譜》之原印而成者。按清代乾嘉年間，張灝學山堂藏印散出，大致為歙縣汪啓淑、蘇州劉運鈴及太倉畢瀧所得，三家分別輯成汪氏《訥菴集古印存》、劉氏《傳經堂收藏印

時印譜輯錄較不注重邊款拓製，因此，僅將邊款文字抄錄下來；又《中國篆刻叢刊》中亦收錄僅有款文未有款圖者。因此，很遺憾無法窺一全貌。茲將《中國篆刻叢刊》與《小石山房印苑》所輯錄文彭印章邊款文字內容整理，可得二十九方，表列如文末附錄一。

此二十九方邊款中，其中僅署名者，如編號 2「七十二峰」、編號 5「鶴巢」、編號 6「雕蟲」、編號 12「喚回癡夢塵機息」、編號 18「搔首問青天」、編號 19「常苦情不給賞」、編號 20「虛室有餘閒」、編號 21「自問是何人」；有加署字號者，如編號 7「痛飲讀離騷」、編號 8「抱瓮軒」、編號 16「海外文章」、編號 26「慕醉吟先生之為人」；有加署刻製年日或齋館者，如編號 3「畫隱」、編號 15「鳳凰池上客」、編號 17「如萬頃波」、編號 22「從吾所好」、編號 23「得一日閒爲我福」、編號 25「自顧爲人淺」、編號 27「五湖游俠」、編號 28「筆花」、編號 29「雨絲風片」；有誌事者，如編號 9「茂林脩竹」、編號 11「時還讀我書」、編號 13「如南山之壽」；有言情者，如編號 1「琴罷倚松玩鶴」、編號 4「鴛鴦」等。

雖然文彭邊款中以刻署年月、名號、齋館者居多，而抒情記事之比例仍爲少數，但受文彭少數邊款內文抒情記事之濃郁氛圍影響，在其啓發之下，篆刻家對於邊款陸續開始重視、不敢小覷，紛紛在治印之後，在邊款的空間上更進一步發揮才情創意，足見影響之鉅。自此之後，邊款的重要性如同書畫作品中之款識，少了邊款，篆刻就猶如未落款之作品，價值可議。文彭對後世邊款發展具體之影響，我們可以很明確地從明清篆刻邊款中找到答案。

譜》和畢氏《廣堪齋印譜》。至道光年間，劉氏和畢氏所藏又歸常熟顧湘，顧氏即以此輯成此譜。又，關於《小石山房印苑》之成書年，《中國印學年表（增補本）》、《中國古代印譜八百年集成》皆載成書於一八五〇年，《魯庵所藏印譜簡目》載成書於一八三〇年。按顧湘之師季錫疇一八五〇年序其所編《名印傳真》云：「顧子翠嵐風雅綴古士也，性嗜金石。道光己酉歲有事過金閶，聞寒碧山莊劉氏舊藏學山堂名印數百方，將以善價求沽，亟出鉅金購歸，就其宅之石墩精舍旁築小石山房三楹度置之，暇則摩挲掇拾編輯《印苑》十二卷行世，一時海內外騷人墨客僉稱，顧氏之印多半天壤瑰寶，是譜之傳，上足配《嘯堂集古錄》，下足抗《賴古》、《飛鴻》，鼎足並峙。…」按道光己酉係一八四九年，故知此譜應是成於一八五〇年。且根據一九〇四年重輯原拓之《小石山房印苑》有序跋文五篇，成文最晚在一八五〇年，故《小石山房印苑》之刊行應是一八五〇年。又，《中國印譜解題》載此譜成書於一九〇四年，另松蔭軒亦藏有此譜，書首有『光緒甲辰年仲春月海虞顧氏藏板』框註，光緒甲辰即一九〇四年，據《雲齋舊藏善本印譜目憶錄》記：「輯譜甫成，適太平軍起，未及拓行，所流傳者，俱同（治）光（緒）間本也。」此應即爲流傳較廣的該版本。

筆者認爲：此書所輯文彭印章及邊款文，雖真偽仍有可議之處，但仍可供作文彭邊款創作的參考。

筆者認為，從文彭邊款的影響層面來看，約可分為兩大部分：

（一）就邊款內容而言

文彭此印邊款，藉由文字而傳達出創作情懷，因此，邊款從此成為篆刻家治印之餘，進一步寫意抒情之空間。影響所及，自此之後，許多篆刻家紛紛在邊款上留下動人心聲之長款、文采精鍊之詩篇、記遊議論之小品和藝術理念之闡述等等，篆刻家之文才與篆刻藝術作了最適切完美之結合。在文彭之前，未曾有任何一位篆刻家在邊款上留下交遊記事之情懷，而文彭之後，動人詩篇不斷，舉凡記事抒情議論者皆有之；文彭帶動風潮引領群倫，影響不可謂不大。茲將邊款內容分為下列各項敘述之：

1. 金石友誼，以石銘之

在邊款上描述與藏印者友誼之情。例如：清·丁敬為汪用成刻「文章有神交有道」印，邊款：

石巢進士，彬雅能文，翩翩少年，有古君子風，與老友近漪大兄居相近，暇時輒過訪之，以自序文藝，就正老夫，筆致高妙，遠擅古人之場，而書法古拙，渾朴之氣，溢于毫楮，用刻此印贈之，既以訂石交之永好云尔。癸酉六月，硯林漫叟并記³⁷。

丁敬為徐堂（紀南）刻「徐堂印信」正方朱文印，邊款為：

吾友徐紀南氏偶于吟餘，製合印色，即精妙可人，乃知斯如造墨者然，煙膠良矣，和劑不悟，終不入妙。故出文士手，即具勝賞者會悟妙也，彼沾沾以祕方誇人者，守株見耳。紀南以所製相貽，求余篆刻，既應其請，且作近體五十六字，刻附印石以紀事云。詩曰：齊奴如意碎火樹，麻姑仙爪幻丹沙，真紅世遠鮮不沫，宣和印泥爭賞嗟，合和深透墨關捩，流傳多見玉樞叉，徐生悟妙弄筆外，古甕贈我赤城霞。乾隆丁丑春正月晦日，玩茶老人丁敬身記于硯林，時年六十有三矣，抱疾

³⁷ 《中國篆刻叢刊—丁敬》卷 13，頁 31 丁敬「文章有神交有道」邊款。

擁爐，運刀草草，用副良友之勤請，工拙不遑計也³⁸。

又如，清·蔣仁爲胡栗刻「昌化胡栗」印，邊款爲：

昌化胡氏，代著簞笏，予友三竹秀才，英年汲古，獨俯視帖括，畫書詩臻逸妙品，尤精于鑒賞，收○秦漢唐宋以來金石文字，題識辨證，眼光洞澈，薛尚功、黃伯思一流中人也。僑居南湖之梅東巷，爲會城東北最幽曠地，水木蒙翳，雲崗屏疊，三竹閉關卻埽，茶鼎筆床，日與予輩二三枯寂之士，結廬外契，不屑鄰曲騰笑。今春偶闖市得舊石，屬爲之篆，會予有淮南之役，因循半載，旅中無事，信手作此奉寄，布鼓雷門，聊資捧腹，乾隆甲午秋八月廿有六日，罨畫溪山院主蔣仁拜手上³⁹。

2. 生活情事、記遊小品

著述篆刻家生活空間之佈置擺設，甚或旅行記遊等。例如：明·魏植「滴露研硃點周易」邊款爲：

書齋明靜，傍置洗硯池，近窗處設盆，池蓄金鯽五七頭，以觀天機活潑，齋中長卓，一古硯，一舊古銅水注，一舊窯筆格，一斑竹筆筒，一筆洗糊斗水中丞、銅石鎮紙各一，右列書架上，置周易，滴露研硃點之，真足上契義文無虛高齋。時己巳歲十二月，魏植伯建紀事⁴⁰。

又，清·錢松爲胡震刻「特健藥」印，邊款爲：

道光己酉重九，與傅嘯生、孫仲明遊湖上，作茱萸之會，論詩、論畫、論印，及晚，挨城門而歸，餘興未已，因爲聽蕪同道張鐙作此，耐青并記。壬子初夏，改

³⁸ 《中國篆刻叢刊—丁敬》卷 13，頁 63 丁敬「徐堂印信」邊款。

³⁹ 《中國篆刻叢刊—蔣仁》卷 15，頁 3 蔣仁「昌化胡栗」邊款。

⁴⁰ 《中國篆刻叢刊—邵潛、歸昌世、胡曰從》卷 5，頁 83 魏植「滴露研硃點周易」邊款。

名鼻山賞鑒印，耐青又記⁴¹。

3. 治印心得、印論主張

印人少有專著專論印藝者，因此，邊款常成爲發表治印心得與闡論印論的空間。例如明·梁袞「東山草堂珍玩」印邊款：

文壽承氏篆刻畫隱二字，胡可復得於江陰之賈肆中。刀文道勁古雅，直逼兩漢。乃復命予作東山 艸堂於其一面，予慚手腕遠不及壽承，而與之并列，不幾東施愁子。然想遊刀之時，據今且四十載，而使予得學步後塵，亦奇邁也。丙申秋日，千秋梁袞記事⁴²。

此印作於萬曆二十四年(1596)，邊款流露出對文彭印藝崇拜之意，甚至連邊款也仿文彭以草書刻製(見下圖 2)。

又如：清·黃易「得自在禪」邊款：

漢印有隸意，故氣韻生動。小松仿其法⁴³。

再如：清·趙之謙「何傳洙印」邊款爲：

漢銅印妙處不在斑駁，而在渾厚，學渾厚則全恃腕力，石性脆，力所到處，應手輒落，愈拙愈古，看似平平無奇，而殊不易貌，此事與予同志者，杭州錢叔蓋一人而已，叔蓋以輕行取勢，予務爲深入，法又微不同，其成則一也。然由是益不敢爲人刻印，以少有合故，鏡山索刻，任心爲之，或不致負雅意耳。丁巳冬十月，冷君識⁴⁴。

⁴¹ 《中國篆刻叢刊—錢松》卷 18，頁 15 錢松「特健藥」邊款。

⁴² 《中國篆刻叢刊—甘暘、梁袞、梁年等》卷 2，頁 105 梁袞「東山草堂珍玩」邊款。

⁴³ 《中國篆刻叢刊—黃易》卷 14，頁 29 黃易「得自在禪」邊款。

⁴⁴ 《中國篆刻叢刊—趙之謙》卷 26，頁 45 趙之謙「何傳洙印」邊款。

趙之謙對漢印之看法，有其獨特之見解，在篆刻界相當受到重視，就是藉由邊款傳達出此理念。

4. 碑碣銘文、傳記事略

利用邊款空間，記載生平事蹟。清·趙之謙「俛仰未能弭尋念非但一」、「如今是雲散雪消華殘月闕」印邊款，就記載趙之謙妻亡故後，趙之謙為其妻所撰寫之小傳：

亡婦范敬玉事略。亡婦范璫，字敬玉，小名秀珊，年二十一，夢拳霞逐鶴天半，乃自號霞珊。外舅默庵君，凡三娶，婦生時，異母兄不能事後母，方六歲，母撫之曰：若為男者，能讀書明理，今已矣。即求父授書，七年遍五經，二十歸余，余少負氣，論學必疵人，鄉曲皆惡，外舅及之，母喜曰：此吾婿也。因以婦歸余，娶婦時，母歿矣。余母先五年卒，逮事余祖母、余父，養生送死，無失道。余兄以訟破家，遂析居，因以家事委婦，覓食遠方，洎余嫂歿，兄忽出走，留子女無所依，婦收以歸任教育，始作書告余。辛酉五月，在溫州，復得婦書，言已嫁兄之長女，且寇竄日逼城中，不議守，非可居，僦屋鄰外家，挈幼弱以出。九月，紹興陷，路絕不克歸。壬戌四月，居閩中，忽得書，則婦以病死。婦有閩中友梁綏君，杭州人，歸余友王縵卿，城陷時，罵賊被磔，先婦死，婦性好施予，恆質衣周貧乏，喜為詩書，宗率更，今無贖字矣。先是婦嘗病，死復甦，自言行黑暗中，遇人授以火曰：全孤寡，可亟歸。事當婦病時，實未之告也，庚戌距今十二年，疑世俗所稱益一紀云。婦死時，年三十五，生子皆殤，僅遺三女。悲盒居士書，同治元年冬十一月⁴⁵。

將其妻一生之遭遇娓娓道來，洵為一篇肺腑感人之小傳。

5. 以詩言志、以詞表情

篆刻家與文人之身份經常重疊，因此，篆刻家經常將詩詞鐫刻在邊款上，與印章收藏者分享交流最近之詩詞作品，甚至成為詩作往來應和之新園地。例如：清·周顥「開卷一樂」邊款：

⁴⁵ 《中國篆刻叢刊—趙之謙》卷 26，頁 145~151 趙之謙「俛仰未能弭尋念非但一」「如今是雲散雪消華殘月闕」邊款。

露浥秋姿膩，風回宮袂涼。無緣被春色，猶得向秋陽。芷岳鐫⁴⁶。

又，清·胡唐爲陳啓湘刻「少韓」印，邊款爲：

孤館孤館，無奈更長夢短，連朝有約，應來共泛蒲桃酒，盃盃酒，盃酒獨酌，難開笑口。胡唐期芸坡大兄不至，戲爲轉應曲⁴⁷。

清·丁敬爲釋明中刻「白雲峰主」印，邊款爲：

白雲峰，在今法喜寺北，即故上天竺寺也，內有白雲堂，宋守沈文通爲高僧辨才所建。余方外友芡虛中禪師，來主法喜之席，乞余刻白雲峰主四字石章，以爲閑玩，蓋欲招辨才爲全參，以蒼石爲可語，其遠情高韻，殆與是峰競爽哉。余因欣應其請，頃刻而成，不假緣飾，頗得吾友本色住山之致云。甲戌，丁敬身記，時年六十；芡虛禪師以芡藪見貽，風味清遠而柔翠可結，云名窩笋，豈以形似篠萌可以窩縮耶，輒作四十字，附刻于此答之：芡藪來何地，高禪遠見分，翠疑閑摘杞，柔比一窩雲，苦益平生操，清資世外聞，多師珍重意，何胤肯茹葷。敬身上⁴⁸。

清·丁敬「洗句亭」邊款，儼然是詩人之間切磋詩篇之紀錄，內容如下：

曹子莖九，以詩來乞余篆刻，余既應其請，更次其來韻答之。因并來詩附刻此印之上。用記一時清興云。乾隆甲戌冬日，雲壑布衣丁敬身，記于硯林之翠微窓。
曹來詩：壞簡朱砂暗，殘編篆字譌。丈人真識古，金石日摩挲。望切隴兼蜀，名高文與何，雪窗清興發，凍手費頻呵。

丁答詩：古字日茫昧，誰能正謬譌，銅符迷契竅，柰簡紀編挈，捉刀工追壽，攜

⁴⁶ 《中國篆刻叢刊—高翔、沈鳳、陳鍊等》卷10，頁135周顥「開卷一樂」。

⁴⁷ 《中國篆刻叢刊—周芬、董洵、巴慰祖等》卷11，頁123胡唐「少韓」。

⁴⁸ 《中國篆刻叢刊—丁敬》卷13，頁35丁敬「白雲峰主」邊款。

毫相則何，慨然成子請，異代好搗呵⁴⁹。

又如，清·吳昌碩「瘦碧閣所得金石文字印」邊款，表達對重陽感發之悲嘆：

瘦碧閣主索近作，刻重九詩應教。把卷浮生見，滅鐙行役休，雨昏眠愛麗，詩瘦坐鳴秋。落木河之浚，重陽樓上頭，涼風吹斷雁，愁思滿蘇州。甲申秋，吳俊⁵⁰。

(二) 就邊款藝術表現而言

文彭之行草邊款，是書法藝術之另一體現，深具示範作用與效果，單從明清兩代行草邊款之發展情形來看，即可明顯體會文彭影響力之深遠。

影響層面可從明代梁裘、蘇宣、文及先、汪關、歸昌世、丁良卯、丁元公、徐東彥等人之邊款中看出端倪，不論是單款或是長篇款識，以刀代筆，刻劃出流暢動人之行草線條，顯示明代後期，行草邊款之流行風氣，全面擴及篆刻界。

這些邊款藝術表現，有明代梁裘「東山草堂珍玩」邊款「文壽承氏篆刻畫隱二字，胡可復得於江陰之賈肆中，刀文遒勁古雅，直逼兩漢，乃復命予作東山艸堂於其一面，予慚手腕遠不及壽承，而與之并列，不幾東施愁子，然想遊刃之時，距今且四十載，而使予得學步後塵，亦奇邁也。丙申秋日，千秋梁裘紀事。」(圖 2)、梁裘「蘭生而芳」署「千秋」二字⁵¹(圖 3)、蘇宣「流風回雪」署「蘇嘯民」(圖 4)、蘇宣「深得酒仙三昧」署「嘯民」(圖 5)、蘇宣「我思古人實獲我心」邊款「壬戌季秋望篆，嘯民」(圖 6)、文及先「鳶飛魚躍」邊款「辛丑嘉平作，爲以偉詞兄，文士英」(圖 7)、文及先「華乳齋」邊款「花乳齋，辛丑□□文及先作」(圖 8)⁵²、汪關「消搖游」邊款「萬曆甲寅二月，作於

⁴⁹ 《中國篆刻叢刊—丁敬》卷 13，頁 45 丁敬「洗句亭」邊款。

⁵⁰ 《中國篆刻叢刊—吳昌碩二》卷 33，頁 3 吳昌碩「瘦碧閣所得金石文字印」邊款。

⁵¹ 《中國篆刻叢刊—甘暘、梁裘、梁年等》卷 2，頁 103 梁裘「蘭生而芳」、頁 105 梁裘「東山草堂珍玩」、邊款。其中梁裘「東山草堂珍玩」一印與文彭「畫隱」長方朱文印爲兩面印。

⁵² 《中國篆刻叢刊—金一甫、蘇宣、何通等》卷 3，頁 101 蘇宣「流風回雪」印邊款、頁 103 蘇宣「深得酒仙三昧」印邊款、頁 105 蘇宣「我思古人實獲我心」印邊款、頁 177 文及先「鳶飛魚躍」印邊款、頁 179 文及先「華乳齋」印邊款。

琴河水榭，汪關（圖 9）⁵³、歸昌世「負雅志於高雲」以略帶行草筆意刻「天啓乙丑立秋後二日，為生生社詞兄作，昌世」（圖 10）、丁良卯「餐英館」邊款「戊辰新夏，刻於龍泓書屋，丁良卯」（圖 11）、丁元公「三餘堂·隨菴」邊款「三餘堂，為奉常公讀書之處。丁巳三月，與錫鬯放棹婁東，隨菴三兄索刻是印，蓬窓作兩面印以應之，丁元公記」（圖 12）、徐東彥「妓逢紅拂客遇虬髯」邊款「拙圃檀奴俠士也。癸未春下韓于余。時流言交警，聞白下戒嚴。寇氛漸且南渡，慨然有請纓之想。故作此以祈之，徐東彥」（圖 13）⁵⁴等等，足見文彭帶動行草刻製邊款之效應在明代已經產生。



圖 2



圖 3



圖 4



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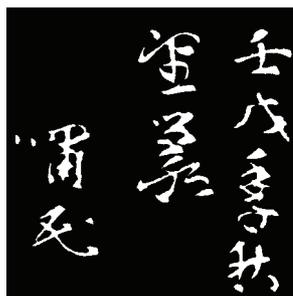


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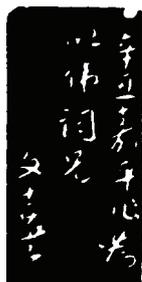


圖 7



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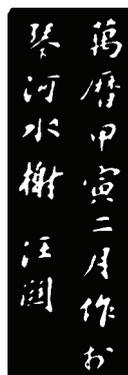


圖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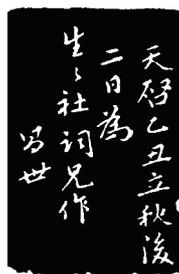


圖 10

⁵³ 《中國篆刻叢刊—趙宦光、汪關、汪泓》卷 4，頁 85 汪關「消搖游」

⁵⁴ 《中國篆刻叢刊—邵潛、歸昌世、胡曰從等》卷 5，頁 41 歸昌世「負雅志於高雲」、頁 55 丁良卯「餐英館」、頁 63 丁元公「三餘堂·隨菴」、頁 103 徐東彥「妓逢紅拂客遇虬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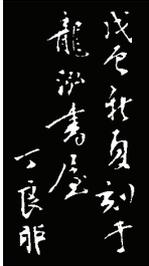


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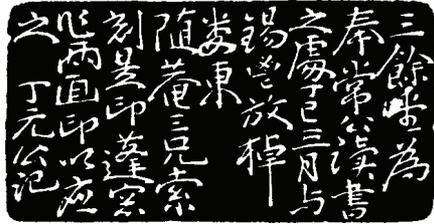


圖 12



圖 13

清初，以行草刻製邊款的風氣仍蔓延，盛況亦復如前。如：程邃、洪昇、陳玉石、陳瑤典、喬林、高翔、王睿章、陳鍊、周顥、林霏、徐堅、周芬、潘西鳳、陳渭、徐寶璣、黃呂、吳鈞、胡唐等人，亦對行草篆刻邊款獻出豐富的成果。

例如：程邃「少壯三好音律書酒」邊款「垢道人程邃」（圖 14）、洪昇「白癡道人」邊款「癸亥冬，為君藥詞丈，洪昇」（圖 15）⁵⁵、陳玉石「厚邃之章·復光」邊款「康熙甲辰三月，師黃製」（圖 16）、陳瑤典「一簾秋月」「王翬審玩」邊款「瑤典」（圖 17）、喬林「驚鴻戲海」邊款「乙巳冬日，墨莊作於古香齋」（圖 18）、喬林「歌吹沸天」邊款「歌吹沸天，鮑明遠句，墨莊」（圖 19）⁵⁶、高翔「七峰居士」邊款「西唐用明式」（圖 20）、王睿章「張燦圖章」邊款「丙申秋日，貞六」（圖 21）、陳鍊「樂道經年有典墳」邊款「秀峰先生枉顧敝居，偶談及朱修能，歎其瘦硬為主臣後一人。退而摹製此印以就正。然愧未得其萬一耳。時丙子七夕後二日，鍊玉道人拜手。」（圖 22）、陳鍊「願讀人間未見書」邊款「秀峰先生僑居古杭小粉場，家藏萬卷，而蒐訪遺書，猶效象罔之求，孜孜不倦，可為嗜古情深。因篆此句，以寄政之。時乾隆歲次庚辰天中節前二日，鍊玉道人識，在專。」（圖 23）、周顥「開卷一樂」邊款「露浥秋姿膩，風回宮袂涼。無緣被春色，猶得向秋陽。芷岳鑄」（圖 24）、朱文鎮「逢場作戲」邊款「逢場作戲，乙未秋日，刻於集古山房，小松先生正，青雷」（圖 25）、林霏「從來多古意可以賦新詩」邊款「乾隆辛亥夏

⁵⁵ 《中國篆刻叢刊—程邃、許容、錢楨等》卷 7，頁 5 程邃「少壯三好音律書酒」、頁 99 洪昇「白癡道人」。

⁵⁶ 《中國篆刻叢刊—林皋、高鳳翰、張在辛等》卷 9，頁 17 陳玉石「厚邃之章·復光」、頁 63 陳瑤典「一簾秋月」「王翬審玩」、頁 131 喬林「驚鴻戲海」、頁 133 喬林「歌吹沸天」。

初，雨蒼爲昌英四兄篆」(圖 26)、徐堅「左圖且書右圖與壺」邊款「左圖且書右圖與壺，友竹」(圖 27)⁵⁷、周芬「西湖僧明水御賜珍棄章」邊款「周芬」(圖 28)、潘西鳳「畫禪」邊款「丙子秋日賺，桐崗」(圖 29)、陳渭「人不去惡意亦不得道」邊款「人不去惡意亦不得道，同塾」(圖 30)、徐寶璵「郊可培印·養源·蒙泉」邊款「戊子小春，崑臺刊」(圖 31)、黃呂「天君泰然」邊款「頻年多病萬緣灰，結習雕蟲興未衰。聞說冰斯今再見，特攜新製訪尋來。此初訪秀峰先生時拙句也。適見屬刻此章，因附刊其上。鳳六山人黃呂篆」(圖 32)、吳鈞「清遠閒放」邊款「嘯民刻此印極老橫，予此方却仿亦步，陶宰」(圖 33)、胡唐「陳啓湘印」邊款「孔璋才調本翩翩，記室聲華及妙年。久羨工書名入聖，偶逢中酒態如僊。雲泥有爲非空憶。風水相遭是舊緣，幾度開緘勞問訊，蕪詞聊用答纏綿。奉寄芸坡大兄之作，併刻于此，胡唐」(圖 34)、胡唐「樹穀」邊款「此時膚理細膩，色亦精潤，邇年不可多觀，惜余作不稱也。長庚」(圖 35)⁵⁸ 等等。

以上作品除了靈動活現之草書邊款佳作外，行草邊款也逐漸與單刀法融合，企圖以單刀表現同時保有行書的流暢線條，胡唐「陳啓湘印」(見圖 34)之邊款表現堪稱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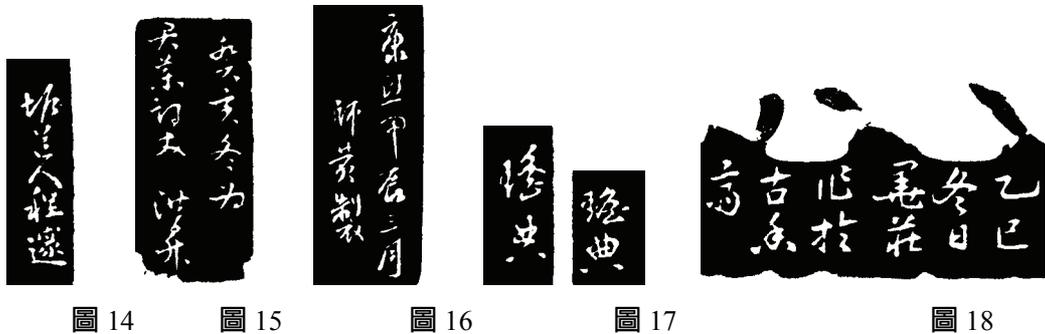


圖 14

圖 15

圖 16

圖 17

圖 18

⁵⁷ 《中國篆刻叢刊—高翔、沈鳳、陳鍊等》卷 10，頁 3 高翔「七峰居士」、頁 41 王睿章「張燦圖章」、頁 73 陳鍊「樂道經年有典墳」、頁 75 陳鍊「願讀人間未見書」、頁 135 周顯「開卷一樂」、頁 137 朱文鎮「逢場作戲」、頁 139 林霽「從來多古意可以賦新詩」、頁 145 徐堅「左圖且書右圖且壺」。

⁵⁸ 《中國篆刻叢刊—周芬、董洵、巴慰祖等》卷 11，頁 5 周芬「西湖僧明水御賜珍棄章」、頁 31 潘西鳳「畫禪」、頁 37 徐寶璵「郊可培印·養源·蒙泉」、頁 41 黃呂「天君泰然」、頁 57 吳鈞「清遠閒放」、頁 123 胡唐「陳啓湘印」、頁 125 胡唐「樹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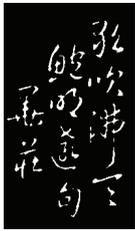


圖 19



圖 20



圖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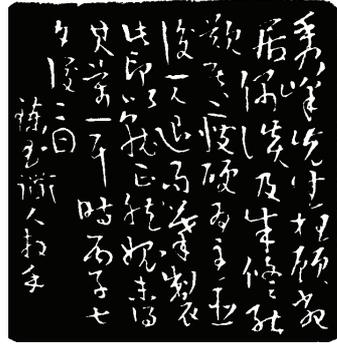


圖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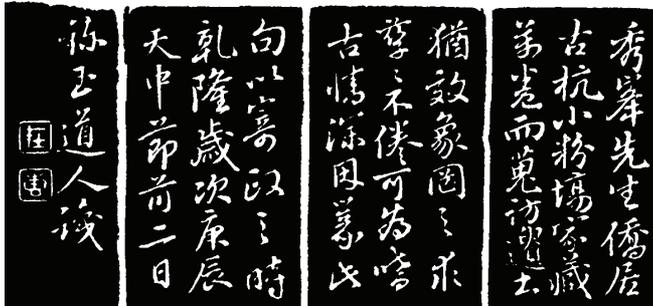


圖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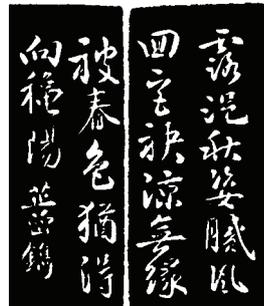


圖 24



圖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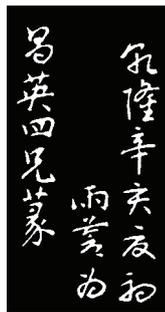


圖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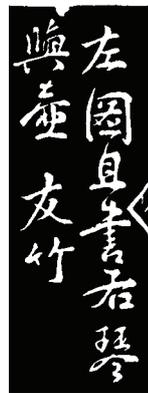


圖 27



圖 28



圖 29



圖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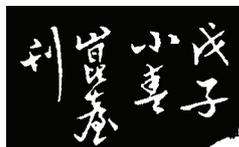


圖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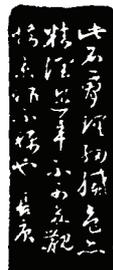


圖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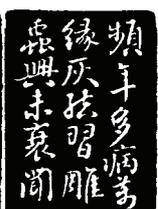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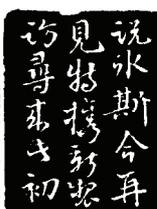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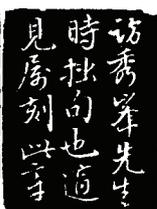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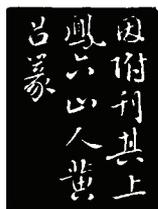


圖 32



圖 33



圖 34

到了丁敬時期，因強調刀法刀趣，行草邊款逐漸少見，取而代之的是何震之單刀邊款法，展現刀法之俐落與方便性，因此，行草邊款在西泠八家之邊款中幾乎鳳毛麟角。但因為單刀刻製邊款之運用大增，因此，行草之表現也逐漸改變風貌。

例如，奚岡「鳳雛山民」邊款「相公鳳麓經遊處，畫裡松堂儼昔時。此日賜書留手澤，鳳雛又見起清池。余題梁文莊公鳳巢書屋圖句。公舊居鳳山，其小山曰鳳雛，今為公文孫匠誨兄刻此，即以當鳳毛之頌。鐵生記。」(圖 36)⁵⁹、丁恉「藉豁古堂圖書」邊「紀南徐君，顏所居堂曰藉豁，蓋取杜甫簡吳郎司法句，案甫題江外艸堂曰：敞豁當□□□□□□曰開襟豁堂，豁其自道，則披豁對吾真，人生意氣豁。史稱甫性放曠，好論大事，挺節無所污，即豁如之謂矣，君以磊落之才，襟度所習，復有取乎，是吾得仍移甫句似君曰：神傾意豁真涯士。君以為何如？丁亥春，紀南六兄命予篆此石，因以王丈茨簷跋

⁵⁹ 《中國篆刻叢刊—蔣仁、奚岡》卷 15，頁 123 奚岡「鳳雛山民」。

語，并刻其上，庶使覽者有以見吾六兄之襟期也，松老弟丁佺記事。」(圖 37)⁶⁰、曹世模「子延錢銘新印信長壽」邊款「山彥仿漢」(圖 38)、沈振銘「徐世芬印」邊款「乙未冬日，為勞宜生明經屬篆。奉贈惺庵先生大人清賞，藕船沈振名」(圖 39)⁶¹ 等等。

雖形體上表現為行草，但已經融入單刀法之運刀特色，與文彭時純粹雙刀法之行草表現截然不同，可堪稱為單刀法之行草，充分將單刀邊款之便利性展現無疑，也可說是將行草書法與單刀法充分融會貫通之作風體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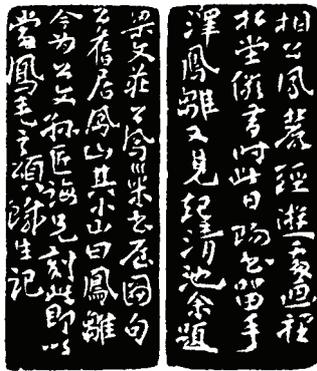


圖 36



圖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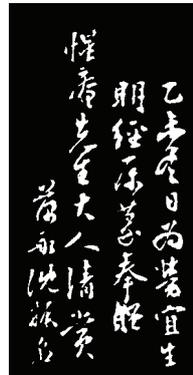


圖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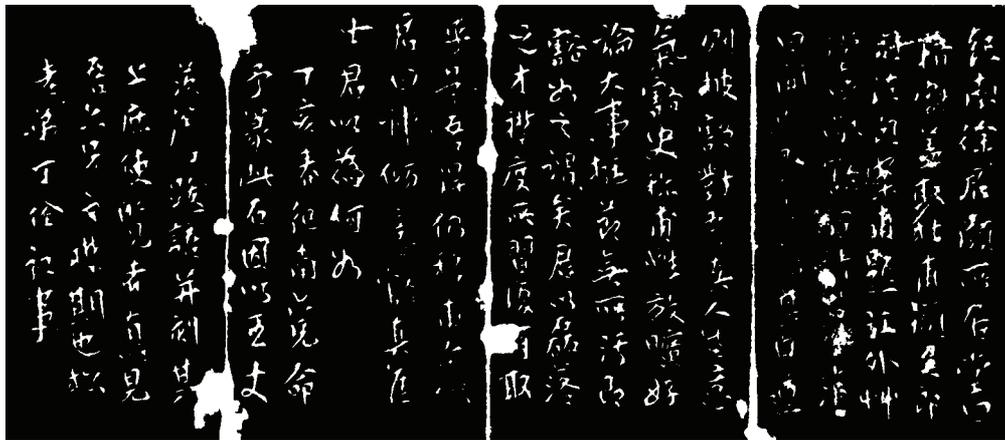


圖 37

⁶⁰ 《中國篆刻叢刊—屠倬、趙懿、胡震等》卷 19，頁 171 丁佺「藉豁古堂圖書」。

⁶¹ 《中國篆刻叢刊—楊澥、文鼎、吳咨等》卷 21，頁 71 曹世模「子延錢銘新印信長壽」、頁 141 沈振銘「徐世芬印」。

直到鄧石如，他將草書之運用擴大運用，大量使用行草邊款，其後，吳讓之也有數量相當龐大之行草邊款，兩人又將行草邊款帶入另一個高峰期。

例如：鄧石如「聊浮游以逍遙」邊款「此二篆乃久月客濡須作，時戊戌十月燈下。鄧琰刺字石上。」(圖 40)、「半千閣」邊款「庚子五月，石如鄧琰。」(圖 41)、「海洋東野」邊款「海洋東墅，石如。」(圖 42)、「一日之跡」邊款「古浣子鄧琰。」(圖 43)、「意與古會」邊款「此印爲南郡畢蘭泉作，蘭泉頗豪爽，工詩文，善畫竹，江南北人皆嘖嘖稱之，去冬與余遇於邗上，見余篆石欲之，余吝不與，乃怏怏而去。焦山突兀南郡江中，華陽真逸正書瘞鶴銘，冠古今之傑，余遊山時睇視良久，恨未獲其搨本，乃怏怏而返。秋初，蘭泉過邗訪余，余微露其意，遂以家所藏舊搨贈余，爰急作此印謝之，蘭泉之喜可知，而余之喜亦可知也。向之徘徊其下，摩挲而不得者，今在几案間也，向之心悅而神慕者，今絨若若而綬纍纍在襟袖間也，云胡不喜。向之互相怏怏，今俱欣欣，不可沒也，故志之石云。乾隆辛丑歲八月，古浣子鄧琰并識於廣陵之寒香僧舍。」(圖 44)、「江流有聲斷岸千尺」邊款爲「一頑石耳，癸卯菊月，客京口，寓樓無事，秋多淑懷，乃命童子置火具，安斯石於洪鑪，頃之取出，幻如赤壁之圖，恍若見蘇髯先生泛於蒼茫煙水間。噫，化工之巧也如斯夫，蘭泉居士吾友也，節赤壁賦八字篆於石贈之，鄧琰又記；圖之石壁如此云。」(圖 45)、「筆歌墨舞」邊款「筆歌墨舞，古浣子篆贈蘭泉先生，時癸卯九日」(圖 46)、「新篁補舊竹」邊款爲「癸卯秋末，客京口，梅甫先生屬作石印數事，時風聲、雨聲、潮聲、濤聲、欸乃聲與奏刀聲，相奔逐于江樓，斯數聲者，歐陽子秋聲賦中無之，爰補於此石云。古浣子鄧琰記。」(圖 47)、「太羹玄酒」邊款「揮汗操刀館，相依患難中。世人誰可托，持贈勉堂翁。」(圖 48)、「我書意造本無法」邊款「戊申初冬，詠亭先生屬，古浣子琰。」(圖 49)⁶² 等等，這些大量草書邊款又將草書邊款帶入另一個高峰時期。

⁶² 《中國篆刻叢刊—鄧石如》卷 22，頁 3 鄧石如「聊浮游以逍遙」、頁 5「半千閣」、頁 9「海洋東野」、頁 13「一日之跡」、頁 15「意與古會」、頁 25「江流有聲斷岸千尺」、頁 27「筆歌墨舞」、頁 31「新篁補舊竹」、頁 33「太羹玄酒」、頁 49「我書意造本無法」。



圖 40



圖 41



圖 42



圖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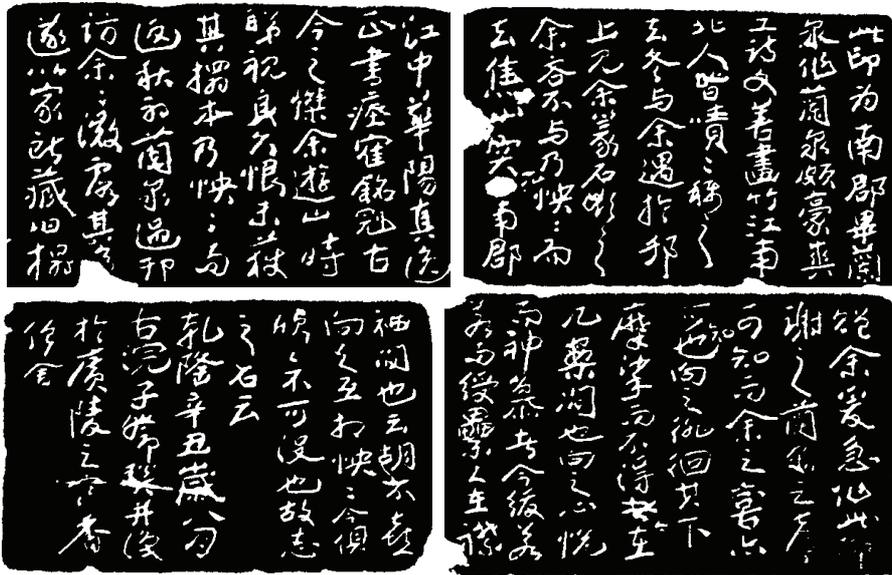


圖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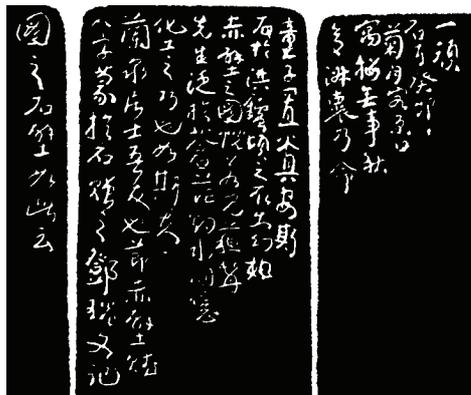


圖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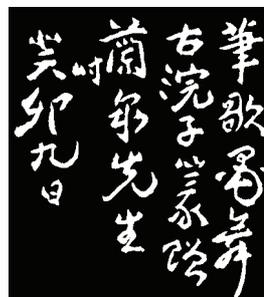


圖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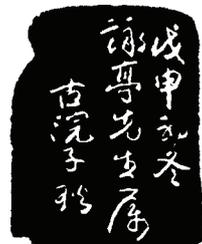


圖 49



圖 47



圖 48

又如：吳讓之「觀海者難爲水」邊款「百川學海羞（溝）行潦，但道能觀未足多，爲進一言君記取，若論源委要先河。守吾見余有觀海者難爲水六字印，亦屬刻之，遂繫以二十八字，咸豐八年祀灶日，雉皋舟中，讓翁記。」（圖 50）、「其實亦無法」邊款「無上甚得微妙法，百千萬劫難遭遇，我今信心日受持，願解如來真實義。」（圖 51）、「晉唐鏡館」邊款「仲陶前得眞子飛霜鏡，面質阮文達公，公攷定爲戴安道物，確鑿無疑。戊午又得一鏡，背有貞觀年鑄四字，因以晉唐鏡名館，屬余刻印，喜也。己未人日，讓之時年六十有一。」（圖 52）、「懼盈齋主」邊款「懼盈齋者，甘泉岑君茶伯藏書所也，君既刻舊唐書及輿地紀勝，藝林珍之，信其必傳。舊有鈐書印已軼，今爲補刻，歸之令姪仲陶，以鈐舊藏，俾來者見之，知有主名爾。咸豐九年，歲在己未仲夏中旬，故友吳熙載記於海陵。」（圖 53）⁶³、「硯山詩詞書畫」邊款「硯山詩詞書畫皆至工，拙刻恐未足以相稱也，熙載。」（圖 54）、「畫梅乞米」邊款「石甚劣，刻甚佳。硯翁乞米畫梅花。刀法文

⁶³ 《中國篆刻叢刊—吳讓之二》卷 24，頁 3「觀海者難爲水」邊款、頁 17「其實亦無法」、頁 57「晉唐鏡館」、頁 69「懼盈齋主」。

氏未曾解，遑論其他。東方先生能自贊，觀者勢必群相譁，讓翁。」(圖 55)⁶⁴ 等等。

吳讓之尚有草書刻署之短語落款，數量頗豐、在此不一一列舉。而相較於鄧石如瀟灑豪放之草書風格，吳讓之的草書邊款在結構上顯得更形緊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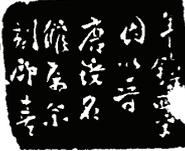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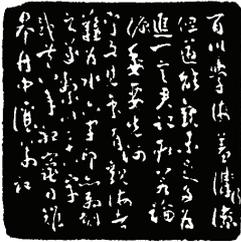


圖 50

圖 51

圖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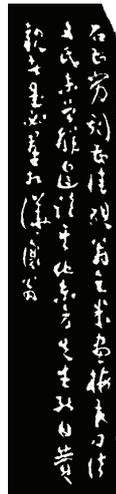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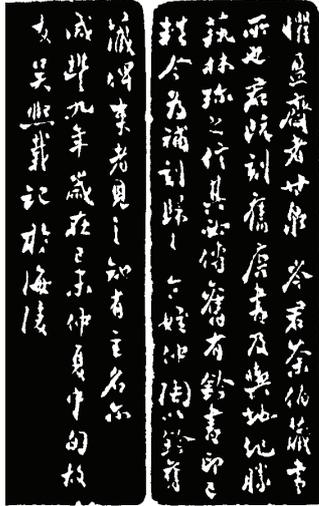


圖 53

圖 54

圖 55

其後，徐三庚「不足為外人道」邊款「徐三庚為李唐刻是印，以佐作札之需，乙丑春暮，客句餘記。」(圖 56)⁶⁵、陳德大「蕉池積雪之齋」邊款「蕉庵姑丈大人喜種蕉，私宅官廡，必手植數十本，作畫更以此擅場，大向藏陶文式蕉池積雪圖，雲東劇迹，嗣響張饒，又為凝霞鶴夢鑒藏，吾尋故實也。壬戌之秋，攜至淮陰，謹以持贈姑丈，即以名

⁶⁴ 《中國篆刻叢刊—吳讓之三》卷 25，頁 7「硯山詩詞書畫」、「畫梅乞米」。

⁶⁵ 《中國篆刻叢刊—徐三庚 一》卷 28，頁 61 徐三庚「不足為外人道」。

齋，並屬作印，德大。」(圖 57)⁶⁶ 等，亦均以行草作為邊款之書法表現。文彭以降，明清兩代行草邊款的發展，得到充分之發揮。茲將上述邊款資料彙集成表，附錄於文末⁶⁷。



圖 56

圖 57

晚清時期，其後趙之謙、吳昌碩等人之邊款中少以行草之形貌出現。然無論如何，從明清邊款之整體行草表現來說，其表現的確是可圈可點，豐碩且亮麗。我們可以說，文彭的確可說是一個行草邊款之帶動者，影響其後無數篆刻家，在邊款世界裡留下優美流暢之書法線條。

四、結語

篆刻成爲一項獨立藝術門類，乃匯聚衆多歷史文化條件，方得以達成。文彭代表之階段性意義，是一重要指標。在文彭時期，因石印材料之開發與普遍使用，使文人能夠成爲篆刻藝術創作之主軸；既然文人成爲創作之主力，伴隨而來的書畫詩文等內涵元素，也爲篆刻注入了濃厚之文化與藝術氣息，而文人篆刻印風也自然地走向古雅清麗趣旨爲依歸之途，並預示著篆刻藝術發展之光明遠景。

文彭可說是篆刻藝術史上舉足輕重之一位指標人物，他除了是引進青田石章帶領篆刻進入新紀元之鼻祖外，「琴罷倚松玩鶴」印更具豐富之人文藝術內涵、價值意義與深度之影響力，其將印文與印款結合成爲篆刻藝術欣賞之完整結構，更具有宣示文人篆刻藝術成熟之指標性意義。在文彭之前，邊款的重要性乏人問津，官印之邊款也只聊備考查

⁶⁶ 《中國篆刻叢刊—嚴坤、江尊、陳雷等》卷 30，頁 89 陳德大「蕉池積雪之齋」

⁶⁷ 以上明清兩代行草邊款資料引圖皆自《中國篆刻叢刊》取得。

之用而已，不具藝術上之價值性，文彭「琴罷倚松玩鶴」印首創以行草刻製邊款，使書法與篆刻結合，行草書法與篆刻藝術在邊款中有最美麗之邂逅，這是邊款上之創舉，因此，我們可稱文彭對篆刻邊款創作有開拓之功，此舉更突破歷來重印文輕邊款之風氣，並將邊款從「物勒工名」模式中開展出來，可稱得上是篆刻藝術發展完備成熟之象徵。此印所達成之指標意義更象徵著印文與印款相互呼應、相得益彰之完整內涵，兩者共同建構出完整之篆刻藝術價值，缺一不可，這是文彭對於邊款空間的開創之功！

文彭以行草入邊款之風潮，更帶動篆刻家對於邊款創作空間之重視，使邊款藝術之開發更加蓬勃興發，帶領群雄起而效之，其後，無數篆刻家在邊款表現出行草之飄逸筆觸，有著相當豐碩之成果，然而，這只是其影響力之一端而已，除此之外，更啓發其他篆刻家在邊款上創作的發揮，更多字體與圖案在邊款展現；這些求新求變之風格，啓迪之功應歸諸於文彭。

更值得一提的是，文彭邊款內容蘊涵深厚之人文情味，觸動篆刻家的心靈深處，紛紛將生活情志、個人懷抱與治印論藝等心得鐫刻在邊款之上，使邊款分寸之地成為篆刻家盡情抒懷著墨之舞臺，豐富邊款園地，使邊款內容題材多情多藝、展現百花爭妍盛況。

總而言之，文彭既對篆刻有引石開創之功，行草邊款植入的書法與文學內涵更對篆刻藝術完整內涵之建立具有指標性意義，影響鉅大。文彭之成就象徵著總結前人努力之成果，也啓發了後人對篆刻藝術之開展，在篆刻藝術發展上有著「繼往開來」之功。明清時期，流派藝術枝繁葉茂、邊款藝術也結果纍纍，如今，篆刻藝術也朝向更多元之方向發展，回顧來時路，文彭實在功不可沒。

〔附錄一〕 文彭邊款資料彙整

編號	印文	邊款	備註
1	琴罷倚松玩鶴	琴罷倚松玩鶴。余與荊川先生善，先生別業有古松一株，畜二鶴于內，公餘之暇，每與餘嘯傲其間，撫琴玩鶴，洵可樂也。余既感先生之意，因檢匣中舊石篆其事于上，以贈先生。庶境與石而俱傳也。時嘉靖丁未秋。三橋彭識于松鶴齋中。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3
2	七十二峰深處	文彭。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5
3	畫隱	壬戌春，文彭。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7
4	鴛鴦	願作鴛鴦不羨仙，乙未桂月，雁門文彭。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9
5	鶴巢	文彭製。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9
6	雕蟲	文彭製。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11
7	痛飲讀離騷	文三橋製。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11
8	抱瓮軒	文三橋製。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13
9	茂林脩竹	嘉靖癸丑暮春，蘭亭返棹，客松月軒時，鳥鳴深樹，花落間窗，乘興而篆，三橋文彭。	《中國篆刻叢刊》卷1頁13
10	地官司徒	嘉靖庚申春三月十有四日，篆于金陵之秦淮寓樓茂苑，文彭三橋氏并識。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6
11	時還讀我書	嘉靖丙辰春二月朔有五日，寓虞山西郊精舍，風日暄和，放筆作篆并識，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7
12	喚回癡夢塵機息	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8
13	如南山之壽	嘉靖庚申十月朔有二日，為養齋老先生篆，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8
14	名高柱史	嘉靖癸丑秋九月，篆於得月榭，三橋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9
15	鳳凰池上客	嘉靖丙辰春日，長洲文彭篆。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9
16	海外文章	三橋居士。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0
17	如萬頃波	嘉靖丙寅春二月，篆于玉蘭堂，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0
18	搔首問青天	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1
19	常苦情不給賞	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1

20	虛室有餘閒	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2
21	自問是何人	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2
22	從吾所好	嘉靖己丑正月望日，長洲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3
23	得一日閒爲我福	嘉靖壬寅秋九月，篆于玉蘭堂，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3
24	持璧脩己	嘉靖庚子，篆于悟言室，長洲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4
25	自顧爲人淺	嘉靖辛丑秋日，三橋。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4
26	慕醉吟先生之爲人	三橋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5
27	五湖游俠	嘉靖丙申三月十有七日篆，長洲文彭。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5
28	筆花	甲寅秋日，文壽承篆。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6
29	雨絲風片	隆慶二年夏午月，作于介石堂，三橋。	《小石山房印苑》卷1頁16

〔附錄二〕 明清行草邊款內容彙整

朝代	篆刻家	印文	邊款內容	備註
明	文彭	琴罷倚松玩鶴	琴罷倚松玩鶴。余與荊川先生善，先生別業有古松一株，畜二鶴于內，公餘之暇，每與餘嘯傲其間，撫琴玩鶴，洵可樂也。余既感先生之意，因檢匣中舊石篆其事于上，以贈先生。庶境與石而俱傳也。時嘉靖丁未秋。三橋彭識于松鶴齋中。	(圖1)
明	梁裘	東山草堂珍玩	文壽承氏篆刻畫隱二字，胡可復得於江陰之賈肆中，刀文遒勁古雅，直逼兩漢，乃復命予作東山艸堂於其一面，予慚手腕遠不及壽承，而與之并列，不幾東施愁子，然想遊刃之時，距今且四十載，而使予得學步後塵，亦奇遭也。丙申秋日，千秋梁裘紀事。	(圖2)
明	梁裘	蘭生而芳	千秋	(圖3)
明	蘇宣	流風回雪	蘇嘯民	(圖4)
明	蘇宣	深得酒仙三昧	嘯民	(圖5)
明	蘇宣	我思古人實獲我心	壬戌季秋望篆，嘯民	(圖6)
明	文及先	鳶飛魚躍	辛丑嘉平作，爲以偉詞兄，文士英	(圖7)

明	文及先	華乳齋	花乳齋，辛丑□□文及先作	(圖 8)
明	汪關	消搖游	萬曆甲寅二月，作於琴河水榭，汪關	(圖 9)
明	歸昌世	負雅志於高雲	天啓乙丑立秋後二日，爲生生社詞兄作，昌世	(圖 10)
明	丁良卯	餐英館	戊辰新夏，刻於龍泓書屋，丁良卯	(圖 11)
明	丁元公	三餘堂·隨菴	三餘堂，爲奉常公讀書之處。丁巳三月，與錫鬯放棹婁東，隨菴三兄索刻是印，蓬窓作兩面印以應之，丁元公記	(圖 12)
明	徐東彥	妓逢紅拂客遇虬髯	拙圃檀奴俠士也。癸未春下幃于余。時流言交警，聞白下戒嚴。寇氛漸且南渡，慨然有請纓之想。故作此以祈之，徐東彥	(圖 13)
清	程邃	少壯三好音律書酒	垢道人程邃	(圖 14)
清	洪昇	白癡道人	癸亥冬，爲君藥詞丈，洪昇	(圖 15)
清	陳玉石	厚邃之章·復光	康熙甲辰三月，師黃製	(圖 16)
清	陳瑤典	一簾秋月·王翬審玩	瑤典	(圖 17)
清	喬林	驚鴻戲海	乙巳冬日，墨莊作於古香齋	(圖 18)
清	喬林	歌吹沸天	歌吹沸天，鮑明遠句，墨莊	(圖 19)
清	高翔	七峰居士	西唐用明式	(圖 20)
清	王睿章	張燦圖章	丙申秋日，貞六	(圖 21)
清	陳鍊	樂道經年有典墳	秀峰先生枉顧敝居，偶談及朱修能，歎其瘦硬爲主臣後一人。退而摹製此印以就正。然愧未得其萬一耳。時丙子七夕後二日，鍊玉道人拜手。	(圖 22)
清	陳鍊	願讀人間未見書	秀峰先生僑居古杭小粉場，家藏萬卷，而蒐訪遺書，猶效象罔之求，孜孜不倦，可爲嗜古情深。因篆此句，以寄政之。時乾隆歲次庚辰天中節前二日，鍊玉道人識，在專。	(圖 23)
清	周顥	開卷一樂	露浥秋姿膩，風回宮袂涼。無緣被春色，猶得向秋陽。芷岳鐫	(圖 24)
清	朱文鎮	逢場作戲	逢場作戲，乙未秋日，刻於集古山房，小松先生正，青雷	(圖 25)
清	林霏	從來多古意可以賦新詩	乾隆辛亥夏初，雨蒼爲昌英四兄篆	(圖 26)
清	徐堅	左圖且書右圖與壺	左圖且書右圖與壺，友竹	(圖 27)
清	周芬	西湖僧明水御賜珍棄章	周芬	(圖 28)
清	潘西鳳	畫禪	丙子秋日賺，桐崗	(圖 29)

清	陳渭	人不去惡意亦不得道	人不去惡意亦不得道，同壑	(圖 30)
清	徐寶璣	郊可培印·養源·蒙泉	戊子小春，崑臺刊	(圖 31)
清	黃呂	天君泰然	頻年多病萬緣灰，結習雕蟲興未衰。聞說冰斯今再見，特攜新製訪尋來。此初訪秀峰先生時拙句也。適見屬刻此章，因附刊其上。 鳳六山人黃呂篆	(圖 32)
清	吳鈞	清遠閒放	嘯民刻此印極老橫，予此方却仿亦步，陶宰	(圖 33)
清	胡唐	陳啓湘印	孔璋才調本翩翩，記室聲華及妙年。久羨工書名入聖，偶逢中酒態如僊。雲泥有爲非空憶。風水相遭是舊緣，幾度開緘勞問訊，蕪詞聊用答纏綿。奉寄芸坡大兄之作，併刻于此，胡唐	(圖 34)
清	胡唐	樹穀	此時膚理細膩，色亦精潤，邇年不可多觀，惜余作不稱也。長庚	(圖 35)
清	奚岡	鳳雛山民	相公鳳麓經遊處，畫裡松堂儼昔時。此日賜書留手澤，鳳雛又見起清池。余題梁文莊公鳳巢書屋圖句。公舊居鳳山，其小山曰鳳雛，今爲公文孫匠誨兄刻此，即以當鳳毛之頌。鐵生記。	(圖 36)
清	丁佺	藉豁古堂圖書	紀南徐君，顏所居堂曰藉豁，蓋取杜甫簡吳郎司法句，案甫題江外艸堂曰：敞豁當□□□□□曰開襟豁堂，豁其自道，則披豁對吾真，人生意氣豁。史稱甫性放曠，好論大事，挺節無所污，即豁如之謂矣，君以磊落之才，襟度所習，復有取乎，是吾得仍移甫句似君曰：神傾意豁真涯士。君以爲何如？丁亥春，紀南六兄命予篆此石，因以王丈茨簷跋語，并刻其上，庶使覽者有以見吾六兄之襟期也，松老弟丁佺記事。	(圖 37)
清	曹世模	子延錢銘新印信長壽	山彥仿漢	(圖 38)
清	沈振銘	徐世芬印	乙未冬日，爲勞宜生明經屬篆。奉贈惺庵先生大人清賞，藕船沈振名	(圖 39)
清	鄧石如	聊浮游以逍遙	此二篆乃久月客濡須作，時戊戌十月燈下。鄧琰刺字石上。	(圖 40)
清	鄧石如	半千閣	庚子五月，石如鄧琰。	(圖 41)

清	鄧石如	海洋東野	海洋東墅，石如。	(圖 42)
清	鄧石如	一日之跡	古浣子鄧琰。	(圖 43)
清	鄧石如	意與古會	此印爲南郡畢蘭泉作，蘭泉頗豪爽，工詩文，善畫竹，江南北人皆嘖嘖稱之，去冬與余遇於邗上，見余篆石欲之，余吝不與，乃怏怏而去。焦山突兀南郡江中，華陽真逸正書瘞鶴銘，冠古今之傑，余遊山時睇視良久，恨未獲其搨本，乃怏怏而返。秋初，蘭泉過邗訪余，余微露其意，遂以家所藏舊搨贈余，爰急作此印謝之，蘭泉之喜可知，而余之喜亦可知也。向之徘徊其下，摩挲而不得者，今在几案間也，向之心悅而神慕者，今紱若若而綬纍纍在襟袖間也，云胡不喜。向之互相怏怏，今俱欣欣，不可沒也，故志之石云。乾隆辛丑歲八月，古浣子鄧琰并識於廣陵之寒香僧舍。	(圖 44)
清	鄧石如	江流有聲斷岸千尺	一頑石耳，癸卯菊月，客京口，寓樓無事，秋多淑懷，乃命童子置火具，安斯石於洪鑪，頃之取出，幻如赤壁之圖，恍若見蘇髯先生泛於蒼茫煙水間。噫，化工之巧也如斯夫，蘭泉居士吾友也，節赤壁賦八字篆於石贈之，鄧琰又記；圖之石壁如此云。	(圖 45)
清	鄧石如	筆歌墨舞	筆歌墨舞，古浣子篆贈蘭泉先生，時癸卯九日	(圖 46)
清	鄧石如	新篁補舊竹	癸卯秋末，客京口，梅甫先生屬作石印數事，時風聲、雨聲、潮聲、濤聲、欸乃聲與奏刀聲，相奔逐于江樓，斯數聲者，歐陽子秋聲賦中無之，爰補於此石云。古浣子鄧琰記。	(圖 47)
清	鄧石如	太羹玄酒	揮汗操刀館，相依患難中。世人誰可托，持贈勉堂翁。	(圖 48)
清	鄧石如	我書意造本無法	戊申初冬，詠亭先生屬，古浣子琰。	(圖 49)
清	吳讓之	觀海者難爲水	百川學海羞（溝）行潦，但道能觀未足多，爲進一言君記取，若論源委要先河。守吾見余有觀海者難爲水六字印，亦屬刻之，遂繫	(圖 50)

			以二十八字，咸豐八年祀灶日，雉皋舟中，讓翁記。	
清	吳讓之	其實亦無法	無上甚得微妙法，百千萬劫難遭遇，我今信心日受持，願解如來真實義。	(圖 51)
清	吳讓之	晉唐鏡館	仲陶前得真子飛霜鏡，面質阮文達公，公攷定為戴安道物，確鑿無疑。戊午又得一鏡，背有貞觀年鑄四字，因以晉唐鏡名館，屬余刻印，喜也。己未人日，讓之時年六十有一。	(圖 52)
清	吳讓之	懼盈齋主	懼盈齋者，甘泉岑君茶伯藏書所也，君既刻舊唐書及輿地紀勝，藝林珍之，信其必傳。舊有鈐書印已軼，今為補刻，歸之令姪仲陶，以鈐舊藏，俾來者見之，知有主名爾。咸豐九年，歲在己未仲夏中旬，故友吳熙載記於海陵。	(圖 53)
清	吳讓之	硯山詩詞書畫	硯山詩詞書畫皆至工，拙刻恐未足以相稱也，熙載。	(圖 54)
清	吳讓之	畫梅乞米	石甚劣，刻甚佳。硯翁乞米畫梅花。刀法文氏未曾解，遑論其他。東方先生能自贊，觀者勢必群相譁，讓翁。	(圖 55)
清	徐三庚	不足為外人道	徐三庚為李唐刻是印，以佐作札之需，乙丑春暮，客句餘記。	(圖 56)
清	陳德大	蕉池積雪之齋	蕉庵姑丈大人喜種蕉，私宅官廡，必手植數十本，作畫更以此擅場，大向藏陶文式蕉池積雪圖，雲東劇迹，嗣響張饒，又為凝霞鶴夢鑿藏，吾尋故實也。壬戌之秋，攜至淮陰，謹以持贈姑丈，即以名齋，並屬作印，德大。	(圖 57)

參考書目

1. 小林斗盦編集《中國篆刻叢刊》40冊，日本：二玄社，昭和56年4月20日第一版。
2. 西泠印社編《西泠印社百年史料長編》，浙江：西泠印社，2003年10月。
3. 吳金娥《唐荆川先生研究》，臺北：文津出版社，1986年5月出版。
4. 吳榮光《歷代名人年譜》，上海：商務印書館，1933年3月初版。
5. 周亮工·汪啓叔撰《印人傳·續印人傳》，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8年5月第一版。
6. 郎瑛《七修類稿》，《四庫全書》史部。
7. 孫曉泉敘述，郭超英撰文〈文物徵集背後的歷史情結〉，浙江：西泠印社，2005年8月9日。網址：<http://www.xlys.com.cn/search/Content.asp?id=34>
8. 馬國權《近代印人傳》，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8年8月。
9. 莊新興·茅子良主編《中國璽印篆刻全集1》，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9年11月出版。
10. 陳星平《中國文字與篆刻藝術》，臺北：文津出版社，2005年9月。
11. 葛昌盈編《傳樸堂藏印菁華》，上海：上海書店，1999年12月。
12. 齊召南《歷代帝王年表》，據文選樓本校刊，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3年9月臺三版。
13. 劉江〈西泠印社百年回眸〉，資料來源：西泠印社，發布日期：2005年8月25日。網址：<http://www.xlys.com.cn/search/Content.asp?id=147>
14. 戴家妙、方愛龍、胡小罕、張愛國等著《歷代閒章名品鑑賞》，上海書店，2002年12月第一版。
15. 韓天衡《中國印學年表》，上海書畫，1993年9月第一版。
16. 韓天衡編《歷代印學論文選》，浙江：西泠印社，1999年8月。
17. 嚴一萍《篆刻入門》，臺北：藝文印書館，1991年元月初版。
18. 清·顧湘編《小石山房印苑》。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65-82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65-82

金聖歎小說戲曲情節美學分析

高禎臨*

Jin Shengtan's Aesthetic Analyses on the Plots of Fictions and Operas

by
Kao, Chen-Lin

關鍵詞：金聖歎、情節美學、水滸傳、西廂記

Keywords : Jin Shengtan 、*Xixiang* 、 *Shuihu* 、 Aesthetic Analyses on the Plots

*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兼任講師

〔提要〕

中國古典小說與古典戲曲不僅在作品內容上擁有甚多類似的元素，與敘事技巧相關的文學理論部分，亦可見諸多互通之處；而情節美學便是其中相當重要的一環。清初金聖歎是文學史上兼善小說戲曲理論的重要批評家，其對於小說《水滸傳》與戲曲《西廂記》的刪修評點，不僅透露出個人美學意見與思想體系，理論內涵的份量與深度皆甚具可觀之處，對於中國古典文學敘事理論系統的建立亦有著極大的貢獻。

本文以金批《水滸傳》與《西廂記》作為研究底本，爬梳金聖歎對於小說戲曲情節安排設計的見解，對於相關藝術內涵與創作手法進行討論，進而觀察中國古典小說戲曲在情節美學一事上，可以互相滲透活用的設計技巧與創作原則。

Abstract

Abundant similarities between Chinese classical fictions and operas lie not only in the content, but also in the literature theory associated with the narrative device. The aesthetics in plots, among all the features, remains an extreme imperative portion. Along the literature history, Jin Shengtān in early Xīng Dynasty was an important critic on both fictions and operas theories. His remarks about the fiction *Shuihu* and the opera *Xixiang* reveal his personal aesthetic viewpoints and ideology, as well as his profound knowledge of theories, making a tremendous contribution to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narrative system in Chinese classical literature.

This essay applies Jin's critique on *Shuihu* and *Xixiang* as the primary source, illustrating his ideas about plot designing for fictions and operas while discussing the relevant artistic significances and creating strategies. It further explores the transferable arranging skills and working principles shared in Chinese classical fictions and operas.

一、前言

中國古典小說和戲曲批評理論的出現與建立擁有一個極為類似的特色，其萌芽與成熟時間較之他種文學體製來得都晚，一直要到明代中葉才陸續出現較多純熟的討論見解。在表現形式方面，多賴以評點、序跋、眉批、筆記等方式來呈現；批評手法則延續了中國古代詩話詞話的傳統，批評家往往較少針對主題明確地加以系統化闡述，經常僅是對於單一細部內涵發表一種直覺式的觀感¹，評語亦極為簡煉或多見形象性語彙。特殊的表現形式與批評方法影響所致，則是相關理論本身未能形成一個完整而具體的批評系統，而有賴後人在其中披沙撿金，進一步歸納詮釋，才得以建立起適用於形式特殊的古典小說與戲曲之理論體系。

明代以來從事小說與戲曲研究者甚多，其中固然可以見到不少在兩種領域中皆有所涉獵的文人學者，例如明代萬曆年間的李贄，明末清初的馮夢龍、凌濛初、袁于令、張岱等人，都曾經對於小說以及戲曲社會價值或創作藝術提出看法。然而這些討論的貢獻大多在於建立新的小說戲劇觀或相關概念的觸動啓發，或者是僅能著重於其中一塊領域深入探討，而另一範疇僅是點到為止，未足成爲一家之說。在這樣的發展趨勢之中，清初的文學批評家金聖歎則在前人豐富卻零散的理論基礎上，樹立起一個新的研究座標。

金聖歎在中國文學批評史上是一個不容忽視的重要理論家，其批評理論涉及的範圍甚廣，同時將小說《水滸傳》及戲曲《西廂記》與《莊子》、《離騷》、《史記》、《杜詩》並稱爲「六大才子書」，充分肯定小說戲曲的文學價值與社會意義，進而發揮個人才氣與文學涵養，對上述幾種質性相異的文學作品進行全面的品評與論述。其中在《水滸傳》與《西廂記》的部分，金氏不僅依據個人美學意見與思想體系，進行精緻的解讀與理論式的評點眉批，並進一步從事刪節改寫，就理論內涵的份量與深度而言皆甚具可觀之處，對於中國古典文學敘事理論體系的建立亦有著相當程度的貢獻。

從文學史宏觀的角度探究中國古典小說與戲曲的關係，其較之其他文學形式如詩文辭賦而言擁有甚爲相似的特質與要素，特別是表現在二者皆擁有明確的敘事作用之上；而情節美學便是含融在敘事理論之中相當重要的一環。情節作爲各類敘事文學共同擁有

¹ 參見王先霈、周偉民：《明清小說理論批評史》（廣州：花城出版社，1998年10月），頁2。

的基本元素，古希臘戲劇家亞里士多德將「情節」定義為「事件之安排或故事中所發生之事件」²；其詮釋可謂是賦予情節一詞雙重的詞性與內涵，「事件的安排」應視為動詞，指小說或戲劇中對於人物行動與事件所做的布置安排；「故事中所發生之事件」則作名詞解，所指則為作為敘事文學基本條件的事件單位。前者關涉情節安排的形式技巧，後者則純粹就故事情節所表現出來的內容而言；後代包括東西方在解釋運用情節一詞時，多半不脫離這兩種切入視角，進而在這兩種範疇中賦予情節更深刻的分析與運用。因此情節美學的討論，實應將情節內容的設計構思與事件的安排技巧，進一步擴充到將整體情節結構的呈現皆含括在內。

本文將以金批《水滸傳》與《西廂記》作為觀察底本，爬梳金聖歎對於小說戲曲情節安排設計的理念與見解，對於相關藝術內涵與創作手法進行討論，進而觀察中國古典小說戲曲在情節美學一事上，可以互相滲透活用的安排技巧與創作原則。

二、金聖歎小說戲曲情節美學內涵

(一) 強調文學作品情節的藝術創造性

敘事作用是小說與戲曲的重要特質之一，但擁有敘事作用的文字作品並不侷限於兩種藝術形式。古典小說最早的源流一方可以推至史傳記載，史書上對於歷史人物形象的刻畫以及歷史事件的描述手法，對後代小說戲曲的創作提供了發展的基礎與養料³。金聖歎評點小說戲曲時，往往能透過對於作品中敘事筆法的運用比照於史傳書寫的淵源會通關係⁴，卻又在此項特點上加以強化，標示出小說戲曲在敘事表現上鮮明的文學特質與藝術色彩，用以區分出小說家與歷史家在敘事立場與態度上的差異性。第五才子書《水滸傳》：「史家敘事，止於敘事而止，文非其所務也。若文人之事，固當不止於敘事而已，並且心以為經，手以為緯，躊躇變化，務撰而成絕世奇文焉。」⁵ 金聖歎指出，小說從敘

² 參見姚一葦：《詩學箋註》（台北：中華書局，1993），頁 67。

³ 參見石昌渝：《中國小說源流論》（北京：新華書店，1994）。

⁴ 李金松：〈金批「水滸傳」的批評方法研究〉，收於《漢學研究》20 卷 2 期，91 年 12 月，頁 230-231。

⁵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第二十八回回評〉，收於《金聖歎評點才子全集》（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 527。

事之目的出發進而輔以作家的創意巧思與具體的創作技巧；而躊躇變化一事除了是指對於事件材料的加工處理，一方面也表現在由單調故事變為曲折情節的轉化過程。小說戲曲在情節上表現出來的藝術感染力，亦是用以區分其和史傳記載差異性的重要指標之一。

以文中敘事內容的表現而言，金聖歎從「藝術創作」與「情節事件」在主從關係上對等相異的角度提出「以文運事」與「因文生事」兩種作法⁶；史傳乃是根據已有之史料，透過文字與修辭加工之後得以傳達，故言其為「以文運事」；小說則更倚賴作家文學創作的才華與靈感，依循著藝術思維的邏輯考量，從而創造構思組織情節內容，故其言小說是一種「因文生事」的過程，文學的獨創性與藝術手法正是小說作品的動人之處。

而史傳「以文運事」與小說「因文生事」的「文」與「事」的內涵，又不僅停留在兩者的重要性在作品中的對比差異而已。從「文」出發，史傳「以文運事」的「文」主要著重於利用文字作為載體，並牽涉到材料處理節選的功夫；小說「因文生事」的「文」則更著重在文學本身的藝術思維與情感主體，可視之為文學靈感、文學藝術性。從「事」而言，「以文運事」的「事」相較之下侷限於真實事件的紀錄與載寫，而「因文生事」的「事」則反映為更高層次的情節藝術虛構創造之上。敘事文體一般都牽涉到「文」與「事」兩種最主要的元素，然同樣是「文」與「事」，層次上的落差與重心的區別，金聖歎首先對於小說創作在情節藝術上可以發揮的空間，以及藝術創作的主體價值是相當重視而肯定的。

（二）情節結構要求完整嚴密

金聖歎評點小說戲曲時，極重視情節結構的完整性與統一性。情節美學的內涵除了包括具體情節的鋪陳描寫，以一部藝術作品的整體性而言，各段情節透過銜接貫串組合對應的處理技巧，進而凝結而成一完整的情節結構，此亦是情節美學所需關照的藝術要項之一。〈讀第五才子書法〉中其言：「水滸傳七十回，只用一目俱下，便知其二千餘字。中間許多事體，便是文字起承轉合之法。」⁷ 此段文字將小說整體結構比擬成如同文章寫作一般，必須講究整體結構的完整性，而情節發展過程中的波瀾起伏、擒縱變化就如同

⁶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讀第五才子書法〉：「《史記》是以文運事，《水滸》是因文生事。」同上註，頁19。

⁷ 同上註。

文章寫作必須擁有的技巧一般，有承繼有轉折；然整體的和諧統一性以及連貫度卻必須環環相扣，無有破綻。每一種文學體製都擁有自身的結構特色，敘事文學既以講述故事情節為主要目的之一，情節結構的完整性便是不可忽視的重要形式條件。表現在長篇小說戲曲之上尤其可見難度所在，其體製繁長、人物情事衆多，因此情節的完整與統一實也考驗著一位作家的創作功力。

而要達到作品結構的完整性與整體感，作家寫作之初便須先有一番完整的構思，金氏特別標舉出「有全書在胸而始下筆著書者，有無全書在胸而姑涉筆成書者⁸」兩種創作態度的對比；其並言：「夫欲有全書在胸而後下筆著者，此其以一部七十回一百有八人輪迴疊於眉間心上，夫豈一朝一夕而已。⁹」都是在說明作家創作之初，先有整體的結構概念，方能在下筆之際妥善運用巧思，以令讀者在閱讀過程中得以沿著精心構思的情節結構行走，充分體驗欣賞作品時可以帶來的審美快感。

又如〈水滸傳序一〉中所言：「有全錦在手，無全錦在目；無全衣在目，有全衣在心。見其領，知其袖；見其襟，知其帔。夫領則非袖，而襟則非帔，然左右相就，前後相合，離然各異而宛然共成者，此所裁之說也。¹⁰」所謂的「全錦在手」及「全錦在心」，指的亦是作家在下筆之前對於情節故事的安排需擁有一個整體性的結構概念，並運用巧思設計出不同的情節內涵，進一步將各種情節段落安頓在適宜貼切的結構位置，以期充分達到表現的藝術效果；故言「領則非袖，襟則非帔」。正因為情節位置間有著不可移異替代的絕對作用，組合結構之後所產生的戲劇張力與情節段落之間的因果關係，使得整體情節結構充分完成敘事作用，並明確顯示出一劇的主題情旨。

基於對於小說情節結構嚴整性的重視，金氏在取材進行評點時則是刻意挑選《水滸傳》作為底本的，其對於《三國演義》的看法是「人物事體說話太多了，筆下拖不動撻不轉」¹¹；《西遊記》則又「太無腳地了，只是逐段捏捏撮撮」¹²，以及「譬如大年夜放煙火，一陣一陣過，中間全沒貫穿，便使人讀之，處處可往」¹³。金聖歎指出《三國演

⁸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第十三回總評〉，同上註，頁 249。

⁹ 同上註。

¹⁰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序一〉，同上註，頁 5。

¹¹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讀第五才子書法〉，同註 11，頁 18。

¹² 同上註，頁 19。

¹³ 同上註。

義》人物與對話繁多，影響情節行走的流暢性；《西遊記》則缺乏情節的巧妙貫串連結，以致全本小說讀來結構鬆散；唯有《水滸傳》「段必謀段，篇必謀篇」，情節安排連續緊湊，「章有章法，句有句法，字有字法」¹⁴。又如第六回夾批中提到「奇文怪想，突如其來，毫無斗筭接縫之痕¹⁵」也是在說明，情節即使在追求新穎奇特之際，仍舊不可忽視連結貫串的緊密無痕以達整體結構的完整性。

然金氏以「章法」、「句法」、「字法」等接近文章的創作法則，往往遭後人批評其以文的概念來批評小說有其不適切之處¹⁶。章、句、字概念的引用對應著小說的細部創作內涵，旨在說明《水滸傳》一書結構精鍊完整的藝術特色；此一方面亦是延續了古代文學理論家在提出個人文學意見時，善於利用其他足以理解的事物或形象作為類比說明，以求讀者更能掌握其中義理的批評習慣。再則各類文學作品或者形式內涵大有差異，但基本上由字組成句，由句形成章；以「法」的概念規範或者死板，然本身所具備的結構性與內部邏輯紋理縱然擁有不同的表現方式，終究都是可以透過不同的方式加以研究分析與歸納；由此則見金氏對於一部小說結構安排與語言使用上的完整精確甚為重視。

當然每部作品在細部上的差異，或者不能以一種思維系統完全套用，金氏僅是企圖藉助一部結構精嚴的小說文本，用以提示及闡發古代長篇章回小說的讀寫規律¹⁷，其中對於中國章回小說的敘事藝術的理性深刻分析，自然必多有可觀之處。

金批《西廂記》亦強調戲曲結構完整一事；〈讀第六才子書西廂記法〉中金氏指出，「一部《西廂記》，真乃並無一字，豈但並無一字，真乃並無一句。一部《西廂記》只是一章。¹⁸」又如〈後候〉一折總批中所言：「凡此皆所謂《西廂》之文一十六篇，吾實得而言之者也。謂之十六篇可也，為之百千萬億文字總持悉歸於是可也，謂之空無點墨可也。¹⁹」其概念與《水滸傳》中所言有類近之處，此言《西廂》一劇在結構上的嚴密完整。一部《西廂記》雖是由無限文字詞句作為媒介，表現出衆多人物的行為動作與事件

¹⁴ 同上註，頁 20。

¹⁵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第六回回評〉，同上註，頁 153。

¹⁶ 如魯迅〈南腔北調集·談金聖歎〉：「行文布局，都被硬拖到八股文的作法上。」收於《魯迅全集》（五）（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73），頁 121。

¹⁷ 陳果安：〈論金聖歎的小說理論體系〉，《湖南師範大學社會科學學報》第 8 卷，1988 年 10 月，頁 64。

¹⁸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讀第六才子書西廂記法（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 14。

¹⁹ 〈金聖歎評點西廂傳·後候〉，同上註，頁 182。

情節，但因為全劇的結構嚴整，每一細部元素一同構成一個有機的藝術總體，彼此密切關係不可分割，因此就藝術接受者的角度而言，十六篇其實僅是一篇、一句甚或是一字，此中強調的是戲劇結構的完整細密，天衣無縫之境界²⁰。

結構完整的表現尚可透過作品在首尾部分以一種相互呼應的方式巧妙對應；金聖歎對於《水滸傳》與《西廂記》除了進行評點，並且進行刪節改寫的工作。且不論金氏改本的藝術成就較之原作而言是為增進或減損，金聖歎將《水滸傳》改為七十回，《西廂記》最後一本全數刪卻，此則見其情節結構完整概念的落實。金氏以為將《水滸傳》與《西廂記》後半部份段落斬去，將可造成首尾呼應關連的妙趣：「一部大書數萬言，卻以『天下太平』起，『天下太平』四字止，妙絕。²¹」「蓋始之以石碣，終之以石碣者，是此書大開闔。²²」又如《西廂記》「既以第一章無端而來，則第十五章亦已無端而去矣。²³」對作品進行腰斬，除了實現金聖歎自身的思想旨趣以及對作品本身的體悟與認同，從藝術層面而言，亦符合了他在情節結構上所企盼的首尾照應之美學標準。

(三) 情節的曲折起伏與戲劇高潮的設計

金聖歎對於小說情節的設計又重視製造「奇」與「險」所能帶來的高潮與審美感受；如《水滸傳》第六十一回回評：「於一幅之中，而一險初平，驟起一險，一險未定，又加一險，真絕世之奇筆也。²⁴」小說情節設計屢屢安排奇險段落，一個險處方才平息，另一險境隨即湧起，矛盾疊出，而製造引人入勝的效果。又在第四十一回回評：「天下險能生妙，非天下妙能生險也。險故妙，險絕故妙絕；不險不能妙，不險絕不能妙絕。²⁵」這裡的險與妙、奇皆是相類似的概念與作用，追求的是小說情節需充滿驚奇且醞釀扣人心弦的緊張情勢，將使讀者在閱讀的過程之中，情緒隨之波瀾起伏。如第三十六回寫宋江在潯陽江遇險，回評中金聖歎讚其「此篇節節生奇，層層追險。節節生奇，奇不盡不

²⁰ 參見俞為民、孫蓉蓉：《中國古代戲曲理論史通論》（台北：華正出版社，1998），頁 579-580。

²¹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讀第五才子書法〉，頁 42。

²²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第七十回總評〉，頁 1240。

²³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驚夢〉，頁 228。

²⁴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六十一回〉（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 6。

²⁵ 同上註，頁 753。

止；層層追險，險不絕必追」²⁶，並從讀者反應角度指出「令人一頭讀一頭嚇，不惟讀亦讀不及，雖嚇亦嚇不及。」²⁷小說奇險情節的安排與設計完全掌控了讀者的閱讀情緒與心理反應，從而滿足讀者閱讀快感的需求。

又如第二十七回回評亦從情節曲折離奇一事肯定了作品的藝術成就：「讀第一段，並不謂其又有第二段，讀第二段，更不謂其還有第三段，文勢離奇屈曲，非目之所嘗睹也。」²⁸此段評語所言即包括了情節的奇特難料以及文勢發展的變化曲折兩種特色；新穎奇特情節是具體內涵之構思，將這些情節段落組織串連搭配，便能讓情節結構呈現出曲折變化之發展趨勢。

小說上講的是情節奇險帶來的閱讀情緒高潮，戲劇上則更強調戲劇衝突的設計與運用。金批《西廂記》中將一部戲曲的整體情節結構利用「生、此來彼來、三漸、二近、三縱、兩不得不然、實寫、掃、空寫²⁹」等幾種動作概念的比喻方式分析情節結構變化的邏輯與趨勢，後人在詮釋金聖歎這一段情節安排理論時，依據金氏所言「詩與文，雖是兩樣體，卻是一樣法，起承轉合是也。除卻起承轉合，更無文法，除卻起承轉合，亦更無詩法也³⁰」之說，進而以「起、承、轉、合」概括了這些情節段落的結構性作用³¹。然而仔細分析這些動作的內涵及其在金批西廂記的運用位置，概念是對了，內容卻過度簡化了。「起」與「合」在意涵上與各種技法搭配的可能性並無太大疑問，定義為「生」的〈驚豔〉與「此來彼來」的〈借廂〉、〈酬韻〉歸為作品之「起頭」，定義為「掃」的〈哭宴〉與「空寫」的〈驚夢〉歸為作品之合；金氏強調的確是一種起頭與收尾皆當完整明確的藝術技巧，如同元代喬吉以「鳳頭」形容曲之開展要美麗動人，「豹尾」形容結尾要響亮一般是相類似的概念³²。唯金氏在刪改《西廂》時融入了自己的哲學思維以及個人

²⁶ 同上註，頁 660。

²⁷ 同上註。

²⁸ 同上註，頁 513。

²⁹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後候〉，同上註，頁 182。

³⁰ 參見〈金聖歎書牘·與顧祖頌〉，收於鐵琴屢編《金聖歎尺牘》（台北：廣文書局，1989），頁 13。

³¹ 參見譚帆：《金聖歎與中國戲曲批評》（上海：華中師範大學，1992），頁 92-101。

³² 陶宗儀：〈作今樂府法〉：「喬夢符博學多能，以樂府稱。嘗云：『作樂府亦有法，曰「鳳頭、豬肚、豹尾」六字是也。大概起要美麗，中要浩蕩，結要響亮；尤貴在首尾貫穿，意思清新。苟能若是，斯可以言樂府也。』」《南村輟耕錄》卷八（台北：木鐸出版社，1982）。

對於作品的審美主觀，進而主張以空寫掃落姿態作一悲劇收尾³³。而中間部分的「三漸、二近、三縱、兩不得不然、實寫」等部分，一承一轉之際尚擁有層次上的變化與強度上的落差，戲劇情節在發展行進的過程當中其起伏曲折波瀾變化，往往是錯落有致，一再牽動著觀劇者的情緒上下冷熱變化；這是金氏對於一部戲曲在安排整體情節結構時強調的起伏曲折原則。

因此金聖歎又特別提出強調情節構思鋪排需舒展有度，層次遞進的「月度迴廊」法³⁴，情節安排要合乎人物心理狀況的進展轉折，相對地又能透過情節適度的層次演進，生動地展現出人物心理影響行動的細膩變化。例如張生之見鶯鶯經歷了瞥見、遙見和親見不同的相見情境，自然在其中所衍伸出的心情感受也不盡一樣，層遞累進之間也逐漸深刻了張生對於鶯鶯的情感。鶯鶯對於張生的情感亦是經歷了三種變化層次，金聖歎以「三漸」比擬之，一樣強調的是三種不同情境的鋪排與主角人物情意逐層的堆疊演進；在此番層層推進的過程，劇情亦得到充分的開展。

再如〈賴簡〉一折中金氏評曰：「文章之妙，無過曲折。誠得百曲千曲萬曲，百折千折萬折之文，我縱心尋其起盡，以自容與其間，真天下之至樂也。³⁵」情節的每個步驟與發展段落都擔任著不同的戲劇效果，亦引起不同的觀劇情緒與審美快感；在曲折起伏的變化過程中，作品本身的藝術性與娛樂性都獲得完整的發揮。

《西廂記》一劇中〈賴婚〉一折可定義為帶來戲劇高潮的衝突段落，一部戲曲裡，高潮點的安排牽涉著整部戲的構成與發展；〈寺警〉夾批中金氏有言：「世之愚生，每每恨於夫人之賴婚，夫使夫人不賴婚，即《西廂記》且當止於此矣。今《西廂記》方將自此而起，故知夫人賴婚，乃是千古妙文，不是當時實事。³⁶」沒有〈賴婚〉一折，《西廂記》一劇就幾乎失去了結構中心與影響全劇前後發展的關鍵性要素。歷代曲家在判斷《西廂記》一劇的關鍵情節或有不同的看法³⁷，但皆強調一劇中情節衝突所佔據的高潮點無

³³ 參見：傅正玲：〈從水滸傳七十回本及一百二十回本探究兩種悲劇類型〉，《漢學研究》18卷1期，2000年6月，頁237-253。

³⁴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寺警〉：「又有月度迴廊法。如仲春夜和，美人無眠，燒香捲簾，玲瓏待月。其時初昏，月始東陞，冷冷清光，則必且廊檐下度廊柱，又度曲欄，然後漸漸度過閒階，然後度瑣窗，而後照美人。」（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90。

³⁵ 同上註，頁165。

³⁶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寺警〉，頁106-107。

³⁷ 如戲曲家李漁認為《西廂記》的「主腦」、主要情節事件在於「白馬解圍」一折。李漁：《閒情偶寄》，

疑是貫串全劇的重要關節段落。金氏同時從觀眾心理角度道出一般人看戲時的矛盾心情，其觀劇之快感正是來自情節衝突帶來的情緒高潮，一方面又帶著理想企盼劇中人物情事的發展如同水到渠成一般順利，而憎惡起形成阻礙的其他戲劇條件；正是這種愛憎喜悲兩難的心情，成就戲劇獨特的藝術魅力。

(四) 敘事節奏的安排

敘事節奏是透過敘事文本所表現出來的一種張弛交錯的特殊韻律，如同自然界時節遞換，景致更迭，成就出一種特殊的節奏美感³⁸。

在小說情節的組織安排一事上，金聖歎除了提出驚險離奇以製造文章之波瀾起伏的興味之外，並且關注到如何利用不同情緒氣氛的情節段落促成敘事節奏的靈動變化。其言：「夫千岩萬壑，崔嵬突兀之後，必有平莽連延數十里，以舒其磅礴之氣；水出三峽，倒沖瀝灑，可謂怒矣，必有數十里迤邐東去，以殺其奔騰之勢。³⁹」以自然界造景在形式上的變化多端、開闔起伏之勢作為比擬，強調小說中透過不同韻致的情節安排，以促成張弛相間的敘事節奏。

情節發展固要著重連續性與緊湊性，適時地停頓或中斷將能引起讀者的焦急心理，製造一種懸念的作用。如《水滸傳》第八回林冲在柴進莊上和洪教頭比武之際，原當是氣氛緊張急迫的比武場合，作者卻刻意穿插以柴進飲酒、林冲取下護身枷、柴進喊止等等不同的狀況停頓了比武劇情的流暢發展，故金批：「真所謂極忙極熱之文，偏要一斷一續而寫，令我讀之嘆絕。⁴⁰」因此敘事節奏的展現不僅在於前後情節段落氣氛的落差，在同一段事件演進過程裡，亦可利用緩急相濟的策略「使讀者心癢無撓處」⁴¹，積累其欲知後事發展的強烈期待。

戲曲的節奏表現尤其是重要的一件事；不僅必須從情節輕重與屬性一事出發考量，不同調性的情節段落之穿插安排還關係著舞台演出的排場藝術⁴²。金聖歎引用了「羯鼓

《中國古典戲曲論著集成》第七冊（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1959）。

³⁸ 陳果安：〈金聖歎論敘事節奏〉，《中國文學研究》，1998年第四期，頁58。

³⁹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三回〉（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104。

⁴⁰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第八回回評〉，頁189。

⁴¹ 同上註。

⁴² 戲曲的排場與關目情節的冷熱調劑、腳色人物的調度、套數聲情的設計選擇有關；歷來學者討論甚多，

解穢」的典故來說明戲劇節奏「冷熱相濟」所能形成的審美效果⁴³；〈寺警〉總批中以「惠明傳書」一例作為具體說明：

鶯鶯聞賊之頃，法不得不亦作一篇，然而勢必瀆筆墨，了無好意，作者既自折盡便宜，讀者亦復干討氣急也。無可如何，而忽悟文章舊有解穢之法，因而放死筆捉活筆，斗然從他遞書人身上憑空撰出一莽惠明，以發洩其半日筆尖嗚嗚咽咽之積悶。……便是此一副奇筆，便是通篇文字立地煥若神明⁴⁴。

金聖歎在評論戲劇節奏的冷熱調劑時，並非依循場上演出的場面穿插與演員調度一事的觀察點出發，但其從讀者（觀者）欣賞戲曲的心境感受出發，認為情節氣氛的活潑調度與冷熱穿插安排，對於藝術接受者而言是一種體貼而靈活的設計安排；當劇情陷入低沈緩慢，適時地安插以調劑性的活潑情節，「放死筆，捉活筆」，張弛相間，以令觀者在欣賞的過程中，情緒激動舒緩起伏有致，並得到收放適度的藝術感動。

（五）情節鋪陳需止於妙處

一部小說或戲曲的創作，結構的完整性固然是最重要的一環，然而情節的作用在藝術作品中也不應只是停留在表述故事與呈現人物性格的層次，作品主題情旨的凸顯亦是依賴情節來體現。因此除了透過具體情節來表現主題之外，情節適當的收煞與凝止，竟也可能為創作本身營造一種言有盡而意無窮的耐人尋味境界。金聖歎評點修改《西廂記》時，便提出劇情安排不僅是要將故事發展作一完整的收尾，可以透過「意到即止，妙處不傳」的創作手法，將戲劇本身的藝術思想層次推到更高的境界，留予觀者無限咀嚼的

相關內容參見曾永義：〈說排場〉，收於《詩歌與戲曲》（台北：聯經出版社，1988）。

⁴³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寺警〉：「文章有羯鼓解穢之法。如李三郎三月初三坐花萼樓下，敕命青玻璃，酌西涼葡萄酒，與妃子小飲。正半酣，一時五王三姨適時俱至，上心至喜，命工作樂。是日恰值太常新制琴操成，名曰《空山無愁》之曲，上命對御奏之，每一段畢，上攢眉視妃子，或視三姨，或視五王，天顏殊悒悒不得暢。既而將入第十一段，上遽躍起，口自傳敕曰：『花奴，取羯鼓速來，我快欲解穢。』便自作《漁陽摻撻》，淵淵之聲，一時欄中未開眾花頃刻盡開。」（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91。

⁴⁴ 同上註。

懷想空間。例如〈泥金報捷〉總批一折中所提到的：「嘗有狂生題半身美人圖，其末句：云『妙處不傳。』夫所謂『妙處不傳』云者，正是獨傳妙處之言也。……似意欲獨傳妙處，夫意獨得妙處，則社是畫下半截美人也，亦大可嗤也。⁴⁵」其以畫家作畫美人圖僅作半身之像，而在此部分則需極力描繪其美妙之處，「取此妙處，累百千萬言，曲曲寫之，曲曲寫之而至於妙處。⁴⁶」等觀者充分融入情境，深入劇情內涵之後，作者需適時止住，勿把一切妙處都寫盡，方得留下無窮想像空間供由觀劇者悠遊馳騁，一劇之韻味也因此得以悠遠流長。

從全劇情節結構的段落性意義而言，該戲末兩折則是一段由「掃」入「空」的過程，故事情節在完成主題情旨的表達之後自然脫落，以此種方式來架構戲劇結局，由能傳達出該戲的悲劇內涵，實現更好的審美效果⁴⁷。

(六) 細部情節描寫的藝術作用

小說的情節除了爲了鋪展情節之外，人物形象性格的塑造一事亦有賴透過具體情節的描寫來顯現。除了有助於劇情發展的情節書寫，金聖歎還提出，細部情節描寫對於作爲一部文學藝術創作的小說而言，更是不可忽略的藝術技巧。《水滸傳》評點中，金氏多利用「細」、「細文」一類評詞加以批點，對於情節生動細膩的刻畫表示稱許。

在戲曲情節部分，金聖歎則更明確地援引了佛家思想中「極微」概念與「那輾」手法來說明情節細部描寫對於一部戲曲的藝術作用。金氏解釋「極微」爲「夫娑婆世界，大至無量由延，而其故乃起於極微，以致娑婆世界中間一切所有，其故無不一起於極微。⁴⁸」大千世界的構成無不從微端小事出發，而一部戲劇的形成，自然也端賴各式微小細節互相牽涉依附而成一完整結構；戲劇學者陳竹在分析金氏所言「極微」時，認爲其包含著三種層次，其一是事物的最小組合，其二是這些基本成分的聚合，其三是事物內部極小成分間的細微運動及變化⁴⁹。此番分析清楚地指示出微小細節的描寫可以發揮

⁴⁵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泥金報捷〉（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240。

⁴⁶ 同上註。

⁴⁷ 李鎮風：〈金聖歎與李漁戲劇結構論比較〉，《陰山學刊》，17卷3期，2004年5月，頁30。

⁴⁸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酬韻〉，同註47，頁70。

⁴⁹ 參見陳竹：《明清言情劇作學史稿》（武昌：華中師範大學，1991），頁230。

的層面不只在於靜態事物的呈現，也在於動態事物的表現之上，由小而大地匯聚成一個精鍊細緻的情節事件，甚至是故事全貌。

「極微」說明細部描寫的重要性，「那輾」則進一步分析細部描寫的具體技巧。金氏解釋「那」為「搓那」，「輾」謂之「輾開」，搓攏輾開之後又復搓攏⁵⁰；其中奧妙則在於對於所欲表現的題旨作為中心，從而出發對上下左右前後相關之事皆能有所取材細膩刻畫，利用各式細部情節行進的過程深化了腳色的形象，豐富了故事的內涵，亦充分體現出主題情旨所在。

戲劇中透過細部情節的發揮，除了能彰顯戲劇人物的性格與情感之外，亦奠定了其後劇情發展的可靠基礎，進一步填補主要情節線所未能周全兼顧的片段，有賴這些細節的呈現，把作品整體的藝術內涵充實地更為完整。金氏舉〈酬韻〉一折鶯鶯燒香、張生吟詩，鶯鶯進而相和的情節段落為例，說明「極微」與「那輾」的表現手法與作用。這一段看似對於情節推展無具體影響作用的劇情安排，透過速度放緩鏡頭近拉的畫面處理方式，用以充分渲染鶯鶯張生二人情愫滋生的情境，從而奠定了之後愛情發展的基礎；而觀劇者亦能透過細節情節的安排描寫，對於戲劇情境與人物思維有更深程度的瞭解與認同。

（七）情節「犯中求避」的特殊效果

情節的雷同或重複，一般人視之為文學創作中的忌諱；不同作品中相類似情節的設計已是為人所苛責鄙視之事，況且在同一部作品中重複情節的利用？然金氏於此慧眼獨具地提出相似情節的巧妙運用在一部戲劇中的特殊作用，認為「犯中求避」才是更高明的創作技巧；「避」所指為「避免重複」，「犯」則是進一步「同中求異」的功夫。第十一回總評中其言：「夫才子之文，則豈惟不避而已，又必於本不相犯之處，特特故自犯之，而後從而避之。此無他，亦以文章家之有避之一訣，非以教人避也，正以教人犯也。犯之而後避之，故避有所避也；若不能犯之，而但欲避之，然則避何所避乎哉！⁵¹」

其舉《水滸傳》中前有武松打虎，後則安排以李逵殺虎；潘金蓮偷漢之後又是潘巧雲偷漢，武松殺嫂與石秀殺嫂，江州劫法場之後則又見大名府劫法場，林冲起解與盧俊

⁵⁰ 參見葉長海：《中國戲劇學史》（台北：駱駝出版社，2001），頁439。

⁵¹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十一回〉（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頁222。

義起解等，「正是故意把題目犯了，卻有本事出落得無一點一畫相借。⁵²」就金氏看來，這正是一種刻意安排的「將欲避之，必先犯之」情節技巧；而透過角色人物不同性格以及不同情境的設計，相似事件卻能發展出兩樣結局，層次上的落差與細部的改變反而形成特殊的對比效果，對於情節的推展演進或是腳色人物形象的塑造都充分展現了對比變化的作用，並能使讀者興味倍增。

相類似的藝術觀點亦可見於金聖歎對於戲曲情節創作的見解；其舉《西廂記》中紅娘前後兩度送簡在情節發展上不同的變化，成功表現出劇中人心境與態度上的轉變，進而將劇情向前推展到另一個層次，無論在戲劇效果或情節曲折一事上都充分達到功效。〈後候〉一折夾批中金聖歎將戲曲中相同關目處理呈不同情境與結果的情節安排技巧引用唐人作畫概念稱之為「變相」：

前一簡出之，何其遲，遲得妙絕；此一簡出之，何其速，速得又妙絕。唐人作畫，多稱變相，以言番番不同，今如此兩篇出簡，真可謂之變相矣⁵³。

「變相」一說在戲曲理論中彌足珍貴的理由，還在於正因傳統戲曲受限於演員行當規範與情節程式的重複運用，往往容易招致陳套窠臼的批評。而多數曲家往往僅能停留在脫陳去俗的要求，或是進而以戒除荒唐概念規範之⁵⁴；然金氏則轉而提出程式化情節亦能延展出新意的看法，可謂是在貼近戲曲表演特質一事上所做出的考慮，並賦予這些相仿情節別出心裁的靈活運用的價值與美學意義。

三、結語

以上綜合金聖歎對於小說與戲曲在情節創作一事上，所提出的幾項重要原則與美學概念。金氏批點《水滸傳》與《西廂記》用力頗甚，其呈現出來的關於敘事文學寫作的藝術原則與理論內容亦是相當豐富而繁雜的，因此在材料處理上則難免有未盡周全之

⁵² 〈金聖歎評點水滸傳·讀第五才子書法〉，頁 24。

⁵³ 〈金聖歎評點西廂記·後候〉，頁 186。

⁵⁴ 參見李漁：《閒情偶寄·詞曲部·結構第一》中所提出「脫窠臼」與「戒荒唐」之說。《中國古典戲曲論著集成》第七冊（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1959），頁 15-20。

處，本文僅就金氏對於小說及戲曲兩種敘事文學，在情節結構美學一事上所提出的可以互相借鏡滲透的創作原則，擇出最主要的幾種概念加以詮釋分析。

歷來對於金批《水滸傳》及《西廂記》的討論甚豐，從思想體系、文學成就到批評手法與理論內容，可探討的層面是相當廣泛的。從創作理論方面而言，金聖歎小說戲曲評點作品最大的貢獻則是在於從敘事的角度出發，對於人物與情節的美學進行深刻探討並建立起相關的理論體系，在中國古典敘事文學的發展進程當中，當是值得肯定的一項成就。

小說和戲曲的成形過程中，情節的設計安排技巧不僅牽涉著其他藝術層次的表現，亦是判斷一部敘事作品成功與否的關鍵因素之一。然中國小說戲曲在發展演變的過程當中，無論是故事題材或創作技巧中經常出現互相影響激盪的情況；客觀而言，小說透過書面文字呈現，戲曲則有賴演員在舞台上透過動作與對話作為媒介加以傳述，不同的表現形式自然影響著文本的創作原則上的殊同差異。

後人檢視金聖歎批評《西廂記》的理論內涵，經常認為金氏是以文的概念來品評作品，而未將舞台演出的要領放於心中，是金批《西廂記》的缺憾之處⁵⁵。但金氏評點在戲曲理論史上的重要貢獻則在於正視戲曲作為一門敘事藝術，進而對於當中的人物性格與情節結構等面向深入探討，建立相關美學理論⁵⁶，跳脫出傳統研究將戲曲視為古典詩文一脈相承的抒情藝術。而其中相關情節理論的分析，強化了中國戲曲可演可讀的雙重藝術內涵，也間接地彰顯出小說戲曲在情節美學一事上交相滲透互有借鏡的部分。

就金聖歎《第五才子書水滸傳》與《第六才子書西廂記》中透過評點眉批所透露出來的小說戲曲情節美學內涵而言，其掌握了小說與戲曲在敘事藝術表現上所應留意到的幾種創作原則；首先正視了小說戲曲在情節設計上所擁有的豐富發展空間以及高度的文學藝術技巧，再則從情節結構一事出發，要求一部小說或戲曲在追求情節的曲折變化新穎奇特之餘，更重要的是情節前後的貫串呼應，首尾一致，以成一個完整密合的藝術整體。在情節具體安排設計的部分，金氏理論的特別之處由在於往往能從欣賞者的審美需

⁵⁵ 清代戲曲理論家李漁於〈閒情偶寄·格局第六·填詞餘論〉文中所評：「聖嘆所評，乃文人把玩之《西廂》，非優人搬弄之《西廂》也。文字之三昧，聖嘆已得之；優人搬弄之三昧，聖嘆猶有待焉。」此段話經常作為評述金批《西廂記》忽略舞台演出之考量者每每引述之語。

⁵⁶ 參見林宗毅：〈《西廂記》的內在模式及其功過一兼論戲曲「分解」說〉，收於《漢學研究》，15:2=30，1997年12月，頁160。

求出發，要求情節鋪排應有起伏曲折變化之致、情節節奏則當緊湊舒緩張弛相錯，以形成多變的趣味與感動。

再則情節鋪排不一定要把趣味都說盡了，事件最後的結果可以留下一點耐人尋味的空間供予讀者咀嚼；然而讀者要如何能夠掌握明確的情感與氣氛去做最後的想像？金聖歎則輔以在情節行進的過程，依賴對於人物事件細節的描寫充分渲染情事，亦有助於欣賞者對於故事內涵的領悟與接受。最後則是「犯中求避」的情節創作技巧，其以為透過相似事件不同發展的情節安排，將會形成一種對比變化的趣味，其效果更勝於情節的完全避同。

綜觀金氏的情節美學內涵，其成就之處在於周到而細密地關注到許多情節創作應當注意的技巧：很多概念也許不是金氏第一個提出，但他能在前人的基礎上進一步發揮延伸，透過深刻生動的比喻，以及評點過程中以具體的情節內涵做一說明闡釋，對於後人在瞭解古代小說戲曲情節之藝術表現與創作理論上，都提供了相當豐富而具體的參考材料。

而金聖歎的文學意見同樣以小說戲曲理論史上常見的評點眉批方式出現，自然無法系統化的歸納出完整精確的理論體系，其文學意見分散全書繁雜而零瑣，這或許是閱讀研究金氏理論所遭遇的難處。然金聖歎透過具體作品的分析舉例，多少也證實了這些形式技巧很貼近藝術作品本身的內涵、具有相當的實現性與可行性，積極層面說來，這樣的批評方式與批評內容都有助於中國小說創作藝術甚至是閱讀評賞技巧的推進⁵⁷。

清代小說評點家馮鎮巒在〈讀聊齋雜說〉中肯定金聖歎評點小說戲曲的成就：「金人瑞評《水滸》、《西廂》，靈心妙舌，開後人無限眼界，無限文心。⁵⁸」金聖歎的小說戲曲理論從作品的一句一段、一回一折，一直到整部作品進行細膩的分析與詮釋，引導讀者進入作品藝術的深刻層次。而後代評點欣賞戲曲小說者則往往能在其奠定下來的豐厚研究基礎之上，進一步的延伸發揮或加以調整修正，此正是金聖歎評點《水滸傳》與《西廂記》不可忽略的文學價值與歷史意義。

⁵⁷ 王先霽、周偉民：《明清小說理論批評史》（廣州：花城出版社，1998），頁302。

⁵⁸ 引自朱一玄主編《水滸傳資料匯編》（天津：百花文藝出版社，1981），頁376。

參考書目

(一) 專書

1. 葉 朗：《中國小說美學》，台北：里仁書局，1987年6月。
2. 蔡鐘翔：《中國古典劇論概要》，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8年。
3. 陳 竹：《明清言情劇作學史稿》，武昌：華中師範大學，1991年。
4. 譚 帆：《金聖歎與中國戲曲批評》，上海：華中師範大學，1992年。
5. 譚帆、陸煒：《中國古典戲劇理論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年。
6. 石昌渝：《中國小說源流論》，北京：新華書店，1994年。
7. 金聖歎：《金聖歎評點才子全集》，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7年。
8. 王先霈、周偉民：《明清小說理論批評史》，廣州：花城出版社，1998年。
9. 俞為民、孫蓉蓉：《中國古代戲曲理論史通論》，台北：華正出版社，1998年。
10. 葉長海：《中國戲劇學史》，台北：駱駝出版社，2001年5月。

(二) 期刊論文

1. 陳聖勤：〈金聖歎及其所批西廂記的藝術觀淺介〉，《藝術學報》30期，1981年10月。
2. 林宗毅：〈「西廂記」的內在模式及其功過—兼論戲曲「分解」說〉，《漢學研究》，15卷2期，1997年12月。
3. 張羽、吳華：〈對金聖歎小說理論的理論探討〉，《文藝理論研究》1997年第3期。
4. 陳果安：〈論金聖歎的小說理論體系〉，《湖南師範大學社會科學學報》28卷，1998年10月。
5. 傅正玲：〈從水滸傳七十回本及一百二十回本探究兩種悲劇類型〉，《漢學研究》18卷1期，2000年6月。
6. 羅德榮、胡如光：〈金聖歎小說美學體系論述〉，《天津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3卷3期，2001年9月。
7. 李金松：〈金批「水滸傳」的批評方法研究〉，《漢學研究》20卷2期，2002年12月。
8. 吳子林：〈敘事：歷史還是小說—金聖歎「以文運事」、「因文生事」辨析〉，《浙江社會科學》，2003年1期。
9. 李鎮風：〈金聖歎與李漁戲劇結構論比較〉，《陰山學刊》，17卷3期，2004年5月。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83-116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83-116

《幼學瓊林》流傳臺灣考

楊永智*

A Study of the Circulation of *The Primer For Children* (幼學瓊林) in Taiwan

by
Yang, Yung-chih

關鍵詞：幼學、幼學瓊林、臺灣、版本、石印本

Keywords: elementary education; *The Primer For Children*; Taiwan; textual analysis;
lithographical edition

*東海大學共同學科暨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講師

〔提要〕

《幼學瓊林》是清領時期中國內地及臺灣兒童必讀熟稔的啓蒙讀物，風行日久，版式紛呈。然而，由於時空消長，人事更迭，各地刊行的版本流傳至今，猶如鳳毛麟趾，罕觀難得。歷來研究者針對是書之原作、增訂、改編者不吝著墨，或有心得，也不免掛一漏萬。筆者致力田野踏查多年，屢獲機緣善助，蒐羅是書流傳入臺的木刻本 20 種、石印本 29 種、戰後臺灣出版品 25 種，乃逐一歸納，詳加審視，同時援引臺地知見，旁徵內地傳承，撰成拙文，但願提供後來者摩娑解讀時另一個較為完備的觀察視角。

Abstract

The Primer For Children was the most popular children's elementary textbook in Taiwan and on Mainland China in the Qing period. It has had a variety of versions and editions circulating ever since its publication. However, the existent editions are rare and how they were circulated is rarely investigated. The author of this article has devoted himself to the collecting and annotating of the book and as a result altogether 20 woodblock editions, 29 lithography editions, as well as 25 modern editions published after the Sino-Japanese War are collected. After looking into these editions published in different forms and at different times, as well as consulting related documents, the author is able to map out how it was circulated in Taiwan. This analysis can surely serve as a reference for those who are interested in the study of this book.

清領以來中國庶民流傳最廣的啓蒙讀物之一《幼學瓊林》，它是鄉塾蒙學必備的教材，「大家放開喉嚨讀一陣書，真是人聲鼎沸，……有念『笑人齒缺，曰：狗竇大開。』的¹」童年時期的魯迅對於紹興塾堂「三味書屋」中背誦過的典故依然記憶猶新。他又說：「有些人讀的是『混沌初開，乾坤始奠，輕清者上浮而爲天，重濁者下凝而爲地』的《幼學瓊林》，教著做古文的濫調。²」可是，蘇雪林卻有一段美好的學習經歷：「我在家塾的時候，只讀過《三字經》、《千字文》、《女四書》及半部《幼學瓊林》。這些書裡說的話我都不大懂，只有《幼學瓊林》裡的典故倒頗能引起我的興趣，當時雖也囫圇吞棗地亂讀，後來都從這部書裡，獲得若干有關國學的知識。³」

臺灣的私塾也與內地相仿，講授的教科書與大陸內地並無二致，檢視李汝和擬製的「清代臺灣私學假定課程表」⁴，學齡到達 10 至 11 歲之間的學童（他的假定是在入學後的第 4、5 學年）就被要求修習《幼學群芳》。咸豐 2 年（1852）《噶瑪蘭廳志》也將此書與《千家詩》一同評價：「家絃而戶誦」⁵。甚至，到了日治初期宜蘭十六崁漢文書房「省三齋」，前清秀才陳以德還開辦短期速成的「三字經班」，專門講授《三字經》、《幼學瓊林》等書⁶。

《幼學瓊林》原始的作者存有兩種說法，普遍認定是程登吉，字允升，明代四川西昌人。編著《幼學須知》（又有《成語考》、《故事尋源》等異名），筆者收藏《新刻幼學須知》四卷木刻本兩種，其一缺封面，殘存落款「辛卯孟春」的序文一篇，首葉首行鏤出書名及「靈蘭堂梓行」字樣，屬於福建四堡馬屋著名書坊出品；次行鐫「西昌程登吉允升甫著，西昌唐良瑜李美甫、唐良瑚珍之甫集註」⁷。其二僅存第四卷，首葉首行刊書名及「集新堂梓行」字樣，當爲福州書坊刊印。

¹ 此句用典出自《幼學瓊林》第 2 卷〈身體〉。魯迅：〈從百草園到三味書屋〉，收入《魯迅全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8 年），第 2 卷頁 278-283。

² 此句用典出自《幼學瓊林》第 1 卷〈天文〉。魯迅：〈我們怎樣教育兒童的〉，同前書，第 5 卷頁 271-273。

³ 蘇雪林：〈我與舊詩（上）〉，《自由青年》第 37 卷第 3 期（1967 年 2 月 1 日），頁 11-14。

⁴ 李汝和：《臺灣省通志·卷五教育志制度沿革篇》（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0 年），葉 46-48。

⁵ 陳淑均：《噶瑪蘭廳志》（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 年），頁 188。

⁶ 陳維慶口述、陳長城筆記：〈日據時期佃農與私塾生活追憶〉，《臺北文獻》直字第 106 期（1993 年 12 月 25 日），頁 129-137。

⁷ 葉明義亦收藏清初木刻本殘卷，葉明義：〈清初出版《幼學故事瓊林》不存在石刻本〉，《石獅日報·收藏快報》，2004 年 10 月 20 日。

另有一說則是明朝景泰年間進士丘濬（1419～1495），諡文莊，廣東瓊山人。清末廣州聚賢堂《幼學須知成語考》就標榜「內閣丘文莊公原本」⁸，許世燈曾赴閩西四堡調查，發現當地書坊本立堂《新增幼學故事瓊林》「也是借用丘瓊山的名聲」⁹，然而，丘濬傳世的著述書目均未著錄此書，筆者姑且存疑待考。

程登吉《幼學須知》流傳到閩西的四堡，四堡原名「四保」，地處閩西長汀、連城、清流、寧化四縣的交界處，本文所言「四堡」即指長汀縣四保里轄管的龍足鄉霧閣村及馬屋村，分別屬於鄒、馬二姓族人的聚居地，清代這裏發展成爲中國南方非常重要的坊刻中心。其中，馬權亨（1651～1710）兄弟三人早在康熙 22 年（1683）開辦「經綸堂」刻書，兩年後分家時，馬權亨分得田 2 畝、銀 20 兩，並且自行「續刻《四書》、《詩經注》、《幼學》、《增廣》等板，摹印爲生」¹⁰可見清初《幼學須知》就已經被當地書商所傳刻。

此書再傳衍到鄒聖脈的手中，發生重要的改寫。鄒聖脈（1691～1762）¹¹，字宜彥，號梧岡，福建四堡霧閣人。父鄒撫南（1650～1738），字仁聲，號梅園，是聞名的鄉紳及刻書家¹²。鄒撫南在次子聖脈 6 歲時，興築「梅園」，延師課子，專精舉業¹³。史書記載鄒聖脈「性聰穎，工文章兼詩詞，及篆草書……陶壁塑泥諸技，無不精妙」¹⁴不過「奈何數奇，屢躓場屋」，終身未第，以一介布衣辭世。50 歲時他曾「築精舍於石青之谷，以爲別墅。牙簽萬軸，詩酒自娛¹⁵」，宅曰：「寄傲山房」。平生潛心著述及校注古籍，同時

⁸ 喬桑、宋洪：《蒙學全書》（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1 年），頁 383。

⁹ 吳世燈：〈清代福建四堡刻書業調查報告〉，收入宋原放：《中國出版史料：古代部分（第二卷）》（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4 年），頁 317。

¹⁰ 謝水順、李珽：《福建古代刻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 年），頁 453、462。

¹¹ 傳記資料參考：（1）劉德城、周羨穎：《福建名人詞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5 年），頁 148。

（2）鄒日昇：《〈幼學故事瓊林〉的作者—鄒梧岡》，收入《中華文化明珠：四堡》（連城：中共連城縣委宣傳部，2000 年），頁 129-137。（3）吳世燈：〈清代福建四堡刻書業調查報告〉，頁 311。

¹² 《福建古代刻書》：「嘗勘讎經史而梓之，散布四方，俾學者得窺源涉津，訪佚典，搜秘文，咸用以俾補正學，於是縹囊緗帙，鄒氏之書走天下。」頁 468。

¹³ 「年甫六齡，其尊人即爲援例南雍，以便專精舉業。」馬卡丹、吳堯生：〈鄒聖脈與《幼學瓊林》〉，收入《連城風物》（福州：海峽文藝出版社，2004 年），頁 61-62。

¹⁴ 敦本堂：《范陽鄒氏族譜》，轉引邱榮洲：〈四堡雕版瑣議（續）〉，《龍岩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12 卷第 1、2 期（1994 年 6 月），頁 55。

¹⁵ 《福建古代刻書》，頁 469。

擴充家業規模。尤其是他修訂增補程氏舊作得 343 聯，更名《幼學瓊林》。此外，還著述《寄傲山房詩文集》、編輯《五經備旨》¹⁶、《四書題竅》、《書畫同珍》、《繪像妥註》、《人家日用》¹⁷ 諸書行世。

《幼學瓊林》的書名，也有《幼學群芳》、《幼學珠璣》、《幼學匯覽》、《幼學聚錦》等別稱。方師鐸認為這類童蒙用書是「有學問的人自然是看它不起的，像《四庫提要》這一類大書，當然絕不會著錄它，來貶抑自己的身價。因此在今天，各大圖書館都不易見到這類童蒙書的蹤跡，更別提考證它們的來源了。¹⁸」若從區域坊刻本的出版史料來觀察，曾玲與馬卡丹也連署撰文：「由於過去官辦圖書館以及私人藏書家都不大注意收藏四堡坊刻本，今天四堡版本的確認只能靠搜集到的殘存雕版、珍本古籍以及當地族譜資料來考證。¹⁹」筆者寫作本文僅只鎖定《幼學瓊林》一書，進而擴大搜索相類版本，竟高達 74 種，今不免孤陋之嫌，茲以木刻本、石印本，以及戰後臺灣知見的出版品，排比臚列，探討其間版式的異同和在臺灣流傳的情況。

一、木刻本

第一類：「寄傲山房」本，亦名《寄傲山房塾課新增幼學故事群芳》，包括首卷，內刊「天文圖」、「地輿圖」、「河圖」、「洛書」及「五嶽圖」（此外，大和書室還在首卷末葉增鐫「麟吐玉書」圖）。接著續刻〈冠禮〉、〈婚禮〉、〈喪禮〉、〈祭禮〉及〈雜禮〉；正文區分 4 卷，共計 5 卷本。在筆者知見的 9 種版本當中，A5 及 A6 兩個本子確定是在臺灣使用，各書皆作西昌程允升原本，霧閣鄒聖脈增補，清溪謝梅林與鄒廷猷一同參訂。

¹⁶ 鄒聖脈以「寄傲山房塾課」名義纂輯過御案《易經》、《詩經》、《書經》、《禮記》及《春秋》等五經備旨，並且題署：「鄒聖脈纂輯，子鄒廷猷編次，孫鄒景鴻、鄒景揚、鄒景章訂」。臺北國家圖書館典藏嘉慶 3 年《易經備旨》7 卷本；筆者蒐藏木刻巾箱本 1 部，原為清代福建龍岩州文士用書，出版年不詳；石印本至少有上海會文堂書局、錦章圖書局、文匯書局 3 種本子，屏東鍾理和、鹿港張禮崇、新竹張漢（《守墨樓藏書目錄》著錄）與筆者皆有藏書。

¹⁷ 臺灣大學圖書館典藏乾隆 7 年《書畫同珍》；福建四堡「素位堂」與「素位山房」也出版過鄒氏所編四季花卉、婚、生、壽聯和詩等；《人家日用》的內容則是農村日常雜字的四言韻句集子。

¹⁸ 方師鐸：《傳統文學與類書之關係》（臺中：東海大學，1971 年），頁 264。

¹⁹ 曾玲、馬卡丹：〈四堡雕版印刷的興起與衰落〉，收入《中華文化明珠：四堡》，頁 32。

〔表一〕《幼學瓊林》「寄傲山房」木刻本簡明書目²⁰

編號	書名	出版年 (中/西元)	出版者	備註
A1	老幼學瓊林	道光 19 (1839)	四堡在茲堂 ²¹	〈在茲堂馬萃仲道光十九年分關〉著錄 ²² 。
A2	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以前		
A3	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光緒 10 (1884)	四堡崇文堂 ²³	封面刊「霧閣鄒梧岡鑒定、校對無訛」，梁野藏 1 部。
A4	幼學故事瓊林	光緒 14 (1888)	不詳	馬自毅著錄：「寄傲山房塾課」 ²⁴ 。
A5	幼學瓊林	光緒 17 (1891) 夏	務本山房 ²⁵	亦名《寄傲山房塾課新增幼學故事瓊林》，筆者藏 1 部，缺首卷。
A6	幼學瓊林	光緒 29 (1903) 秋	大和書室	亦名《寄傲山房塾課新增幼學故事瓊林》，增刊「麟吐玉書」圖，鹿港文教基金會藏 1 部。
A7	文林堂新增幼學瓊林	不詳	四堡文林堂	封面刊「霧閣鄒梧岡定」，梁野藏 1 部。
A8	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光緒 29 (1903)	古香閣	梁野藏 1 部。
A9	真本改良繪圖幼學故事瓊林	不詳		梁野藏 1 部。

參訂人謝梅林，號硯備，清溪（今清流縣長校鎮留坑村）人，推測可能中過舉人²⁶。他是鄒聖脈的摯友和姻親，鄒氏歿後，曾經撰寫〈哭梧岡姻太翁鄒老先生仙逝〉一文悼念；此外，他還和鄒可彪合編《詩聯藻鏡》、與鄒廷猷合訂《酬世錦囊》。另一位參訂人

²⁰ 本表所列梁野藏書，參考梁野：〈《幼學故事瓊林》版本的源流及價值〉，《石獅日報·收藏快報》，2004年12月15日。

²¹ 馬萃仲（1770-1848），字松存，號保亭、輔孟，在四堡開設「在茲堂」書坊。道光19年（1839）他將書版107種分給三個兒子。《福建古代刻書》，頁462。

²² 吳世燧：〈清代福建四堡刻書業調查報告〉，頁316、324。

²³ 鄒承霖（1846-1874），字發蘭，號漢卿、在四堡開設「崇文堂」書坊。

²⁴ 馬自毅：《新譯幼學瓊林》（臺北：三民書局，1997年），導讀第6頁。

²⁵ 第2卷書後加鐫牌記一篇，共計363字；又附刻「有心人請將此印刊入善書及一紙店賣書則人得一書如得十書矣」一行。

²⁶ 根據2006年8月22日下午三時，鄒日昇先生面告筆者昔年親赴留坑村訪問所聞。

鄒廷猷（1715～1803），字征鯤，號可庭、涉園，居「雲林別墅」，鄒聖脈次子。除開編輯《幼學瓊林》、《五經備旨》以外，乾隆 55 年（1790）8 月時，時年 77 歲的他偕同謝梅林合選《酬世錦囊》²⁷，由子鄒景揚（號克襄，里籍「碧峰」）、鄒景鴻（號克聯）、鄒景章（號克狷）一同訂正出版。

書前刊乾隆 25 年（1760）2 月鄒聖脈在「寄傲山房」撰序，他先推崇程氏舊作「誠多士匱貧之糧，而制科度津之筏也」，然後提出自己的看法，分析其中的缺點，一是「碎金積玉，原屬無多，則摘艷薰香，應增未備」內容尚有增補改進的空間。二是「坊刻所補，殊不雅馴，在老成能知去取，固諒續貂；若初學未識從違，反云全璧，一經習染，俗不可醫，即用鍼砭，難痊痼疾矣。」有鑑於當時諸家坊肆良莠不齊，惟恐誤導後學，積習難改，於是他就著手進行增補「爰採彙書，各增編末。文必絕佳，片箋片玉；語期可誦，一字一濂；并汰舊注之支離，易新詮之確當，詳所當詳而不厭其繁，略所當略而不嫌其簡，務歸明晰，一閱了然。」

第二類：「亦陶書室」本，亦名《亦陶書室新增幼學故事群芳》，筆者在臺陸續蒐藏的 7 種版本，遍及閩中福州、閩西四堡、閩南泉州及廈門，全數標明「西昌程允升先生原本、閩汀周達用增訂（或新增）」。²⁷增訂者周達用，字汝章，號霧亭。乾隆 43 年（1778）4 月 16 日他在「亦陶書室」題序，盛讚程氏著述：「門分類別，大而天文倫紀，小而草木禽魚，靡所不備，句句典瞻，繁簡攸宜，字字珠璣，虛實兼到，而且韻致悠揚，既卓爾而不群，鏤金錯采，復蔚然而芳芬，因顏之曰：群芳。」與「寄傲山房」相較，同是 5 卷本，雖然章節次第偶有挪動，不過篇幅幾近雷同，或許因為清末上海石印書局普遍覆刻「寄傲山房」本，以致汀州周氏的本子罕為人知，遠不如四堡鄒氏？猶俟追考。

²⁷ 《酬世錦囊》共計 4 集，包括第 1 集《尺牘新裁》、第 2 集《家禮大成》、第 3 集《詩聯合選》、第 4 集《天下路程》，存世有「在茲堂」（四堡）、「東壁居」、「聚德堂」（以上泉州）、「遜志堂」、「大德堂」等刊本。

〔表二〕《幼學瓊林》「亦陶書室」木刻本簡明書目

編號	書名	出版年 (中/西元)	出版者	備註
B1	新增幼學故事群芳	光緒 8 (1882) 春	泉州崇經堂 ²⁸	亦名《亦陶書室新增幼學故事群芳》，筆者藏卷首及第 1、2 卷，第 1 卷首行刊「泉郡崇經堂刊」，第 2 卷首行刊「崇經堂」。
B2	增補幼學故事群芳	光緒 14 (1888)	福州鑑記（集成堂） ²⁹	亦名《亦陶書室新增幼學故事群芳》，封面刊「鑑記藏板、校對無訛」，第 1-4 卷首行皆刊「集成堂藏板」，鹿港文教基金會及筆者各藏 1 部。
B3	幼學群芳	光緒 19 (1893)	廈門多文齋	亦名《亦陶書室新增幼學故事群芳》，封面刊「祖婆廟邊、廈門多文齋書局、增廣詳註」 ³⁰ ，目錄上層終續刊〈多文齋主人增補校刊往來尺牘〉第 1 卷增列「廈門多文齋書坊重校」，吳瑞豐藏 1 部、筆者藏卷首及第 1 卷。

²⁸ 「崇經堂」座落在泉州城西鼓樓腳道口街，因為經營不善而歇業，書板被郁文堂、綺文居兩書坊收購。

²⁹ 「鑑記（集成堂）」的出版品尚有《改正星平要訣百年經》（光緒 14 年刊）及《四書正文》，後者四堡雕版印刷展覽館及筆者各藏 1 部。

³⁰ 封底加刊：「書中人名、國名、物名，與夫字句脫落錯誤，凡有更改，皆查實明確，並非徒逞己見，即如文武職官封誥，悉依《摺紳》所載重訂，閱者勿訝其與別刻不同也。光緒癸巳年廈多文齋校刊」的牌記。序文之後增鏤：「我鄉戶口數百家，士農商旅而外，類皆以鐵筆作生涯，自大宋朱夫子傳流迄今，精此業者，推為最焉，以故諸名家經史子集，欲刷棗梨，刊垂於世者，盡付敝鄉雕鏤，無論同、廈諸坊必藉梓行，即興、永、泉、汀諸屬書坊，所有大小版籍，莫不出敝鄉人之手，然每部字數統計萬計，其中魯魚不能無稍差謬，小齋自道光年間開張以來，多歷年所矣，凡有書籍刊版，務必留心校對，親自檢補無訛，深荷諸公鑒賞，相為細心研究，特求一字不差已耳，自謂遠近馳名也哉。廈門多文齋主人謹白」的牌記。

B4	改良瓊林群芳句解	光緒 20 (1894)	南洋公學堂 ³¹ 福州集新堂 泉州綺文居 ³²	封面刊「南洋公學堂第一次印」，目錄首行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群芳》，並刊「集新堂藏板」、「五嶽真形圖」說明後增刊「甲午綺文居主人繪刊」牌記，第 1-4 卷首行亦名《改良幼學瓊林群芳句解》，並刊「集新藏版」、「集新堂藏版」，吳瑞豐與筆者各藏 1 部。
B5	綺文居王氏重校訂	光緒 20 (1894)	泉州綺文居 ³³	亦名《綺文居重校訂亦陶書室

³¹ 「南洋公學堂」是清光緒 22 年 (1896) 12 月由大理寺少卿盛宣懷籌款，選在上海徐家匯創設，翌年開學，以新式教學培育優秀政治人才。「儘管早在康熙 37 年 (1772 年 9 月) 我國已以『學堂教科』的字樣出版藍鼎元寫的《女學堂教科講讀啓蒙》，但真正意義的我國自編的學校課本，當推光緒 23 年 (1897) 南洋公學師範院給他們的實習學校南洋公學外院 (小學部) 的學生編的《南洋公學蒙學課本》。」宋原放：《中國出版史料：近代部分 (第二卷)》，頁 527，註 1。《改良瓊林群芳句解》未曾在該學堂相關文徵中著錄，筆者推測可能只是福建書坊借用，以為招徠讀者的宣傳手法。

³² 「綺文居」在 B4、B5 兩版本中的註記尚見 (1) 目錄上層終續刊〈綺文居增補校訂往來尺牘〉，(2) 卷首末葉上層增刻：「本居一切書籍殫心創造，不惜工本，就是以有易無，亦擇其少有差錯，方肯售兌，故能遠近馳名，諸君子苟未得親身到買，須覓妥人囑託，庶無貽誤，彼奸巧者流，第曉得些扣頭，以為便宜，那管書中訛謬許多，重煩高明改正也，特此佈告，統希留神。綺文居白。」牌記，(3) 第 2 卷上層〈祭文壽文〉書序、並對其中〈封翁壽文〉改錯、〈女人壽文〉篇末再加刻：「全部脫誤甚多，因此僭易未識，高明然與否」，(4) 第 3 卷上層〈生理合約〉篇末增刊「福建泉晉綺文居主人王氏未定稿」牌記，(5) 第 4 卷上層〈物類別名〉書序。

³³ B4 與 B5 的版本比對，後者增列 (1) 封底刊「此部遍考叢書，閱卅餘年，又得兒曹幫注，乃竟厥功，今既完矣，願與坊友互易，慎勿私翻，致滋訟累查，翻刻必究，律有明條，且天下亦斷無費了許多心神，而聽人攘奪其利之理，倘敢故違，難怪稟請拘辦也，惟希體諒，是所切囑。本主人謹白」牌記，(2) 序文末增鏤「書中人名、國名、物名與夫字句脫漏錯誤，凡有更改皆查實明確，並非徒逞己見，即如文武職官封誥，悉依《摺紳》所載重訂，閱者勿訝其與別刻不同也。綺文居主人竹坪氏謹白。」與「邇來刻書大都不暇校對，無怪乎連《四書白文》以及經註，亦多訛謬。敝坊自開張以來，即留心研究，親自檢點，務求一字不差，庶免貽誤，試取本版各籍讀之，便知其詳。又識。」牌記兩則。(3) 第 2 卷上層〈名公對聯〉增補 (泉州) 通淮廟等 8 對。

	群芳句解			新增幼學故事群芳》，版心刊「綺文居」、「珠玉樓刊」 ³⁴ ，臺灣大學圖書館伊能文庫 ³⁵ 、紀雅博與筆者各藏 1 部。
B6	增補幼學故事群芳	不詳	福州集新堂 ³⁶	亦名《亦陶書室新增幼學故事群芳》，封面刊「閩省集新堂梓」，筆者藏卷首及第 1-2 卷。
B7	增補幼學故事群芳	不詳	四堡翼經堂 ³⁷	亦名《亦陶書室新增幼學故事群芳》，封面刊「翼經藏板、校對無訛」，筆者藏 1 部。

第三類：其他，筆者還知見另外 4 種不同的版本，(1)《益元堂訂正幼學妥註新增珠璣全書》標明：「西昌程登吉允升原本、繡谷周嘉彥參訂」。(2)《幼學詳註匯覽》標明：「西昌程登吉允升原本、閩汀馬容光合參」。(3)《新增詳註幼學故事匯覽》標明：「西昌程允升先生原本，閩汀馬虬增訂」。(4)《新增幼學故事聚錦》標明：「西昌程允升先生原本，桐城吳踰龍增輯，閩汀馬虬增訂」。可惜周嘉彥、馬容光、吳踰龍、馬虬四位編者生平皆未能深入查考，後來流傳臺灣的石刊本或戰後出版品皆未見相似的題名。

〔表三〕《幼學瓊林》木刻本簡明書目

編號	書名	出版年 (中/西元)	出版者	備註
C1	幼學珠璣	不詳	四堡益元堂	亦名《益元堂訂正幼學妥註新增珠璣全書》，計 2 卷，版心上刊「原

³⁴ 目錄首葉增列「泉州綺文居竹坪氏校、王氏珠玉林書坊繕刊」，第 1 卷首葉改刊「閩晉王錢竹坪氏重校訂、男王宣梅峰氏補注」，第 2 卷首葉改刊「閩晉王錢酌坪氏重校訂、男王宣陸梅氏補注」，第 3 卷首葉改刊「溫陵王錢祝朋氏重校訂、男王宣雲鋤氏補注」，第 4 卷首葉改刊「晉江王錢小秋生重校訂、男王宣己三氏補注」。

³⁵ 《伊能嘉矩與臺灣研究特展專刊》(臺北：臺灣大學圖書館，1998 年)，頁 53。

³⁶ 「集新堂」座落在福州省城南關外的斗中街，清嘉慶年間創立。

³⁷ 馬益保 (1843-1912)，字淮軒，號其珠，在四堡開設「翼經堂」書坊，光緒年間馬氏將 79 種書版分給其子。存世刊本尚見《正俗家禮會通》(道光 3 年)、《左傳句解》(亦名《太史張天如詳節春秋綱目句解左傳》)。

				板幼學珠璣」，四堡雕版印刷展覽館藏第 2 卷 ³⁸ 、筆者藏第 1 卷。
C2	幼學詳註匯覽	不詳	不詳	版心上刊「幼學新裁匯覽」，筆者藏第 3 卷。
C3	新增詳註幼學故事匯覽	不詳	四堡聚文堂	亦名《聚文堂詳註幼學匯覽》，鄒群藏第 3-4 卷。
C4	新增幼學故事聚錦	嘉慶 25 (1820) 仲夏	四堡萬卷樓	序文落款：「嘉慶庚辰年仲夏月既望後學吳茂林題於環翠書屋」，扉頁刊「萬卷樓評注」，計 3 卷，分上、下二冊，四堡私人收藏 ³⁹ 。

在表一至表三所列的 20 種木刻本之中，經過臺人明確使用的簽名記錄，筆者經眼 (1) 臺北新莊書法家江心慈⁴⁰ 在四堡翼經堂《增補幼學故事群芳》的書皮上題寫書名，以及「養齋藏書」四字。(2) 尤進德在廈門多文齋《幼學群芳》卷首第 9 葉的空白處，楷書題寫「尤進德讀書《幼學》一本」，以及「明治三十四年歲次辛丑三月買來置用」。(3) 辛樹生在務本山房《幼學群芳》第 1 卷首葉天頭上用朱筆題寫「辛亥年桂月十三日讀」。(4) 楊子儀在集新堂《增補幼學故事群芳》書後寫下「壬子年三月廿七日點《幼學》」。證明即使江山易幟，中原儒家教化的範本依然持續輸入島內，受到臺籍子弟們廣讀傳誦。

二、石印本

根據四堡「素位堂」書坊後人鄒洪鎮的回憶：「汀州四堡（現屬連城縣）龍足鄉的『素位堂』在清代咸豐、同治年間脫穎而出，成為四堡雕版印刷業的佼佼者，並於十九世紀末由行商進而坐賈漳州，登上全盛時期。『素位堂』的創始人鄒翼順，字允哲，號致中，出身於農耕兼販書行商世家。少年時期家境清貧，除農耕外，長期販書奔波四方以補生

³⁸ 由美籍學者包筠雅在四堡民間採集後再捐贈該館典藏。吳德祥、陳炳興：〈美博士包筠雅捐贈古籍〉，《閩西日報》2004 年 7 月 13 日。2006 年 8 月 22 日中午一時，筆者再赴該館親見此書，首葉加鈐「將樂張三茂號」朱文店章一枚。

³⁹ 羅春珍、吳德祥：〈四堡發現奇特版本的《新增幼學故事聚錦》〉，《閩西日報》2004 年 9 月 2 日。

⁴⁰ 江心慈，字養齋，臺北新莊人，工書法，日治時期擔任臺灣總督府書道官，並且撰印字帖行世。

計，待六個兒子逐漸成長，紛紛參與父業，並逐步改推銷行商為雕、印坐賈，『素位堂』應運為生，約於 1880 年前後掛牌。……鄒允哲的三兒作就、五兒作信和六兒作禮分家後又重新合作販運書籍。約於 1892 年前後，據可靠信息，組織一批適銷對路的書籍擬運往臺灣，以圖厚利。因所籌書籍多是科舉應試的參考範文，途經漳州時適逢科舉，應試者特多，所挑選的書籍竟被搶購一空，臺灣沒有去成。三年之後，兄弟們認為大比之後亟需應試書籍，又再組織一批書籍欲去臺灣銷售，可是到了漳州才知臺灣已被日寇掠去，科舉也取消了，原定的臺灣之行又告落空。於是，兄弟們商定在街上擺攤售書，進而租屋坐賈。不久，『素位堂』在漳州正式落戶。……早期所售書籍，多係自刻、自印，有些雕版是收購轉讓版，部分書籍是轉手經營或代銷。後來，石印技術推廣，有以部分書籍委託石印，如《幼學故事瓊林》、《十五音》等……其所印、售得書籍很多，如啓蒙讀物《三字經》、……十六開繪圖《幼學故事瓊林》等。⁴¹」

雖然「素位堂」出版《幼學故事瓊林》的木刻本筆者迄今未見，石印本是否委託上海印製也無文獻可稽，甚至十六開繪圖《幼學故事瓊林》亦缺佐證，但是，日治時期臺灣各地中文書局引進《幼學故事瓊林》石印本的例子，至少尚存 4 例：

(1) 約莫大正 13 年（1924）左右，臺北知名的舊書鋪例如大稻埕中街的「苑芳」、「振芳」、「玉芳」，和南街的「建芳」等紙店，銷售私塾用書如《幼學群芳》諸書。曾在連橫開設「雅堂書局」⁴²工作的菅英有一段回憶：「當年詩會盛極一時，但除極少數有點家學淵源，而家裏又有先人遺下的藏書，可資研討，和真能向學之士，東借西借，不悛禮賢，請益先知先覺，並自己有辦法，向大陸購進應讀的書冊，潛心研獨外，說一句不恭敬的話，大多數是不甚讀書的。他們的基礎，文類呢？由《古文析義》選讀幾篇古文；用典呢？則讀《幼學群芳》，就覺得博通古今了，可憐的很！在群芳上頭的『幼學』兩個字，竟然忘丟！⁴³」

(2) 座落在嘉義市榮町大通路、臺灣銀行前面的「蘭記書局」，由黃茂盛在大正 15 年（1926）增設「圖書販賣部」。他在代售滬版《初學尺牘指南》書後刊登廣告：「敝號自辦上海各書局出版書籍，……無不齊備，定價從廉，批發克己，倘荷惠顧，竭誠歡迎」。

⁴¹ 鄒洪鎮：〈素位堂和素位山房書局〉（2001 年 1 月，時年 71 歲），手寫初稿複印本，吳德祥提供。

⁴² 「雅堂書局」地址在臺北市太平町 3 丁目 165 番地。

⁴³ 菅英：〈日據時期之中文書局（上）〉，《臺北文物》第 3 卷第 2 期（1954 年 8 月 20 日），頁 132-133。

並且開列「《幼學故事瓊林》，特售二角」。還附提一筆：「匯水⁴⁴起落不定，書價時有增減」。大正14年（1925）4月還先自印《圖書目錄·讀本類》著錄：「《幼學故事瓊林》，五冊，廿錢」。

（3）位置在臺中市綠川町的「瑞成書局」，由許克綏在大正元年（1912）創立。昭和10年（1935）出版《初等實用漢文讀本》時，封底特別增刊〈兒童用書摘要〉，在表列的32種書籍之中就包括：「《幼學故事瓊林》，四冊，定價四角」「《繪圖重增幼學瓊林》，四冊，定價四角」「《瓊林白話註解》，四冊，定價四角」。

（4）地址在高雄市鹽埕町3丁目6番地的「蘭室書局」，又稱「蘭室圖書部」，店長郭器曾經在上海萃英書局《初學尺牘指南》的書後刊登廣告：「《幼學瓊林》，定價金二角」。

筆者鉤稽近歲周振鶴編纂完成的《晚清營業書目》，發掘在光緒30年（1904）4月印行的〈上海書業公所書底掛號〉，其中載明當時民營書局如「千頃堂」發行《新增幼學瓊林》及鉛版《幼學瓊林》、「鏡海樓」發行《改良幼學瓊林》、「掃葉山房」發行石版《幼學瓊林》、「同文新譯書局」發行石版《幼學瓊林》、「仁餘書莊」發行《幼學瓊林》、「奎照樓」發行《改良新增繪圖幼學瓊林》；此外，「寶善齋書莊」也發行「《幼學故事瓊林》，三角」及「《新體幼學瓊林》，七角」兩種⁴⁵。

筆者再核對私藏滬版書籍附刊的書目，覓得4家書店販售的記錄：（1）民國7年（1918）春天，在上海會文堂書局出版《詩經備旨》的封底添印「小學用書」廣告，其中條陳：「（最新改良、華英增註）《幼學瓊林》，四冊，四角」。（2）上海錦章圖書局發行《詩經備旨》，在封底增刊「錦章圖書局學堂應用書目」當中，也表列《英文繪圖幼學瓊林》1種。（3）民國10年（1921）新訂《大成書局圖書目錄》⁴⁶，在「學堂書類」著錄：「（增附英文）《幼學瓊林》，四開大字足本，五本，洋六角」，以及「《幼學瓊林》，四開本，五本，洋三角」。（4）民國17年（1928）1月訂正《廣益書局圖書目錄》⁴⁷，在「兒童讀本類·故

⁴⁴ 「匯水」也作「銀水」，即匯兌牌價，須向銀行或匯單館（民營匯兌業者）查詢時價。

⁴⁵ 周振鶴：《晚清營業書目》（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5年），頁623-625、632、633、642、518。〈上海書業公所書底掛號〉今由上海檔案館典藏。

⁴⁶ 「大成書局」地址在上海新北門潘家巷口。封底又刊〈大成書局推廣營業廣告〉：「本局開設上海，歷有年所，自備上等印機，訂購名廠紙料，精印各種學堂應用書籍……，名目繁多，銷行各埠，北至奉、吉，南至閩、廣，西達滇、黔，東則魯、皖，各省無不流傳殆遍。」

⁴⁷ 「廣益書局」地址在上海棋盤街中市，總公司在河南路137號，發行所在福州路338號。

事」登載：「(言文對照)《幼學故事瓊林》，全書四冊，價洋七角」、「(繪圖大版)《幼學瓊林》，全書五冊，價洋四角」、「(繪圖中版)《幼學瓊林》，全書五冊，價洋四角」、「(繪圖大版)《幼學珠璣》，全書五冊，價洋三角」、「(繪圖大版)《幼學句解》，全書四冊，價洋三角」。此外，廣益書局《最新改良逐句繪圖幼學故事瓊林》書內附刊〈廣益書局石印新書廣告〉亦錄：「《新增鉛板幼學瓊林》，五冊，二角四分」、「《真本改良幼學瓊林》，五冊，四角」、「(最新改良)《逐句繪圖幼學瓊林》，五冊，五角」，僅是一家書店就發行 8 種本子。

下文筆者試圖將滬版石印本依版面大小區分成四開本及六開本，排比略述於後。

第一類：四開本，長約 26.5 cm，寬約 15 cm。

〔表四〕《幼學瓊林》四開石印本簡明書目

編號	書名	出版年 (中/西元)	出版者	備註
D1	新增繪圖幼學瓊林	光緒 23 (1897) 4 月	浙紹奎照樓 ⁴⁸	葉明義藏 1 部 ⁴⁹ 。
D2	真本改良幼學瓊林	光緒 31 (1905)		亦名《詳校新增幼學故事瓊林》，葉明義藏 1 部。
D3	詳校新增繪圖幼學 故事瓊林	光緒 30 (1904)	上海鴻寶齋 ⁵⁰	封面刊「西昌程允升先生原本，山陰石秉楠先生增輯」新附十三經難字音註集句應酬彙選」上海鴻寶齋石印，書前刊光緒 30 年葭月上海鴻寶齋主人序。

⁴⁸ 「浙紹奎照樓」亦名「奎照樓書店」，同治 8 年（1869）就已經在浙江紹興城內水澄橋開業，存世刊本尚見光緒 6 年《說岳全傳》及光緒 34 年 5 月再版《（逐句繪圖）御註孝經、附繪二十四孝全圖》，後者轉由上海「廣益書局」發行、「鴻寶石印書局」印刷。

⁴⁹ 同註 7。

⁵⁰ 「上海鴻寶齋」石印書局在光緒 16 年（1890）由何瑞堂創辦，專門出版油光紙石印童蒙讀物及線裝古典詩文集和通俗小說。范慕韓：《中國印刷近代史》（北京：印刷工業出版社，1995 年），頁 253。

D4	幼學瓊林	不詳		封面刊「繪圖增註、校正無訛」，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瓊林》，版心刊「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鴻寶齋石印」。
D5	重訂幼學須知句解	光緒 32（1906）	上海掃葉山房	封面刊「錢元龍學山甫校梓」，日本筑波大學藏 1 部 ⁵¹ 。
D6	真本改良繪圖幼學瓊林	光緒 34（1908） 11 月	上海簡青齋	封面刊「簡青齋印、校正無訛」，亦名《古鹽補留堂精校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書前刊光緒 34 年古鹽補留生序。
D7	幼學瓊林	光緒 34（1908） 11 月以後	上海廣益書局 ⁵²	封面刊「繪圖增註、校正無訛」及「簡明尺牘考正、字彙英字入門」，亦名《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書前刊古鹽補留生序，惟落款刪去。
D8	幼學瓊林	不詳		封面刊「繪圖增註、校正無訛」，亦名《最新改良逐句繪圖幼學故事瓊林》，無序，版心刊「浙紹奎照樓校印」。
D9	改良繪圖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1（1912） 以後	上海鴻文書局 ⁵³	封面刊「鴻文書局發行」，亦名《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版心刊「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或「新增詳註幼學故事瓊林」。

⁵¹ 參考筑波大學附屬圖書館網址：<http://www.tulips.tsukuba.ac.jp>。筆者推測戰後臺北華聯出版社本（表六/F14）應是據此本重新排字行世。

⁵² 「上海廣益書局」在光緒 26 年（1900）由魏天生等人合資創辦，置石印設備，印刷出版科舉考試策論、文言對照的童蒙讀物、尺牘、修辭作文法、通俗小說等類書籍。范慕韓：《中國印刷近代史》，頁 266。

⁵³ 「上海鴻文書局」地址在愛文義路 460 弄恆成里內，光緒 8 年（1882）由江蘇震澤舉人陸陸卿（一說凌佩卿）創辦，是中國最早採用彩色石印技術的書局，初期專印考場用書，科舉既廢，改編尊王攘夷諸書，宣統 3 年（1911）因乏資金，乃將石印局出讓予吳幼甫，改印小說，民國 34 年（1945）歇業。范慕韓：《中國印刷近代史》，頁 249。宋原放：《中國出版史料：近代部分（第三卷）》（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2001 年），頁 267-268。

D10	真本改良繪圖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鴻文恆記書局	封面刊「鴻文恆印、校正無訛」及「上洋後馬路鴻文恆記書局石印」，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D11	幼學瓊林	民國 2 (1913) 冬	上海天寶書局 ⁵⁴	封面刊「最新青年適用、繪圖增註、精校無訛」「癸丑冬日上海天寶書局複印」，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瓊林》，版心刊「天寶書局石印」。
D12	幼學瓊林	民國 5 (1916) 秋	上海大一統書局	封面刊「繪圖增註、校正無訛、增附：簡明尺牘、考正字彙、英字入門」「上海大一統書局印行」，書前刊民國 5 年重校序，亦名《校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
D13	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會文堂書局 ⁵⁵	封面刊「最新改良、華英增註」及「上海河南路拋球場會文堂書局印行」，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D14	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錦章書局 ⁵⁶	封面刊「繪圖增註、校正無訛、增附：簡明尺牘、考正字彙、英字入門」「錦章書局校印」，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瓊林》，方師鐸亦藏 1 部。
D15	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昌文書局	封面刊「繪圖增註、校正無訛」「簡明尺牘、考正字彙、英字入門」「麟吐玉書、錦章書局校印」，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⁵⁴ 「上海天寶書局」地址在上海新開路自來水亭後面。

⁵⁵ 「上海會文堂」是光緒 29 年（1903）由沈玉琳、湯壽潛等人籌建，地址在上海河南中路 325 號，出版石印線裝的詩文集和演義小說。民國 15 年（1926）停業之後，內部重新改組，易名「會文堂新記」，店址在河南路三馬路北首（拋球場），由王秋泉、徐寶善經理。宋原放：《中國出版史料：近代部分（第三卷）》，頁 249-251。筆者按：「會文堂新記」尚有漢口黃陵街、廣州雙門底、北平楊梅竹斜巷、奉天鼓樓北、濟南西門大街、長沙南陽街等分店。

⁵⁶ 「上海錦章圖書局」在光緒 27 年（1901）創辦，由許振轅經理。范慕韓：《中國印刷近代史》，頁 267。

D16	真本改良繪圖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文瑞樓	封面刊「文瑞樓印、校正無訛」，亦名《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增列「會稽王壽彭仲咸重校」。
D17	真本改良繪圖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天南書局	封面刊「天南石印、校正無訛」，亦名《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
D18	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萃英書局	封面刊「繪圖增註、精校無訛」「簡明尺牘、考正字彙、增附英字入門」「上海萃英書局發行」，亦名《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D19	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大成書局	封面刊「繪圖增註、精校無訛」「簡明尺牘、考正字彙、增附英字入門」「上海大成書局印行」。

爲求進一步證驗上述引例中四開石印本在海峽兩岸之間流行刊布的因果脈絡，筆者舉證 19 種，除開 D5 以外，各書皆標明：「西昌程允升先生原本、霧閣鄒聖脈梧桐增補、清溪謝梅林硯傭、鄒聖脈男鄒可庭涉園參訂」，其後再開列踵事增補者如「山陰石韞玉乘楠」，「會稽王壽彭仲咸」（僅見 D16 著錄）及「錢元龍學山甫校梓、黃錫山箋註、葉玉麟譯解」（僅見 D5 著錄）。

石韞玉（1756～1837），字執如，號琢堂、花韻庵主人，晚號獨學老人，江蘇吳縣人。乾隆 44 年（1779）中舉，乾隆 55 年（1790）中狀元，該科適逢乾隆皇帝八旬特辦「萬壽恩科」，授石氏爲「翰林院修撰」。乾隆 57 年（1792）出任福建鄉試主考官，歷任湖南學政、日講起居注官、四川重慶知府兼護川東道、陝西潼商道、山東按察使及布政使。嘉慶 12 年（1807）被劾去官，先後在杭州紫陽書院、江寧尊經書院、蘇州紫陽書院等處掌教。道光年間主修《蘇州府志》，作雜劇《花間九奏》，著《獨學廬詩文集》、《花韻樓詩餘》、《微波詞》，校勘《全唐文》，選刻明八家古文、清十家古文等⁵⁷。

王壽彭（1875～1929），字次籛，號仲咸、眉軒，山東濰縣（今濰坊）西南關人。少年苦讀，17 歲中秀才，26 歲中舉，年僅 27 歲已狀元及第，光緒 29 年（1903）進士，授翰林院修撰。光緒 31 年（1905）被派往日本考察政治、教育和實業，返國後作《考察錄》，倡導改良教育和實業。辛亥革命以後，擔任北京政府總統府秘書、山東省教育廳廳長，

⁵⁷ 參考「吳中檔案」網址：<http://da.szwzq.gov.cn>。

並將山東省立農、工、礦、醫、法、商各專門學校合併組建為山東大學，又增設文科，自己兼任校長。另外，他還編纂《王氏家乘》，著有《靖庵詩文稿》⁵⁸。

錢元龍，號學山、恕齋，京江（今江蘇鎮江市）人。乾隆 22 年（1757）書序言及：「《幼學》一書，西昌程允升先生作也。……重以錫山黃君為之箋註，句索其解，字求其故，……若任其乖舛錯略，致相沿習，據為先入，微特蹲鴟之患，弄麈之賀，異時必形諸贈答；即此苟簡渥沌之心，已非父兄所以訓子弟也。因不揣謏陋，猥加釐定，閒亦略為補綴，分三十四部，彙成四卷，亟付梓人，公諸同好。」葉浦蓀，號玉麟，安徽桐城人。馬其昶高弟，桐城派最後一位名家，著有《三蘇文選》、《評註經史百家雜鈔》、以及《道德經》、《荀子》、《韓非子》、《莊子》、《墨子》等白話選譯本。

上海「簡青齋」《真本改良繪圖幼學瓊林》書前刊光緒 34 年（1908）11 月古鹽補留生在「問世軒」撰序：「西昌程允升先生《幼學》一書，囊括古今，包羅巨細，誠儒林之圭璧，亦童蒙誦習之資也⁵⁹。霧閣鄒梧岡先生取而增定之，由是鄉塾流傳風行，海內莫不各置一冊，私為枕秘，然翻刻既久，木版鉛字帝虎魯魚，層見疊出，詞句糾繆，貽誤良多。本齋⁶⁰特請名宿重加校勘，逐句評點⁶¹，務歸明析，一閱了然，增補《應酬彙選》一書，尤為雅俗所共賞，而於原本首卷各帖式，擇其不合時宜者，悉為刪去，益以成君新輯禮帖各式、書信規格、喜喪節要、應酬須知、文武品級等書⁶²，凡酬世所必需者，靡不悉載。又《改正字彙》⁶³一書，尤為初⁶⁴學之津梁，茲特增入，不惜巨資，乞善書者校錄之⁶⁵，編輯既成，用泰西石印法⁶⁶，以公同好，竊自謂較之原版鉛字，大有上、下

⁵⁸ 同前註。又參考「山東省情網」網址：<http://www.infobase.gov.cn>。

⁵⁹ 「資也」兩字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改作「要本」。

⁶⁰ 「齋」字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改作「局」。

⁶¹ 「點」字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改作「訂」。

⁶² 「成君新輯禮帖各式、書信規格、喜喪節要、應酬須知、文武品級等書」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改作「新禮制、新服制及文明婚禮、書帖式、喜喪節要、學校規章等類」。

⁶³ 「《改正字彙》」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改作「《初等學堂尺牘》」。

⁶⁴ 「初」字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改作「小」。

⁶⁵ 「茲特增入，不惜巨資，乞善書者校錄之」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改作「增加《英文捷訣》一種，乞通西學者選之」。

⁶⁶ 「泰西石印法」廣益書局本刪去「泰西」兩字，大一統書局本改作「印石法」。

牀之別⁶⁷，所願同志之士珍若瓊瑤，亦酬世之一助耳。」後來「廣益書局」本亦刊錄，文字略有出入，並且不印補留生的落款；「大一統書局」本也依樣刊登，但是落款改署：「民國五年乙卯秋月重校」。

四開石印本包含首卷及正文 4 卷，共計 5 卷本。隨著版面的擴張，帶動封面的設計也五花八門，舉凡「麟吐玉書」、「龍馬負圖」、「牛角掛書」、「和合童子」等傳統構圖比比皆是，會文堂書局還禮聘當代知名畫師精繪摹畫「赤虹化玉」、「分甘娛目」、「承顏接辭」、「鐵畫銀鉤」等典故，躍然紙上；甚甚至鴻文書局為求順應潮流，將「地球儀」（兩學生執共和國旗分立兩側）也納入畫題。

翻開卷首，「天文圖」改為「天文星宿全圖（東半球、西半球分列）」，「地輿圖」更名「皇朝直省輿地（全）圖」（或稱「中華民國直省輿地圖」），「河圖」、「洛書」部分書局仍印出，「五嶽圖」則皆刪去，取而代之則是「麟吐玉書」、「至聖先師（或稱：大成至聖先師孔子）」、「文明結婚儀式圖（包含文明結婚席式）」、「參議院議決男女服制」、「歷代帝王圖（或稱：歷代帝王統系圖、歷代帝王紀）」、「禮帖式」、「喪服圖」等插圖。由於石印技術的突破更新，與木刻本相較，正文字體縮小細緻，字形書寫流暢，更能夠容納增編篇幅、尚且在每頁的天頭（頁眉）上增列中、英對照的單字，將英文的讀音用漢語的同音字來注讀。廣益書局（浙紹奎照樓校印）的本子尤其特別，在正文上層的篇幅中，要求畫師配合下層內容描繪輔助插圖，每頁 1 至 6 幅。

第二類：六開本，長約 21 cm，寬約 13.5 cm。

〔表五〕《幼學瓊林》六開石印本簡明書目

編號	書名	出版年 (中/西元)	出版者	備註
E1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9 (1920)	上海廣益書局	亦名《精校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增列「山陰石韞玉秉楠重校」。
E2		民國 22 (1933) 7 月續版		亦名《新式標點言文對照幼學故事瓊林》，增列「山陰石韞玉秉楠重校」，全四冊，定價七角 ⁶⁸ 。

⁶⁷ 廣益書局本、大一統書局本皆再增入「矣」一字。

⁶⁸ 封底版權頁刊：「譯白者：吳興沈元起，校閱者：嘉定陸保璿。」

E3	幼學瓊林讀本	民國 37 年 (1948) 12 月 新七版		譯句者：沈元起，洋裝二冊，定價八元五角。
E4	幼學瓊林白話註解	民國 12 (1923) 1 月付印、民國 18 (1929) 2 月 7 版、民國 19 (1930) 4 月 8 版	上海群學書社 ⁶⁹	書前刊鄒聖脈、費有容序文兩篇，無首卷，增列「吳興費恕皆演，杭縣沈繼先校」，全四冊，定價洋四角。
E5	繪圖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18 (1929) 12 月	上海昌文書局	封面刊「上海昌文書局石印、尚古山房發行」，亦名《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書前刊蔡東藩序文 1 篇，增列「山陰石韞玉秉楠重校」。
E6	繪圖重增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9 (1920) 3 月重增出版、民國 20 (1931) 10 月 八十版	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	重增者：古越蔡邴，每部四冊，定價四角。
		民國 22 (1933) 9 月改訂初版		書前刊蔡東藩序文 2 篇，增列「古越蔡邴東藩續增」，全四冊，定價大洋四角。
E7	繪圖新增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28 (1939) 2 月再版	上海鴻文書局	封面刊「銅版精印、增附英語入門」。
E8	楷書大字幼學瓊林	不詳	上海萃英書局 ⁷⁰	封底增刊啓事 1 則 ⁷¹ 。
E9	新增幼學瓊林白話	不詳	上海中原書局	封面刊「古邗高馨山先生註」；增

⁶⁹ 「上海群學書社」亦名「群學社書局」，地址在四馬路。

⁷⁰ 「上海萃英書局」地址在新加坡橋北開封路洽興里。

⁷¹ 封底增刊啓事：「《幼學瓊林》為學堂教科書之一，為童年所必讀，故銷數頗鉅，近來坊間所印其字跡類多模糊細小，不特不便誦讀，且有損目力，本局有鑒於此，為便利讀者起見，改良精印端楷大字，令讀者一目瞭然，無損目力，雖售價為成本計，不得不較小字者稍高，但為兒童誦讀，計必不吝此區區，且本局定價亦頗低廉，所費實微而便利無窮，誠初學所適宜者也，購者鑒諸。」

	註解			列「古邗鏤冰室主新增，浙杭許舜屏譯註」。
E10	重增幼學故事瓊林	不詳	上海錦章書局	增列「吳縣董鈞堅志新增，丹徒徐鴻雲重校」，版心刊「上海錦章書局出版」。

民國 10 年（1921）新訂《大成書局圖書目錄》登錄：「（增附英文）《幼學瓊林》，六開大字足本，五本，洋四角」、「《幼學瓊林》，六開，五本，洋三角」。民國 12 年（1923）上海群學書社在《幼學瓊林白話註解》第 2 卷書後刊登書目：「《幼學瓊林白話註解》，四冊，四角」。筆者搜集六開石印本《幼學瓊林》10 種，各書仍舊標明「西昌程允升先生原本、霧閣鄒聖脈梧岡增補」，其後再開列踵事增補者如「沈元起譯句」、「山陰石韞玉秉楠」、「吳興費恕皆演，杭縣沈繼先校」、「古越蔡邨東藩續增」、「古邗鏤冰室主新增，浙杭許舜屏譯註」、「吳縣董鈞堅志新增，丹徒徐鴻雲重校」。

松江（今上海市）人沈元起，民國 24 年（1935）偕青浦張兆瑢合編《白話論語讀本》、《白話孟子讀本》，交由上海廣益書局問世。杭州人沈繼先，就是上海群學書社的老闆，著有《春秋左傳白話新解》。杭州人許舜屏還注釋過《唐詩三百首》行世。

費皆演，名恕皆，字有容，號雙園，浙江吳興人，擔任過上海哈同學校教員，杭州《潮報》主編。民國 12（1923）2 月他曾替上海群學書社寫序，也認為鄒聖脈的本子仍有缺憾：「詞煩義奧，恆苦未得其解，即各家詳加詮註，而僅溯源流，不及字句，單辭隻義往往因訛傳訛，伏獵弄響，貽譏大雅，是誰之過耶？年來風行語體，學子諷誦，力取其便，『群學社』主人以為全書所載，駢四儷六，難與時下潮流相合，而原本流行，已逾百載，又不敢貿加點竄，偶爰與鄙人商榷，將書中故事一一演成白話，先以註釋，事後以解釋文參之，以音補之，以義其於原文也，雖學士文人皆珍之其於原文之註解也，即婦人孺子皆知之，期歲告臧，又復重校一過。」民國 14 年（1925）11 月他再編輯《尺牘成語辭典》，翌年完成《唐詩研究》，皆交由上海大東書局發行；民國 19 年（1930），他再校訂《飲冰室文集全編》，改由上海新民書局刊印；隔年還參與校勘《漢譯古蘭經》。

蔡東藩（1877~1945），名邨，字椿壽，號東藩、東帆、東馬風、蒼髯叟，浙江山陰縣臨浦鎮（今屬蕭山）人。14 歲中秀才，34 歲進京朝考，名列優貢，分發福建候補知縣。因為不滿官場惡習，不數月即稱病回鄉。長期以寫作和在教書（晚年在「臨江書舍」設

館) 爲生, 同窗好友邵希雍在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擔任編輯, 邀請蔡氏撰文出版《中等新論說文範》、《唐著寫信必讀續增》、《楹聯大全》、《留青別集》、《續增幼學故事瓊林》、《客中消遣錄》、《內科臨症歌訣》行世, 並以 10 年之功, 撰成《歷朝通俗演義》13 部, 累計 724 萬字, 成爲中國有史以來最大的歷史演義作家⁷²。

民國 12 年 (1923) 中秋節蔡東藩作書序, 認爲《幼學瓊林》風行不墜的原在於「羅列故事, 取精用宏, 童而誦之事千古之書, 而功且倍」, 然而有鑑於時勢日新、學術提升, 決定增廣補充「今何妨援據先例, 爲再續之舉, 體例仍其舊學說, 采其新而於政教道德之關係尤爲注重, 至若古今之嘉言懿行, 久傳人口, 而爲程、鄒所未及者, 亦擇取而文之, 蓋不第欲廣學者之見聞, 抑并欲端後生之趨嚮, 即知即行, 可應世兼可風世, 程、鄒有知, 其亦默爲許可也歟?」同時, 他還作了一項特殊設計:「復於上欄增輯白眉故事, 取其適於應用, 而與下端原文不重複者, 童蒙求我, 獲益較多, 即凡年長失學, 及小學畢業擬就他途者, 得是編而卒讀之, 我知其亦必有裨也, 是爲序。」民國 22 (1933) 春天蔡氏再補識:「鄙人續增《幼學瓊林》十稔於茲, 鑒政局之遞更, 覺成編之, 又舊用特再加改訂, 蕪合時趨, 即如首卷所列各項, 亦多采入新制, 免貽膠柱鼓瑟之譏, 希閱者鑒之。」

吳縣人董堅志, 著述等身, 先後撰編《紹興師爺》(紹興師爺研究會民國 9 年版)、《新編絕妙滑稽聯話》(上海東亞書局民國 13 年版)、《交際禮節》(上海中西書局民國 15 年版)、《注音學生新字典》(上海錦章書局民國 16 年版)、《公文訴狀程式大全》(上海錦章書局民國 18 年版)、《四書白話解說》(上海錦章書局民國 18 年版)、《增註模範應酬尺牘》(上海中西書局民國 21 年版)、《普通便條大全》(上海國光書店版)、《最新契約程式》(上海春明書店版)、《新編成語辭林》等, 全部交給上海書肆發行。

六開石印本內容也是包含首卷及正文 4 卷, 共計 5 卷本, 惟獨上海群學書社不印首卷。廣益書局封面刊「牛角掛書」圖、「麟吐玉書」圖, 昌文書局特別在各卷封面摹畫「上課講書」、「張良有敬履之謙」、「嚴子陵傲睨軒冕」、「岳飛背涅精忠報國」圖。將首卷插圖與四開本互相比對, 僅保留「中華民國直省(或稱全國)輿地圖」、「至聖大成先師」、「文明結婚儀式圖(包含文明結婚席式)」、「歷代帝王紀」、「禮帖式」、「喪服圖」依舊刊

⁷² 林文寶:《歷代啓蒙教材初探》(臺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 1995 年), 頁 140-145。金佛國:〈剛毅才子蔡東藩〉, 杭州市蕭山文化網, 2005 年 11 月 9 日, 網址: <http://www.xswb.gov.cn>。筆者亦藏有上海會文堂書局在民國 13 年 7 月第 26 版《清史通俗演義》10 卷本。

出。正文部分僅見廣益書局、昌文書局的天頭仍如四開本一般，刊印中、英對照文字；會文堂新記書局別出機杼，在正文上層新增蔡東藩在民國 11 年（1922）12 月編寫〈青年模範〉2 卷，累計 61 則故事，並要求畫師描繪插圖，藉以搭配文意；群學書社及萃英書局卻恰好相反，考量篇幅有限，字體放大易讀之外，索性連上層文字都一併刪去。

此類石印本經過臺人使用的記號，筆者亦寓目：（1）上海文瑞樓《幼學瓊林》，陳萬安在書皮上題寫「明治四拾四年八月吉日」；又一部，書皮背面書寫「大正貳年五月初十日起點」；又一部，劉庭鳳在封面題作「大正四年五月十日起點」。（2）羅欽讓在上海廣益書局《幼學瓊林》封面上題寫「大正拾伍年」。（3）上海廣益書局《新增繪圖幼學故事瓊林》書皮有「張氏翠碧」的朱筆題名。（4）陳協年在上海會文堂書局《幼學瓊林》書皮有「大正八年購入」的楷筆題署。（5）羅欽讓在上海廣益書局《幼學瓊林》封面書寫「大正拾伍年校正」。（6）邱天照在上海群學書社《幼學瓊林白話註解》序文首葉的天頭上，以黑色鋼筆書寫：「昭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讀起」。（7）秦柱國在上海萃英書局《楷書大字幼學瓊林》封底，以黑色鋼筆書寫：「中華民國廿肆年陽曆柒月於福建泉州置」。

三、戰後臺灣出版品

〔表六〕戰後臺灣印行《幼學瓊林》簡明書目

編號	書名	出版年 (中/西元)	出版者	備註
F1	幼學瓊林	民國 34-35 (1945-1946)	苗栗學友社	封面刊「學友社印行」，內文分乾（第 1、2 卷）及坤（第 3、4 卷），計 2 冊 ⁷³ 。
F2	（言文對照）幼學瓊林讀本	民國 37（1948） 2 月新五版，12	上海廣益書局	洋裝二冊，定價八元五角。譯句者：沈元起。

⁷³ 在「乾」、「坤」兩冊的封底皆印刷：店長劉乾坤，社址在「苗栗東國民學校前」，定價金是 6 元 6 角。今日苗栗市「建功國民小學」先在昭和 5 年（1930）命名「苗栗第一公學校」，昭和 16 年（1941）4 月 1 日根據當局「苗栗署衙」所在的方位，易名「苗栗東國民學校」，民國 35 年（1946）3 月 1 日再更名「新竹縣立苗栗鎮第一國民學校」，該書用紙相當粗糙，筆者推測應是受到戰後民生物資匱乏，影響印書紙張品質所致。

		月新七版		
F3	繪圖重增幼學故事 瓊林	民國 41 (1952) 8 月再版	香港永經堂書局 ⁷⁴	封面刊「銅版精印」，覆刻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六開石印本，蔡東藩題序時間均遭刪除。
F4	幼學故事瓊林選註	民國 45 (1956)	臺灣省教育廳編 審委員會	收入《民族精神教育小叢書》第 1 輯第 6 冊，洪鑿選註，內文分上、下集 ⁷⁵ 。
F5	(繪圖重增) 幼學故事 瓊林	民國 47 (1958) 4 月再版	臺北文化圖書公司	覆刻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六開石印本。
F6	(重增繪圖) 幼學故事 瓊林	民國 52 (1963) 7 月再版	臺中瑞成書局	封面刊「銅版精印」，模仿香港永經堂書局本，也是覆刻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六開石印本，蔡東藩題序時間僅恢復 1 則，其餘仍刪除。
F7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54 (1965)	臺南大東書局	封面刊「新式標點、白話詳

⁷⁴ 「香港永經堂書局」地址在深水埗鴨寮街 83 號。

⁷⁵ 〈編輯要旨〉：「本書依據《幼學故事》，遵照本廳頒布之『民族精神實施綱要』編輯，以供中學或小學高年級學生課外閱讀之用。」「《幼學故事瓊林》一書流行於我國社會已數百年，因其文字為聯句組織，便於諷誦，是以膾炙人口；在私塾時代，且用為學童課本，影響於教育者甚鉅。自清末科舉興學校以來，社會生活日變，科學繁昌，一般人知識程度漸事擴展，此書之流行始狹，但亦未遭廢棄。」「此書內容所涉知識範圍甚廣，分門別類以介紹普通社會及自然方面之成句熟語，包括故事，或即以聯文解釋。自初編發行以後，續刊本頗多，並就原訂各類目隨時增補聯文，以期適用。各聯文均分加註解，或註與解分列。雖煩簡不同，要皆為學童修習便利計耳。」「茲編所選取聯文以能裨益身心或明悉掌故增進知識者，用語體文注釋，期易於曉解。類目及聯句，均仍照舊本。其有導引迷信或招致不良影響各語句，則量予刪去，以適應時代需要而期符合民族精神教育要旨。」

⁷⁶ 〈例言〉：「《幼學故事瓊林》一書，是國學書籍中之精英，新舊學者，以其學理之廣博，輒多研討，文章價值，於此可見。然本書用駢體文綴成，初學者甚不易瞭解，以故近年坊間，為求便利讀者或教師教讀起見，加以標點，甚有附譯白話，用意之善，面面俱到，然往往付刊粗率，間或以誤傳誤，不但使讀者疑惑不解，且有失本書之價值。本書店乃鑒於國學乃國家文化之精粹，延聘國學名家，博考古本，重行修正，而原文間有商榷之處，及原註繁複簡陋者，為求完善詳盡起見，應增應改，亦酌予增刪，庶致保存國粹，不失原本本意。校正優劣，亦對於本書出版者之利弊甚巨，誤人誤己，兩不相宜。鑒於近世流行本之舛誤百出，故本書再三精校，翻復審閱，足副學者之重望。本書不用譯文，因

		3月		解」，內文分上、下卷 ⁷⁶ 。
F8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59 (1970) 11月再版、民國 93 (2004) 10月	臺南西北出版社	封面刊「精校詳註、仿宋字版」，內文分 4 卷。
F9	重增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59 (1970) 12月初版	臺南東海出版社	封面刊「文言對照、白話註解」 「古越蔡東藩增訂、吳縣董偉 編譯」，書前刊董堅志撰〈編纂 旨趣〉，第 1 卷增刊「吳縣董浩 堅志新增、吳縣董偉振華編 譯」，內文分 4 卷，並附錄圖表 22 種 ⁷⁷ 。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68 (1979) 1月 16日		封面刊「重增廣註、語譯詳解」 「古越蔡東藩增訂、吳縣董偉 譯解」，其餘同上。
F10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60 (1971) 6月	臺北大方出版社	封面刊「言文對照、新式標點、 詳細註解」，覆刻上海會文堂新 記書局六開石印本，蔡東藩題 序時間均遭刪除。
		民國 63 (1974) 11月		封面刊「國學叢書」 「古越蔡東藩增訂」，其餘同上。
F11	白話註解幼學瓊林	民國 61 (1972) 1月	高雄立文出版社	封面刊「國學讀物」，覆刻上海 群學書社六開石印本。
F12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62 (1973) 4月初版	臺南北一出版社	封面刊「仿古字版」 「國學整理社出版、臺南北一出版社發

恐畫蛇添足，有失本書之文意書格，避免學者養成不求甚解、不加體味之惰性，用意若此，希教之是幸。」

⁷⁷ 民國 30 年 (1941) 雙十節，吳縣董堅志在「燹餘樓」寫〈編纂旨趣〉：「《幼學故事瓊林》一書，是類書的一種，早已風行海內，其價值可毋庸再說。可是內容方面，都是陳舊常識，不合現代潮流；體裁方面，都是用駢體綴成，初學很不容易明白，茲為灌輸現代新智識，和便利讀者自修起見，每篇特加新增文一首，並將全文譯成語體，附在每篇的後面。新增文援據先例，仍用駢體文字，不過詞句較為簡明，意義只求淺近。凡是年長失學或高級學生讀了這書，非但智識一新，並且運用無窮。……本書書末編有附錄一類，舉凡書中應用的圖表，都是詳細輯錄，以便讀者隨時參考，可免他處尋求。」

				行」，內文分 4 卷。
F13	幼學白話句解	民國 62 (1973) 10 月	臺北祥生出版社 (儒林堂) ⁷⁸	封面刊「國語注音、註解語譯」，不印編、撰者，內文分 4 卷。
F14	幼學白話句解	民國 64 (1975) 1 月	臺北華聯出版社	封面刊「程允升撰著、黃錫山箋註、葉玉麟譯解」，書前刊錢元龍序文及例言，內文分 4 卷。
F15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65 (1976) 1 月	臺中曾文出版社	封面刊「國學叢書」「新式標點、白話詳解」，內文分 4 卷。
F16	幼學瓊林白話註解	民國 67 (1978) 12 月 1 日再版	臺中瑞成書局	覆刻上海群學書社六開石印本。
F17	幼學瓊林白話註解	不詳	臺中瑞成書局	覆刻滬版石印本（出版社及版面大小不詳）並縮版成巾箱本（12.8×9.1 cm），含卷首，內文分 4 卷，增刊「海寧朱鑫伯註解，臺灣瑞成書局校訂」。
F18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68 (1979) 3 月初版	臺南第一書店	封面刊「仿古字版，國學叢書」。
F19	幼學白話句解	民國 70 (1981) 4 月再版	臺南新世紀出版社	封面刊「名家集註、注音詳解」。
F20	幼學瓊林	民國 72 (1983) 7 月	臺北華一書局	封面刊「華一兒童啓蒙文學 10」，陳士侯繪圖 ⁷⁹ 。
F21	幼學瓊林	民國 72 (1983) 7 月初版、民國 88 (1999) 再版	臺南大夏出版社	封面刊「國語注音、廣註語譯，葉玉麟註解」，無序文，內文分 4 卷。
F22	幼學故事瓊林	民國 76 (1987) 初版	臺南綜合出版社	封面刊「中國文化基本教材」「程允升著」，內文分 4 卷。

⁷⁸ 精裝本封面的題署有兩種本子，一作「祥生出版社」，一作「儒林堂」，內容相同，版權頁皆作「祥生出版社」出版。

⁷⁹ 該書序云：「我們拿清西昌程允升先生所編、山陰石秉楠先生所增輯的版本，作為寫作改編的依據。」

F23	幼學白話句解	民國 80 (1991) 8 月	臺南西北出版社	封面刊「古典文學 8：名家集註、注音詳解」程允升撰著」，內文分 4 卷。
F24	新譯幼學瓊林	民國 86 (1997) 9 月初版、民國 88 (1999) 再版	臺北三民書局	封面刊「古籍今注新譯叢書：教育類」，馬自毅注譯，陳滿銘校閱。
F25	幼學瓊林讀本	民國 88 (1999) 6 月	臺南世峰出版社	封面刊「中國經典 17」。

民國 76 年 (1987) 2 月，喻岳衡曾經對於《幼學瓊林》發表評價：「辛亥革命以後，又有費有容的續增本和葉浦蓀的再增本。前者著重續增了民國以後的各種『新知』，如『名譽為第二生命，法律有三大自由。納稅當兵，各完責任；鞠躬脫帽，始盡儀文』之類。後者所增雖主要仍是人物掌故，但就其內容的精粹與文采來說，均遜於程、鄒的原書，因之並未能使原書更加生色。至如《幼學須知》等本子，則與通行的程、鄒本相去更遠，內容上也有很多地方不同，甚至篇目也不同。如程、鄒本的第一卷為天文、地輿、歲時、朝廷、文臣、武職，而《幼學故事》的第一卷為天文、地輿、時序、統系、朝廷、相猷。但也稱是『西昌程允升先生作』，說明流傳下來的本子，是經過後人改動的。在各種本子流行的過程中，以程、鄒本為最佳。⁸⁰」筆者在戰後臺灣搜集到的 25 種版本當中，不僅囊括引文提起費有容、葉浦蓀的本子，又出現「洪鑒選註」、「吳縣董浩堅志新增，吳縣董偉振華編譯」、「海寧朱鑫伯註解」、「馬自毅注譯，陳滿銘校閱」、「沈元起譯句」等踵事者。

洪鑒還編有《高小歷史教學參考書》(臺灣書店民國 37 年版)、《地方自治》(上海中華書局民國 37 年版、臺灣書店民國 38 年版)、《商會》(上海中華書局版)，生平事蹟待考；民國 25 年 (1936) 5 月由上海永昌書局出版、沈鶴記書局發行《白話解釋唐詩三百首》(巾箱本，15 cm×10.5 cm)，版權頁上編釋者題署：「海寧朱鑫柏 (柏字誤寫?)」；董振華生平猶無跡可尋。

馬自毅，上海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主持該系「中國近現代史教研室」，目前已

⁸⁰ 《幼學瓊林》(長沙：岳麓書社，2000 年)，前言頁 7-8。

經出版《新譯人間詞話》（三民書局民國 83 年版）、《新譯增廣賢文、千字文》（三民書局民國 83 年版）、《康有為詩文選》（海嘯出版事業有限公司民國 87 年版）、《聖經人物》（上海學林出版社 2000 年版）、《新譯格言聯璧》（三民書局民國 92 年版）、《新譯百家姓》（三民書局民國 93 年版）等。

筆者再依各書版式，可以歸納以下四類：

第一類：根據「寄傲山房」本重新以活字排版，譬如上海廣益書局、臺南大東書局、西北出版社、北一出版社、第一書店、綜合出版社、臺中曾文出版社，正文大字的字體或用標楷字（F5），或用仿宋體字（F6、F11），或用明體字（F14），小字夾註則是完全依照木刻本的版式依序安插。另外，臺南世峰出版社的編排方式，先是臚列正文，旁加注音符號，白話譯文則全數附在書後分別呈現。

第二類：直接覆刻滬版石印本的版式，（1）香港永經堂書局、臺北文化圖書公司及大方出版社、臺中瑞成書局、臺北覆刻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六開石印本。（2）高雄立文出版社、臺中瑞成書局覆刻上海群學書社六開石印本，（3）臺中瑞成書局覆刻滬版石印本（出版社、原始版面大小皆不詳），僅在每卷首頁刊「海寧朱鑫伯註解」，仍俟日後追考。

第三類：根據上海掃葉山房四開石印本（D5）重新以活字排版，例如臺北華聯出版社、臺南大夏出版社。正文則是針對每一段落的組句，由葉玉麟以「註釋」、「詳解」兩欄的小字逐一對照闡說。同時，臺北祥生出版社（儒林堂）、西北出版社、臺南新世紀出版社的本子特別在註解位置增植的反白數字，醒目清楚，「註釋」更名「註解」，「詳解」更名「語譯」，其它文字則照鈔無異。

第四類：別出新裁者，當推馬自毅的本子，馬氏自陳：「以光緒 14 年（西元 1888 年）新鐫《幼學故事瓊林》（寄傲山房塾課）為底本，刪去首卷各圖及書內天頭處所附的『歷代帝王紀、交接稱謂、物類別名、往來尺牘』，正文部分的文字則參校（程鄰本）的其他版本。⁸¹」不僅如此，依「題解」、「正文」、「章旨」、「注釋」、「語譯」著力闡發，不憚其詳，頗見用心。

⁸¹ 同註 24。

四、結語

歸納參與《幼學瓊林》的衆多增註者，當推霧閣鄒聖脈、鄒廷猷及清溪謝梅林爲主流，閩汀周達用、馬容光、馬虬，和繡谷周嘉彥、桐城吳□龍、黃錫山的本子亦同步風行。清中期名滿天下的江蘇狀元石韞玉還爲「鄒本」進行增補，山東最後狀元王壽彭仍然繼續改寫。民國初年吳興費皆演、蕭山歷史小說家蔡東藩亦踵事前賢；同時，宿儒葉玉麟也爲「黃錫山本」再作譯解。戰後輾轉傳入臺灣的版本，至少還有洪鑒、吳縣董堅志及董振華、海寧朱鑫伯、上海馬自毅、沈元起諸家。誠可謂百花齊放，各擅勝場。

《幼學瓊林》的初刻本筆者至今緣慳一面，然而何其有幸，民國 94 年（2005）七夕的午後，走訪閩西刻書重鎮四堡鄉，親見鄒聖脈故宅「梅園」遺址。同時獲得現住人鄒洪位（父鄒啓基，清代開設「閩汀萃豐堂」書坊）殷勤招呼，口述家藏印書雕版在文革期間被迫繳交焚燬，倖存者也因一無是處，淪作自家薪柴。唏噓間，「寄傲山房」風流雲散，幸賴《幼學》一脈渡臺傳，古道顏色應猶在⁸²！

⁸² 本文能夠順利完成，筆者特別要歸功於吳福助、汪毅夫、鄒日昇、林漢章、游小波、吳瑞豐、吳德祥、鄒群諸位師友的引導協助。2006 年 8 月 22 日筆者再訪閩西四堡，更承蒙鄒日昇先生傾囊相授，感銘五內。



圖 1 福建四堡霧閣「寄傲山房」故址門樓上的「梅園」題字，出自鄒聖脈手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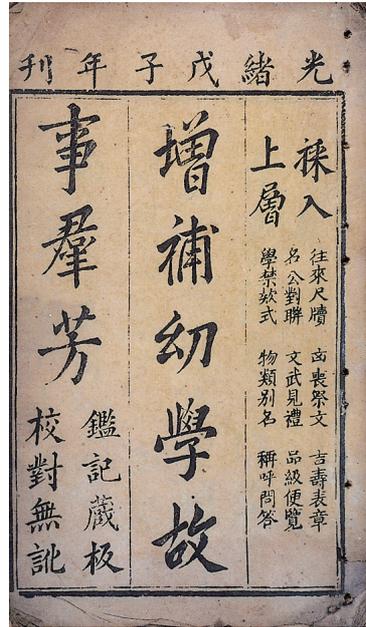


圖 2 光緒 14 (1888) 福州鑑記《增補幼學故事群芳》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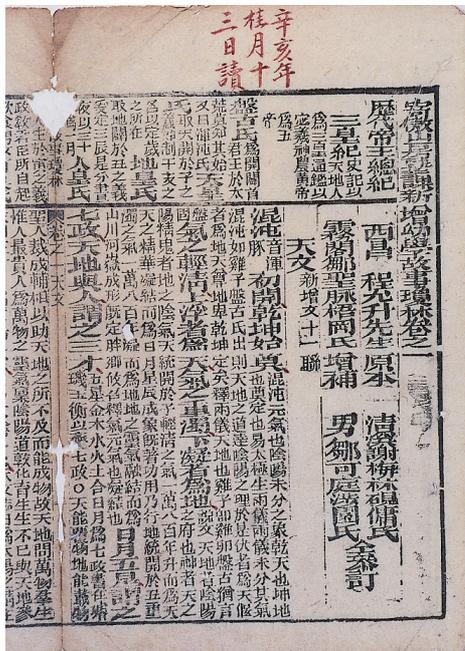


圖 3 光緒 17 年 (1891) 務本山房《幼學瓊林》第 1 卷首葉



圖 4 光緒 19 年 (1893) 廈門多文齋《幼學群芳》封面



圖 5 光緒 20 年 (1894) 南洋公學堂第一次印《改良瓊林群芳句解》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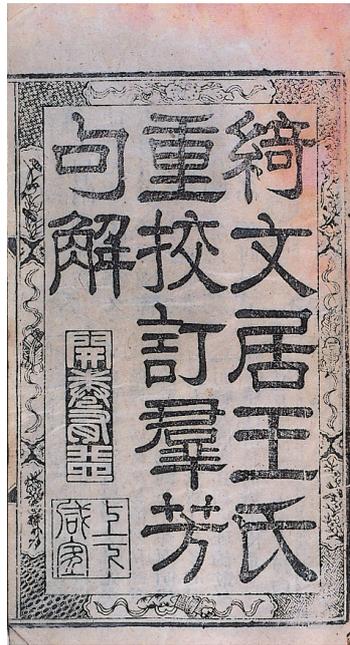


圖 6 光緒 20 年 (1894) 泉州《綺文居王氏重校訂群芳句解》封面



圖 7 四堡益元堂《幼學珠璣》第 1 卷首葉



圖 8 四堡聚文堂《新增詳註幼學故事匯覽》第 3 卷首葉 (鄰群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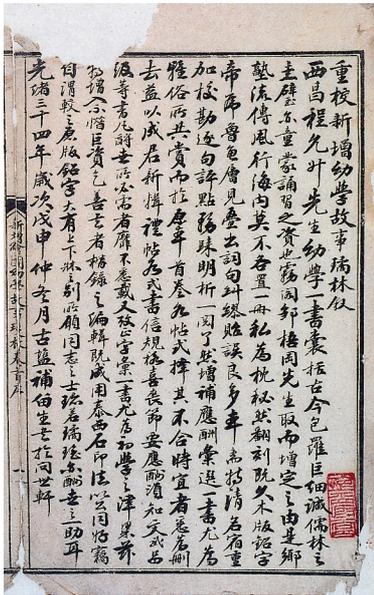


圖 9 光緒 34 年 (1908) 上海簡青齋
《真本改良繪圖幼學瓊林》
書前刊古鹽補留生的序文



圖 10 上海鴻文書局《改良繪圖幼學故事
瓊林》封面，由陸子常繪圖



圖 11 上海鴻文恆記書局《真本改良繪圖
幼學故事瓊林》首卷「文明結婚儀
式圖」



圖 12 民國 2 年 (1913) 上海天寶書局
《幼學瓊林》封面「牛角掛書」圖



圖 13 上海會文堂書局《幼學瓊林》第 1 卷封面「赤虹化玉」圖



圖 14 上海昌文書局《幼學瓊林》封面「麟吐玉書」「龍馬負圖」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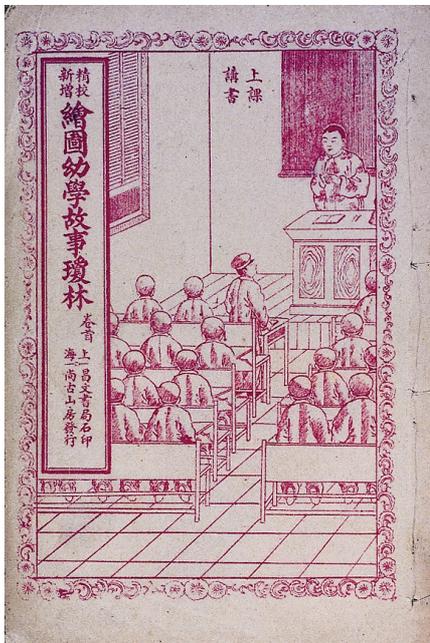


圖 15 上海昌文書局《繪圖幼學故事瓊林》卷首封面「上課讀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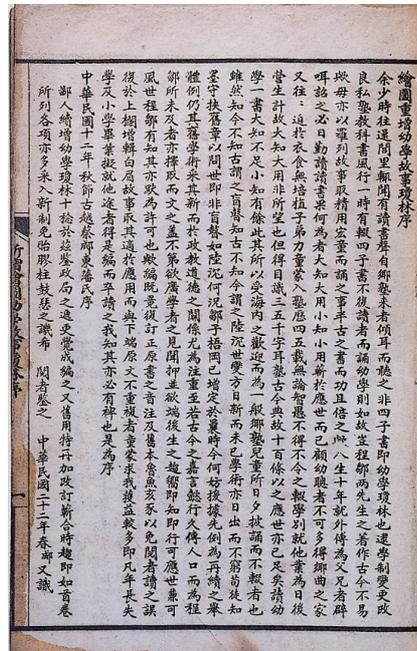


圖 16 民國 22 年 (1933) 上海會文堂新記書局《幼學故事瓊林》書前刊蔡東藩的序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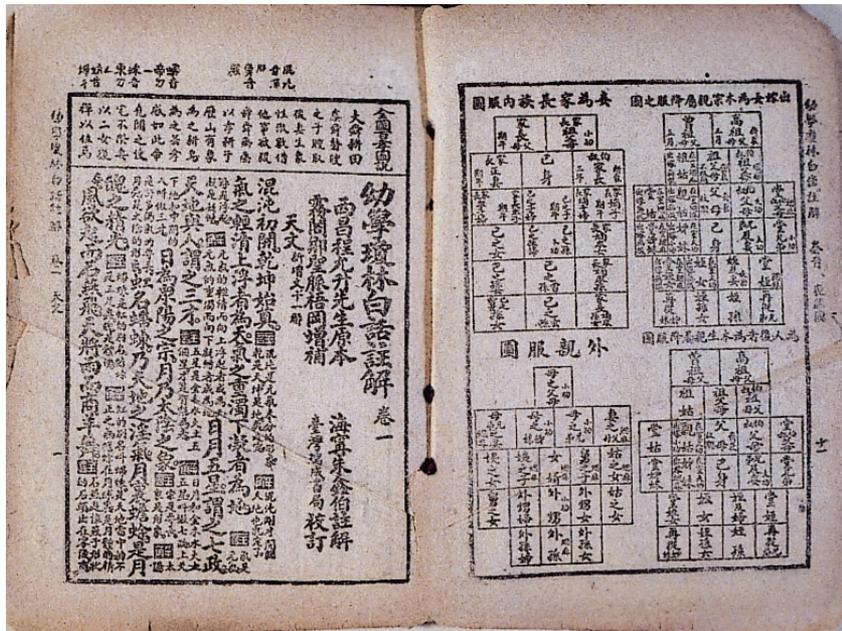


圖 17 戰後臺灣臺中瑞成書局《幼學瓊林白話註解》巾箱本書影



圖 18 戰後初期臺灣苗栗學友社《幼學瓊林》第 4 卷最末葉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117-154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117-154

唐景崧《詩畸》研究

向麗頻*

Research on Tang Jing-song's *Shihji*

by
Hsiang Li-ping

關鍵詞：唐景崧、詩畸、詩鐘、斐亭吟社、牡丹詩社

Keywords: Tang Jing-song, Shihji, Shihjhong, Feiting Poetry Club, Mudan Poetry Club

*文藻外語學院應用華語文系專任講師

〔提要〕

本文旨在探討唐景崧《詩畸》一書所涉及的人、事、時、地、物等相關問題，藉此重現臺灣當年以唐景崧為盟主的詩社活動情形。

《詩畸》一書是唐景崧選輯光緒十三年至十九年（1887-1893）斐亭及牡丹詩社的詩鐘作品，經過刪汰編輯，存 4906 聯，共收錄了嵌字格、分詠格、合詠格、籠紗格、七律等五種詩鐘格式，其中以嵌字格佔最多數。其詩社成員，依據《詩畸》保守估計亦有五十八人，其中較知名者如下：臺籍詩人有進士施士洁、丘逢甲、汪春源、林啓東、及淡水舉人黃宗鼎；游宦人士除唐景崧外，尚有羅大佑、王毓菁、陳鳳藻、施沛霖、林鶴年、熊佐虞、楊綬、倪鴻、譚嗣襄等。

依據清代臺灣台南進士施士洁之言，臺地的詩鐘源起於同治朝，由閩籍文人傳入臺灣，約比斐亭鐘吟早了二十年。我們可以說這二十年是臺地詩鐘的萌芽蘊釀期，也為臺籍詩人奠定了創作基礎，待唐景崧蒞臺，登高一呼，始可與這些游宦諸公們同場競藝。唐景崧開啓了臺地詩鐘發展前所未見的盛況，並對臺灣傳統詩社造成深遠的影響。

Abstract

This research discusses the personae, events, times, places, and objects mentioned in Tang Jing-song's *Shihji* to reconstruct Taiwan's poetry club activities led by Tang Jing-song during that time.

Shihji, a selection of poems compiled by Tang Jing-song, gathers as many as 4906 Shihjihong¹ works written by Feiting Poetry Club and Mudan Poetry Club during 1887-1893 (the thirteenth year to the nineteenth year of Guangsyu Emperor governance). Five styles of Shihjihong work are selected in *Shihji*, including Cianzihge², Fenyongge³, Heyongge⁴, Longshage⁵, and Cilyu⁶, among which Cianzihge constitutes the majority. According to *Shihji*, the membership of the poetry clubs is estimated at fifty-eight at least. Some of the most heard about members are Taiwanese presented scholar (進士, jinshih) Shi Shi-ji, Ciou Fong-jia, Wang

Chun-yuan, Lin Ci-dong, and Tamsui elevated scholar (舉人, jyu ren) Huang Zong-ding. Other members include dispatched officers, such as Tang Jing-song, Luo Da-you, Wang Yu-jing, Chen Fong-zao, Shi Pei-lin, Lin He-nian, Syong Zuo-yu, Yang Shou, Ni Hong, and Tan Sih-siang.

According to the presented scholar (進士, jinshih) Shi Shi-ji of Cing Dynasty, who came from Tainan, Taiwan, Shihjhong style in Taiwan began as early as Tongjih Emperor period and was introduced by Fujian literates. The beginning of Shihjhong was twenty years earlier than Feitinghongyin (斐亭鐘吟, the Shihjhong-style poem composing contest). As a result, we can say that the 20 year long interval is the burgeoning period of Taiwan's Shihjhong style poems and paved the way for future Shihjhong creations. It was not until Tang Jing-song came to Taiwan that literates and dispatched officers here began to compete. Tang Jing-song brought the beginning of an unprecedented prosperity of Taiwan's Shihjhong-style poems, which has a profound impact on Taiwan's traditional poetry clubs.

【註】

1. Shihjhong is a composing contest of old-fashioned poems, covering a wide range of styles, including Cianzihge, Fenyongge, Heyongge, Longshage, and Cilyu.
2. Cianzihge: In Cianzihge, two designated characters have to appear respectively in two successive seven-character lines.
3. Fenyongge: In Fenyongge, two designated irrelevant objects have to be hinted respectively in two successive seven-character lines.
4. Heyongge: In Heyongge, only one thing can be described in a single poem and the designated word should also appear in the poem.
5. Longshage: In Longshage, two designated characters should be rendered and alluded in two successive lines. The characters in the topic can not appear in the poem.
6. Cilyu: Seven-character-regulated poem

清光緒十三年（1887）唐景崧因在中法戰爭時期招撫黑旗軍劉永福有功，而升任「福建分巡臺灣兵備道」¹。唐景崧出身翰林，喜歡舞文弄墨，公餘時輒邀幕客僚屬、文人雅士等，於臺南道署為詩鐘雅集，臺人之能詩者，如施士洁、丘逢甲等皆在列。光緒十七年（1891）景崧升任布政使，駐臺北，仍不減雅興，於官廳重張旗鼓，簪纓畢至，盛極一時，號為「牡丹詩社」。《詩畸》即是收錄這些詩鐘競賽的作品選集，這些作品及創作規則，更成為後來臺灣民間古典詩社詩鐘遊戲的知名範本，臺灣詩鐘或稱擊鉢吟盛行的情形，可說深受唐景崧影響。

關於唐景崧《詩畸》研究，至目前為止學術界尚未出現專論，本文旨在探討唐景崧《詩畸》一書所涉及的人、事、時、地、物等相關問題，藉此重現臺灣當年以唐景崧為盟主的詩社活動情形。

一、《詩畸》一書的輯成

《詩畸》的命名由來，據唐景崧《詩畸》序言：「零田不可并為畸，茲刻七律外，皆零句無片段，亦詩之畸而已矣。」書中除了 221 首七律外，絕大部份是聯句作品，因不是一首完整的詩作，而被視為畸零不成片段的「詩畸」。這些聯句詩畸是唐景崧在臺期間召集僚友的文字遊戲之作，既是遊戲，每不復愛惜，稿本散佚不少，再加上編者唐氏的「刪汰」，《詩畸》所存也僅是當年的十之三四而已。如其序云：

¹ 唐景崧來臺到任的時間，筆者目前所見有三種說法：一是《清代職官年表第三冊》說是光緒十一年（1951 年）；二是鄭喜夫編《臺灣地理及歷史卷九官師志第一冊文職表》，唐景崧於光緒十三年四月任，閏四月初五前到任。（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0 年 8 月，頁 25）；三是連橫《臺灣詩社記》卻記載：「光緒十五年，灌陽唐景崧來巡是邦。道署舊有斐亭，景崧葺而新之，輒邀僚屬為文酒之宴。臺人士之能詩者悉禮致之。挖雅揚風，於斯為盛。」（《臺灣詩薈》，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 年 3 月，頁 96。）光緒十一年是清廷發佈人事命令的時間，據《光緒宣統兩朝上諭檔第十一冊》：「光緒十一年十月十八日內閣奉諭：福建臺灣道兼按察使銜，著唐景崧補授。欽此。」（《清代台灣關係論旨檔案彙編第九冊》，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10 月，頁 72）而唐景崧實際到任的時間是光緒十三年，據臺灣第一任巡撫劉銘傳之奏議：「明保道員陳鳴志片(十三年閏四月)，再署臺灣道福建候補道陳鳴志，經臣於光緒十一年五月奏保署理臺灣道，現在實缺臺灣道唐景崧業已到任，該道交卸後，檄飭經理全臺營務並會辦鹽務、釐金、清賦等差。」（臺灣文獻叢刊第 27 種，《劉壯肅公奏議·卷九獎賢略·明保道員陳鳴志片》，頁 399）

南注生曰，余曩宦京師，嘗與朋輩作文字飲，而詩鐘之聚為尤多。……(法越)事平，官海外，於閩人為親，閩人雅善此，於是公暇，復樂為之。……壬辰（筆者按：光緒十八年，1892）入都，李方伯憲之曰，詩鐘中乃有將帥才耶。子為吾黨光，願再整旗鼓，余以俗冗辭，而卒與閩中諸君子鏖戰數日，於車馬酒食，日不暇給中，而從容樂為，其所嗜如此。洎歸海東，爰取鈔稿重加刪汰，分門編輯，綜計前後存十之三四，乃付剞劂，無俾再遺。……光緒癸巳花朝日（筆者按：光緒十九年二月十二日，1893）序於得閒便學軒。

唐景崧於光緒十八年（1892）晉京述職²，返臺後開始整理手邊的詩鐘積稿，於光緒十九年（1893）二月編成《詩畸》一書共十卷；正編八卷，外編二卷，外編注明：「凡南注生（景崧）未與會者是為外編」。書按詩鐘格例編排，共有 684 題 4906 聯，每一題少則三、四聯，多則十餘聯，全依憑唐氏喜好選取，因其中並不註明元（第一名）、眼（第二名）、花（第三名）等名次，也沒有記錄閱卷詞宗，殊為可惜！《詩畸》格例及作品數量請見下表：

卷次 格例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外編卷一				外編卷二			合計
	嵌 字 格 第 一 字	嵌 字 格 第 二 字	嵌 字 格 第 三 字	嵌 字 格 第 四 字	嵌 字 格 第 五 字	嵌 字 格 第 六 字	嵌 字 格 第 七 字	分 詠 格	分 詠 格	合 詠 格	籠 紗 格	七 律	嵌 字 格 第 一 字	嵌 字 格 第 二 字	嵌 字 格 第 三 字	嵌 字 格 第 四 字	嵌 字 格 第 五 字	嵌 字 格 第 六 字	嵌 字 格 第 七 字					
作品 數量	385	422	396	450	383	360	220	693	650	50	131	221	77	86	81	82	82	82	74	63				4906

就上表觀之，以分詠格作品最多，此是編者的個人喜好？抑或當時的創作風尚？因《詩畸》並非當年比賽時留存下來的抄稿原件，答案不得而知。而詩鐘格例除了上述的嵌字格（七種）、分詠格、合詠格、籠紗格、七律等五類十一種外，是否還有其他，亦不可知。不過臺灣詩界後來在此基礎上又變化出許多的形式來，例如連橫《雅言》中所記，

² 參見《清宮諭旨檔臺灣史料第六冊》：「光緒十八年四月十四日，臺灣布政使唐景崧到京請安。」

計有以下二十種³：

唐景崧 《詩畸》	嵌 字 格 第 一 字	嵌 字 格 第 二 字	嵌 字 格 第 三 字	嵌 字 格 第 四 字	嵌 字 格 第 五 字	嵌 字 格 第 六 字	嵌 字 格 第 七 字	分 詠 格	合 詠 格	籠 紗 格										
連橫 《雅言》	鳳 頂	燕 頤	鳶 肩	蜂 腰	鶴 膝	鳧 脛	雁 足	分 詠	合 詠	籠 紗	魁 斗	蟬 聯	鷺 拳	八 叉	晦 明	鼎 足	碎 錦	流 水	雙 鉤	睡 蛛

另外關於《詩畸》有幾則誤解，需加以辨正：其一是廖漢臣〈唐景崧與牡丹吟社〉一文曾懷疑唐景崧於臺南斐亭時期的詩鐘作品，被繼任的兵備道唐贊堯輯為《澄懷園唱和集》，而臺北牡丹吟社時期的吟稿則收錄於唐景崧自編的《詩畸》⁴。此懷疑係源起於連雅堂的記載：

唐維卿觀察既耽風雅，獎藉藝林，一時宦游之士，若閩縣王貢南毓青、侯官郭賓實名昌、丹徒陳翥伯鳳藻、德化羅穀臣大佑、順德梁挺生維嵩及吾鄉施澣舫士洁、邱仙根逢甲等皆能詩。時開吟會，積稿頗多。唐韡之太守輯而刊之，名曰「澄懷園唱和集」，版藏臺南松雲軒。余有一卷，亂後遺失，遍搜不得，僅記『萬花扶客上澄臺』一句，不知何人所作。韡之名贊衰，江蘇善化人，光緒十七年調署臺澎道，旋補臺南府，二十一年正月去任。澄懷園在道署內⁵。

據當時斐亭詩社成員施士洁有〈臺北唐維卿方伯幕中補和臺南「淨翠園」韻〉詩，唐景

³ 參見連橫《雅言》第 93 條，「臺灣文獻叢刊」第 166 種，頁 42。筆者觀察連橫《臺灣詩薈》中的騷壇紀事，得一概略印象，臺灣傳統詩社的詩鐘似乎較喜作嵌字格及七絕。（成文出版有限公司，1977 年）

⁴ 廖漢臣〈唐景崧與牡丹吟社〉云：「雅堂於《臺灣詩乘》謂：光緒十七年，唐贊堯經景崧調署臺澎道，見積稿甚多，輯而刊之，名曰《澄懷園唱和詩》。又謂：園在道署，景崧在此，時開吟會，是則在南時之詩稿，均收於該集，而「牡丹詩社」之吟稿，則另錄於景崧手刻《詩畸》歟？該書輯為本外二篇，本篇計分八卷，外編計分二卷，除錄詩畸外，並有七律二二一首，疑即在北時之唱和佳什。」（《臺北文物》第 4 卷 4 期，1956 年 2 月 1 日，頁 29。）

⁵ 參見連橫《臺灣詩乘》，「臺灣文獻叢刊」第 64 種，頁 210。

崧的得意門生丘逢甲亦有詩云：「昔游淨翠園，同賦菊枕詩。維時灌陽公，初出爲監司。兩遷遂持節，風雅照海湄。從容軍政暇，壇坫迭鼓旗。客並富才俊，主更雄文詞。秋光翦入卷，哀集名詩畸。6…」臺灣道署內的園林除了「淨翠園」外，並不見有「澄懷園」之說。但唐贊兗《臺陽集》內有詩序曰：「臺道署有淨翠園，欄角種紅蕉數株，花放甚豔；至冬月，葉枯而花色亦褪，小鳥啄落英以爲戲。詩以慰之。」（〈山行觀稼〉）也有詩云：「臺灣道署有澄懷園，擅亭池竹石之勝；偶煮茗靜坐，得詩一截。7」「淨翠園」與「澄懷園」究竟是俱存於巡道署內？抑或唐贊兗到任後，改「淨翠園」爲「澄懷園」？筆者尙未見文獻可資澄清。但可確知的是連雅堂曾藏有《澄懷園唱和集》其中一卷，連氏《臺灣通史·藝文表》記載此書作二卷，是臺南松雲軒的刻本，內容是前巡道唐景崧及其僚友們的斐亭吟稿，可惜此書甲午戰後遺失，殊爲可惜，否則應可與唐景崧《詩畸》作一比較。

鑒於此，廖漢臣推測台南斐亭吟稿既已輯入《澄懷園唱和集》，台北牡丹詩社吟稿則另錄於《詩畸》。但事實並非如此，《詩畸》內收錄的應兼有斐亭及牡丹詩社的詩作。因《詩畸》中收有臺南知府羅大佑的作品可證明，羅大佑於光緒十四年（1888）八月至臺南府履任至光緒十五年（1889）四月卒於任上⁸，當時唐景崧仍駐在臺南。

其二，歷來論臺地「詩鐘」源起，均誤以斐亭爲始，其中最常被引述的是連雅堂之說：

詩鐘雖小道，而造句鍊字、運典構思，非讀書十年者不能知其三昧。詩鐘之源起於閩中，所謂「折枝」者也。每作一題，以鐘鳴爲限，故曰詩鐘。臺灣之有詩鐘始於斐亭，曾刻一集名曰「詩畸」⁹。

然而「臺灣詩鐘始於斐亭」之說已被歷史學者黃典權推翻，因其曾購藏清末台南進士施

⁶ 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菊枕詩〉，「臺灣文獻叢刊」第70種，頁10。

⁷ 參見唐贊兗《臺陽集》〈山行觀稼〉（頁155）、〈臺灣道署有澄懷園，擅亭池竹石之勝；偶煮茗靜坐，得詩一截〉（頁144）。（「臺灣文獻叢刊」第309種《臺灣關係文獻集零》）

⁸ 參考羅大佑《栗園詩鈔》附錄羅德錦〈哀啓〉，光緒十五年（1889年）羅大佑的門人閩縣茂才林介仲良刊印於福州，1982年羅大佑侄孫羅其濡重印，頁102。

⁹ 參見連橫《雅言》第93條，「臺灣文獻叢刊」第166種，頁42。

士洁舊稿，其中有《詩畸補遺》手稿六冊，¹⁰是斐亭詩鐘的抄稿原件，觀其命題有見於唐景崧《詩畸》者，也有《詩畸》中所無，更可印證《詩畸》的選輯性質。其中最應注意的是施氏的〈自序〉：

（同治）四年先大夫見背¹¹，受業於李崧臣師。（中有缺略）師固閩人，雅善詩鐘之伎。傳經餘暇，輒具雞黍，設□□□□□□□□相角。余時壁上觀戰，不禁羨極。（下多缺殘）

廣文沈桐士先生……郡齋鐘局，強來邀余，不得已隨師往。

歲甲戌（同治十三年，1874），海上事起，沈文肅公□□命渡臺，幕府十餘人，皆詩鐘健者。暇輒作局。臺地二百年□□□□制義試帖以外，不知何者為詩鐘，至是乃萬目共睹，有□□□□雲，詔為異瑞，余時已弱冠，隨師謁文肅。自是無役不與。□□□□得於師者十之四，得於文肅者十之六也。

這說明在同治年間即有李崧臣、沈桐士等人在臺南府城常設詩鐘局，施士洁的詩鐘技法，即受其業師李崧臣啓蒙，而臻善於沈葆楨席上。根據施氏〈自序〉，臺地詩鐘的興起，應可再往前追溯到清同治四、五年（1865-1866）間。迨同治十三年（1874）沈葆楨入臺始普遍引起文人的注目，臺地文人開此眼界，競習此技，到光緒十三年（1887）唐景崧接任臺灣道時，廣發詩鐘文帖，才能迅速召得臺籍好手參與盛會。

¹⁰ 據黃典權形容，《詩畸補遺》六冊共有三十題二百四十二葉，每葉八聯，計得一千八百餘對。原件半葉縱橫 21.4×22 平方公分，半葉四帖，每帖紅線雙欄，每欄縱 10.2 公分，橫 1.8 公分，毛邊紙質。間隔天地都很寬，便於圈點評閱。同題全卷出於一人手筆，符合「未唱之先，彼此不得互閱其稿，另倩局外人謄錄」的規定，以示競技之公正。原件天幅注明入選名次，地幅則注明入選者之字號。以「落毛」嵌字格第二字為例，共參評八十四聯，取錄四十名，上榜標準在百分之五十上下，以唐景崧入選九聯最多。三十題中，擔任詞宗的分別為薇卿 10 次，溧舫 5 次，翥伯 4 次，瑞卿 3 次，益六 2 次，丹軒、耘劬、仲良、幼笙、絨屏、泗笙各 1 次；奪元者薇卿 11 次，溧舫 5 次，翥伯 3 次，益六 3 次，耘劬、佩之各 2 次，仲良、太尊、幼笙、福（未詳）各 1 次。此統計大抵可看出主人唐景崧實是詩鐘魁首，幕客中以施士洁（溧舫）最被推重，可惜此原件隨著收藏者黃典權的故去，不知所終，否則定能更精確地得知當年的創作成績。（參考黃典權〈斐亭詩鐘原件的學術價值〉，《成大歷史學報》第 8 號，1981 年，頁 113-141。）

¹¹ 此指施士洁之父施瓊芳，亦清代臺南府城進士。然施瓊芳的卒年依施家神主牌的記錄應為同治七年（1868），不知是否因原件殘損不堪，造成黃典權的誤讀？

二、《詩畸》作品創作的時空背景——從斐亭到牡丹詩社

(一) 斐亭吟社

斐亭，位於「福建分巡臺灣廈門兵備道」署內（簡稱巡道署），當時衙署設在臺南¹²，康熙二十三年（1684）臺灣首任巡道周昌在署後開闢庭園曰「寓望園」，蓋取《國語》「疆有寓望」之意，當時園內有亭曰「環翠」、「乾坤一草亭」、「君子」¹³，尙未有「斐亭」之設。直到康熙三十一年（1692）巡道高拱乾¹⁴在園內增建兩處知名的休憩場所，一曰斐亭，一曰澄臺，並且列入「臺灣八景」中，即「斐亭聽濤」、「澄臺觀海」。二百年來斐亭代有興廢，歷任巡道亦屢加修葺或易地重建，均沿依舊名，斐亭歷久長存，更成爲歷來遊宦官紳及本地文士們喜歡題詠的對象。

光緒十三年（1887）閏四月新巡道唐景崧蒞臺，改「寓望園」爲「淨翠園」，光緒十七年（1891年）景崧升官北上，繼任署理道篆的唐贊袞《臺陽見聞錄》有如下記載：

按郡志：副憲周公治臺就緒後，小築室，顏曰「寓望」；復結草作亭，顏曰「環翠」。今古蹟無存。唐薇卿方伯迎養署中，於署北隙地新葺小室，顏曰「萬卷堂」；備置圖史。復環植蕉、竹，依繞迴欄。當風來奏響、月篩弄影，蕉陰、竹陰與霓

¹² 臺廈兵備道署（巡道署）：建於康熙二十五年（1686）前後，日據初期臺南縣廳設於此，後來爲臺南市役所，因經拆除改建，原建築物完全消失，現遺址在永福國小（原址約在民生、忠義、中正、永福路間）。道署座東朝西，往昔近臺江瀉湖，前爲海濤激盪之處，其結構由三座連建而成，每座三進，設有大門、儀門、照牆、廳堂（中稱敬事堂、後稱鶴訓堂），左右爲掾吏、輿隸之廨舍，後闢花園「望寓園」（筆者按：應爲「寓望園」之誤），並築斐亭和澄臺。（參見洪敏麟《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1979年6月30日，頁91。）

¹³ 參見《福建通志臺灣府·公署：錄自重纂福建通志卷十八臺灣縣》，「臺灣文獻叢刊」第84種，頁97。

¹⁴ 高拱乾，清康熙三十一年至康熙三十四年（1692-1695年），任職福建分巡臺灣廈門兵備道。高拱乾〈澄臺記〉云：「於是捐俸鳩工，略庀小亭於署後，以爲對客之地；環繞之竹，遂以「斐亭」名之。更築臺於亭之左隅，覺滄渤島嶼之勝，盡在登臨襟帶之間；復名之曰「澄」。」（《臺灣府志·卷十藝文志》，「臺灣文獻叢刊」第65種，頁270）

裳羽衣相賡和，真不啻「渭川千畝、綠天萬樹間」矣。因仿周公遺意，顏曰「淨翠園」；一時題詠甚富¹⁵。

斐亭是臨池建築密閉式的亭子，周圍遍植修竹，亭名取自《詩經·衛風淇澳》蓋取「綠竹猗猗，有斐君子」之意。往昔巡道署因地近臺江，臺江尚未迂積前，風吹竹響與臺江濤聲相應和，真足以蕩滌胸懷¹⁶。由於斐亭清幽寬敞，歷任巡道喜在此接遇賓客，唐贊袞有詩曰：

臺署有斐亭，臨池成小築；軒窗樸且幽，臺砌敞無蹙。池清靜不波，龜魚互漩伏。初柳新綠垂，枯苔印痕覆。折簡招朋儔，良辰易春服¹⁷。

同時唐贊袞更追憶前任巡道唐景崧在斐亭舉辦的文藝盛會云：

唐薇卿方伯在道任時，於斐亭判牘、觀書、見賓、課子，三載有餘。公暇，招客賦詩，如閩所謂詩鐘故事者。蓋仿古人「日辦公事、夜接詞人」之意。一時賓朋文字之盛，為海外二百年來所未有¹⁸。

唐景崧及其僚友們在斐亭進行的即所謂的「詩鐘」雅集，「詩鐘」遊戲素為閩人所擅，因唐景崧提倡而盛行於臺。唐景崧甚至在斐亭上高掛楹聯，題曰：「聽百丈濤聲，最難忘鐵馬金戈，萬里游蹤真臘棹；揮滿堂豪翰，果然是錦袍紅燭，千秋高會斐亭鐘。¹⁹」斐亭勝跡今已不存，然此聯尚保存在臺南市延平郡王祠文物館地下室。當時斐亭座上佳客臺南進士施士洁有詩記錄當年詩鐘會盛況：「去年吟社笑紛爭，消夏樽開不夜城。」其下

¹⁵ 唐贊袞，字韞之，江蘇善化人，同治十二年（1873）舉人。光緒十七年署任臺灣道，旋補臺南府知府，迄二十一年正月離任。著有《臺陽集》、《臺陽見聞錄》，輯有《澄懷園唱和集》。引文見《臺陽見聞錄》，「臺灣文獻叢刊」第30種，頁129。

¹⁶ 高拱乾〈斐亭聽濤〉：「島居多異籟，大半是濤鳴。試向竹亭聽，全非松閣聲。人傳滄海嘯，客訝不周傾。消夏清談倦，如驅百萬兵。」（連橫《臺灣詩乘》，頁24）

¹⁷ 見唐贊袞《臺陽集》〈春夜斐亭讌客〉，頁158。

¹⁸ 見唐贊袞撰《臺陽見聞錄》，頁127-128。

¹⁹ 連橫《臺灣詩乘》誤記為：「鐵馬金戈，萬里歸來真臘棹；錦袍紅燭，千秋高會斐亭鐘。」（頁209）

註云：「去夏廉訪於彘署創『斐亭吟社』²⁰，「斐亭吟社」屬於詩鐘社，或簡稱「鐘社」。

至於唐景崧主持斐亭詩鐘會時計時的道具——詩鐘，後來南社詩人謝石秋〈斐亭詩鐘歌並序〉曾有如下描繪：

詩鐘為灌陽唐維卿中丞手製，乃一櫝也，高尺許。內分兩函，函前題曰：「銅體嗣音」，內置鐘爐，爐焚香，繫線於鐘杵爐香之上，香爐線斷，杵放鐘鳴，則群忙交卷，蓋擊鉢催詩之意也。函後曰：「錦囊同調」，內置牙籤，以便寫詩納之。聞唐公暇日招集名流，拈雅俗二物，各成鐘一聯，遂以為之詩鐘，自後士林多效之。唐公去今已十有五載，而此鐘宛在，因歌以誌之²¹。

詩鐘雖屬雕蟲小技，《詩畸》訂有「詩鐘凡例」（參見文後附錄(一)），詳細臚列遊戲規則，其中一條曰：「事雖遊戲，規矩宜嚴，否則懶散，甚至爭訾。或公推一人，竟日直壇，另於每唱以二人為校對，免有漏寫誤寫之卷。」以保證文藝競賽的嚴謹及公平性。

光緒十七年唐景崧升任布政使，移駐臺北，另組「牡丹詩社」，斐亭詩鐘社也走入歷史，施士洁有詩云：「年年鐘社與燈猜，小史飛牋召客來（皆當日事）。一自北園新闢後，斐亭閒煞又澄臺。²²」唐景崧主持的斐亭鐘聲，隨著主人的北去，遂告沈寂。

（二）牡丹詩社

光緒十七年（1891）十一月唐景崧補授「福建臺灣布政使」，布政使衙門（俗稱藩司

²⁰ 見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浴佛前一日，唐維卿廉訪招同倪耘劬太令、楊樾香孝廉、張漪綠廣文、熊瑞卿上舍、施幼笙茂才、遊竹溪寺，次廉訪韻〉，臺北：龍文出版社，1992年3月，頁52。

²¹ 謝石秋有〈斐亭詩鐘歌〉云：「斐亭有詩鐘，其形如中箱，銅鐘牙籤其中藏，左懸鐘兮右錦囊。道是意匠經營出灌陽，一叩蒼以茫，再扣悲以涼，開口問鐘鐘不詳，舉手摩鐘鐘有光。依稀記得中丞唐，公餘置酒會文章，鉤心鬥角爭琳琅，一奇一偶諧且莊。雕金鏤玉成縹緗，先時已沁人心腸。自將乙未變滄桑，羽換宮移大雅亡。官舍無人飛羽觴，寂寞騷壇十五霜。澄臺有客登臨傷，此鐘不知淪何方？南社嗣響何鏘鏘，峨峨一幟標詞場。物出有時道有常，喜燕南豐一瓣香。」（參見陳丹馨《臺灣光復前重要詩社作家作品研究》，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1年，頁279轉引。）

²² 見施士洁《後蘇龕合集》〈臺北唐維卿方伯幕中補和臺南「淨翠園」韻〉，臺北：龍文出版社，1992年3月，頁58。

行署)設在臺北²³。唐景崧是詩鐘迷，北上後更大張旗鼓，召集幕友開文酒之宴。林軅存跋王松《臺陽詩話》云：

記壬辰(筆者按：光緒十八年，1892)歲，余侍先大夫東渡，恰唐灌陽亦承宣來臺，公餘輒邀臺士百數十人，創為詩鐘例，分詠於官廳。先大夫得曹州牡丹若干種餽之，遂名其社為牡丹吟社²⁴。

林軅存是怡園老人林鶴年之子，當時跟隨其父蒞臺樞辦茶釐，茶釐總局是歸布政使所管理的下屬單位²⁵，林氏父子也經常參與藩司衙署內的詩鐘盛會。不過，當年林軅存因年紀尚小，學力未逮，僅能陪座見習。《詩畸》中收錄林鶴年作品五聯，數量雖然不多，但這北部的詩鐘雅集卻因其餽贈牡丹的舉動，而訂名為「牡丹詩社」。林鶴年有詩〈開春連旬陪唐方伯官園讌集有呈〉云：

牡丹詩社試新茶(是日余餽新開牡丹，公謂可名「牡丹詩社」)，燕寢凝香靜不譁。

²³ 光緒十三年(1887)8月，臺灣奉准正式建省，巡撫關防改為「福建臺灣巡撫」。同年，吏部覆准，增設布政使司兼管經歷庫大使一員，乃設「福建臺灣布政使司」。當設巡撫之初，省會定在臺灣縣橋孜圖(今臺中市)，並未即在臺北興建衙門，其初巡撫係借駐臺北府淡水縣署。光緒十九年(1893)，始興建撫臺衙門(今博愛路、中華路間與開封行、武昌街間之地段為其遺址)及布政使衙門(在今臺北市警察局及其東側廣場為其遺址)，光緒二十一年初始竣工。明治二十八年(光緒二十一年，1895年)日本據臺後，行臺(行轅處)充作臺灣總督府辦公廳，大正八年(民國八年，1919年)三月，臺灣總督府新大廈竣工後乃予拆除，於昭和八年(民國二十二年，1933年)就地興建公會堂，並於昭和十一年(民國二十五年，1936年)十二月十五日竣工。巡撫衙門改充為砲兵隊營房，後拆除興建撫臺街店舖。布政使衙門則充為陸軍部辦公廳，後改建臺北市北警察署。(參見黃宇元監修《臺北市發展史》，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印行，1981年10月，頁838-839。)

²⁴ 見王松《臺陽詩話·跋》，「臺灣文獻叢刊」第34種，頁91。

²⁵ 清代每省設布政使一人，掌管行政及財政，俗稱「藩臺」，品級與巡撫相同，都是從二品官。臺灣第一位布政使邵友濂於光緒十三年(1887)十月到任，布政使職司全臺財政、兵餉、土地田畝等，又兼管茶釐總局、稅釐總局、鹽務總局、礦油局、支應總局、軍火總局、火藥總局、電報總局、郵政總局、鐵路商務總局、輪船局等單位。(參考吳密察監修《臺灣史小事典》，遠流出版公司，2000年9月，頁87。)

絲竹後堂陪末座，彭宣原屬舊通家²⁶。

林鶴年酷好牡丹，在其詩集《福雅堂詩鈔·卷九澆餘集》中頗多牡丹詩吟詠。其中〈怡園牡丹〉一詩序云：「曹州牡丹，移植粵、閩，迎年盛開，園丁頗擅培蒔，粵植尤佳。每逢年臘，粵眷恆以花寄，歲朝至元夜，庭堆爛漫，佳氣龍葱，開樽延賞，同慶春魁，大為怡園增色。」〈牡丹雜詠〉十首之八註云：「頻年粵眷以花寄臺北寓園，今園為日官充作法院。²⁷」某年開春期間，林鶴年廣東的親戚又寄來牡丹百盆，轉贈唐景崧，唐氏大喜，遂將官邸內進行的詩酒宴集命名為「牡丹詩社」。

然則這「牡丹詩社」究竟在哪一年定名？由林鶴年的詩題仍稱唐景崧為「方伯」看來，唐氏仍是布政使，唐氏布政使任期是光緒十七年十一月至光緒二十年九月，林鶴年〈開春連旬陪唐方伯官園讌集有呈〉第五首詩中有小註云「令壻劉伯崇新得殿撰」，經查《明清歷科進士題名碑錄》唐氏女婿劉伯崇，即光緒十八年壬辰科狀元劉福姚²⁸，依此推斷「牡丹詩社」的定名應在光緒十九年（1893）新春。筆者在施士洁《後蘇龕詩鈔》中亦見及如下之記載：「我憶中丞開府日，牡丹百本鬥新年（乙未新正，唐中丞結「牡丹詩社」）。²⁹」「牡丹詩社」的詩鐘雅集直至唐景崧升任巡撫仍盛行不輟，光緒二十一年（1895）開春，當初牡丹詩社群英應料想不到再過數月，臺灣即將淪入日人之手，這賞花、品茗、鬥詩的風流韻事，亦將被迫中斷了！

有學者如楊雲萍、賴鶴洲等曾懷疑「牡丹詩社」的存在³⁰，今日隨著臺灣文學史料

²⁶ 見林鶴年《福雅堂詩鈔·卷十一東海集》，頁2。

²⁷ 見林鶴年《福雅堂詩鈔·卷九澆餘集》，「臺灣文獻匯刊」第四輯，廈門大學出版社，2004年12月，頁10-11。

²⁸ 參見《明清歷科進士題名碑錄》，台北：華文書局，1969年，頁2813。

²⁹ 見施士洁《後蘇龕詩鈔》〈寄答陳槐庭代柬，意有未盡，輒書紙尾〉，頁128。

³⁰ 楊雲萍〈牡丹詩社與福雅堂詩鈔及其著者〉云：「所謂『牡丹詩社』，是否如連氏所說，是一組織成立的詩社，不無疑問。蓋據林氏的自註，唐氏謹謂『可名牡丹詩社』而已耳。檢此後的作品，雖有不少『文酒之會』時所作的，但絲毫沒有可以找到所謂『牡丹詩社』成立的痕跡。『可名』，但未必一定『名』。唐氏之言，似是一時性者，而連氏卻刪卻一『可』字，加上一『喜』字，創出一所謂『牡丹詩社』的存在。」（《臺北文物》第4卷4期，1956年2月1日，頁18。）賴鶴洲〈斐亭吟會、牡丹詩社〉：「至於牡丹詩社名稱，維卿自云可名牡丹詩社，第未識其果否正式命名，而其組織及社員，又無文獻可考。」（《臺北文物》第6卷4期，1958年6月20日，頁91。）楊雲萍文中所提到的連氏，即指連橫，其《臺灣詩乘》記載：「安溪林斄雲先生，光緒間來臺，權辦茶釐。時臺北方建省會，游宦寓公，簪纓

的整理、擴增，而能加以證明，「牡丹詩社」確曾存在過，唐景崧北上後即在官署內召集詩鐘雅集，社名於光緒十九年新春訂定，詩社活動並持續到光緒二十一年割臺前夕。

三、《詩畸》內容規則舉隅

《詩畸》一書共收錄了嵌字格、分詠格、合詠格、籠紗格、七律等五種詩鐘格式，其中除了七律是以完整的一首詩呈現外，其餘均以兩句一聯，如同律詩對仗句的形式出現，基本上要符合上句與下句平仄相對、句法結構相同的要求。但「詩畸」既是文藝競技下的產物，除了符合基本規定外，如何分出勝負優劣？有沒有較客觀的標準供評選？以下將一一舉例說明各形式的創作特性與得勝秘訣：

（一）嵌字格

《詩畸卷一嵌字格》格例說明云：

拈平仄二字，平對成聯，嵌在第一字曰鳳頂，第二字曰燕領，第三字曰鳶肩，第四字曰蜂腰，第五字曰鶴膝，第六字曰鳧脰，第七字曰魚尾。此格始於改詩，取古人一首詩中之字，集為一句，另取一詩，集字成對，以不自撰一字為工。其病患對不工，義不貫，且易平弱，故會中罕見，雖沿其名，而非其實矣。嵌字為常格，要非熟知窺要，即工詩者，輒不中選³¹。

據上文得知嵌字格的原始作法是取前人之詩集字，但因難度太高，後來詩鐘會僅沿用其名，而新的嵌字格玩法是取平、仄二字，分別嵌進上、下七言句中，依其嵌進的位置不同，而有鳳頂、燕領、鳶肩等不同的稱呼。此法是詩鐘會的常格，證之《詩畸》嵌字格數量佔總數三分之二，其言不虛。嵌字格若要作得工巧卻有不少避忌，整理唐景崧的說

畢至。而唐維卿為布政使，每開文酒之宴。一日，鬣雲以海舶運致牡丹數十盆，適逢盛開，命送之會；維卿大喜，名曰「牡丹詩社。」（頁 243）當時楊、賴二人應是尙未見及黃典權於 1965 年所編《後蘇龕合集》。

³¹ 參見《詩畸》，「臺灣先賢集（五）」，台灣中華書局印行，1971 年，頁 2763。

法，得出幾點要訣如下：

1、用典不可一句有，一句無。典故時代忌相離太遠，如春秋以上對以元明。舉例而言：

封 內（第一字）

封豕食餘吳國霸，內蛇鬥後鄭君傷。（仙根，頁 2765）

此聯上句用的是《春秋左傳》定公四年楚國申包胥的典故，下句亦出自春秋鄭厲公復位的故實³²。

2、兩句亦可不用典，稱為「空句」。惟空句最宜曲折新穎，亦由書卷及古人名句、平生閱歷醞釀而出。舉例如：

霜 小（第一字）

小雨如酥看草色，霜天落月到鐘聲。（燕生，頁 2771）

霜鬢猶餘湖海氣，小心況復雨風時。（珊季，頁 2771）

「小雨」句是化用韓愈〈初春小雨〉：「天街小雨潤如酥，草色遙看近卻無。」「霜天」句是出自張繼的〈楓橋夜泊〉。「霜鬢」句是對人生的省思。可見不用典的空句，也以能展現知識才學為佳，避免陳腔濫調。

3、所嵌字用古人姓名，不可一句有姓，一句無，如杜甫對昌齡。非嵌字處，尚不甚忌。又女名禁對男名，必不得已，同屬仙佛、優妓、奴婢、雜藝家、閨閣事等，可偶用之，然究非正軌。舉例如：

游 羽（第二字）

陸游身世如工部，嚴羽詩歌勝次山。（貢南，頁 2820）

³² 典故出處《春秋左傳·定公四年》：「及昭王在隨，申包胥如秦乞師。曰：『吳為封豕長蛇。以荐食上國。』」晉·杜預注：「言吳貪害如蛇豕。」《春秋左傳·莊公十四年》：「鄭厲公自櫟侵鄭，及大陵，獲傅瑕。傅瑕曰：『苟舍我，吾請納君。』與之盟而赦之。六月甲子，傅瑕殺鄭子、及其二子，而納厲公。初，內蛇與外蛇鬥於鄭南門中，內蛇死。六年而厲公入。」

孫 語 (第二字)

弄孫馬后含鉛樂，私語楊妃侍宴專。(右生，頁 2817)

對仗對得工不工整往往展現在此細微之處，如陸游是宋人，所對的杜甫（世稱杜工部）是唐人，而嚴羽亦是宋人，所對的元結（字次山）亦是唐人，馬后對楊妃則同屬於后妃，除了人物對人物外，人物的時代、身份等也考慮到了。

4、無論典句、空句，兩句情事以相類為佳。如一句政治，一句游覽；一句文學，一句花木，便嫌不類。本游戲筆墨，偶用俗書俗事，借以解頤，在所不忌，然兩句亦必求相近。舉例如：

鄉 尾 (第四字)

乞憐搖尾真如犬，衣錦還鄉合笑猴。(南注，頁 2874)

錢 五 (第五字)

阿母最防錢樹倒，小妻欲博五花封。(星伯，頁 2917)

「詩畸」內容未必一定博雅典正，小小戲謔亦可接受。「乞憐」和「衣錦」句雖一辱一榮，卻都逼真地形容個人的人生處境。「阿母」和「小妻」句則是在說人的仗勢謀取己利。

5、所嵌二字往往虛實不對，必將虛字做實，方能對實字；實字做虛，方能對虛字。若聽其一虛一實，各自成句，即門外漢。舉例如：

年 醉 (第六字)

詩篇手訂依年譜，墓記生題署醉侯。(貢南，頁 2958)

霜 細 (第六字)

年來對鏡憐霜鬢，老去裁衣已細腰。(星伯，頁 2959)

嵌字格所拈二字除了平仄相對外，詞性未必相同，如上例的「年」屬名詞，可視為實字，「醉」是動詞，可視為虛字，「年譜」對「醉侯」成了名詞對名詞，「醉侯」即是「虛字做實」；「霜」是名詞，可視為實字，「細」是形容詞，可視為虛字，「霜鬢」對「細腰」，其中的「霜」字與「鬢」結合，名詞變形容詞，形容鬢髮似霜一樣白，即「實字做虛」。

(二) 分詠格

《詩畸卷五分詠格》云：「題目一雅一俗，或兩俗，禁犯字面。」（頁 2993）即拈一雅、一俗或兩俗各不相干的兩事物為題，上、下句各隱射其一，且題目字不可出現在詩句中。如

聽榜 轎夫

諸生得失齊傾耳，貴客中央慣壓肩。（灑舫，頁 2993）

妒婦 剃頭

最恨二心偏愛妾，不留一髮便成僧。（南注，頁 2997）

《詩畸》分詠格的數量僅次於嵌字格，題目可說包羅萬象，雅俗並陳，如「宰相聽經／婦人看戲」、「賒酒／圓桌」、「笑／噴壺」、「搵紳／自來火」等，以不出現題目字的方式，將題目的精神、意義、風貌等描繪出來。

(三) 合詠格

《詩畸卷七合詠格》云：「一題作一聯禁犯題字，中嵌一字，以杜宿構。」分詠格是一聯分詠二事，合詠格是一聯僅詠一事，而為了防止詩人用舊作或抄襲塞責，聯中須嵌入規定的字。如：

膳脂（嵌醫字）

醫得紅顏無病態，調來纖指有鮮痕。（珊季，頁 3109）

新月（嵌官字）

半鉤斜挂官梅樹，一抹微窺御柳梢。（肖彭，頁 3112）

此格除了形式要對仗，所詠內容要切題外，還要嵌字，難度更高，因此《詩畸》也僅見五十聯而已。

(四) 籠紗格

《詩畸籠紗格》云：「隨拈二字，據典成聯，不露字面」（頁 3115）舉例如：

紅 五

柳依徵士陶元亮，杏譜尚書宋子京。（南注，頁 3125）

深 漆

侯門入後真如海，友道成時總以膠。（肖彭，頁 3126）

籠紗格做法與分詠格極相似，前人也曾混淆，如連雅堂《雅言》中記載：「今之作者多誤『分詠』為『籠紗』，蓋分詠係拈兩事物，雅俗並陳，各詠其一；而籠紗則僅擇兩字，一平一仄分單成聯，不得以空句而塞責也。³³」林景仁《東海鐘聲》有更清楚的說明：「籠紗格，此格即鄭五歇後之遺，與分詠格截然不同。初昔者不詳其體式，每誤為分詠。其法拈平仄二字為題，分籠兩句。譬如拈火、龍二字，不能以火及龍之故事詠之，或以空句寫火及龍之意義；須用古人成語內中有火及龍之字者，剪裁成對，而隱藏火及龍之本字。句須以熨貼渾成出之，使二眼字隱而著，藏而顯，始為合格。³⁴」例如上述南注之例「紅／五」二字，前者的字義是顏色，後者是數目詞，若是分詠格則必須在內容上反映出此二字的原本字義，而籠紗格作者可完全不顧字義，只要古人成語中曾運用「紅／五」造詞的詞彙，即可剪裁成聯。如「柳依徵士陶元亮」，即是「（五）柳」；「杏譜尚書宋子京」，即「（紅）杏」；「侯門入後真如海」，即「侯門（深）似海」；「友道成時總以膠」，即「如膠似（漆）」等詞彙各隱去題目字構成。至於籠紗格題目字既不出現在聯句中，連雅堂和林景仁為何說要一平一仄？則令人費解！《詩畸》籠紗格並沒說題目二字要一平一仄，但觀察其命題，卻多符合此說，僅「驚／盤」一題例外而已。

(五) 七律

《詩畸》中收有七律 39 題 221 首，是限題限韻的競技之作，題目以詠物居多，如〈女

³³ 參見連橫《雅言》第 94 條，「臺灣文獻叢刊」第 166 種，頁 44。

³⁴ 參見連橫編《臺灣詩薈》，成文出版社，1977 年，頁 60。

兒酒)、〈白燕〉、〈黑蝶〉、〈青冢〉、〈錢〉、〈鏡〉、〈轎〉、〈菊枕〉、〈廢井〉等等，內容以切合題意為主，並不在展現個人的情意懷抱，故詠物詩常見的「托物言志」筆法，在此不適用。結果造成同一主題下的各首詩，無論意境、典故、詞彙均大同小異，試舉下例觀之：

女兒酒（限微真麻韻）

梨花熟後菊花新，併作蘭閨廿載陳。玉甕蘊香珍酒母，金尊留宴待冰人。碧桃窗畔藏瓊液，黃竹箱邊泛麴塵。姐妹雙封開不得，流涎莫誤宋東鄰。（仙根，頁 3127）
酒名恰稱出香幃，養得當壚絕代稀。黃竹箱陪閨裏斛，碧筩杯伴嫁時衣。破瓜年紀從頭數，釀秫光陰轉眼非。愁絕鵝兒春色祕，比鄰有女待于歸。（灑舫，頁 3127）
飲酒何須問酒家，紹興兒女釀流霞。珠娃未產先裁秫，紅友親封待破瓜。繡戶當懸生日悅，玉缸分壓嫁時車。他年訪豔來苕霅，醉我三杯拜婦嘉。（星伯，頁 3128）

「女兒酒」是流傳於浙江紹興一帶的酒俗，每逢家中生女，則釀酒數罈，埋入地下，等到女兒出嫁日，再啓封款待賓客。上述三首詩均緊扣此一習俗，不約而同地寫出酒與婚宴的主調，如仙根的「金尊留宴待冰人」、灑舫的「碧筩杯伴嫁時衣」、星伯的「玉缸分壓嫁時車」等句。

關於限韻方面，每一題大部份都會有二、三個韻目供選擇，統計所使用的韻目，大體上也以使用寬韻居多³⁵。由此看來唐氏所主持的詩鐘會並不想在韻腳上增高門檻，刁難詩人。

《詩畸》七律用韻統計

上平聲	一東	二冬	三江	四支	五微	六魚	七虞	八齊	九佳	十灰	十一真	十二文	十三元	十四寒	十五刪
次數	7	3	1	9	3	4	0	1	1	5	6	1	3	3	0
詩韻分類	寬	中	險	寬	窄	中	寬	中	險	中	寬	窄	中	中	窄

³⁵ 寬、窄韻的分類係從王力《漢語詩律學》之說。上海教育出版社，2005年4月，頁44。

下 平 聲	一 先	二 蕭	三 肴	四 豪	五 歌	六 麻	七 陽	八 庚	九 青	十 蒸	十一 尤	十二 侵	十三 覃	十四 鹽	十五 咸
次數	8	3	0	0	2	3	11	8	6	1	6	2	1	0	1
詩韻 分類	寬	中	險	中	中	中	寬	寬	窄	窄	寬	中	窄	窄	險

四、《詩畸》作者生平略歷

《詩畸》編輯過程是唐景崧將身邊的存稿，依詩鐘格例的差異加以分類刪汰，並不以創作時間的先後，或地點不同加以分類編排。因此，我們無法從中分辨出哪些人是斐亭時期？哪些人又是牡丹詩社的成員？或二者兼涉？唐氏的收錄標準，揭之於序言中：

凡稀與會者，雖數聯必錄，而麤學如兒子運溥輩，亦採廁其間，所以勵其風雅之志也。而無稿可輯者，計凡十餘人，其姓名可記，則有若張珍五編修元奇，楊琢齋工部兆麒，林梅貞戶部景賢，周莘仲廣文長庚，皆閩中作手，惜竟不得與於斯集矣。

《詩畸》作者凡五十八人，若再加上無稿可輯者，那麼估計出入於詩鐘會者，應有七十餘人之多，林輅存甚至形容達「百數十人」，可見其場面之浩大。《詩畸》中各人之創作數量，依其作品多寡排序，請參考文後附錄(二)³⁶。其中作品數量最多的是詩鐘盟主唐景崧，計有 1371 聯，約佔總數的 28%，臺籍詩人施士洁及丘逢甲的表現亦相當傑出。施士洁甚受唐景崧禮遇，聘其主講海東書院，唐氏北上，士洁亦跟隨入幕；丘逢甲是唐景崧提攜的得意門生，有「幕賓麗比瘦蓮紅，更有門生壓海東」之譽。

筆者將文獻所見關於《詩畸》作者生平整理如下，然大部份略歷已無可考，往後若有所得，當再增補：

³⁶ 此表學者許俊雅亦曾統計過，總計得 4860 首，筆者重新計算得 4906 首。（參見許俊雅〈光復前臺灣詩鐘史話〉，《國文學報》第十八期，台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1989 年 6 月，頁 231-286。

《詩畸》作者生平略歷³⁷

作 者	生 平	《詩畸》 作品數量
灌陽 唐景崧南注	唐景崧（1841-1903），字維卿，或作薇卿，號南注生，廣西灌陽人。同治四年（1865年）進士，選翰林庶吉士。中法戰爭期間因說服劉永福起兵與戰，光緒十三年（1887年）敘功升任臺灣兵備道。十七年（1891年）升布政使，駐臺北。二十年（1894年）甲午戰起，繼邵友濂任臺灣巡撫，光緒二十一年（1895年）馬關條約議定臺灣割日，臺民激憤，於5月25日建立「臺灣民主國」，推景崧為大總統，日軍攻陷基隆後於6月4日潛逃內渡。著有《請纓日記》十卷。	1371
閩 王毓菁貢南	福建侯官人，光緒間舉人，在臺期間是唐景崧幕友、斐亭吟社、牡丹詩社社友。 臺道署東澄臺之側、斐亭之前，有夕照亭。昔王貢南孝廉有『別墅新增夕照亭』句。（見《臺陽見聞錄卷下·勝景·夕照亭》，頁128） 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有〈答王貢南同年（貢南訪予不值，留詩而去）〉四首。（頁307） 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臺北唐維卿方伯幕中補和臺南「淨翠園」韻〉提及，詩云：「枚、馬何須較速遲（邱仙根水部、王貢南孝廉，在臺南時先有和作）？南園同和落成詩。寓公半畝留題處，便當甘棠憶昔時。」（頁58） 林鶴年《福雅堂詩鈔》錄有王貢南〈都門談島上舊事〉（「唱和集」頁24）；林鶴年有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寶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	556

³⁷ 主要參考《臺灣歷史人物小傳——明清時期》，國家圖書館出版，2001年12月。《福建名人詞典》，福建人民出版社，1995年8月。賴鶴洲〈斐亭吟會、牡丹吟社〉，《臺北文物》6卷4期，1958年6月20日，頁90-107。汪毅夫《臺灣近代詩人在福建》，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97年。

	(《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2)	
安平 施士洁灃舫	<p>施士洁（1856-1922），字應嘉，號灃舫，晚號耐公。臺南米街人，進士施瓊芳子。年未弱冠即補弟子員，縣、府、院三試均第一，有「小三元」之號。光緒二年（1876）舉人，翌年成進士，授內閣中書。其後返臺，掌彰化白沙書院、臺南崇文、海東書院。長於詩，與許南英、丘逢甲共臺籍三進士，合稱為清季臺灣三大詩人，而許、丘二人皆其弟子。後應聘入臺灣巡撫唐景崧幕。乙未（1895）割臺，內渡避居岑江，而時往來廈門、榕城間，與避禍諸文士詩酒唱酬。宣統三年（1911）出任同安馬巷廳長。民國六年入閩修志局。既而寄居廈門。十一年五月病逝鼓浪嶼，享年六十八歲。著作今人合輯為《後蘇龕合集》。</p> <p>士洁內渡後仍念念不忘斐亭詩鐘，時有「斐亭影事付東流，鐘啞香灰海盡頭！」（〈簡菽莊鐘社主人並諸同志〉，頁233）；「『斐亭』劫後『鐘聲』啞（昔唐中丞幕府中皆詩人，有「斐亭詩鐘會」），珣短起髯憶簿參。」（〈家涵宇大令□□□歸以詩相質（下闕三、四字）〉，頁197）；「斐亭同侶都星散，一夢殘鐘劫後魂（臺南「斐亭」有「詩鐘社」，韻香亦臺南人，兵後同內渡者）！」（〈次韻香（下闕若干字）〉，頁181）之嘆！</p>	479
丹徒 陳鳳藻翥伯	生平不詳。	329
臺灣 邱逢甲仙根	<p>丘逢甲（1864-1912），字仙根，又字仲闕，號倉海，又號蟄庵、螯仙，詩文署南武山人，或倉海君。彰化翁仔社人，後隸臺灣。幼負笈三角仔呂氏筱雲山莊，從吳子光受學。年十四，應童子試，舉院試第一，主考福建巡撫丁日昌贈以「東寧才子」方印。二十五歲，赴中式鄉試，連捷成進士，授工部虞衡司主事。返臺先後主講臺中宏文書院、臺南崇文書院、嘉義羅山書院。乙未割台，逢甲倡議自主。臺灣民主國成立，</p>	265

	<p>被推為團練使，為義軍首領，負責防守新竹、臺中一帶。臺北淪陷，知大勢已去，乃於七月底內渡，居廣東焦嶺原籍，顏其廬曰「念臺」。自是專心教育。民國元年（1912）卒，年四十九。著有《蟄庵詩存》、《柏莊詩集》、《羅浮遊草》、《嶺雲海日樓詩鈔》。</p> <p>唐贊袞《臺陽集》有〈和邱仙根山長元韻〉詩云：「南國甘棠愛戴同，園亭結構喜尤工（淨翠園，為維卿方伯新建；所植花木，近更蔚然可愛）；斐亭豔說江郎筆，獨有才名壓海東（方伯於斐亭聯吟，君與唱酬。方伯元韻有「更有門生壓海東」之句，謂君也）。」（頁162）</p> <p>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有〈西園重見詩疇刻本，為之黯然〉詩云：「斐亭鐘斷陣雲陰，杳杳相思八桂林。一卷琳瑯才子語（維卿師昔贈詩有「一年不見丘才子」句），十年鎖鑰老臣心。傳人妄計先災木，割地誰知竟賂金。重檢殘編春院夕，五更紅燭淚痕深。」（頁87）</p>	
閩 林有賡仲良	<p>林仲良（1864-？），名有庚，號俊庠，福建閩縣人。光緒十九年（1893）前後在台北唐景崧幕中，為牡丹詩社詩友。離臺後，光緒二十三年（1897）中舉人。</p> <p>羅大佑《栗園詩鈔》有唐景崧跋云：「穀臣太守權守臺南郡，清峻絕俗，公暇文酒過從，輒至五鼓，……其門人林仲良茂才謀刊其所著詩，屬作序言，……己丑（光緒十五年，1889年）仲秋景崧再跋。」</p> <p>林鶴年有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2）</p>	219
侯官 施沛霖右生	<p>生平不詳。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浴佛前一日，唐維卿廉訪招同倪耘叻太令、楊穉香孝廉、張漪</p>	191

	菴廣文、熊瑞卿上舍、施幼笙茂才遊竹溪寺，次廉訪韻》（頁 52），其中的施幼笙疑與施右生為同一人。	
祁陽 熊佐虞瑞卿	<p>生平不詳。連橫《臺灣詩乘》錄有〈五妃墓〉詩一首：「桂子山頭玉葬時，五妃含笑故王知。紅綃烈斷宮中帶，黃土荒題海上碑。風雨有靈瞻竹瀝，香煙無主委叢祠。墓門願下貞妃拜，二百年前弔有詩。」（頁 210）</p> <p>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浴佛前一日，唐維卿廉訪招同倪耘劬太令、楊穉香孝廉、張漪菴廣文、熊瑞卿上舍、施幼笙茂才遊竹溪寺，次廉訪韻〉（頁 52）、〈羅穀臣太守招同耘劬、漪菴、穉香、瑞卿消夏竹溪寺〉（頁 66）</p>	144
閩 鄭祖庚星帆	<p>鄭祖庚，字星帆，福建福州臚廈鄉人，清光緒舉人。臺北巨室林本源家林維讓（林維源之兄）的女婿、林熊祥的姑丈。（參見汪毅夫《臺灣近代詩人在福建》，頁 57）</p> <p>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鄭星帆孝廉來園問病並示和詩，疊韻答之〉四疊韻（頁 264-266）、〈星帆來詩，用石遺韻，疊此答之〉（頁 267）</p> <p>林鶴年有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 2）、〈酬鄭星帆孝廉〉云：「紫薇花底吼詩鐘，誰為健者文中雄。（唐中丞署齋聯詩鐘吟社）」（《福雅堂詩鈔·唱和集》，頁 22）</p>	130
侯官 林際平載卿	生平不詳。	130
閩 劉壽鏗筱彭	生平不詳。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卷首·理財略序八》有云：「公首招商股，購二輪以擴商務，而以官購兵商大小輪十艘助之。又設電報達閩疆，嚴水陸巡防，清匪盜。復謀鐵道，闢番途，開港口，以振農商之氣。免船金，招墾佃，以廣耕藝之謀。開海禁，	118

	製樟腦、硫磺，以博官民之利。然後農商浩樂，百物繁興。更慮賞罰偶乖，莫由鼓人心而驅夙弊也，首薦林惟源、劉壽鏗以獎其義俠。（「臺灣文獻叢刊」第 27 種，頁 34）	
侯官 郭名昌賓實	<p>郭名昌，字賓實（或作賓石），光緒壬午（1882）舉人，湖北巡撫、署湖廣總督郭柏蔭之子。曾入臺灣幫辦撫墾大臣林時甫幕中。林鶴年有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 2）</p> <p>《福雅堂詩鈔》曾多次提及郭賓石，例如「東海集」〈靜雲弟以余賤辰不家聚者將廿載，今歲觴余於臺北，為詩作答並呈劉小彭丈、許豫生、郭賓石、黃聲甫諸老〉（頁 5）、〈家時甫星使端午招同幕府板橋園夜集〉（頁 9）、「燕築集」〈送郭賓石直刺之官楚北〉（頁 2）等等。</p> <p>《臺灣關係文獻集零·十五石遺室集選錄·行抵臺北內山加九岸記》云：「先是，劉公招余入幕府。渡海至淡水，則公已進兵；寄語營務處李君彤恩謂余：『若不畏臨前敵，則來觀戰』！余作健遂行。先至大崙坎，小住幫辦撫墾臺人林時甫行館。林公為備肩輿，輿夫六人更番舁；派巡防兵二十人荷鎗衛送，林幕客郭君賓實偕行。（「臺灣文獻叢刊」第 309 種，頁 140）</p>	81
侯官 李葆鈞耀西	生平不詳。	79
侯官 張秉奎益六	生平不詳。	75
順德 羅建祥星伯	廣東順德人，光緒十年（1884）正月二十一日由知府銜試用同知到任，由代改署恆春知縣，光緒十一年（1885）四月由恆春知縣調署嘉義知縣，光緒十三年（1887）捐陞知府，仍留任。光緒十四年（1888）九月初二日以前撤任，押交淡水縣看管，二十六日奉	60

	<p>旨革職聽候查辦。</p> <p>《劉壯肅公奏議·卷首·懲暴略序十》云：「羅建祥者，嘉義令也，始勤斷獄、減巨盜，則擢知府獎勵之，繼任清賦，飾虛糜，則嚴劾勒償之。」（「臺灣文獻叢刊」第 27 種，頁 43）</p> <p>林鶴年有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 2）</p> <p>連橫《臺灣詩乘》錄有〈五妃墓〉詩：「一葉朱家已盡時，貞心難得五蛾眉。更無北地降王表，同賦東瀛絕命詩。竹滬惜分埋骨地，桂山留得妥靈祠。斑斑玉帶鶻啼血，祇有鄰園夢蝶知。」（頁 210）</p>	
侯官 翁鳴璫珊季	生平不詳。	54
政和 宋滋蘭佩之	生平不詳。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都門重晤宋佩之編修〉詩：「詩酒少年場，望氣各龍虎；一見一星終，龍魚而虎鼠。」（頁 71）	45
臨桂 倪 鴻雲癯	<p>生平不詳，或字耘劬。</p> <p>施士洁《後蘇龕合集》〈鄭毓臣上舍師友風義錄序〉云：「曩不佞在臺陽時，與桂林詩人倪耘劬大令同入灌陽唐維卿中丞幕中。」（頁 370）</p> <p>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浴佛前一日，唐維卿廉訪招同倪耘劬太令、楊穉香孝廉、張漪棻廣文、熊瑞卿上舍、施幼笙茂才遊竹溪寺，次廉訪韻〉詩云：「修禊蘭亭此濫觴，長官同侶盡求羊。七賢韻事追千載，四省詞人聚一場（廉訪、耘劬粵人，穉香黔人，瑞卿楚人，予與漪棻，幼笙則閩人也）。山賊任呼謝靈運，酒狂誰似賀知章？蕉衫葵扇蕭疏極，砭俗何須海上方。」（頁 52）</p> <p>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丁亥四月二十五日，偕游少仙司馬、倪耘劬大令、古濟生貳尹小飲「陳氏</p>	45

	別館」，耘劬即席見贈兩絕，如韻還答〉（頁 63）、〈羅穀臣太守招同耘劬、漪菴、穉香、瑞卿消夏竹溪寺〉（頁 66）	
閩 鄭 錢肖彭	<p>生平不詳。或作「鄧錢」。連雅堂《台灣詩乘》、王松《臺陽詩話》均作「鄭錢」，疑誤。光緒 16 年（1890 年）來台，曾作長歌贈楊希修。</p> <p>王松《臺陽詩話》云：「閩中鄭肖彭樞部(錢)庚寅（光緒 16 年，1890）游臺，題唐薇卿中丞請纓日記云：『功名何必柱鐫銅？單騎居然郭令公。奏疏一封書八卷，華夷誰不識英雄？』『書成重譯遍傳觀，西賊聞之膽亦寒。敢以無人輕我國？崎嶇萬里一郎官』。『時局艱難肯顧身，鴻泥何獨誌風塵。南交歸壁中朝日，信筆千秋付史臣』。『玉門生入羨班超，吏部文章世不祧。我欲請纓無路去，讀餘熱血動中宵』。中丞所刊詩疇，人多誦之。」（「臺灣文獻叢刊」第 34 種，頁 15）</p> <p>連橫《臺灣詩乘》錄有〈五妃墓〉詩：「美人荒塚占牛皮，山有荒祠墓有碑。哭廟親藩甘死國，墜樓妾婢願同時。桐棺一穴聯珠象，桂子千秋葬玉悲。賜姓降王傳車出，不聞解帶殉蛾眉。」（頁 210）</p>	40
淡水 黃宗鼎樾士	<p>黃宗鼎（1864-1954），字樾澂，祖籍福建侯官，其父黃笏山移居臺灣淡水人（淡水縣治在竹塹），臺北府學附生，光緒十二年（1886）入泮，十五年（1889）恩科舉人。1895 年馬關條約簽訂後，參與在北京的臺灣舉人上書都察院事。曾任夏縣、大寧等縣知縣，山西朔州知州，山西北路高等審判廳廳長，北京財政部科員等，1953 年任北京市文史研究館館員。撰有《浣月齋吟稿》。</p>	39
德化 羅大佑穀臣	<p>羅大佑（1847—1889），號穀臣，江西德化人，同治十年（1871）進士。光緒十四年（1888）春，臺灣巡撫劉銘傳檄調至臺，委署臺南府篆，兼順道抽查</p>	34

		彰、嘉二縣清賦事。值彰化不靖，南北道梗，大佑奉憲籌辦城防，理論善良，法攝頑強，郡城賴以安堵。隔年二月，郡試，大佑抱病校士。光緒十五年（1889）四月，卒於任。大佑工詩，在臺公餘輒與臺灣道唐景崧文酒過從，門人林仲良輯其遺稿為《栗園詩鈔》，刊於福州。 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羅穀臣太守招同耘劬、漪菴、穉香、瑞卿消夏竹溪寺〉（頁 66）	
祁陽	李新萼春甫	生平不詳。	34
閩	方崑玉小軒	生平不詳。	32
閩	翁景藩猷屏	閩縣舉人，光緒十年（1884）正月任新竹縣訓導（光緒四年淡、新分治，將淡廳訓導改為新竹縣訓導）。 施士洁《後蘇龕合集》〈臺澎海東書院課選序〉云：「臺無課選久矣。自高郵夏筠莊、錢唐張鷺洲兩侍御有「玉尺」、「珊枝」等編，然皆校士之作。惟清惠公院課一集，四十餘年，無有踵而行之者；今方伯唐公、廉訪顧公、郡伯前護道唐公囑檢近年課藝，重為評定，付之手民，猶清惠公意也。校憫之役，則監院翁廣文景藩之力為多云。」（頁 355-356）	29
閩	李鴻銘丹軒	生平不詳	28
侯官	周景濤松蓀	生平不詳，字或作「松蓀」。林鶴年有詩〈開春連旬，陪唐方伯官園讌集有呈〉：「風靜重瀛海不波，渡江梅柳正笙歌。宵來不禁金吾鑰，有約霓裳詠大羅（連夕約同方雨亭、周松蓀兩太史聯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 2）	28
安平	劉 雍和丞	生平不詳。	23
德化	蔡金臺燕生	生平不詳。進士，編修。	22

嘉義 林啓東乙垣	林啓東（1850-1891），字乙垣，號藜閣，嘉義縣治橫街仔人。嘉義縣學廩生，光緒八年（1882）舉人，光緒十二年（1886）進士，欽點主事，簽分工部屯田司。歸籍後，掌教臺南崇文、嘉義羅山書院。	19
順德 梁維嵩挺生	生平不詳。	19
臨桂 蔣樹藩茂卿	生平不詳。	19
南城 劉 鼎履丞	生平不詳。疑與劉履臣為同一人。林鶴年有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2）；〈醉後放言柬劉履臣〉、〈再贈履臣〉（「唱和集」，頁15）	18
貴筑 楊 綬穉香	生平不詳。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浴佛前一日，唐維卿廉訪招同倪耘劬太令、楊穉香孝廉、張漪菴廣文、熊瑞卿上舍、施幼笙茂才遊竹溪寺，次廉訪韻〉（頁52）、〈羅穀臣太守招同耘劬、漪菴、穉香、瑞卿消夏竹溪寺〉（頁66）	15
閩 劉 荃旭初	生平不詳。	14
瀏陽 譚嗣襄泗生	譚嗣襄，字泗生，監生，湖南瀏陽人。為戊戌六君子譚嗣同胞兄。工詩古文辭。光緒十五年（1889），依臺灣道唐景崧於臺南，後札委鳳山鹽務。不數月，改委臺南府鹽務。令甫下，嗣襄忽得暴疾，歿於蓬壺書院，年三十有三。	13
崇安 翁昭泰安宇	翁安宇，字昭泰，福建崇安人（今武夷山市人），光緒間舉人，一八九五年後內渡卜居福州法海寺旁宦貴巷。 林鶴年有詩〈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2） 翁氏是林鶴年早年在廣東結識的朋友，《福雅堂	9

	詩鈔》中時見往來詩，例如「華年集」〈東翁安宇云客即以志別〉（頁 4）、〈瓊瑤將歸翁雲客孝兼以詩贈行次韻作答〉（頁 13）；「珠蘊集」〈春日江游書寄翁安宇〉（頁 2）；「春明集」〈烏嘸花放游倦春明與翁六昭泰聯句〉、〈翁六安宇約同出都〉、〈翁六同游滬上偕翁六作逍遙游恆至宵深始返〉（頁 4）；「東海集」〈癸未會試同寓邱君嘉澍同出第三房均挑取臚錄賦詩奉柬即以志慨兼呈房師黃吉裳先生〉、〈安宇和韻〉、〈和翁安宇〉、〈安宇原唱〉（頁 8-9）、〈題翁六安宇花亭詩壁〉、〈翁安宇和作〉（頁 19-20）等等。	
連江 王鳴鏘叔珊	舉人，生平不詳。施士洁《後蘇龕合集》有〈送別劉申村茂才旋閩，次王叔珊廣文韻〉（頁 69）、〈荷珠曲和叔珊韻〉（頁 70）	8
臨桂 汪慶徵雲臣	生平不詳。	8
上元 朱 駮星軺	生平不詳。	7
陽朔 黎中雋少泉	生平不詳。	7
武威 任于正介石	生平不詳。	6
臨桂 黎煥章譜香	生平不詳。	6
甯明 吳懋勛鼎卿	生平不詳。胡傳《臺灣日記與稟啓·卷二·日記（光緒十九年正月初二日迄二十三日）》：「初十日，曾蘭亭總鎮來拜。唐護道招飲。與朱太守會于疏禹門局中，議合請官幕，于十三日飲于支應局。送李、陳二大令、胡次樵司馬。作書復王荪昀孝廉。得吳鼎卿復書。」（「臺灣文獻叢刊」第 71 種，頁 121）	6
運澤葆厚	唐景崧之子，生平不詳。	6
安溪 林鶴年斃雲	林鶴年（1847-1901），字謙章，又字鐵林，號斃雲，晚號怡園老人，福建安溪人。工於詩，為「閩中十子」之一。光緒八年（1882）舉鄉薦，九年（1883）應禮部試，挑取臚錄第一，充國史館臚錄官。十八年	5

	<p>(1892) 渡臺，承辦茶釐船捐等局務。應林維源聘，商辦墾務，拓地數百里。又購西洋機器，以興水利，創辦金礦樟腦。乙未，臺警告急，復襄敵前軍務，臺灣淪陷，內渡寓居廈門鼓浪嶼之怡園。著有《福雅堂詩鈔》十六卷，其中卷十一「東海集」為其在臺時詩作。</p> <p>有詩〈開春連句陪唐方伯官園讌集有呈〉、〈唐方伯邀同劉履臣、羅星伯、王進之、方雨亭、周松蓀、翁安宇、郭賓石、王貢南、鄭星帆、家仲良諸同人聯詩鐘〉（《福雅堂詩鈔·東海集》，頁2）</p>	
安平 汪春源少羲	<p>汪春源（1869-1923），字杏泉，號少羲，晚號柳塘，臺南安平人。少肄業引心書院，受業於名儒黃子及、李占五與施士洁。光緒八年（1882）應童子試，受知於知縣祁徵祥。十二年（1886），為臺灣兵備道兼提督學政唐景崧所識拔，選入海東書院，延施士洁主講，而與丘逢甲與鄭鵬雲等同學。並加入臺南之崇正社與斐亭詩社，時與許南英、施士洁、陳望曾等相唱和。後中光緒十四年（1888）舉人。二十一年（1895）在京參加會試，馬關條約簽訂消息傳來，與在京任職之臺籍進士李清琦、葉題雁和其它赴試舉人上書都察院，反對割讓臺灣。旋又參與康、梁之「公車上書」。割臺後，寄籍福建龍溪。光緒二十四年（1898）中為貢士，光緒二十九年（1903）中三甲第一百二十名進士，是臺灣歷史上三十二名進士中最後一位，亦是最後去世者，可謂臺灣之末代進士。二十九年（1903）出任江西省鄉試閱卷官，歷宰江西宜春、建昌、安義、安仁等縣。1911年以後，回到龍溪。春源工詩文書畫，民國三年（1914）年應林爾嘉之邀，為菽莊吟社社友。民國十二年（1923）於龍溪逝世。著有《柳塘詩文集》。</p>	5
德化 李明土貢華石	<p>生平不詳。</p>	5

臨桂 王家馴煥齋	生平不詳。許南英《窺園留草》有詩〈題王煥齋翁園落成〉（「臺灣文獻叢刊」第 147 種，頁 152）	4
運溥度周	唐景崧之子，生平不詳。	4
閩 曾宗亮幼儀	生平不詳。	3
嘉興 王甲榮部昫	生平不詳。蔣師轍《臺游日記·卷三光緒十八年閏六月》云：「三日晨，雨，旋啓。王部昫孝廉（甲榮）枉過。孝廉，浙人，以朝貴書來，中丞留司記室者。辭氣頗遠鄙俗，蓋風雅士也。」（「臺灣文獻叢刊」第 6 種，頁 86） 施士洁《後蘇龕詩鈔》有〈臺灣雜感和王部昫孝廉韻，胡鍊華太守同作〉詩八首。（頁 53）	3
新城 楊淑仁萃生	生平不詳。	3
運涵佩馴	唐景崧之子，生平不詳。	3
侯官 張文瀾錦波	生平不詳。	3
閩 曾宗昭肖樂	生平不詳。	2
長樂 邱樹樾少鄰	生平不詳。	2
新昌 彭大川小帆	生平不詳。	2
運深晉端	唐景崧之子，生平不詳。	2
總計		4906

五、結語

無論是臺南的斐亭吟社或臺北的牡丹詩社，均是唐景崧主盟的詩鐘集團，他們有正式的詩社名稱，訂有社規會約，有相對固定的成員和活動地點，並定期舉行活動，應視為一正式的詩社活動³⁸。其詩社成員，依據《詩畸》保守估計亦有五十八人，其中較知

³⁸ 筆者依據的是歐陽光《宋元詩社研究叢稿》的定義：1、凡是有正式的詩社名稱，或訂有社規會約，有相對固定的成員和活動地點，並定期舉行活動的；2、在雅集唱和活動或文人酬答中，出現了「同社」、「結社」、「入社」，或未出現「社」，而使用了「同盟」、「詩盟」、「文會」等字眼的，均應視為詩

名者如下：臺籍詩人有進士施士洁、丘逢甲、汪春源、林啓東、及淡水舉人黃宗鼎；游宦人士除唐景崧外，尚有羅大佑、王毓菁、陳鳳藻、施沛霖、林鶴年、熊佐虞、楊綬、倪鴻、譚嗣襄等。

《詩畸》一書是唐景崧選輯光緒十三年至十九年（1887-1893）斐亭及牡丹詩社的詩鐘作品，經過刪汰編輯，存 4906 聯，若以所存僅當年十之三四推算，原稿應達萬首以上，這還不包括散佚的，數量實相當驚人。依據施士洁所言，臺地的詩鐘源起於同治朝，由閩籍文人傳入臺灣，約比斐亭鐘吟早了二十年。我們可以說這二十年是臺地詩鐘的萌芽蘊釀期，也為臺籍詩人奠定了創作基礎，待唐景崧蒞臺，登高一呼，始可與這些游宦諸公們同場競藝。唐景崧開啓了臺地詩鐘發展前所未見的盛況，並對臺灣傳統詩社造成深遠的影響，例如各社標榜紹繼斐亭鐘吟，模仿《詩畸》格例徵詩競技，延用唐景崧「詩畸」的名義稱呼詩鐘聯句等，整個日據時期臺灣傳統詩界所舉辦的無數次熱鬧滾滾的擊鉢聯吟大會，無非是斐亭鐘聲的嗣響。

《詩畸》一書，經甲午戰亂，乙未事變，原刻本並不多見，連雅堂時已慨嘆「斐亭詩畸，振響瀛壖，蜚聲藝苑，而版已失傳，存者絕少。³⁹」想不到八十餘年後臺灣史蹟源流研究會於舊書肆中購得此書，影印重刊，使吾人始能一窺《詩畸》原貌，保存文獻之功，令人感佩！研究過程中筆者更渴望目前僅見著錄不見書影的唐贊兗《澄懷園唱和集》及施士洁《詩畸補遺》等台灣文學史料能早日出現，相信對本主題的研究定能更臻完善。

社活動及範疇。（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8月二刷，頁159。）

³⁹ 參見連橫《臺灣詩薈》第13號，1925年1月15日發行，成文出版有限公司，1977年，頁47。

〔附錄一〕《詩畸》詩鐘凡例

（按：以下序號爲筆者所編，原文無）

- 一、詩鐘者，仿刻燭擊鉢故事，以鐘刻爲限，或代以香，約二寸內外，以一聯爲一卷，隨投筒中，不拘作若干卷，限到截止，不得再投。
- 二、截止後，或倩兩人不作者專謄，或作者分寫，惟閱卷者不與焉。其謄寫分正、副兩本，每一聯均謄入正、副本中，送正、副閱卷者評取，去取高下，不得互商。
- 三、正、副兩本所取之元，下次即爲正、副閱卷，如兩元適係一人，則以正本第二名補充，如正本第二名又適係取元之人，則推副本第二名。
- 四、閱卷者亦作卷，惟併謄入正、副本中，閱時將已作剔出，正閱卷者之卷，僅由副閱卷評取，副閱卷者之卷，僅由正閱卷評取。
- 五、閱卷者禁視諸人底稿，並禁與諸人交談，人亦不得向閱卷者詢問故實，以嚴關節。
- 六、評定後，正、副閱卷按所取次第，由後至元，宣唱聯句，注號聯下，故一次爲一唱。
- 七、事雖遊戲，規矩宜嚴，否則懶散，甚至爭訾，或公推一人，竟日直壇，另於每唱以二人爲校對，免有漏寫誤寫之卷。
- 八、投卷有納費者，議定凡投一卷，納錢若干，閱卷者僅一邊取錄，卷費減半。凡投至五卷外者，卷費減半。一卷不作者，罰納一卷之錢。即以諸卷所納錢，按正、副兩本所取高下，攤給有差，所以別勝負，而資鼓舞，非爲阿堵也。其額約三分取一，如不納費，則取額可隘可寬，或以他物爲贈，藉勵吟興，亦詩壇雅事。
- 九、納卷費如用典錯誤，以及犯規而取錄者，本人罰還攤給之錢，閱卷者亦議罰，均歸入下唱攤分，至語句優劣，所見各殊，不得訾議云罰。

〔附錄二〕《詩畸》作者作品數量統計

(依作品多寡次序排列)

作者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外編卷一				外編卷二		合計	
	嵌字格第一字	嵌字格第二字	嵌字格第三字	嵌字格第四字	嵌字格第五字	嵌字格第六字	嵌字格第七字	分詠格	分詠格	合詠格	籠紗格	七律	嵌字格第一字	嵌字格第二字	嵌字格第三字	嵌字格第四字	嵌字格第五字	嵌字格第六字		嵌字格第七字
灌陽唐南注	121	116	105	146	123	118	66	225	221	17	46	67								1371
閩王毓菁貢南	79	101	85	87	87	72	45													556
安平施士浩濤舫	22	24	22	28	25	28	12	141	124	8	15	30								479
丹徒陳鳳藻翥伯	32	29	20	24	26	26	18	48	91			15								329
臺灣邱逢甲仙根	16	25	25	30	19	16	12	5	34	14	19	50								265
閩林有賡仲良	15	18	17	29	17	16	5		3		10	6	7	14	13	13	12	12	12	219
侯官施沛霖右生	16	20	15	15	10	8	8	22	30	4	11	6	4	5	4	4	4	3	2	191
祁陽熊佐虞瑞卿	3	9	7	13	5	5	5	54	27			6	10							144
閩鄭祖庚星帆	2	3	7	3	3	8	4						16	16	15	14	16	14	9	130
侯官林際平戟卿	8	4	6	7	4	3	3						14	14	14	15	11	12	15	130
閩劉壽鏗筱彭													19	22	12	16	21	16	12	118
侯官郭名昌賓實	3	2	3	4	2	2	1						9	7	11	11	11	9	6	81
侯官李葆鈞耀西	13	5	19	8	13	12	9													79
侯官張秉奎益六	1	5	1	4	4		1	31	28											75
順德羅建祥星伯	5	10	8	6	6	7	2	4	5		1	6								60
侯官翁鳴瑄珊季	9	10	8	4	7	12	1		2	1										54
政和宋滋蘭佩之			1					44												45
臨桂倪鴻雲癯				1				31	13											45
閩鄭錢肖彭	1			1					5	3	19	11								40
淡水黃宗鼎樾士	2	3	2	1	1	2	2						3	2	7	5	3	3	3	39
德化羅大佑穀臣								16	18											34
祁陽李新萼春甫	6	7	4	6	2	2	2		1	2		2								34
閩方崑玉小軒	5	3	3	11	4	6														32
閩翁景藩猷屏			2		1			19	7											29
閩李鴻銘丹軒								11	17											28

侯官周景濤松孫	6	3	7	4	1	3	4														28	
安平劉 雍和丞												5	5	3	3	1	4	2				23
德化蔡金臺燕生	5	1	4	3	4	2	3														22	
嘉義林啓東乙垣		1				1		7	10												19	
順德梁維嵩挺生	1	2	1	1	2	1	1		3	1	3	3									19	
臨桂蔣樹藩茂卿	3	2	4	1	3	2	2		1		1										19	
南城劉 鼎履丞	1	2	5	1	3	3	3														18	
貴筑楊 綬穉香								13	2												15	
閩 劉 荃旭初		3	2	2		2	2	2	1												14	
瀏陽譚嗣襄泗生								12	1												13	
崇安翁昭泰安宇	2	2	1	1	2		1														9	
連江王鳴鏘叔珊	1			1									1	2		1		2			8	
臨桂汪慶徵雲臣		2		1			1	1	3												8	
上元朱 駮星軺	1	1	2	1	2																7	
陽朔黎中僑少泉	1	1	1	1	3																7	
武威任于正介石			1			1	4														6	
臨桂黎煥章譜香	2	1	2	1																	6	
甯明吳懋勛鼎卿			1					2	3												6	
運澤葆厚												6									6	
安溪林鶴年髦雲		2	1		1		1														5	
安平汪春源少羲			1	1		1	2														5	
德化李明土貢華石	1	1	1		1	1															5	
臨桂王家馴煥齋	1	1	2																		4	
運溥度周												4									4	
閩 曾宗亮幼儀								3													3	
嘉興王甲榮部昀	1				2																3	
新城楊淑仁萃生		1		2																	3	
運涵佩馴												3									3	
侯官張文瀾錦波																2	1				3	
閩 曾宗昭肖樂				1											1						2	
長樂邱樹檉少鄰		2																			2	
新昌彭大川小帆								2													2	
運深晉端												2									2	
總 計	385	422	396	450	383	360	220	693	650	50	131	221	77	86	81	82	82	74	63		4906	

參考書目

1. 廖漢臣〈唐景崧與牡丹吟社〉，《臺北文物》第4卷4期，1956年2月1日，頁27-30。
2. 楊雲萍〈牡丹詩社與福雅堂詩鈔及其著者〉，《臺北文物》第4卷4期，1956年2月1日，頁15-20。
3. 賴鶴洲〈斐亭吟會、牡丹詩社〉，《臺北文物》第6卷4期，1958年6月20日，頁90-107。
4. 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27種，1957～1972年。
5. 唐贊兗《臺陽見聞錄》，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30種，1957～1972年。
6. 王松《臺陽詩話》，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34種，1957～1972年。
7. 連橫《臺灣詩乘》，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64種，1957～1972年。
8. 《臺灣府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65種，1957～1972年。
9. 丘逢甲《嶺雲海日樓詩鈔》，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70種，1957～1972年。
10. 《福建通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84種，1957～1972年。
11. 連橫《雅言》，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166種，1957～1972年。
12. 唐贊兗《臺陽集》，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臺灣文獻叢刊」第309種《臺灣關係文獻集零》，1957～1972年。
13. 唐景崧編輯《詩畸》，臺北：臺灣史蹟源流研究會據原刻本影印，前有黃宇元〈重刊詩畸序〉。
14. 唐景崧編輯《詩畸》，「臺灣先賢集」（五），臺灣中華書局印行，1971年。
15. 《明清歷科進士題名碑錄》，台北：華文書局，1969年。
16. 連橫《臺灣詩薈》，成文出版有限公司印行，1977年。
17. 洪敏麟《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1979年6月30日。
18. 鄭喜夫編《臺灣地理及歷史卷九官師志第一冊文職表》，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0年

8月。

19. 黃典權〈斐亭詩鐘原件的學術價值〉，《成大歷史學報》第8號，1981年，頁113-141。
20. 黃宇元監修《臺北市發展史》，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印行，1981年10月。
21. 羅大佑《栗園詩鈔》，1982年羅大佑侄孫羅其濡重印。
22. 許俊雅〈光復前臺灣詩鐘史話〉，《國文學報》第十八期，台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1989年6月，頁231-286。
23. 陳丹馨《臺灣光復前重要詩社作家作品研究》，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1年。
24. 施士洁《後蘇龕合集》，臺北：龍文出版社，1992年3月。
25. 許俊雅〈光復前臺灣詩鐘史話〉，《臺灣文學散論》，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11月，頁37-106。
26. 《福建名人詞典》，福建人民出版社，1995年8月。
27. 汪毅夫《臺灣近代詩人在福建》，臺北：幼獅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
28. 吳密察監修《臺灣史小事典》，遠流出版公司，2000年9月。
29. 《臺灣歷史人物小傳——明清時期》，國家圖書館出版，2001年12月。
30. 《清代台灣關係諭旨檔案彙編》，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10月。
31. 林鶴年《福雅堂詩鈔》，「臺灣文獻匯刊」第4輯，廈門大學出版社，2004年12月。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155-194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155-194

洪棄生《瀛海偕亡記》版本考校

程玉凰*

Examination and Revision of the Versions of “Ying Hai Shei Wang Ji” by Hung Chi-Sheng

by
Cheng Yu-Huang

關鍵詞：瀛海偕亡記、抗日、臺灣戰紀、洪棄生

Keywords: Ying Hai Shei Wang Ji, the Resistance against Japan, Taiwan Chan Chi ,

HUNG Chi-SHENG

*臺北醫學大學兼任講師

〔提要〕

《瀛海偕亡記》是清末臺灣文史學家洪棄生的抗日著作之一，為研究光緒年間乙未割臺臺胞抗日經過的重要史料，然迄今仍未有一考校精確的版本可供研究依據，也未有專文對其版本進行討論，影響研究成果。《瀛海偕亡記》的版本，自民國十一年(1922)北京大學出版至今日的「瀚海網路版」，共有「九版十一本」。由於此書受日治時期限制出版，禁止閱讀抗日書籍的緣故，以致出版過程極為困難。臺灣光復後，又因其為可信的史料，坊間亦陸續出版。本文旨在介紹《瀛海偕亡記》的各個版本，俾使研究者對十一種版本的出版過程有整體的瞭解，尤其「杭州本」的新出現，提供最接近原刊本，可更進一步在各版本的基礎上，進行考證校勘，使研究者知道各本的優缺點，而能正確的引用，加強其學術性。

Abstract

“Ying Hai Shei Wang Ji” was written by late Ching dynasty historical for the Resistance against Japan. It is a very significant material for study the process of people in Taiwan resist against Japan. Up to today, there is no such a precisely examined and revised version of “Ying Hai Shei Wang Ji” to rely on and have huge effect on the study results. The versions of “Ying Hai Shei Wang Ji” vary from the Bei-jing University published version to the Hann-hai version on the Internet. There are nine versions and eleven editions in total. After the inspection of these versions, we found that the purpose of this text is to introduce different versions of “Ying Hai Shei Wang Ji” and have an overall perspective to it, especially the appearance of Hang Zhou version and the Bei-jing version which is the closest to the original post. Furthermore, we examine and revise it based of the rearrangement of the versions in order to let the researchers know the pros-and cons of each version to have more proper quotations and more reliable and believable study results.

一、前言

清光緒 20（明治 27、1894）年，中日兩國爆發甲午戰爭，清軍由於陸戰海戰皆敗，被迫於次年光緒 21（明治 28、1895）年由李鴻章代表中國政府與日本首相伊藤博文簽訂「馬關條約」議和條款，除了鉅額賠款之外，並將臺灣與澎湖列島與附屬島嶼皆割讓給日本，從此臺灣落入異族的殖民統治，這是最令臺灣人民痛心的事，因此堅決主張義不臣倭，反對割臺。先由邱逢甲等臺灣仕紳發布「臺民佈告」，表明臺灣人民「願人人戰死而失臺，絕不拱手而讓臺」的決心和自主的意向。爲了拒日保臺，迅即組織成立「臺灣民主國」，擁護唐景崧爲總統，準備展開長期的武力抗日保臺運動，這就是有名的「乙未抗日」。然而這個亞洲第一個「民主國」猶如曇花一現，只維持十三天，就因唐景崧的棄職內渡而告結束。雖然這是臺胞反抗日本侵臺行動第一次失敗，但是接著由劉永福以「臺灣民主國大將軍」的名義，號召中南部義軍延續抗日的運動。

此次乙未抗日戰爭共分三個時期：一是北部「臺灣民主國」的抗日運動。第二時期是中南部的抗日運動，分兩階段，第一階段在桃園、新竹、苗栗地區，第二階段在彰化地區，由臺灣知府黎景嵩與劉永福的「黑旗軍」配合作戰。由於抗日義軍的兵力與軍備均與日軍無法相比，雖苦戰不懈，仍犧牲慘重，吳湯興和吳彭年皆中彈成仁。第三時期的義軍領袖雖有徐驤、簡大肚等人，然以南部戰區太廣，雙方實力懸殊，最後重要據點都告失守，劉永福見大勢已去，只得內渡，臺南因之淪陷，「乙未抗日運動」遂告結束，臺灣也全部淪陷¹。此次中南部的戰爭維持長達 125 天，其過程之慘烈，犧牲之重大，足可驚天地而泣鬼神，充分表現臺胞愛國之精神，其抗日事蹟足可流傳千古。

綜觀有關記載這段乙未抗日戰爭的史料、研究專書及論文，不勝枚舉。以史料而言，早期可靠的實錄記聞有洪棄生的《瀛海偕亡記》、易順鼎的《魂南記》、俞明震的《臺灣八日記》、吳德功的《讓臺記》、思痛子的《臺海思慟錄》、以及羅惇勳的《割臺記》等等。其中以洪棄生的《瀛海偕亡記》已成爲今日研究臺灣抗日史不可或缺的史料之一。此書就其史料性質而言，是屬於當時當事人直接的記載與事後追記的「直接史料」，因而史料

¹ 有關臺灣割讓、乙未抗日與民主國的成立，請參閱黃秀政：《臺灣割讓與乙未抗日運動》，臺北：商務印書館，民國 81 年初版。

價值較高，可使研究成果更具信服力²。蓋以甲午戰爭時，洪棄生年三十歲，曾親身響應唐景崧之師，被任為中路「籌餉員」，迨至「臺灣民主國」抗日運動失敗後³，他並未因此而停止抗日，他對日本政府採取不剪髮、不學不講日語、不穿日服三不合作的行為方式表示抗議，此外又以筆桿代替槍桿，以銳利的文筆，一方面記下全部作戰的經過，一方面描述臺胞的英勇抗日行動和日軍暴行，《瀛海偕亡記》就是其中之一的著作，證明是由當事人的追述，因此可靠性較高。

筆者早年於撰寫碩士論文時，曾設法從圖書館、友人等各方面蒐集到相關各種版本，先後計有：(1) 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所藏的手抄本《臺灣戰紀》，簡稱「手抄本」；(2) 民國三十五年臺灣省圖書館《圖書月刊》創刊號連載五期的《臺灣戰紀》，簡稱「圖書月刊本」；(3) 劉峰松先生代為影印「臺灣書店」的《臺灣戰紀》，簡稱「臺灣書店本」；(4)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輯「臺灣文獻叢刊」的《瀛海偕亡記》，簡稱「臺銀本」；(5) 「成文出版社」出版《洪棄生先生遺書》的《瀛海偕亡記》，簡稱「成文本」；(6) 「臺灣文獻委員會」出版《洪棄生先生全集》的《瀛海偕亡記》，予以重新勘印排版，簡稱「文獻會本」；(7) 林文龍先生提供「杭州舊書店」複製出版原北京大學出版的《臺灣戰紀》，簡稱「杭州本」，如加上尚未出現「北京大學」原刊的《臺灣戰紀》，簡稱「北京本」，全部便有八種版本之多，其中尤以「杭州本」的新出現，提供最接近原稿的版本，也就是「文本」或「原刊本」，對於《瀛海偕亡記》的研究，助益甚大，惜當時並未進一步將各版本作考證與校勘，蒐集版本也止於「七版八本」。

然而這本被視為信實的史料，歷年來研究者幾乎不知何者為文本？也未見「手抄本」，一般多以「臺銀本」為第一選擇，其次是「成文本」與「文獻會本」，很少對這三種版本何者為最真，產生質疑，大多各自直接引用，而不知各本之間存在的差異性與錯誤。

² 杜維運撰印：《史學方法論》（臺北：三民書局，民國 75 年 3 月 8 版），頁 138—139。

³ 見廖漢臣：《臺灣省通志稿》，卷 6，〈學藝志·文學篇〉（臺北：臺灣省文獻會，民國 48 年 6 月），頁 106。

二、洪棄生與《瀛海偕亡記》

洪棄生名一枝，字月樵，臺灣淪陷後，改名繻，字棄生。臺灣省彰化縣鹿港人，原籍福建省南安縣。生於清同治 5（1866）年，卒於 1928（日本昭和 3、民國 17）年，享年 63 歲。他是清朝光緒年間的秀才，是有名的文學家和史學家，更是一位抗日志士。其一生經歷清朝、日本統治、和民國三個時代，對他而言，是一個很尷尬的經歷。他自幼聰慧而有文才，其好友張光岳稱其「幼而岐嶷，舞勺之年，制義即驚長老，…得君作輒詫吒，驚為奇才，器為國士。蓋君少時，即於舉業外，力為詩、古文辭；故未弱冠而議論卓群，詩賦斐然，有足傾靡一時者」⁴。為了實現他的抱負和理想，洪棄生少年時期即在書院攻讀舉業，舉凡經史百家、四書五經，對於古今時事、經濟變化、瀛寰形勢、地理古籍，無不廣泛涉獵⁵。光緒 15（1889）年得到臺南知府羅大佑的賞識，拔擢取列為「府案首」（即第一名）。於是繼續參加舉人鄉試，當他準備參加第四次科舉考試時，中日甲午戰爭已經爆發，他仍到福州參加舉人秋試，不幸又名落孫山，當時心情抑鬱到了極點。然而最令他無法忍受的是，第二年也就是乙未年，臺灣被割讓給日本，他從清朝的遺民棄民變成日本的臣民，成為亡國奴，同時也粉碎他讀書報國，經世濟民的理想，其心中的悲憤可想而知。

洪棄生雖遭逢此劇變，但並不因此而頹廢喪志，他是中國傳統的知識份子，長久受到儒家春秋大義的影響，懷有強烈的民族思想，絕不甘心作日本的順民，潛藏在他心中民族意識，延伸而來的抗日情緒，也因割臺而更加熾烈的滋長著。臺灣民主國的抗日運動結束後，他並未攜眷內渡大陸，或繼續求取功名，反而斷然絕意仕途⁶，成為隱士，把大部分的時間放在讀書寫作上面。他專心著述，記錄下臺胞抗日的英勇壯烈的事蹟，描述日人的暴政與罪行，作為他控訴日本侵略和施行暴政的證據，《瀛海偕亡記》這本書就是在這種抗日的背景下完成的⁷。

⁴ 見民國 82 年臺灣省文獻會出版洪棄生《寄鶴齋詩集》中張光岳之〈寄鶴齋詩序〉，頁 1。

⁵ 其所閱讀的書籍，大部份藏於鹿港民俗文物館，少部份為其子賣與雜貨店。

⁶ 按當時上層仕紳生員有志於舉業的，仍有二百餘生員內渡參加參加鄉試。參見吳文星：《日據時期臺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臺北：正中，民國 81 年 3 月），頁 28。

⁷ 有關洪棄生事蹟，參閱程玉鳳：《嶼响志節一書生—洪棄生及其作品考述》，臺北：國史館，民國 86

他這段寫作的心路歷程與動機，正如洪銘水教授在一篇論文中深入精闢的分析：

洪棄生的一生事業影響最大者，莫過於人到中年而淪為亡國奴。淪亡之後，使他在沈痛中投注於歷史的探究，以他深厚的學養與親身經歷的感受，對關係臺灣歷史命運的戰爭與事件自有特殊的興趣與見解。作為傳統的儒生，洪棄生固然有他保守的一面，但也可以說是擇善固執，更可貴的是他默默地自承在野史家的任務，為淪亡的同胞留下歷史的紀錄，藏之名山，以待來者⁸。

除了《瀛海偕亡記》一書之外，他還寫下許多不朽的寫實抗日詩，堪稱史詩。另有《中東戰紀》與《中西戰紀》二書，與《瀛海偕亡記》被列為關係臺灣命運的三本戰爭書籍，可見洪棄生對於臺灣歷史命運的關切與獨到的見解⁹。

《瀛海偕亡記》以古文體裁寫作，分上、下兩卷，上卷記載劉永福、吳湯興等抵禦日軍，以至臺灣淪陷的經過；下卷則記載柯鐵等因不堪日人壓迫屠殺而從事地下武力抗爭之經過。其特色與價值主要有兩點：

（一）文筆深刻細膩而生動

洪棄生具有敏銳的觀察力，以生動細膩的文筆描寫抗日戰役實際作戰的情形，例如描寫義軍出兵的情形：「山民裹火藥、火具，先射火鼠，次噴火筒、擲火毬，烈焰憾山，照燭山谷，日營無不受火，日軍夜間不能作戰，憲兵、守備、警察紛紛奔下山。¹⁰」又寫日軍偷襲我守大坪竹林間駐軍義軍時記云：「義軍聞竹子有聲，或謾曰：『竹聲，牛摩癢耳』，既而蒸爆竹聲，犬狂吠，曰：『得毋無毛者鬼來乎？今夜不出哨，奈何！』則應曰：『禿驢焉敢來，其與虎借膽也！』¹¹」寫義軍的英勇豪邁，毫不畏懼日軍來襲的情形，生動如現眼前。「臺灣書店本」之編者黃德福在書的〈標點後記〉亦云：「其如描摹唐景

年5月。

⁸ 參見洪銘水：〈洪棄生的「觀風」與「戰紀」〉，《臺灣文學散論—傳統與現代》（臺北：文津，1999年12月），頁58。

⁹ 同上註。

¹⁰ 洪棄生：《瀛海偕亡記》（臺北：臺灣銀行，民國48年10月，臺灣文獻叢刊第59種），頁40-41。

¹¹ 同上註，頁38。

崧之優柔顛預，徐驥、姜紹祖之英勇壯烈，及日軍之暴虐，柯鐵之機智等，均寥寥數筆，而神情畢肖，栩然欲生」¹²。

(二) 敘述史事詳實，堪稱信史

其內容除了對戰爭的分析以外，還包括描寫臺灣淪陷後的各種亂象，諸如軍人之劫庫焚署，散兵亂民的擾掠，鄉勇之退據山林，抵死反抗。其觀察之入微，文筆生動精鍊，敘事深刻，今日讀之，仍能感受到當年戰爭的慘烈。他對於清廷的無能，充滿無限的憤恨，以簡大獅被捕一事，他描寫道：「日兵會清官拏回處死，外國群非清廷不能保全國事犯，辱！¹³」文中僅用一個「辱」字，就罵盡清廷的喪權辱國，不能保護抗日義軍，心中的深惡痛覺，表露無遺。又從其文中尚可見其論世之洞見與對近代歷史人物之品評，如描寫宜蘭秀才李望洋的漢奸嘴臉，可恥的行徑，如見其人，文曰：「李望洋利無廉隅，不去亦不隱，當全臺未有剪髮時，首先剪髮變服，恭迎日軍。宜蘭人目笑之，則曰：吾以老頭皮易蘭城生命也。¹⁴」故本書實可為中國近代史提供一個臺灣人的觀點與佐證。洪棄生原是一位民族意識強烈的中國傳統讀書人，又是當時的見證者，對日人暴行有切膚之痛，故乃能記載翔實，剖析入裡，極富有史識與洞察力，每每有令人深思之處，堪稱保貴的信史¹⁵。再觀其記載，有詳細的作戰日期，有描述彼此戰爭激烈狀況，表現出臺胞在「明知不可為而為之」的情況下，仍奮勇對抗，犧牲無數的精神，他們只有一個目標，那就是「絕不淪為異族統治」，期盼能早日回到祖國的懷抱，但是腐敗無能的清朝卻謂「臺抗京危」¹⁶，不肯出兵相助，其淒慘之狀，豈是邱逢甲「孤臣無力可回天」所可比擬。所以《瀛海偕亡記》成為研究臺灣乙未抗日史的重要史料。

至於《瀛海偕亡記》的寫作時間無法得知，而完稿的時間，據其自序所述，是「光緒柔兆敦牂之歲」，即是西元 1906（明治 39、光緒 32）年，其書內容敘述的時間，起自西元 1895（明治 28、光緒 21）年，至 1906（明治 39、光緒 32）年為止，時間長達 11

¹² 黃德福：〈標點後記〉，《臺灣戰紀》（臺北：臺灣書店，民國 35 年 12 月），最末頁。

¹³ 「臺銀本」《瀛海偕亡記》，頁 44。「杭州本」下卷，頁 22 前頁第 3 行。

¹⁴ 「臺銀本」《瀛海偕亡記》，頁 22。「杭州本」下卷，頁 2 前頁倒第 5、6 行。

¹⁵ 參見洪銘水：《臺灣文學散論—傳統與現代》，頁 64-66；黃德福：〈編者附記〉，《圖書月刊》，第 1 卷第 1 期（臺北：臺灣省圖書館編印，民國 35 年 8 月 15 日），頁 19。

¹⁶ 「臺銀本」《瀛海偕亡記》，頁 2。

年，全文約 2 萬 5 千多字。

據洪棄生次子炎秋（原名樞）¹⁷ 的描述：「所有著述無不充滿反抗精神，且多記述敵人之虐政者，故淪陷期間無由出版。¹⁸」《瀛海偕亡記》正是由於日本當局限制籍出版，才會衍生出各種版本，其出版過程，從日治時期至臺灣光復這段期間，可謂錯綜複雜，歷盡滄桑，不僅具傳奇性，且有重大的歷史意義。以下將各版本的出版經過，分別敘述分析於後。

三、《瀛海偕亡記》的版本

（一）「北京本」《臺灣戰紀》

《瀛海偕亡記》是在西元 1906（明治 39、光緒 32）年完成的，由於日本政府禁止出版這種具有抗日意識的書，所以一直被閒置，無法與世人見面，但洪棄生始終沒有放棄出版的念頭，不斷尋求出書的機會。

西元 1922（大正 11、民國 11）年秋，洪棄生計畫一次大陸祖國的旅遊，經過詳細規劃的旅程，是從臺灣出發到江蘇上海、南京、安徽，而江西廬山、湖北漢口、湖南岳陽樓，北上中原河南開封，東至山東曲阜而北京，返天津、上海、浙江、福建，行遍八州，歷經十省，而有《八州遊記》和《八州詩草》之作。他在次子洪炎秋的陪同下遊覽大陸¹⁹，乘機把《瀛海偕亡記》和《中東戰紀》文稿同時攜帶到他心念已久的祖國，把原稿委託北京大學出版，這也是他遊大陸的動機之一，《瀛海偕亡記》就這樣在不著痕跡的情況下問世了。但是為了避免筆禍，洪炎秋刻意把書名改為《臺灣戰紀》，作者改成「洪棄父」。據洪炎秋回憶說：「樞以逆旅孤寂，散失堪虞，特改名為《臺灣戰紀》，與《中東戰紀》

¹⁷ 洪炎秋，原名樞，以棧楸報戶籍，但投考北京大學時，復改用「洪樞」，以炎秋為字；臺灣光復後返臺，又改名「洪炎秋」，以後舊名很少使用；曾任《國語日報》社長及立法委員。參見程玉鳳：《嶼岫志節一書生—洪棄生及其作品考述》（臺北：國史館，民國 86 年 5 月），第 3 章第 1 節。

¹⁸ 洪樞（炎秋）：〈關於《臺灣戰紀》〉，《圖書月刊》第 1 卷第 2 期（臺北：臺灣省圖書館，民國 35 年 9 月 15 日），頁 18。

¹⁹ 按此次遊覽大陸，他們有個父子協定，就是由洪炎秋負責陪其父去遊覽兼作翻譯，不過遊覽結束後，洪炎秋則留下投考北京大學讀預科。

一卷，同於民國十一年委託北京大學出版部代付割刷，每種各印五百部，分贈國內文化各機關，以免遺逸；而島內亦有秘密攜回者。²⁰」由此可知《瀛海偕亡記》手稿，是由北京大學出版，共印五百本，分別贈送各文化機關保存，終於達到廣為流傳的目的，可見洪棄生防範日人是十分週密的。此即為《瀛海偕亡記》原刊本的出版經過。

至於出版後原手稿的下落如何，據洪炎秋所述，「至本書原稿及全集原稿，因交通不便，均留於北平寓中，一俟舟車復原，當即攜回整理刊行也。²¹」洪炎秋於抗日戰爭爆發後，即 1938（昭和 13、民國 27）年奉命任教於偽北京大學及偽師範大學，及至 1945（昭和 20、民國 34）年日本戰敗，無條件投降後，他被任為「北平臺灣同鄉會」會長，次年、負責帶領二百名「臺灣軍屬」返臺²²，當時因交通不便，又身負重任，所以將原手稿暫留在大陸，等交通狀況恢復之後，再帶回臺灣出版。

按西元 1922（大正 11、民國 11）年，已是乙未抗日後第 27 年，也是《瀛海偕亡記》完稿後的第 16 年，洪棄生仍念念不忘他所寫的《瀛海偕亡記》，雖然日本政府還是禁止它在臺灣出版，卻不能改變他堅定的信念，由此充分顯現出他特別具有「擇善固執」的個性。在他鏗而不捨的努力下，終於完成出版的素願，達到向國人宣揚臺胞抗日英勇事蹟與愛國意識，以及揭露日人迫害臺胞的種種暴行的目的。

至於此書的原刊版本品質如何，洪棄生在寫信給臺灣省圖書館員黃德福時曾經提到，其云：「……唯函卒刊印，魯魚亥豕，比比皆是。²³」可知「北京本」因為是匆促排版而成，故難免有錯誤之處，因此推知「原刊本」並非校勘最精確的版本，但是在未見原稿之前，它仍是較為可信的版本，可作各版本考校的依據。以上是《瀛海偕亡記》第一次在北京出版，將書名改為《臺灣戰紀》的經過情形。

（二）「手抄本」《臺灣戰紀》

大約民國八十三年，筆者在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的圖書目錄上查得洪棄生《臺灣戰紀》一書，為手抄本，乃根據原刊本（即「北京本」）以工整的毛筆抄寫而成，故稱

²⁰ 同註 18。

²¹ 同上註。

²² 丁肇琴：〈洪炎秋先生年譜〉，《世界新聞傳播學院學報》，第 2 期（民國 81 年 10 月），頁 133～134。

²³ 同註 20。

「手抄本」《臺灣戰紀》。「手抄本」是否可以視為「版本」？據程千帆、徐有富的《校讎廣義·版本編》云：「版本是指同一部書在編輯、傳抄、刻版、裝訂，乃至於流通過程中所產生的各種型態的本子。²⁴」可見手抄的「寫本」，廣義來說仍可視為版本，本文採用其說。

此書分成上、下卷，共兩冊，在序頁上蓋有「昭和·五·十·一·購求」的藍色圓形圖章和「臺灣總督府圖書館藏」印章²⁵，可知該書是由「臺灣總督府圖書館」在 1930（昭和 5、民國 19）年 10 月 1 日蒐購而得的。至於「手抄本」的由來，根據當時在「臺灣省圖書館」任職的館員黃德福的說法是：「是書在臺僅二部，一藏在臺中民間，不易出見，本館所存，亦係設法向彼處抄得者」²⁶，亦即是向臺中某藏書者借來抄寫而成。又每冊的棕色封面有「圖書館」三個大字，可見是在抄寫完成後以圖書館專用紙當封面線裝而成。至於「購求」二字，可能有付給收藏者若干費用之故。此一「手抄本」為線裝本，分成上、下卷，一部分兩冊抄寫，每冊都是從第一頁開始，每頁有兩面，長 24 公分，寬 16、5 公分，約今之十六開本大小；上卷有序兩頁，本文共 18 頁，每頁 10 行，每行 25 字，約 9,000 字；下卷共 23 頁，行數與字數與上冊都一樣，約 1,1500 字，全文共約 22,400 字。其特色是上、下冊在本文前都附有「正悞（誤）表」，上冊有 6 個錯字，下冊有 9 個錯字，這是原刊「北京本」未出現前最珍貴的版本。

（三）《圖書月刊》連載《臺灣戰紀》

臺灣光復後，即民國三十五年，當時在「臺灣省圖書館」任職的館員黃德福發現館內藏有日治時代「臺灣總督府圖書館」所收購的「手抄本」《臺灣戰紀》上、下卷兩冊之後，視若珍寶，認為本書記載劉永福、吳湯興等奮臂抵禦日軍入侵，以及柯鐵等不堪日人壓迫屠殺而從事地下抗爭的經過，可謂「字字血淚，不忍卒讀」，讀後可以感受到「臺胞不甘奴服，英勇鬥爭之史蹟，實足以驚天地而泣鬼神；而其前仆後繼犧牲壯烈之精神，

²⁴ 程千帆、徐有富：《校讎廣義·版本編》（南京：齊魯書社，1991年），頁7。

²⁵ 該館於日治時期稱「臺灣總督府圖書館」，臺灣光復後改為「臺灣省圖書館」，今稱「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²⁶ 黃德福：〈編者附記〉，《圖書月刊》，第1卷第1期（臺北：臺灣省圖書館編印，民國35年8月15日），頁19。

使兇殘貪酷之日本帝國主義，亦爲之束手嘆服。碧血丹心，直堪與整個中華民族之奮鬥史同垂不朽」²⁷。日本人統治時，該書雖被視爲禁書，不能出版，「手抄本」亦禁止臺胞閱讀，如今臺灣既已光復，應將其內容公開於世，廣爲流傳，使我國人能充分瞭解當年乙未抗日志士的英勇抗爭的事蹟，以及日軍種種令人髮指的殘酷暴行。

爲便於閱讀起見，黃德福以「手抄本」爲底本，仍將內容分成十章，重新予以分段、斷句、標點，於地名、人名下詳加註釋，註釋下不加標點，並云：「爲保存真蹟，對其內容不予絲毫增刪。²⁸」於民國 35（1946）年 8 月 15 日開始，首先轉載刊登於「臺灣省圖書館」出版《圖書月刊》的創刊號，仍題名《臺灣戰紀》，作者爲「海東洪棄父著」，每頁三欄直排，排版大異於其他本子，亦不加私名號、地名號，共分五期刊完（民國 35 年 12 月 15 日）。第一期刊出後，館方接到洪炎秋 8 月 22 日的讀者投書，文中敘述其父傳略，以及《瀛海偕亡記》改名《臺灣戰紀》出書的經過，並推斷該館「手抄本」可能是根據北京刊本重抄的，必有錯誤，洪炎秋乃致函黃德福云：「…貴館所存之手抄本，恐係由該刊本（即北京本）重抄者，則錯誤當更難免，茲特將攜回原刊兩冊，送供校勘。²⁹」可知他也認爲傳抄難免錯誤，故送兩冊「北京本」給黃德福以便校勘《圖書月刊》連載之用，以改正「手抄本」之錯誤。

因知《圖書月刊》出版時，曾得到原刊「北京本」的校對，但事實上仍有許多刊刻錯字，也有未完全遵照原刊本校對之處，以自己主觀的意思校正者。

《圖書月刊》連載《臺灣戰紀》的內容與「手抄本」最大不同之處在於將全文分成十章，於時間、地名、及人名之下都有註釋，而以地名的註釋最多也十分詳細（註解不加標點）。其地名註釋，如「彰化鹿港」註云：「鹿港別名沖西港清時隸彰化縣日治時另設鹿港支廳」³⁰，分成兩小行並列。

然連載版雖是根據「手抄本」排版，其後筆者根據後來出現的「北京本」複製本（即「杭州本」）校對，發現文中仍有不少排版錯字，如其序之「不惜『斬』斷於一旦³¹」應

²⁷ 同上註。

²⁸ 同上註。

²⁹ 洪標：〈關於「臺灣戰紀」〉，頁 18。

³⁰ 《圖書月刊》，第 1 卷第 1 期，頁 20 第 2 欄第 7、8 行。

³¹ 同上註，頁 19 第 2 欄第 9 行。

為「不惜『軌』斷於一旦」；如「俯首『帖』耳」應改正為「俯首『怙』耳」³²。不過也有根據「手抄本」之「正悞表」改正的字，如序中的「亦握其『柅』」³³，「且饜糧」改成「具饜糧」³⁴，此外，其標點亦有錯誤，此處無法一一列舉（詳見本文第四章之「各版本差異比較表」）。可見編者在採用「手抄本」排版連載時，雖有洪炎秋的原刊本校勘，並完全遵照，故而相異處頗多。

至於編者的增加註釋，在當時的確有此必要。因為洪棄生行文都是採用舊地名，且大多是以干支紀年紀日，只有在重要的事情才用中西曆對照，但不用日本年號。此一期刊形式大小，長 25 公分，寬 18 公分，約今之 32 開本，其缺點是字體太小，閱讀十分吃力。尤其最令人困擾的是，黃德福將所加的註釋和洪棄生原註，二者混合排版，且未以不同字體加以區別，因此無法辨認何者才是原註，如欲分辨兩者不同，則必須參考「手抄本」相互比對方可。

這本連載在民國 35 年 8 月 15 日創刊號《圖書月刊》的《臺灣戰紀》，成為在臺灣光復後第一次正式公開刊出的《臺灣戰紀》，象徵臺灣人從此以後不再受到日人的監視控制，也是臺灣回歸中國版圖的具體證明，頗具歷史意義，可說是一部值得紀念的刊本。目前仍藏於「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館刊室，可直接取閱。

(四)「臺灣書店」出版《臺灣戰紀》

民國 35（1946）年 12 月，黃德福得到洪炎秋的同意，將其編輯《圖書月刊》的連載本交由「臺灣書店」出版單行本，重新排版印刷，仍沿用《臺灣戰紀》書名，作者仍署「海東洪棄父著」。在排版上不再分成三欄，採一般直排，字體稍大，較便於閱讀。書前附有洪樞（洪炎秋）在民國 35 年 8 月 22 日寫於省教育會的「代序」，乃將〈關於「臺灣戰紀」〉一文內容加以刪減。書後附有編者黃德福 10 月寫的〈標點後記〉，文中認為「作者筆力深刻，且精簡可誦，益以可歌可泣之史實，成為不可多得的作品。」³⁵可見編者對此書的深入研究。

³² 同上註，頁 19 第 3 欄第 9 行。

³³ 同上註，頁 19 欄 3 末第 6 行。

³⁴ 同註 30，頁 21 欄 3 倒第 8 行。

³⁵ 黃德福：〈標點後記〉，《臺灣戰紀》（臺北：臺灣書店，民國 35 年 12 月臺 1 版），最末頁。

該書之大小，長 18 公分，寬 12.5 公分，約今之 25 開，小本子，頗便於攜帶。其內容分章與分段仍與連載本相同。所不同的是，其所用標點比《圖書月刊本》正確，且還更多加了私名號、地名號，使各詞性更爲分明，一目了然，容易閱讀，如樵山資紀、滬尾、阿罩霧、三角湧、三峽庄。此即他寫〈標點後記〉意義所在，也正是表明他對這本書的重視及貢獻。所可惜的是單行本對《圖書月刊》排版錯誤之字及標點改正之處並不多，如序之「平壤有若是戰『也』」³⁶，未改爲「焉」；「鴨綠江有若是戰『也』」，未改爲「焉」³⁷。又如《圖書月刊本》把原作「樵園」改成「蔗園」，《臺灣書店本》改回原刊本的「樵園」³⁸。但也有編者憑自己的學識及判斷力直接改變的，如「後瀧」改爲「後壠」³⁹，又如永靖街即關帝廳，改爲「關帝廟」⁴⁰，是否正確，並未經過考證。由此看來，編者也有他自己的校對法，顯見「臺灣書店本」比《圖書月刊》有改正進步之處，在版本上勝於《圖書月刊本》。此書目前在國家圖書館與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皆有收藏，分館將之列入「特藏室」，由於容易破損，已拍成微捲，可供閱讀。

(五)「臺灣銀行」出版《瀛海偕亡記》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直屬臺灣銀行，民國四十八年七月由周憲文主持編輯「臺灣文獻叢刊」，爲了使此書更廣流傳，乃徵得洪炎秋的同意，再將「臺灣書店本」予以重新排版印刷，並列入「臺灣文獻叢刊」第五九種。此書最值得注意的是，編輯者已將書名恢復原名《瀛海偕亡記》，作者也恢復「洪棄生」原名，這是此書第一次恢復原書名、原作者，成爲更正式的重要文獻史料。據洪炎秋在該書的〈弁言〉所云，當時此書之編者所用的版本是「臺灣書店本」，所能參考的應以「臺灣書店本」爲主⁴¹，以「手抄本」和「圖書月刊本」作參考，那麼基本上「臺銀本」與「臺灣書店本」的內容和排版應該完全一樣。但經筆者將兩書相互詳細比較之下，發現該書有很大的改變，例如形式上不再分成十章，斷句、標點、註釋方面並不完全採用刪去私名號，且本文有少數詞句與「臺

³⁶ 「臺灣書店本」《臺灣戰紀》序，頁 2。

³⁷ 同上註。

³⁸ 同上註，頁 9 第 8 行。經查字典並無「樵」字。

³⁹ 同上註，頁 12 第 3 行。

⁴⁰ 同上註，頁 16 倒第 4 行。

⁴¹ 洪炎秋：〈弁言〉，《瀛海偕亡記》（臺北：臺灣銀行，民國 48 年 10 月），頁 2。

灣書店本」並不相同，亦即編者對「臺灣書店本」又作了刪增更改的動作，並未完全依照「臺灣書店本」。如卷上第1段第1頁第1行：「清光緒二十有一年三月」之註釋，《圖書月刊本》在「三月」下原註：「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四月十七日下關訂約」，與「手抄本」相同；而「臺灣銀行本」只註：「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一八九五年」，不僅刪去「四月十七日下關訂約」，還將「三月」移位到註釋後面。又如同頁倒第7行「至二月己巳」，「手抄本」末行註：「中二十七日西三月二十三日」，《圖書月刊》、「臺灣書店本」（頁1第7行）註為：「中曆二十七日西曆三月二十三日」，「臺灣銀行本」（頁1倒第7、8行）則作：「中曆二月二十七日西曆三月二十三日」，多加入「二月」，似比原註顯得詳細。但是文中卻有一特異的改變，即將原「走南投」下之註釋，改移至「且戰且望南投」（頁30第5、6行）句下，且註釋內容比其他版本刪減了一句，並未遵照「臺灣書店本」。又如「手抄本」之地名無註解時，「圖書月刊本」、「臺灣書店本」（頁6第4行）註釋都是相同，如「至新竹」之下註：「臺北府屬光緒元年設縣治日佔時改為州轄八郡光復後稱新竹市」，然「臺銀本」（頁6第5行）反而全部刪除，與「手抄本」同，但是自序的「北不踰諸羅」下原註有「清乾隆五十三年改稱嘉義」，句子並不長，編者卻予全刪。由此可見「臺銀本」編者對於《圖書月刊本》註釋在取捨方面，也有其自己的觀點，並不完全依照「臺灣書店本」、或「手抄本」，然大致上是如太長必刪，較短的註釋仍則大部分保留或部分刪除或與原刊本相同，可知編者對於原有註釋，仍有他自己的主張。雖是如此，「臺銀本」目前在抗日史料方面仍是居於樞紐的地位，為研究者最常引用的依據，惜未經原刊本校勘，又其註釋與原刊本的註釋仍混淆在一起，與「臺灣書店本」同。

（六）「成文出版社」出版《瀛海偕亡記》

洪炎秋晚年有一大心願，就是將其父洪棄生的遺稿全部出版，但是這種學術性的冷門書，自是乏人問津。民國59年時，炎秋幸得好友胥端甫的幫忙，將洪棄生的所有手稿重新加以編輯，並介紹「成文出版社」代為出版，完成出版其父遺稿之心願⁴²。這些遺稿大部分是洪棄生的原手稿（除《中東戰紀》、《中西戰紀》原是排版以外），均以毛筆書寫，有些字十分潦草，頗不容易辨認，然卻是珍貴的洪棄生原稿。胥端甫將書名定為《洪棄生先生遺書》，共分成九大冊，將全部詩、詞、古文、駢文、書信、古文之手稿予以影

⁴² 參見洪炎秋序：《洪棄生先生遺書》，臺北：成文出版社，民國59年出版。

印。至於《瀛海偕亡記》一書，則置於第九冊。然編者在總目錄中，雖寫的是《瀛海偕亡記》，實際內容卻是直接採用「臺灣書店本」的《臺灣戰紀》影印，並未採用原稿或原刊本，可謂名實不符。由於「成文本」和「臺灣書店本」等同一個版本，此處不再贅述，而大致看來，該書與「臺灣書店本」一樣，作者的影子，處處可見，因此引用其書仍要與「手抄本」或「原刊本」相對照，才能分辨其本文的正誤與何者才是原有的註釋。

(七)「杭州古舊書店」複製的「北京本」《臺灣戰紀》

筆者撰寫碩士論文〈洪棄生及其作品考述〉時，對於《瀛海偕亡記》的各種版本的混淆亦曾發生困擾，當時幸得任職臺灣文獻委員會的研究員林文龍先生⁴³提供大陸「杭州古舊書店」複製的原刊「北京本」《臺灣戰紀》，目前在原刊本未出現之前，實際上可代替原刊本，此書對研究《瀛海偕亡記》頗具關鍵性，足以使真相大明，校勘終於有了更正確的依據。

「杭州本」《臺灣戰紀》是民國 69（1980）年 6 月由「杭州古舊書店」複製出版。其書為線裝本，將原有之上、下卷兩冊合為一冊，長約 24 公分，寬 13.5 公分。每卷都自第 1 頁開始，每頁兩面上卷有 18 頁，下卷有 23 頁。上卷本文之前有洪棄生「序」，其內文在右上角排「《臺灣戰紀》卷之上」，標題下分兩小行並排為「原瀛海偕亡記」，旁邊署名「海東洪棄父纂」。下卷則印「《臺灣戰紀》卷之下」，同樣署名「海東洪棄父纂」，同樣從第一頁開始。

此書有一特別之處，即書眉上有以書法體改正錯誤之字，上卷共六字，如「時是知府再告急」，書眉更正為「是時」⁴⁴；「敵遇回軍圍之」更為「敵遂回軍圍之」⁴⁵；有脫落字，則直接在句旁加上者，如「遂率湯興共相戰事」⁴⁶，在「率」字旁側加「與」使文句更清楚更。至於下卷書眉所刊正的七個字，在「手抄本」的「正悞表」卻增加為九個。

由此可以推論，「手抄本」及其「正悞表」應是從某一已刊正之「北京本」抄寫來的，

⁴³ 林文龍先生為南投竹山人，為民間歷史學者，平常注意蒐集古資料，是舊書攤的常客，家藏許多很好版本的書，對史料蒐集研究，不厭其煩，尤其他不吝於將「杭州本」借筆者研究，實對史界多所助益。

⁴⁴ 「杭州本」《臺灣戰紀》上卷，頁 11 後頁第 1 行。

⁴⁵ 同上註，頁 15 後頁 3 行。

⁴⁶ 同上註，頁 7 前頁末行。

而這本書書眉上已有改正的字。「手抄本」所抄寫的原件可能就是前面黃德福所說「藏在臺中民間，不易出見，本館所存，亦係設法向彼處抄得者」。換句話說，是圖書館從臺中某人所藏「北京本」《臺灣戰紀》借來抄寫的。經將「手抄本」與「杭州本」兩書比較對照後，發現「手抄本」完全按照原書原樣抄寫，一頁幾行幾字，每頁每行每個字都和原稿完全一樣，連位置也一樣。因此可以推知，「手抄本」應是根據北京原刊本抄寫的，且有人於閱後校勘，並將其錯字寫於書眉上，或加脫字於旁，或刪去衍出字，手抄者乃依此製成「正誤表」，但是並未更改原文，以保留原樣，尚可謂忠於原著。

雖然目前仍未能見到原刊「北京本」《臺灣戰紀》，但是此一「杭州本」，仍可暫時代替「北京本」作為標準本。據林文龍先生告知，他當年是以新臺幣 500 元高價（約定價 60 倍）購於舊書攤中，而本書定價僅為人民幣 2 元（換算新台幣約 8 元），不僅解決《瀛海偕亡記》各種版本的問題，而且使此珍貴的史料得以保存下來，原複印本現藏於林文龍處，可算是孤本，筆者所藏乃再複印本，尚未完全公開，一般人未能未見及，這也是本文寫作的動機，希望能引起研究者的注意。

（八）「廣雅書局」出版《瀛海偕亡記》

《中日甲午戰爭文學集》由阿英編輯，由「廣雅書局」於民國 71 年出版，其中也收錄有《瀛海偕亡記》，題目下有「一題臺灣戰記（紀）」小字，作者為「海東洪棄父」。由於此書在民國 26 年即開始蒐集編輯，至民國 71 年始成冊出版，因此無法確定其編輯的時間。本文簡稱為「廣雅本」《臺灣戰紀》。

筆者將其內容與「杭州本」比對，發現兩本的內容及註釋完全一樣，所不同的是在形式上，「廣雅本」經過重新排版，全部都用直排，包括註釋。採用正楷字體，亦分成序、卷上、卷下三大部分，本文全部只分成十大段，再加上新式標點。在註釋方面，改採上下括號，不分成兩行，字體與內容大小一致，因此看起來版面分明，字體雖稍小，閱讀起來卻毫不吃力，與其他版本大不相同。

「廣雅本」比「杭州本」改進的地方是，直接把「杭州本」書眉所列出的十五個錯字，大部份改正，只有「爬入第中死焉」之「第」未照「杭州本」修改為「茅」⁴⁷；以

⁴⁷ 阿英：《中日甲午戰爭文學集》（臺北：廣雅出版社，民國 71 年出版），頁 639。

及「其來閃屍」⁴⁸，脫漏「屍」字。由此可以證明，編者在收錄出版此篇時，很可能是使用有書眉改正的原「北京本」或「杭州本」，以及參考「手抄本」排版，如此看來，「廣雅本」應是比原刊本更正確可讀的版本。

(九)「臺灣省文獻會」出版《瀛海偕亡記》

由於《洪棄生先生遺書》都是書法手稿，潦草不易辨識，「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為推廣流傳，加強學術研究起見，決定將洪棄生的遺書手稿重新標點，以正體字重新排印出版，並非影印本，全名為《洪棄生先生全集》。該書由林文龍主編，一共編成七冊，於民國 82 年 5 月 31 日出版。由於《瀛海偕亡記》篇幅不大，乃與《中東戰紀》、《中西戰紀》、《時勢三字編》合為一冊，列入第七冊。版面比臺銀本略大，長約 22 公分，寬約 17 公分，本文亦分卷上、卷下，署名是「彰化棄生洪繻」，此乃編者別有深意的地方，蓋以「洪繻」和「棄生」都是光緒乙未割日後洪棄生刻意改變的名與字，深具歷史意義。

重新加以分段標點出版的「文獻會本」，其所根據的底本，基本上仍是以「臺銀本」為主，因為一般學術界均公認「臺銀本」的編纂，截長補短，註釋精簡，態度嚴謹，可信度較高。林文龍編書時可能尚未見及「杭州本」或比對「手抄本」，而有若干遺漏詞句，如「吳鵬年退扼大安溪（在苗栗南）」句後漏排「一戰」⁴⁹，與「杭州本」⁵⁰不同。「是日（初九日）」句⁵¹，原「杭州本」作「是日丁未）」句，漏排「丁未」二字，「臺銀本」亦同缺。此外將「臺銀本」作括號說明之字直接排成本文，如卷上頁 3 之「先是〔二月〕七日，有輪船二，〔詐稱〕法國舟」，把補充說明語直接納入本文，改成「先是二月七日，有輪船二，詐稱法國舟」，可見未經「手抄本」或「杭州本」校勘，而以自己的判斷為之，與原刊本異。又「文獻會本」⁵²與「臺銀本」⁵³同樣誤作「清庭時事日非」與「清廷時事日非」，而「手抄本」、「杭州本」均作「清國時事日非」，可見「文獻會本」和「臺銀本」的詞句也有共同錯誤之處。然能將「臺銀本」第 5 頁末行的「其意義壯甚」，改成與

⁴⁸ 同上註，頁 625 倒第 7 行。

⁴⁹ 「文獻會本」，頁 12 第 4、5 行。

⁵⁰ 「杭州本」卷上，頁 11 前頁第 2、3 行。

⁵¹ 「文獻會本」，頁 14 第 4 行。

⁵² 「文獻會本」，頁 38 倒第 5 行。

⁵³ 「臺銀本」，頁 41 頁倒第 2 行。

「杭州本」相同作「其意氣壯甚」，並未完全依照「臺銀本」，反而更正確。凡此種種，可見「文獻會本」並非「臺銀本」的影印本，且各有優缺點。

以上各版本，加上「北京大學」原刊本，共有九種版本。另外尚有兩本亦是以「臺銀本」為主的版本，一是民國 84 年，大通書局將「臺銀本」重新影印發行，字體放大一倍，較為容易閱讀，收入其「臺灣文獻史料叢刊」，與易順鼎的《魂南記》、吳德功《讓臺記》等五部書裝訂成一冊，俗稱「大通本」，可當作「臺銀本」的影印本，現存於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臺灣資料中心；一是近年來中央研究院有「瀚典」電子文獻的建置，其中即在文字、標點及頁碼標記都以「臺銀本」為基礎，重新將「臺銀本」的《瀛海偕亡記》輸入資料庫，目前只要在電腦網路上鍵入「漢籍資料庫」，便可迅速查閱內容，列印出資料。按電腦在今日社會已成為不可或缺的書寫、出版工具，因此將文獻資料鍵入而成為電腦檔案，也就是「再製」的動作，也可以稱「瀚典版」為另一種「版」，亦有謂可列入版本之一⁵⁴，成為最新的版本，然因受制於網路傳送及電腦軟硬體、列表機的配合，仍有其缺陷，尤其是「臺銀本」未經校刊，所以「瀚典版」的運用雖然方便，何況列印出來的資料與內容必與「臺銀本」一樣，錯誤必相同但是其形式上的版面卻不相同，其實不能視為影印本；又重新打字必有打不出的字或錯字，因此但仍需配合「杭州本」、「手抄本」、「臺銀本」、「文獻會本」閱讀。目前《瀛海偕亡記》增加到十一種版本，實際是「九版十一本」。為使研究者明瞭各版本之來龍去脈，並且比較各本的異同、優劣，知所選擇。茲據上列各版本，按照出版時間先後，製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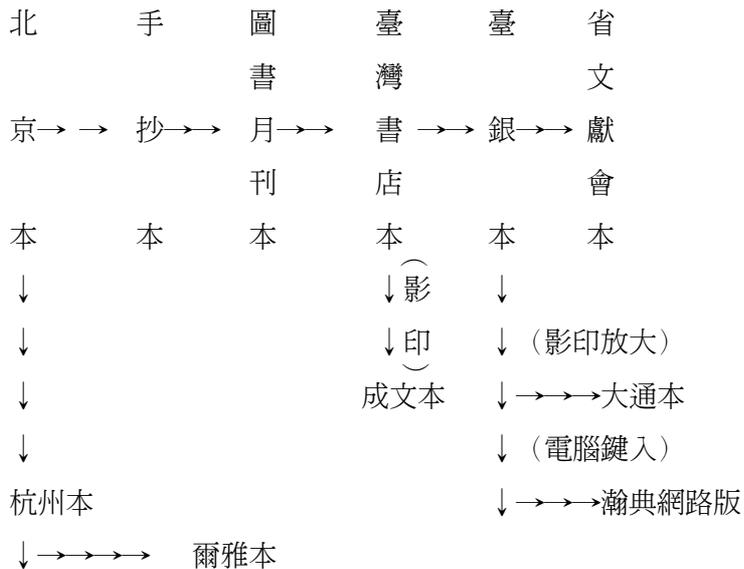
《瀛海偕亡記》十一種版本一覽表

書名	作者	出版書局	出版時間	編者	備註
(一)「北京本」 《臺灣戰紀》	洪棄父	北京大學	1922 年	北京大學出版部	今尚未見
(二)《臺灣戰紀》 上、下卷二冊	洪棄父	手抄本	1930 (昭和 5) 年收購	未詳	藏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三)《臺灣戰紀》	洪棄父	臺灣省圖書館之《圖書月	1946 年 (民國 35 年 8 月 15 日	館員黃德福	同上

⁵⁴ 李知灝：〈王松《臺陽詩話》版本考述與校勘〉，《臺灣文獻》第 55 卷第 2 期（民國 93 年 6 月 30 日），頁 116—117。

		刊》連載	至 12 月 15 日)		
(四)《臺灣戰紀》	洪棄父	臺灣書店	1946 年 (民國 35 年 12 月)	館員黃德福	《圖書月刊》重新排版
(五)《瀛海偕亡記》	洪棄生	臺灣銀行	1959 年 (民國 48 年 10 月)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	「臺灣書店本」重新排版
(六)《瀛海偕亡記》	洪棄生	成文出版社	1970 年 (民國 59 年)	胥端甫	內容與「臺灣書店本」同
(七)《臺灣戰紀》	洪棄父	杭州古舊書店複製	1980 年 6 月	未詳	林文龍提供
(八)《瀛海偕亡記》	洪棄生	爾雅書店	1982 年 (民國 71 年)	阿英	
(九)《瀛海偕亡記》	洪棄生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民國 82 年 (1993 年)	林文龍	
(十)《瀛海偕亡記》	洪棄生	大通書局	民國 84 年	高志彬	
(十一)《瀛海偕亡記》	洪棄生	中央研究院臺史所	民國 92 年	中央研究院臺史所	電子文獻資料庫瀚典本

至於其書流佈與各版本之間的關係，茲再以圖表表示如下：



四、「杭州本」與其他版本的考校

綜上所述，《瀛海偕亡記》雖有十一種版本，但是如依照各版本的名稱、內容、分段、斷句、註釋方式，加以比較，可歸納成三大類：

1. 「北京本」類

「北京本」類係指北京大學出版的《臺灣戰紀》原書，雖然今日仍未見此書，但是可以其為第一標準本，而以內容近同的版本附之。計有：(1)「臺灣總督府圖書館」蒐購珍藏的「手抄本」(簡稱「手抄本」)；(2)「杭州古舊書店」複製的《臺灣戰紀》(簡稱「杭州本」)；(3)「廣雅出版社」的《瀛海偕亡記》(簡稱「廣雅本」)。此三本幾可視為一本，只是仍有大同小異之處。

2. 「圖書月刊本」類

此類指以「臺灣省圖書館」之《圖書月刊》連載「手抄本」的《臺灣戰紀》為主(以下簡稱「圖書月刊本」)，其後採用連載本為底本而出版單行本的有：(1)「臺灣書店」的《臺灣戰紀》(簡稱「臺灣書店本」)；(2)「成文出版社」的《瀛海偕亡記》(簡稱「成文本」)。其中「臺灣書店本」和「成文本」內容其實是完全一樣的版本，而「圖書月刊本」的排版方式不同，錯字也比較多。

3. 「臺銀本」類

乃指由「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輯出版的《瀛海偕亡記》(簡稱「臺銀本」)，其後採用者計有：(1)「臺灣省文獻會」重新排版印行(簡稱「文獻會本」)。(2)大通書局影印放大，簡稱「大通本」，等同於「臺銀本」；(3)中央研究院電子文獻本，簡稱「瀚典本」，以電腦輸入。

以上三大類十一種名為《臺灣戰紀》或《瀛海偕亡記》的版本，雖是來自同樣的版本，卻沒有一本是完全相同的，除了「大通本」完全影印自「臺銀本」以外，也沒有一本做過精準的校勘，其原因主要是「北京本」未出現，沒有可作校勘的依據，其次大概不外乎人為的排版、校對問題，還有編者個人的編輯方式和主觀校對態度，可見讀書研究要選擇一個好版本之難度極高。以下以「杭州本」的版本與各書作一校勘。

(一)「杭州本」與「手抄本」《臺灣戰紀》的校勘

「手抄本」既是抄寫自「北京本」（杭州本），因此基本上兩本的內容應該是完全相同的，「手抄本」本文每一頁的字數、位置上下、圈點、頓號、註釋都與「北京本」完全相同，比對十分容易，校勘時也不需太費力。「手抄本」以毛筆抄寫，版面較寬大，還把「杭州本」書眉錯字作成「正悞表」，不更改原文，應是相當尊重原稿。但是經筆者多次比對，「手抄本」抄錯之處，比原刊本還多。其中最大的差異是，在上卷「湯興乃回新竹，勒新竹富家納一年租稅」句⁵⁵，「杭州本」原印「勒」字，而「手抄本」卻塗掉改成「命」字。又「手抄本」將「朝棟則於光緒十年甲申」，誤鈔作「朝東則於光緒十年甲申」⁵⁶；「同治三年進漳州」⁵⁷誤抄為「同時三年進漳州」；又「砲火『力』戚之中」⁵⁸應為「刀」字。卷上「周不敢『誥』」⁵⁹，應改為「詰」；下卷「會『功』府城」（頁1後頁末行），應改成「攻」；「『徒』山中」（頁4前頁倒第3行），應改為「徙」；「配刀挾槍『祖』而行」，應改為「袒」等等，抄錯約數十字以上，此外還有文中「母、毋」、「巳巳己」、「戊戌」、「傳、傳」等等的不分，更是不勝枚舉，此正應了前面洪炎秋所說「重抄者，則錯誤當更難免」這句話。

「手抄本」在書前另附有「正悞表」，而此表其實是依據「北京本」書眉上的勘正字整理而成，上卷名為「臺灣戰紀卷上正悞表」，所列完全與書眉之字相同。下卷則比「北京本」多發現兩個錯誤，指出「獸駢傘」應作「駢傘」；又指出「明見陳舫」應作「朋見陳舫」，但經對照「杭州本」，並未見有誤。因此如將「正悞表」錯誤字加上前面筆者重新校勘數字，其錯誤比「杭州本」還多，「手抄本」的可信度與價值也因此而降低，需要再與原刊本考校，始能運用。

至於「杭州本」在人名、地名、詞句上也有與史志記載不同或令人不解之處。在人名方面：諸如「委員黎維嵩」⁶⁰應作「黎景嵩」；又「吳鵬年」⁶¹，應作「吳彭年」。地

⁵⁵ 「杭州本」上卷，頁7前頁第1行。

⁵⁶ 「手抄本」上卷，頁3後頁倒第4行。

⁵⁷ 「杭州本」上卷，頁3後頁倒第5行。

⁵⁸ 「手抄本」序，頁1後頁倒4行。

⁵⁹ 「手抄本」上卷，頁1前頁倒第2行。

⁶⁰ 「杭州本」上卷，頁4後頁末行。

⁶¹ 「杭州本」上卷，頁11前頁第2行、頁13前頁末行。

名方面如「甫至後瀧」⁶²及「別單循海至後瀧」⁶³，應作「後壠」⁶⁴或「後龍」，其他版本都直接改成「後壠」；其中以「一自永靖街即關帝廳」⁶⁵句最具爭議性，蓋以其他版本都直接改為「關帝廟」。然據專家考察，「永靖」本名「關帝廳」，清嘉慶 18（1813）年彰化知縣楊桂森改名為「永靖」，日治初期將現今永靖地區改稱「關帝廳」，民國九年行政區域改革，再恢復為「永靖」⁶⁶。可知「杭州本」、「手抄本」是正確的。至於其他版本雖加以更改，卻未註明原因，進一步考證，且不依照原稿，乃是史學方法上不應有的研究態度。在詞句方面，在上卷末行末句，「杭州本」、「手抄本」、「圖書月刊」、「臺灣書店」、「廣雅本」都作「臺灣陷」，然其他「臺銀本」、「文獻會本」卻都改作「臺南陷」，不知所據為何？此外「杭州本」也有些排版不嚴謹之處，如「己」、「巳」、「已」不分，「戊」不分，如「六月戊戌」⁶⁷應作「六月戊戌」、「光緒己丑（己）」、「前軍己（己）入他里霧」等等，亦是處處可見。加上洪棄生喜用古今字或正俗字，諸如「禽」與「擒」，「鄉導」與「嚮導」，村「莊」與村「庄」，「闐」與「閔」，讀者不可不知，這可能是作者習慣用字、印刷排版以及校勘精確與否的問題，讀者閱讀時必須將這些現象一一釐清。

（二）「杭州本」與「成文本」《瀛海偕亡記》的校勘

在所有的版本中，實際上需要和「杭州本」校勘者，有「臺銀本」和「廣雅本」、「文獻會本」參本，至於「圖書月刊本」、「臺灣書店本」、「成文本」三本以「圖書月刊本」為底本，內容相同，都有增補註釋，最易閱讀，本節以「成文本」為三本之代表，和「杭州本」作為比較，即可以釐清彼此不同之處。至於「臺銀本」和「成文本」差異更大，

⁶² 「杭州本」上卷，頁 11 前頁第 2 行。

⁶³ 「杭州本」上卷，頁 11 前頁第 6 行。

⁶⁴ 瀧，音龍，本水流奔湍；又音雙。「後壠」原為平埔道卡斯族「後壠社」的聚落，「後壠」之地名則其原社名「阿蘭社」，二者音近，明鄭時為「後壠社」。日治大正 9 年（1920）改為「後龍」，其他辭書亦未見用「瀧」字。參見《臺灣地名辭書》，卷 12，苗栗（上）（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6 年 10 月），頁 123。

⁶⁵ 「杭州本」上卷，頁 15 前頁第 6 行。

⁶⁶ 參見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二冊下（臺中：臺灣省文獻會，民國 73 年 10 月），頁 129—135；以及《臺灣地名辭書》卷 11，彰化縣（下）（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編印，民國 93 年 12 月），頁 7。

⁶⁷ 「杭州本」上卷，頁 11 後頁第 2 行。

需要另加比較，「廣雅本」是新發現的版本，也須要和「杭州本」作比較，才能分出彼此的異同及優缺點。以下先就「成文本」和「杭州本」的排版、標點、內文、註釋，列舉如下：

「成文本」和「杭州本」最大的不同，是以現代字體排版，「圖書月刊」及「臺灣書店本」編者將「手抄本」大幅的整理，增補資料，分成十章加以斷句、分段、標點，尤其增加時間、地名、人名的註釋，為「杭州本」所無。如「光緒柔兆敦祥之歲」（序末頁末行），則以小字加註「光緒三十二年歲次丙午」；地名如「朝鮮」，加註「即甲午之戰日軍侵入朝鮮清軍禦之遂開戰」；人名如「樺山資紀」則註「即首任日臺灣總督」。對於「杭州本」排版之己、巳、已不分，都直接加以改正，如「二月己巳中二十七日西三月二十三日」（頁1末行7）改為「二月己巳中曆二十七日西曆三月二十三日」，不僅改正文本之誤，更在原有註釋加上「曆」字，使意思更清楚明白，可見編者之用心。但是在版本校訂方面，也有未以「手抄本」校訂正確者，如「其意氣壯甚」排成「其意義壯甚」（頁5末行）；又如「吳鵬年退扼大安溪一戰餘俱退入大甲城，復扼大甲溪，再退牛罵街」（頁11前頁2、3行）排成「吳鵬年退扼大安溪在苗栗南，餘俱退入大甲城在大安溪南，再退牛罵街」（12頁第3、4行），漏排「一戰」與「復扼大甲溪」，「圖書月刊本」錯誤亦同，「杭州本」、「手抄本」都正確相同。可見當初「成文本」雖根據「手抄本」排版，仍有疏誤之處。

（三）「杭州本」與「臺銀本」、「文獻會本」《瀛海偕亡記》比較

1、「杭州本」與「臺銀本」

「臺銀本」是指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列入「臺灣文獻叢刊」第五九種的《瀛海偕亡記》，此一叢刊屬較可信的史料，為一般人所採信引用，極具正面作用。由於民國四十八年「臺銀本」出單行本《瀛海偕亡記》之時，有「手抄本」、「圖書月刊本」、「臺灣書店本」可作參考，因此編者可以截長去短，去蕪存菁，而以「手抄本」為準，因此與之相同之處頗多。但是與「杭州本」比較，仍有多處的不同，如序末行改為「洪棄生序」、「先是〔二月〕七日有輪船二，詐〔稱〕法國舟」，本文多加括號說明為衍文、錯排「其意義壯甚」；將「餘俱退入大甲城」錯排成「大甲坡」，可見「臺銀本」編者也有未完全依照「手抄本」之處，只是保留「臺灣書店本」部份註釋，對於太長者，則加以刪去，保留較為簡短者，或與「杭州本」一樣沒有註釋。然編者仍有未依照「手抄本」者，茲舉一

例，如「南投」地名，「杭州本」並沒有註釋，但是「成文本」之註是在「走南投」之下⁶⁸，而且非常詳細：「走南投在臺中草鞋墩之南林杞起埔之北舊屬臺中臺灣縣治日時設南投郡現仍隸臺中縣設南投區」，「臺銀本」本卻改註在「且戰且望南投在臺中草鞋墩之南⁶⁹」，自行改變位置，並未完全依照「成文本」或「手抄本」。

又「杭州本」作「清國時事」，「臺根本」誤排「清庭時事」，「光緒十年甲申應募」脫落「甲申」，「臺灣陷」誤排「臺南陷」，「刺桐巷」誤排「刺桐港」，「環燒近街三面市街」未改成「近成」等等，可見「臺銀本」並不是校勘最正確的版本。

2、「杭州本」與「文獻會本」

至於「文獻會本」基本上是以「臺銀本」為底本，二者與「杭州本」的異同應相同，但是經與「杭州本」比較後，發覺「文獻會本」的排錯字有「角秀莊」排成「角宿庄」，「敵遇回軍圍之」未改成「遂」字，「退扼大安溪」後脫漏「一戰」，「臺灣陷」改「臺南陷」，「清國時事」改成「清廷時事」等等與「臺銀本」、「杭州本」，相異處許多，仍須與「杭州本」校勘，方可引用。（以上之頁數請參看第四章之比較表。）

(四)「杭州本」與「廣雅本」之比較

阿英所編著的《中日甲午戰爭文學集》中所收錄的《瀛海偕亡記》，經筆者與「杭州本」比對之後，如前節所介紹的，是一本可以當作原本閱讀的書。另外原註釋的名詞下直接改成用上下括號，大多有標點，不再分成兩小行，字體與原文一致大小，如「三月（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四月十七日下關訂約）」⁷⁰、「二月己巳（中二月十七日，西三月二十三日）而兵輪大至」。版面清晰，標點分明，這都是前書所無。「杭州本」文中的己、巳、巳經常不分，如「己亥」、「巳在握中」、「巳不濟」，「廣雅本」都予以全部改正。另有（618頁）之「永靖街」，與「杭州本」同註為「關帝廳」⁷¹，其他版本都擅改作「關帝廟」，前已提及，不再贅述。

在所有版本中，除了原「北京本」最具有原始史料的價值外，「廣雅本」應為閱讀《瀛

⁶⁸ 「成文本」，頁 30 第 3 行。

⁶⁹ 「成文本」，頁 30 第 5、6 行。

⁷⁰ 「廣雅本」，頁 607 第 2 行。

⁷¹ 同上，頁 618 第 2 行。

海偕亡記》最好的版本。然在重校「杭州本」與「廣雅本」時，發現「廣雅本」在頁 609 第 5 行後遺漏一大段。即在「林朝棟字蔭堂」後漏排「父文察，小名有理；居距罩霧山，以焚殺豪一方。同治元年，左宗棠以巡撫盪寇浙江，閩浙總督慶瑞，檄總兵曾玉鳴募兵從征。文察應募，自溫州與衢州將廖士彥復處州，積功署福建提督。同治三年進漳州，陷逋寇李世賢之難，焚死江東橋。朝棟則」，如此一大段竟會在排版時遺漏，可見校勘之大不易也。

爲了使讀者更能一目了然看出各種版本的異同，比較其優劣，茲分成五類製成「《瀛海偕亡記》各版本差異比較表」，此五類爲：一、北京本類，包含「手抄本」、「杭州本」，以「杭州本」（未經校正）爲代表；二、「成文本」類，包含「圖書月刊本」、「臺灣書店本」、「成文本」，以「成文本」爲代表；三、「臺銀本」，包含「大通本」、「瀚典網路版」，以「臺銀本」爲代表；四、「廣雅本」；五、「文獻會本」。五類中以「北京本」類與「成文本」類差異最大。限於篇幅起見，不能一一列舉，本表只能將差異較大的文字與詞句列出，凡與「北京本類」不同者，則用◎符號，以茲區別。又「杭州本」之一頁爲兩面，乃以前頁、後頁區分之。

《瀛海偕亡記》各版本差異比較表

北京本類 (杭州本、手抄本)	成文版類 (圖書月刊本、臺灣書店本)	臺銀本 (大通本、瀚典網路版)	廣雅本	文獻會本
北不踰諸羅(序頁 1 第 4 行)	北不踰諸羅清乾隆五十三年改稱嘉義(序頁 1 第 4 行)	北不踰諸羅(自序頁 3 第 5 行)	北不踰諸羅(序頁 605 第 5 行)	北不踰諸羅(清乾隆五十三年改稱嘉義)(自序頁 1 第 4 行)
◎亦握其柅(序頁 2 第 3、4 行)	亦握其柅(序頁 2 第 4 行)	亦握其柅(自序頁 4 第 7 行)	亦握其柅(頁 606 倒第 7 行)	亦握其柅(自序頁 2 第 2 行)
河套見明史曾銑傳(序頁 2 倒第 5 行)	河套見明史曾銑傳(序頁 4 倒第 4 行)	河套(見「明史」曾銑傳)(自序頁 4 倒第 5 行)	河套(見明史，曾銑傳)(頁 606 倒第 4 行)	河套(見《明史》曾銑傳)(自序頁 2 第 4 行)
光緒柔兆敦牂之歲洪棄父序(頁 2 後頁第 1 行)	光緒柔兆敦牂之歲光緒三十二年歲次丙午洪棄父序(序頁 2 末行)	◎光緒柔兆敦牂之歲(三十二年丙午)洪棄生序(自序頁 4 末行)	光緒柔兆敦牂之歲，洪棄父序(頁 606 末行)	光緒柔兆敦牂之歲(三十二年丙午)洪棄父序(自序頁 2 末行)

臺灣戰紀卷之上 原瀛海偕亡記	第一章	瀛海偕亡記卷上	卷上	瀛海偕亡記卷上
海東洪棄父纂		海東洪棄生纂		彰化棄生洪縉
◎光緒二十有一年三月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四月十七日下關訂約(頁1前頁第3行)	◎光緒二十有一年三月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一八九五年四月十七日下關訂約(頁1第2行)	◎光緒二十有一年(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一八九五年)三月(頁1第3行)	光緒二十有一年三月(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四月十七日下關訂約)(頁607第2行)	◎光緒二十有一年三月(日本明治二十八年、西曆一八九五年)(頁3第3行)
敗於朝鮮(頁1前頁第5行)	敗於朝鮮即甲午之戰日軍侵入朝鮮清軍禦之遂開戰(頁1第3行)	敗於朝鮮(頁1第5行)	敗於朝鮮(頁607第3行)	敗於朝鮮(頁3第4行)
旅順口(頁1前頁第5、6行)	旅順口均在遼東半島(頁1第4行)	旅順口(頁1第5行)	旅順口(頁607第4行)	旅順口(頁3第5行)
威海衛(頁1前頁倒第6行)	威海衛在山東省(頁1第4行)	威海衛(頁1第6行)	威海衛(頁607第4行)	威海衛(頁3第5行)
先是七日、有輪船二。詐法國舟(頁1前頁倒第2、3行)	先是七日,有輪船二,詐法國舟(頁1第6行)	◎先是〔二月〕七日有輪船二,詐〔稱〕法國舟(頁1第8行)	先是七日、有輪船二,詐法國舟(頁607第6行)	◎先是二月七日,有輪船二,詐稱法國舟(頁3第7行)
二月己巳中二十七日西三月二十三日(頁1前頁未行)	二月己巳中曆二十七日西曆三月二十三日(頁1第7行)	二月己巳(中曆二月二十七日,西曆三月二十三日)(頁1倒第6、7行)	二月己巳(中曆二十七日,西曆三月二十三日)(頁607第7行)	二月己巳(中曆二十七日、西曆三月二十三日)(頁3第8行)
彰化鹿港(頁1後頁倒第4行)	彰化 鹿港鹿港別名冲西港清時隸彰化縣日治時另設鹿港支廳(頁1末行)	彰化鹿港(頁2第1行)	彰化鹿港(頁607倒第4行)	彰化鹿港(頁3倒第2行)
丁巳十六日(頁1後頁倒第2行)	丁巳十六日(頁2第1行)	丁巳(十六日)(頁2第3行)	丁巳(十六日)(頁607倒第3行)	丁巳(十六日)(頁3末行)
屯雞籠(頁2前頁第6、7行)	屯雞籠即今基隆市(頁2第6行)	屯雞籠(頁2第9行)	屯雞籠(頁608第3行)	屯雞籠(頁4第5行)
自安平至旂後(頁2後頁第2行)	安平光緒前為臺灣縣屬光緒十四年移	自安平至旂後(頁1倒第3行)	自安平至旂後(頁608第7行)	自安平至旂後(頁4第9行)

	臺灣縣于臺中原臺灣縣改為臺南府關安平為首縣日本統治後改為安平街隸臺南州現改為臺南市至旂後（頁 2 倒第 5 行）			
五月丙子初六西六月二日（頁 2 後頁倒第 2、3 行）	五月丙子初六日西曆六月二日（頁 3 第 2 行）	五月丙子（初六日，西曆六月二日）（頁 3 第 5 行）	五月丙子（初六，西六月二日）（頁 608 倒第 6 行）	五月丙子（初六日、西曆六月二日）（頁 4 倒第 3 行）
至澳底（頁 3 前頁第 1 行）	至澳底港口（頁 3 第 3 行）	至澳底（港口）（頁 3 第 7 行）	至澳底（頁 608 倒第 4 行）	至澳底（港口）（頁 4 倒第 2 行）
三貂嶺（頁 3 前頁第 2 行）	三貂嶺基隆東南舊屬淡水縣（頁 3 第 4 行）	三貂嶺（在基隆東南，舊屬淡水縣）（頁 3 第 7、8 行）	三貂嶺（頁 608 倒第 4 行）	三貂嶺（在基隆東南，舊屬淡水縣。）（頁 4 末行）
臺中（頁 3 後頁第 3 行）	臺中光緒十四年新設府治原屬彰化縣仔圖地方並添設附郭縣臺灣縣及雲林苗栗二線與原有之彰化縣及埔里社廳共四縣一廳合稱臺灣府日治時改臺中州（頁 3 倒第 3、4 行）	臺中（頁 4 第 1 行）	臺中（頁 609 第 5 行）	臺中（頁 5 第 8 行）
光緒十年甲申應募（頁 3 後頁倒第 4 行）	光緒十年甲申應募（頁 4 第 1 行）	◎光緒十年應募（頁 4 第 4 行）	光緒十年（甲申）應募（頁 609 第 5、6 行）	光緒十年（甲申）應募（頁 5 倒第 6 行）
滬尾（頁 4 前頁倒第 5 行）	滬尾臺北西北之港口（頁 4 倒第 8 行）	滬尾（臺北西北之港口）（頁 4 倒第 6 行）	滬尾（頁 609 倒第 6 行）	滬尾（臺北西北之港口）（頁 5 末行）
樺山資紀（頁 4 後頁第 1 行）	樺山資紀即首任日臺灣總督（頁 4 倒第 4 行）	樺山資紀（即首任臺灣總督）（頁 4 末行）	樺山資紀（頁 609 倒第 2 行）	樺山資紀（即首任臺灣總督）（頁 6 第 4 行）
彰化縣（頁 5 前頁	彰化縣原諸羅轄區	彰化縣（頁 5 倒第	彰化縣（頁 610 第	彰化縣（頁 6 倒第

第 1 行)	雍正元年始設縣治 隸臺南光緒十四年 改隸臺中日治時設 彰化郡光復後改為 省轄市(頁 5 倒第 7 行)	7 行)	6 行)	5 行)
且饘糧(頁 5 前頁 倒第 3 行)	具饘糧(頁 5 倒第 2 行)	具饘糧(頁 5 倒第 2 行)	具饘糧(頁 610 倒 第 6 行)	具饘糧(頁 7 第 1 行)
其意氣壯甚(頁 5 前頁倒第 2 行)	◎其意義壯甚(頁 5 末行)	◎其意義壯甚(頁 5 末 1 行)	其意氣壯甚(頁 610 倒第 6 行)	◎其意氣壯甚(頁 7 第 2 行)
新竹(頁 5 後頁第 5 行)	新竹臺北府屬光緒 元年設縣治日佔時 改為州轄八郡光復 後稱新竹市(頁 6 第 4 行)	新竹(頁 6 第 5 行)	新竹(頁 610 倒第 行 2)	新竹(頁 7 第 6 行)
大科崙(頁 6 前頁 第 5 行)	大科崙新竹東北桃 園之南(頁 6 倒第 7 行)	大科崙(在新竹東 北,桃園之南)(頁 6 倒第 8 行)	大科崙(頁 611 第 2 行)	大科崙(在新竹東 北,桃園之南。) (頁 7 第 9 行)
龍潭陂(頁 6 前頁 第 5、6 行)	龍潭陂在大科崙西 南十餘里(頁 6 倒第 3 行)	龍潭陂(在大科崙 西南十餘里)(頁 6 倒第 2、3 行)	龍潭陂(頁 611 第 6 行)	龍潭陂(在大科崙 西南十餘里)(頁 7 倒第 3、4 行)
三角湧。三峽莊 (頁 6 前頁第 6 行)	三角湧 三峽莊均 在大科崙東北(頁 6 倒第 2 行)	三角湧、三峽莊 (均在大科崙東 北)(頁 6 倒 2 行)	三角湧、三峽莊 (頁 611 第 7 行)	三角湧三峽莊(均 在大科崙東北) (頁 7 倒第 3 行)
勒新竹富家(頁 7 前頁第 1 行)(「手 抄本」改「勒」為 「命」)	勒新竹富家(頁 7 倒第 4 行)	命新竹富家(頁 7 倒第 3 行)	勒新竹富家(頁 612 第 1 行))	勒新竹富家(頁 8 倒第 7 行)
◎遂率(與)湯興 共襄戰事(頁 7 前 頁未行)	遂率與湯興共襄 戰爭(頁 8 第 3 行)	遂率與湯興共襄 戰事(頁 8 第 5 行)	◎遂與湯興共襄 戰事(頁 612 第 7 行)	遂率與湯興共襄 戰爭(頁 8 末行)
二縣治(頁 7 後頁 未行)	二縣治淡水新竹 (頁 8 倒第 5 行)	二縣治(淡水、新 竹)(頁 8 倒第 4 行)	二縣治(頁 612 倒 第 4 行)	二縣治(淡水、新 竹)(頁 9 第 7 行)
宜蘭(頁 8 前頁第 1 行)	宜蘭原名蛤仔難嘉 慶十五年改噶瑪蘭	宜蘭(頁 8 倒第 3 行)	宜蘭(頁 612 倒第 3 行)	宜蘭(頁 9 第 7 行)

	廳光緒四年改設宜蘭縣治距臺北百九十里在臺北東南日治時置宜蘭郡光復後改宜蘭市隸屬於臺北縣(頁8倒第4、5行)			
撫有兩府(頁8前頁第1行)	撫有兩府臺中稱臺灣府及臺南(頁8倒第4行)	撫有兩府(臺中、臺南)(頁8倒第3行)	撫有兩府(頁612倒第3行)	撫有兩府(臺中、臺南)(頁9第8行)
八縣(頁8前頁第1行)	八縣恆春鳳山嘉義安平苗栗雲林彰化臺灣(頁8倒第3、4行)	八縣(恆春、鳳山、嘉義、安平、苗栗、雲林、彰化、臺灣)(頁8倒第2、3行)	八縣(頁612倒第3行)	八縣(恆春、鳳山、嘉義、安平、苗栗、雲林、彰化、臺灣)(頁9第8行)
一州(頁8前頁第1行)	一州臺東(頁8倒第3行)	一州(臺東)(頁8倒第2行)	一州(頁612倒第3行)	一州(臺東)(頁9倒第9行)
丁巳夜(頁8後頁第3行)	丁巳十七日夜(頁9第6行)	丁巳(十七日)夜(頁9倒第8行)	丁巳夜(頁613第6行)	丁巳(十七日)夜(頁10第1行)
◎避入樵園(頁8後頁第5、6行)	◎避入樵園(頁9倒第7、8行)《圖書月刊》改為「蔗」	◎避入蔗園(頁9倒第6行)	避入蔗園(頁613第8行)	避入蔗園(頁10第3行)
出牛埔(埔)(頁8後頁第6行)	出牛埔(頁9倒第7行)	出牛埔(頁9倒第6行)	出牛埔(頁613第8行)	出牛埔(頁10第3行)
◎後瀧(頁11前頁第2行)	後壠苗栗西北(頁12第3行)	後壠(在苗栗西北)(頁12第1行)	◎後瀧(頁615第6行)	後壠(在苗栗西北)(頁12第4行)
◎退扼大安溪一戰。餘俱退入大甲城。復扼大甲溪。再退牛罵街(頁11前頁第3行)	◎退扼大安溪在苗栗南，餘俱退入大甲城在大安溪南，再退牛罵街(頁12第3、4行)	◎退扼大安溪(在苗栗南)，餘俱退入大甲坡(在大安溪南)，再退牛罵街(頁12第2、3行)	退扼大安溪一戰，餘俱退入大甲城。復扼大甲溪，再退牛罵街(頁615第7行)	◎退扼大安溪(在苗栗南)，餘俱退入大甲城(在大安溪南)，再退牛罵街(頁12第4、5行)
苗栗(頁11前頁倒第5行)	苗栗原新竹縣屬光緒十四年劃中港溪至大甲溪一帶地方	苗栗(頁12第6行)	苗栗(頁615第9行)	苗栗(頁12第8行)

	新設縣治隸臺中日時改隸新竹州現仍屬新竹縣 (頁 12 第 6 行)			
◎時是 (是時) 知府再告急 (頁 11 後頁第 1 行)	是時, 知府再告急 (頁 12 倒第 5 行)	是時知府再告急 (頁 12 倒第 6 行)	是時知府再告急 (頁 615 倒第 5 行)	是時, 知府再告急 (頁 12 倒第 5 行)
六月戊戌晦二十九日 (頁 11 後頁第 2 行)	六月戊戌晦二十九日 (頁 12 倒 5 行)	六月戊戌晦 (二十九日) (頁 12 倒 6 行)	六月戊戌晦 (二十九日) (頁 615 倒第 4 行)	六月戊戌晦 (二十九日) (頁 12 倒第 5 行)
甲辰 (頁 11 後頁倒第 3 行)	甲辰初六 (頁 12 倒末行)	甲辰 (初六日) (頁 12 倒第 1 行、頁 13 第 1 行)	甲辰 (頁 616 第 2 行)	甲辰 (初六) (頁 12 末、頁 13 第 1 行)
七月辛丑 (頁 11 後頁末行)	七月辛丑初三 (頁 13 第 2 行)	七月辛丑 (初三日) (頁 13 第 2 行)	七月辛丑 (頁 616 第 3 行)	七月辛丑 (初三) (頁 13 第 2 行)
過臺灣縣 (頁 12 前頁末行)	過臺灣縣即臺中 (頁 13 倒第 6 行)	過臺灣縣 (即臺中) (頁 13 倒第 6、7 行)	過臺灣縣 (頁 616 倒第 8 行)	過臺灣縣 (即臺中) (頁 13 第 9 行)
◎是日丁未天未明 (頁 13 前頁第 4 行)	◎是日初九天未明 (頁 14 第 6 行)	是日 (初九日), 天未明 (頁 14 第 6 行)	是日 (丁未), 天未明 (頁 617 第 2、3 行)	◎是日 (初九日) 天未明 (頁 14 第 4 行)
員林街 (頁 13 後頁第 6 行)	員林街均在彰化南 (頁 14 末行)	員林街 (均在彰化南) (頁 14 末行)	員林街 (頁 617 倒第 6 行)	員林街 (均在彰化南) (頁 14 倒第 5、6 行)
刺桐巷 (頁 14 前頁第 1、2 行)	刺桐巷雲林縣光緒十四年始設治于林杞埔地方割彰化嘉義兩屬地成之日治時改名竹山郡現改竹山區隸臺中縣斗六街在其西南二十五里 (頁 15 第 4、5 行)	◎刺桐港 (頁 15 第 5 行)	刺桐巷 (頁 617 倒第 2、3 行)	刺桐巷 (頁 14 末行)
並至嘉義屬大埔林 (頁 14 前頁第 2	並至嘉義屬大埔林嘉義原名諸羅清	並至嘉義屬大埔林 (頁 15 第 5、6	並至嘉義屬大埔林 (頁 617 倒第 2	並至嘉義屬大埔林 (頁 14 末行)

行)	乾隆五十三年因林爽文亂彰化等均陷惟諸羅人民堅守年餘故改名嘉義以彰其功隸臺中日治時設市今亦定省轄市(頁 15 第 5、6 行)	行)	行)	
他里霧(頁 14 後頁第 6 行)	他里霧在斗六街西南(頁 16 第 1、2 行)	他里霧(在斗六街西南)(頁 16 第 2 行)	他里霧(頁 618 倒第 8 行)	他里霧(在斗六街西南)(頁 15 倒第 6、7 行)
鳳山縣(頁 15 前頁第 5 行)	鳳山縣鄭成功時設向隸臺南日治時設郡隸高雄州現改區屬高雄縣(頁 16 倒第 5 行)	鳳山縣(頁 16 倒第 7 行)	鳳山縣(頁 618 倒第 2 行)	鳳山縣(頁 16 第 1 行)
◎永靖街即關帝廳(頁 15 前頁第 6 行)	◎永靖街即關帝廟在北斗北(頁 16 倒第 4、5 行)	◎永靖街(即關帝廟,在北斗北)(頁 16 行倒第 6 行)	◎永靖街(即關帝廳)(頁 618 倒第 2 行)	◎永靖街(即關帝廳,在北斗北。)(頁 16 第 1 行)
西螺街(頁 15 前頁第 6、7 行)	西螺街斗六西北(頁 16 倒第 4 行)	西螺街(在斗六西北)(頁 16 行倒第 5、6 行)	西螺街(頁 618 末行)	西螺街(在斗六西北)(頁 16 第 2 行)
向土庫(頁 15 前頁倒第 4 行)	向土庫斗六西南(頁 16 倒第 4 行)	向土庫(在斗六西南)(頁 16 倒第 5 行)	向土庫(頁 618 末行)	向土庫(在斗六西南)(頁 16 第 2 行)
◎敵遇(遂)回軍圍之(頁 15 頁後頁第 3 行)	◎敵遇回軍圍之(頁 17 第 1 行)	◎敵遇四軍圍之(頁 17 第 1 行)	◎敵遂回軍圍之(頁 619 第 4 行)	◎敵遇回軍圍之(頁 16 第 7 行)
四十里臺里一里抵中華里半(頁 16 後頁倒第 4 行)	四十里臺里一里合華里一里半(頁 18 第 3 行)	四十里(臺里一里抵中華里半)(頁 18 第 6、7 行)	四十里(臺里一里,抵中華里半)(頁 620 第 4、5 行)	四十里(臺里一里抵中華里半)(頁 17 第 7 行)
打狗港(頁 16 後頁倒第 2 行)	打狗港即高雄本屬鳳山縣在城西日治時設高雄州光復後改省轄市(頁 18 第 6 行)	打狗港(頁 18 第 9 行)	打狗港(頁 620 第 7 行)	打狗港(頁 17 倒第 7、8 行)

八月己丑二十一日 (頁 17 前頁第 5 行)	八月己丑二十一日 (頁 18 倒第 4 行)	八月己丑(二十一日) (頁 18 倒第 3 行)	八月己丑(二十一日) (頁 620 倒第 6、7 行)	八月己丑(二十一日) (頁 17 倒第 3 行)
布袋嘴登陸(頁 17 前頁第 5、6 行)	布袋嘴登陸在嘉義西南 (頁 18 倒第 4 行)	布袋嘴(在嘉義西南)登陸 (頁 18 倒第 3 行)	布袋嘴登陸(頁 620 倒第 6 行)	布袋嘴登陸(在嘉義西南) (頁 17 倒第 3 行)
鹽水港(頁 17 前頁第 6 行)	鹽水港曾文溪北 (頁 18 倒第 4 行)	鹽水港(在曾文溪北) (頁 18 倒第 2 行)	鹽水港(頁 620 倒第 6 行)	鹽水港(在曾文溪北) (頁 17 倒第 2、3 行)
角秀莊(頁 17 後頁第 4 行)	角秀莊均在曾文溪北 (頁 19 第 4 行)	角秀莊(均在曾文溪北) (頁 19 第 5、6 行)	角秀莊(頁 621 第 1 行)	角宿莊(均在曾文溪北) (頁 18 第 5 行)
大湖街(頁 18 前頁倒第 4 行)	大湖街在臺南南 (頁 19 倒第 2 行)	大湖街(在臺南南) (頁 19 末行頁 20 第 1 行)	大湖街(頁 621 倒第 8 行)	大湖街(在臺南南) (頁 18 倒第 3 行)
臺灣陷(18 頁後頁末行)	◎臺灣陷(頁 20 倒第 4 行)	臺南陷(頁 20 末行)	◎臺灣陷(頁 622 第 3 行)	臺南陷(頁 19 末行)
卷下◎丁巳後山警報至。乃復有宜蘭之變 (頁 1 後頁末行)	◎丁巳陽曆一月四日陰曆十一月二十日乃復有宜蘭之變 (頁 21 倒第 3、4 行)	丁巳(十一月二十日, 西曆一月四日)後山警報至, 乃復有宜蘭之變 (頁 22 第 2、3 行)	◎丁巳後山警報至, 乃復有宜蘭之變 (頁 623 第 2 行)	◎丁巳(十一月二十日、西曆一月四日), 乃復有宜蘭之變 (頁 21 末行、頁 22 第 1 行)
丙申年二月(頁 2 後頁第 4 行)	丙申年光緒二十二年二月 (頁 22 倒第 6 行)	丙申年(光緒二十二年)二月 (頁 22 末行)	丙申年二月(頁 623 倒第 5 行)	丙申年(光緒二十二年)二月 (頁 22 倒第 5 行)
◎日本尚未統一 (頁 2 後頁倒第 3 行)	日本尚未統一(頁 22 倒第 4 行)	日本尚未統一(頁 23 頁第 3 行)	日本尚未統一(頁 623 倒第 3 行)	日本尚未統一(頁 22 倒第 3 行)
光緒十五年己丑 (頁 3 前頁第 1 行)	光緒十五年己丑 (頁 22 倒第 2 行)	光緒十五年乙丑 (頁 23 第 5 行)	光緒十五年己丑 (頁 623 末行)	光緒十五己丑年 (頁 22 末行)
◎施(旅)拒踰四年 (頁 3 後頁第 5 行)	旅拒踰四年(頁 23 倒第 3 行)	旅拒踰四年(頁 23 末行)	旅拒踰四年(頁 624 第 9 行)	旅拒踰四年(頁 23 倒第 6 行)
其來閃屍(頁 4 後頁倒第 3 行)	其來閃屍(頁 24 倒末行)	其來閃屍(頁 25 第 5 行)	其來閃□(第 625 頁倒第 7、8 行)	其來閃屍(頁 24 倒第 6 行)

五月辛丑初七（頁 6 前頁第 1 行）	五月辛丑初七（頁 26 第 4 行）	五月辛丑（初七日）（頁 26 第 9 行）	五月辛丑（初七日）（頁 626 第 9 行）	五月辛丑（初七日）（頁 25 倒第 4 行）
阿猴街（頁 7 後頁第 4 行）	阿猴街在鳳山東北日治時原設阿猴廳後改屏東郡光復後改屏東市（頁 27 倒第 3 行）	阿猴街（在鳳山東北）（頁 28 第 3 行）	阿猴街（頁 627 倒第 2 行）	阿猴街（在鳳山東北）（頁 27 第 3 行）
梅子坑（頁 8 前頁第 4 行）	梅子坑在庵古坑南（頁 28 第 7 行）	梅子坑（在庵古坑南）（頁 28 倒第 5 行）	梅子坑（頁 628 第 6 行）	梅子坑（在庵古坑南）（頁 27 倒第 6 行）
走南投（頁 9 後頁第 3 行）	走南投在臺中草鞋墩之南林杞埔之北舊屬臺中臺灣縣治日時設南投郡現仍隸臺中縣設南投區（頁 30 第 3 行）	◎且戰且望南投（在臺中草鞋墩之南，林杞埔之北）走（頁 30 第 5、6 行）	走南投（第 629 頁倒第 6 行）	走南投（在臺中草鞋墩之南、林杞埔之北）（頁 29 第 2 行）
五月丙辰二十二（頁 10 前頁第 5 行）	五月丙辰二十二日（頁 30 倒第 3 行）	五月丙辰（二十二日）（頁 31 第 1 行）	五月丙辰（二十二）（頁 630 第 2、3 行）	五月丙辰（二十二日）（頁 29 倒第 6 行）
乙卯日之戮（頁 10 前頁第 5 行）	乙卯日二十一日之戮（頁 30 倒第 3 行）	乙卯日之戮（頁 31 第 1 行）	乙卯日之戮（頁 630 第 3 行）	乙卯日（二十一日）之戮（頁 29 倒第 6 行）
阿罩霧（頁 10。後頁倒第 5 行）	阿罩霧在縣治與草鞋墩中間（頁 31 第 6 行）	阿罩霧（在縣治與草鞋墩之間）（頁 31 倒第 7 行）	阿罩霧（頁 630 倒第 7 行）	阿罩霧（在縣治與草鞋墩中間）（頁 30 第 3 行）
甚（其）戒之（頁 11 前頁倒第 4 行）	其戒之（頁 31 末行）	其戒之（頁 32 第 4 行）	其戒之（頁 631 第 1 行）	其戒之（頁 30 倒第 6 行）
壬戌二十八日揚旗（頁 12 後頁第 5 行）	壬戌二十八日揚旗（頁 33 倒第 6 行）	壬戌（二十八日）揚旗（頁 33 倒第 4 行）	壬戌（二十八日）揚旗（頁 632 第 5 行）	壬戌（二十八日）揚旗（頁 31 倒第 2 行）
◎環燒近街（城）三面市街（頁 13 前頁第 3 行）	環燒近城三面市街（頁 34 第 1 行）	◎環燒近街三面市街（頁 34 第 3、4 行）	環燒近城三面市街（頁 632 倒第 7 行）	環燒近城三面市街（頁 32 第 4、5 行）
五月癸亥（頁 13	五月癸亥二十九日	五月癸亥（二十九日）	五月癸亥（頁 632	五月癸亥（二十九日）

前頁倒第3行)	(頁34第5行)	(頁34第8行)	倒第3行)	(頁32第9行)
斗六(頁13後頁倒第3行)	斗六按臺灣說略所載雲林縣係光緒十四年設縣治初爲林杞埔而非埔里社埔里社則爲一廳與此所載略有出入(頁34倒第3、4行)	斗六(頁34倒第2行)	斗六(頁633第4行)	斗六(頁32倒第2行)
清水溪庄(第13頁後頁倒第2行)	清水溪庄 <u>在集集東</u> (頁34倒第2行)	清水溪莊(在集集東)(頁34末行、35頁第1行)	清水溪莊(頁633第5行)	清水溪庄(在集集東)(頁32末行)
頭社(頁14前頁第2行)	頭社 <u>水社</u> 附近均在日月潭西(頁34末1行)	頭社(水社附近,均在日月潭西)(頁35第2、3行)	頭社(頁633第6行)	頭社(水社附近,均在日月潭西。)(頁33第1、2行)
北港溪(頁14前頁未行)	北港溪埔里社西北(頁35第7行)	北港溪(在埔里社西北)(頁35倒第7行)	北港溪(頁633倒第4行)	北港溪(埔里社西北)(頁33第8行)
我兄弟(弟兄)也(頁16後頁第3行)	我弟兄也(頁37倒第3行)	我兄弟也(頁37倒第2行)	我弟兄也(頁635倒第7行)	我弟兄也(頁35第7行)
◎得毋無毛(者)鬼來乎(頁17前頁第1行)	得毋無毛者鬼來乎(頁38第4行)	◎得毋無毛鬼來乎(頁38第5行)	得毋無毛者鬼來乎(頁635末行)	得毋無毛者鬼來乎(第35頁倒第4行)
◎十二月庚辰夜十九夜(頁18前頁第1行)	◎十二月庚辰十九夜(頁39第4、5行)	十二月庚辰(十九夜)(頁39第7行)	◎十二月庚辰夜(十九夜)(頁636倒第3、4行)	十二月庚辰(十九日)夜(頁36倒第6、7行)
丁酉春(頁18前頁倒第5行)	丁酉 <u>光緒</u> 二十三年春(頁39倒第6行)	丁酉(光緒二十三年)春(頁39倒第5行)	丁酉春(頁637第1行)	丁酉(光緒二十三年)春(頁36倒第2行)
◎甲午夜初九夜(頁19前頁倒第2行)	◎甲午初九夜(頁40倒第4行)	甲午夜(初九夜)(頁40倒第1行)	甲午夜(初九夜)(頁637末行)	◎甲午(初九日)夜(頁37倒第2行)
是年割臺已歷四載矣(頁20前頁第4行)	是年割臺。已歷四載矣(頁41倒第5、6行)	是年割臺,已歷四載矣(頁41倒第3行)	是年,割臺已歷四載矣(頁638倒第6行)	是年割臺已歷四載矣(頁38倒第6行)

清國時事日非(頁20 前頁第4行)	清國時事日非(頁41 倒第4行)	清庭時事日非(頁41 倒第2行)	清國時事日非(頁638 倒第6行)	清廷時事日非(頁38 倒第5行)
六月壬寅二十日(頁20 後頁第5行)	六月壬寅二十日(頁42 第5行)	六月壬寅(二十日)(頁42 第8行)	六月壬寅(二十日)(頁639 第2行)	六月壬寅(二十日)(頁39 第3行)
西螺街憲兵(頁21 前頁第1行)	西螺街在斗六西北憲兵(頁42 倒第6行)	西螺街(在斗六西北)憲兵(頁42 倒第3、4行)	西螺街憲兵(頁639 第6行)	西螺街(在斗六西北)憲兵(頁39 第7行)
爬入第(茅)中死焉(頁21 前頁倒第2行)	爬入茅中死焉(頁42 末行)	爬入茅中死焉(頁43 第4行)	◎爬入第中死焉(頁639 倒第5行)	爬入茅中死焉(頁39 倒第5行)
大張晏(宴)(頁21 後頁倒第4行)	大張宴(頁43 倒第5行)	大張宴(頁43 倒第4行)	大張宴(頁640 第1行)	大張宴(頁40 第4行)
辛丑四月某日記是十八(頁23 後頁第6行)	辛丑光緒二十七年四月某日記是十八(頁44 倒第5行)	辛丑(光緒二十七年)四月某日(記是十八日)(頁44 倒第3行)	辛丑四月某日(記是十八)(頁640 倒行3)	辛丑(光緒二十七年)四月某日(記是十八日)(頁41 第2行)
丙午(頁23 前頁末行)	丙午光緒三十二年(頁45 末行)	丙午(光緒三十二年)(頁45 倒第2行)	丙午(頁641 末行)	丙午(光緒三十二年)(頁41 末行)

透過上列表格可明白顯示出各版之間的異同，其原因不外乎抄刻不慎所造成的訛誤、脫字、衍字和錯位等現象(參見管錫華：《校勘學》，安徽教育出版社，1991年7月第1版)，因此沒有一本是完整正確的，且瑕疵互見。讀者可以以一個版本為主，相互比較綜合各本的優缺點，採取「本校法」⁷²、「他校法」⁷³、「理校法」等三法互用⁷⁴，才能成為較精確的校勘本，公開研究引用。

⁷² 「本校法」是以本書文字反覆參校，依據該書語詞文氣、徵引文字的特性，對前後不一的地方進行校對。字的特性

⁷³ 「他校法」是針對書中人名、著作、稱號等專有名詞或參考文獻的引文，以原引典籍，或史傳、相關著作校勘之。

⁷⁴ 「理校法」責是對於書中從音韻、語法、義理、文氣等方面校勘。以上三種校勘方法參考李知灝文，頁128~129註釋。

五、結論

《瀛海偕亡記》自 1922 年在北京大學出版，至今已經有 85 年的歷史，證實它是一本極為珍貴的臺灣抗日史料。其版本有「九版十一本」之多，而經與「杭州本」在各方面比較、考證、校勘之後，竟無一完全正確的版本，可見排版考校的不易，顯見過去使用此書者，均未經過原刊本或「手抄本」考校，而以「臺銀本」作為引用的依據，殊不知「臺銀本」亦有其誤，而此並不為人所知悉，以這樣未經校勘的版本研究出的結果，必不正確。本文寫作的目的，正是要將各本異同釐清，希望完成一本完全正確的版本。

回溯本書出版的過程，其來龍去脈可謂錯綜複雜，歷經滄桑。當年若不是日本強迫割讓臺灣，實行殖民統治的暴政，禁止抗日意識的書籍出版，此書便不須遠渡大陸出版，而改以「北京本」《臺灣戰紀》出現，而非《瀛海偕亡記》書名，以後造成書名多次更易，而使世人不知《臺灣戰紀》就是《瀛海偕亡記》。由於當時是匆促付印，因而「北京本」錯字也不少。在當時無法公開傳閱的情況下，臺灣只能在民間秘密私藏，但本數不多，故流傳不廣，這可能是原刊「北京本」目前仍無法找到的主要原因。而在「北京本」出版之後，才有根據私藏本抄寫的「手抄本」，出現在日本「臺灣總督圖書館」，但因係抄寫，不可避免的錯誤更多。所幸日本戰敗，臺灣光復後，讓臺灣省圖書館館員黃德福先生有機會發現抄本，而予以分章、分段、斷句、標點，正式以連載方式刊載於《圖書月刊》，終於可以公開問世，廣為流傳，這是非常具有歷史意義的事。以後根據此連載本，陸陸續續出版「臺灣書店本」《臺灣戰紀》，「臺銀本」、「成文本」、「廣雅本」、「杭州本」、「文獻會本」、「大通本」、「翰典網路版」等的《瀛海偕亡記》，延伸出十一種版本。各種版本各有各的特色，有增加標點、註釋者、有改善版面、字體者，有改正前版錯誤者，凡此不一而足，尤其「杭州本」對於校勘貢獻尤大，幾乎可以寫一部《瀛海偕亡記》的出版史。吾人從這本書出版的歷史背景、經過來看，其意義不僅在於保存它的史料價值，而且代表著一段國家民族與異族奮鬥的歷程，使讀此書者永遠不能忘懷。

本文原期望藉著詳細的考證校勘，以及各版本差異比較表的完成後，試圖綜合各版本優點，完成一本完全正確的《瀛海偕亡記》，惜受限於篇幅與時間，一時無法完成，只好期待來日增補，其次可進一步編印一本綜合各家之長，完全正確的《瀛海偕亡記》的

校釋增補出版，以充分發揮該書的價值，而更有助於學術的研究。

參考書目

一、專書

1. 洪棄父：手抄本《臺灣戰紀》，上、下卷，日本昭和5年10月1日購求，現藏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2. 洪棄父：《臺灣戰紀》，《圖書月刊》，第1卷第1期至第5期，民國35年8月15日創刊。
3. 洪棄父：《臺灣戰紀》，臺北：臺灣書店，民國35年12月出版。
4. 洪棄生：《瀛海偕亡記》，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民國48年10月出版。
5. 洪棄生：《瀛海偕亡記》（《臺灣戰紀》），臺北：成文出版社，民國59年。
6. 洪棄父：《臺灣戰紀》（北京大學出版），杭州：杭州古書局複製，1980年6月出版。
7. 阿英編：《瀛海偕亡記》，《中日甲午戰爭文學集》，臺北：廣雅書局出版，民國71年。
8. 洪棄生：《瀛海偕亡記·中東戰紀·中西戰紀·時勢三字編》（收錄在《洪棄生先生全集》（第七本）），南投：臺灣省文獻會，民國82年5月31日。
9. 黃秀政：《臺灣割讓與乙未抗日運動》，臺北：商務印書館，民國81年初版。
10. 程玉鳳：《洪棄生及其作品考述》，臺北：國史館，民國86年5月初版。
11. 吳福助等編：《臺灣割讓文學彙編》（國科會研究計畫，已完成未出版。）
12. 洪銘水：《台灣文學散論—傳統與現代》，臺北：文津，1999年12月。
13. 施天福主編：《臺灣地名辭書——彰化縣（上）》，卷11，南投：臺灣省文獻會編印，民國93年12月初版。
14. 施天福主編：《臺灣地名辭書——彰化縣（下）》，卷11，南投：臺灣省文獻會印，民國93年12月初版。
15. 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1冊），臺中：臺灣省文獻會，民國73年6月再版。
16. 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2冊）（上），臺中：臺灣省文獻會，民國72年6月出版。
17. 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2冊）（下），臺中：臺灣省文獻會，民國73年6月出版。
18. 張德水：《臺灣政治、種族、地名》，臺北：前衛，1996年4月初版第1刷。

19. 廖漢臣：《臺灣省通志稿》，卷 6，〈學藝志·文學篇〉，臺北：臺灣省文獻會，民國 48 年 6 月。
20. 吳文星：《日據時期臺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臺北：正中，民國 81 年 3 月。
21. 施天福主編：《臺灣地名辭書—苗栗縣（上）》，卷(12)，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民國 95 年 10 月。

二、期刊論文及網路

1. 洪樞：〈關於《臺灣戰紀》〉，《圖書月刊》，第 1 卷第 2 期，民國 35 年 9 月 15 日。
2. 黃德福：〈編者附記〉，《圖書月刊》，第 1 卷第 1 期，民國 35 年 8 月 15 日。
3. 黃德福：〈標點後記〉，《洪棄生先生遺書》，臺北：成文出版社，民國 59 年。
4. 丁肇琴：〈洪炎秋先生年譜〉，《世界新聞傳播學院》，第 2 期，民國 81 年 10 月。
5. <http://www.sinca.edu.tw/~tdpproj/handyl/>



圖 1 「手抄本」《臺灣戰紀》（日昭和 5 年，民國 19 年，1930 年蒐購）（現藏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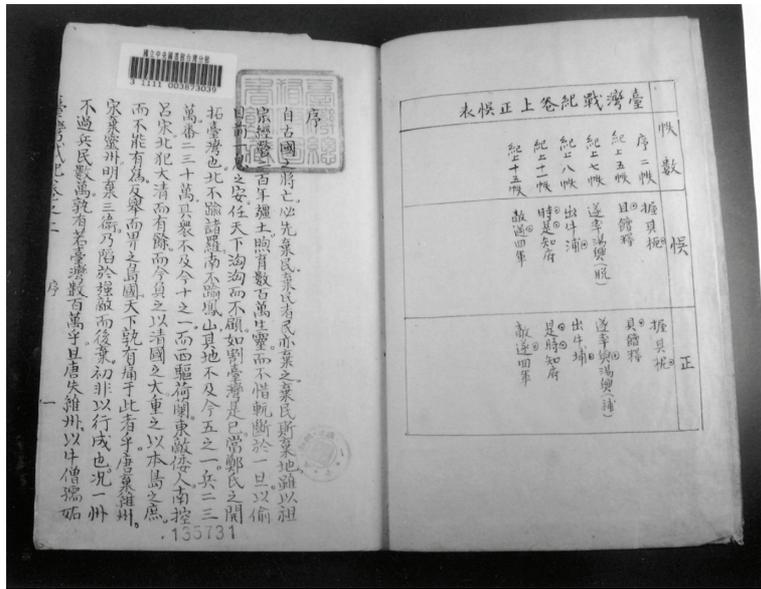


圖2 「手抄本」《臺灣戰紀》內文之正悞表及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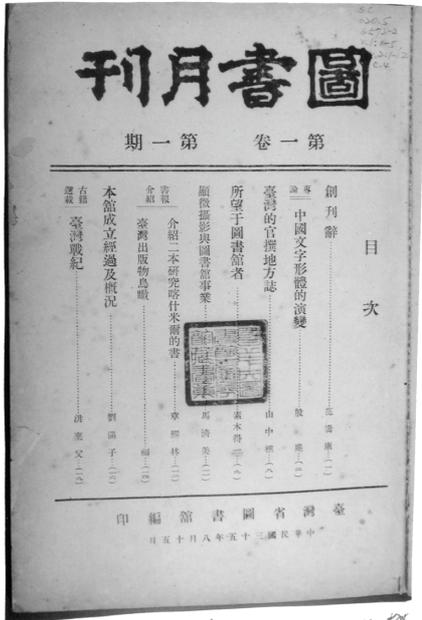


圖3 「臺灣省圖書館」編印之創作號《圖書月刊》封面(民國35年8月15日)連載《臺灣戰紀》(現藏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圖4 《圖書月刊》連載本之首頁內文圖



圖 5 「臺灣書店本」《臺灣戰紀》封面（民國 35 年 12 日）（現藏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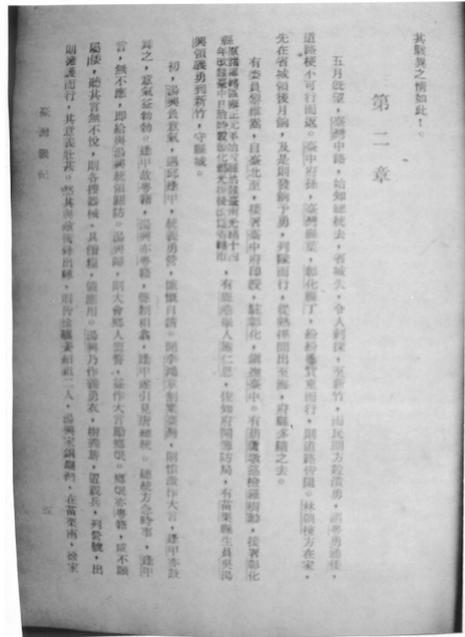


圖 6 「臺灣書店本」《臺灣戰紀》內文



圖 7 「杭州本」《臺灣戰紀》封面（1980 年 6 月複製，林文龍藏）



圖 8 「杭州本」《臺灣戰紀》內文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195-234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195-234

當代臺灣傳統詩社團經營實務的觀察 ——以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為例

林翠鳳*

The observation about operating the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organization in the present age In
Taiwan —— For example “The Research
Society of Poetry in Chang- Hula”

by
Tsuey-Feng Lin

關鍵詞：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傳統詩、當代文學、社團經營、寫作傳播

Keyword: The Research Society of Poetry in Chang-Hula,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modern
literature, to operate civic organization, writing dissemination

*臺中技術學院應用中文系專任教授，東海大學中文系兼任教授。

〔提要〕

當代臺灣傳統詩壇相較於日治時期固然顯得沈寂，但實則衍流不絕。傳統詩的推廣認知與教學，除了正統教育體系有所觸及之外，民間社團長期以來的組織運作，是一道不容忽視的力量。文學社團的經營，實則是集體文學意志與群體文學/文化活動的延續性經營，創作的產出與傳播的互動具有同等的重要性。

觀察當代臺灣民間傳統詩學社團中，創立於民國 66 年（1977）的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以下簡稱「彰詩會」），以其長期活力並拓展薪火相傳的詩學社教而引人注意。其致力以傳統詩歌的寫作、研究與推廣為主要宗旨與活動型態，迄今已屆三十年，實屬難得，足可作為臺灣後光復時代、傳統詩學傳揚的一個斷面表徵，也是臺灣民間推展傳統語文的一個代表性組織，值得探究。

本文以彰詩會為個案實例，在踏實統整其歷史經驗的基礎下，瀏覽其經營發展模式，同時透過傳播學「五 W」的模式，來檢視該會的社團經營之道，以得見其間的利弊所在。希望藉以考察臺灣光復之後以迄當代、已逐漸偏離主流的傳統詩社團，其經營推展的一個面相，區別於日治時期的詩社經營，在當今臺灣推展傳統詩學社團經營上，作為未來展望的一個參考與借鑑；並嘗試進一步在實務認知基礎上，檢討當代傳統詩社現代化的侷限性與可能性。

Abstract

The extension educations about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include two ways, one is school, and the other is civic organization.

The best one of the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organization in the present age in Taiwan is The Research Society of Poetry in Chang-Hula. It starts in 1977 and makes efforts at social education. During 30 years, those members devote to write and research and extend in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and Taiwan language.

After recovering Taiwan, the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has not the main literature. But The

Research Society of Poetry in Chang-Hula is still vitality by many activities until now, include writing, reciting, educating ---and so on. Than we can say it is one of substitutes of civic organizations in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and Taiwan language.

This writing tries to take a new observation about operating the classical poetry club in the present age of Taiwan, and for example The Research Society of Poetry in Chang-Hula. I do my best to collect any data about this organization, than to discuss by 「Five W」 of the dissemination theorist. What is 「Five W」? They are Who - Say what - In which channel - To whom - With which effects. By the way, I want to observe two subjects about Chinese classical poetry organization in the present age in Taiwan. The one is how to operate; the other is how to modernize.

一、前言

文學社團是由文學創作與愛好者自由加入構成的、具有文學意識宗旨與結社章程的組織。文學寫作透過社團性組織加以推廣傳播，是催化文學對社會文化影響力的一種重要方法。因為這可以兼具有幾方面的功能：

其一，文學寫作者可以擁有穩定性的切磋友伴，提高文學創作的技藝層次；

其二，文學愛好者可以透過社團的組織活動，方便於親近與欣賞文學，並且有較具活潑性與新鮮感的互動機會；

其三，個人或群體的文學創作，可以透過社團組織，增加社會參與的程度，包括公益服務、文藝結盟、社團交誼交流……等等。

文學社團突破個人寫作孤芳自賞、單打獨鬥的格局，是以群體的組織，結合社會上各行各業志同道合的愛好者，提高社會接受度，並產生一定的影響。因而文學性社團如何經營以求運作持續並提升？對社團維繫、區域文學發展及時代文學風氣而言，都是互有關連性的重要課題。

以傳統詩歌為例，清代以後臺灣傳統詩的高峰在日治時期。當時詩社林立，詩社數量達 300 個以上¹，朝野一致熱中，漢語傳統詩歌寫作風氣一時蔚為高峰。當時詩家輩出，尤其在臺灣仕紳文人們「相約斯文延一脈²」的意識中，對保存漢文化與振興民族精神，都產生過積極的意義。

臺灣光復之後，白話文學風行日盛，漢語傳統文學在臺灣已經逐漸退離主流地位。然而在時序進入廿一世紀的今天，傳統詩透過詩社組織進行創作與學習，在臺灣民間社會中卻依舊長期傳流著，未曾消失過。雖然古典詩歌的美感從來沒有被遺忘，人們總是不斷反芻著唐詩宋詞的雋永韻味。但創作是文學生命的活泉，是一切欣賞與研究的基礎。臺灣傳統詩社在弱勢中，體現了當代傳統詩歌寫作的堅韌性與延續性。

¹ 參見拙作〈臺灣傳統詩歌及詩社〉，收在《九十一年暑期臺灣史研習營講義彙編》，南投中興新村：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2年7月。

² 林朝崧〈庚戌櫟社春會，南北詩家畢至，喜而作歌，即呈在座諸君子〉。見氏著《無悶草堂詩存》189頁，台北：龍文，2001年。

社會在劇烈變動中前進，傳統詩在現今已然失去了如同日治時期的使命與光環。純粹以寫作切磋為活動內容的詩社，存在著難以掩飾的生存危機。但，民間社團如何能維繫詩風於不滅？其成果如何？組織發展如何？困境何在？現代化的可能性如何？都是當代傳統詩學中值得關切的實務議題。

在臺灣眾多的新舊詩學社團中，成立於民國 66 年（1977）的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承襲日治時期彰化地區《詩文之友》、《中國詩文之友》等傳統詩刊經營的精神，致力於傳統詩學的傳揚，以傳統詩歌的寫作、研究與推廣為主要宗旨與活動型態。其長年辦理各項動、靜態活動，人數頗眾，活動不斷，迄今已屆三十年，相當難能可貴。可以作為臺灣民間推展傳統詩歌的指標性組織之一。因以為對象，作為本文的觀察個案。

二、臺灣當代傳統詩的民間社團活動實況

今日傳統漢詩的寫作熱力，固然難以與日治時期或光復初期相較，但以活動舉辦的密度而言，卻仍不可不謂是頻繁而持續的。筆者就以目前臺灣地區發行量最大的傳統詩刊《中華詩壇³》為主要依據，以 2004 至 2005 年連續二年為期，僅就各地聯吟大會一項彙整，凡例會、唱演、徵詩、競考等概不錄，輯製「臺灣地區傳統詩聯吟大會彙錄表」，俾便一目了然，試看當今臺灣地區傳統詩的活動實況，以證所言不虛。

2004 年臺灣地區傳統詩聯吟大會彙錄表

序	活動名稱	主辦單位	時間地點
1	鯤南地區詩人聯吟大會	高雄林園詩社	6 月 20 日鳳芸宮
2	臺灣省中部五縣市甲申年夏季詩人聯吟大會	彰化縣詩學研究學會	6 月 27 日彰化縣文化局
3	慶祝嘉義市「諸羅建城三百年」甲申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嘉義市麗澤吟社	10 月 3 日嘉義市博愛國小
4	臺灣省中部五縣市九十三年古典詩詞吟唱及創作比賽	南投縣玉風樂府、草屯雙叉港玉皇宮	10 月 3 日玉皇宮廟埕
5	慶祝店仔口文教協會玉山吟社復	臺南縣店仔口文教協	10 月 10 日國立白河商工活動

³ 據《中華詩壇》總編輯楊龍潭表示：以中華民國 95 年（2006）為計，訂戶約 700 戶。

	社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會玉山吟社復社籌備處	中心
6	花蓮縣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花蓮縣詩學蓮社	11月14日花蓮市亞士都飯店
7	彰化縣甲申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彰化縣二林香草吟社	10月16日中興樓海鮮餐廳
8	臺灣省中部五縣市甲申重陽詩人聯吟大會	彰化縣詩學研究學會	10月17日彰化縣文化局
9	高雄市甲申重陽節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高雄市詩書畫學會暨財團法人藏應宏道基金會	10月23日九陽道善堂
10	中國詩人文化會 93 年度第一次會員大會暨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中國詩人文化會	11月20日空中大學臺中指導中心綜合教學大樓
11	甲申鯤瀛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臺南縣鯤瀛詩社暨臺南縣國學會	11月28日南鯤鯓代天府糠榔山莊
12	南投藍田書院濟化堂開堂四十五週年慶暨全國詩人徵詩活動	南投藍田書院濟化堂	12月9日南投藍田書院
13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第十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	12月12日松山奉天宮
14	高屏三縣市詩人聯吟大會	高雄市詩人學會	12月25日覆鼎金保安宮
15	大林天后宮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大林天后宮	12月31日大林天后宮
<p>資料來源：</p> <p>1.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發行《中華詩壇》雙月刊第 13~17 期（2004 年 1 月~9 月）。</p> <p>2. 筆者所獲之詩會請柬。</p>			

2005 年臺灣地區傳統詩聯吟大會彙錄表

序	活動名稱	主辦單位	時間地點
1	臺灣省中部五縣市甲申冬季詩人聯吟大會	彰化縣詩學研究學會	1月9日彰化縣文化局
2	乙酉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貂山吟社	3月5日民衆活動中心
3	永安鄉乙酉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高雄市詩人協會暨高雄縣永安鄉公所	6月5日永安鄉天文宮
4	九十四年詩人節大會暨電源開發宣導活動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	6月11日板橋市農會

5	臺灣省中部五縣市乙酉年夏季詩人聯吟大會	彰化縣詩學研究學會	6月19日彰化縣文化局
6	臺灣東北六縣市擴大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基隆市詩學研究會	8月28日基隆市文化中心
7	臺灣省中部五縣市乙酉秋季詩人聯吟大會	彰化縣詩學研究學會	10月16日彰邑文教基金會
8	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花蓮洄瀾詩社	10月8日
9	慶祝興賢詩社社長陳木川博士米壽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興賢詩社	10月17日員林昇財麗禧酒店
10	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奉天宮暨天籟吟社	10月22日松山奉天宮
11	慶祝店仔口文教協會玉山吟社復社週年慶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玉山吟社	10月23日白河大仙寺
12	94年度中華文化復興節紀念國父誕辰、會員大會暨全國詩人大會	中國詩人文化會	11月12日空中大學臺中指導中心綜合教學大樓
13	乙酉鯤瀛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臺南縣鯤瀛詩社暨臺南縣國學會	11月26日南鯤鯓代天府棟榔山莊
14	慶祝興賢書院重建落成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員林興賢吟社	11月27日員林鎮公所禮堂
15	臺灣省中部五縣市乙酉冬季詩人聯吟大會	彰化縣詩學研究學會	12月11日彰化縣文化局
資料來源：			
1.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發行《中華詩壇》雙月刊第18~23期(2004年11月~2005年9月)。			
2.筆者所獲之詩會請柬。			

從以上連續二年所列聯吟大會表可知：臺灣地區聯吟詩會的舉辦，平均一個月一次以上，而活動最頻繁的時期為秋、冬二季，例假日尤其密集，甚至達每逢週末假期，必有吟會舉辦的盛況。次數之多，甚至有撞期之虞。

若言各詩社例會，則從《中華詩壇》雙月刊中亦可得見部分。以過去十二個月為例，其中所得見各詩會組織在七期中所出現的次數如下：

《中華詩壇》所見詩學社團統計表

次數	組 織 名 稱
七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基隆市詩學研究會、桃園縣以文吟社、苗栗縣國學會、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彰化縣興賢吟社、彰化縣國學研究會、彰化縣香草吟社、南投縣玉風樂府、花蓮縣詩學蓮社 ⁴ 。計 10 社團。
六	瑞芳鎮詩學研究會、臺北瀛社、臺中縣太平烏榕頭詩社、南投縣國學研究會、南投縣藍田書院、高雄市詩人協會。計 6 社團。
五	臺中市鄭順娘文教公益基金會、屏東縣國學研究會。計 2 社團。
四	臺北市天籟吟社、店仔口文教協會玉山吟社、臺南縣鯤瀛詩社。計 3 社團。
三	臺中市中國詩人文化會、國立空中大學臺中詩學社、嘉義市詩學研究會、臺南縣國學會、高雄市壽峰詩社、高雄市金獅學苑國研會。計 6 社團。
二	臺北雙溪鄉貂山吟社、臺北市文山吟社、澹竹蘆三社、雲林縣傳統詩學會、高雄縣林園詩社。計 5 社團。
一	臺中縣慶安詩社、中興大學、臺中市嗣雍齋國學研究社、南投縣易經學會、民雄文教基金會民雄詩社、高雄市詩書畫學會、高雄縣旗峰詩社、屏東縣林邊鄉池王爺廟詩學研究會、嘉義市大林天后宮、媽祖學苑、江濱吟社。計 11 社團。
資料來源：《中華詩壇》雙月刊第 18~24 期（2004 年 12 月~2005 年 11 月）。	

諸如上列詩社、詩會，總數為 43 個社團：

1、以每期皆見的 10 個社團而言，《中華詩壇》月刊為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的直屬機關雜誌，不僅每期皆有作品刊登，並且每期公開徵詩。又，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為唯一的全國性社團⁵，其餘 9 個皆是地方性社團。

在所有的地方性社團中，彰化地區的詩社組織有 4 個，若再加上同屬中部的南投，則中部詩社數量達 50% 以上，顯然佔據了最大比例。即使是七期中出現六次的 6 個社團

⁴ 花蓮縣詩學蓮社自 2005 年 5 月 1 日起更名為「花蓮縣洄瀾詩社」。

⁵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創設於民國 65 年（1976）5 月，長年以來都是中華民國地區唯一的全國性傳統詩社團。至民國 95 年（2006）4 月 16 日瀛社正式登記立案成立「臺北瀛社詩學會」為全國性社團後，才再增一個全國性傳統詩社團。

來看，中部也佔了一半數量。這都與《中華詩壇》的編輯處位於彰化縣花壇鄉，應該是有緊密的地緣關係所致。

中部的彰化縣國學研究會、興賢吟社、香草吟社、南投縣國學研究會、玉風樂府、藍田書院等詩學組織，都同時是與彰詩會往來極其密切頻繁的友社，各社許多會員也同時是彰詩會的會員，重疊性很高。

2、以區域分佈而言，除了臺東、離島未見，其餘各縣都有詩社社團及其作品。除了花蓮僅1個詩社外，北、中、南三區組織數量分佈在13-16個之間，可謂大致均勻。上列製表應可呈顯一個可信的、具代表性的概況。

《中華詩壇》⁶的主要內容之一是各地詩社的作品。雖然不是全臺各地詩社或詩會的活動都會刊佈其上，但該詩刊顯然具體反映了目前傳統詩社代表性活動的書面成果。該刊不僅提供了作品交流觀摩、討論的平臺，也是訊息流通的放送站，也宛若各詩社活動力的展示場。

三、當代臺灣傳統詩的社團型態分類

漢語傳統詩歌教育在當代臺灣，主要經由兩條路線進行：其一為學校教育，其二為民間的社會教育。

在學校正規課程中，高中以下僅為極有限的選錄賞析，大學則以中文學系為主，設有「詩歌選讀（及習作）」、「傳統詩文」……等類近課目。但學校正規教育最受詬病之處，不外乎大多著重欣賞輕於創作，如：

當今各級學校，身為教師者，特別是國文教師，能吟詩作對者有幾成？……政府、學校等公家機關向來瞧不起古典詩文，或甚少資助推動⁷。

對於大學中之中文系學生只研究、欣賞古典詩詞，而不實際創作古典詩詞，誠然光說不練，引起張（鐵民）詞長頗為不滿與憂慮。由於正規學校之漠視、偏廢，

⁶ 臺灣地區現今重要的傳統詩刊除了《中華詩壇》之外，尚有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系主編的《中華詩學》季刊、藍雲（劉炳彝）擔任發行人的《乾坤詩刊》（新詩、傳統詩並刊）季刊等。

⁷ 見《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專欄第13期，民國85年（1996）9月29日。

爲今後詩壇後繼有人之計，正「賴社會詩人，培養新詩苗」⁸。

此外，便是學生組織中也有少數傳統詩歌社團，如：東吳大學停雲詩社、臺灣大學望月詩社、師大南廬吟社、政大南山詩社、中正大學清渠古典詩社、淡江驚聲詩社、成大蘭亭詩社、高師大風燈詩社……等。學生社團則除了欣賞之外，也旁及習作、吟誦等活動，甚至組隊比賽，較爲活潑。

比較特別的是空中大學臺中詩社。學員多爲社會各業人士，平均年齡較長，長年以來以曾先後擔任中國詩人文化會理事長的胡順卿、胡順隆昆仲爲主要領袖，進行社課教學、交流競賽、學員號召等，學員中不乏詩壇勝手⁹，也以中國詩人文化會爲重要活動場域，這是在校方大力支持下、以中國詩人文化會爲重要後盾的校園詩社。

又再如臺北文山吟社。其前身原是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所開設的河洛漢詩班，在努力經營，獲得熱烈迴響之下，於 2001 年正式登記立案爲「文山吟社¹⁰」，可說是目前最年輕的詩社。以寫作與吟唱並進的方式，經營詩詞研習班、親子吟詩班、漢詩吟唱班等，並積極參與各地交流，成果迅速可觀，令人刮目相看。

如上二例，可以說是跨越校園與民間的一個良性結合，在弘揚詩學與助益社會教育兩方面，取得雙贏的結果。

而一般民間社團沒有學校教育的強制性，多以志趣相結合，較具自動自發的精神，社團的發展也能因應變化而彈性調整。現今民間的傳統詩社系統，主要有四種組織型態：

(一) 傳統型態的詩社、詩會

臺灣的詩社以清康熙年間沈光文倡東吟社爲濫觴，清末光緒年間唐景崧傳入擊鉢遊戲，迅速傳衍；日治時期詩社普遍成立於臺灣各地，詩風昌盛；光復之後雖然許多詩社紛紛衰頹，但傳統課題、擊鉢、吟詩的運作型態，仍然爲許多詩社、詩會所承襲。所謂

⁸ 見《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專欄第 15 期，民國 85 年（1996）10 月 13 日。

⁹ 例如：臺中詩社社員黃色雄《大墩組曲》即勇奪 2004 年大墩文學獎首次推出的傳統詩類第二名（第一名從缺）、王命發《墩城采風》亦於同屆入選佳作。見《臺中市第七屆大墩文學獎作品集》頁 122、146。臺中：臺中市文化局，2004 年 8 月初版。

¹⁰ 參見賈偉芳主編《文山吟草第一輯》，臺北：文山吟社，2006 年 1 月初版。

限題、限韻等的現場競詩。趣味巧妙各有不同，最主要的目的在於切磋詩藝與詩友聯誼，多是定期為之。

至今，仍能一路走來的詩社及其衍生的相關社團，多具有繼承歷史的傳統性與使命感，例如：成立於 1909 年的臺北瀛社¹¹、成立於 1924 年的員林興賢吟社……等歷史悠久的詩社，不論現存規模大小，仍勉力支持。

又例如成立於 1912 年的臺南鯤瀛詩社，除了平日例行的課題、擊鉢之外，更是自民國 70 年（1981）起每年定期舉辦全國詩人聯吟大會，至今已連續達二十五年之久，耐力驚人，早已儼然成為傳統詩壇年度盛事，誠非易事。還另外成立臺南縣國學會，擴大推廣傳統漢學，不遺餘力，值得敬佩。

而光復後成立的詩社、詩會也不少，基本上，也多仍採行傳統定期課題、擊鉢的方式。如：彰詩會即是。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解嚴後政策鬆綁，而興起「老社新生」的風潮，為傳統詩壇激起相當的活力。也就是不少歷史悠久的老詩社，重新登記立案開張。以彰化縣目前總共五個傳統詩社為例，除了 1977 年的彰詩會，1984 年的彰化縣國學研究會，另外的員林興賢吟社、二林香草吟社、鹿港文開詩社三者，先後分別於 1997 年、2000 年、2005 年立案，都是在近年間老社新開張¹² 的例子，令中部詩友十分振奮。而將近百年歷史的臺北瀛社於 2006 年也正式登記立案，成立「臺北瀛社詩學會」，更可謂為臺灣詩壇一大盛事。

(二) 與社教文化結合

由於社會變遷，單純以詩會友的小型詩社，不易單獨存在。因此，傳統詩社團也有與書、畫等不同型態的藝術社團相結合，以多元相依的方式，謀求發展之道。這類多元結合的社教團體方便小眾選擇學習，其資源可以互助共享，在政府和民間皆有所作為。

¹¹ 見林正三〈瀛社簡史〉，《中華詩壇》第 23 期頁 129。

¹² 興賢吟社創立於 1924 年。見「彰化縣國學研究會」網站「彰化縣國學研究會沿革」：<http://content.edu.tw/country/changhwa/yulin/yl/yllitr01.htm>
香草吟社創立於 1918 年。見謝四海〈儒林史話與香草風華〉，《彰化縣二林區地方文史專輯---第一輯》頁 53、57。二林：二林社區大學，2003 年 5 月。
文開詩社創立於 1981 年。見戴瑞坤撰《鹿港鎮志---藝文篇》頁 8。鹿港：鹿港鎮公所，2006 年 6 月。
又《中國時報》民國 94 年 11 月 27 日地方版「重振鹿港文風 文開詩社成立」。

以政府而言，如：縣市政府設立的社教工作站、長青學苑、老人大學、社區大學、學校推廣教育中心……等，即由政府或學校主導、與民間人士合作推行社教，層面包涵廣泛。例如：二林社區大學「詩詞吟唱班」。

而民間立案的財團法人、文教基金會、協會等則因應理念自由推展會務。傳統詩的推廣也就在這些方便性中，同書法班、繪畫班、花藝班……等一樣，開班施教。例如：員林「彰化縣國學研究會」係合併興賢吟社與墨林書畫會於一¹³；又如臺中市財團法人鄭順娘文教公益基金會文藝研究班，以漢詩班和新詩班、散文班、小說班等並立發展¹⁴……等。

(三) 附屬於民間信仰團體

臺灣民間持續支持傳統文學的重要力量之一，當推民間信仰團體。主要原因在於，民間信仰頗能與傳統文化緊密結合，其中也包括傳統文學的傳承與應用。寺廟以勸善為宗旨的各種活動，較能取得民衆的信任，而寺廟財物、人力上的靈活與豐沛，也最能支持不盡然立見速效的文化活動。從早期到現今，寺廟一直都是傳統文藝的大舞臺。詩界雖然曾感慨：

長年來，詩會活動大都依附廟會活動，或得到廟寺大力支持，而能順利展開。如果細數過去各大詩會活動，當能輕易發現：辦理地點常在廟寺間，詩題多與廟會活動有關，如建廟週年誌慶之類。因此，不少詩友相互調侃地說：「當今臺灣詩人作詩多在『吃廟』。」……故詩壇有句流行名語：「三百年來『香火』盛。¹⁵」

時至今日，詩會與廟會的連結依然十分緊密，諸如落成、安座、聖誕、節慶等，往往也

¹³ 員林「彰化縣國學研究會」正式成立於民國 73 年 6 月 30 日。第 1-3 任理事長陳木川，第 4 任理事長吳五龍，第 5 任（現任）理事長呂碧詮，均為詩壇耆老。見該會網站：<http://content.edu.tw/country/changhwa/yulin/yl/yllitr01.htm>

¹⁴ 財團法人鄭順娘文教公益基金會文藝研究班不定期發行《綠川文藝》，收錄師生創作。現已出版第一至五集，2001 年 3 月、2002 年 5 月、2003 年 4 月、2004 年 5 月、2005 年 6 月。又《綠川漢詩班十週年師生選集》，2005 年 6 月。

¹⁵ 見邱閔南〈還我古典詩文的文學地位〉，《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13 期，1996 年 9 月 29 日。

以舉辦詩會予以慶祝¹⁶。而寺廟開設的漢詩班、漢學班等，也一直都保持著一定的持續活動力。例如：南投藍田書院文昌祠、埔里孔廟詩學班、興賢書院文昌祠……等，其中鸞堂系統尤盛。例如：埔里宣平宮醒覺堂成立醒覺文教基金會推動社教，於每週一至週五晚上均安排課程供地方人士研修，課程內容包括詩詞創作、詩詞吟唱、兒童吟詩、經書解說、國樂研習……等¹⁷，對於偏遠內山的傳統文教傳承，有成效良好的貢獻。

(四) 網際網路

新世代的傳輸系統，以網際網路為首要路徑。網路的便捷與公開，讓文學的交流更迅速，資料的搜尋更快捷，這對傳統詩人皓首窮經、聚首切磋的習慣而言，是相當陌生的運作型態，也帶來相當的衝擊。年輕一輩的詩人們體認潮流的趨勢，也逐漸嘗試將傳統詩歌在新的世代中與網際網路結合，破除地域與時間的限制，達到快速交流分享的目的。發展至今，臺灣地區有關古典詩詞創作與文獻整理的相關網站數量已經相當可觀。筆者從網路上蒐羅彙整，初步製成「臺灣傳統詩寫作/文獻相關網站表」。

臺灣傳統詩詞寫作/文獻相關網站初檢表

序	主持·網站名稱·網址
1	國家文化資料庫 http://nrch.cca.gov.tw/ccahome/about.jsp
2	國家臺灣文學館 http://www.nmtl.gov.tw/05_reading/read_B_2.asp?bull_id=247
3	國家臺灣文學館·全臺詩電子文庫 http://www.wordpedia.com/twpoem/
4	全臺詩·智慧型全臺詩資料庫 http://www2.nmtl.gov.tw/twp/
5	國家臺灣文學館·臺灣漢詩數位典藏資料庫 http://140.123.48.3/poetry/
6	臺灣文學辭典 http://taipedia.literature.tw:8090/
7	中央研究院·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 http://www.sinica.edu.tw/ftms-bin/new/test/ftmsw3

¹⁶ 例如：2002年11月30日雲林縣馬鳴山鎮安宮建醮暨全國詩人大會、2002年12月30日苗栗縣苑裡鎮慈安宮慶成祈安五朝圓醮暨全國詩人大會、2004年12月9日南投市藍田書院濟化堂開堂四十五週年慶暨全國詩人徵詩聯吟大會、2005年10月草屯鎮雙叉港玉皇宮建宮四十週年慶暨全國詩人徵詩徵聯活動等。

¹⁷ 見《宣平宮醒覺堂誌》頁110-117。埔里：宣平宮醒覺堂管理委員會，2004年7月初版。又，參該堂網站：<http://www.spk.org.tw/>

8	臺北故宮·寒泉資料庫 http://210.69.170.100/s25/index.htm
9	元智大學&成大·臺灣古典漢詩 http://cls.admin.yzu.edu.tw/cp/Home.htm
10	元智大學·網路展書讀 http://cls.hs.yzu.edu.tw/
11	元智大學·倚聲填詞格律自動檢測索引教學系統 http://cls.admin.yzu.edu.tw/FillODE/
12	元智大學·溫柔在—頌唐詩三百首 http://cls.admin.yzu.edu.tw/300/Home.htm
13	暨南大學·詩話資料庫 http://www.cll.ncnu.edu.tw/hpoet/pindex.htm
14	作詩填詞 http://www.4ever.idv.tw/~rhlan/search/search03.htm
15	默園詩人—陳虛谷 http://residence.educities.edu.tw/hsaioming/htm/0_frame/sh_frame.htm
16	賴和紀念館·賴和數位化博物館 http://home.kimo.com.tw/laiho528/
17	張遠修數位典藏博物館 http://140.123.48.3/dashow/index.html
18	網站聯盟·網路古典詩詞雅集 http://www.poetrys.org/phpbb/index.php
19	惜字閣 (*苗栗國學研究會) http://www.akimnet.com/paper/viewforum.php?f=19&sid=
20	惜字閣 (*彰化國學研究會) http://www.akimnet.com/paper/viewforum.php?f=14&sid=
21	惜字閣 (*中華詩壇) http://www.akimnet.com/paper/viewforum.php?f=22&sid=
22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 http://www.akimnet.com/taiwan
23	天籟吟社 http://tianlai.myweb.hinet.net/
24	文山吟社 http://www.taconet.com.tw/clb4102
25	壽峰詩社 http://kaing.net/new_page_3.htm
26	旗峰詩社 http://www.chi-san-chi.com/2culture/poet/
27	瀛社-詩詞交流園地 http://tpps.org.tw/phpbb/
28	臺北市臺灣歌仔學會漢詩社·長安詩社 http://home.kimo.com.tw/atb1011/poem/index.htm
29	臺灣大學·望月詩社 http://club.ntu.edu.tw/~poem/index.htm
30	古典詩學文教基金會·古典詩學 http://see.org.tw/
31	彭淑芬·喜菡文學網·古典詩詞社 http://www.pon99.net/2.htm
32	楊維仁·古典詩圃 http://www.ktjh.tp.edu.tw/yang527/
33	陳耀東·藝文聚賢樓 http://home.educities.edu.tw/bise/big5/index.htm
34	南山子·詩訊—古典詩詞電子報 (繁體) http://poem.bise.idv.tw/big5/poem-msg.htm
35	傳統中國文學電子報 http://www.literature.idv.tw/index1.htm
36	藏舍主人·興觀網路詩會 http://mychannel.pchome.com.tw/channels/x/i/xingguan/index.htm

37	楓情萬種文學網 (*古文專區) http://www.525.idv.tw/bbs/cgi-bin/forums.cgi?forum=13
38	世界詩詞論壇*古典詩詞園 http://chinese-poem.netfirms.com/cgi-bin/LeoBBS/category.cgi?category=1
39	天下文壇 http://ys.sun126.com/tx/ccb/index.cgi
40	詩詞小館 http://www.artzone.idv.tw/poem/
41	文海任縱橫 http://home.kimo.com.tw/tc631007/
42	心情車站 http://www.myheartstation.com/
43	善哉·臺灣自然生命 http://www.naturelife.org/phpBB2/
44	守一齋主人·守一書齋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uching/
45	望月·望月吟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bise/
46	風雲·紫誼谷 http://home.pchome.com.tw/art/folkguitar/
47	樂齋·樂齋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katana/
48	子惟·千載有餘情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wanchung/
49	東城居士·東城樂府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wdc2015/
50	逍遙墨客·風不曾颺起的一角 http://www.recluse.com.tw/
51	曉嵐·新月梧桐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madalena
52	于真·迷途詩路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susanthen
53	宸·漁荷小品集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cclee
54	玉塵·古塵軒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jadedusts/
55	淺斟低唱·詞心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tzuli/
56	迴迭·文字收納盒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babyhand/
57	冷星·悠悠我心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coolstar6/
58	寂封·夜頌居-砌字樓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redman3193
59	小詠·瞬息萬變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xeme30732/
60	小軒憂藍·軒窗藍心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aa5962
61	雁兒·飛越人間逍遙遊 II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newmoon111/
62	昨夜微霜·心房漩渦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aa11rr55/
63	峰少·一潭山月釣無聲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12fong/
64	崎雲·都市飲石居---漂泊懷山裏札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bruce22216/
65	子夜霜鷹·紫楓樓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midniteowl/

66	算只有……無已· 銜淳簡沁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noname0630/
67	日暮· 過網雲煙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wang53/
68	忘情詩· 千年寫首忘情詩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hurst/
69	韶風· 東城閒步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linu62/
70	涼涼· 涼涼曼特寧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black66522/
71	獨影隻身· 夜吟旅程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raycheng/
72	飄零夜· 瀟湘夜雨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poyu123/
73	冷星· 在水之湄 http://mypaper.pchome.com.tw/news/longstar/
資料來源： http://tw.yahoo.com/	
註：各 BBS 站暫不列入。	

在這份製表中可以看出目前大致的幾種分類和趨向：

1、文獻資料庫

傳統詩歌歷史悠久，文獻包羅宏富。臺灣先賢詩歌典籍的整理，在過去長久以來一直感到十分不足，更遑論流通的普及。現今透過電子數位化以及網際網路的連通，已經大大向前跨進了一大步。這些大型工程，往往非一般人力、財力等資源所能完成，必待政府單位的支持方能竟其功。目前所見，以國家級學術單位及大學中文系所為兩大進行系統，成績頗為可觀。就目前成果內容而言，大約為兩大主題：

其一為臺灣早期詩歌作品數位化。前者以國立臺灣文學館所主導的「臺灣漢詩數位典藏資料庫」、「全臺詩電子文庫」兩項計畫為典型，另有由元智大學中文網路研究室與成大臺文研究室聯合建構的「臺灣古典漢詩」網頁，則以標示福佬話和客家話等讀音為其最大的特色，對於漢音母語的朗讀學習有直接的幫助。

其二為中國詩/文學資料庫。此項包括中央研究院將《臺灣文獻叢刊》進行數位化整理，納入「瀚典資料庫」中。臺北故宮博物院建立「寒泉古典文獻全文檢索資料庫」，可作全唐詩檢索；暨南大學中文網路電子書系列有「詩話典籍資料庫」。

這些資料庫不僅資料量龐大，也都提供全文檢索，十分方便實用。對臺灣傳統詩歌的閱讀、學習與研究，都有極大的助益。

2、教學與交流

當今臺灣傳統詩的教學，主要有兩條運作路線：一為面授教學。大約即秉持傳統教

學，以教師、耆老面授說解方式進行。二即為網路教學。

網際網路是公開交流的平臺，臺灣地區將符合傳統音韻格律的古典詩以網際網路型態經營者，據目前所知，當推 1998 年《藝文聚賢樓》，這是一個有志推展古典詩詞教學的網站，由彰化陳耀東先生主持。而類似的網站，逐一的出現，現已另有「網路展書讀」、「網路古典詩詞雅集」、「古典詩圃」等知名網站。這些網站的共同特色是內容豐富而實用。網站上不僅透過網際網路進行線上對談、經驗分享，也精選詩學重要文獻，常見者包括兩類：其一為先賢詩歌典籍的整理，例如：《唐詩三百首》、《荔鏡記》等；其二為協助學習詩詞寫作實務的基礎書、工具書等參考用書等，例如：《聲律啟蒙》、《詩學概要》等。或經由自我學習系統，自行摸索練習，嘉惠許多學子，對傳統詩有興趣的初學者，受惠尤多。例如：「倚聲填詞格律自動檢測索引教學系統」、「溫柔在頌—唐詩三百首」¹⁸。

傳統詩社中如：臺北瀛社、天籟吟社、文山吟社，高雄旗峰詩社、壽峰詩社等也都製作了網頁。而「惜字閣」網站則同時為中部地區的彰化國學研究會、苗栗國學研究會、中華詩壇、興賢詩社等共同連結。看似保守的古典詩社，也能與時俱進，拉近了和新世代之間的距離，這對於傳統詩歌的寫作推廣，具有積極正面的作用，值得繼續擴大層面。

而志同道合的三五好友所建構的獨立網站及電子報，如興觀網路詩會、詩訊、楓情萬種文學網、心情車站等等，自發性地發表與管理，煥發出強烈的自由理性色彩，是富於現代性的形式表現。

3、個人創作園地

網路時代的來臨，強化了個人表現的自主性。透過個人新聞臺、BBS，建立專屬於自己的發表舞臺，沒有投稿、退稿的麻煩，沒有競賽的得失，可以自在揮灑，暢所欲言，相當受到新世代的歡迎。誰說傳統詩 LKK？年輕人自覺而自主地要「以行動證明了古典詩的創作至今仍欣欣向榮¹⁹」，如此豪語中正傳遞著傳統詩最寶貴的薪火。網路天地人才

¹⁸ 「倚聲填詞格律自動檢測索引教學系統」、「溫柔在—頌唐詩三百首」，均由元智大學羅鳳珠教授主持開發。另請參閱氏著〈中國古典詩詞教學與習作的新嘗試—網路作詩填詞系統兼及其可行性與侷限性〉<http://cls.admin.yzu.edu.tw/present/teach.htm>、〈唐宋流行歌—多面向、多功能、多媒體的中國古典詩歌學習系統〉<http://cls.admin.yzu.edu.tw/present/gccce2000.htm>

¹⁹ 見《興觀網路詩會游於藝電子報》〈電子報簡介〉：「詩會的運作相當自由。以一輪值人出題，詩友們各自在網路上發表自己的作品，並觀摩他人作品。當作品達到某一程度時，集成會刊成為詩友們創

濟濟，潛力無窮，正可謂英雄出少年。

在筆者彙整的網站表中，個人新聞臺佔有幾乎一半的比例，各個網站名稱也大都帶有濃厚的個人色彩。但或許是詩詞精緻浪漫的情調所使然，包括版主化名或網站名稱，似乎也分外夢幻，例如：昨夜微霜主持的「心房漩渦」、子夜霜鷹主持的「紫楓樓」、忘情詩主持的「千年寫首忘情詩」、飄零夜主持的「瀟湘夜雨」……等等。

儘管網際網路的發展蓬勃迅速，也深得新世代的喜愛與積極推進，但畢竟其崛起乃晚近之事，因此對於不習慣使用電腦、或尚未學習上網的人，如年長者、勞動者等，網路對他們甚至是無法產生功用的。這是比較困擾的部分。但，詩歌寫作網路化的趨勢，是潮流之所趨，勢在難擋，因應之道只有迎向前去。

如上，顯然傳統詩寫作在臺灣不僅沒有死亡，而且是努力活潑的存在著。

四、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的發展歷程

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於民國 66 年（1977）由彰化詩人吳錦順（1939 年生）倡議創辦。發展至今（2006）已屆三十年，而該會至今依然活動不斷。茲就其發展歷程中的重要階段，分述如下：

（一）前身——春雲詩社

吳錦順師承於彰化前輩詩人楊守愚、高泰山、王友芬等人，先是承師教參與徵詩吟賽奪金，從而積極參與詩會活動，並加入《詩文之友》社，膺任編輯委員職務，逐步涉入詩壇的活動實務。《詩文之友》於民國 62 年（1973）改組為《中國詩文之友》後，年事已高的王友芬擔任社長，吳錦順一直是其幕後最重要的助手之一。又在王友芬的推薦下，民國 64 年（1975）吳錦順進入救國團擔任詩學班講師，從此開啓了他個人傳播詩學教育的歷程。民國 65 年（1976）更登高一呼，結合在地詩人包括王友芬、林荊南、高泰山、鄭福圳、林文龍、張麗美、謝秋美等耆老、詩友、學生諸多老少詩家約 60 餘人，在

作的記錄。創立至今，已舉辦四次集會，輯成會刊一期。在短時間之內有些成績，以行動證明了古典詩的創作至今仍欣欣向榮。並不定期舉行出遊聯吟，酬唱往來，此樂何極。」網址：
<http://mychannel.pchome.com.tw/channels/x/i/xingguan/>

彰化縣立圖書館成立「春雲詩社」。

(二) 社團本體——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

至民國 66 年（1977）則以春雲詩社為基礎，擴增會員至近 200 人，於 1 月 16 日正式立案成立「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作為往後舉辦活動的軸心組織。

紀錄臺灣光復後傳統詩活動歷程與成果最重要的詩刊，當推《詩文之友》²⁰ 暨《中國詩文之友》²¹，這兩份刊物均編輯自彰化。彰化詩人王友芬與林荊南更是臺灣自日治以來為詩壇熟悉的兩大詩刊作手。自民國 42 年（1953）《詩文之友》創刊，以至 82 年（1993）《中國詩文之友》停刊，發行四十年的詩刊，對維繫臺灣詩風延續不墜，功不可沒。大彰化地區也因此可說是光復後臺灣傳統詩傳播的重要樞紐，而其中實際執行推動實務的機關組織，便是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

彰化縣境內原本即詩風昌盛，在詩壇博得「彰化詩城」的美譽²²。彰詩會成立之後，擴大招募縣內各大小詩社的詩家菁英參加，包括鹿港「鹿江聯吟會」許遂園、王景瑞、吳東源、施文炳、許漢卿……、員林「興賢吟社」賴雲龍、陳木川、劉德安……、二林「香草吟社」周希珍、余垂宗、蔡茂林……、田中「蘭社」呂碧銓、施炎城、許再枝……等先後網羅成為會員。又敦聘並歡迎中部其他四縣市諸耆老詩友成為通訊會員，壯大彰詩會的陣容²³。不僅展現了網羅彰化縣境各家於一爐的雄心，更跨出縣外，成為大中部地區詩社的聯絡中心。不僅實際成為了縣內活動實力最強的詩會組織，也迅速躍升成為國內知名而活躍的詩會團體。

(三) 分支組織——彰化學士吟詩社

至民國 88 年（1999）11 月 30 日，由原彰化縣政府長青學苑吟詩班延續成立「彰化

²⁰ 《詩文之友》創刊於民國 42 年 4 月，發行人洪寶昆，社長何志浩，副社長王友芬，主筆林荊南。

²¹ 《中國詩文之友》，創刊於民國 62 年（1973），創始者洪寶昆，社長王友芬。

²² 見〈詩人—黃金郎〉：「今日各縣市鮮有如彰化縣境之詩風鼎盛者。（黃詞長特稱『彰化詩城』，以狀其盛）。」《臺灣新生報》第 9 版「臺灣詩壇」專欄第 37 期，民國 86 年（1997）3 月 30 日。

²³ 以上見施坤鑑〈以弘揚詩教為職志的「工程師詩人」---吳錦順先生〉，《工程師詩人---吳錦順漢詩作品集》頁 1-9。彰化：彰邑文教基金會，2003 年 10 月初版。

學士吟詩社」²⁴，直屬於彰詩會。彰詩會以詩人創作詩歌為主、學士吟詩社以吟唱詩歌為宗旨，二者相輔相成。從此每季召開詩人聯吟大會時，也同時舉辦吟詩競賽大會。原本比較靜態的擊鉢會場，因此頓時人氣旺盛，美聲洋溢，十分活潑熱鬧。

詩、歌、樂、舞是一體的四面，殊途同歸，相互揉合。亦即詩歌在文字的構成之外，還可以有直讀、吟誦、唱詩、舞詩²⁵的四種表現。現今彰詩會的活動內容包含了寫詩、吟詩、唱詩三方面，學士吟詩社可說是該會擴大與轉型經營的一個新的里程碑。

目前社員達 71 人，除了每週固定兩次授課練習之外，七年多來公開表演已逾 150 場次以上，可說是非常活躍。該社並與中部吟詩友社連結，每年輪流值東辦理吟唱競賽交流活動，包括：埔里醒覺文教基金會、雲林縣詩詞歌謠研究會、二水鄉老人大學吟詩社等²⁶。

彰化學士吟詩社的成立具有幾方面的意義：

其一，在寫詩人口日益萎縮的趨勢下，彰詩會藉由推動吟詩吸引群眾，延續社團運作的活潑性，是窮則變、變則通的務實作為。

其二，跳脫純粹寫作的靜態方式，降低親近傳統詩歌的門檻，擴大詩學的運作層面，讓不具備或無意嘗試寫詩的民衆，有機會藉由吟唱，換一個方式親近並欣賞詩歌不同層次的美感。是推廣詩學社教的有效作為。

茲以「彰詩會歷年主要活動一覽表」綜合呈現其三十年間一步一腳印的成績，俾便了然。

²⁴ 彰化學士吟詩社命名緣起，據彰化學士吟詩社社長陳麗珠表示：「顧名思義，是一群擁有學士學位的詩人所組成的詩歌吟唱社團。-----我們是由一群自各行各業退休，再經由國立彰化社會教育館彰化社會教育工作站所舉辦的終身學習社會教育，以十八小時修一個學分，修滿一百二十八學分的學士。」見陳麗珠〈序〉，《詩詞吟唱曲譜選集(第一輯)》頁 3。彰化：彰化學士吟詩社，2005 年 6 月。

²⁵ 見邱燮友《品詩吟詩》頁 7。臺北：東大，1989 年 6 月。又，樂恕人遺稿〈日本的詩吟劍舞〉，影本，未載出處。

²⁶ 見《詩詞吟唱曲譜選集(第一輯)》〈彰化學士吟詩社簡介〉頁 5、彰化學士吟詩社社長劉凱嚴〈序〉頁 14。

彰詩會歷年主要活動一覽表

活動名稱	實施概況
「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正式立案成立	民國 66 年春
中部四縣市四季詩人聯吟大會	66 年春起迄今 30 年未曾間斷 7000 人次以上
全臺鄭成功廟建廟五十週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67 年
彰化縣高中學生詩藝比賽	69 年起 30 餘次
和美天佑宮庚申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69 年
冬令、夏令金生文藝獎青年、青少年傳統詩研習會	70 年 2 月起 12 年 23 次 5000 餘人次
金生文藝獎全國青年詩人聯吟大會	71 年起 13 屆 5000 餘人
《中國詩文之友》創刊卅周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71 年
吳錦順擔任國立臺灣教育學院「雁門詩社」指導老師	73 年起 3 年
吳錦順先生詩學同門聯吟大會	73、83 年 2 次 200 餘人。
吳錦順擔任彰化縣政府老人大學詩學班講師	74 年起迄今 20 年仍續
彰化縣教師古典詩研習會	74 年、77 年起 8 次
乙丑重陽八卦山遊樂花園雅集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74 年
吳錦順擔任國立臺灣教育學院附工學生詩社指導老師	76 年起 2 年
中部五縣市四季詩人聯吟大會	77 年起迄今 18 年
吳錦順擔任大專青年學生臺灣史蹟源流研究會教授	77 年起 3 年
吳錦順擔任中興大學夜間部中興詩社指導老師	78 年起 23 年
吳錦順擔任彰化高商詩學社指導老師	79 年起 2 年
世界華文學生傳統詩交流聯吟大會	80 年
吳錦順擔任省立彰化社教館彰化社教站召集人	80 年起 10 年，改聘為榮譽召集人迄今
吳錦順擔任省立彰化社教館終身學習講師	80 年起 10 年
師生古典詩詞研習會	80 年

中部五縣市高中、國民中小學教師閩南語文研習會	81年起迄今有17梯次2000餘人
中部五縣市青年、青少年學生古典詩詞研習會	81年起10年19次8000餘人
五縣市教師暨社青閩南語文研習會	81起凡8次
慶祝竹塘醒靈宮重建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81年
五縣市教師鄉土語文研習會	83年
創刊《臺灣古典詩擊鉢雙月刊》	83年起39期，訂戶近1000戶，全國最大發行量的古典詩刊
吳錦順擔任國立空中大學臺中詩學社指導老師	84年起7年
五縣市教師、工廠職工青年鄉土語文研習會	84年
主編《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	85年7月起週日專欄5年計246期
基層社教漢學研習班（上、下期）	85起2年4次
夏令兒童漢文朗讀研習會	86年
夏令兒童鄉土文化研習會	86年
成立「國立彰化社會教育館彰化站學士吟詩社」	88年11月30日成立，迄今公演已逾150場
老人學習之旅	89年
終身學習護照方案漢語研習班 ²⁷	89年起4年25次
高中、國中、小學教師暨社會人士鄉土文學、閩南語文研習會	90年3梯次
春季詩詞吟唱比賽	91年起2年
慶祝彰化縣建縣280週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92年
寒、暑假小詩人培訓營	94年起2梯次
全臺詩社交流活動推廣古典詩詞吟唱大會	94年
丙戌年全臺詩社交流新書發表漢詩研討聯吟大會	95年
臺灣本土文化鄉土漢學語文競賽	95年起
主要參考資料：1. 彰詩會歷年出版品。2. 吳錦順、施坤鑑合著《工程師詩人—吳錦順漢詩作品集》（彰化：彰邑文教基金會，2003年10月初版）	

²⁷ 終身學習護照方案開設研習班課目包括：漢語、漢學、吟詩、經典、俗諺、民歌、聲韻、唱詞等。

從上表舉其大者所列，看到好幾項活動的舉辦動輒連續超過十數年，參與及研習人數動輒超過數千人，這樣的記錄實在難能可貴！以吳錦順的雄圖證諸于其經營彰詩會近三十年的實際作為，則顯然詩人絕非紙上漫談而已，而是透過親身寫作與倡辦活動，進行社教推廣。轉眼間三十年如一日，毅力過人，誠非易事。吳錦順以一位經營熟處理工廠的專業工程師、公司負責人，業餘貢獻心力，跨界參與詩學社教推廣，而能有如此長久與可觀的成績，莫怪乎其能早於民國 73 年（1984）詩人節即獲得詩壇最高榮譽教育部頒發的「弘揚詩教獎」的殊榮了！而日後獲獎無數，則更是錦上添花！

五、彰詩會的經營路線分析

民間詩會活動不斷，正是詩人及愛好詩學的同道們，共同致力詩學傳播延續的積極作為。日治時期詩人們寄望透過漢詩傳播，達到民族文學「延斯文於一脈」的理想；當今詩人透過漢詩寫作，除了提升個人古典文學藝術的造詣，也藉此希望助益於社會善良風氣的提升。

在傳播的模式上，有所謂的「五 W 說」²⁸ 可以參用。「五 W」是指：

1. Who（誰）
2. Say what（說什麼）
3. In which channel（通過何種管道）
4. To whom（對誰）
5. With which effects（有何效果）

「五 W 說」意義在說明作者或傳播者（Who）傳達出（In which channel）信息內容（Say what），讓讀者（To whom）得到、理解並接受它（With which effects）。傳播活動得到效果產生影響力，而完成了傳播的過程。在文學上亦可比觀之。

以「五 W」的概念看文學傳播，則文學不是作者的囈語，也不是孤芳自賞的封閉藝術，而是具有與讀者互動，並且足以影響他人的社會性功能。只有經過讀者的接受，文學才是圓滿的藝術。

以社團形式進行文學集會與推廣的詩會或吟社，是集合詩人創作、愛好、支持者（Who）於一堂，將詩歌寫作或編輯的成果（Say what），通過社團各項活動（In which channel），傳遞給詩歌同好，或社會大眾（To whom），而達到相互切磋、欣賞，甚至貢

²⁸ 1948 年拉斯威爾（Lasswell）在其著名的〈社會傳播的結構和功能〉文中所提出傳播的五個基本要素。

獻社會教化的目的 (With which effects)。這樣的傳播路徑，具有一定的主動性與積極性。讀者群的擴大，代表著影響力的可能擴增。

「詩歌是高難度的文字排列與高密度的情感濃縮²⁹」，清代、日治以來，傳統的詩社是小眾菁英的集會，多數民衆往往帶著欣羨或仰望的眼光視之。彰詩會的組成，以課題、擊鉢的寫作切磋爲尚，基本運作形式類同於傳統詩社，自初始延續至今，達三十年之久，一直是彰詩會最重要的軸心活動。其間固然利弊兼存，但彰詩會有別於傳統詩社的經營之道是：不僅向內作爲有限的詩人切磋聯誼的詩藝中心，也向外主動推進社會，親近群衆生活。擴大詩學薰陶的群衆層面，也琢磨詩歌藝術的增進，甚至爲培育未來詩苗盡一份力量，而期許成爲弘揚詩教的社教堡壘。

民間詩會的經營固然藏存著許多利弊憂喜，但居間積極推動的熱心人士與機構，是最主要的關鍵。如果缺乏他們的堅持，恐怕傳統詩的傳承是可能更衰弱的。這些耕耘者的理念與實務作爲是詩學社教的前鋒。

彰詩會推動詩教的靈魂中樞，毫無疑問的是繫於吳錦順創辦人一身。觀諸於彰詩會從事詩學社教，也與創辦人吳錦順堅持詩學教化的信念，有著密切的關係。吳詞長的理念，是推進彰詩會積極發展的內在動力，其詩作中屢屢有所陳述，如：

相承三百自文宣，黃種詞章認血緣。……道統中華遺產在，發揚光大負雙肩。(〈詩脈〉)

詩歌教化民情厚，禮樂薰陶國運昌。……固有人文期重視，恢宏道德播書香。(〈薪傳文化〉)

社會流風正氣鍾，豈同兒女俗情濃。禦他白話新潮湧，絕不拘泥故步封。(〈詩教〉)
焚膏展卷修良學，篤志潛心啓壯圖。……願教社會書香化，富貴同徵大雅俱。(〈貧者因書而富，富者因書而貴〉)

溫柔敦厚能移俗，興觀群怨可化民。……涓埃我願輸餘力，詩運匡扶不後人。(〈詩運匡扶不後人〉) **30**

²⁹ 吳錦順語，見氏著《論傳統詩的寫作理論與實務》頁1，《臺灣傳統漢詩發展及教學研討會論文集》，臺中市國學研究會主辦，2004年10月30日。

³⁰ 以上見《工程師詩人---吳錦順漢詩作品集》卷11〈詩觀〉頁210。

字裡行間不斷重複的盡是詩教與文化，凸顯出吳錦順「弘揚詩教」的壯志與婆心，在感慨世道沈淪的同時，展現了以「詩教濟世」的悲憫情懷。人多能有志，但能持志不改，堅持以往者，則非人人可及。文化中人往往能懷抱使命，尤其傳統詩界耆老，多能體會詩文興邦的影響力。彰詩會中濟濟多士，志同道合，在認同弘揚詩教的共同理想下，這支以詩會友的團隊，相互扶持地一起走過了三十年來的詩歌風月。

而彰詩會社團營運的具體軌跡，是在三條主要路線上進行，茲分述之。

(一) 持續定期召開中部詩人聯吟會，三十年不輟，可視為該會例會

一般詩社能穩定例會的前提是會員人數不會太多，且僅作內部集會。彰詩會則不然，從創會伊始，即以中部四縣市（彰化縣、臺中縣、市、南投縣）為對象，後來擴及雲林縣，而至今一直保持中部五縣市詩人聯吟會的規模。並不純然是內部會員詩人的雅集，藉以達到廣結交、親地方的聯誼目的，開拓活動資源與協會知名度。而穩健和諧的例會，則塑造了協會穩定發展的氣息，成為向外開展的基石。彰詩會歷年來舉辦過多次大型的全國詩人聯吟大會，正是在其詩人團隊的合作下完成的。

以三十年不輟的例會歷史看來，在「五 W 說」中的作者（「Who」）與作品（「Say what」）數量是可謂為龐大與穩定的，對文學性社團而言，這是最重要的代表性資產。據該會三十週年慶專輯《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聯吟作品選集》統計，長年與會的詩人會員 217 人³¹，聯吟作品 798 題 24577 首詩作³²。這些透過「歷年聯吟寫作記錄一覽表³³」的詳細記載，使得三十年來每年每次的聯吟詩題、體裁、韻律及刊載處，一一歷歷在目。特別是《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三十週年聯吟作品總集》專輯光碟更是完整收錄，忠實呈現，就文學史料的保存意義而言，具有十分可貴的價值。

歷年聯吟得獎作品均公開周知，或刊登於詩學期刊，或出版專輯。綜觀彰詩會投稿期刊，如下：

³¹ 包括：已故會員 65 人、本縣正會員 88 人、外縣市通訊會員 57 人、未及投稿刊登者 7 人，合計 217 人。中途離開該會之會員不計。見拙編《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聯吟作品選集》〈目錄〉、〈編後記〉頁 207，及〈會友暨未刊作品會員芳名錄〉頁 211。

³² 見吳錦順〈三十功名塵與土—代序〉，拙編《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聯吟作品選集》頁 21。

³³ 見拙編《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聯吟作品選集》頁 25-34。彰化：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2006 年 5 月初版。

序	刊名	起迄
1	《中國詩文之友》月刊	1977~1993年
2	《臺灣古典詩》擊鉢雙月刊	1994~2001年
3	《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專欄	1997~2000年
4	《中華詩壇》雙月刊	2001年~迄今

這幾份刊物在當時臺灣幾乎都是訂戶數量居冠的傳統詩刊，彰詩會透過刊物傳播，讓更多的讀者有機會看到會員作品。而這些有形的存在與產出，凝聚為該會無形的活力與勢力，強化它在地方上與臺灣詩壇的可能作用力。在臺灣眾多的詩學社團中，具有一定的特色。

(二) 適時推出各式詩學相關研習活動

詩人與詩人之間的創作切磋，有一定的族群封閉性。即使透過專業刊物公開交流，終究還是易於偏向小眾行爲，其影響力還是有侷限。包括彰詩會在內的許多傳統詩社團，長期以來都感受到詩人老化的隱憂。如何走入社會人群？如何誘導年輕一輩習詩？都是大家亟思突破的課題。

以彰詩會為例，開發有興趣習詩或認識詩歌的民衆，並進行推廣教學，是該會的具體作為。三十年來針對不同的層級，曾經推出過多種詩學相關研習課程。早期以青、壯年為主要對象，晚近則擴及到小學生與老年人。其中特別是青年學生研習營，以及教師研習營，可以說是深耕播種的詩教推廣，影響甚大。也是彰詩會為期最久、累積人數最多的兩項社教活動。（詳前：「彰詩會歷年主要活動一覽表」）

顯然，彰詩會以研習模式作為詩學傳播與傳承的管道（「In which channel」），有過相當可觀的成績。當年許多參加的年輕學員，如簡錦松、吳雁門、姜鳳珠³⁴……等，日後或成為詩壇名家、或成為推展詩教的新血、或成為文化尖兵，更或者在各行各業中親近雅學，都是詩學社教令人欣慰的成績。而以地利之便，中部五縣市中、小學的教師與學

³⁴ 簡錦松，博士班在學期間參加彰詩會青年詩人聯吟會，現為中山大學中文系教授，知名詩人。吳雁門，彰化師大在學期間參加彰詩會研習班，曾奪2004年第十二屆南瀛文學獎古典詩類首獎，現為口湖國中校長。姜鳳珠，臺灣母語教育學會南投縣分會前任分會長，母語學習期間曾參加彰詩會漢語研習班，現為國小母語支援教師暨臺灣教育文化學會創會理事長。

生們，受惠最多。現今中部五縣市鄉土教育、母語教育、詩學教育的第一線教師，有許多都曾是彰詩會研習班的學員。（「With which effects」）由原本單純詩人結社，而成爲社教重鎮、鄉土文化傳承的指導者，這是彰詩會與一般詩社最不同的特色。

(三) 紙本與有聲出版品的陸續推出

當傳播管道越多元，文學的寫作與接受將更具互動性，其影響的層面與深度也將可能更張揚。出版品是文學社團表現出來最重要的成果（「Say what」）之一，也是最常見的傳播方式（「In which channel」）。它展示著社團成員的活動力，更重要的是將傳統詩學的整理成果向詩友及民衆推介，成爲指導教學或觀摩切磋的具體依據。可以擴大習詩人口數，深化讀者寫作與欣賞詩歌的能力，從而達到詩教與社教結合的目的。

茲製「彰詩會出版品簡目表」，彙整彰詩會三十年來的出版品，俾便一覽。

彰詩會出版品簡目表

序	書／品名	形式	編著	出版者/時間
1	詩學寫作實務	書冊一	吳錦順編	彰詩會，1984年1月
2	字義性分類與成詞聯串分析	書冊一	吳錦順、吳承燕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86年9月
3	詩句虛字修辭研究	書冊一	吳錦順、吳承燕主編	金生文教獎助基金會，1987年5月
4	詩詞閩南語吟唱卡拉 OK 伴唱帶	伴唱錄音帶一	吳錦順主編	彰詩會，1987年
5	詩句對仗押韻便覽	書冊一	吳錦順、吳承燕主編	中國詩文之友雜誌社，1988年3月
6	詩律探微	書冊一	吳承燕、賴美雲主編	金生文教獎助基金會，1990年3月
7	世界華文學生傳統詩交流聯吟大會紀念特刊--- 論文專輯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金生文教獎助基金會，1991年
8	閩南語文教材彙編(上、下)	書冊二、錄音帶一套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4年1月

9	臺灣古典詩擊鉢雙月刊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1994 年起 39 期
10	閩南語語體文選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5 年 3 月
11	《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專欄	報紙副刊	吳錦順主編	85 年 7 月起 5 年計 246 期
12	彰化百家詩品賞析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8 年 3 月
13	鄉土漢學綜合研討論文專集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8 年
14	宋詞閩南語古唱	伴唱錄影帶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7 年 9 月
15	丁丑初冬彰化全國詩人聯吟大會作品專輯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詩會、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7 年 10 月
16	四書讀本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7 年 9 月
17	四書閩南語朗讀錄音	錄音帶一套 8 卷	吳錦順朗讀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7 年 9 月
18	全臺漢學研討會論文專集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9 年
19	臺灣鄉土說唱歌謠校注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詩會，1999 年 4 月
20	臺灣古典民歌選注	書冊一	吳錦順主編	彰化市社會教育工作站，1999 年 4 月
21	臺灣集集大地動歌	CD 一	陳再得作詩 吳錦順朗讀 黃菁珊伴奏	學士吟詩社，2000 年
22	慶祝彰化縣建縣 280 週年全國詩人聯吟大會	書冊一	彰詩會暨學士吟詩社	學士吟詩社，2003 年 10 月
23	慶祝彰化縣建縣 280 週年吟唱專輯	CD 一、VCD 一	黃菁珊	學士吟詩社，2003 年 10 月
24	陳麗珠詩詞吟唱專輯	吟唱篇 SVCD 一、演奏篇 SVCD 一、CD 一	陳麗珠吟唱 楊春生、許丁成伴奏	學士吟詩社，2004 年

25	臺灣先儒連雅堂先生詩歌吟唱發表會	書冊一	彰詩會暨學士吟詩社	學士吟詩社，2004年
26	詩韻箏聲	CD一	黃菁珊吟唱/ 彈奏	學士吟詩社，2005年夏
27	詩詞吟唱曲譜選集(第一輯)	書冊一、吟唱 曲 CD一、彈 奏曲 CD一	學士吟詩社 楊春生、黃菁 珊伴奏	學士吟詩社，2005年6月
28	詩詞吟唱曲譜選集(第二輯)	書冊一、CD一	學士吟詩社 楊春生、黃菁 珊伴奏	學士吟詩社，2006年5月
29	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聯吟作品選集	書冊一	吳錦順、 林翠鳳主編	彰詩會，2006年5月
30	臺語歌謠韻字索引	書冊一	吳錦順輯	彰詩會，(未標示年月)
31	古詩詞吟唱曲	CD一、伴唱 VCD一	黃菁珊	學士吟詩社，(未標示年月)

如上表所示，可大概分為三大類型：

1、期刊

吳錦順的走入詩壇，以及彰詩會的成立，都與《中國詩文之友》發行人王友芬有直接的關係。兩人亦師亦友的關係，讓刊物編輯一項，成為吳錦順及彰詩會早已熟悉的業務。王友芬不幸於民國83年(1994)逝世，詩刊停刊一年之後，彰詩會以強烈的使命感，支持吳錦順創刊《臺灣古典詩擊鉢雙月刊》，成為這份被詩壇認為有延續《中國詩文之友》香火之勢的矚目刊物的主要班底。也在吳錦順領導學生、詩友的努力下，很快地便躍升成為全國發行量最大的古典詩刊，訂戶幾達1000戶³⁵。

《臺灣古典詩擊鉢雙月刊》蓬勃的業務，引起書報界注意，《臺灣新生報》在早期有「傳統詩壇」、「新生詩苑」等專欄，曾由知名詩人曾又新等擔任主編。至民國85年(1996)起擴大開闢為「臺灣詩壇」專欄，由吳錦順擔任主編，聯合彰詩會及詩壇、學界重要幹

³⁵ 見邱閔南〈因緣與使命——訪臺灣古典詩刊總編輯吳錦順老師〉，《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第73期，1997年12月7日。又，見《工程師詩人——吳錦順漢詩作品集》頁20。

部、菁英，組成編輯委員會³⁶，每週日以報紙半版的篇幅，專刊臺灣傳統詩社、詩作、詩人等的介紹與活動。這樣的大版面幾乎是空前的手筆，大大提高了臺灣傳統詩創作的普羅能見度。

2、書籍

彰詩會出版的書籍，依據內容主要可分二類：

其一，詩歌寫作入門參考/工具書

這類書籍的出版淵源，主要在因應研習會教材之所需。由於研習會參加成員大多是初學者，教材的編輯也以寫作實務的參考/工具書為尚。

最常見的是將古今名作佳句，利用分析、歸納的方法重予分類，類似古人《詩學含英》等蒙書，以方便讀者索引參用。包括《字義性分類與成詞聯串分析》、《詩句虛字修辭研究》、《詩句對仗押韻便覽》都是代表性書籍。

再有一類是註解賞析。包括《詩律探微》、《彰化百家詩品賞析》、《臺灣鄉土說唱歌謠校注》³⁷、《臺灣古典民歌選注》等，將詩歌韻律、字詞、意境、背景等的註解、說明、賞析，作較為深度的整理。

其中值得一提的是《臺灣鄉土說唱歌謠校注》。此書本是草屯詩家洪文富所收藏珍貴的臺灣早期說唱範本，原送請彰詩會吳錦順鑑定。後經邀集三臺詩吟名家³⁸合作校釋考定，並附配曲譜套調傳唱，於民國 88 年臺灣文化節時正式出版，內含〈人心不足歌〉（一）（二）（三）、〈食新娘茶〉（一）（二）、〈收茶甌講四句〉、〈討冬瓜講四句〉。是難得的臺灣民間文學史料，也是民謠說唱的最佳鄉土教材。當年亦出版《臺灣古典民歌選注》。在整理保存文學史料與推廣民謠詩歌兩方面，都相當有意義。

其二、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彰詩會曾經於民國 87、88 年連續兩年主辦兩場學術研討會，並於會後出版論文集。大體上是以民間詩學專家提出論文，敦聘學界教授進行研討的模式進行。其主要的意旨

³⁶ 「臺灣詩壇」專欄編輯組織：主編—吳錦順。顧問—邱燮友、李威熊。編輯委員—吳東源、吳登神、吳子健、戴星橋、陳俊儒、劉清河、黃宏介、謝秋美、吳有、邱閱南。

³⁷ 《彰化百家詩品賞析》、《臺灣鄉土說唱歌謠校注》二作，分別是慶祝民國 87、88 年第一、二屆臺灣文化節所推出的紀念獻禮。

³⁸ 包括臺南鯤瀛詩社社長吳中、南投玉風樂府黃宏介、臺北閩南語聲韻專家林正三、暨彰詩會吟侶楊龍潭、張麗美賢伉儷等。見洪華長〈序〉，《臺灣鄉土說唱歌謠校注》頁 2。

是在藉由民間寫作實務與學界理論批評的雙重交流，希望達到學習切磋、溝通交誼，進而活潑詩社的目的³⁹。這其中其實含藏著民間向學界請益的虛心向學精神，同時也傳達寄望學界能參與支持民間詩學活動的期待。

臺灣古典詩學術研討會		民國 87 年（1998）3 月 15 日	
序	論文題目	發表人	特約討論人
1	論臺灣古典詩的寫作方向	彰詩會吳錦順	彰化師大李威雄
2	淺論古典詩未來發展之方向	瀛社林正三	彰化師大鄭靖時
3	臺灣詩壇之回顧與展望	鯤瀛詩社吳登神	東海大學薛順雄
4	當今臺灣民間詩社詩詞吟唱之研究	中國詩經研究會黃宏介	臺灣師大簡明勇
5	臺灣傳統詩會舉辦方式之研究	彰詩會邱閱南	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蔡中村
6	臺灣詩學與鄉土文化的研究	彰詩會吳承燕	靜宜大學鄭邦鎮

參考資料：1. 《鄉土漢學綜合研討論文專集》 2. 〈八十七年臺灣文化節臺灣古典詩學術研討會〉，《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第 86 期，1998 年 3 月 22 日。

全臺漢學研討會		民國 88 年（1999）4 月 11 日	
序	論文題目	發表人	特約討論人
1	從演化心理學談詩教與展望	玉風詩社李克修	彰化師大李威雄
2	廟宇楹聯研究	蘆墩詩社陳耀安	靜宜大學鄭邦鎮
3	臺灣民間漢學研究	臺南縣國學會陳敏璜	東海大學薛順雄
4	光復初期詹作舟先生寫實詩研究	興賢吟社張瑞和	鯤瀛詩社吳中
5	淺論傳統詩詞的修辭與意境	香草吟社謝四海	彰化師大顏天佑
6	臺灣鄉土說唱歌謠研究	彰詩會楊龍潭	彰化師大臧汀生
7	論王維與李白詩中的宗教思想	高雄市詩人聯誼會曾人口	東海大學李立信
8	陳丁奇的古典詩與書法	春雲詩社陳博榮	中國詩經研究會黃宏介

參考資料：1. 《全臺漢學研討會論文專集》 2. 〈臺灣文化節全臺漢學研討會議〉《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第 141 期，1999 年 4 月 10 日。

³⁹ 〈八十七年臺灣文化節臺灣古典詩學術研討會〉新聞稿：「會後據承辦吳錦順老師表示：民間詩人的年齡偏高，新血吸收不易，而各大學中文系每年畢業生數以千計，卻無力引導進入詩社，因此藉此良好溝通，互相瞭解，是他承辦此活動的最大願望。」。見《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第 86 期，1998 年 3 月 22 日。

3、影音出版品

如果傳統詩的寫作在未來仍難過度樂觀，則吟詩、唱詩其實是仍有可為。臺灣傳統詩的吟唱注重漢音表現，但在純正漢音漸失的今天，相關的語言教學或訓練就顯得必要。尤其在中小學推動鄉土教育之後，更有現實上迫切的需求。彰詩會在影音出版品的部分，首先完成出版的，是民國 82 年 1 月的《閩南語文教材彙編》，內容包括一冊讀本，及錄音帶一套，這套教材並於隔年榮獲「教育部長獎」殊榮。其後陸續以古人詩詞與儒家經典為主要對象的有聲品，包括宋詞古唱與四書朗讀等閩南語教材。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臺灣集集大地動歌〉，這是彰詩會濃厚古典詩風中呈顯臺灣意象最突出的表現。

〈臺灣集集大地動歌〉是已故芳苑詩人陳再得老先生的作品。當年九二一大地震後，老先生目睹寶島瘡痍與同胞溫情，有感而發地揮灑寫下長達 1008 字的歌詞，其中例如：

臺灣集集大地動，地牛翻身害死人。這場真像作惡夢，九月廿一彼一工。
災區中部四縣市，彰化縣內較輕微。雲林苗栗小事情，臺北倒茨足怪奇。
地動發生半暝後，證嚴清早到南投。災民見面跪在哭，證嚴目水也在流。
臺灣真有同胞愛，出現甚多料理師。伊有載米暨載菜，臺灣五路自動來。

這篇歌詩作後曾寄予吳錦順修潤。吳錦順讀後十分感動，偕同學士吟詩社同仁為之配譜⁴⁰伴奏，數度公開傳唱，並錄製成光碟，紀念九二一世紀之難，表達感同身受的心聲，也藉以傳揚民間未曾聞達的詩人其樸摯的詩語，獨具著感人的文學魔力。

從早期的錄音帶，到現今的 CD、VCD、伴唱帶，科技的進步帶來更多的便利。近年則是規律性地推出《詩詞吟唱曲譜選集》，希望將該會收集珍藏的各式曲譜，包括古譜、創作新譜等，藉由計畫性編輯予以整理，分享同好，兼以保存史料。是值得鼓勵的作法。

⁴⁰ 依序分段搭配九種曲調：雨傘調、歌仔戲調（一）、賣藝（狀元）調、六月茉莉調、雪梅思君調、歌仔戲調（二）、恆春調、賣藝（卜卦）調、五更鼓。見〈臺灣集集大地動歌〉吟唱講義，未出版。

六、彰詩會的社團連結經營

在靈活經營的手法背後，彰詩會之所以茁壯的重要原因之一，在於其幕後結合實質有力的合作單位作為後盾，成為該會能勇於向前挺進的動力。

推展活動最重要的資源不外乎人力和資金。彰詩會近三十年來堅持需依規定繳交會費始能入會成為會員、幹部，這是彰詩會的基本財源，也是釐清會籍、精實組織的主要方法，以藉此避免不必要的幽靈會員。這對維繫詩人聯吟會的社團結構有具體幫助，但對推廣詩學社教，仍需尋求更有力的支持。

彰詩會在三十年間有幾個階段性的重要後盾，透過與這些團體或單位的連結合作，實質地促成彰詩會社團營運的延續、提升與輝煌，而達致雙贏的結果。證明了團隊經營中「向內致力穩定和諧，向外尋求互利合作」的必要性。換句話說，在「In which channel」（通過何種管道）的經營上，打開散播網絡的深度與廣度，讓潛靜的文學有更大的機會主動地傳達到讀者或學習者眼前，是作為一個教育工作者，或是社團經營者值得投注心思的積極作為。

彰詩會從成立至今，或是無心，或是有意地與其他社團或單位連結經營，也有可資參考的經驗，茲依時間演進依序分述之。

(一) 金生文教獎助基金會

民國 70 年（1981）元月彰化市王炳奎先生依其胞兄王金生先生的遺願，將遺產回饋社會，成立「財團法人金生文教獎助基金會」，有意致力推廣「青少年傳統詩學教育」，因力邀吳錦順擔任董事，並出任執行長⁴¹。彰詩會因此以既有的詩壇人脈和基礎，結合基金會寶貴的誠意和資金，大力推展詩學播種的工作。

民國 71 年（1982）隨即與省立彰化高商聯合主辦了「第一屆金生文藝獎全國青年詩人聯吟大會」，聲聞全臺，一炮而紅。從此每年都舉辦冬令、夏令研習會、全國聯吟三次大型活動。研習會連辦十二年，金生文藝獎全國聯吟則自 71 年 4 月 15 日的第一屆起，

⁴¹ 見《工程師詩人——吳錦順漢詩作品集》頁 14。

至 83 年 5 月 1 日第十三屆，連續達十三年之久。這期間有幾項重要的作為：

其一、教學與競賽並行。每年冬令、夏令的「金生文藝獎青年、青少年傳統詩研習會」是走教學路線，讓縣境內中小學生利用寒暑假學習傳統詩歌的寫作和吟唱。再於下學期暮春時節舉辦「全國青年詩人聯吟大會」，相互競技切磋。

以 73 年冬令傳統詩研習會為例，三天的課程中，安排了詩歌寫作實務及習作，也安排了一堂「詩詞吟唱」，由張義清先生主講。目的在培養學子們兼具寫作與吟唱的能力。

至聯吟大會中，則同時安排詩歌寫作與吟唱兩部分競賽。在吟唱部分，大約都分為分組競賽與表演賽二類。前者別為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後者則是邀請各大專院校青年表演。一舉網羅了大學、中學、小學，切合大會訴求青年詩人聯吟的宗旨。

各中、小學指導老師的熱心投入教學與帶動，是吟唱活動推廣與紮根的重要中介。聯吟大會中的吟唱比賽雖然只是一年一度，卻有效地凝聚了老師們的熱情，提供了競技精進的機會，也促進了吟唱人才的培育訓練。每年都有許多彰化縣境內各中、小學校組隊參加，也由於青年聯吟大會的年年盛大舉行，有效帶動了縣境內的吟唱風潮。

其二、邀請專家學者與會交流，對促成詩歌吟唱的觀摩，貢獻甚大。先就歷屆詞宗來看，濟濟多士，均為詩壇方家。

歷屆所見詞宗一覽表

屆次	詞宗姓名
一	胡自逢、江聰平、黃祉齋、劉嘯廬、郭茂松、陳祖舜
五	王友芬、吳松柏、李勉、李安和、邱燮友、張義清、鄭福圳
六	王友芬、吳松柏、李勉、李安和、邱燮友、施瑞樓、鄭福圳
七	王友芬、吳松柏、李勉、邱燮友、周希珍、陳永寶、許漢卿
八	王友芬、吳松柏、邱燮友、周希珍、陳永寶、陳參杞、鄭福圳
九	王友芬、吳松柏、邱燮友、簡錦松、陳永寶

註：第 2~4 屆與 10~13 屆未見詞宗記錄，故未予錄入。

上表歷屆詞宗包括了《中國詩文之友》發行人兼社長王友芬、中華民國傳統詩學會理事長吳松柏、彰詩會理事長鄭福圳等、香草吟社社長周希珍、基隆詩學會陳祖舜等。其中多有以精研詩詞吟唱著稱者，如致力宋詞古唱考定有成的成功大學中文系知名教授李勉、開臺灣詩詞吟唱有聲教材風氣之先的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教授邱燮友、傳統音樂

名家李安和、李勉教授高足張義清、有「臺灣南管第一才女」稱譽的施瑞樓、有「鋤頭碩士」美稱的中興大學中文系教授陳永寶等等。

除了詞宗之外，歷年來與會的名家有許多，包括有縣境內詩壇大家如：林荊南、王少芬、施文炳、陳木川、吳東源、呂碧銓等；顧問貴賓如：何志浩將軍、日本愛吟拓風會會長森山心聖等。

其中最為膾炙人口的是民國 80 年（1991）第十屆擴大舉辦為「世界華文學生傳統詩交流聯吟大會」，來自海內外的與會詩人、學生、同好近千人，更邀請香港浸信會學院左松超教授、韋金滿教授、新加坡大學皮述民教授、香港中文大學黃坤堯教授……等多位知名學者專家共襄盛舉，盛況空前熱烈⁴²，可視為彰詩會的巔峰時期。

在基金會全力資助下，彰詩會與彰化縣境內為主的各學校，包括省立彰化高商、彰化女中、彰化師大、師大附工……等密切合作，每逢寒、暑假都定期舉辦冬令、夏令青、少年的傳統詩研習會，學校師生參與熱烈，彰詩會的活動口碑也使校方願意配合行政支援，此十多年間大大提升縣境內國語文及詩學的風氣⁴³，裨益匪淺。

彰詩會以金生文教基金會為後盾，推動傳統詩歌寫作及聯吟的成績卓然可觀。儼然成為中部地區傳統詩歌寫作、吟唱的推廣重鎮。十數年間培植的吟唱種子，早已經廣泛地向外散播，貢獻不可磨滅。

可惜的是，金生文教基金會後來因故中止，彰詩會已具口碑的全國青年詩人聯吟大會及學生冬令、夏令研習會，不得不終究走入歷史，而成為彰詩會史上最璀璨的一頁回憶。

⁴² 參見「世界華文學生傳統詩交流聯吟大會活動手冊暨青年詩選（十）」頁 10，民國 80 年 4 月 21~23 日。

⁴³ 例如：鹿港頂番國小，於民國 72 年在許再興校長的帶動下成立「詩詞吟唱團」，有計畫地推行教學與活動。而彰詩會的活動中只要有國小組比賽，就有頂番國小的演出。其中，民國 80 年「世界華文學生傳統詩交流聯吟大會」，更由當時的校長蔣世澤親自帶領 50 位同學組成的隊伍與賽，聲勢相當浩大。當年曾經帶隊參加彰詩會青年詩人聯吟大會比賽的許淑貞、蔡秋榮、劉錦翔、林素娃諸位老師，至今仍是該校吟唱教學小組的重要成員。長年持續性的深耕經營，使該校榮膺全縣詩詞吟唱觀摩會，及全省詩詞吟唱觀摩會的指定學校。假日經常應邀至各地演出，為頂番國小贏得「詩歌童謠的故鄉」的美譽。參見：歷屆《金生文藝獎青年詩人聯吟大會手冊暨青年詩選》。又，「彰化縣頂番國小」資訊網，網址：<http://www.dfes.chc.edu.tw/>

(二) 彰化社教館

由於「世界華文學生傳統詩交流聯吟大會」的成功有目共睹，民國 80 年（1991）10 月省立彰化社教館因此敦聘吳錦順擔任彰化社教站召集人，公部門豐富的行政資源，讓彰詩會又多增添了一隻有力的臂膀，對推動傳統詩學社教，更向前跨出一大步。隨著彰化社教館的業務領域，彰詩會的常態活動範圍因此跨過濁水溪，擴展至中部五縣市——彰化縣、臺中縣、臺中市、南投縣、雲林縣。

在具體作為上，便是從高中、國中到小學，擴大為年年舉辦教師研習營。彰詩會為了更切合教師教學需求，在傳統詩之外，逐步又加入了閩南語文、鄉土文學、鄉土文化等課題，不僅實現弘揚詩教的初衷，也回歸鄉土，結合母語，更深入於漢詩扎根的工作。彰詩會以長年辦理研習的形式，積極走向活潑性的詩學推廣教育。

為了因應教師研習營素質較高的需求，彰詩會在之前詩學專用參考書編輯的基礎上，至此一時期繼續以吳錦順為主編，領導彰詩會成員，編著了一系列詩學、漢學的教材，重要者包括：《閩南語文教材彙編》、《閩南語語體文文選》、《彰化百家詩品賞析》、《臺灣鄉土說唱歌謠校注》等，甚至出版影音視聽教材《宋詞古唱伴唱伴唱影帶》、《四書閩南語朗讀錄音》等。彰詩會以團隊力量推廣社教的用心和成績，透過這些無聲與有聲書顯得更加具體而久遠。

彰化社教館與彰詩會的合作，已早早超過 15 年以上，兩者至今密切合作，可說是彰詩會穩健發展的最重要助力，也是互動最頻繁的政府機關。彰化社教館也數度主動邀約彰詩會合作，其間要領，在「臺灣詩壇」專欄中曾有如下的一段分析報導可供參考：

該會儼然有模範生立於全國詩壇之氣勢。……其中要領，除了熱心外，主要幹部在於能切合時代演變，與時俱進，並能符合政府機關必要的行政規範，如活動前後之計畫、提出申請、團隊合作、核銷報帳等，均能依政府法定程序辦理，獲有關單位與承辦人員肯定，乃能加強其支援詩會活動之意願⁴⁴。

文中指出了該社團的「依法辦理」深獲肯定，換言之，彰詩會是一個高度配合的好伙伴，

⁴⁴ 見邱閩南〈詩社---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臺灣新生報》「臺灣詩壇」第 2 期，民國 85 年（1996）7 月 14 日。

從而增加了彼此合作意願的提升與持續。當然因此直接助益於彰詩會本身活動管道的穩定暢通，成為社團營運的鮮活資源。

(三) 彰邑文教基金會

民國 88 年（1999）九二一大地震重創中臺灣，位於彰化八卦山山腰的彰化縣政府長青學苑教室受到地震破壞成為危樓，諸多課程被迫暫停。當時吟詩班老師吳錦順受到學員們催請組班，適逢當時的彰化縣議員林滄敏剛剛成立「彰邑文教基金會」，在皆大歡喜中，吟詩班於是開始在其服務處大樓繼續上課活動⁴⁵。由於場地穩定，兼以基本需求便利無虞，人數漸增，進而於該年底 11 月 30 日正式立案成立「彰化學士吟詩社」，而成為彰詩會的分支組織。

彰邑文教基金會以推廣彰化文教為宗旨，學士吟詩社在此除了場地的穩定性之外，也時常獲得包括經費、物質、聯絡、諮詢等等在內的協助和支持。尤其藉由基金會有相關文教活動的訊息交流，增加地方上的社會參與機會。在人親土親的情感中活動，微妙地強化了社團參與感，提高學員興致與信心，讓這一批長青學員有退而不休，樂以忘憂的歡喜。對一個區域性格強烈的社團而言，在地化的互動，是社團細水長流經營的重要趨向。

其實民間生活中，包括戲曲娛樂、釋奠齋醮，酬神拜祖、喪葬法事等，在傳統中都需要吟唱詩文。在學士吟詩社的各項表演中，可見到彰化修德寺落成禮讚、順鈿金屬有限公司林榮隆值年爐主過爐、一貫道彰化道場開化佛院十週年慶讚、馬鳴山鎮安宮五年千歲清醮大典三獻樂章等⁴⁶，都可說是吟詩的生活應用。

彰詩會至此在與學士吟詩社的聯合行動中，透過彰化社教館與彰邑文教基金會的雙重奧援，延伸觸角，將弘揚詩學推及於長青階層，雖然寫詩的人數增加有限，但吟唱與欣賞傳統漢詩的人數，則意外地增加許多，不失為傳播大雅清音的一道良方。

⁴⁵ 見林滄敏〈序〉，《詩詞吟唱曲譜選集(第一輯)》頁 2。

⁴⁶ 見《詩詞吟唱曲譜選集(第一輯)》頁 4。

七、結語

文學社團的經營，實則是集體文學意志與群體文學／文化活動的延續性經營。創作的產出與傳播的互動具有同等的重要性。本文以彰詩會為例，在統整其歷史經驗的基礎上，瀏覽其經營發展模式，同時嘗試透過「五 W」的模式來檢視該會的社團經營之道，可以得見其間的利弊互存。藉以作為探討在當代並非主流的傳統詩社團未來展望的一個側面，並作為當今臺灣推展傳統詩學社團經營的一個參考與借鑑。茲以本文所得歸納如下：

(一) Who (誰)

「人」是社團一切可能性的基礎。彰詩會的會員（含正會員與通訊會員）從詩人作家擴及到吟詩者；從最初的 60 餘人，到現在的近 170 人⁴⁷。以制度化的管理，奠定傳統詩作者／傳播者的穩定性；兼之以創辦人獨具的經營才情，而能凝聚向心，長久運作，至為可貴。

目前最主要的問題，依然是耆老凋零、新血不足。這同時也是臺灣傳統詩壇普遍存在的共同憂慮。如果此一問題持續惡化，恐怕將直接衝擊到社團的規模，甚至存續。因此如何貼近新世代？如何開發群眾吸引加入？都是亟待費心力的問題。

(二) Say What (說什麼)

作者群的穩定，往往意味著作品產出速度的穩定性。目前已經整理出來的《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三十週年聯吟作品總集》專輯光碟，就是該會最鮮明忠實，也最值得傲人的文學成績。另外，包括工具書、有聲書等周邊出版品，也展示了該會致力於詩學推廣教育上的成績。彰詩會向世人展現了其社團活潑經營下的多元內容與可觀數量。

在經營「量」的同時，「質」的省思也是必要的。彰詩會諸家在社團活動中所產生

⁴⁷ 據民國 95 年統計：會員共 163 人。見《彰化縣詩學研究協會九十五年會員大會手冊》頁 5-18。2006 年 3 月 11 日。

的作品，其文學的藝術性、思想性、社會性……等不同層面，是否也有等同的可觀表現？是應該另外觀察的。

就以彰詩會著力甚久的鄉土研習而言，其在漢音教學、民歌吟唱部分均有成績，但詩歌寫作部分是否也有意識地凸顯臺灣意象？是值得另作推考的。

再如自始行之的課題、擊鉢，其進行的方式與作品的優劣，自日治時期以來，即褒貶互見，利弊並存。如何讓作品內涵提升，是詩人們可以共同期勉的目標。

(三) In What Channel (透過何種路徑)

藉由不同的路徑，開發不同的受眾族群，設計不同的活動，產生不同的產品，散播不同程度的影響力，「In What Channel」在「五 W」中是具有關鍵性功能的中介角色。一個兼具靈活性與積極性的路徑開發，是社團經營中富於挑戰性的業務，卻正是最吸引人的魅力單元。

彰詩會主要以持續定期例會、舉辦研習交流活動、陸續推出出版品，及保持與其他社團或單位連結的多重路徑做為媒介。對內聯繫會員的往來與合作，保持詩會不衰的活動力；向外溝通於一般大眾與詩學愛好者，推廣詩教，回饋社會，與地方雙向互動，創造機會，激發需求，促進社團的生命活潑與精彩。

相對的，時勢的變化隨時關係著路徑的後續發展，如何因應與突破？都考驗著團隊的應變能力。如對結合潮流及開發青年族群而言，網路化的趨勢至今未能結合，則是一大缺憾。

(四) To Whom (對誰說)

彰詩會的受眾從小學生到白髮老者，層面頗為廣泛。其中堅是中、老年為多的詩人吟友同道們，彼此間的相互切磋、交誼。而為數最多的，當推透過研習會所累積的青年學子與中、小學教師們。據不甚精確的粗估，人數大約達數萬人次以上。（參：「彰詩會歷年主要活動一覽表」）

雖然詩詞的雋永美感，為絕大多數人所知曉喜愛。但「臺灣本土」傳統詩的受眾人數，其實是極有限的。雖然相對於早期戒嚴時代已經進步許多，但開拓臺灣民眾認識「臺灣本土」傳統詩，仍然有極大的努力空間。

(五) With What Effects (達到什麼效果)

歸納彰詩會經營三十年所產生的主要影響，在兩方面有可觀成績：其一是傳承傳統詩寫作，其二是結合詩教與社教。這兩方面頗有補學校教育之不足的作用。包括維持例會於不墜、詩歌/漢學寫作實務研習營、地方事務參與等。文學的影響力，往往是潛移默化的。現今詩壇與杏壇中有不少人士在其學詩過程中，都曾經參與過彰詩會主辦的各種活動，也就不能完全抹煞彰詩會在詩學傳承與鄉土/社教文化上曾經產生過的努力及其效果。

彰詩會目前（95年）的163位會員中，年齡在40歲（含）以下者，僅僅9位，佔全體人數的5%而已，比例頗低。但其中7位都曾是該社團研習會的成員。可見辦理研習會對吸收年輕會員是有助益的，只是尚未足以大量吸收，仍是一項遺憾。換句話說，彰詩會的社團活動有助於詩學種子的傳播於社會，卻可惜不能有效轉化為壯大自我組織的能量。究中因素，應不只一端，可多予深思。

總之，傳統詩固然不是當今的主流文體，但卻仍然是一項在臺灣歷史上有過燦爛成績的可貴文化資產，並且至今仍是對社會風氣具有正面意義的社教團體。面對著外在環境的變遷，與內在本質或經營上的困境，傳統詩的社團在現今社會如何突破，繼續運作、發揚？而能有助於正面提升傳統詩歌文學的現代意義？是值得所有關心本土傳統詩學未來發展的人們所共同思考的。彰詩會社團經營上的利弊得失，或者可以作為一個具體的借鏡或參考。

（本文參考文獻已詳見附註，不再複列。）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235-274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235-274

1950 年「沈鎮南資匪案」探析

程玉鳳*

Investigate “the case of Shen Chen-Nan
collaborating to Communist China in 1950”

by
Cheng Yu-Feng

關鍵詞：沈鎮南、台糖資匪案、白色恐怖、孫越崎、資源委員會、李基藩、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

Key words: Shen Chen-Nan, the case of collaborating to Communist China, the white terror, Sun Yueh-Chi, the National Resource Committee, Li Chi-Fan, the Juridical Foundation for the Compensation of the Wrongly Charged People during the Martial Law Period

* 世新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提要〕

沈鎮南是台灣糖業公司第一任總經理，台灣光復後，奉經濟部資源委員會之命，來臺灣接收日本統治時期留下的糖業。在他的主持領導下，兩年內將殘破不堪的 35 個糖廠全部重建修復，產糖量從 8 萬公噸，增加到 63 萬公噸，使台灣糖業得以復興，奠定日後興盛的基礎，進而帶動台灣經濟的發展。未料民國 39 年 6 月中，他因通匪叛亂嫌疑被逮捕，判以「資匪未遂」的罪名，於 40 年 1 月 11 日被槍決。本文根據國防部和台灣省保安司令部的檔案，從判決書中分析反證其罪名與事實完全不符；並從台糖公司檔案中所謂密報者自承當年行為錯誤的信函，證實這是一樁由上而下羅織莫須有罪名而成的冤案。沈鎮南成為戒嚴時期國共鬥爭下白色恐怖政治的犧牲者，在時代的悲劇下，令人感慨歷史的荒謬與無常。幸而行政院「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根據本文資料，於 91 年 7 月通過予以補償，恢復名譽，這件冤案終於得以平反，沈鎮南五十年來的冤情始得以昭雪，歷史也還給沈冤者清白與公道。

Abstract

Shen Chen-Nan was the first president of the Taiwan Sugar Company in 1946. He was appointed to Taiwan to take over all the Japanese sugar companies by the National Resource Committee of the Ministry of Economy in 1945. He was a capable leader and had reconstructed all the 35 factories in two years and increased the production of sugar from 80,000 tons to 630,000 tons, thus directly reviving the sugar business on the island, and indirectly laying a solid foundation for the development of economy for the future. However, in Jun 1950, he was suspected of collaborating with the Communists, arrested as a “traitor,” and executed in January 1951 finally.

Based on the files and archives in Ministry of National Defense and Public Security Headquarters of Taiwan, this paper tries to argue that Shen’s charge was totally wrong. A confession letter written by the informant, a worker in the sugar company, later admitted that

he had done the wrong thing. In fact, the case was a grievance and tragedy deliberately arranged from the top during the “white terror period,” and Mr. Shen was an innocent victim in the battle between the Nationalist government and the Communists. Shen’s reputation was recovered and was compensated in July 2002 at the request of the Juridical Foundation for the Compensation of the Wrongly Charged People during the Martial Law Period. History has finally clarified charge and paid him due justice.

一、前言

沈鎮南是台灣光復後「台灣糖業公司」第一任總經理，他於民國 34 年底，奉經濟部資源委員會之命，來臺灣接收糖業。在他的主持領導下，兩年內將戰後殘破不堪的 35 個糖廠全部重建修復，產糖量從 8 萬公噸增加到 63 萬公噸，達到計畫產量的百分之七十，使台灣糖業得以復興，奠定日後台灣糖業繁盛的基礎，對台灣糖業發展的貢獻厥功至偉，由此大大增加政府外匯收入，也帶動臺灣的經濟發展。

民國 39 年年初，臺糖公司上上下下，正積極為改組機構之事忙得不可開交，在人事上亦有一番大調整，未料就在 7 月 1 日臺糖公司正式改組之前，大約在 6 月 16 日夜，沈鎮南突然被保安司令部人員帶走，從此未再回到總經理的職位，次年（40 年）1 月 11 日，竟以「資匪未遂」的罪名而慘遭槍決，這就是臺灣糖業史上的「沈鎮南資匪叛亂案」，又可稱「沈鎮南事件」。由於涉案被捕的台糖人員多達六十餘人，地區遍及台北總公司及中、南部各糖廠，故又可稱為「台糖資匪案」¹。事件發生後，臺糖公司人人三緘其口，人心惶惶。在民國 76 年解嚴前，臺糖公司出版的《臺糖三十年》、《臺糖四十年》等書中，總經理照片欄裡獨缺沈鎮南其人，他在臺糖的歷史中被有意的消失了，直到民國 85 年出版的《臺糖五十年》，在前總經理袁樹聲先生的努力下，終於刊出沈鎮南的照片，可算是初步的平反了。

沈鎮南有功於臺灣的糖業復興發展與經濟發展，詎料卻被臺灣省保安司令部以「為叛徒供給資產未遂」的罪名，將其判處死刑。同時被判死刑者還有人事室主任林良桐，受到牽連被判刑或交付感化者，有主任秘書潘銖甲等十二人。前行政長官公署工礦處工礦科科長嚴演存和沈鎮南同時到臺灣參加接收工作，他回憶胡適先生曾說過「沈案是千古奇冤」²。而孫立人將軍也曾為沈案抱屈，說「沈鎮南這個人連走路都怕踩到螞蟻，那

¹ 按「保安司令部」檔案名稱為「沈鎮南資匪案」，劉素芬、莊樹樺二位學者合撰的論文〈中研院近史所館藏有關談灣戰後經濟之數位化檔案〉（未刊稿）採用「沈鎮南事件」，李敖的《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稱〈沈鎮南等叛亂案〉。本文研究採宏觀看法，以此案雖以沈鎮南為主謀，但實際被牽連涉案的台糖人員頗多，故又稱「台糖資匪案」。

² 嚴演存：《早年之臺灣》（臺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民國 78 年 3 月），頁 48。

些特務硬說他是匪諜，活活把他害死。³」可見當時人多知道沈鎮南是冤死的，但無人敢為他申冤。他可說是在戒嚴時期國共鬥爭下的犧牲品。從五〇年代以來，在所謂「白色恐怖」的氛圍下，不知有多少冤魂因匪諜嫌疑慘死槍下，或冤死獄中，或被判處長期徒刑。根據國史館提供的一份「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軍法處三十九年一月份至十月份審理朱毛匪諜犯統計表」，共有 230 個案件，涉案者多達 1,520 人，其中處死刑者有 120 人，無期徒刑 56 人，1 年至 15 年刑期的有 504 人。而就在臺糖沈鎮南等被捕的 6、7 月間，被槍決的有國防部參謀次長吳石、兵站總監陳寶倉（6.10.）、臺電公司總經理劉晉鈺、科長嚴惠先（7.17.）、立法委員劉如心（7.9.）、前臺灣行政長官陳儀（7.18.）⁴。又據「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統計，僅以民國 90 年 2 月 28 日為止，總收申請案件已超過 6,000 件，完成審查者，共計 2,282 件，其中判死刑者有 171 件，判處 15 年以上至 20 年徒刑者有 196 件，10 年以上者有 592 件，5 年以上者有 449 件，可見在那個恐怖年代，株連之廣，涉案者之多，處刑之重，真是令人怵目驚心⁵。

沈鎮南雖是光復初期領導臺糖復興的重要人物，但有關於他的生平事跡的資料很少，尤其他被判刑槍決的經過，更是不得其詳。筆者之所以研究沈鎮南資匪案，是緣起於民國 89 年與台糖前總經理袁樹聲和協理關炳昭兩位長輩請教台糖的問題時，得知他們受沈鎮南先生子女之託，義不容辭出錢聘請律師，向「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提出申請補償金及恢復名譽，但苦於未能獲得可為沈氏平反的任何證據。筆者當時正在研究光復初期的台糖，基於重建歷史真相的責任感，因此決定要探討這件叛亂案的來龍去脈，以還給歷史公道。然而此案研究的困難度相當高，原因在於資料非常不易獲得，不知從何處著手。臺糖公司方面的答覆是「無其他存卷資料可查」；而當年判案的機關—軍管區司令部軍法處的函覆是「本處已無留存前臺灣省保安司令部（39）安潔字第 2362 號沈鎮南叛亂案判決書」⁶。筆者仍鏗而不捨的多方探索查詢，

³ 邱國禎：〈臺糖總經理沈鎮南遭槍決〉，《民衆日報》，民國 87 年 5 月 26 日。

⁴ 徐宗懋：《1950 仲夏的馬場町》（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有限公司，2000 年 9 月），頁 5-23。

⁵ 「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條例」於 87 年 6 月 17 日公布，12 月 17 日施行，9 月 5 日通過補償基金會核定捐助暨組織章程草案，民國 88 年 2 月成立「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本資料根據《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通訊》，第 2 期（民國 90 年 3 月 15 日）。

⁶ 參見王振志律師於民國 89 年 7 月 15 日代為提出的「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受裁判者補償金申請書」。

無意中在「檔案管理局」舉辦的二二八事件檔案展覽中，獲知該局藏有國防部和臺灣省保安司令部的「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真是喜出望外，如獲至寶。另外是經臺糖公司錢秉才董事長同意閱覽微捲檔案，因而得以長時間做地毯式的搜尋，果然查得可供直接反證的相關資料。此外還查閱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典藏的「臺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檔案，並且與當時相關人士的訪談，不斷抽絲剝繭，一一詳加查證，終於如撥雲見日般，於 91 年 4 月初步完成此案真相的研究報告。語云：「苦心人天不負」，又云：「治史如斷案」，意指史家必須不辭辛勞，到處搜尋資料，正如主持正義的法官一樣，必須獲得相當的證據才能作公平客觀的判斷，誠非虛言。

民國 91 年 7 月中，補償基金會以公文通知沈氏家屬，已通過申請案，可以獲得補償金及恢復名譽。沈鎮南先生在他蒙冤死後五十二年才獲得政府的平反，歷史終於還給他清白，而這年正好是他的百歲紀念。9 月 27 日這天，臺糖公司特別為他舉辦隆重的追思紀念會，重新肯定他在臺糖總經理的地位，並出版〈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其家屬終於得以走出半世紀的陰霾，光明正大的面對世人，其意義可謂十分重大。

其後，筆者仍繼續蒐集史料，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查閱相關台糖檔案時，又發現有民國 39 年和 40 年員工被捕失蹤的名單，十分珍貴，正可以補充以前資料之不足，如：涉案人何時被捕？在何處被何人帶走？另外又獲被捕當事人楊裕球的回憶錄（93 年出版），由此與前述檔案資料相互印證連貫，更可以推論證明這是一件以總經理沈鎮南為主犯對象羅織而成的臺糖資匪案，由此而牽連逮捕不少臺糖的員工，這可說是對本案研究的另一個突破。本文主要即在於將近年來所獲得的第一手珍貴的原始檔案及相關資料重新加以整理，更進一步呈現此一白色恐怖冤案的真相，使蒙冤者獲得昭雪平反，並凸顯在那個歷史悲劇年代的荒謬性與無常，以為後世當政者的戒鑑。

二、沈鎮南生平事略

沈鎮南是上海市人，生於清光緒 28 年 3 月 5 日，即民國前 10（1902）年 4 月 12 日。父沈寶善，自費留美，曾任教於北京大學，也是推行國語注音符號的前鋒。他先進入清華學校高等科，及大學一年級，在學七年，於民國 11 年 6 月 17 日畢業。而後以官費留學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取得化工學位，又在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研究所攻讀製糖工程，

獲得碩士學位。後來又到德國柏林大學研究甜菜製糖，是當時中國少數的留美製糖專家。回國後，曾在清華大學、交通大學任教，並任「中國國民製糖公司」技師。民國23年應廣西省政府之聘，籌設廣西糖廠，學以致用並獲得製糖經驗。民國25年任上海「中國銀行」信託部襄理，31年協助成立「中國煉糖公司」於四川，吳卓任總經理，他任理事。後任中國銀行業務處副稽核、及重慶分行副經理。

民國34年8月14日，日本宣告無條件投降，八年抗戰終告結束，臺灣也從此脫離日本殖民統治，回歸中國祖國的懷抱。當時政府面對戰後各地的破壞狀況，乃積極展開全國接收復員重建的工作，其中最重要的工作就是如何順利接收重建各工礦業，使其能在極短的時間內恢復生產，以達到全國經濟復興的目標。經濟部「資源委員會」是當時負責全國工礦業發展的單位，因此由資委會負責全國工礦業的接收工作，共分成七個區，各區的特派員大多由資委會的高級人員擔任，並從附屬各廠礦中調派大批人員隨同趕赴各地，協助接收工作。先於這年9月成立「臺灣區特派員辦公處」，其下分設糖業組、機電組、冶化組、輕工業組、礦業組等五組，組長由專門委員兼任，負責接收指定工礦事業。各組組長及接收委員都是具有專業素養的人員，在五位專門委員兼組長中，四位都是資委會的人員，機電組的劉晉鈺，冶化組的湯元吉，礦業組的金開英，沈鎮南就是專門委員兼糖業組組長。資委會在台灣接收工礦事業共有糖業、石油、電力、鋁業、紙業、金銅礦、造船、機械、碱業、水泥等十個單位，糖業是其中最大的工業。

沈鎮南奉命後，於34年11月間自上海轉乘運輸艦到臺灣。由於台灣的工礦業在二次大戰末期都曾遭受盟機轟炸，破壞嚴重，殘破不堪，有不少完全停工。糖業在接收前，原有四十二個糖廠，只有八個糖廠是完整的，其餘各廠的廠房機器倉庫都受到轟炸，斷瓦殘垣，滿目瘡痍，一片敗破景象，如何從廢墟中重建，使其繼續生產，可謂千頭萬緒，百廢待舉。當時的接收工作分成監理與接管兩個階段進行，糖業方面先成立「臺灣糖業監理委員會」，沈鎮南奉命為主任監理委員，並兼監理日糖興業會社、日本糖業聯合會臺灣支部、日本製菓株式會社、明治產業株式會社、株式會社蔗版製作所、株式會社福大公司等六大會社。監理時期自34年11月中至35年3月底為止。這段時期在各監理人員及員工的努力之下，使17個廠還可以參加34/35年度的生產，產糖量為8萬6千公噸，雖然不多，但若不是所有接收重建的人員和本地員工的齊心努力搶救，恐怕連這點都不可得。

民國35年4月15日起至9月1日止，糖業開始進入接管期，沈鎮南奉命為主任接

管委員。而此時已確定由資委會和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合辦的台糖，於五月一日正式成立「臺灣糖業公司」，沈鎮南也成為臺灣光復後台糖公司的第一任總經理。

接管時期最重要的工作是修復大破壞而不能開工的糖廠，使能儘快加入生產。當時美國顧問專家認為要修復糖廠，絕非易事，共需美金八百多萬，需時多年才能完成。而日本技師在被遣返回國前也以幸災樂禍的語氣說，他們走了，臺灣糖業將無法恢復。結果在資金、技術、設備各方面極度缺乏的困難情況下，在沈鎮南的領導下，經過兩年的極力修復，終於將破壞嚴重的糖廠大致完成修復，提前開工，加入 36/37 年的生產，使這年產量達 26 萬多公噸，是光復以來的最高產量，與原訂計畫數字幾乎相近。依照台糖的產糖計畫，37/38 年期的產量預計為 50 萬公噸，而實際產量達到 63 萬公噸，是光復前一年的兩倍，總產糖量達到計畫的 77%，與日據時期的平均成績比較已不遜色，所以民國 38 年的春天，是光復初期臺灣糖業最輝煌的時期，而第五年要達到年產 80 萬公噸的目標。然而就在這台糖充滿復興景象的時期，卻因國共戰爭局勢的轉變，使台糖的發展遭受最大的挫折。

隨著局勢的逆轉，南京、上海相繼淪陷，原在上海售糖的大陸內銷市場隨之喪失，中共接收了資委會在南京上海的單位、人員、設備，主任委員孫越崎辭職，由香港轉赴北平。沈鎮南這位復興台糖的領導者，當時只知兢兢於達到台糖的計畫產量，不斷改善製糖技術，增加甘蔗單位產量，卻無視於局勢的轉變的不利，未料及厄運已隨著政府遷台降臨在自己的身上。

當政府由大陸撤退到臺灣時，中國銀行在美國成立分行，沈氏昔日的老長官陳長桐、霍寶樹、徐維明及好友姚松齡等都勸他不如帶全家去美國，重回中國銀行工作，以免受到時局不穩的影響。但沈氏認為重建台糖是國家交付的重任，書生報國，不能在國家有難時拋棄，更不能為個人私利而輕言放棄國家所託付的責任。其子孝同在回憶中，深感其父一念之間的抉擇，竟鑄成大錯，使他萬劫不復，陷入無底的深淵，不但白白犧牲自己的生命，也連累妻子兒女，無依無靠，言下不勝感慨與對命運捉弄的無奈⁷。

由於沈氏來臺時間前後只有五年，又遭逢大禍，與他同時代有來往的人，目前已不多，最初只能由其子及袁、關兩位先生的描述中得其輪廓。據其次子孝同的描述：對父親的印象是，為人清廉正直，沈默寡言，疾惡如仇，一生安於純樸，不沾菸酒，不打麻

⁷ 沈孝同：〈憶父〉，《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台北：台灣糖業協會，民國 91 年 10 月 27 日）頁 108。

將。過年時若有人來送禮，都被其父斥退並嚴拒收禮。他記得父親被抓後，一個月中曾有相關人員至家中作三次地毯式的搜查，他們要找的是沈鎮南的錢到底藏在那裡？結果並無所獲。而據保安司令部資料的可知，沈鎮南被判決後，沒收的財產僅 1 千 5 百元美金，依照「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規定，可以沒收財產的 35% 作為承辦人員獎金，而沈案所得還不夠分配⁸，也可見沈鎮南的廉潔。

至於袁樹聲在民國 34 年任資委會隸為焦油廠業務課長時，曾代表廠長陳粹慶去重慶見過沈鎮南數次，當時中國銀行在四川內江創辦（31 年）「中國煉糖公司」，資委會亦參與經營，沈鎮南是重慶辦事處主任。印象中覺得他相貌堂堂，溫文儒雅，待人和藹，很有親和力，對他這個年輕人一點都沒有官僚氣或擺架子，是木訥寡言型的人物。⁹關炳昭原任隸為焦油廠工程師，來臺後奉派為總公司技術室工程師，也見過沈氏多次面，覺得他話不多，但人很親切，部屬對他的觀感都很好¹⁰。嚴演存回憶沈鎮南是個極端內向的人，不擅亦不喜言辭，而操守廉潔，生活淡泊，認為這種個性的人不容易使人相信他是共產黨，會變節附共¹¹。又如前協理陳東元說他「是謙謙君子，對任何人都心平氣和，友善誠懇，隨時隨處為同仁著想，解決問題。¹²」；前溪州糖廠廠長金貞觀說「印象中沈總經理為人親切和善，敦厚仁慈，具有恢弘坦蕩的胸襟和剛正堅毅的風骨」¹³；前彰化糖廠廠長陶端格說「他彬彬有禮，沈默寡言，是一位一絲不苟的長者。¹⁴」，他們目前都是八、九十歲的長者，由此大概可以瞭解沈鎮南的個性、為人及人格特質。

⁸ 「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致國防部代電，」（民國 40 年 7 月 10 日），（40）安備字第 0893 號，系統流水號 7436，《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⁹ 袁樹聲：〈紀念一位獻身抗戰領導臺糖復興的技術專家－沈鎮南先生〉，見程玉鳳編：《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 73-74。

¹⁰ 關炳昭：〈懷念沈故總經理二三事〉，見程玉鳳編：《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 77。

¹¹ 嚴演存：《早年之臺灣》，頁 15、48。

¹² 陳東元：〈追念沈鎮南先生〉，《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 82。

¹³ 金貞觀：〈欲加之罪何患無辭－悼憶沈公〉，《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 84。

¹⁴ 以上各人說法，參見程玉鳳編：《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 82，84，86。

三、遭禍的始末

(一) 被捕時間與前兆

「台糖資匪案」中相關涉案人員是何時被捕？如何被捕？其經過如何？在檔案未公開前，幾乎無從知悉，惟一可以根據查考的資料是《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中的〈沈鎮南等叛亂案〉一節，記載偵破時間是民國 39 年 5 月 26 日¹⁵。民國 87 年 5 月 26 日《民衆日報》的專題報導〈台糖總經理沈鎮南遭槍決〉一文，即是採用這個時間¹⁶。而後筆者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的「台糖公司檔案」中看到民國 39 年台糖公司呈報給資源委會的〈台糖公司被拘及失蹤員工名單〉，始知 5 月 26 日其實是月眉糖廠雷大効、洪子瑜、楊鴻松、劉景祥、黃自清等五人被拘捕的時間。這天午夜，「台北機關派員三名會同駐廠警察隊及里鄰長到廠施行部分員工宿舍突擊檢查，認為以上五員不無嫌疑，即於五月廿八日上午三時由大甲快車押解至台北」；其他涉案人員被捕時間如下：

- (1) 5 月 30 日：人事室主任林良桐、事務課長孫卓卿
- (2) 5 月 31 日：月眉糖廠施嘉鏐
- (3) 6 月 3 日：月眉糖廠何銘彬、大甲站長吳秋被押解至台北。
- (4) 6 月 4 日：第一區分公司鐵道處長劭毓秀，清晨由保安司令部押解至台北。
- (5) 6 月 17 日：第三區分公司鐵道處長莊永基、總公司技術室鐵道組長陳乃東。
- (6) 6 月 18 日：彰化糖廠鐵道課長楊裕球，副課長陳萬發、北港糖廠鐵道課長畢文茲被保安司令部便衣人員押解至台北。
- (7) 6 月 22 日：總公司主任秘書潘誌甲、顧問史國英、龍巖糖廠鐵道課長王耆壽。

以上被捕共計十九人，可知從 5 月 26 日至 6 月 22 日期間，治安單位先後不斷抓人，但卻未發現沈鎮南被捕的時間資料。

根據台糖公司微捲檔案資料和次子孝同回憶的綜合研判推斷，沈鎮南大約是在民國

¹⁵ 李敖審定，〈沈鎮南等叛亂案〉，《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台北：李敖出版社，1991 年），頁 58。

¹⁶ 邱國禎：〈台糖總經理沈鎮南遭槍決〉，《民衆日報》，民國 87 年 5 月 26 日，7 版。

39年6月16日半夜，被保安司令部人員帶走的。理由如下：(1) 台糖公司發佈由董事長楊繼曾兼任總經理的時間是6月19日（星期一），而台糖檔案中，沈鎮南於6月15日還主持台糖公司第三次公司會議，而且當天還有批閱公文的簽名，由此推斷其被捕時間應在16日與19日之間。(2) 根據孝同的回憶，其父是在半夜被抓走的，次日其母才告知，但要他和大哥仍去學校上課。其五叔鎮京也被帶去問話，當天即釋回，故推斷6月16日（星期五）的可能性最大。當時他們是住在貴陽街的西洋式平房。據關炳昭先生回憶，沈氏被捕前一星期，還在總統府的招待所宴請協助台糖重建的美國顧問 R.H.Mott-Smith，為之餞行，可知被捕之前並無預先徵兆，而且當時主客剛好十三人，不過為避免西洋人習俗不吉利的十三數字，還特別請來沈夫人來湊成十四人，「結果仍未能化解這個不祥之兆」¹⁷。

事實上，在沈鎮南被捕此之前，仍然可以找出一些蛛絲馬跡，顯示出在暴風雨來臨前的陰霾，此由台糖檔案中協理宋以信的辭職失蹤而離台事件可見端倪。

就在民國39年3月底，台糖公司銷售日本10萬噸糖的合約已完成運輸工作，沈鎮南擬於四月初前往日本作業務視察，並派宋以信同時赴日洽商銷售新糖，未料臺灣省警務處並未發給宋以信出境証，沈乃向省主席兼保安司令吳國楨請示可否准宋以信同行赴日，吳告以不必偕行。沈遂於4月4日單獨赴日，由宋以信代理¹⁸，於21日返國¹⁹。然宋以信警覺到事態不妙，即於4月22日致書沈請准予辭職，並表示自5月1日起將不去辦公，沈雖多方挽留，並退回辭呈，但宋以信仍堅決請辭，並提出5月1日起請休假一星期治病的要求，沈乃允其在家休養。5月8日、代理宋以信職務的副經理陳能之發現宋已不在台北，又據事務課長孫卓卿告知，宋以信於5月5日南下高雄，且留書多封，並向沈提出辭呈，宋妻亦於當天離台赴港。沈鎮南獲悉，急派人事室主任林良桐南下尋找多日，仍未見宋以信行蹤。沈乃於5月9日向董事長楊繼曾轉呈宋的辭呈，12日（週五）即將此事報告省主席吳國楨。5月13日與資委會主任委員朱謙往訪警務處長陶一刪，未遇，乃將詳情面告保安副司令彭孟緝，而於5月15日提出書面報告²⁰。5月17日，董事

¹⁷ 關炳昭，〈懷念沈故總經理二三事〉，《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78。

¹⁸ 「台糖公司電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39年4月6日），收文號：雨卯微台糖秘字第5084號，微捲號：1393.717.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¹⁹ 「沈鎮南報告」（39年5月15日），微捲號：1393.792.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²⁰ 「沈鎮南報告」（39年5月15日），微捲號：1393.792.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長楊繼曾即批准宋以信辭職：「准予辭職，但於交代未了事項在未結清以前不能允許離去台北，經手對外事項，尤應早予清理」²¹。據知當時宋早已乘機飛抵香港。

宋以信（河北人，美國哈佛大學畢業）就是在資匪案中被指為密傳孫越崎口信招致沈鎮南去香港與孫越崎會面（通匪）的關鍵人物。可推知在三、四月間，宋以信已被保安司令部列為偵查的黑名單，而宋與沈關係密切，沈自然難逃嫌疑，所以當時沈鎮南已感情況不妙，頗為不安。當時也有人勸沈鎮南迅速離台避禍，他卻認為自己未做出對不起國家之事，不須離去，而且若是離開，豈不是心虛畏罪潛逃，故堅持不走，可謂書生本色，但沈鎮南萬萬未料到，在那個局勢混亂，危機四伏，人心不安，沒有真理、正義、人權的險惡年代，竟然不明不白的遽遭橫禍。

5月20日，第一區分公司前員工福利社經理李基藩在公論報發表〈台糖的垃圾〉一文，揭發台糖公司和各糖廠十二項貪污舞弊案，沈鎮南和虎尾糖廠廠長江理如亦被牽涉在內，輿論譁然，一時傳言沈鎮南將辭去總經理職務。

5月24日，四個分公司經理即致電楊繼曾董事長慰留沈總經理，電文云：「聞總經理態度消極，際此時會，請體維持龐大事業之匪易，數載經營之勞績，懇予慰留，共度時艱。²²」楊的覆電批示為：「並無此事，除宋以信君辭職他去外，人事並無變動之議。²³」

接著三十五個糖廠廠長亦於廠長月會中一致通過致電沈鎮南總經理決議，表達請勿輕言辭職之意，電文如下：

竊查本公司接收以來，仰賴 鈞座英明主持，不辭勞怨，力闢艱辛，台糖復興大業，幸獲今日成就，國計民生，諸多利賴，值茲百尺竿頭，尚待更進一步，何期鈞座忽以倦勤呈辭，職等聞悉之下，極深惶異，員工蔗農亦同感不安。當此國步艱難，公司組織更張之際，誠恐牽一線而動全局，優祈 鈞座上體事業之艱，下念員工之誠，打消辭意，賡續主持，糖業幸甚，職等幸甚。職林和甲、陳 器、楊守珍、陳梓慶、袁 祥、於升峰、江理如、孔繁祺、鍾天助、陳宗仁、馬 輔、

²¹ 「沈鎮南報告」（39年5月22日），微捲號：1393.793.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²² 「各分公司經理梗電」（39年5月23日），5月24日收，收文號：1946，微捲號：1393.793.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²³ 「各分公司經理梗電」（39年5月23日），5月24日收，收文號：1946，微捲號：1393.793.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陶端格、簡實、安君贊、簡建勳、包伯度、麥致祥、陳堯典、姚萬年、趙璋、梅振強、羅宗實、陳忠耀、劉勉、譚履平、余昌梧、林岩泉、周厚樞、程達雲、錢鴻威、鐘幼棠、金貞觀、吳鍾恩、馬東民、王雪亭同叩²⁴。

而沈的批示是：「並無辭職此事」，並於 27 日覆電表示仍須與大家共同努力，絕非引退之時，云：

月會 65 號代電閱悉。日前報載辭職消息並無其事。弟致力糖業，始終如一，初志不渝。憶接收初期與兄等及各同仁共嘗甘苦，努力籌維，重大難題，均能克服。年來成就，均係同人努力之結果，目前事業困難尚多，非可以引退之時，尚希兄等一本過去精神，共同努力為幸²⁵。

可知在宋以信辭職後，已人心惶惶，傳聞不斷，再加上李基藩的指控台糖貪污情事，使沈鎮南更無法置身事外，可見當時報紙報導沈辭職的消息，如此捕風捉影，大概也不是空穴來風。

（二）判刑經過

6 月 16 日，沈鎮南被保安司令部人員帶走，三個月後，保安司令部於 9 月 18 日，以〔(39)安潔字第 2362 號〕叛亂案，判處沈鎮南及人事室主任林良桐死刑，沈的罪名是「為叛徒供給資產未遂」，林良桐是「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判處死刑，台糖顧問史國英是「陰謀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第一分公司鐵道處長邵毓秀、月眉糖廠鐵道課長雷大効是「預備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皆判處有期徒刑十年，褫奪公權八年²⁶。從這些「未遂」、「意圖」、「陰謀」、「預備」的罪名看來，可知是一樁莫須有的冤案。

²⁴ 「各廠長代電」（39 年 5 月 25 日），微捲號：1393.794.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²⁵ 「沈鎮南函各廠長」（民國 39 年 5 月 27 日發），微捲號：1393.794.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²⁶ 「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致國防部代電」（民國 39 年 10 月 6 日），(39)安潔字第 2361 號，系統流水號 7377，《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9月19日，台灣省保安司令部以代電致國防部參謀總長周至柔，告以「正派員會審研判中，該案內主犯沈鎮南一名因重病已被押送陸海空軍第一總醫院治療，候病癒後提回」²⁷。可知沈鎮南在判刑後次日就送醫，顯見其無法承受如此嚴重的打擊而發病，據聞沈鎮南在獄中幾乎發瘋，由此可獲證實。據關先生告知，有蕭姓課長也因匪諜案被抓，與沈鎮南關在一起，聽他說沈當時因病行動不便，渾身疥瘡，但是放風只有半小時，往往挨擠不上，十分可憐，他就把水留給他用。沈在獄中期間，人人自危，不敢與沈家來往或去探望，以免受到拖累，只有第三區分公司經理吳卓和技術室主任周大瑤仍無所懼，周大瑤更是每星期帶菜飯去探望他²⁸。

10月6日，保安司令部以代電將上述沈鎮南叛亂案卷判及判決文〔(39)安潔字第2362號〕及結果呈請國防部參謀總長周至柔核示，其電文主要內容如下：

- (一) 楊裕球、陳萬發、吳楸、畢文茲、王耆壽、黃自清等六名，案情尚輕，且係技術人員，發交保安警察第二總隊，飭覓妥保釋放運用。
- (二) 沈鎮南、林良桐、史國英、雷大効、劉景祥等均依法判決罪刑。
- (三) 洪子瑜、孫卓卿、潘鈇甲、陳乃東、莊永基、楊鴻松、施嘉鏐、何銘彬等八名，思想傾向朱毛匪黨及與林良桐等關係密切，顯有受其影響，分別予洪子瑜、孫卓卿、潘鈇甲等三名各感訓二年，陳乃東感訓一年，莊永基、楊鴻松、施嘉鏐、何銘彬等四名各感訓六個月²⁹。

國防部收閱後，即於11月25日將審核結果及意見，以簽呈〔法簽字第488號〕呈報總統府，其要點有二：

- (一) 沈鎮南擬處死刑，史國英處有期徒刑十年，褫奪公權八年，判決均尚無不合，擬予照准。
- (二) 林良桐、邵毓秀、雷大効等仍應蒐集有關之憑證，足資依據，以證明其犯罪事實之真確性。
- (三) 劉景祥有無匪嫌，未經詳細研訓，遽以叛亂論處，似有未合。

²⁷ 「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致國防部代電」(民國39年9月19日發)，(39)安潔字第2189號，系統流水號7377，《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²⁸ 關炳昭：〈懷念沈故總經理二三事〉，《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78。

²⁹ 「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致國防部代電」(民國39年10月6日)，(39)安潔字第2361號，系統流水號7377，《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四) 洪子瑜等八人「其自白書及所供情節，各有不同，是否僅係思想左傾，有無叛亂罪行，未為縝密之調訊，未盡調查之能事，擬俟奉准後，將原判及原擬處分撤銷，發還復審，另擬呈核。³⁰」

可知國防部經會商後，擬改變保安司令部的原判，除沈鎮南判處死刑及史國英徒刑十年維持原判外，其他諸人皆以叛亂證據不足，主張應蒐集資料再復審。可見國防部在二審時，認為林良桐等其他人都罪證不足，只要鎖定沈鎮南一人死刑就可，不要多冤殺人。

然總統府並未同意國防部的意見，以〔聯芬字第 390392 號〕代電核示，要點如下：

- (一) 沈鎮南、林良桐准仍照原判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
- (二) 史國英犯罪確屬陰謀，惡性甚大，應改判有期徒刑十五年，褫奪公權十年。
- (三) 邵毓秀、雷大効是否均已正式參加共匪組織等等，仍應蒐集有關之憑證，足資依據。
- (四) 劉景祥及洪子瑜等八人有無叛亂罪行，未盡調查之能事，原判應予撤銷，發還復審³¹。

國防部於收到總統府的代電後，於 12 月 30 日以〔(39) 勁助自第 1249 號〕批答核准，轉飭保安司令部遵照辦理：「仍將沈鎮南、林良桐二名執行死刑日期，並攝製照片報備。³²」至此判刑已經完全確定。

保安司令部奉到這份批准行刑的命令後，即於 40 年 1 月 11 日上午 6 時，將沈鎮南、林良桐以叛亂犯罪名，由憲兵第四團押赴台北市馬場町（今青年公園）執行槍決。並於 1 月 19 日以 (40) 安潔字第 0259 號代電報請國防部察核³³，邵毓秀等十一人則另案復審。2 月 2 日、國防部又將本案執行情形，附兩人生前死後照片呈報蔣中正總統備案³⁴，總統

³⁰ 「國防部呈總統府」，(民國 39 年 11 月 25 日)，法策第 488 號，系統流水號 7378，《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³¹ 「國防部批答台灣省保安司令部」(民國 39 年 12 月 30 日)，發文號：(39) 勁助字第 1249 號，系統流水號 7382，《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³² 「國防部批答台灣省保安司令部」(民國 39 年 12 月 30 日)，發文號：(39) 勁助字第 1249 號，系統流水號 7382，《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³³ 「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致國防部代電」，(民國 40 年 1 月 19 日發)，1 月 20 日收，收文號：05106，系統流水號 7383，《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³⁴ 「國防部簽呈總統府」(民國 40 年 2 月 2 日)，則副字第 0171 號，系統流水號 7384，《沈鎮南資匪

府於 2 月 9 日回電，准予備查³⁵，此案才告了結。由此可知，沈鎮南被判死刑是經過最高當局的同意的。當時報紙只有《中央日報》於次日刊出標題「沈鎮南林良桐通匪，昨晨執行槍決」的消息，罪狀內容與判決文相同。

由上述檔案內容可知，整個審案過程先是由保安司令部審判，判決之後再轉呈國防部核示，國防部審閱後，提出更改原判意見並簽報總統府，結果總統府指示仍維持沈鎮南、林良桐的死刑原判，並將史國英的刑期增加五年，可以證實最高當局完全介入沈案的審判，亦即是否置沈鎮南、林良桐於死地，皆由其操控決定。難怪沈家人認為「沈鎮南資匪案」是經過最高當局授意的，而此「最高當局」可能亦包括當時是國防部總政治部中將主任蔣經國在內。據孝同回憶，其父被捕後，他曾陪同其母求助於行政院長陳誠及夫人譚祥，但回答是「一切由蔣經國作主，他們愛莫能助」³⁶。又蔣經國曾於民國 41 年 9 月 17 日向軍法局調閱「沈鎮南叛亂案」全卷，至 43 年 4 月 9 日才送還³⁷。可知蔣經國對沈案的關切，但因無直接證據，故只可做推斷之語。

而沈妻在事後即搬出總經理宿舍，帶著三個子女寄住在五叔沈鎮京家中，朋友們大多不敢與之來往，一家四口擠在四坪大的房間度過十幾年的歲月，只靠著她一份微薄的薪水，和清華同學會的基金，把子女三人撫養到大學畢業，其內心的痛苦與艱難度日的狀況可想而知。突如其來的災禍，把一個美滿的家庭破壞到如此悲慘的境遇。至民國 53 年，沈妻即因不堪經歷如此重大的打擊與長期的煎熬辛勞，因癌症去世。

沈鎮南被槍決後，「偵破」此案的保安司令部保二總隊積極邀功請賞。民國 40 年 3 月 5 日，由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致電國防部，以該隊「為偵破沈鎮南等匪謀案，自去（卅九）年三月間開始偵查，經二月餘之時間，先後動員人力百餘人力，開支辦案費用參萬柒仟餘元始將該案全部破獲。³⁸」請轉報層峰支付辦案費 3 萬 7 千 4 百 72 元 9 角，以獎勵出力人員。又因本案之破獲，對於「穩定國家經濟，確保政府資源，其功實至深鉅。」

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³⁵ 「總統府代電」（民國 40 年 2 月 9 日），（乾瑞）字第 40083 號，系統流水號 7385。《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³⁶ 沈孝同：〈紀念我的父親沈鎮南〉，《傳記文學》第 480 期，民國 91 年 5 月號第 80 卷第 5 期，頁 24。

³⁷ 見《沈鎮南資匪案》，系統流水號 7412、7421，檔案管理局典藏，

³⁸ 〈撥發破獲台糖公司總經理沈鎮南匪謀案獎金〉（民國 40 年 3 月 5 日），「台灣省保安司令部代電」（安備字第 0237 號），國防部軍法局叛亂類卷宗，檔案管理局典藏，系統流水號 7432。

擬准「函請資源委員會撥發該案獎金新台幣十萬元」，以資獎勵³⁹。因為按照「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第 14 條規定，凡是破獲匪諜案，可以將沒收叛徒的財產提出 30% 作為告密檢舉人獎金，35% 作為承辦人員獎金及破案費用。但沈案可沒收的財產僅美金 1500 元，不僅不夠辦案費，作為獎金亦只有 525 元美金（合新台幣 5407.5 元）更嫌太少，應由國防部呈請行政院准依照「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第 14 條第 2 款規定：「無財產沒收之匪諜，得由該管治安機關報請行政院酌給獎金，或以其他方法獎勵之。」故請轉令由資委會撥發獎金 10 萬元，並支付辦案費 3,7472.9 元，以資獎勵。此一申請獎金案，經各相關單位公文往返商討長達九個月之久，直到 40 年 12 月 15 日才由行政院定案，最後決定由資委會在保二總隊的 39 年度經費結餘下提撥 10 萬元做為獎金，至於美金 1500 元則繳交國庫，以免重複⁴⁰。資委會的高級人員被判處死刑，還要由資委會發給獎金獎勵辦案人員有功，真是情何以堪？由於辦案人員每辦一次案子，就可以額外獲得巨額獎金，難怪其子孝同記得其父死後，辦案人員曾三次到家中做地毯式的搜查，因沈鎮南是台糖總經理，家裡又有錢，怎會沒有一筆可觀的財產，結果國內外都無線索可查，既然撈不到錢，只好專案另請獎金。這段請獎的經過，相對於沈案是一樁羅織虛構的冤案，更是極大的諷刺。

四、莫須有的判決

沈鎮南從被捕到定案只有三個月的時間，經報請國防部轉呈總統核准定案，前後僅六個月後就被執行槍決，如此以軍事審判，速審速判，一審一判，也沒有上訴的機會，就這樣被判走向黃泉之路，以今日的法律來看，說是草菅人命，一點不為過。對於沈案的平反，主要可以從兩方面著手，一是判決文內容，一是密告者的信函。本章主要先從保安司令部〔(39)安潔字第 2362 號〕判決書的內容加以分析，並針對其所列罪狀予以反駁，以證明是一件「先定罪，後審判」羅織而成的冤案。

³⁹ <撥發破獲台糖公司總經理沈鎮南匪諜案獎金>，台灣省保安司令部代電（安備字第 0237 號），國防部軍法局叛亂類卷宗，《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系統流水號 7432。

⁴⁰ 國防部軍法局關於破獲沈鎮南匪諜案申請獎金案卷，公文往返繁多，不一一列舉。《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系統流水號 7432~7440。

(一) 判決文內容

本案被告主要有沈鎮南、林良桐、史國英、邵毓秀、雷大効等五人，皆因犯叛亂罪被判刑，經保安司令部合議審判而定。本節先從判決書中沈鎮南的罪狀說起，再論及其他同案之人。

主文如下：

「沈鎮南為叛徒供給資產未遂，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財產除酌留其家屬生活費用外，沒收之。」

事實如下：

緣臺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前協理宋以信，自我軍撤離上海後，轉道香港密傳叛徒孫越崎口信，招致同公司總經理沈鎮南去港。三十八年八月間，該沈鎮南與孫越崎會晤後，密承意旨返台，認匪軍將於三十九年五、六月攻佔臺灣，以加緊產糖，留存少賣，減少政府外匯收入，藉以增加該公司財產，供匪來台使用，以博取匪黨歡心，冀圖苟全地位，並聽從叛徒吳兆洪指使，提高員工待遇，以便籠絡供匪驅使。

理由如下：

被告沈鎮南對於三十八年八月間受孫越崎之召去港，返台後秉承意旨，實行多產糖而多留少賣，以減少政府外匯收入，並保護公司財產，連同存糖，備匪來台後供其使用，且以提高員工待遇，意圖籠絡，以便叛徒驅使等。

又該被告沈鎮南自白書自認託詞發展日本市場，以視察為名，延緩售糖。查前開被告等均任台糖公司要職，各就其所管業務作向匪之準備，其為便利工作之進行迨無疑義。

被告沈鎮南著手保護該公司財產，圖供匪徒未果，固屬未遂。惟迭受政府重用，委以要職，自應兢兢業業，以敷期許，詎料竟因戰局一時之得失，變節失忠，甘

受叛徒指使，著手準備以資產供給叛徒⁴¹。

關於林良桐（福建林森縣人，39歲）罪狀判決主文：「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

犯罪事實：「於沈鎮南、宋以信返臺後，獲悉孫越崎暗示應即保護公司財產，如匪佔臺灣，該公司人事將不致變動。嗣後宋以信並意欲引荐該林良桐為業務處經理，以便控制產糖，旋雖因事未果，惟於本年初國軍撤離大陸，乘人心浮動之際，迭向公司同仁散佈謠言，攻擊政府無能，節節敗退，已屬無望，並向公司高級同事表示將負責保存移交，自覺已為匪徒建立心理基礎，以逞其顛覆政府之意圖。」理由：「被告林良桐密受宋以信主使，乘政府集中戡亂之時，竟迭次攻擊政府，動搖人心，俾在心理上便利匪徒攻臺，實係已著手實行以非法之方法以達其顛覆政府之意圖，罪惡萬分」⁴²。

關於史國英（江蘇宜興縣人，46歲）罪狀：前台糖董事長吳兆洪「使兼任工礦警察總隊長未果，改充公司顧問，使暗中控制該警察總隊，以為匪軍攻臺時之內應。」

邵毓秀（浙江金華縣人，39歲）、雷大効（江西南昌縣人，33歲）兩人罪狀：「均因受前開各被告及傾向匪徒思想友人之影響，於本年初戰局緊張之時，思想動搖，並亟圖保全本身地位，遂利用業務行為，調查所屬鐵道橋樑結構及載重等，暗作向匪獻媚準備。」

最後總結是「前開被告均任臺糖公司要職，各就其所管業務，作向匪之準備，其為便利工作之進行，殆無疑義。」

從以上五人罪狀內容可知，資匪案是以沈鎮南為主謀者，由他主導串聯臺糖公司的高級主管，以為共匪攻臺時向匪獻產之準備。其他潘鈺甲、洪子瑜等八人雖亦有匪嫌，但責任較輕，僅交付感訓，如此即可形成整個臺糖公司的資匪叛亂案。

（二）分析與反證

由以上判決文可知沈鎮南的主要罪狀是「為叛徒提供資產未遂」，其「未遂」的事實，

⁴¹ 「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致國防部代電」（民國39年10月6日），（39）安潔字第2362號判決文，系統流水號7377，《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⁴² 「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致國防部代電」（民國39年10月6日），（39）安潔字第2362號判決文，系統流水號7377，《沈鎮南資匪案》，檔案管理局典藏。

茲再根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中的「陰謀策略與活動方式」綜合歸納為四點：

- (一) 加緊產糖，留存少賣，以減少政府外匯收入，藉以增加保護該公司財產，俾供匪來台使用。
- (二) 研究如何使台糖所屬鐵道轉運靈活，以配合共匪進軍運輸之用。
- (三) 從事破舊車輛與機車之整修，水泥枕木之製造，港口潮汐之調查，以備共匪軍事登陸之用。
- (四) 調查現職員工狀況，提高員工待遇，以便籠絡，供匪驅使。

上述各項罪狀皆是「利用業務上之便利，從事有利於匪之各種活動，以達成藉合法掩護非法之最高策略運用。⁴³」

從這些罪狀的內容看來，顯然都是羅織捏造，所謂「欲加之罪，何患無辭」。茲從事實與法律觀點兩者分析於後。

1、事實的反証

從上述罪狀看來，最不可思議的就是所列舉的犯罪「事實」都與事實不符，而且都是想像虛構，缺乏實際的直接證據，茲舉其大者分三點分析於後。

(1) 與叛徒孫越崎會面，受其驅使做附匪準備

孫越崎原是資委會主任委員，與翁文灝都是民國 21 年創會時期資深的資委會人員和國民黨黨員。5 月 27 日上海淪陷後，孫即由廣州轉赴香港，並於 7 月辭去本兼各職。從臺糖檔案中可知，沈鎮南確實曾於 8 月 23 日至香港，或許兩人確曾見面，但並無孫越崎指示如何資匪的直接證據，如文字資料或錄音。而且當時孫是「暗中計畫投共」，還沒有公開投共，因那時大陸尚未淪陷，孫越崎當然不敢公開以行動表示投共，不然早就被捕了。所以當時沈鎮南與老長官孫越崎見面是名正言順之事，不能誣指沈當時行為是「通匪」，必須等到 38 年 12 月 7 日政府遷臺以後，明令通緝錢昌照、宋慶齡、孫越崎等人，此時與之來往才算是通匪。此一通匪罪狀的事實可說十分薄弱，根本無法成立。

我認為沈鎮南之錯，在於資訊不夠，缺乏警覺心與戒心，在不知情的狀況下，與孫越崎見面，以致於政府遷臺後，被抓到有通匪之嫌的把柄，進而加以羅織罪名。沈鎮南

⁴³ 李敖審定：〈沈鎮南等叛亂案〉，《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台北：李敖出版社，1991 年），頁 58。

是不是共產黨，是否通匪？此可從中共方面並無沈鎮南其人的資料判斷。在大陸出版的《回憶國民黨政府資源委員會》一書中，資委會「投共」的主管如錢昌照、孫越崎、吳兆洪、陳中熙、季樹農等人，回憶從資委會投共經過的自述文章中（自白兼表功），皆未敘述曾與沈接觸之事。孫越崎提及在香港時做了很多投共的預備動作，還有勸翁文灝、吳兆洪把家屬從臺灣遷回大陸，並未敘及曾策反沈鎮南預作資匪投共的經過，如有其事，孫不可能不自我表功一番。而且他們對於沈鎮南被國民黨處決的情況並不清楚，連時間都不知道，都誤以為沈鎮南是在38年或39年就被槍斃了。如副主任委員兼台糖董事長吳兆洪說，「沈鎮南在上海解放前，以與吳兆洪勾通的罪名，被國民黨殺害」⁴⁴。財務處長季樹農則說：「上海解放不久，臺灣逮捕了沈鎮南，香港報刊以顯著版面刊出沈鎮南貪污美金一千萬元，勾結大陸吳匪（兆洪），槍斃於臺北。⁴⁵」可見他們都以為沈鎮南是因為與吳兆洪勾結，在民國38年就被槍斃了。

至於沈鎮南是否變節，可以從沈鎮南致電臺糖香港營業所的負責人徐學武、謝舉榮、鄭錫光三人的電文推知。這些人於香港營業所結束後，留港一直未歸，沈氏曾先後於12月21日及23日致電，希望他們急速返臺，共赴國難：「國難嚴重，端賴大家努力以挽危局，國際情勢業已好轉，切盼兄等於本月底返臺交代清楚，如有困難，亦希到臺面陳，切勿徬徨自誤為要。⁴⁶」當時大陸已經淪陷，政府遷臺，沈氏還一再急電促請他們返臺，亦即不要投共自誤，他的立場可說十分明確。如果在審訊時，沈氏能提出這份電文，應當是非常有力的反證。所以與孫越崎見面一事，根本不能作為沈鎮南通匪的證據。

(2) 使鐵路運轉靈活，以配合共匪進軍運輸之用

鐵路小火車是臺糖運送甘蔗必要的交通工具，基於業務上的需要，必須隨時維持暢通。臺糖鐵道是在日據時期日本各製糖會社所鋪設的，遍及全省沿海及山區南北各地，長達三千多公里。維持鐵道運輸暢通乃是業務經營上所必需，怎說是為了資敵？那麼日據時期鐵路暢通，不知所資何敵？那些承辦人員對於台糖實際運作狀況毫不瞭解，為了羅織資匪罪名，只憑空猜想捏造，竟把經營產業所必須維持靈活運轉的交通運輸誣指為

⁴⁴ 吳兆洪：〈我所知道的資源委員會〉，《回憶國民黨政府資源委員會》（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88年2月），頁117。

⁴⁵ 季樹農：〈資源委員會移滬迎接解放親歷記〉，《回憶國民黨政府資源委員會》，頁260。

⁴⁶ 「沈鎮南電徐學武等」（民國38年12月23日），微捲號：1413.163.1，《臺糖公司微捲檔案》，台糖公司藏。

「接應匪軍」，豈不露出破綻？這正是先定罪後羅織罪狀的實例之一。

難怪當時同案被抓判刑的都是臺糖鐵道部門的主管人員：例如邵毓秀是第一分公司的鐵道處長，雷大効是月眉糖廠鐵道課長，罪名是「利用業務行爲，調查所屬鐵道橋樑結構及載重，暗作向匪獻媚準備，俾匪來臺後利用，預備以非法之方法顛府政府」。其他被交付感化的陳乃東是總公司技術室鐵道組組長，莊永基是總爺糖廠鐵道課長，未判刑而被捕審訊的楊裕球、陳萬發是彰化糖廠鐵道課長、副課長，王者壽是龍巖糖廠鐵道課長，畢文茲是北港糖廠鐵道課長，因為這些糖廠的鐵路都是靠海的，所以首當其衝被牽連。據袁樹聲先生談起，當時凡是在鐵道部門的人都人人自危，包袱都已打包好，準備隨時被抓去入獄，他是斗六糖廠的鐵道課長，幸虧不是靠海的，否則也可能被抓。而在沈鎮南被害之後，陸續被拘捕的鐵道人員還有虎尾總廠鐵道督導處管理員陳鴻祺、屏東糖廠鐵道督導處機務課長李藹芬、橋仔頭糖廠鐵道課技工許火樹、三崁店鐵道課代理課長吳粟香、斗六糖廠鐵道課助理管理師陳季仁、北港糖廠鐵道課工員蔡朝、東港糖廠鐵道課工務員李清增等人。爲了羅織沈鎮南通匪罪狀，只好誣指維持鐵路暢通是爲接應匪軍，而靠海的地方可能性最大，嫌疑也最大，於是這些鐵道人員就莫名其妙的被逮捕冤枉入罪了。

(3) 增加生產，多產少賣，減少政府外匯收入，以備匪來臺使用

臺灣光復後，經濟部訂定的工礦業復興政策，就是「擴充設備、增加生產」。糖業方面有「糖業五年生產計畫」（35~39）及「三年糖業建設生產計畫」（36~38），預定達到年產 80~100 萬公噸的目標，以趕上日據時期的產量，恢復過去臺灣糖業的盛況。由於沈鎮南的領導有方，配合政府的經濟政策，在兩年內將糖廠重建完成，終於將幾乎一蹶不振的糖產量，從第一年的 8 萬公噸至第三年（37/38 年期）增爲 63 萬公噸，第四年（38/39 年期）爲 61 萬公噸，的確達到增產的目標，照理應該被嘉獎其復興糖業的功勞才是，卻反而被誣以增產是爲了資匪，而判以通匪的罪名，豈非歪曲事實，冤枉也哉？

再說要增加砂糖的產量，並不是說增產就可以增產的。因爲甘蔗的生長期是 18 個月，必須在一年半前種植才能收穫，以沈鎮南被捕的 39 年生產（38/39 年度）爲例，必須在 37 年春植或秋植，而每年種蔗面積多少，在上一年度已經決定，不可能當年才決定種植多少甘蔗。此外增加糖產量的方法，除多種甘蔗之外，還必須從改善種蔗方法、增加單位面積產量、更新機器設備、改進製糖技術等等著手。沈鎮南與孫越崎見面是民國 38 年 8 月下旬，而增加生產的政策是在 35 年制定，甘蔗是 37 年種植，如果沈鎮南在見到孫越

崎後才奉命增產，根本是不可能的事。這又突顯出辦案人員對於糖業生產過程的無知和昧於事實。所謂「增產以有利匪幫接收」的罪名，豈非不攻自破？

至於少賣糖以減少國家外匯，更是完全與事實不符。臺糖在重建初期的第一、二年，產量只有 3 萬和 8 萬多公噸，只夠內銷，第三年因各廠修復加入生產，增為 26 萬多公噸，內銷為 16 萬多公噸，外銷則有 7 萬公噸，已開始打開外銷市場，但只有日本一地。至第四年（38 年）產量高達 63 萬多公噸，但內銷大陸僅有 5 萬公噸，此因這年 5 月上海淪陷，失去內地市場，內銷頓然減少所致。而當時銷售政策主要是內銷，外銷市場尚未完全打開，導致存糖增加（多存少賣的罪狀大概就是由此而來）。但在公司努力增加外銷的政策下，這年外銷也有 30 萬多公噸的成績，其中日本為 10 萬公噸，就是宋以信和沈鎮南與日方協調的成果，比上年外銷還增加 4 倍之多。第五年（39 年度）產量 61 萬公噸，外銷仍高達 58 萬公噸，是光復以來外銷的最高峰，外匯收入為 7,425 萬美元，佔政府外匯總收入的 79%⁴⁷。以 38/39 年漂亮的外銷成績看來，所謂「多存少賣，減少政府外匯」的罪狀根本不能成立。

由以上數據可知，所謂「多產少賣」的指控，可能是辦案人員只見到 38 及 39 年產量增加和內銷量減少的表象，沒有獲得確實的資料和對事實的瞭解，就捏造出「故意少賣，以減少政府外匯收入，以留給共匪使用」的罪名。關於這點，事後辦案人員也承認是一大疏失，在安全局檔案中「對本案之綜合檢討」一項中指出「事前無充分資料，偵訊人員無法據以指證案情，訊供結果，釀成移送保安司令部復審時，幾全部翻供」⁴⁸。可推知當承辦人員提出與事實相反的指控，結果全部都被翻供。沈鎮南等人當時可能也會提出上面所敘述的事實加以反駁，但是審訊者根本未予以採證。

其他還有如從事破舊車輛與機車之整修、水泥枕木之製造、港口潮汐之調查、現職員工狀況調查、提高員工待遇，這些都是臺糖公司一般性的業務工作，分別由人事室、工務課、鐵道課負責，若說這一切都是為了等待迎接共匪而做，那麼究竟有那些業務才不算是為資匪而做？可見都是捏造羅織之辭，欲置沈鎮南於死地的目的，可說十分明顯。

由以上「犯罪事實」的分析反證，已經可以推翻所謂通匪資匪罪狀的指控，也證實此案的偵辦是先定罪，後羅織罪狀，再審判。也正因為這些錯誤的「事實」，國家安全局

⁴⁷ 〈本公司大事記〉，《臺糖三十年發展史》（臺北：臺糖公司，民國 65 年 5 月），頁 765。

⁴⁸ 李敖審定：〈沈鎮南等叛亂案〉，《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頁 58。

亦認為此案因為「積極企求擴大」，暴露出「以行動代替偵查」、「以偵訊循線索」的漏洞，因而「該案在偵查上，似未能善盡其能事」，顯然辦案當局也承認此案的偵查過程確有疏失之處，必須改進⁴⁹。所以，沈鎮南等的叛亂罪根本無法成立。

2、法律的分析

從法律條文來看，根據刑法第 154 條規定：「犯罪事實應依據證據認定之，無證據不得推定其犯罪事實。」亦即沒有證據就不能將人入罪。刑法第 155 條第 2 項：「無證據能力，未經合法調查，顯與事理違背，或與認定事實不符之證據，不得作為判斷之依據。」亦即凡違背事理，與事實不符者，皆不能作為判罪之依據。又刑法第 156 條：「被告之自白，不得作為有罪判決之惟一證據，仍應調查其他證據，以察是否與事實相符。」由此看來，沈鎮南案的審判完全不符合「證據法則」，其判決缺乏「適法性」。

首先從犯罪事實來看：（1）與孫越崎會晤後，密承意旨返台（2）認匪軍將於三十九年五、六月攻佔臺灣（3）加緊產糖，留存少賣，減少政府外匯收入，藉以增加該公司財產，供匪來台使用，以博取匪黨歡心，冀圖苟全地位，並聽從叛徒吳兆洪指使（4）提高員工待遇，以便籠絡供匪驅使。沈鎮南雖與孫越崎見面，但並無孫的手諭、紙條、或錄音等直接證據，指示沈如何進行資匪，包括匪軍將於 39 年 5、6 月間犯台的情報。而沈鎮南返臺後並無進行「加緊產糖，留存少賣，減少政府外匯收入」的事實證據，因為 38/39 年度產糖 61 萬公噸的甘蔗是在 37 年就種植了，至於少賣是 38 年下半，上海、南京淪陷，以致內銷才 5 萬公噸，但外銷 30 萬公噸，39 年外銷也高達 58 萬公噸。既無證據，就不能推定其有犯罪事實，而且「與事理違背，或與認定事實不符之證據」，不得作為判斷之依據，依此判定沈鎮南的罪狀，完全違背「證據法則」，沈鎮南的通匪資匪既然都沒有證據，也無犯罪事實，所以罪狀根本就不能成立。至於使鐵道轉運靈活，以供匪軍運輸之用、整修破舊車輛與機車，調查港口潮汐，以備共匪軍事登陸之用、提高員工待遇加以籠絡，以供匪驅使，都是臆測捏造之詞，亦無證據。

其次沈鎮南被判處死刑的罪狀是「資匪未遂」的叛亂罪。所謂「未遂」是指「行為人雖已著手實行，但尚未完成實行行為；或實行行為雖已完成，但未發生結果者」，也就是未完全實現客觀構成要件要素⁵⁰。判決文中列舉的事實，其實都是台糖公司自成立以

⁴⁹ 李敖審定：〈沈鎮南等叛亂案〉，《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頁 58。

⁵⁰ 林山田：《刑法通論》，（台北：臺灣大學法律系），1998 年，頁 246。

來業務上應有的例行工作，卻被誣指成「已經著手實行」目的是準備共匪來台時接應之用。但事實上匪軍並未在 39 年 6 月犯台，並未發生結果，因此都可指稱為「未遂」。而「意圖」是主觀構成不法事實的要素，指「具有一定目的之結果意思」⁵¹，有非達目的不止之意，所以意圖犯又稱目的犯。然審判者可以主觀意識將上述「已經著手實行」的事實，扭曲為準備接應共軍，其目的是顛覆政府，於是構成叛亂犯的罪狀，此完全不合乎客觀查證的判案原則。因為這些台糖公司已經進行的業務工作，其目的是為完全遵照政府增產的政策，配合增產報國的目標，使台糖欣欣向榮，有助於臺灣經濟的復興。

既然沒有直接證據，又無犯罪事實，就不能根據自白書判定沈鎮南的罪狀，更不能判處死刑。像這樣罪證不足，既不符合證據法則，判決又缺乏適法性，顯見本案是先將沈鎮南定罪為通匪資匪的叛亂罪後，再多方羅織編造，故陷入罪的案例。

五、從貪污案到資匪案

由以上的敘述分析反證，可知沈鎮南等人所犯的叛亂罪根本無法成立，但是臺灣省保安司令部如何「偵破」這樁「台糖資匪案」？根據安全局的檔案敘述其偵破的經過如下：

本案首由虎尾糖廠員工福利社經理李基藩供給線索，繼獲三大隊八中隊分隊長秦榮桂發覺月眉糖廠職員洪子瑜等行動詭密之報告，經綜合偵密研究後，認為洪子瑜、陳乃東、邵毓秀等匪嫌重大，於三十九年五月廿六日首先將洪子瑜、陳乃東逮捕，經嚴訊供認為匪不諱，並供出邵毓秀、雷大効等之線索，復將邵、雷二匪捕獲，再由邵、雷供出沈鎮南、林良桐為匪活動之事實，本案係由下而上之追訊發展而成⁵²。

據此可知，本案是先由虎尾糖廠員工福利社經理李基藩告密，提供沈鎮南通匪的線索，保二總隊隨即由展開追查，其後第三大隊八中隊分隊長又發現月眉糖廠的洪子瑜、

⁵¹ 黃常仁：《刑法總論》，（台北：漢興出版公司），民國 89 年，頁 66。

⁵² 李敖審定，〈沈鎮南等叛亂案〉，《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頁 58。

總公司鐵道組的陳乃東、第一分公司鐵道處的邵毓秀有匪嫌，於是先將洪、陳兩人逮捕審訊，使其承認是匪諜，再供出邵毓秀和雷大効，劭、雷兩人又供出沈鎮南、林良桐為匪活動之事實，即是將洪子瑜、陳乃東、邵毓秀、雷大効、林良桐等人羅織成是一夥通匪組織的共犯。又因本案是由李基藩提供線索，故是由下面的密告再向上追查而來，證明沈鎮南案並不是來自上面的授意，是由下而上。

既然李基藩和保二總隊是破獲沈案的關鍵，以下分就兩者關係加以分析，以辨明真相如何。先談李基藩如何提供沈鎮南通匪的線索給保安司令部。

李基藩（河北永年縣人）日本明治大學政經科畢業，原是臺糖第一區分公司與虎尾糖廠合辦的員工福利社經理，於 36 年 12 月到職，38 年 4 月因被人向監察院控告貪污，經查確有疏失，合作社理事會予以記過一次，免去經理一職，改調分公司人事室福利課⁵³。據第一分公司函覆，指李基藩其人「言談尖刻，好大喜功，招人反感，復與同仁間不時發生齟齬」。李繼於 9 月 1 日提出辭呈，原因是自感「目前工作與職能力不符，殊感難以勝任，且亟思復返內地另求工作」⁵⁴。10 月 3 日經朱有宣經理批准（薪津發至 11 月）。10 月底，監察院「閩臺監察委員行署臺灣辦事處」提出「李基藩違法失職貪污舞弊案」糾舉書⁵⁵。而此貪污案至 39 年 3 月 31 日才獲嘉義地方法院檢察處不起訴處分⁵⁶。在獲判不起訴後，李基藩曾分別於 4 月 14 日及 5 月 2 日簽函第一分公司及總公司，請求復職重行任用。臺糖公司函覆以公司已開始緊縮機構，正擬裁遣人員，而且他是自請辭職，無法再行錄用，拒絕復職之請求⁵⁷。

5 月 20 日，李基藩就在《公論報》投書〈臺糖的垃圾〉一文，揭發臺糖貪污案十二條，總經理沈鎮南和虎尾糖廠廠長江理如都被牽涉在內。此十二條內容如下：（1）虎尾糖廠冷卻池遷移工程案（2）農務用表格印製案（3）造人名吃空額津貼私人案（4）辦公

⁵³ 「台糖公司代電」（38 年 6 月 7 日），〈糾舉台糖第一分公司朱有宣合作社經理李基藩貪污案〉，檔號：0038/4100/0018，《監察院檔案》，檔案管理局藏。

⁵⁴ 《臺糖微縮檔案》，微捲號：1395.118.1，台糖公司藏。

⁵⁵ 「監察院閩臺監察委員行署臺灣辦事處糾舉書」（38 年 10 月 28 日），〈糾舉台糖第一分公司朱有宣合作社經理李基藩貪污案〉，檔號：0038/4100/0018，《監察院檔案》，檔案管理局藏。

⁵⁶ 「朱有宣簽呈」（39 年 4 月 20 日），微捲號：1395.72.1，《臺糖微縮檔案》。「嘉義地方法院不起訴書」（民國 39 年 3 月 31 日），〈糾舉台糖第一分公司朱有宣合作社經理李基藩貪污案〉，《監察院檔案》，檔案管理局藏。

⁵⁷ 《臺糖微縮檔案》，1395.118.1。

廳前及公園內道路改造工程案（5）購買 5HP 滅火機案（6）斗六糖廠包裝及運輸砂糖案（7）購買油漆案（8）包庇貪污部屬及任用私人案（9）對農務方面所提意見案（10）臺糖大樓工程案（11）外銷糖手續及仲介人身分案（12）鄭錫光及宋以信辭職案⁵⁸。由此可以推知，李基藩先因被告貪污違法，以致被迫自請辭職，離職後由於未能返回大陸又未能謀得工作，在獲不起訴後，自認未犯貪污罪，卻不能復職，因此對臺糖公司大為不滿，心生怨恨，報復之心遂由此而生。不過令人懷疑的是，以一個福利社經理的身分，何以能知道如此多的台糖弊案內幕，其背後可能有人提供資料，可見案情複雜。

6月3日、李基藩再投書《公論報》提出六點辯證。6月9日又以補充報告呈監察院、資委會及臺糖董事長。6月25日，「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會同審計部、資委會、總公司等單位前往虎尾調查，監察院曹啓文、陳翰珍委員亦參與。至10月21日查核結果，證明所云並非盡為事實，除部分略有不當者依法處分外，其餘並無重大過失⁵⁹，顯然李基藩所告貪污事項多為捕風捉影。於此必須注意的是李基藩三次投書內容的差異，亦即第二、三次的內容語氣已經大不相同。第一次提到沈鎮南的部分是購買材料和賣糖，並舉出沈的親信宋以信在香港有兩百萬元美金存款，只是影射沈的貪污；第二次表示舉發貪污的決心，是擁護國策，並要求復職。第三次6月9日已明確指出沈鎮南的罪狀是未發表支持國策言論、鐵路多通沿海、及甘蔗太高容易藏身：

主持人始終未對國策作努力之宣揚，亦無言論足以發表，表示堅決之態度，殊足影響二萬員工之情緒，對領導同仁造成有利政府風氣無大貢獻，由同仁去港事件中足以表示，私營鐵路皆通海岸，沿海蔗田日漸高長，足以藏身，員工態度左右大有關係⁶⁰。

該文指控的內容、語氣，顯然已經不像是一個福利社員工的身份，完全超出貪污案的範圍，強調應以國家安全為重，反而像是代表軍事治安單位的立場。例如說臺糖鐵路多通沿海，實則此與沈鎮南毫無關係，不過這點倒是與判決文中沈鎮南的罪狀—「使鐵路運

⁵⁸ 參見《臺糖微縮檔案》，1395.78.38。〈李基藩檢舉臺糖公司〉，《生管會檔案》，019055/1-1.1。

⁵⁹ 〈李基藩檢舉臺糖公司〉，《生管會檔案》，019055/1-1.1。《臺糖微縮檔案》，1395.78.38等卷。

⁶⁰ 〈李基藩函資源委員會檢舉臺糖公司職員貪污失職〉，《資委會檔案》，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藏，24-20-02-025（2）。

轉靈活以接運匪軍」相合。而甘蔗太高易於藏身問題，這是甘蔗的生物性，也非沈鎮南應負責，而此實為軍方的軍事安全顧慮，軍方與台糖確曾發生這方面的爭議。

民國 39 年 2 月 23 日，臺灣防衛司令部兼司令官孫立人曾呈請東南軍政長官陳誠，將臺灣環島沿海 5 公里內禁種甘蔗，以利作戰，陳誠乃電知省府「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及臺糖公司研議，可否改種低矮作物⁶¹。4 月 5 日臺糖回電，說明沿海種蔗關係 20 個糖廠的存在，若停種甘蔗將導致關閉，無法生產，影響外匯頗鉅。結果國防部同意，為避免影響本省外匯收入及經濟，電覆防衛司令「暫從緩議」，這是以軍事防衛的立場來看種蔗，絕非李基藩個人所應論及，李基藩已被利用代為發表言論的情況，十分明顯，而這幕後的指使者就是保二總隊。茲從保二總隊回報保安司令部的報告即可證明：

經飭據本部警衛大隊報稱，查本大隊於卅九年五月廿三日奉令向李基藩調查臺糖公司內部糾紛，及卅九年六月十二日調查沈鎮南由其親信宋以信拉線，與匪方默契等通匪情形。本大隊仍然利用李某關係偵查，先後得李某報告五次內容，除其被臺糖公司免職原因外，均屬沈鎮南在該公司內部拉攏吸收高級職員，及宋以信潛逃情形⁶²。

可知李基藩於 5 月 20 日投書後的第三天，保二總隊就奉命約談李基藩，兩星期後，仍然利用李的關係偵查，先後得到李的報告五次內容，李的文章就出現代表治安立場的言論，包括說宋以信暗中拉線使沈鎮南通匪、拉攏高級職員以為匪用等等，於是李基藩由臺糖貪污案的「揭發者」，搖身一變成爲沈鎮南資匪案的「密告者」。李基藩挾怨報復的意圖，以及受被保二總隊利用策動捏造不實的指控，已經顯露無遺。至此沈鎮南資匪案的始末脈絡，已可呼之而出：最初李基藩因貪污案自請辭職，在不起訴無罪後未能復職，心有不甘，由此想抖出臺糖公司內部貪污嚴重的問題，其主要控告對象是總經理沈鎮南和虎尾糖廠廠長江理如兩人，所以在報紙公開發表〈臺糖的垃圾〉一文。當時保安司令部正奉令偵查沈鎮南，如何找沈的罪狀，而臺糖內部有人告沈鎮南貪污，正好可以加以利用，於是約談李基藩，將其扭轉爲密告沈鎮南通匪，並替李基藩捏造五次控告的內容。而以上所引保二總隊的報告，就是保安司令部、保二總隊和李基藩合謀誣陷沈鎮

⁶¹ 「生管會函文」（39 年 4 月 1 日），《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⁶² 「保二總隊報告」，微捲號：1395.118.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南的一項有力的證據。弔詭的是，李基藩告沈鎮南的貪污案經查證並無多大結果，資匪案反而成爲沈鎮南致死的主因。

此外，還有一項可以證明李基藩誣告的最有力且重要的證據，是一封李基藩爲請求復職寫給臺糖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楊繼曾的信函。

民國 40 年 7 月 10 日，李基藩致函楊總經理，表示自請辭職後，因無工作，靠攤販維生，仍希望能回公司服務，並深感當年舉動是「因當時人施於我者過於刺激，以致失去理智」、事後「自感無聊，涵養不足」，兩年來「自思前非，特感難安」，完全承認當年行爲之不當，其函文如下：

繼公總（經）理助鑒：基藩自離職以來，因乏適宜工作，仍以攤販維持生活。但大陸非一日可返，爲個人前途計，仍希能復返公司服務。年前舉動，因當時人施於我者過於刺激，以致失去理智，然事後自感無聊，涵養不足，終爲事實。二年來自思前非，特感難安。日前（九日）曾函懇俞部長（維公）請其代向我公說項（因余妹婿譚季龍教授爲俞太夫人之義子），但以維老地位是否肯爲一言，並無把握。竊思我國人事習慣重於才能，我公開明作風，以事求人，而基藩亦非願回公司僅求位置，而思可有所爲，復返始有意義。⁶³……

從信中可知，李基藩並不是以對破獲沈鎮南案有功而請求復職，反而是承認當年因爲被人誣告，受到太大的刺激，失去理智，才導致過去錯誤的舉動。由此更可證明，他因貪污案被迫去職，而臺糖公司又不允其復職，因而挾怨報復，遷怒虎尾糖廠廠長江理如及臺糖公司總經理的推論大致不差。而保二總隊指使他誣陷沈鎮南，以洩一己之恨，正合乎他當時的心態。不過，令人不解的是，他明知冤枉害死沈鎮南，對不起臺糖，何以還提出回臺糖公司工作的要求，難道不怕被臺糖人唾罵？還是仗勢著他和俞大維有關係？因楊繼曾與俞大維關係不錯，也有可能會買他的帳。結果楊繼曾的批覆是「本公司人員限額未解除，歉無安插辦法」⁶⁴。

⁶³ 「李基藩致楊繼曾函」（民國 40 年 7 月 10 日），微捲號：1395.117.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⁶⁴ 「李基藩致楊繼曾函」（民國 40 年 7 月 10 日），微捲號：1395.117.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然而李基藩對於未能復職，始終耿耿於懷，並不死心，再度委託監察委員曹德宣、王宣出面為其說項。曹、王二人於 41 年 3 月 14 日致函臺糖公司協理雷寶華，請准予李基藩復職。復職的理由是沈鎮南是有意報復而將李基藩無故免職，而李基藩既然對破案有功，應當予以復職，以資激勵。函文如下：

查李君既因協助破獲沈鎮南案，不無勞績，本應予獎勵，而竟因此免職，顯係沈鎮南有心報復所致，今沈案既定刑讞，李君似應復職，以資激勵⁶⁵。

事實上李基藩在 38 年 9 月自請辭職，是由分公司經理批准，並非沈鎮南將其免職。而李控告臺糖貪污案是在他辭職後九個月，說沈鎮南挾怨報復而將其免職，完全不符事實。但李基藩對保二大隊和監察院都宣稱是因他揭發沈鎮南通匪案才被沈鎮南免職，可謂顛倒事實。從這封信函內容又可證明李基藩的捏詞虛構，誣陷沈鎮南。或許就是因為臺糖公司不恥李基藩的種種行為，無端害死沈鎮南總經理，因此雷寶華給曹德宣、王宣監察委員的回函，明白告以：(1) 李基藩是自請辭職而非被下令免職 (2) 李在公論報的投書指控，經徹查結果所云非盡事實 (3) 李基藩的簽呈有「深感失去理智，自知前非」之語 (4) 當前臺糖正值縮減裁員之時，故無法安插。至於函中所稱協助破獲沈案，應予獎勵之事，「允應另由主管機關核辦，似非本公司之責也」。亦即明白表示「獎勵破案與本公司無關，復職之事歉難照辦」。所謂資匪案的「告密者」既然承認當年是失去理智的舉動，那麼所謂「資匪案」就自然被推翻了。

六、沈鎮南被害原因分析

由以上兩章的分析反證，首先反駁判決文中沈鎮南的罪狀，指出每一項都無直接證據，而且與事實不符。其次推翻所謂提供線索對破案有功的密告者李基藩的說詞，追查出其因個人辭職問題而遷怒臺糖，誣告沈鎮南等貪污，接著又被保二總隊利用指使，反告沈鎮南資匪，再運用其報告加以羅織串聯成「台糖資匪案」。此外再從法律觀點指出審

⁶⁵ 「曹德宣、王宣函雷寶華」(民國 41 年 3 月 14 日)，微捲號：1395.118.1，《台糖公司微縮檔案》，台糖公司藏。

判機關偵查過程之不當，運用不實的自白書判決，不合證據法則，缺乏適法性。由此可以證明沈鎮南資匪叛亂案，確實是一樁徹徹底底的冤案。

沈鎮南之所以會被害蒙冤而死，從整個「案情發展」及偵查過程看來，李基藩是提供線索的禍首，受人指使，誣害沈鎮南致死，其心可誅，其行可議，當然應該大加撻伐。而從歷史研究的角度來看，這件驚動全臺的白色恐怖冤案，絕不是單純個人的誣陷就可以造成的。其背後還有複雜的因素，而其主要原因是在國共鬥爭的時代背景，沈鎮南不幸成爲戒嚴時代下的犧牲品。

回顧抗戰勝利後，國共兩方繼續衝突，戰和不定。民國36年1月，美國特使馬歇爾調停失敗返美，7月、國民政府宣布戡亂，開始全面與中共軍事對抗，國共戰爭由此展開。及至民國37年，整個戰局逆轉，國軍由優勢變爲劣勢，未幾、共軍席捲了中國大陸，於10月1日建國，改國號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黨政府見大勢已去，至12月初被迫播遷來臺灣，從此以後，國共展開五十餘年的對峙，造成至今仍是兩岸分治的事實。對於國民黨政府而言，面臨中共以強大的軍事威脅解放臺灣的危局，如何確保臺灣，鞏固政權，以免於被消滅的命運，成爲最急切的首要政策。在這一場生死存亡的鬥爭中，爲防止臺灣被共黨滲透，實行嚴密的控制治安的戒嚴政策，就成爲統治臺灣最重要的方針。

民國37年5月19日修正的戒嚴法（12月10日頒佈全國戒嚴令）在臺灣施行（38年5月19日公布），凡是被認爲與軍事或地方治安有重要關連的案件，均由軍法機關審判。而後政府爲徹底清除共黨嫌疑分子，強化威權統治，在「仇共」「恐共」的交錯下，研究出一套「防共」「反共」的國防策略，又頒佈各種補強的法令，以作爲懲處叛亂犯的法令依據。如：39年4月26日修正公布「懲治叛亂條例」、39年6月13日公布「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即是。依照「懲治叛亂條例」第一條：「叛亂罪犯適用本條例懲罰之。本條例稱叛徒者，指犯第二條各項罪行之人而言」。而第二條第一項是：「犯刑法100條第1項、刑法101條第1項、刑法103條第1項、刑法104條第1項者，處死刑。」而刑法100條第1項是：「意圖破壞國體，竊據國土，或以非法之方法變更國憲，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者處死刑」，即使「未遂」也是死刑，而預備或陰謀犯，處十年以上有期徒刑，這就是沈鎮南被羅織罪狀判處死刑的法律依據。但是這種法律條文的解釋模糊不清，何謂「意圖」？何謂「著手實行」？究竟何時和什麼程度才叫做著手實行？其判定標準爲何，有很大出入的解釋空間。據知1950年代至1970年代的「匪諜案」，多是引用這個條文，以及「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第二條：「本條例稱匪諜者，指懲治叛亂條例所稱之

叛徒，或與叛徒通謀勾結之人」結案。在戒嚴時期的軍事統治及威權體制下，軍事機構有無限的權限，幾乎與政治有關的案件都屬軍法審判的範圍，對政治犯可以濫加「叛亂」帽子，故可審判任何思想行爲，尤其濫用偵查職權，違法逮捕拘禁。在軍事治安第一的前提下，戒嚴時期（1949～1987）軍法判決的特色爲：

- (1) 以符合統治者中心思想爲審判思想方向。
- (2) 望文生義，入人於罪。
- (3) 不採用嚴格的證據法則，只採用自白⁶⁶。

當時的偵辦匪諜叛亂案，正如嚴演存《早年之臺灣》一書中所說：「當時偵辦匪諜叛亂案，根本無法律可言，保安司令部的軍法官，自己調查、研判、抓人、拘押、偵訊、審判，一貫作業；審判確定後，才簽發公文，送請上級批示，批示後逕即執行，此種情形，自保安司令部時代到警備總司令部時代皆是如此，到 1970 年度才有改善。近年據法務部透露，在戒嚴期內而非現役軍人受軍法審判案件達 29,407 件之多。⁶⁷」這就是戒嚴時期白色恐怖的寫照。而沈鎮南案的審判亦是如此。

根據臺糖檔案 39 年員工被捕失蹤名單統計，至少有 60 人以匪嫌被拘捕偵訊，拘捕時間從 4 月初至 7 月間，單位從總公司到四個區分公司，各糖廠包括：月眉、彰化、溪湖、溪洲、北港、總爺、玉井、龍巖、三崁店等，拘捕單位有保安司令部、保二總隊、警察局、刑警隊、內政部調查站、保密局、憲兵隊、憲兵司令部，可說是遍布羅網，拘訊對象從高級人員到低級的工員都包含在內，以便羅織成一個所謂的「臺糖資匪案」。（參見附表）

茲再以彰化糖廠鐵道課長楊裕球的回憶，說明當時無故被抓入獄，以及所謂「提供港口潮汐之調查準備匪軍登陸」的由來，可知名辦案人員以羅織罪狀爲能事。楊裕球是在 6 月 18 日被兩個便衣警察押解至台北青島東路，始知台糖有二十餘人被捕，而後大家被關在一間極小的牢房中。邵毓秀與他同室，告訴他事情的緣由是起因於月眉糖廠鐵道課長雷大効得罪保警（要求將枕木做火柴被拒），保警懷恨在心，他便以思想問題被收押。月眉糖廠靠近西海岸，而雷課長的辦公桌上正好有一張海邊潮汐表，是做爲員工游泳參

⁶⁶ 參見蔡清彥、倪子修、劉衡慶，〈補償基金會案件審查之實質與程序〉，《一九四九～一九八七戒嚴時期政治案件之法律與歷史探討》（台北：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2001 年，頁 267～268。

⁶⁷ 嚴演存：《早年之臺灣》，頁 49。

考之用，保警問他如果共軍犯台，是否有參考價值？雷隨意答說可能有，不料就被保警抓住題目，對他說：「我們把你抓來，不能隨便放你出去，你總得承認些錯誤，才能結案，例如說潮汐表是準備共軍調查用的就行了。」雷竟糊塗的答應了。結果警方不但沒放人，反而把鐵道工程人員統統緝捕，邵、雷兩人都被判刑十年⁶⁸。警方隨意抓點資料就能編織成章，誣陷入罪。這才明白沈案中的罪狀之一：「從事港口潮汐之調查，以備共匪軍事登陸之用」就是由此而來，不禁令人覺得可氣又可笑。這也可證明沈案罪狀是羅織而來的。

另外，在張駿的〈實施耕者有其田造福臺灣人民的陳誠先生〉文章中，稱讚陳誠於民國 38 年擔任臺灣省主席期間的貢獻之一是「肅清匪諜份子，鞏固臺灣地位」，提及陳誠爲了控制動盪不安的局勢，首先下令「徹底肅清匪諜份子，破獲重大匪諜案件多起。重要者如臺灣糖業公司總經理沈鎮南、臺灣電力公司總經理劉晉鈺等，均準備賣身投靠，經查明逮捕，執行槍決」⁶⁹。這段敘述，應是張駿的記憶有誤，其實是在政府遷台，民國 39 年蔣中正總統復職後，陳誠擔任行政院長時，而非省主席任內。陳誠在 39 年 10 月 3 日的施政報告宣稱：「共匪犯台有政治重於軍事口號，所謂政治犯台，最重要的就是匪諜的滲透，故維持台灣治安，自以防諜爲首要。由一月至七月爲止，臺灣的治安當局，一共辦理匪諜案件三百餘件，人犯一千餘名。⁷⁰」表示肅清匪諜是他在七個月內的施政要點而且大有成效，即本文前言所提被槍決者。劉晉鈺是在 39 年 6 月被殺，沈鎮南是在 39 年 6 月被捕，40 年 1 月槍決。而張駿文中敘及陳誠曾經破獲劉晉鈺和沈鎮南的匪嫌案，卻在無意中透露出他曾參與兩案的審判，不言可喻。

根據事實與史料推斷，最高當局之所以欲置沈鎮南於死地，則另有一特殊原因。政府遷臺後，資委會的主持人翁文灝、錢昌照、孫越崎、吳兆洪等人都投靠共黨去了，由於這些人都是蔣中正當年創會時所重用的親信元老，使他十分難堪，因此大爲震怒。而吳兆洪是臺糖的董事長，沈鎮南是總經理，他們之間的關係必然密切，當局唯恐臺灣資

⁶⁸ 馬全忠：《往事—美國著名橋樑工程專家楊裕球先生回憶錄》（四川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4 年 5 月第一版，頁 40~41。

⁶⁹ 張駿：〈實施耕者有其田造福臺灣人民的陳誠先生〉，《創造經濟奇蹟的人》（臺北：傳記文學雜誌社，民國 76 年 2 月），頁 22。

⁷⁰ 〈陳院長施政報告〉，《中央日報》，民國 39 年 10 月 4 日。〈陳誠先生言行紀要〉（39 年 10 月 3 日），《陳誠先生回憶錄》（新店：國史館，民國 94 年 7 月），頁 583。

委會附屬事業的巨頭（台糖、台電、中油）也抱著「政治鬥爭隨他去，技術經建人員無所謂」的心理，一旦時局更惡化，這些人可能跟著變節，所以先拿糖、電兩大企業開刀，以達殺雞儆猴的目的⁷¹。至於其他原因，也有人認為沈鎮南是宋子文的親信，蔣經國在上海打老虎，與宋子文交惡，他當時是總政治作戰部主任，沈可能也成為掃除異己的目標。或是因沈的個性木訥，疾惡如仇，不會拍馬逢迎，容易得罪人。或是與軍方意見衝突，而被陷害，亦非不可能。

在沈鎮南被害後一週，於 40 年 1 月 23 日出版的香港《中國新聞週刊》（第 11 卷第 5 期），以特稿〈臺糖總經理沈鎮南叛國案破獲別記〉為專題，由「本刊記者集體創作」寫成小說體裁，詳細生動的鋪陳沈鎮南如何卑屈通匪求榮以及破案的經過，極盡捏造虛構和醜化之能事，顯然是得自臺灣相關當局提供資料授意所編寫而成⁷²。

沈鎮南案發生後的影響，其他各公營企業首長無不戰戰兢兢，半夜有人敲門，即心驚膽怕，可謂人心惶惶，其影響所及，如台糖技術室主任周大瑤因而心灰意冷，認為楊繼曾總經理是來監視臺糖公司抓人的，終於辭去職務，遠赴泰國工作，最後病逝異鄉⁷³。農務室副主任張翰才因與沈鎮南關係深厚，事件之後經常被約談，心生恐懼，竟在臺糖公司大樓跳樓自殺，皆是其例。而此後各生產事業的相關人員，唯恐再蹈覆轍，做事心態轉趨謹慎保守，政府進而限制各事業費用，預繳盈餘，更影響整個業務的發展。

七、結論

「沈鎮南資匪案」從發生到平反，至今整整半個世紀之久，它帶給沈家家人是永遠無法磨滅的傷痛與夢魘。雖然當時人尤其是台糖公司的員工，都知道沈鎮南是被冤枉誣陷的，但在戒嚴時期威權統治下，完全愛莫能助，人民是憤怒的、無奈的。直到民國 76 年解除戒嚴後，恢復言論自由，其家屬子女及親友才敢討論這段痛苦的往事而試圖為他平反。民國 88 年 2 月、「財團法人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成立，沈家親友聘請律師為之申訴，但一時無法找到相關的資料證據，經筆者運用軍事審判機

⁷¹ 嚴演存：《早年之臺灣》，頁 48。

⁷² 這份雜誌由汪仲弘先生提供，特此致謝。

⁷³ 關炳昭：〈懷念沈故總經理二三事〉，《沈鎮南先生追思紀念集》，頁 79。

關和台糖微縮檔案，以及當時人的訪問口述相關資料，加以爬梳整理，反覆考證研判，才得以略知其來龍去脈，雖未能完全重建事實整個原貌，但至少可以勾勒出其大致狀況，並根據史實加以反駁，證實這個資匪案完全是編造羅織而來。

沈鎮南於臺灣光復後，奉資委會之命來臺，負責臺灣糖業的接收重建工作，經過四年的努力，慘澹經營，終於達到臺糖復興的目標，讓日本人、美國人刮目相看，臺灣的工業和經濟也因而起飛，他對臺灣戰後經濟發展的貢獻是可以肯定的。由於臺糖是資委會在臺灣最大的事業機構，而在大陸的資委會全部「投共」後，當局唯恐臺灣的資委會單位也隨之投共，所以採取殺雞儆猴策略。實則沈鎮南並無共產思想，也非共產黨員，卻在那個國共鬥爭的時代，無端捲入通匪資匪的嫌疑中，被誣陷與匪通謀勾結，以叛亂罪名而判處死刑，背負著叛徒的罪名含恨走向黃泉，成為國共鬥爭下的犧牲品，也為臺糖的復興史留下一頁難以抹滅的遺憾。

歷史的真相終於大白，受害者的蒙冤獲得昭雪，但不禁令人感嘆這個正義未免來得太遲，家屬經歷五十年的煎熬苦待，其所造成的重大傷害是無可彌補的。然而就歷史與人類文明的角度來看，或許值得欣慰的是，由於戒嚴時期與戡亂時期的終止，國人對於人權觀念的重視與提昇，以及重要檔案資料的開放，沈案才能夠獲得平反與補償，歷史研究也由此凸顯它的重大意義。然而時至今日的解嚴、開放、民主，司法是否能發揮它主持正義、打擊犯罪、為民申冤的功能，當政者是否能不干預司法，恐怕是每個時代都必需深思努力改進的重要課題。

民國卅九年台糖公司被拘及失蹤員工被捕名單（依被捕時間先後）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被拘時間	經過
屏東糖廠	助理工程師	簡沃坤	39.1.10.	39.1.20.為省刑警隊傳訊，嗣移送省保安司令部候訊，未返廠。無罪保釋。39.3.30 在新生總隊受訓，12.18 結業。40.1.16.復職。
經濟研究室	助管理員	陳定中	39.2.16.	往基隆送友赴澳門突告失蹤
第四區分公司溪洲糖廠	工員	葉山林	39.4.1.	由保安司令部會同北斗警察分局派員拘捕
第一區分公司北港糖廠	傭員	羅柱桂	39.4.10.	被台南縣警察局羈押偵查

第四區分公司玉井糖廠農務課	備員	陳聰一	39.4.22.	失蹤
第二區分公司農務處	技術員	范林峰	39.4.25.	晚於分公司宿舍內為保安司令部傳訊，寄押於高雄東區憲兵隊部。
總公司人事室	管理員	廖德良	39.4.28.	晚在家被捕。40.1.8.獲判無罪。復職。
第四區分公司溪洲糖廠材料庫	佐理員	蔡振堅	39.5.13.	由新營警察局會同該分公司保警拘捕
第四區分公司玉井糖廠總務課	佐理員	黃克繩	39.5.16.	被羈偵查
玉井糖廠工務課	備員	王成春	39.5.18.	被羈偵查
玉井糖廠工務課	備員	鄒清波	39.5.18.	被羈偵查
月眉糖廠	副管理師	雷大効	39.5.26.	午夜、台北治安機關派員三名會同駐廠警察隊及里鄰長到廠施行部分員工宿舍突擊檢查，結果認為以上五員不無嫌疑，即於 5.28.日上午三時，由大甲快車押解至台北。
月眉糖廠	副管理師	洪子瑜	39.5.26.	同上
月眉糖廠	助理技師	楊鴻松	39.5.26.	同上
月眉糖廠	常雇工	劉景祥	39.5.26.	同上
月眉糖廠員工勵進會	幹事	黃自清	39.5.26.	同上
第一區分公司玉井糖廠	工務員	王錫和	39.5.27.	被拘捕。(40.1.~10.在新生總隊感訓)
總公司人事室	主任	林良桐	39.5.30.	由保二總隊部通知談話被扣
總公司秘書室	課長	孫卓卿	39.5.30.	由保二總隊部通知談話被扣
第三區分公司溪湖糖廠	管理員	徐恩岱	39.5.30.	當日晚，為保安司令部會同駐警保警員林警察分局派警逮捕。
溪湖糖廠	管理員	戴光第	39.5.30.	同上

溪湖糖廠	助理工務員	張源渠	39.5.30.	同上
月眉糖廠	管理員	施嘉鏐	39.5.31.	由台北治安機關派員傳訊
第三區分公司總 爺糖廠	製糖工	王金輝	39.6.1.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機關工	李大山	39.6.1.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酒精工	林怡賢	39.6.1.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佐理員	黃阿華	39.6.1.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司 爐	王丙申	39.6.1.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司 爐	黃金水	39.6.1.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司 爐	黃金木	39.6.1.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第三區分公司	實習生	蔡榮守	39.6.1.	上午被當地警察分局逮捕，原因不明
第三區分公司	實習生	李文炳	39.6.1.	上午被當地警察分局逮捕，原因不明。
第三區分公司	服務生	李清泉	39.6.1.	上午被當地警察分局逮捕，原因不明。
總爺糖廠	修繕工	李家輝	39.6.2.	被曾文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機關工	王清波	39.6.2.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司 爐	林 洲	39.6.2.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製糖工	柯文真	39.6.3.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製糖工	陳丁元	39.6.3.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總爺糖廠	練習生	陳水泉	39.6.3.	被曾文區警局拘留偵查
第一區分公司彰 化糖廠	副管理師	張疆	39.6.3.	由台中糖廠駐在保警第九中隊長徐渭率同便衣人員兩名到廠，出示電令，指張員涉嫌匪諜，施行住宅檢查後即押赴台中。(6.13.被判無罪開釋)
月眉糖廠	副工程師	何銘彬	39.6.3.	晚由台北治安機關派員會同廠警拘解至台北。
月眉糖廠	大甲站 副站長	吳欽	39.6.3.	同上(10.6..無罪開釋)
第一區分公司鐵	處長	邵毓秀	39.6.4.	晨由保安司令部派員會同駐虎尾

道處				糖廠保警先搜查住宅及辦公處所後，被押解來台北。
總公司秘書室	副管理師	喬獻鑫	39.6.6	下午下班後被捕
第二區分公司三 崁店糖廠	助理工程師	蔡國濤	39.6.13.	下午起請休息假二天半，假滿迄未回廠，據聞在台南被有關機關扣留
總爺糖廠	技術助理員	洪守陽	39.6.15.	被保警第二大隊部拘捕，原因不明。
總爺糖廠	實習生	蘇乾蒸	39.6.15	被保警第二大隊部拘捕，原因不明。
總爺糖廠	修繕工	吳三江	39.6.15	被保警第二大隊部拘捕，原因不明。
第三分公司 鐵道處	處長	莊永基	不詳	受感訓於四十一年三月釋放。
技術室鐵道組	組長	陳乃東	39.6.17.	夜在萬華宿舍被拘。受感訓於四十一年三月釋放。
第一區分公司彰 化糖廠	鐵道課課長	楊裕球	39.6.18 (週日)	下午十一時，省保安司令部派便衣人員會同廠警拘捕押解至台北(10.6.被判無罪開釋)
第一區分公司彰 化糖廠	副課長	陳萬發	39.6.18.	同上(10.6.無罪開釋)
北港糖廠鐵道課	課長	畢文茲	39.6.18.	夜被拘。(10.6.被判無罪開釋)
總公司秘書室	主任秘書	潘鈺甲	39.6.22.	夜在大安宿舍被拘。受感訓於41年3月釋放。
總公司	顧問	史國英	39.6.22.	被拘
龍巖糖廠鐵道課	課長	王耆壽		(39.10.6.被判無罪開釋)
第四區分公司玉 井糖廠	工員	黃新源		以知匪不報被捕，39.12.7.獲判無罪，40.2.14.經保安司令部釋返，復職。
第二區分公司三 崁店糖廠	電報員工	劉燕清	39.7.19.	39.7.19.由新化警察局釋放返廠工作

資料來源：根據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資源委員會檔案」台糖公司檔案整理而成，檔案號：24-20-02-025- (1)



圖 1 沈鎮南先生全家福



圖 2 沈鎮南任台糖公司總經理時(手抱女孝怡)



圖 3 沈鎮南早年照片

總統府代電

國防部周總長勳鑒(40)二月二日則副字第(077)號呈

為轉報執行叛亂犯沈鎮南林良鋼二名死刑情形

暨附照片四張請核備等情均悉准予備查本案復

審部份仍應迅結報核比復蔣中正(甲)丑青乾瑞

中華民國三十九年二月二日

乾瑞 字第 40083 號

頁 共 1 頁 第 245 號

1950 2/2

圖 4 總統府以代電回覆國防部沈鎮南案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275-324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275-324

「太一」崇拜及其哲學基礎¹

鄺芷人*

The Worship of *Taiyi* and its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by
Kuang Zhiren

關鍵詞：太一、第一因、第一推動、本體論、最終實在性、東皇太一、三清、世界魂

Keywords: *Taiyi* *Donghuang Taiyi* ἀρχή ontology ultimate reality the Prime Mover
the world soul *Sanqing*

¹ 本論文曾於〈第六屆紀念涵靜老人宗教學術研討會〉(2005 年 12 月 23-25 日)上宣讀。

* 東海大學哲學教授

〔提要〕

本文之目的，是試圖從哲學的進路，分析與重建流行於戰國楚國與西漢武帝時代的「太一」信仰與崇拜。從語意上說，「太一」是指最高之實有（ultimate reality）。在人類歷史中，信仰最高之實有或超感官之實在性的存在，是大多數宗教中最顯著的共同面相。在商代，人們敬拜不同的神靈，其中又以「帝」為最高。到了周代，敬「天」與畏「天命」，成為當時政治與宗教的特色。進入東周的春秋時期，老子提出「道」的形上概念，作為世界的第一因，取代了「帝」與「天」。「太一」則是出現於戰國與西漢的神話與宗教崇拜。我們的哲學傳統之基本關懷是以人文為本，而不在於宗教上的神性與哲學的形上理論。事實上，傳統的中國思想家們只關懷宗教與哲學對人生的影響，而罕有對宗教與哲學的本質表現興趣。例如，我們的祖先們雖然曾把「天」視作物理世界與道德世界之終極原理，但其所關懷的，基本上是如何與「道」合一，這就是在傳統上所謂「天人合一」說。在漢武帝時期，「太一」可視為「天」、「帝」或「道」在宗教崇拜上的表現。但是，「太一」崇拜卻一直缺乏形上學的基礎。因此，針對「太一」的宗教現象而確立其哲學根基，這在學理上是必要的。

在討論「太一」作為最高的神明或最高實有之時，吾人無法避免要對道教的「三清」信仰作分析。因此，本文分成下列六個環節作論述。其一是，吾人試圖從哲學的層面，指出「太一」概念具有宗教與哲學的本體意義，古代猶太教與希臘哲學便是從宗教與哲學的進路，分別展示「最終實有」的不同面相。其二是，從天象層面，說明「太一」之宗教意義，特別是戰國時期，《楚辭·九歌》中有關「東皇太一」的宗教意義。其三是，闡述漢武帝建「太一祠」與祭祀「太一」的歷史事實及其宗教意義，以及「太一」崇拜在中國歷史上的興衰。其四是，分析與闡述「三清」信仰之源流，以及「三清」之本體論意義。其五是，從本體論的實體性方面，比較「三清」與「太一」之異同，進而指出「太一」的實體性意義其實可消融於「三清」的本體屬性之中。最後，本文試圖藉著新柏拉圖主義的哲學家普洛丁奴斯的「太一」理論，以及布魯諾（G.Bruno）的「世界魂」思想，為中國歷史上的「太一」崇拜建立其哲學的理論根基。

Abstract

This paper is an attempt to present (from a philosophical perspective) the worship of *Taiyi* which means semantically the supreme Being .The belief in the supreme Being or supersensible reality is a notable feature of most religions in human history. In the Shang Dynasty about 2000B.C., our ancestors worshipped a lot of different gods called *kuei-shen* , a word for ghost and spirit. They believed at the same time in a master God called “*di*” or *Shangdi*, the Lord on High, who gave the Mandate to the authority of a just ruler and would be reassigned if the holder misbehaved. By the time of the Zhou Dynasty, “*tian*” , who was in charge of all the gods and spirits in pantheon , was worshipped. During the Eastern Zhou Period, Laozu proposed a metaphysical conception of *Dao* as the primordial principle of the world. By the time of Han Dynasty , the Supreme Ultimate was claimed to be *Taiyi* which means literally the Ultimate Origin and Ground of Being for all existence. The approach of our philosophical tradition has been humanistic, rather than centered around religious divinity and metaphysics. In fact, our ancestors had little interest in discussing the nature of religion or philosophy apart from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 they could have on people. For instance, the conception of *tian* which was considered as the ultimate principle governing the physical world and human morality, concerned basically with the correct function of the world. The primary concern of our ancestors was how to live in harmony with the world and they tried to realign mankind with the *dao* which could be religiously interpreted as *Taiyi* . It lacked, however, a metaphysics. Under this circumstances, the conception of *Taiyi* should be theoretically reinforced , and this is the basic task of this paper. In any discussion of *Taiyi* as the Godhead , one cannot escape to expound the belief of *Sanqing dao* or the Trinity of supreme *Dao*. Hence, this paper is divided into the following six main parts. **Firstly** , from a philosophical viewpoint, we point out the concept of ultimate reality in both philosophy and religions. **Secondly**, from an astronomical and religious perspectives, we show the heavenly body *Taiyi* and its religious implication, especially the signification of the so called *Donghuang Taiyi* (God of the Eastern Sky) of the poem *Jiuge* in *Qu Yuan's Chuci* (Lyrics of Chu) at the time of Warring States. **Thirdly**, we explore the historical fact that

Taiyi was officially worshipped through sacrificial rituals by *Han Wudi*, the fifth emperor of the Western Han Dynasty and expound the ups and downs of the worship of *Taiyi* in the Chinese history after Han Dynasty. **Fourthly**, the Origin and the ontological significance of the Being of *Sanqing* are explored and analyzed. **Fifthly**, the relations between *Sanqing* and *Taiyi* are compared and contrasted, and it is pointed out that the substantial attributes of *Taiyi* are dissolved into the conception of *Sanqing*. **Finally**, the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of *Taiyi* are set up by means of Plotinus' theory of the One together with Giordano Bruno's theory of the world soul.

一、引言

亞里士多德有一句名言，就是「哲學起於驚訝」，他說：“διὰ γὰρ τὸ θαυμάζειν οἱ ἄνθρωποι καὶ νῦν καὶ τὸ πρῶτον ἤρξαντο φιλοσοφεῖν。”²。古希臘的愛智者不但對世界的由來感到好奇與驚訝，也對世界的事事物物感到驚訝。於是，古希臘的哲學開始於追問「世界之原因」(the world-ground)，進而思考世界的「最根本實在性」，這就是古希臘哲學中所謂“ἀρχή”問題。所謂“ἀρχή”，是指根源、來源、根基、開端、原理等，中文通常譯作「第一因」，這在字義上，「第一因」是指「最終極的實在性(ultimate reality)」之意。既然是「第一因」，那麼，它在理論上當然是不毀、不滅的(indestructible, imperishable)、無窮盡的(inexhaustible)之意。安納西門特(Anaximander)把「第一因」視為神聖的「無限體」(τὸ θεῖον)，另一位古希臘哲學家安納薩哥拉斯(Anaxagoras)，則把「第一因」稱之為「精神體」(νοῦς)。

古代那些較為發展的宗教，皆有天帝的信仰，而且大多以「天帝」作為世界的「第一因」(以「天帝」作為造物主)。例如，古印度的雅利安人信仰「帝奧斯」(Dyaus)，把「帝奧斯」視為所有神明之祖³。其他如古代波斯人信仰「蘇爾梵」(Zurvan)⁴，及其後祆教的「阿胡拉·瑪茲達」(Ahura Mazda)、古猶太人的「耶威」(Yaweh)或耶和華(Jehovah)⁵、希臘神話中的「卡俄斯」(Χάος, Khaos)等。華夏民族在遠古時代，也出現「天帝」

² 「現在，人們是藉著驚訝開始哲學思維」引自亞里士多德 *Τὸν Μετα Τὰ Φυσικὰ Α* (《形上學》卷 A, ii, 9.)

³ 他有許多子女，例如，火神阿耆尼，太陽神蘇利耶、雨神波加尼耶、阿底多神、烏莎斯。見 *Rigveda* (I·131), [I, 118, 6-10]。

⁴ 約在公元前 3 至 6 世紀，波斯人信仰「蘇爾梵」(Zurvan)，Zurvan 原指時間或無限。作為神明的 Zurvan，是無性別，也沒有善惡的意義。在某些祆教的教派中，Zurvan 被視為善神阿胡拉·瑪茲達 (Ahura Mazda) 及惡神安格拉·曼紐 (Angra Mainyu) 之父。

⁵ Yaweh，一般譯作耶和華 (Jehovah)，《舊約聖經》講及耶和華時，其實只見希伯來語的四個子音字母，即 YHVH, YHWH。「神又對摩西說、你要對以色列人這樣說、耶和華你們祖宗的神、就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耶和華是我的名、直到永遠、這也是我的記念、直到萬代」。《創世紀 3:15》

的信仰，這可見於甲骨文、《書經》、《詩經》等典籍⁶。在商代，所謂「殷人尙鬼」，敬拜不同的神靈，其中又以「帝」為最高。到了周代，我們的祖先們不但敬「天」，而且畏「天命」。進入春秋時期，老子提出「道」的形上概念，作為世界的第一因，取代了「帝」與「天」。但是，到了戰國與西漢，又恢復對「天帝」的信仰，此時的「天帝」（天皇帝），稱爲「太一」。分析「太一」的屬性、變遷及其哲學意義，便是本文所討論的對象之一。

「太一」也稱作「泰一」、或「太乙」，這在我國古代典籍中有多種不同的意義。整體而言，「太一」主要有六種意義。其一指宇宙本體，其二指最高之天神，其三指最尊貴之星宿，其四指「九宮太一」⁷，其五指人體之主宰，其六指教派之名。上述這些不同的意義的「太一」，主要以本體意義爲「體」，而以天文星象、宗教崇拜、內丹及星占術等爲「用」。其中又以本體義、星象義與宗教意義的「太一」最爲重要，現在分別說明如下：

二、「太一」與本體

古代華夏民族的先哲們，雖然自覺到宇宙的「本體」問題⁸，但卻罕有從理論上對

⁶ 見鄭芷人：〈先秦華夏民族的宗教信仰〉，《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44卷（92年7月），頁1-35。

⁷ 「太一行九宮」說之基本意義見鄭玄注《易緯·乾鑿度》：「太一者，北辰之神名也。下行八卦之宮，每四乃還於中央。中央者，北辰之所居，故因謂之九宮。天數大分，以陽出，以陰入。陽起于子，陰起於午。是乙太一下九宮，從坎宮始，自此而從于坤宮，又自此而從于震宮，又自此而從于巽宮。所行半矣，乃還於中央之宮，既又自此而從于乾宮，又自此而從于兌宮，又自此而從于艮宮，又自此而從于離宮。行則周矣，上游息於太一之宮，而返于紫宮。行起從坎宮始，終於離宮也」。「太一行九宮」謂北斗七星圍繞北天極旋轉這樣一種天象。北斗斗柄在一年中指向四方四隅，即形成八方八節（八卦），加上太一神北極星所居之中宮（北天極），即爲九宮。王先勝謂「北斗繞北極星轉動一圈即爲一年的時間，無論如何北斗的旋轉路徑是環形的。鄭玄注出坎一、坤二、震三、巽四、（中五）、乾六、兌七、艮八、離九、（中十）之序，實乃望圖生義。後天八卦分佈八個方位，加中央即爲九宮，洛書九宮數圖與之相配僅僅在於其爲九宮，二者外形相合而已。洛書的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之序並非北斗鬥柄轉動之序。洛書數陣的排列是：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爲肩，六八爲足，中央爲五。即一在北方，二在西南，三在東方，四在東南，五在中央，六在西北，七在西方，八在東北，九在南方。北斗斗柄如按鄭玄所注這樣一、二、三、四地亂指，豈不天空大亂？」（見 <http://web.asnc.edu.cn/zhongwen/wyx/shownews.asp?newsid=885>）。

又：「太一行九宮」學說，運用在醫學、占筮、建築、天文曆法等方面。

⁸ 例如《道德經》：「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

「本體」問題提出哲學論述。先哲們對宇宙「本體」的關懷，基本上不是純理論的，而是將之作爲人文關懷的基礎⁹。他們對超現實、超感官的神靈或形上問題，其實不表興趣，或存而不論。孔子就是其中的代表人物，所謂：「子不語怪，力，亂，神」¹⁰，又謂：「夫子之文章，可得而聞也；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¹¹。所謂作爲人文關懷的基礎，是指在傳統上，我國先哲們對神靈或天之關懷，是以關懷人生、社會或人文爲本，例如《孟子·萬章上》引《泰誓》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論語》中講及孔子「畏於匡」的故事謂：「文王既沒，文不在茲乎？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¹²。這些例子皆表明先哲們的出發點是人文關懷，而非出於對宇宙的關懷。同樣的情形也表現於我國的神話故事，若與其他文明古國比較，則華夏民族的「宇宙開闢論」(cosmogony)神話並不發達。古代埃及、兩河流域、波斯、印度、猶太人、希臘等民族的歷史是始於神話故事的，而華夏民族的神話卻是後來才附加進去的。華夏民族的宇宙開闢之神話，主要有盤古開闢天地、女媧補天、女媧造人、夸父追日、后羿射日等¹³，而且，這些神話基本上仍是以人文精神爲依歸。譬如，以后羿射日的故事爲例¹⁴，十個太陽強大的熱力，使得農田龜裂、河流乾涸、稻禾焦萎、草木不生、毒蛇猛獸出沒、到處吃人。人類正受著旱災的威脅。故事一方面表示旱災的自然現象威脅人類，另一方面更表示人類敢於面對自然、改造世界。與「后羿射日」的神話相比較，古波斯與古印度人則自古以來便尊奉太陽爲神，其中蜜特拉(Mitra又作 Mithra)最爲著名。希臘神話及羅馬神話中，也迷信於對太陽神的崇拜。唯獨中國

⁹ 例如《論語·八佾》：「子入大廟，每事問。或曰：『孰謂鄒人之子知禮乎？入大廟，每事問。』子聞之，曰：『是禮也。』」

¹⁰ 《論語·述而》。

¹¹ 《論語·公冶長》。

¹² 《論語·子罕》。

¹³ 這些故事散見於《楚辭》、《淮南子》、《三五歷記》、《五運歷年記》、《太平禦覽》、《列子》、《山海經》等書。

¹⁴ 《淮南子》：「堯之時，十日並出，焦禾稼，殺草木，而民無所食。……堯乃使羿，……上射十日」。謂在堯帝之時，天空出現十個太陽，導致大旱災，農作物及草木皆焦枯，百姓陷於飢荒之中。除此之外，《淮南子·本經訓》又謂陸上怪獸、水中怪獸、大豕、風神、大蛇等皆出來擾民。於是，帝堯乃命令後羿在「疇華之野」誅殺怪獸饜齒，在「凶水」附近射殺怪獸九嬰，在「青邱」的湖泊讓風神停止咆哮，然後向上射落十個太陽，及向下殺死怪獸猼訐。

神話，不但沒有把太陽神格化，而且還敢於射去九個太陽，只留下一個，為人類除害及改造自然。在天道或宇宙本體的問題上，中國哲學是人文精神為依歸的，通常稱之為「天人合一」或「天人一體」。吾人在此先對「宇宙本體」作此較與解釋：

(一) 本體之意義

「太一」之名具有本體論 (ontology) 意義，而世界的本體便是「第一因」。宗教當然也涉及本體問題，且當宗教一旦涉及本體的問題，這便表明該宗教已關懷哲學思維的「第一因」。在古代的宗教中，猶太教非常具有本體論的自覺。在《出埃及記》中，以色列人的神「耶威」要求摩西向以色列人宣佈祂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¹⁵，因而也就是以色列人的神。《出埃及記》的作者以摩西的第一人身的語態問耶威（耶和華）說：「他們若問我說、您叫甚麼名字、我要對他們說甚麼呢」¹⁶？耶威回答說：「我是自有永有的。又說，你要對以色列人這樣說：『那自有的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這裡所謂「自有永有」，英譯本作¹⁷“I Am what I Am”。這有三重意義。其一是：“I Am What I Am”直譯為中文是「我就是我」，這表明這樣的「我」是不能用任何語言文字來描述或界定。其二是：“I Am What I Am”以大寫表示，表明這是獨一無二的。其三是：“I Am”表明「我」是“Being”，而在哲學語言上，“Being”可溯源至先蘇哲學在巴門尼底斯 (Parmenides) 所謂「實在」(εἶναι)，這在柏拉圖及亞里士多德的哲學語言便是“ὄντως ὄν”，拉丁化是“ontos on”，英譯作“real existence”（真實的存在）。在這個意義上，“Being”就是「實在性」(reality)¹⁸。因此，當《出埃及記》謂“I Am What I Am”

¹⁵ *Exodus* , 3:6 : “Moreover he said, I am the God of thy father, the God of Abraham, the God of Isaac, and the God of Jacob. And Moses hid his face; for he was afraid to look upon God”.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

¹⁶ *Exodus* , 3:13 : “And Moses said unto God, Behold, when I come unto the children of Israel, and shall say unto them, The God of your fathers hath sent me unto you; and they shall say to me, What is his name? what shall I say unto them?” (King James Version) (摩西對 神說、我到以色列人那裏、對他們說、你們祖宗的 神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他們若問我說、他叫甚麼名字、我要對他們說甚麼呢?) (Chinese Union Version)

¹⁷ *Exodus* , 3:14 : “And God said to him, I Am What I Am: and he said, Say to the children of Israel , I AM has sent me to you.” (Bible in Basic English)

¹⁸ 對於這問題，撰者在〈本質與存在〉《中國文化月刊》第94期，頁38-61及〈亞里士多德的實在論與

時，這表示耶威是「最終的實在性」(ultimate reality)，這在文字上可視為中文的「太一」。換言之，「太一」之名具有「世界之源」與「最終的實在」之意，因而也就類似於希臘哲學所謂“ἀρχή”與“ὄντως ὄν”。

(二) 作為本體宇宙論意義的「太一」

- (1) 從語意上說：「太一」之義，乃本於「一」，「一」乃「自然數」¹⁹之開端，數理哲學中有句名言：「上帝創造了一，其餘是人類所創造」²⁰。《太平經》也謂：「夫一者，乃數之始起」。又謂：「故數起于一」²¹。這句話強調「一」乃一切數目的「根基」與「始點」。《老子道德經·王弼注》：「一，數之始而物之極也」²²。「郭店戰國楚簡」提及「太一生水」，而所謂「太一生水」，可解作「水出自太一」，這當然涵蘊著「水是萬物之源」的構思。其中「太一」可指宇宙本體，也可指本源意義之「天神」。漢代經學家馬融注《尚書·舜典》中有「類於上帝」一語，謂：「上帝，太一神，在紫微宮，天之最尊者」。「太一」之名，或作「泰一」、「大一」或「太乙」。《禮記·禮運》謂：「夫禮必本於大一，分而為天地，轉而為陰陽，變而為四時，列而為鬼神。」孔穎達《疏》謂：「必本於大一者，謂天地未分、混沌之氣也，極大曰天，未分曰一，其氣既極大未分，故曰大一也」。在這個意義上，「太一」便類似宋人所謂的「太極」。
- (2) 從本體意義上說：「太一」乃指開端 (beginning)、根基 (foundation)、根源 (source)、泉源 (fountainhead)、起源 (origin) 之意。正如上文所言，這就是古希臘哲學所謂「第一因」(ἀρχή)。與希臘古義的「第一因」相似，根源意義也分別見於《老》、《莊》之中。《老子》謂：「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²³。《莊子》謂：「泰初有『無』，無

實體論》·《中國文化月刊》第95期，頁38—61二文有評細論述與分析。

¹⁹ 「自然數」(natural number)，即1，2，3……inf.

²⁰ 此名言出自「數理哲學中」所謂直覺主義 (intuitionism) 之代表人物 L.Kronecker。

²¹ 《太平經》壬部。

²² 《老子道德經·王弼注》第三十九章「昔之得一者」句。

²³ 《老子道德經》晉王弼注，第39章。

有『無名』，『一』之所起。有『一』而未形，物得以生，謂之德」²⁴。從「無」而出現「太一」的過程，北宋周敦頤稱為「無極而太極」²⁵。這是說，泰初是「無」，從「無」而產生初始之「一」，稱為「太一」。此處的「無」，相當於《老子》所謂「無名」；而「一」則相當於《老子》所謂「有名」。《老子》謂：「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始；有名，萬物母」。「有名」即「太一」，為萬物之根源，也見於《淮南子》：「洞同天地，渾沌為樸，未造而成物，謂之太一」²⁶。因此，「太一」乃指天地未分之前，混而為「一」的元氣，這樣的元氣，又可稱為「太極」。

- (3) 「宇宙論」意義的「太一」：乃指「太一」作為世界演發過程中，針對其根源、泉源或起源而言。亞里士多在其《形上學》Λ卷及《物理學》(Φύσις)第八卷中，稱之為「第一推動者」(πρῶτον κινῶν, the Prime Mover)，祂就是唯一的神(θεός)或上帝。這樣的「太一」，在《老子》稱之為「道」，並且從「根源」意義而把「道」作為世界的演化之源。故謂「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為和」。《淮南子》也謂：「道者，規始於一，一而不生，故分而為陰陽，陰陽合和而萬物生。故曰：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²⁷。在這個意義上，「太一」乃「本體宇宙論」的原則(onto-cosmological principle)。《老子》進一步闡述這個原則：「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在這個意義下，「道」無疑是視作形上實體(metaphysical substance)，而這樣的形上實體是宇宙論的「第一因」，故謂「道生一」。
- (4) 「太一」的根源意義及其引申意義：「太一」之名，在漢代文獻中也屢見，例如揚雄的〈甘泉賦〉、《淮南子》的〈本經訓〉、〈精神訓〉、〈詮言訓〉、〈天文訓〉、〈主術訓〉中，《史記》的〈天官書〉、〈封禪書〉，《漢書》的〈郊祀志〉等，均出現「太一」之名。隨著「太一」之名的流佈，其用途雖然逐漸寬廣，但其主要意義

²⁴ 《莊子·天地篇》。郭慶藩《莊子集釋》謂：「泰，太。初，始也。元氣始萌謂之太初。言其氣廣大，能為萬物之始本，故名太初。名太初之時，惟有此『無』，未有於『有』。有既未有，名將安將寄？故無有無名」。

²⁵ 周敦頤：《太極圖說》。

²⁶ 《淮南子·詮言訓》。

²⁷ 《淮南子·天文訓》。

可有多種。例如：形上學或本體論的太一、天文學的太一²⁸、宗教的太一、天神的太一²⁹、星占術的太一³⁰、丹道的太一³¹、人體的太一³²等。形上學或本體論的「太一」與宗教的「太一」，是有著理念的關聯性。從理念的發生過程（genetic process）上說，大抵古人最先觀察到明亮奪目的「北極星」（北辰），然後以北極星為眾星之首，故《論語》：「譬如北辰，居其所而眾星共之」³³，視之為星宿「太一」。北辰既為眾星之首，彷彿統領天宇，遂將之神格化為天神「太一」。隨著天神「太一」而產生宇宙本體的理念，遂出現本體意義的「太一」。與此同時，對天神「太一」或本體「太一」的崇拜，便產生宗教意義的「太一」。至於星占術的「太一」、丹道的「太一」及人體的「太一」之名，乃本體意義的「太一」之引申義或在相關問題上之應用而已。

三、天文星象意義的「太一」

(一) 星宿「太一」之意義

- (1) 星宿「太一」：天文星象意義的「太一」，與下述《楚辭·九歌》的「東皇太乙」有其關聯性。戰國時代，魏人石申編《天文》一書³⁴，已著錄「太乙」（太一）與「天乙」（天一）兩星官之名。《韓非子》〈飾邪篇〉也有「太一」星宿之名³⁵。《史記·天官

²⁸ 戰國中葉（360B.C.），魏人石申所著《石氏星經》（原名天文）已著錄「太乙」與「天乙」兩星官之名。

²⁹ 如《楚辭》九歌「東皇太乙」。

³⁰ 如戰國時代楚人甘德著有《天文星占》八卷，《漢書》藝文志著錄了《泰壹雜子星》、《泰壹陰陽》諸書。長沙馬王堆三號墓出土西漢文帝時代（約170B.C.左右）的帛書《五星占》，保存了甘石二氏天文書的一部份。近年，考古學家挖出西漢文帝時代的「太乙九宮占盤」，表明最晚在西漢初年，已將「太乙」用在星占術。

³¹ 《洞真太丹隱書》云：「夫人受生於天魂，結成於元靈，轉輪於九氣，挺命太一」。

³² 如《太平經》云：「俗念除去，與神交結，乘雲駕龍，雷公同室，驅化而為神，狀若太一」。《黃庭內景經》：「五臟有八卦大神宿衛太一……」。

³³ 《論語·為政》。

³⁴ 石申編的《天文》一書，共八卷，被後名為之《石氏星經》，但至宋代後失佚，現在僅見於唐代《開元占經》中《石氏星經》的一些資料，其中明列28宿距星和一百餘顆恒星的赤道座標位置。

³⁵ 《韓非子·飾邪篇》：「初時者，魏數年東鄉攻盡陶、衛，數年西鄉以失其國，此非豐隆、五行、太一、

書》：「前列直斗口三星，隨北端兌，若見若不，曰陰德，或曰天一」。又謂：「中宮天極星，其一明者，太一常居也，旁三星，三公，或曰子屬」。由此言可見，此處所謂「太一」，就是指天象北極中宮內的一顆明星，它是當時的天極星或北極星。《春秋公羊傳·宣公三年》何休注：「中宮天極星，其一明星，太一常居也」。由於「太一」是一顆無法取代的明星，故又被視為「帝星」³⁶。總言之，石申所著《石氏星經》乃戰國中葉之作，已出現「太乙」之名，且《楚辭》也見「太乙」之名，可見戰國未已把「太乙」星視為帝星。

- (2) 星宿「太一」乃天體中之主宰：「太一」既然是「帝星」，於是，太一星便被比擬為天體中之主宰。這一方面是由於北斗柄春分時指向東，立夏時指向東南，夏至時指向南，立秋時指向西南，成為四時之指標。太一移宮的日期正當冬至、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八個節氣。另一方面，又由於北斗旋轉，而北極星不動，此即所謂「太一常居」。《史記·索隱》把「太一」比擬為最尊貴的天神，而《史記·正義》也謂「太一，天帝之別名也」³⁷，這可能是視北極星為「太一神」之居所。從天地、人相應的原理說，把「太一」神格化之後，便進一步成了王者的典範，故《淮南子》說：「是故體太一者，明於天地之情，通于道德之倫，聰明耀於日月，精神通於萬物，動靜調於陰陽，喜怒和於四時」³⁸。又《史記·秦始皇本紀》謂：「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貴」。泰皇乃存疑時代之帝皇，這是把泰皇視為與北極神太（泰）一的地位相應，因而便被視之為尊貴者。

總言之，天文星象意義的「太一」，乃本體論意義的「太一」在天文學上的引申義（類比）。「太一」有如古希臘哲學所言謂「第一因」。神格化後的「太一」，便可視為天之主宰。

(二) 星宿「太一」

王相、攝提、六神、五括、天河、殷搶、歲星，數年在西也」。

³⁶ 寶琮謂：「北辰是那時北極附近的大辰，除 β -Ursa Minor 外，沒有第二個星可以擔當這個名義」見《錢寶琮科學史論文選集》（科學出版社，1983），頁 217。

³⁷ 史記卷 27，《天官書》，附《史記·索隱》。

³⁸ 淮南子·本經訓》。

1. 《九歌》的神譜與「太一」

把「太一星」比擬為天帝，見於《楚辭》的《九歌》。《九歌》乃戰國時楚國的詩人屈原，改寫沅湘的民間祭神樂歌而成的祭祀之歌³⁹。共十一篇，依次分別為：〈東皇太一〉、〈雲中君〉、〈湘君〉、〈湘夫人〉、〈大司命〉、〈少司命〉、〈東君〉、〈河伯〉、〈山鬼〉、〈國殤〉、〈禮魂〉。前十篇是歌頌其所祭祀的十神，最後的〈禮魂〉乃送神之曲。《九歌》一方面表現了當時楚人的宗教生活，另一方面也表現了屈原心中的神譜，其心中最高的神尊為「東皇太一」。屈原的神譜只有十神，可分為下列四類：

- (1) 皇太一。
- (2) 間之神：大司命與少司命，前者主控壽命，後者主控子嗣。
- (3) 自然界之神：雲神「雲中君」，太陽神「東君」，湘水之神「湘君」及「湘夫人」，「河伯」、「山鬼」（山神）。
- (4) 人鬼：〈國殤〉中為國捐軀的將士之魂。

2. 《九歌》中的鬼神

屈原被放逐，故《九歌》除了陳述鬼神之外，尚有託《九歌》以諷諫，以舒發自己的冤結。以下先對《九歌》中所祭祀之八神作了簡要介紹，然後再闡述「東皇太一」。

- (1) 大司命⁴⁰：為男性之神，掌管生死之神，所謂「紛總總兮九州，何壽夭兮在予」，顯示出大司命乃掌握著九州之人的壽命大權。
- (2) 少司命⁴¹：女性神，掌管子嗣。所謂「夫人兮自有美子，蓀何以兮愁苦」？顯示出求

³⁹ 王逸《楚辭章句》：《九歌》者，屈原之所作也。昔楚國南郢之邑，沅、湘之間，其俗信鬼而好祠。祠，一作祀。《漢書》：「楚地信巫鬼，重淫祀」。《隋志》曰：「荊州尤重祠祀」。屈原制《九歌》，蓋由此也。其祠，必作歌樂鼓舞以樂諸神。一無歌字。屈原放逐，竄伏其域，懷憂苦毒，愁思沸鬱。出見俗人祭祀之禮，歌舞之樂，其詞鄙陋，因為作《九歌》之曲，上陳事神之敬，下見己之冤結，託之以風諫。

⁴⁰ 〈大司命〉：「廣開兮天門，紛吾乘兮玄雲；令飄風兮先驅，使『凍』雨兮灑塵；君回翔兮以下，『偷』空桑兮從女（汝）；紛總總兮九州，何壽夭兮在予（於）；高飛兮安翔，乘清氣兮禦陰陽；吾與君兮齊速，導帝之兮九坑⁴⁰；靈衣兮被被（披），玉佩兮陸離；一陰兮一陽，眾莫知兮餘所為；折疏麻兮瑤華⁴⁰，將以遺兮離居；老冉冉兮既極，不『浸』（寢）近兮愈疏；乘龍兮鱗鱗，高馳兮沖天；結桂枝兮延佇，羌愈思兮愁人；愁人兮奈何，願若兮無虧；固人命兮有當，孰離兮合何為」？

⁴¹ 〈少司命〉：「秋蘭兮麝蕪，羅生兮堂下。綠葉兮素枝，芳菲菲兮襲予。夫人自有兮美子，蓀何以兮愁苦？秋蘭兮青青，綠葉兮紫莖。滿堂兮美人，忽獨與余兮目成。入不言兮出不辭，乘回風兮載雲旗。悲莫悲兮生別離，樂莫樂兮新相知。荷衣兮蕙帶，儵而來兮忽而逝。夕宿兮帝郊，君誰須兮雲之際？」

子嗣者，在少司命許可下，皆能如願以償。

- (3) 東君⁴²：指太陽神，太陽出於東方。「暾將出兮東方」，謂日東方，其容暾暾而盛大。「昭吾檻兮桑」，謂日以扶桑爲舍檻⁴³。「緜瑟兮交鼓⁴⁴，簫鍾兮瑤。兮吹竽，思靈保兮賢媵⁴⁵」，顯示楚人對太陽崇拜之隆重。
- (4) 雲中君⁴⁶：即雲神，女性。王逸《楚辭章句》：「雲神豐隆也」，謂雲神名叫豐隆。〈雲中君〉乃祈雨的樂歌，拜祭雲神與祈雨有密切的關係。所謂「浴蘭湯兮沐芳，華采衣兮若英」，顯示雲神年輕嫵媚。「思夫君兮太息，極勞心兮忡忡」，雲中君的夫君可能是東君⁴⁷，因爲陽光與雲雨，膏澤萬物，乃人類生存發展的必須條件，故太陽與雲雨便成爲古人崇拜的自然神。
- (5) 〈湘君〉⁴⁸：《楚辭章句·注》謂湘君乃堯之長女娥皇，爲舜正妃，故曰君。但據《史記·秦始皇本紀》司馬貞注：「夫人是堯女，則湘君當是舜」。比較兩《注》，則《史

與女遊兮九河，沖風至兮水揚波。與女沐兮咸池，晞女發兮陽之阿。望滯美兮未來，臨風愜兮浩歌。孔蓋兮翠旒，登九天兮撫彗星。卷長劍兮擁幼艾，蓀獨宜兮爲民正。」

- ⁴² 〈東君〉「暾將出兮東方，照吾檻兮扶桑；撫余馬兮安驅，夜皎皎兮既明。駕龍『舟』兮乘雷，載雲旗兮委蛇；長太息兮將上，心低徊兮顧懷；羌聲色兮娛人，觀者『澹』兮忘歸；『恒』瑟兮交鼓，簫鍾兮瑤『口』；鳴篪兮吹竽，思靈保兮賢媵；『宜』飛兮翠曾，展詩兮會舞；應律兮合節，靈之來兮敝日；青雲衣兮白霓裳，舉長矢兮射天狼；操餘弧兮反淪降，援北斗兮酌桂漿；撰余轡兮高駝翔，杳冥冥兮以東行」。
- ⁴³ 「吾」，謂日。「檻」，楯。謂東方扶桑之木，其高萬仞，日出，上拂扶桑。
- ⁴⁴ 緜，急張絃。交鼓，對擊鼓也。
- ⁴⁵ 「靈」，指巫師。「媵」，好貌。言得賢好之巫師，使與日神欣樂。
- ⁴⁶ 「浴蘭湯兮沐芳，華采衣兮若英。靈連蜷兮既留，爛昭昭兮未央。謇將『澹』兮壽宮，與日月兮齊光。龍駕兮帝服，聊翱游兮周章。靈皇皇兮既降，『飄』遠舉兮雲中。覽冀洲兮有餘，橫四海兮焉窮。思夫君兮太息，極勞心兮忡忡」。
- ⁴⁷ 根據《史記·封禪書》「晉巫祠五帝、東君、雲中君」，故其配偶可能是東君。
- ⁴⁸ 「君不行兮夷猶，蹇誰留兮中洲。美要眇兮宜修，沛吾乘兮桂舟。令沅湘兮無波，使江水兮安流。望夫君兮未來，吹參差兮誰思。駕飛龍兮北征，『覃』吾道兮洞庭。薜荔柏兮蕙綢，蓀『撓』兮蘭旌。望涔陽兮極浦，橫大江兮揚靈。揚靈兮未極，女嬋媛兮爲餘太息。橫流涕兮潺『爰』，隱思君兮『誹』側。桂『擢』兮蘭『世』，『口』冰兮積雪。采薜荔兮水中，搴芙蓉兮木末；心不同兮媒勞，恩不甚兮輕絕；石瀨兮淺淺，飛龍兮翩翩。交不忠兮怨長，期不信兮告餘以不閑。朝聘騫兮江皋，夕弭節兮北渚。鳥次兮屋上，水周兮堂下。捐餘『泂』兮江中，遺餘佩兮醴浦。采芳洲兮杜若，將以遺兮下女。時不可兮再得，聊逍遙兮容與」。

記·秦始皇本紀·司馬貞注》較合理。

- (6) 湘夫人⁴⁹：湘水之女神，乃帝堯之二女娥皇、女英。二人因聞帝堯之死，便去奔喪，其後亦死於湘江，故稱作「帝子」，天帝乃封其為湘水之神，號湘夫人。所謂「帝子降兮北諸，目眇眇兮愁予」，顯示女神多愁善感，愁思情。她築室於水上，有潔麗芳香的裝飾，等待著情人來幽會。故謂：「築室兮水中，葺之兮荷蓋。蓀壁兮紫壇，播芳椒兮成堂」。
- (7) 河伯⁵⁰：河神，男性，但非指黃河的河神。戰國時代，各水系的河神皆統稱河伯。本篇是祭祀河伯的祭歌，以戀歌作為祭詞，申述河伯與女神相戀的故事。
- (8) 山鬼⁵¹：山神，女性。本篇乃祭祀山鬼的祭歌，敘述一位多情的女山鬼，在山中采靈芝及約會戀人之情。
- (9) 《九歌》國殤⁵²與禮魂⁵³：〈國殤〉是祭祀保衛國土戰死的將士的祭歌，而〈禮魂〉

⁴⁹ 《九歌》之四，〈湘夫人〉：「帝子降兮北渚，目眇眇兮愁予。『溟溟』兮秋風，洞庭波兮木葉下。登白『蘋』兮騁望，與佳期兮夕張。鳥何萃兮『蘋』中，『曾』何為兮木上？沅有芷兮醴有蘭，思公子兮未敢言。荒忽兮遠望，觀流水兮潺『媛』。麋何食兮庭中，蛟何為兮水裔。朝馳余馬兮江皋，夕濟兮西『筮』。聞佳人兮召餘，將騰駕兮偕逝。築室兮水中，葺之兮荷蓋。蓀壁兮紫壇，播芳椒兮成堂。桂棟兮蘭『僚』，辛夷楣兮藥房；罔薜荔兮為帷，『辟』蕙『』兮既張。白玉兮為鎮，疏石蘭兮為芳。芷葺兮荷屋，線之兮杜衡。合百草兮實庭，建芳馨兮廡門。九嶷繽兮並迎，靈之來兮如雲；捐余袂兮江中，遺餘『謬』兮醴浦。搴汀洲兮杜若，將以遺兮遠者。時不可兮驟得，聊逍遙兮容與」

⁵⁰ 〈河伯〉：「與女（汝）遊兮九河，沖風起兮水揚波；乘水車兮荷蓋，駕兩龍兮騁『離』；登昆侖兮四望，心飛揚兮浩蕩；日將暮兮悵忘歸，惟極浦兮宿懷；魚鱗屋兮龍堂，紫貝闕兮珠宮；靈何惟兮水中；乘白鼉兮逐文魚，與女遊兮河之渚；流澌紛兮將來下；子交手兮東行，送美人兮南浦；波滔滔兮來迎，魚鱗鱗兮媵予」。

⁵¹ 〈山鬼〉：「若有人兮山之阿，被（披）薜荔兮帶女蘿；既含睇兮又宜笑，子慕予兮善窈窕；乘赤豹兮從文『狸』，辛夷車兮結桂旗；被（披）石蘭兮帶杜衡，折芬馨兮遺所思；餘處幽篁兮終不見天，路險難兮獨後來；表獨立兮山之上，雲容容兮而在下；杳冥冥兮羌晝晦，東風飄兮神靈雨；留靈修兮『澹』忘歸，歲既晏兮孰華予；采三秀兮於山間，石磊磊兮葛蔓蔓；怨公子兮悵忘歸，君思我兮不得聞；山中人兮芳杜若，飲石泉兮蔭松柏；君思我兮然疑作；雷填填兮雨冥冥，『爰』啾啾兮『穴』夜鳴；風颯颯兮木蕭蕭，思公子兮徒離憂」。

⁵² 〈國殤〉：「操吳戈兮被犀甲，車錯轂兮短兵接；旌蔽日兮敵若雲，矢交墜兮士爭先；凌餘陣兮躡餘行，左驂殢兮右刃傷。霾兩輪兮繫四馬，援玉『包』兮擊鳴鼓。天時懟兮威靈怒，嚴殺盡兮棄原野。出不入兮往不反，平原忽兮路遙遠。帶長劍兮挾秦弓，首身離兮心不懲。誠既勇兮又以武，終剛強兮不可凌。身既死兮神以靈，子魂魄兮為鬼雄」。

則是祭祀各神之後的送神曲。但是，由於所送的有神與鬼，故簡稱為「禮魂」。

3. 《九歌》中的「東皇太一」

《九歌》中講述對「太一」之神的祭祀，見於〈東皇太一〉：

「吉日兮辰良，穆將愉兮上皇；撫長劍兮玉珥，『謬』鏘鳴兮琳琅；瑤席兮玉『纁』，
盃將把兮瓊芳；蕙肴蒸兮蘭藉，奠桂酒兮椒漿；揚『包』兮拊鼓，疏緩節兮安歌；
陳竽瑟兮浩倡；靈偃蹇兮姣服，芳菲菲兮滿堂；五音兮繁會，君欣欣兮樂康」⁵⁴。

此處所謂「太一」，就是指當時的天極星或北極星。此星不但特別明亮，而且可作方位與四時之指標，故比擬為天帝，為天之尊神。《漢書·郊祀志》謂：「天神，貴者太一。太一佐曰五帝。古者天子以春秋祭太一東南郊」。《天文志》曰：「中宮天極星，其一明者，太一常居也」。《莊子·天地篇》云：「主之太一」，成玄英《注》：「太者，廣大之名。一以不二為稱，言大道曠蕩，無不制圍，囊括萬有，通而為一，故謂之太一也」。王逸注《注》：「太一，星名，天之尊神。祠在楚東，以配東帝，故云東皇」。《文選·五臣注》也謂「太一，星名，天之尊神，祠在楚東，以配東帝，故云東皇」。「東皇太一」不是「東君日神」⁵⁵，《楚辭·九歌》首列「東皇太一」，表示祂統領東君，雲中君、大司命、少司命、河伯、山鬼、湘君、湘夫人等神。祭祀時必須選擇良辰吉日，祭典嚴肅隆重，故謂「吉日

⁵³ 「成禮兮會鼓，傳芭兮代舞。誇女倡兮容與。春蘭兮秋菊，長無絕兮終古」

⁵⁴ 「吉日兮辰良，穆將愉兮上皇。撫長劍兮玉珥，鏘鏘鳴兮琳琅。瑤席兮玉纁，盃將把兮瓊芳。蕙肴蒸兮蘭藉，奠桂酒兮椒漿。疏緩節兮安歌，陳竽瑟兮浩倡。靈偃蹇兮姣服，芳菲菲兮滿堂。五音紛兮繁會，君欣欣兮樂康。」

⁵⁵ 胡其德在其〈太一與三一〉文中謂：「朱天順把「東皇太乙」合解為日神，頗得正詁。丁山在「中國古代宗教與神話考」一文中，也持同樣看法」。又謂「楚人既重日神崇拜，又喜言『一』或『太一』。因此「太一」就順理成章地成為天上日神的稱呼了」。見 <http://www.ricci-base.com/docfile/re1-ta06.htm>。但是，就《九歌》來說，太陽是「東君」，與「東皇」有別，後者才是「太一」。《廣雅·釋天》：「朱明、耀靈、東君、日也」。可見《廣雅》以日為「東君」，而非以日為「東皇」。胡其德又說：「日神崇拜早在夏朝就存在，到了西周，就創立了『天』或『天帝』這一最高神，而把日神的威力奪去了，但楚人仍奉祀神話了的日神，稱之為『東皇太乙』。」胡君此說明顯把《九歌》中之「東君」誤作「東皇」。

兮辰良，穆將愉兮上皇」⁵⁶。「穆」，敬重之意；「愉」是欣樂；「上皇」指東皇太一。全句謂祭祀時，必擇吉辰良日，齋戒恭敬，以宴天神。靈巫持著劍，佩常著美玉，以辟邪煞，故謂「撫長劍兮玉珥，璆鏘鳴兮琳琅」⁵⁷。在神座前陳設玉石之席，奉上美玉與鮮花，故謂「瑤席兮玉瑱，盍將把兮瓊芳」。蕙草包著肉，蘭草包著飯（「蕙肴蒸兮蘭藉」），安放著芳香的薄酒（「奠桂酒兮椒漿」⁵⁸）。除此之外，尚有節拍疏緩的擊鼓聲、舒緩輕和的歌聲、兼以笙琴樂器伴奏（「疏緩節兮安歌，陳竽瑟兮浩倡」）。祭司也穿盛服而舞（「靈偃蹇兮姣服」⁵⁹），熱鬧滿華堂（「芳菲菲兮滿堂」⁶⁰）。這樣五音相奏（「五音紛兮繁會」⁶¹），東皇太一因而欣欣而喜（「君欣欣兮樂康」），百姓也得到東皇太一的賜福⁶²。

由此可見，戰國時楚人不但祭拜「東皇太一」，且視之為「天帝」。這種風俗，明顯已具宗教特色。吾人在此要特別強調：《楚辭·九歌》雖然極盡文學之事能，鋪陳祭祀「東皇太一」的各種威儀，可是卻未能提出「東皇太一」之神學與哲學之理論基礎。在這種情形下，楚人對「東皇太一」的崇拜，不但只能視之為一種民俗活動，而無法進至「理性宗教」（rational religion）之林。故它的存在，也只能隨俗浮沉，甚至隨時會被社會或歷史的盪漾所湮沒。

⁵⁶ 洪興祖《楚辭補注》云：「穆，敬也。愉，樂也。上皇，謂東皇太一也。言已將修祭祀，必擇吉良之日，齋戒恭敬，以宴樂天神也」。洪興祖《楚辭補注》（臺北長安，民76）。

⁵⁷ 撫，持也。玉珥，謂劍鐔也。劍者，所以威不軌，衛有德，故撫持之。言使靈巫帶劍佩，美玉糾錯，其聲鏘鏘。

⁵⁸ 「蕙肴蒸兮蘭藉，奠桂酒兮椒漿」，洪興祖《楚辭補注》云：「桂酒，切桂置酒中也。椒漿，以椒置漿中也。言已供待彌敬，乃以蕙草蒸肴，芳蘭為藉，進桂酒椒漿，以備五味也。五臣雲：蕙、蘭、椒、桂，皆取芬芳」。

⁵⁹ 洪興祖《楚辭補注》云：「靈，謂巫也。偃蹇，舞貌。姣，好也。服，飾也。姣，一作妖」。

⁶⁰ 洪興祖《楚辭補注》云：「菲菲，芳貌也。言乃使姣好之巫，被服盛飾，舉足奮袂偃蹇而舞。芬芳菲菲，盈滿堂室也」。

⁶¹ 洪興祖《楚辭補注》云：「五音，宮、商、角、徵、羽也。紛，盛貌。繁，衆也。五臣雲：繁會，錯雜也」。

⁶² 洪興祖《楚辭補注》云：「欣欣，喜貌。康，安也。言已動作衆樂，合會五音，紛然盛美。神以歡欣，獸飽喜樂，則身蒙慶祐，家受多福也。屈原以為神無形聲，難事易失。然人竭心盡禮，則歆其祀而惠降以祉（降字據《文選》李善注引補）。自傷履行忠誠以事於君，不見信用而身放棄，遂以危殆也（按《文選》李善注引作而身放逐以危殆也）。五臣雲：君：謂東皇也。欣欣，和悅貌」。

四、西漢的「太一」崇拜

(一) 祭祀的傳統：

《史記·封禪書》謂「周公既相成王，郊祀后稷以配天⁶³，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⁶⁴。這是說周代官方之祭天，乃出於周公。他在南郊祭天，與后稷一起祭拜。後來又爲了尊崇上帝，故另建明堂祭祀。「封禪」也是秦漢時期官方的盛事，《史記·正義》對「封禪」作這樣的解釋：「此泰山上築土爲壇以祭天，報天之功，故曰封。此泰山下小山上除地，報地之功，故曰禪。言禪者，神之也」，故「封禪」乃天子祭拜天地之禮。秦始皇曾欲登泰山舉行封禪，路上卻遇上暴風雨，此事謠傳乃因秦始皇帝不配舉行封禪之禮。秦始皇於是只好改遊東海，祭祀其他八神和沿途的名山大川⁶⁵。這當然只表現太史公個人對秦始皇帝的偏見而已。秦始皇的缺點是好大喜功、攬權專橫、剛戾自用、焚書坑儒。但是，在另一方面，他使天下車同軌、書同文、統一度量衡、治馳道、又五次巡視天下、日理萬機，最後導致積勞成疾而崩於沙丘。自此以後，中國才有大一統的歷史意識，華夏民族才能一直保持泱泱大國的局面。從確立大一統的大業而言，秦始皇帝無疑是「德高三皇，功過五帝」。

⁶³ 《集解》王肅曰：「配天，於南郊祀之」。

⁶⁴ 《集解》鄭玄曰：「上帝者，天之別名也」。

⁶⁵ 《史記·封禪書》在敘述八神時謂：「八神：一曰天主，祠天齊。天齊淵水，居臨菑南郊山下者。二曰地主，祠泰山梁父。蓋天好陰，祠之必於高山之下，小山之上，命曰『時』。地貴陽，祭之必於澤中圜丘雲。三曰兵主，祠蚩尤。蚩尤在東平陸監鄉，齊之西境也。四曰陰主，祠三山。五曰陽主，祠之罘。六曰月主，祠之萊山。皆在齊北，並勃海。七曰日主，祠成山。成山斗入海。最居齊東北隅，以迎日出雲。八曰四時主，祠琅邪。琅邪在齊東方，蓋歲之所始。皆各用一牢具祠，而巫祝所損益，珪幣雜異焉」。八神是：（1）其一是「天主」，祭祀地點在天齊，天齊位於泉水之南、齊國首都臨菑的南郊山下。（2）其二是「地主」，其祠稱爲「時」，在泰山梁父。（3）其三是「兵主」蚩尤，祭祀地點在齊國西部的東平陸監鄉。（4）其四是兵陰主，祭祀地點在三神山。（5）其五是「陽主」，祭祀地點在罘山。（6）其六是「月主」，祭祀地點在萊山。（7）其七是「日主」，祭祀地點在成山。其地陡峭靠海，在齊國的東北隅，可觀賞日出。（8）其八是「四時主」，祭祀地點在琅邪。祭品時皆各用「一牢」，但「珪幣」之數則各不相同。

(二) 漢武帝祀太一

《史記》在敘述亳地人謬忌向武帝奏請祭祀「太一」的方法：

「亳人謬忌奏祠太一方，曰：『天神貴者太一⁶⁶，太一佐曰五帝』。古者天子以春秋祭太一東南郊，用太牢，七日，為壇開八通之鬼道。於是天子令太祝立其祠長安東南郊，常奉祠如忌方」⁶⁷。

謬忌謂天神中最尊貴的「太一」，祂輔助白、青、黃、赤、黑五帝。又謂古代天子在春秋兩季，在東南郊祭祀太一，並且用大祭品（太牢），拜祭七日。又設壇，開通八方之鬼道。武帝於是在長安東南郊立祠，依照謬忌的方法，祀奉「太一」。五帝有二義，其一是《史記·五帝本紀》中指傳說中的歷史人物，即所謂三皇五帝中的五帝。其二是立足於五行、五行配五方五色的「五天帝」。所謂「太一佐曰五帝」之五帝，乃指五方五色的「五天帝」而言。五方立天帝之說，見於《淮南子·天文訓》、《史記·天官書》及《史記·封禪書》，謂漢高祖立為漢王的第二年，漢王問其從者有關秦朝祠何帝？從者告之秦朝祠白、青、黃、赤四帝。漢王謂他聽聞天有五帝，遂增設黑帝祠，並稱之為北時。漢文帝時又建五帝廟和長門五帝壇⁶⁸。《周禮·天官·太宰》也有「祀五帝」之說⁶⁹，五帝說也可旁証《周禮》乃出於漢初之作。所謂「太一佐曰五帝」，即以五方天帝輔佐「太一」，故謂「天神貴者太一」。

武帝元鼎六年十一月，舉行郊祭，拜祭「太一」。《封禪書》謂辛巳日冬至，武帝在黎明時分舉行郊祭「太一」，祭典與在雍地一樣隆重。此外，清晨祭日，晚上祭月。祭官身穿黃色禮服，祭壇燃點火燭。此時有司說他看見「祠上發出光芒」。大家遂建議在發出光芒的地方設立「太時壇」。以後多年，漢武帝經常舉行拜祭「太一」⁷⁰。同年，

⁶⁶ 《索隱·樂汁微圖》曰：「天宮，紫微。北極，天一、太一」。

⁶⁷ 《史記·封禪書》。

⁶⁸ 《史記·封禪書》。

⁶⁹ 近代學者認為漢朝初期時土人所偽作，漢代原稱《周官》，西漢劉歆始稱《周禮》。

⁷⁰ 《封禪書》：「十一月辛巳朔旦冬至，昧爽，天子始郊拜太一。朝朝日，夕夕月，則揖；而見太一如雍郊禮。……而衣上黃。其祠列火滿壇，壇旁烹炊具。有司云：『祠上有光焉』。公卿言：『皇帝始郊見太一雲陽，有司奉瑄玉嘉牲薦饗。是夜有美光，及晝，黃氣上屬天』。太史公、祠官寬舒等曰：

武帝派兵征討越南，也在「太一祠」拜祭⁷¹。

(三) 唐宋「太一」信仰的復興與式微

「太一」的信仰，在西漢元帝時已開始式微，以下，吾人依歷史脈絡來展示其情形大要：

- (1) 在西漢元帝時，受到丞相匡衡⁷²的批評，清代《集說詮真》引秦蕙田所撰的《五禮通考》⁷³謂：「逮匡衡，奏罷泰畤，然後太一之說始息」⁷⁴。匡衡向漢元帝建言糾正南北郊祭，廢除祀太一之壇。於是，從東漢至隋，皆未有倡言信仰「太一」。但是，物極必反，唐代崇奉道教，不但恢復對「太一」的崇拜，而且又分設「太一神」。
- (2) 唐玄宗祀「九宮」，「九宮」即：「天蓬星」太一、「天內星」攝提、「天衡星」軒轅、「天輔天」招搖、「天禽星」大符、「天心星」青龍、「天柱星」咸池、「天任星」太陰、「天英星」天乙。「太一」為九宮神之一。到了唐肅宗時，又在九宮之外，另置「太一壇」⁷⁵。
- (3) 在宋代，「太一」也如唐代受到分解而失去其單一性。宋仁宗立「西太一」，宋神宗立「中太一」，徽宗又有立「北太一」。此外，神宗又增「太一十神」：即「五福太一」、「君某太一」、「臣某太一」、「民某太一」、「九炁太一」、「大遊太一」、「小遊太一」、「四

『神靈之休，祐福兆祥，宜因此地光域立太畤壇以明應。令太祝頌，秋及臘間祠。三歲天子一郊見』。

⁷¹ 《封禪書》：「其秋，為伐南越，告禱太一。以牡荆畫幡日月北斗登龍，以象太一三星，為太一鋒，命曰靈旗。為兵禱，則太史奉以指所伐國」。

⁷² 據《漢書·匡衡傳》記載，匡衡字稚圭，東海承（今嶧城）人，漢建昭三年官拜丞相，為漢元帝、成帝丞相，封我安侯。匡衡通古博今，經學絕倫，直言進諫，剛直不阿，受人敬重，是漢代著名經學家 and 政治家。匡衡被《漢書》列為一代名相而世代相傳。

⁷³ 秦蕙田，字樹峰，號味經，生於清康熙四十一年(1702年)，無錫人，鑽研禮經(周禮、禮記、儀禮)，受清初學者徐乾學《讀禮通考》的啟發，決心在徐乾學研究喪禮的基礎上，完成全部吉、嘉、賓、軍、喪五禮的研究，寫作《五禮通考》。10餘年間，他考核撰述不輟，經四易其稿，又請顧棟高、錢大昕斟酌參校，於乾隆二十六年成書。《五禮通考》共262卷，分75個門類，對我國古代禮制的源流沿革作了系統的考證。

⁷⁴ 《集說詮真》(第一輯)(台北學生書局印行，民78年)，頁667。

⁷⁵ 《集說詮真》(第一輯)(台北學生書局印行，民78年)，頁668。

神太一」、「天一太一」、「地一太一」⁷⁶。

- (4) 明代受唐、宋時代道教的影響，一方面既有天師道⁷⁷，另一方面，張伯端、陳搏等人闡述的內丹學也盛行。永樂帝朱棣自稱是真武大帝的化身，因而對祭祀真武的武當派大加扶持。在「太一」的思想，明代的《新鐫仙媛紀事》一書中，一方面把「太一」為人格化為「太一元君」，但仍視之為「群仙之尊，萬道之主」⁷⁸。
- (5) 清人秦蕙田在其所撰的《五禮通考》中，完全否定「太一」信仰的意義，認為太一之名，始於《楚辭》，不過習俗師巫，附會天神之一，而非以為極尊無上之號也。至《史記·封禪書》，漢武帝用方士，言專祠「太一」，而以「五帝配祀，則直以昊天上帝當之」。對宋代「太一」崇拜，秦蕙田直斥為荒誕已極。又謂「元代猶沿其謬，至明而始廓清焉」⁷⁹。不過，《集說詮真》卻引《禮經考索》謂：「太一者，五帝之君也，其位尤尊於五帝」。又引《禮運注》謂：「極大曰太，未分曰一，則太一者，乃天地四時之宗焉」⁸⁰，可見「太一」具有本體論意義。另一方面，「太一」也賦予內丹道的詮釋，康熙年間所編的《歷代神仙通鑑》，把「太一」仙格化，視為「調宇宙大鴻之炁，操法攬而常存者」。又謂祂為政四百歲餘，最後「頗厭塵囂，與長子都少子章隱於天中山」⁸¹。

⁷⁶ 《續文獻通考》謂宋理宗淳祐十二年，當時的資政殿士牟子才上奏，反對詔建西太一宮，見《集說詮真》（第一輯）引，（台北學生書局印行，民 78 年），頁 668。

⁷⁷ 元代，道教北有全真、南有正一兩大派別。全真道的王重陽，其弟子丘處機為蒙古成吉思汗所重，又令原龍虎山天師道、茅山上清派、閩皂山靈寶派合併為正一道，尊張天師為正一教主。

⁷⁸ 「老君乃遠遊山澤，求練神丹，行經勞山，果遇太一元君，乘五色班麟，侍官數十人。老君從之問道，元君曰：『道之要，在乎還丹金液耳』。遂且受秘訣。他年之歷山，復會太一元君，因謝神丹之方。元君曰：『吾是群仙之尊，萬道之主，玄靈秘術，本玄分也，奚辱謝焉』。《新鐫仙媛紀事》〈太一元君〉（台北學生書局印行，民 78 年），頁 56-7。

⁷⁹ 見《集說詮真》引《五禮通考》見《集說詮真》引，頁 670-671。

⁸⁰ 《集說詮真》（台北學生書局印行，民 78 年），頁 665。

⁸¹ 《歷代神仙通鑑》，謂：「又有大敦氏、靈陽氏繼出，靈陽亦曰陽帝，處於千沙之丘，寄跡甘泉之山，厥化混混，厥生濛濛，自號雲陽山人，常言雲陽之墟可以避世，遂深入養靜。後有巫常氏出，務以退讓化民。秦一氏繼出，是為皇人，開圖挺紀，正位神明，能執天下大同制，調宇宙大鴻之炁，操法攬而常存者。為政四百歲餘，頗厭塵囂，與長子都少子章隱於天中山」。《歷代神仙通鑑》第二節題為「黃神氏存神練已，秦一君守一修真」（台北學生書局印行），民 78 年，頁 201-202。

五、道教的三清與太一

(一) 道教的造神過程

道教的源流，其因素頗多，如神仙信仰、長生不老之術的追求、鬼神崇拜、黃老思想等。因此，道教是經過長期的歷史演變而形成的。現在列舉其要：

- (1) 道教與道家：〈漢書·藝文志〉云：「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曆記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然後知秉要執本，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術也」。這其實就是老子《道德經》之要旨。老子的思想，到了戰國而演變成「黃老之學」，而到了東漢的五斗米道，則奉老子為道教之祖。
- (2) 道教與黃老之學：在戰國後期，齊國都城稷下成為學術中心。齊威王在其所鑄的銅器上，刻有《陳侯因（齊）敦》銘，銘文稱「高祖黃帝」，已把黃帝作為陳氏遠祖。其時學者遂將黃、老並稱，於是出現黃老之學，而黃老之學也成為道家的代名詞。
- (3) 道教與神仙家：黃老學說還有「神仙家」的思想。《漢書·藝文志》神仙十家之中，黃帝著述即佔了四家，共 61 卷之多。其後，漢武帝崇尚神仙。於是，黃帝之名遂與神仙之說結合。《後漢書·祭祀志》：「桓帝即位十八年，好神仙事，延熹八年初使中常侍之陳國苦縣祠老子。九年，親祠老子于濯龍，文周為壇，飾淳金知器，設華蓋之座，用郊天樂也」。神仙之說，戰國時在燕齊一帶較為流行，《史記·封禪書》謂：「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萊、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傳在渤海中，去人不遠，患且至，則船風引而去。蓋嘗有至者，諸仙人及不死之藥皆在焉。其物禽獸儘自，而黃金銀為宮闕。未至，望之如雲，及到，三神山反居水下」。神仙信仰是從長生不老之說逐漸演變而成，莊子⁸²、屈原⁸³、列子⁸⁴ 助其風，並且也為道教所吸納。

⁸² 例如《逍遙遊》：「藐姑射之山，有神人居焉，肌膚若冰雪，綽約若處子，不含五穀，吸風飲露，乘雲氣，禦飛龍，而游乎四海之外」。

⁸³ 如《九章》：「駕青虬兮驂白螭，吾與重華遊兮瑤之圃。登昆侖兮食玉英，與天地分比壽，與日月兮齊光」。

⁸⁴ 如《列子·湯問篇》：「在渤海之東，不知幾億萬里，有無底之谷，名曰歸墟。其中有玉山焉，一曰岱輿，二曰員嶠，三曰方壺，四曰瀛洲，五曰蓬萊。其山高下周旋三萬里，其頂平處九千里，山之中間

- (4) 道教與黃老崇拜：據《後漢書·皇甫嵩傳》：「初巨鹿張角，自稱大賢良師，奉事黃老道」。可見早期道教的「太平道」與「黃老道」有密切關係。張道陵所創的「五斗米道」，則老子奉為教祖。
- (5) 道教與古代巫術：在殷墟所發掘的文物中，可見殷人每事均先占卜。殷人尚鬼、重巫祝。「巫」專責占卜吉凶，「祝」則是神、人之間的溝通者。古人依靠巫、祝，來表達自己的願望和祈求。《國語·楚語下》謂：「古者民神不雜，民之精爽不攜貳者，而又能齊肅衷正，其智能上下比義，其聖能光遠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聰能聽徹之，如是則明神降之，在男曰覡，在女曰巫」⁸⁵。巫、覡也合稱巫，他們以言詞悅神，溝通鬼神為業。而祝、卜則是從事於降神、占夢、祈雨、占星、望氣、祝由、符咒等巫術，均為後世道教所繼承。故聞一多甚至認為：道教與巫術有關⁸⁶。
- (6) 道教與祭祀：從殷商時代開始，中國社會崇拜神鬼，故《禮記·表記篇》謂：「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後禮」。於是，官方也有各種祭典，故《禮記·曲禮下》謂：「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歲徧。諸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歲徧。大夫祭五祀，歲徧。士祭其先」。周代的鬼神崇拜，已形成天神、地祇、人鬼的信仰，故《周禮上》謂：「大宗伯之職，掌建邦之天神、人鬼、地祇之禮」。由此可見，周人把祭祀天地、祭祖、祭神鬼等，成為國家祀典，設置官員專門管理，並且形成了天神、地祇、人鬼的神鬼系統。漢興，劉邦不但保持傳統祭禮，而且增祀五帝，更祀「太一」神於東南郊。

上述各環節，為道教的奠定了基礎，成為道教多種信仰的來源。道教承襲與吸收了這些神道巫風，並融化我國原始宗教的信仰。道教成立教派，創立五斗米道之後，從初創至南北朝之間，有下列幾個重要環節：

- (1) 初期教派的成立：漢順帝⁸⁷時張道陵⁸⁸所創的五斗米道⁸⁹，設二十四治，正式形成

相去七萬里，以為鄰居焉。其上臺觀皆金玉，禽獸皆純縞，珠之樹皆叢生，華實皆有滋朱，食之皆不老不死。所居之人皆仙聖之種，一日一夕，飛相往來者，不可數焉。

⁸⁵ 《注》：「覡，見鬼者也，周禮男亦曰巫」。《疏》：「巫以歌舞事鬼，故歌舞為巫覡之風俗也」。

⁸⁶ 《聞一多全集·道教的精神》，見《多全集一，神話與詩》，里仁書局（1993年）。

⁸⁷ 漢順帝劉保（115年—144年），東漢第七位皇帝（126年—144年在位）。

⁸⁸ 張陵，五斗米道的創始人，相傳為張良後人，漢明帝時任巴郡江州令。漢和帝時又徵為太傅，三詔皆被拒。漢順帝創建五斗米道，自稱太上老君，自命為「天師」、「為三天法師正一真人」，其教派稱為天師道，或正一派。因以符籙見長，故又稱為符籙派。張道陵將天師位傳其子張衡，張衡傳子張魯。

教派。五斗米道又稱正一道、天師道，相傳張道陵乃漢相留侯張良之八世孫。東漢靈帝時，又有張角⁹⁰傳太平道，設「三十六方」的道教組織。張角於中平元年（184年），率領民衆，頭裹黃巾，起兵作亂，史稱黃巾之亂。張角在『黃巾之亂』⁹¹中被戮屍梟首，其弟張梁不久也戰死於廣宗，太平道因而遂漸銷聲匿跡。因此，張陵所創的五斗米道，遂為道教正宗。

- (2) 《太平經》的神仙譜系：《太平經》是早期的經典⁹²，提出基本的神仙譜系，分為六等。所謂：「一為神人，二為真人，三為仙人，四為道人，五為聖人，六為賢人，此皆助天治也。神人主天，真人主地，仙人主風雨，道人主教化吉凶，聖人主治百姓，賢人輔助聖人，理萬民錄也，給助六合之不足也」⁹³。又有「五臟神」、「五德之神」、「五方之神」⁹⁴及五帝⁹⁵等。
- (3) 五斗米道的分化：到了兩晉，五斗米道出現了分化，一部份道派仍採用符水治病，在民間傳播。另一些徒眾則強調個人的養生修行，注重神仙家的煉丹與氣道傳統，而葛洪⁹⁶就是其中最具代表性的人物，其仙學之論述見於所著《抱朴子內篇》⁹⁷。

張魯之子張盛，遷居於江西龍虎山，自為教主，龍虎山也成為正一「天師道」的祖庭，故歷代張天師又以「龍虎山嗣漢為天師府」。

- ⁸⁹ 五斗米道又稱正一道、天師道，是道教最早的一個派別。據《後漢書》、《三國志》記載，凡入道者須出五斗米，故得此名。其活動範圍在漢中及巴蜀一帶。在組織上，設二十四治（地方中心），後增至廿八治。
- ⁹⁰ 張角，巨鹿人，自號「太平道人」，又自稱「大賢良師」。太平道的活動範圍以青、徐、幽、冀、荆、揚、兗、豫八州（即今山東、河南、河北、江蘇、安徽、湖北）為主。信眾分為三十六方，大方萬餘人，小方六七千人，各立渠師，設置將帥統率。
- ⁹¹ 中平元年（公元184），張角利用宗教組織，以黃巾為標幟，自稱「天公將軍」、其弟張寶、張梁分別稱為「地公將軍」、「人公將軍」，攻佔州郡，震憾京城。
- ⁹² 《太平經》又名《太平清領書》，根據《後漢書》〈襄楷傳〉，乃琅邪人于吉撰。
- ⁹³ 《太平經》卷七十一，〈致善除邪令人受道戒文第一百八〉（北京中華書局，1997），上冊，頁289。
- ⁹⁴ 又稱為五方騎神，見《太平經》上冊，卷七十二，〈齋戒思神救死缺第一百九〉，頁292-293及卷四十二，〈九天消先王災法第五十六〉，頁88，（北京中華書局，1997）。又見〈五神所持訣第一百一十一〉，（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299-300。
- ⁹⁵ 春青帝、夏赤帝、六月黃帝、秋白帝、冬黑帝。見《太平經》卷九十三，〈敬事神十五年太平訣第一百四十〉。（北京中華書局，1997），下冊，頁398-400。
- ⁹⁶ 葛洪（283-343），西晉武帝人，自號「抱朴子」，曾從鄭隱學道，著有《抱樸子》，分內、外二篇。內篇凡二十卷，整理戰國以來神仙信仰和煉丹的方法，建構修仙的方法與理論系統，對其後的丹鼎派影響

- (4) 上清派：東晉哀帝時，楊羲、許謐、許衛等人創立「上清派」⁹⁸，尊魏華存為第一代宗師，楊羲為第二代宗師。許謐父子為第三代宗師，陶弘景為第九代宗師。在修行上，「上清派」除了誦經及修功德之外，還以魏華存的《黃庭經》為經典，強調個人以服氣法、恬淡無為、扶養性命以修仙道。在神學上，「上清派」不以「太上老君」為最高神，而另創「元始天王」、「太微天帝君」、「玉晨大道君」等新神。
- (5) 靈寶派：葛洪的祖父葛玄創「靈寶派」。葛玄把其心法傳授鄭隱，鄭隱又傳葛洪。「靈寶派」得名於《靈寶經》，《靈寶經》有《古靈寶經》與《今靈寶經》之別。《今靈寶經》即《靈寶無量度人上品妙經》，亦稱《度人經》，約出於東晉末年。《古靈寶經》即《靈寶五符序》，亦稱《五符經》⁹⁹，約成書於晉代。又《抱樸子·退覽篇》已著錄《二十四生經》，乃古《靈寶經》之一。在神學上，靈寶派奉「元始天尊」為至高無上的神尊。
- (6) 南天師道：南北朝時期的南朝，陸修靜改革五斗米道，演變成南方天師道，稱為「南天師道」。他編撰「三洞」經書一千一百二十八卷，此外又編《三洞經典目錄》，提出「三洞四輔十二類」的道教典籍分類法，建立「南天師道」及提出其他改革方案¹⁰⁰。靈寶派在劉宋的陸修靜的努力下，也得到進一步的發展。舊天師道注重以符咒驅鬼降魔、祈福禳災，而「靈寶派」則強調仙道，並奉「元始天尊」為最高之神。此外，尚有三界、五帝、三十二天帝、地府酆都等鬼神信仰。陸修靜注重符錄科儀，於是靈寶派盛行。他強調存思、誦經、房中之術，但卻輕視金丹。陸的再傳弟子陶弘景，隱居於句容茅山，自號「華陽居士」，撰述《真誥》、《洞玄靈寶真靈位業圖》、《養生延命錄》等書，其後又創立「茅山宗」。
- (7) 北天師道：在北方方面，寇謙之¹⁰¹在北魏太武帝的支持下，建立了「北天師道」或

甚大。

⁹⁷ 見卷二〈論仙〉、卷四〈金丹〉、卷十一〈仙藥〉等。

⁹⁸ 楊羲，東晉時人，曾向魏華存的女兒劉璞學道。楊羲造《上清大洞真經》，簡稱《上清經》，再經後繼者增加，到南朝時已達一百二十七卷。

⁹⁹ 葛洪《抱樸子內篇》多處引《靈寶經》文字，皆見於《道藏》中《太上靈寶五符序》卷下，可見古《靈寶經》即是現存《道藏》中的《靈寶五符序》。見台版《道藏》（新文豐出版社），第10冊，頁721-764。

¹⁰⁰ 陸修靜（406-477），南朝劉宋時人，還整頓當時道教的一些流弊，特別是有關齋戒儀範，提出修道當用禮拜、誦經、思神三種方法，以淨心，心行精至而達至道。

¹⁰¹ 寇謙之（365-448 A.D.），改革天師道，得北魏宰相崔浩的支持，成為北魏太武帝的國師，是「北天

「新天師道」¹⁰²。寇謙之曾撰《雲中音誦新科之誡》，此書已佚。今存《老君音誦誡經》一卷，可視為《雲中音誦新科之誡》的略本。全文三十五段，每段均冠以「老君曰」，主要是批評當時北朝天師道，道官私自相傳、父死子繼、自造籙符，取人金銀財帛。爲了改造北方的天師道，寇謙之遂自稱受老君之命，就天師之位，強調天師及各級道官不得世襲。他又根據《錄圖真經》¹⁰³及《天中三真太文籙》，破除當時北天師道的三張偽法¹⁰⁴。又整頓戒律、廢除五斗米道原有的 24 治名稱、禁止道官以各種名義取人錢財、勸世人誦誡經、努力修善，又效法佛教增訂齋儀，也強調得道成仙之說。

(二) 晉魏南北朝時期的至高神尊

道教的神明譜系向來就不統一，在「仙真」問題上，「天師道」尊奉張天師、寇天師等；「上清派」尊奉三茅君，許真君等；「靈寶派」尊奉葛玄、葛洪等；「淨明道」尊奉許遜；「全真道」尊奉北五祖、北七真等。在「神尊」問題上，魏晉南北朝（初期）時，也有差異。現在說明如下：

1. 天師道原尊奉「太上老君」

張陵一派（即原始道教五斗米道一派）所傳的《正一法文天師教戒科經》，強調「太上老君」把道授給張陵。「太上老君」與別的老君的不同，並稱之爲「無上玄老太上」¹⁰⁵。

師道」的代表人物。事蹟可見《魏書·釋老志》。太武帝非常尊崇寇謙之改革後的天師道，特地在首都建立道壇，供寇謙之及其弟子使用。其後，太延 6 年（440 年），太武帝遵從寇謙之的建議，改元太平真君。

¹⁰² 北魏道士寇謙之，於神瑞二年(415)宣稱太上老君親臨嵩嶽授以「天師之位」，賜《雲中音誦新科之戒》20 卷，傳其服氣導引口訣之法。泰常八年(423)，又稱老君之玄孫李譜文臨嵩嶽，面授《錄圖真經》60 餘卷，令其輔佐北魏太武帝拓跋燾，統領「人鬼之政」。始光二年(425)，於平城東南立天師道場，後人稱「北天師道」。太延六年(440)，寇謙之又宣稱太上老君復降，授太武帝以太平真君之號，又二年，太武帝封寇謙之爲國師，北天師道乃大盛。

¹⁰³ 此書已佚失，其內容略見《魏書·釋老志》。

¹⁰⁴ 「三張」指張陵、張衡、張魯，「偽法」則指租米錢稅以及男女合氣之術等舊習。

¹⁰⁵ 見《正一法文天師教戒科經》一卷，全文包括五部分，第二部分名爲《大道家令戒》。見台版《道藏》第 30 冊（新文豐出版社），頁 569-575。

東漢邊韶《老子銘》¹⁰⁶謂：「以老子離合於混沌元氣，與三光為終始」。又謂：「道成身（仙）化，蟬蛻渡世。自羲農以來，為聖者作師」。漢桓帝於延熹八年（公元 165 年），漢桓帝命派中常侍左官和管霸到苦縣（鹿邑）祭祀老子¹⁰⁷。到南北朝時期，老子神格化的典籍不少，南朝劉宋時的《三天內解經》¹⁰⁸，原題「三洞弟子徐氏」撰，此書可能出現於陸修靜改革之前，屬於天師道的經典。書中上卷獨尊老君，把老君視為老子。謂老子（老君）曾兩次降生，皆生於其母之左腋，此說可能是倣效佛教對佛陀降世故事¹⁰⁹。至於老子前兩次降生（印度婆羅門教稱為「化身」），其一為開創世界，為玄妙玉女所生；其二是在殷商武丁時，投胎李母，在胎中誦經八十一年，最後剖李母左腋而生。生而白首，故號為老子。本書分上下二卷，主要論述「太上道君」化生與降世傳道的故事。宣稱大道原出於虛無，後化生為道德丈人，號稱「太清玄元無上三天無極大道太上老君」¹¹⁰。《三天內解經》明顯吸收《老子化胡經》¹¹¹之說，謂老子在周幽王時，就出關化胡。北天師道的經典《老君音誦誡經》，也把老君當作至高無上的神尊。《老君變化無極經》撰人不詳，應為南北朝天師道徒所作¹¹²。此經首先讚頌老君之道合乎自然，其次敘述老君

¹⁰⁶ 《水經注·渦水注》謂：「漢桓帝遣中官管霸祠老子，命陳相邊韶撰文」。此文即南宋洪適收錄於《隸釋》中的《老子銘》。

¹⁰⁷ 劉屹在其〈論老子銘中的老子與太一〉文中（見《漢學研究》第 2 卷（民國 92 年 6 月）第一期頁 77-103），對傳統上認為熹八年的《老子銘》中，以老子被奉為至尊神格地位提出質疑，認為老子在當時尚不具備成為最高主神的條件，又認為天神太一仍然是當時民間信仰的主神。撰者再三細譯劉君原文，深覺劉文立論鬆散，且未積極面對其自設之論題提出必須而充分的論證。譬如，劉文只從側面謂太一仍然是當時民間信仰的主神。但是，即便天神太一仍然是當時民間信仰的主神，也不排除老子當時已被奉為至尊神格地位的現實性或可能性。何況太一是否仍然為當時民間信仰的主神問題，也待證據說明。又何謂「至尊神格地位」？對此劉文也不作界定，因此，所謂老子「道成身（仙）化，蟬蛻渡世。自羲農以來，為聖者作師」之言，是否即表示老子已達至尊神格地位？劉文立論鬆散，於此可見。

¹⁰⁸ 《三天內解經》，此書收入《道藏》正一部。見台版《道藏》第 48 冊（新文豐出版社），頁 79-86。

¹⁰⁹ 《佛本行集經》也講及護明菩薩在母胎中的情形是：不驚不怖，得大無畏；以天衣包裹，惡物不染；其母受禁戒，不生欲染之想等。摩耶夫人懷孕十月，立地以「手執波羅叉樹枝」，從右脅而生喬達摩。此時母體正常，不傷不損，沒有疼痛。又謂剛生下來時，「四大天王，抱持菩薩，將向母前示其母言……」。《佛本行集經》卷七，大正藏第三冊，頁 687（上）。

¹¹⁰ 見台版《道藏》第 48 冊（新文豐出版社），頁 79（下）。

¹¹¹ 西晉道士王浮撰。

¹¹² 《老君變化無極經》，收入《道藏》正一部。見台版《道藏》第 48 冊（新文豐出版社），頁 13-16。

變化易形，西化胡人¹¹³。

2. 靈寶派的神尊

靈寶派以元始天尊、太上道君及三寶君為主要神尊：

(1) 元始天尊：

靈寶派自開宗以來，便奉「元始天尊」為至尊。道教古《靈寶經》，約成書于晉代。經文託言「元始天尊」授「太上無極道君」，提出觀想「三部、八景、二十四神之法」，此乃人體內尊神，分別鎮守上元宮（腦部）、中元宮（胸部）、下元宮（腹部），每宮各有八神。此種觀想方法，無疑是建立在《黃庭經》的基礎上。《明真科》原名《洞玄靈寶長夜之府九幽玉匱明真科》，也屬古《靈寶經》之一，約成書於東晉末南朝初。據稱此經藏於長夜之府九幽玉匱之中，「元始天尊」命十方飛天神人取出，宣講罪福因緣¹¹⁴。又《洞真太上紫書籙傳》¹¹⁵也提及「元始天尊」，謂「元始天尊」向「白玉王母」授密旨¹¹⁶。此書撰人不詳，約出於南北朝。

(2) 太上道君：

靈寶派的第二位神尊是「太上道君」。據《太上洞玄靈寶三元威儀自然真經》，天尊傳太上道君三元禮儀細則¹¹⁷。《太上洞真智慧上品大誡》稱元始天尊向太上道君傳授靈寶大誡¹¹⁸。宋人李思聰在《洞淵集》謂：「玉晨道君者，乃大道之化身也。……

¹¹³ 《洞真黃書》也提及「太上老君」（頁 297）。本書乃早期天師道經典，約成書於漢末魏晉之際。據稱太上老君於漢安元年向天師張陵授此書。本書主要論述男女雙修法，即道家房中養生之術，以九宮八卦、陰陽五行、天干地支與某月某日相配，以選擇男女合炁及禁忌之日，及男女合氣配合思神、思炁、導引等動作。見台版《道藏》第 55 冊（新文豐出版社），頁 297-307。

¹¹⁴ 共有二十四條科戒，分為兩品。其一為「十善因緣科律」十條，謂世人生前若依此科律行善積功，則死後便可飛升成仙，逍遙上清。其二為十四條「惡根因緣不絕之科」，謂世人生前若行惡觸犯此科，則死後墜入地獄，遭受種種報應懲罰。

¹¹⁵ 《洞真太上紫書籙傳》，今本收入《道藏》正一部，56 冊，頁 478-483。

¹¹⁶ 《洞真太上紫書籙傳》謂：「非天非地，非陰非陽，非日非月，非柔非剛，非無非有，微密勿揚」。疑為房中術口訣。見台版《道藏》第 55 冊（新文豐出版社），頁 479。

¹¹⁷ 《洞玄靈寶上玉籙簡文三元威儀自然真經》，收入洞玄部威儀類。據考原書分三篇，即《上元金錄簡文》、《中元玉錄簡文》、《下元黃錄簡文》，三篇合為一卷，總稱《三元威儀自然真經》。今《道藏》中所收此經僅為《中元玉錄簡文》，其餘二篇已佚。見台版《道藏》第 16 冊，頁 557-561。

¹¹⁸ 《太上洞真智慧上品大誡》一卷，收入洞真部戒律類，見台版《道藏》第 5 冊，頁 199-207。

道君即審道之本，洞道之元，爲道之氣，即師事元始天尊，稱受道弟子焉，猶是老君稟而師之矣。居上清真境禹餘天中」¹¹⁹。《太上洞玄靈寶業報因緣經》謂「太上大道君」也變化無窮，應劫乘運，隨緣開度：「道君告普濟曰：『吾自造化天地，至於上皇，經無數劫。不可稱量，世出教法，應化立身，亦復無數，天上天下，無極無窮，輪轉變形，隨緣開度』」¹²⁰。

(3) 三寶君：

靈寶派又提出「三寶君」，此可見《靈寶自然九天生神三寶大有金書》¹²¹。本經敘述天寶君、靈寶君、神寶君的由來，謂三寶君異號而本同一，分爲玄、元、始三氣，三寶君即三氣尊神之號。

3.上清派的神尊

上清派以太上高聖道君、元始天王等爲主要神尊：

(1) 「太上高聖道君」與「元始天王」：

《上清洞真智慧觀身大戒文》，又名《洞真智慧觀身大戒文》¹²²，是早期上清派經典之一，約出於東晉。此書講及「玉清智慧戒」（又稱「觀身戒」¹²³），並稱此戒乃「太上高聖道君」授元始天王，元始天王又傳授「太微天帝」、「太極高仙」。到了宋元時代，「元始天王」一名仍見於道經，如《高上神霄玉清真王紫書大法》¹²⁴，撰人不詳，此書當爲宋元時「神霄派」道士所作。書中講到「元始天王」與「玉清神母」生八子之事，又謂長子名「南極長生大帝」，或稱「高上神霄玉清王」。

(2) 「玉清紫皇」與「太上大道君」：

《上清高聖太上大道君洞真金元八景玉策》的前半部是《洞真金元八景玉策》，後半部是《洞真八景玉籙晨圖隱符》，爲早期上清派經典，約出於東晉南朝。《洞真八景玉籙晨圖隱符》講及「隱符」，「隱符」乃由「玉清紫皇」傳授「太上大道君」。《洞真金元八景玉策》闡述「太上大道君」之誕生、修道及受度八景玉篆之事。書中謂「太

¹¹⁹ 《洞淵集》，見台版《道藏》第40冊，頁214。

¹²⁰ 《太上洞玄靈寶業報因緣經》卷十，見台版《道藏》第10冊，頁265-266。

¹²¹ 《靈寶自然九天生神三寶大有金書》一卷，見台版《道藏》第5冊，頁8-12。

¹²² 今本收入《道藏》正一部，《無上秘要》，見台版《道藏》第42冊，頁161-626。

¹²³ 包括下元戒品一百八十條，中元戒品二百十六條，上元戒品三百條，共計戒律六百九十六條。

¹²⁴ 《高上神霄玉清真王紫書大法》十二卷，收入《道藏》正一部。見台版《道藏》第48冊，頁307-478。

上大道君」原為「二晨之精炁，慶雲之紫煙」。「太上大道君」受籙於紫皇，號「太上高聖玉晨大道君」。

- (3) 《上清太上元始耀光金虎鳳文章寶經》一書¹²⁵，乃屬早期上清經典，約出於南北朝。經文主要敘述「金虎鳳文章真符」，謂該符乃出於「太真九天父母」，「九天真王」將之傳授「太上大道君」，「太上大道君」傳給「太微天帝君」等。關於「九天真王」，乃仙品中九品的第一上仙。唐末五代的杜光庭謂仙方有九等，得仙者亦有九品，第一上仙，號九天真王¹²⁶。

(三) 梁陶弘景《真靈位業圖》

從上述的說明，可見在晉魏南北朝時期，道經中出現許多「至高神尊」，如太上老君、元始天尊、太上無極道君、玉清天寶聖君、上清靈寶真君、太清神寶機君、玉清紫皇、元始天王、太上高聖道君、太真九天父母、九天真王、太上大道君等。由於神尊衆多，且各家說法不一，故梁朝陶弘景（456～536）遂企圖針對雜亂無章的諸多神靈，建構出一個較有次序的神仙譜系，遂有《真靈位業圖》之作。在《真靈位業圖》中，第一中位（即第一神階）以「玉清元始天尊」為主神，第二中位以「玉晨玄皇大道君」為主神，第三中位「太極金闕帝君」為主神，第四中位「太清太上老君」為主神，第五中位以「九宮尚書」，第六中位以「定錄真君」，最後第七中位以「酆都北陰大帝」為主神。每一中位之下，分列左位、右位、女真位、散位、地仙散位，分別容納若干天神、地祇、仙真、人鬼，編制出道教史上第一個神譜。雖然此神譜並未完全系統化，但它將十分龐雜的神仙群納入七個系列，無疑比原來的漫無統序前進了一大步，並為後來的神譜編制奠定了基礎¹²⁷。

北周《無上秘要》有卷八十三版本和卷八十四版本，此書乃北周武帝宇文邕（561—578 在位）令通道觀學士所纂，故晚於陶弘景的《靈寶真靈位業圖》。對南北朝時所創神

¹²⁵ 《上清太上元始耀光金虎鳳文章寶經》一卷，收入《道藏》正一部。見台版《道藏》第 57 冊，頁 192-199。

¹²⁶ 其餘八品是：第二次仙，號三天真皇，第三號太上真人，第四號飛天真人，第五號靈仙，第六號真人，第七號靈人，第八號飛仙，第九號仙人。凡此品次，不可差越。見《墉城集仙錄》卷四，《太真夫人》。

¹²⁷ 梁朝陶弘景的《真靈位業圖》，全稱《洞玄靈寶真靈位業圖》，一卷，屬茅山宗之文獻。見台版《正統道藏》第 5 冊，頁 18-33。

仙作了彙集，中列鬼官七十八，地仙一百三十九，地真二十二，九宮真仙四十一，太清自然神九十九，太清真仙八十五，太極真仙九十三，共五百五十七名，天神、地祇、仙真、人鬼，形成了較為完整神仙譜系。

(四) 道教的三清

- (1) 道教的「三清」尊神，是指對「玉清元始天尊」、「上清靈寶天尊」、「太清道德天尊」之通稱，「三清尊神」與早期的「三寶神君」有著密切關係。在早期道教經典《太平經》中，並無「三清」及三清神尊之名。其後，寇謙之改革天師道，仍循張道陵以「太上老君」為最高尊神。「三清」的有關神名，最早出現於南北朝的中期。南朝蕭梁時陶弘景所撰的《真靈位業圖》。書中雖已出現玉清、上清及太清的名稱，然而「三清」及三清神尊則尚未確定。其中，第三位為李姓的「太極金闕帝君」，第四位為「太上老君」。
- (2) 陶弘景的《真靈位業圖》尊「元始」、崇「上清」，表明靈寶派及上清派在南朝中期的影響。《集說詮真》引清代《駢字類編》¹²⁸謂：「自初，一氣而分三氣，是為三天。一氣，大羅天；三氣，清微天、禹餘天、大赤天，即玉清、上清、太清之三境也」。又《雲笈七籤》謂：「三清者，言三清淨土無諸染穢，其中宮主，萬緒千端，結氣凝雲，因機化現，不可窮也」¹²⁹。實則「三清」一名有二義，其一是指清淨土無穢染之勝境，此即玉清聖境、上清真境與太清仙境的合稱。其二指居於三境中的「三寶神君」，即天寶君（元始天尊）、靈寶君（靈寶天尊）、神寶君（道德天尊）。從「三寶神君」演變為元始天尊、靈寶天尊、道德天尊，乃三位一體。
- (3) 唐朝皇室為李姓，故尊崇太上老君，封老子為「太上玄元皇帝」。在天寶年間又封老子為「大聖祖高上大道金闕玄元天皇大帝」，這個封號與陶弘景的《靈寶真靈位業圖》中的「太極金闕帝君姓李」相似。在杜光庭所刪訂的《道門科範大全集》中¹³⁰，列

¹²⁸ 《駢字類編》是清代康熙雍正年間所編纂的一本辭書，共十本二百四十卷，引用資料以經、史、子、集為序。全書以單字為字頭，不列音訓。共分天地、時令、山水、居處等十二個門類，後又補遺人事一門，共十三門，按類編次。

¹²⁹ 《雲笈七籤》卷六：《三洞並序》（北京華夏，1966·8），頁28。

¹³⁰ 杜光庭《道門科範大全集》卷一，見台版《正統道藏》第31冊，頁555-600。

有「斗極祖師洞真大道元始天尊」、「斗極宗師洞玄大道太上道君」、及「斗極真師洞神大道太上老君」之名。此外，《衆修三元醮詞》¹³¹中也列有「元始天尊」、「太上大道君」、「太上老君」的名稱。但是，在「太上老君」之後，又有「十方靈寶天尊」，而且在「元始天尊」之前尚有「太上無極大道」。可見「三清」之名，在隋、唐、五代時尚未統一。

- (4) 至於以「元始天尊」、「靈寶天尊」與「道德天尊」作為「三清尊神」之名，當出於宋人王契真所編纂的《上清靈寶大法》¹³²。此書題「洞微高士開光救苦真人寧全真授，上清三洞弟子靈寶領教嗣師三契真纂」。寧全真乃北宋末南宋初人，王契真也是南宋人。書中的〈三界所治門〉一章，就有所謂「元始天尊居玉清聖境，靈寶天尊居上清真境，道德天尊居太清仙境」之說¹³³。此外，金允中所編的《上清靈寶大法》¹³⁴之〈黃籙大齋品〉，也以「虛無自然元始天尊、太上道君洞玄靈寶天尊、太上老君洞神道德天尊」為三清神名。與道教文獻相對應的是，四川發現的兩處鐫刻有三清尊神的道教石刻造象，根據其銘文時間，也是在南宋時期。
- (5) 《雲笈七籤·道教三洞宗元》認為存在界「起自無先」，然後「化為妙一」，再由妙一分化為三元，三元演變成三氣。又從三氣變生三才，三才既滋，演變為萬物¹³⁵。從三元化生天寶君、靈寶與神寶這三寶神君。三寶神君治玉清、上清、太清三清之境，亦名三天。三天乃指清微天、禹餘天及大赤天。又謂天寶君治在玉清境，即清微天也，其氣始青；靈寶君治在上清境，即禹餘天也，其氣元黃；神寶君治在太清境，即大赤天也¹³⁶。道經中也有從「三洞尊神」或「三洞教主」解說三寶神君。例如，在《九

¹³¹ 杜光庭《衆修三元醮詞》，《全唐文》卷九四四，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12月版，第4冊。

¹³² 王契真《上清靈寶大法》卷十，見台版《正統道藏》第51冊。

¹³³ 此書分為27門（章），66卷。〈三界所治門〉一章為該書卷十，見台版《正統道藏》第51冊。

¹³⁴ 金允中《上清靈寶大法》卷三十九，《道藏》第52冊。

¹³⁵ 所謂三元，乃指第一混沌太無元，第二赤混太無元，第三冥寂玄通元。

¹³⁶ 《道教三洞宗元》：「原夫道家由肇，起自無先，垂跡應感，生乎妙一。從乎妙一，分為三元；又從三元，變成三氣；又從三氣，變生三才；三才既滋，萬物斯備。其三元者，第一混沌太無元，第二赤混太無元，第三冥寂玄通元。從混沌太無元化生天寶君，從赤混太無元化生靈寶君，從冥寂玄通元化生神寶君。大洞之跡，別出為化主，治在三清境。其三清境者，玉清、上清、太清是也，亦名三天。其三天者，清微天、禹餘天、大赤天是也。天寶君治在玉清境，即清微天也，其氣始青；靈寶君治在上清境，即禹餘天也，其氣元黃；神寶君治在太清境，即大赤天也，其氣玄白。」《雲笈七籤》卷三，

天生神章經》中謂「天寶君」為「大洞」之尊神、「靈寶君」為「洞玄」之尊神、「神寶君」為「洞神」之尊神¹³⁷。孟安排的《道教義樞》也謂：「洞真教主天寶君為跡，本是混沌太無元高上玉皇之炁（氣）；洞玄教主靈寶君為跡，本是赤混太無元（無）上玉虛之炁（氣）。洞神教主神寶君為跡，本是冥寂玄通無上玉虛之炁（氣）」¹³⁸。「三洞」之名已見於南北朝初期，例如《上清太上開天龍躡經》¹³⁹。此經假託黃帝向寧封子¹⁴⁰問道而授《龍躡經》給黃帝，又謂「玉帝」為無形、無象、無名之至道，化身為「玉清天寶聖君」、「上清靈寶真君」、「太清神寶機君」，生成三清三十六天，演說三洞三十六經，這是早期道教的宇宙開闢論¹⁴¹。

1. 元始天尊

- (1) 天師道派尊太上老君為最高神明，而東晉的上清派則尊「元始天王」或「太上玉晨道君」為最尊，靈寶派則獨崇「元始天尊」。道經中的元始天尊，其最早的雛形是元始天王¹⁴²，此說出於晉代葛洪的《枕中書》¹⁴³：

「昔二儀未分，溟滓鴻濛，未有成形，天地日月未具，狀如雞子，混沌玄黃，已有盤古真人，天地之精，自號元始天王游乎其中。溟滓經四劫，天形如巨蓋，上無所係，下無所依，天地之外，遼屬無端，元元太空，無響無聲，元氣浩浩，如水之形下，無山嶽，上無列星，積氣堅剛，大柔服維，天地浮其中，展轉無方。若無此氣，天地不生，天者如龍旋迴雲中。複經四劫，二儀始分，相去三萬六千

華夏出版社（北京，1996），頁 12。

¹³⁷ 現存的《九天生神章經》，見《道藏》〈洞玄部〉的《洞玄靈寶「自然九天生神章經」》，一卷。見台版《道藏》第 10 冊，頁 4-10。

¹³⁸ 《道教義樞》，見台版《道藏》第 41 冊，頁 779-780。

¹³⁹ 《藏》第 56 冊，頁 709-736。《上清太上開天龍躡經》，撰人不詳，因書中提及「三洞」之名，故此書當約出於南北朝。見台版《道藏》第 56 冊，頁 709-736。

¹⁴⁰ 《列仙傳》謂甯封子乃黃帝時陶正，死後封為寧封子。

¹⁴¹ 《上清太上開天龍躡經》，台版《道藏》第 56 冊，頁 709。

¹⁴² 較早的一些道書如《真靈位業圖》將元始天王與元始天尊分為二神，經過一段時間的演變後，二者神性合一，只提元始天尊，而不見元始天王之名了。

¹⁴³ 《枕中書》又名《元始上真衆仙記》。《道藏》所輯錄的〈元始上真衆仙記〉即《枕中書》，見台版《道藏》第 5 冊，頁 13-17。

里。崖石出血成水，水生元虫，元虫生濱牽，濱牽生剛須，剛須生龍。元始天王在天中心之上，名曰玉京山，山中宮殿，並金玉飾之。常仰吸天氣，俯飲地泉」¹⁴⁴。

《枕中書》謂盤古自號元始天王，遊乎於混沌玄黃之中。陶弘景著《真靈位業圖》，以「元始天尊」取代「元始天王」，並尊為第一中位。至於「元始天王」，則被列為第四中位的左位第四神。故在《真靈位業圖》中，「元始天尊」與「元始天王」是共同存在的¹⁴⁵，但彼此神格有別。

- (2) 唐初編撰的《隋書經籍志》，對「元始天尊」給予本體論意義，謂元始天尊生於太元之先，稟自然之氣，沖虛凝遠。其體常存不滅，每至天地開闢，則以秘道授諸仙，謂之開劫度人。然其開劫，非只度一人而已，在四十億萬載中，他所度有太上老君、太上丈人、天皇真人，五方五帝及諸仙官等。此外，又把早期道教的最高神尊「太上老君」成為了「元始天尊」的弟子，確立了「元始天尊」在道教神仙譜系中的至尊無上的地位。
- (3) 《道藏》所輯錄的〈元始上真衆仙記〉（即《枕中書》），也謂「元始天王」（此處可能是指「元始天尊」）即盤古真人之號¹⁴⁶。南朝嚴東注《度人經》¹⁴⁷，也把「元始天尊」視作盤古之化身。
- (4) 不過，宋人卻仍有稱「元始天尊」為「元始天王」。《雲笈七籤·元始天王紀》謂：

「元始天王，稟天自然之胤，結形未沌之霞，托體虛生之胎，生乎空洞之際。時玄景未分，天光冥遠，浩漫太虛。積七千餘劫，天朗氣清，二暉纏絡，玄雲紫蓋映其首，元氣之電翼其真。夜生自明，神光燭室，散形靈馥之煙，棲心霄霞之境，練容洞波之濱，獨秉靈符之節，抗御玄降之章……進登金闕，受號『玉清紫虛高

¹⁴⁴ 《枕中書》，見台灣學生書局印行《古今圖書集成·神異部·神仙部》（一），頁24。

¹⁴⁵ 《洞玄靈寶真靈位業圖》稱之為「太極金闕帝君姓李」。見台版《道藏》第5冊，頁18-33。

¹⁴⁶ 〈元始上真衆仙記〉又名〈枕中書〉，舊題葛洪撰，見台版《道藏》第五冊，頁13-17。又《道藏》「洞神部方法類」有〈枕中記〉，「正一部」有〈枕中經〉，內容皆與此篇不同。

¹⁴⁷ 《度人上品妙經四注》見台版《道藏》第3冊，頁1-98。

上元皇太上大道君』……結編元皇，位在玉清，掌括上皇，高帝之真」¹⁴⁸。

此處指出「元始天王」乃「稟天自然之胤，結形未沌之霞，托體虛生之胎，生乎空洞之際」。元始天王生於虛無，積七千餘劫，然後進登金闕，受號「玉清紫虛高上元皇太上大道君」，位在玉清。問題是：既然是出於「受號」，則當另有冊封者。依此而推，則此冊封者必是更高神尊。

2. 靈寶天尊

「靈寶天尊」原為靈寶派所奉的神尊，其稱謂在典籍中各有不同：

- (1) 屬於東晉末南朝初的靈寶派古經之一的《太上洞玄靈寶智慧定志通微經》中¹⁴⁹，已有「靈寶天尊」之名。
- (2) 《靈寶真靈位業圖》中稱為「上清高聖太上玉晨元皇大道君」，或簡稱「太上道君」。《雲笈七籤·紀傳部·紀》的〈太上道君紀〉謂太上道君「隨劫死生，世世不絕，常與靈寶相值同出」。又謂「復與靈寶同出度人，元始天尊以我因緣之勳，賜我太上之號」¹⁵⁰。可見，「靈寶天尊」之稱謂，與以靈寶教化有關¹⁵¹。
- (3) 《雲笈七籤·道教本始部》中的〈道教三洞宗元〉，有「靈寶君」之名，謂天寶君治在王（玉）清境，即清微天也，其氣始青。靈寶君治在上清境，即禹餘天也，其氣元黃。神寶君治在太清境，即大赤天也，其氣玄白。〈道教三洞宗元〉又引《九天生神章經》云：「『此三號雖殊，本同一也』。此三君各為教主，即是三洞之尊神也。其三洞者，謂洞真、洞玄、洞神是也。天寶君說十二部經為『洞真教主』，靈寶君說十二部經為『洞玄教主』，神寶君說十二部經為『洞神教主』」¹⁵²。
- (4) 《雲笈七籤·上清高聖太上玉晨大道君紀》引《洞真大洞真經》謂：「上清高聖太上大道君者，蓋二晨之精氣，九慶之紫煙，玉暉煥耀，金映流真。結化含秀，苞凝玄神。寄胎母氏，育形為人。諱籙，字上開元。母妊三千七百年，乃誕生于西那天郁察山浮

¹⁴⁸ 《雲笈七籤》（北京華夏，1966），頁 614。

¹⁴⁹ 又名《思微定志經》，道教古《靈寶經》之一，約成書于東晉末南朝初。陸修靜《靈寶經目》已著錄。一卷，收入台版《道藏》洞玄部本文類，第 9 冊。

¹⁵⁰ 《雲笈七籤》卷一百一，頁 615。

¹⁵¹ 又見《雲笈七籤》卷三《道教本始部·靈寶略紀》。《雲笈七籤》，頁 13。

¹⁵² 《雲笈七籤》卷三，道教本始部，（北京華夏，1966），頁 12。

羅岳丹之阿，於是受書玉虛，眺景上清，位司高仙，為高聖太上玉晨大道君」¹⁵³。

〈上清高聖太上玉晨大道君紀〉一文，講及「高聖太上大道君」或「太上大道君」駕輿之景。可見「太上道君」又稱「太上大道君」或「上清高聖太上玉晨大道君」。道教三清殿中，「靈寶天尊」居「元始天尊」之左位。

3. 道德天尊

漢順帝時，張陵在巴蜀鶴鳴山創立五斗米道，即奉老子為教主。其稱謂之演變及意義如下：

- (1) 上清派道士陶弘景的《真靈位業圖》中，有三個神位與「太上老君」有關：其一是第三中位，稱為「太極金闕帝君姓李」，其二是「太極左真人中央黃老君」，其三是第四中位，稱為「太清太上老君」。據此名稱推則，則「太清太上老君」可能就是道德天尊。
- (2) 《猶龍傳》¹⁵⁴謂老子自從三皇五帝以來，就成為歷代皇帝之師。如神農時的太成子，軒轅時的廣成子，帝堯時的務成子等，皆為老子的化身。周成王時老君為柱下史，號經成子；周昭王時西過函谷關，度關令尹喜；西漢文帝時降於陝河之濱，號河上公；漢成帝時降於琅琊，授于吉《太平經》；漢順帝漢安元年，降於蜀地鶴鳴山，授張道陵天師《正一盟威》秘籙；北魏神瑞二年，降於嵩山，授道士寇謙之《雲中音誦新科之戒》；太武帝太平元年，又降令寇謙之受「太平真君」之號¹⁵⁵。
- (3) 太上老君視之為萬道之先，元氣之祖，如《雲笈七籤·混元皇帝聖紀》所言。謂太上老君「乃生於無始，起於無因，為萬道之先，元氣之祖也」。又謂「老子者，老君也。此即道之身也。元氣之祖宗，天地之根本也」。「老君者，乃元氣道真，造化自然者也」¹⁵⁶。《猶龍傳》也謂：「渾淪之末判，神靈之未植，而為冥妙之本者道也。……故謂之無始者，即太上也。太上生乎無始，起乎無因，為萬道之先，元炁之祖」¹⁵⁷。由此可見《混元皇帝聖紀》及《猶龍傳》，把老子視為最高之實有。

¹⁵³ 《雲笈七籤》卷一百一，〈紀傳部·紀〉，〈上清高聖太上玉晨大道君紀〉，（北京華夏，1966），頁12。

¹⁵⁴ 《猶龍傳》，此書為老子傳記，共28篇，乃宋代哲宗時賈善翔編，見台版《道藏》第30冊，頁207-264。

¹⁵⁵ 《猶龍傳》見台版《道藏》第30冊，頁208-210。

¹⁵⁶ 《雲笈七籤》卷一百二〈紀傳部·紀〉（北京華夏，1966）（北京華夏，1966），頁620。

¹⁵⁷ 《猶龍傳》見台版《道藏》第30冊，頁211。

- (4) 唐代皇室尊老子為祖宗。高宗時，追封老君為太上玄元皇帝。唐玄宗加號為「大聖祖大道玄元皇帝」與「大聖高上大道金闕玄元皇帝」。至宋真宗大中祥符年間，封為「太上老君混元上德皇帝」。

(五) 三清與「太一」本體

「三清」不但具本體論意義，且三清源自更基本的「太一」本體：

- (1) 此「太一」本體，在南北朝的《上清太上開天龍躡經》¹⁵⁸稱為「道」，「道」生「空洞」，「空洞」化生三氣。該經謂：

「夫道，自然之妙本也，於微妙之中而生空洞，真一也。真一者，不有不無也。此一氣，而生上三氣，三合而成德，共生無上也。自無上而生中三氣，三合而成德，共生真老也。自真老而生下三氣，三合而成德，共生太上也」¹⁵⁹。

上三氣即始氣、中三氣為元氣、下三氣即玄氣。三氣又化生三境，由三境而立三尊（即無上、真老及太上），此皆源於「自然之妙本」之道。

- (2) 唐代的《道門經法相承次序》謂三氣由「妙一」分化而來：

「原夫道家由肇，起自無先，垂跡應感，生乎妙一。從乎妙一，分為三元。又從三元，變成三氣。又從三氣，變生三才。三才既立，萬物斯備。其三元者，第一混洞太無元，第二赤混太無元，第三冥寂玄通元。從混洞太無元化生天寶君，從赤混太無元化生靈寶君，從冥寂玄通元化生神寶君。大洞跡別，出為化主，治在三清境。其三清境者，玉清、上清、太清是也。亦名三天，其三天者，清微天、禹餘天、大赤天是也。天寶君治在玉清境，即清微天也，其氣青始；靈寶君治在上清境，即禹餘天也，其氣白元；神寶君治在太清境，即大赤天也，其氣黃玄」¹⁶⁰。

¹⁵⁸ 《上清太上開天龍躡經》，見台版《道藏》第56冊，頁709-758。

¹⁵⁹ 《上清太上開天龍躡經》，見台版《道藏》第56冊，頁211。

¹⁶⁰ 見台版《道藏》第41冊，頁733-763。

唐人認為萬有起自「無先」，「無先」生「妙一」，「妙一」分化為三元。三元即「混洞太無元」，「赤混太無元」，及「冥寂玄通元」。從「混洞太無元」化生天寶君，從「赤混太無元」化生靈寶君，從「冥寂玄通元」化生神寶君。

- (3) 唐人孟安排在其《道教義樞》中，謂「三清境」源自「大羅」。「大羅」生玄、元、始三氣，化為三清天：

「《太真科》謂：三天最上號曰大羅，是道境極地。妙氣本一，唯此大羅生玄、元、始三氣，化為三清天也。一曰清微天玉清境，始氣所成；二曰禹餘天上清境，元氣所成；三曰大赤天太清境，玄氣所成。從此三氣各生三氣」¹⁶¹。

大羅是「妙氣本一」，化生三氣，三氣化為三清天。此說與上引《道門經法相承次序》謂「謂三氣由妙一分化而來」之說相同，皆以「妙氣本一」為本體。

- (4) 道教的「三位一體」信仰，原因可能有二：

(4-1) 其一是出於協調道教內部的清微派¹⁶²、靈寶派及正一派之信仰。根據《道法會元·清微道法樞紐》，謂「清微聖祖玉清元始妙道上帝，梵氣雷霆之始，曰洞真萬道之祖也。清微玄祖上清靈寶玉晨大道君，清氣之祖，元氣也，曰洞玄尊神。清微始祖太清道德五靈元老君，景氣之祖，玄氣也，曰洞神尊神」¹⁶³。這是說，清微聖祖玉清元始妙道上帝代表「洞真經部」，傳清微派；清微玄祖上清靈寶玉晨大道君，代表「洞玄經部」，傳靈寶派；清微始祖太清道德五靈元老君，代表「洞神經部」，傳正一派。「清微派」可視「上清派」在唐宋時期的一個支派，而正一派之前身即天師道。因此，道教「三位一體」的神學信仰，其實就是協調上清派、靈寶派及天師道的神學。

(4-2) 其二是出於本體論的「三一」思想¹⁶⁴。「三一」之名起於西漢初，《老子》四

¹⁶¹ 《道教義樞》見台版《道藏》第41冊，頁805。

¹⁶² 唐末產生的內丹與符籙相結合的新的符籙道派，該派稱其符法出於清微天元始天尊。

¹⁶³ 《道法會元·清微道法樞紐》，見台版《道藏》第48冊，頁497。

¹⁶⁴ 例如，梁朝孟安排所作《道教義樞》卷二，七部義第六，以「三一」指太一、真一、玄一，或指洞神、洞真、洞玄。《太平經》，以精、神、氣三者共一。又謂「元氣有三名：太陽、太陰、中和。形體有三名：天、地、人。天有三名：日、月、星。人有三名：父、母、子。治有三名：君、臣、民」。在丹經上，「三一」指上元神（居泥丸）、中元神（居絳宮）、下元神（居丹田，即黃庭）。《太平經》

十二章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莊子·天地篇》云：「泰初有無，無有無名；一之所起，有一而未形。物得以生，謂之德；未形者有分，且然吾間，謂之命；留動而生物，物成生理，謂之形；形體保神，各有儀則，謂之性」。《莊子》此處所謂「泰初有無，無有無名。一之所起，有一而未形」。這是指「泰（太）一」而言，從「太一」而演化德、命、形、性，這其實可視為對《老子》的「道生一」之說作詮釋，只是這種詮釋已不是從「太一」而演化出「三一」。依據字義，「三一」當指「三源於一」之意，並且乃出於《老子》的「道生一」。這是「三一」思想的最初來源，其後卻演變成各種「三元」說¹⁶⁵。道教「三一」思想，上述孟安排在其《道教義樞》中，以「妙氣本一」的「大羅」，是化生玄、元、始三氣，再轉化為三清天之說最為具體。由此可見，《上清太上開天龍躡經》所謂「太源」，唐代的《道門經法相承次序》所謂「妙一」，孟安排在其《道教義樞》中所謂「大羅」等，其實就是「太一」¹⁶⁶。正如《玄門大論三一訣》所謂：「三一之法，以妙有為體，體而未形，故謂之妙。在理以動，故言為一」。這就是以「太一」為本體，其餘則視為太一的化生。

以精、氣、神為人體三元。

¹⁶⁵ 例如成書於六朝末的《洞神八帝妙精經》云：「三皇所受，要在三一：太一、真一、玄一，是謂三一者也。號為三元」《靈寶無量度人上品妙經》云：「一氣有三名：真一、玄一、太一」。

「三一」指「精、氣、神」。《釋名》云：「三一者，精、神、氣，混三為一也。」又初唐的《太上老君虛無自然本起經》云：「夫道為三一者，謂虛、無、空。空者，白也，白包無。無者，黃也。黃包赤，赤為虛。何為虛？虛者精。……何謂無」？此外，「三一」指「天、地、人」，如《抱朴子》地真篇「道起於一，其貴無偶，各居一處，以象天地人，故曰三一也」。《太上老君虛無自然本起經》謂「三一」成「九宮」：「夫道者有三：三一為三一，為三皇，為三神，為三太一。三太一謂上太一、中太一、下太一，為三元，其三元各自有三三一，如此三三之一為九一，故有九宮，從一始到九終」。

¹⁶⁶ 不過，「三一」也有可能是出於對「天一、地一、泰一」之簡稱，且天一指天皇，地一指地皇，泰一指泰皇。《史記·封禪書》：「古者天子三年用一太牢，祠神三一：天一、地一、太一」。《史記·秦始皇本紀》：「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為最貴」。在這個意義下，泰一（泰皇）只是「三一」中的一份子而已。但是，若從本體意義觀察，則「三一」與「太一」的關係，當出於「道生一」與「三生萬物」之說。

六、「太乙救苦天尊」與太一教

(一)「太乙救苦天尊」的信仰

「太一救苦天尊」又作「太乙救苦天尊」，此信仰起於北宋，而宋元以來，道教科儀中以「太乙救苦天尊」為主神的，名目繁多。關於「太乙救苦天尊」，可見於《太一救苦護身妙經》。該經謂「太上老君」曾在清微天中九色玉堂，向「元始天尊」自請願救三界衆生之苦厄。「元始天尊」告之救苦之事，有「太一救苦天尊」願行慈悲，可分身救之。對於「太乙救苦天尊」之神性，該經謂：

「太一救苦天尊，化身如黃沙數，物隨聲應，或住天宮，或降人間，或居地獄，或攝尋邪，或爲仙童玉女，或爲帝君聖人，或爲天尊真人，或爲金剛神王，或爲魔王力士，或爲天師道士，或爲皇人老君，或爲天醫功曹，或爲男子女子，或爲文武官宰，或爲都大元帥，或爲教師禪師，或爲風師雨師，神通無量，功行無窮，尋聲救苦，應物隨機」¹⁶⁷。

「太一救苦天尊」神通無量，化身有如黃沙之數，功行無窮，尋聲救苦，應物隨機。「太一救苦天尊」有許多稱號，「在天呼爲太一福神，在世呼爲大慈行者，在地獄呼爲日耀帝君，在外道攝邪呼爲獅子明王，在水府呼爲洞淵帝君」¹⁶⁸。由於祂應物隨機，人如遇到苦難，只要祈禱或呼喊其名號，就能得到感應。「太乙救苦天尊」就會隨聲應化，幫助化解難厄¹⁶⁹。但是，「太乙救苦天尊」的神性已不具「太一」的終極意義，因爲《太上

¹⁶⁷ 見台版《道藏》第10冊，頁513。

¹⁶⁸ 見台版《道藏》第10冊，頁514。

¹⁶⁹ 《太一救苦護身妙經》謂：「若有衆生，時遭疾疫，病痛纏綿，可以焚香，念誦聖號，看轉此經，疾患退散」。「若有衆生泛涉江海，波浪所驚，魚龍欲傷，可以存思念誦聖號，使得達岸，無有害傷」。「若有衆生，值雷霹靂，風雨驚怖，但當存思，念誦聖號，神氣亦清，魂魄不動」。「若有衆生，父母師資六親不和，兄弟乖逆，但當存思念誦聖號，看轉此經，自感六親和睦，父慈子孝，兄友弟恭」。「若有帝王國主，朝生判臣，兵火作亂，風雨不調，萬民塗炭，怨地尤天，但當持齋念誦，看轉此經，風雨便得，順時叛臣敗露，國泰民安」。「若有衆生山林往來，被蟲蛇禽獸奔奪所傷，但當存思念誦聖號，禽蟲自退，不敢來害」。「若有衆生，頻遭百鎖牢獄之中，呻吟難訴，但當存思念誦聖號，便得解脫，出離囹圄」見台版《道藏》第10冊，頁514-515。

三洞表文》謂天尊有九，而「太乙救苦天尊」居九天尊之首。「太乙救苦天尊」的神性是「至聖至仁，極慈極愛，乘九師之仙馭，散百寶之祥光，接引浮生」¹⁷⁰。

(二) 金代與北宋的太一教的「太一教」

太一教乃道教宗派之一，是由衛州（今河南汲縣）人蕭抱珍於金熙宗天眷初（公元1138-1140年）所創立，又稱太一道¹⁷¹。太一教的「太一」之意義有二，其一是指本體論的「太一」，其二是因「傳太一三元法籙之術」而得名，此說見於《元史·釋老傳》，謂其「傳太一三元法籙之術，因名其教曰太一」。就本體論的「太一」而言，太一教回歸到秦漢以來所奉祀的「太一」崇拜道教。又因時代背景與社會的需要，太一教也使用符籙¹⁷²，強調「太一三元法籙」，以符水治病而。太一教所使用的符籙，受到天師正一派、靈寶派與北宋神霄派的影響，由此已可見太一教與正一、靈寶及神霄的關係。就神學方面說，「太一」與神霄派的神尊「神霄玉清真王」，均被視為天上至高神。除此之外，太一教也強調個人修真。由於太一教遺留下來的文獻甚少，其中涉及教理部份更是稀罕。本節針對其有關「太一」信仰之要旨，指出「太一」具本體論的意義，在神學上乃回歸到秦漢時代的「太一」崇拜。

七、「太一」的哲學詮釋

吾人在上文已詳細分析、闡述與重構我國歷史上以宗教為導向的「太一」信仰。從理念上說，「太一」具本體宇宙論的意義。但是，我國傳統的先哲們，是以人文關懷作為的思維導向。因此，吾人在此藉著西方哲學家普提丁奴斯（Plotinus）與布魯諾的「太一」理論，以充實我國傳統上的「太一」信仰之形上基礎。普氏的「太一」理論是「本體宇宙論」的（onto-cosmological）。以下闡述其要：

¹⁷⁰ 《太上三洞表文》之〈九天尊鍊度表〉，見《道藏》第33冊，頁367。

¹⁷¹ 太一教傳至六、七祖之後，又被融合於正一教派。

¹⁷² 太一教的籙稱為「三元法籙」，即金籙、玉籙與黃籙，宣稱有治病、求嗣、保胎、解厄、安魂、禳蝗、求雨、驅邪（驅鬼）、祈福（祈天永命）、治水治病、度厄、興雷致雨之功能。

(一) 普提丁奴斯的「太一」說

公元三世初，普提丁奴斯在其論著《九章集》中，提出「太一」(τὸ ἓν, the One)的理論¹⁷³，並創立「新柏拉圖主義」。他對「太一」作這樣的說明：

「存在著一種『原則』，祂超越一切實有，這就是太一。…依附太一而直接出現的實有是精神，接下來的『原則』是靈魂」¹⁷⁴。

「原則」乃先蘇時期的主要哲學概念，原文為“ἀρχή”，拉丁文作 *principium*，英文 *principle* 及德文的 *Prinzip* 皆源自 *principium*，其意義為根源、來源、基礎、開始、基本要素、第一因等，而「最終的原則」為「太一」(the One)。普提丁奴斯用「流溢」(emanation)來說明整個存在界的發生過程，而「流溢說」乃出於公元二世紀下半葉的「新畢達哥拉斯學派」(Neo-Pythagoreanism)之哲學家阿巴米亞 (Numenius Apamea)。阿氏提出存在界的三個層次說。第一層稱為「第一神」(πρῶτος θεός, *protos theos*)，祂是一切存在的根源，所以是一種「實有原則」(principle of Being)。其活動是純思的或純精神性的(nous)，祂自身不動，但卻又是運動的推動者。祂必須藉著精神才能運作¹⁷⁵，因而並不直接參與創世，故「第一神」在理論上便與亞里斯多德之「思維之思維」(νόησις νοήσεως)相同。第二層稱為「第二神」，乃柏拉圖在其 *Timeaus* 篇的創世者 (δημιουργός, *Demiourgos*)，是創世之神(the-world forming God)，因而是宇宙的「創生原則」(γενέρεως)。祂利用物質，以理型作為原型而創造世界。第三個層次是被造的世界，乃創世者之創作品¹⁷⁶。普氏的「流溢說」認為從「太一」流溢出「精神」(νοῦς, 譯作 Divine Mind 或 Intellectual Principle 等)，再溢出「靈魂」。靈魂是「精神之影像」(εἰκὼν, image)，而精神又為太一之影像，而感官對象及自然界為靈魂之影像¹⁷⁷。就「太一」與「精神」之間的關係來說，《九章集》在卷五第二章裡說：

¹⁷³見於其著作《九章集》(*The Enneads*)一書。

¹⁷⁴See Plotinus, *The Six Enneads*, trans. by B.S. Page, in *Great Books of the Western World*, Vol. 17. William Benton Publisher, Chicago, London, Toronto. P.213.

¹⁷⁵See F. Copleston, *A History of Philosophy*, Vol. I. Search Press Limited (1975), p.199.

¹⁷⁶同前，p.192.

¹⁷⁷見該書卷五第一章第三節及第七節。

「明顯地，一切事物乃來自太一，其中是無物。為要產生存在（Being），則其根源必然不是存在，而是存在之創造者。…太一不尋求任何事物，不佔有任何事物，不缺少任何事物，祂是完滿的。用我們的比喻來說，祂是溢出的。祂的溢出產生新的事物，而這些產物有再次成為孕育者。這些產物也是溢出的。太一乃其思維之對象，因而它就是精神」¹⁷⁸。

普氏強調「太一」的超越性（transcendence）與無限性。由於「太一」是超越的，故吾人不宜用任何性質來描述祂，因為任何文字語言的表述，皆限制了其屬性，而「太一」卻是無限的。普氏指出「太一」具有下述屬性：

1. 祂是世界的終極原因。
2. 「太一」無限地流溢著。
3. 世界乃「太一」的永久而持續的溢出過程。
4. 「太一」具單一性，不變性與完美性。
5. 從宇宙之存在根源來說，「太一」是一種根源性的力或能源。

「溢出過程」中之產物具有層次性，因為來自最高層級的物體，不能與其根源等同（即彼此是有差異的不同層級）。也就是說，愈是低層次的事物，其自足性（self-sufficiency）便愈少¹⁷⁹。亞里士多德在其《物理學》（或譯為《論自然》）及《形上學》Δ卷皆論及所謂「不動的動者」（τὸ πρῶτον κινῶν ἀκίνητον），有時又把之稱為「神」（ὁ θεός）。又由於神之活動必為精神性及思維性的，故把神定義為「思維之思維」。

普氏把「太一」所溢出之存在層級分為三：這就是（1）精神、（2）靈魂及（3）自然界。首先，從「太一」溢出的「精神」（νοῦς 或譯作聖心，Divine Mind），或睿智原則（the Intelligence Principle）。然而這三者如何在理論上可視為一體呢？首先，精神或聖心是靈魂之理型。換言之，精神給予靈魂理型，猶如雕刻家給予雕像一個造型一樣。精神是「太一」的影像，而靈魂又是精神的影像。從「精神」而衍生「靈魂」，這類似於柏拉圖在 *Timaeus* 中所謂「世界的靈魂」（the world's soul），它是作為永恆不變的（如理型）與現實存在界之間的中介體，因而上接精神界，下開物理世界。不過，普提丁奴斯之「世界

¹⁷⁸同前註，頁 214.

¹⁷⁹同前註，頁 214.

靈魂」是二而不是一。他把接近精神界者視為高層次之「世界魂」，而已聯接物理界者視為底層次之「世界魂」，也就是所謂的自然（φύσις）。亞里士多德在其〈物理學〉中¹⁸⁰，自然或自然界「使事物運動或靜止的原因及一種變遷之內在的傾向形式(morphe)或理型(eidos)」來定義自然，並由此而導出所謂「根據自然」(kata physin)及「藉著自然」(by nature, physei)等概念。普氏有關「世界魂」與「自然界」(物理世界)之間的關係，吾人在此可藉亞氏之「自然」概念來說明。普氏的「實體論」(theory of Being, ontology)是以陽光之散發來比喻溢出說，其最後階段或層級就是物質，普氏把物質視為非實有（μη ὄν, nonbeing）。物質缺乏實有，有如萬物缺乏陽光。當靈魂投入其所造的物質中時，便遠離其所造之光源，因而墮入黑暗之中¹⁸¹。總言之，「世界魂」乃依據理型而創造自然世界。「太一」流出「精神」，而「精神」溢出「世界魂」，最後，「世界魂」創造自然世界。於是，存在界是一個連續區，並且是源自「太一」之散發歷程。

(二) 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

布魯諾(Giordano Bruno)¹⁸²是意大利的哲學家，於十六世紀發表《論「原因、本原與太一」》¹⁸³一書，這是他的主要論著。此書之要旨有三：其一是把「世界魂」視作萬物的作用因，其二是把「太一」作為絕對的本原，在「太一」之中，沒有對立和差異。其三是宇宙是統一的，無數的世界只是存在於宇宙的運動之中。

1. 「原因」與「本原」

首先，布魯諾分辨「原因」(cause)與「本原」(principle)的差異處。「本原」即吾人上文所謂「第一因」，須知英文“principle”一字乃來自拉丁文“principium”，而後者就是古希臘哲學的“ἀρχή”。至於「原因」(cause)，古希臘文作“αἰτία”，西塞羅譯作

¹⁸⁰Physica, bk.ii.

¹⁸¹有關把惡視為「本質的缺乏」之論點，見 *The Enneads*, II -4-16, p.57·1 可參考 J.M. Rist, Plotinus, *The Road to Reality*. Cambridge, (1980) .

¹⁸²布魯諾(Giordano Bruno)(1548-1600)，因支持哥白尼的太陽中心說而被當時教會的勢力所追殺。1600年2月17日被羅馬教會焚斃。

¹⁸³De la Causa, Principio et Uno / On Cause, Primer Origin and the One.有中譯本，譯者湯俠聲(北京·商務，1996)。

“causa”，這是英文“cause”一字的來源。柏拉圖宣稱「理型」(εἶδος)乃「現象界」(γένεσις)的“αἰτία”¹⁸⁴，這是從「理型」作為現象界之「目的因」而言。吾人通常所謂亞里士多德「四因說」中的「因」，在亞氏的著作中是“αἰτία”¹⁸⁵，但是，他的“αἰτία”有時又指“ἀρχή”¹⁸⁶。布魯諾則明確地分別「原因」與「本原」，「原因」是指從外地起作用，而「本原」指從內在的原因。簡言之，他把亞氏的「質料因」及「形式因」視作「本原」，而把亞氏的「動力因」及「目的因」視作「原因」¹⁸⁷。

2. 「世界魂」是「動力因」

布魯諾又認為「動力因」(efficient cause)及「形式因」是一體的。「動力因」又可譯作「作用因」，他追問甚麼是「第一動力因」(the first efficient cause)，並認為這就是「普遍理智」。布魯諾並且將之視作普提丁奴斯所謂的「世界魂」(the world soul)的能力，又謂「世界魂乃普遍的世界理型」¹⁸⁸，這個理念其實乃出自先蘇時期的古希臘哲學家Anaxagoras所謂「精神」(νοῦς)。布魯諾又進一步把「世界魂」視作柏拉圖的「造物主」(δημιουργός, demiourgos, the world forming God)，他說：

「這個理智，從自身將某物傳遞和轉移給物質，便產生萬物，而它自身仍處於靜止和不動狀態。古波斯教的僧侶 Mar 稱它為最多產的種子，甚至稱它為播種者。因為是它使物質承受了所有的形式，是它根據形式的意義和條件，賦予物質以形式，塑造並形成萬物，使萬物處於這麼一種驚人的秩序中」¹⁸⁹。

¹⁸⁴ *Phaedo*, 99 b. 亞里士多德在其 *ΤΩΝ ΜΕΤΑ ΤΑ ΦΥΣΙΚΑ Α* 闡述柏拉圖的觀點謂：“τὰ γὰρ εἶδη τοῦ τί ἐστὶν αἰτία τοῖς ἄλλοις.” (因為理型是在任何事物的本質中之原因)。

¹⁸⁵ 見 *ΑΡΙΣΤΟΤΕΛΟΥΣ : ΤΩΝ ΜΕΤΑ ΤΑ ΦΥΣΙΚΑ Α .*，例如所謂“καὶ τί τὸ αἰτιον.” (984 a 22) 此句當譯作“and what is the cause ?”

¹⁸⁶ “ἀρχή” 在此指「來源」。例如《形上學》A 卷：“τὸ δὲ τοῦτο ζητεῖν στί τὸ τὴν ἐτέραν ἀρχὴν ζητεῖν, ὡς ἂν ἡμεῖς φαίημεν, ὅθεν ἡ ἀρχὴ τῆς κινήσεως” 其中，“ἀρχὴ τῆς κινήσεως” 當譯作「運動的根源」(the source of motion)。

¹⁸⁷ 見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湯合聲譯（北京商務，1996），頁 43。

¹⁸⁸ 見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湯合聲譯（北京商務，1996），頁 43。

¹⁸⁹ 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湯合聲譯（北京商務，1996），頁 44。

布魯諾把理智分為三種，即「神智」、「世界理智」（世界魂）及「個體物的理智」，而「世界理智」是處於「神智」與「個體物的理智」中間，乃萬物的真正「作用因」。「世界理智」是「世界魂」的一種能力，由於它不是被造之物的一部份，故是事物的「外在因」。但是，又由於它不是外在的作用，故又是事物的「內在因」。「世界魂」處於世界之中，因此，「世界理智」（世界魂）必然是依照一定的形式而進行活動的，有如雕刻家心中先有構思（形式），才進行創作一樣。萬物在自身中有了靈魂，才有生機。這是說，一個東西，不管是多麼渺小，其中總有其精神部份。當這些精神實體找到適合的主體時，便會力圖出現生機，成為植物或動物¹⁹⁰。精神、靈魂、理智充滿一切，滲透一切，孕育一切，擁抱一切，處於一切之中，並導致萬物運動，生生不息。

3. 「世界魂」便是「萬物中的太一」

布魯諾接著指出：既然精神、靈魂、理智處於萬物之中，並在某種程度上充滿於全部物質之中。在這意義下，精神、靈魂、理智才是真正的現實（actuality），是萬物的「真正形式」。因此，「世界魂」便是世界及萬物的「本原」與「作用因」。生命既然處於萬物之中，故靈魂必然是萬物的形式（理型），並操縱著物質。布魯諾把這種形式（理型）稱為「萬物中的太一」¹⁹¹。靈魂或形式依照物質的主動與被動能力，造就了不同的生命或存在界型態。

4. 布魯諾的有關「存在界」的理論

布魯諾的有關「存在界」的理論，其實只是亞里士多德有關存在界理論的翻版。亞里士多德在其《形上學》中，把存在界視作「本質之實現」，而「本質」就是「形式」。在這個意義下，這個理論會產生的結果是：

(1) 太陽底下沒有新事（Nihil sub sole novum），因為一切已存在於「形式」之中¹⁹²。

¹⁹⁰ 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湯合聲譯（北京商務，1996），頁 52。

¹⁹¹ 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湯合聲譯（北京商務，1996），頁 54。

¹⁹² 「現在所有的是甚麼？過去也曾有過。過去曾有過的是甚麼？就是現在所有的。太陽底下沒有新事。」（Quid est, quod est? ipsum. quod fuit. Quid est, quod fuit? Ipsum, quod est. Nihil sub sole novum.）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湯合聲譯（北京商務，1996），頁 56。

- (2) 既然太陽底下沒有新事，各種事物只是存在的不同形式。宇宙包含著所有存在和存在形式，存在是多樣的。宇宙整體就是實體，也就是「太一」¹⁹³。

八、殿語

綜上所述，本文撰者闡述下列有關「太一」的五個環節：

1. 其一是「太一信仰」的歷史意義

從殷商至漢代，華夏民族出現兩大宗教信仰。

- (1) 以「天」或「天帝」作為最高神，這是流行於殷商至周之間。殷商文獻見於甲骨文字。到了西周，金文中出現讚美「皇天」的美德。《書經》強調天命與恪守天命，《詩經》中則把「上帝」擬人化，有讚美上帝的偉大，也有抱怨上帝的不仁¹⁹⁴。
- (2) 戰國時楚人的「東皇太一」崇拜，這種信仰最早見於《楚辭·九歌》〈東皇太一〉。《史記》在敘述秦始皇祭祀八神時，以「天主」為八神之首。「天主」可能是「太一信仰」的濫觴。文獻中最早涉及宗教意義的「太一」，乃始於戰國時楚人的「東皇太一」崇拜。而在西漢，「太一」的崇拜成了官方的宗教信仰。把「太一」視作天帝之別名，協調了商、周的「天帝」與楚人的「東皇太一」崇拜。漢武帝時謬忌奏請祭祀「太一」，以「太一」為天神中最尊貴。武帝遂於元鼎六年十一月，舉行郊祭，拜祭太一。然而，「太一」的信仰，在西漢元帝時已，因匡衡向漢元帝建言而廢除祀太一之壇。此外，道教在東漢初創，早期的經典《太平經》¹⁹⁵，提出基本的神仙譜系，分為六等。《太平經》謂：「一為神人，二為真人，三為仙人，四為道人，五為聖人，六為賢人，此皆助天治也。神人主天，真人主地，仙人主風雨，道人主教化吉凶，聖人主治百姓，賢人輔助聖人，理萬民錄也，給助六合之不足也」¹⁹⁶。此外，又有「五臟神」、「五德之神」、「五方之神」¹⁹⁷、五帝¹⁹⁸，但已不見「太一」之神。於是，太一崇拜的宗

¹⁹³ 布魯諾：《論「原因、本原與太一」》第五章。

¹⁹⁴ 見鄭正人：〈先秦華夏民族的宗教信仰〉，《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44卷（2003/07），頁1-35。

¹⁹⁵ 《太平經》又名《太平清領書》，根據《後漢書》〈襄楷傳〉，乃琅邪人于吉撰。

¹⁹⁶ 《太平經》卷七十一，〈致善除邪令人受道戒文第一百八〉（北京中華書局，1997），上冊，頁289。

¹⁹⁷ 又稱為五方騎神，見《太平經》上冊，卷七十二，〈齋戒思神救死訣第一百九〉，頁292-293及卷四十

教活動遂開始式微。

2. 其二是太一崇拜的復興

這種復興運動分別以下述的不同方式表現：

- (1) 唐代崇奉道教，不但恢復對「太一」的崇拜，而且又分設太一神。
- (2) 北宋時，出現「太乙救苦天尊」，為「昊天六御神尊」之一¹⁹⁹。六御神尊分別為 1. 昊天金闕至尊玉皇大帝，統御萬天。2 勾陳上宮南極天皇大帝，統御萬雷。3. 中天紫微北極太皇大帝，統御萬星。4. 東極青華大帝，統御萬類。5. 南極長生大帝，統御萬靈。6. 承天效法后土皇地祇，統御萬地。其中「東極青華大帝」，即太乙救苦天尊，因住在「青華常樂界」而得名。可見，「太乙救苦天尊」的「太乙」，已非西漢時，被視作為最高之神的「太一」。
- (3) 金熙宗天時，蕭抱珍真創立「太一教」，這是以崇拜「太一」為教旨，此教延及元代。在「太一」的思想，「太一教」中的「太一」，是指元氣混淪，至理純一，頗有本體論的意義。
- (4) 明代一方面稱「太一」的人格化為「太一元君」，但仍視之為「群仙之尊，萬道之主」²⁰⁰。

3. 其三是本體一元論的哲學基礎

- (1) 亞里士多德在其《形上學》L 卷第七章提出一種「實有神學」(onto-theo-logy)，這種「實有神學」也見於《物理學》中。其意義的要旨如下：由於「運動」是現實的，而且沒有間斷，因此，必然有一個或多個永恆的「某物」作為「運動的推動者」，而其自身則不動。因此，終極之「運動的推動者」，宜假設為獨一無二，因為在理論上，如果假設「單一的推動者」與假設「多個推動者」，皆可同樣地能夠說明相關的問題，

二，〈九天消先王災法第五十六〉，頁 88，(北京中華書局，1997)。又見〈五神所持訣第一百一十一〉，(北京中華書局，1997)，頁 299-300。

¹⁹⁸ 春青帝、夏赤帝、六月黃帝、秋白帝、冬黑帝。見《太平經》卷九十三，〈敬事神十五年太平訣第一百四十〉。(北京中華書局，1997)，下冊，頁 398-400。

¹⁹⁹ 《救苦誥》謂太乙救苦天尊有十方化號。此十方化號是：1. 東方玉寶皇天尊，2. 西方太妙至極天尊，3. 南方玄真萬福天尊，4. 北方玄上玉宸天尊，5. 東南好生度命天尊，6. 東北度仙上聖天尊，7. 西南太靈虛皇天尊，8. 西北無量太華天尊，9. 上方玉虛明皇天尊，10. 下方真皇洞神天尊。

²⁰⁰ 見《新鐫仙媛紀事》。

那麼，吾人就採用「單一的推動者」這個假設。在《形上學》L卷，亞里士多德把這假設「單一的推動者」，稱為「神」或「上帝」（θεός）。

- (2) 北宋時所出現的「太乙救苦天尊」信仰，以「太乙救苦天尊」，為「昊天六御神尊」之一，即以「東極青華大帝」為「太乙救苦天尊」，則「太乙救苦天尊」雖是「太乙」信仰的復興運動，但卻已非西漢時，被視作為最高之神的終極意義之「太一」。而金熙宗天時，蕭抱珍真創立「太一教」，這是以崇拜「太一」為教旨，此教延及元代。在「太一」的思想，「太一教」中的「太一」，是指元氣混淪，至理純一，頗有本體論的意義。不過，「太一教」的「太一」雖然具有本體論的終極意義，但是，「太一教」卻缺乏本體論的深度，因此，吾人在此展示公元三世紀初，在西方哲學家普提丁奴斯（Plotinus）的「太一」（τὸ ἕν）理論與十六世紀意大利的哲學家布魯諾「原因」或「第一因」說，提供吾人詮釋「太一」信仰作參考。
- (3) 在普提丁奴斯的理論中，「太一」流出「精神」，而「精神」溢出「世界魂」，最後，「世界魂」創造自然世界。於是，存在界是一個連續的，並且是源自「太一」的散發歷程。另一方面，布魯諾分別「原因」與「本原」。「原因」是指從外在地起作用，而「本原」指從內在的原因。簡言之，他把亞氏的「質料因」及「形式因」視作「本原」，而把亞氏的「動力因」及「目的因」視作「原因」。他以「普遍理智」作為「第一動力因」（the first efficient cause），布魯諾並且將之視作普提丁奴斯所謂的「世界魂」（the world soul）的能力，又謂「世界魂乃普遍的世界理型」。「世界魂」便是世界及萬物的「本原」與「作用因」。生命既然處於萬物之中，故靈魂必然是萬物的形式（理型），並操縱著物質。布魯諾把這種形式（理型）稱為「萬物中的太一」。

4. 其四是三清信仰與太一

南北朝以後，作為終極的「太一」，其實是以不同的方式消融於道教的思想中：

- (1) 唐代的《道門經法相承次序》，認為萬有起自無先，無先生「妙一」，妙一分化為三元。三元即「混洞太無元」，「赤混太無元」，及「冥寂玄通元」。從「混洞太無元」化生天寶君，從「赤混太無元」化生靈寶君，從「冥寂玄通元」化生神寶君。在理論上，「妙一」就是「太一」。「太一」在其中其實名亡而實存。三元出自「三一」思想²⁰¹。《老子》所謂「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這是「三一」思想

²⁰¹ 例如，梁朝孟安排所作《道教義樞》卷二，七部義第六，以「三一」指太一、真一、玄一，或指洞神、洞真、洞玄。《太平經》，以精、神、氣三者共一。又謂「元氣有三名：太陽、太陰、中和。形體有

的最初來源。在《道教義樞》中，稱「妙氣本一」為「大羅」。「大羅」化生玄、元、始三氣，再轉化為三清天。此外，《上清太上開天龍蹻經》把「妙一」稱為「太源」。由此可見，所謂「妙一」、「大羅」、或「太源」，皆為「太一」的別稱。

- (2) 天師道派原以太上老君為最高神明。東晉楊羲等人創「上清派」，則依葛洪的《枕中書》以「元始天王」為至尊，而靈寶派則奉「元始天尊」為至高神尊。陶弘景著《真靈位業圖》，以「元始天尊」為第一中位。「元始天尊」之尊號，首見於《靈寶無量度人上品妙經》。所謂「元始天尊」，唐薛幽棲對「元始天尊」有這樣的解釋：「元者，初也。始者，首也。言元始天尊建萬化之初，為眾道之首，居玉清上元之境，統大羅玄都之域，植天地之根，生萬物之母」²⁰²。東海青元真人則認為：「元者，玄也，玄一不二，玄之又玄，為眾妙門。始者，初也，元始稟玄一之道，於元始之初，先天先地，為眾妙之宗，出生之始，故曰元始。天者，一氣之最上尊者，萬法之極深。當其氤氳未朕之時，湛然獨立，天地憑之而處尊大者，故號元始天尊」²⁰³。

在這節引文中，所謂「始者，初也，元始稟玄一之道」，又謂「天者，一氣之最上尊者，萬法之極深」。因此，從哲學的層面說（但不是從歷史層面說），「元始天尊」具有「太一」之屬性，換言之，「太一」其實是消融於「元始天尊」一名之中，而漸被「元始天尊」所取代。

5. 最後，吾人分別闡述普提丁奴斯與布魯諾的「太一」理論，以充實我國歷史上的太一信仰之哲學理論。普氏以「太一」作為世界的終極原因，世界乃「太一」的永久而持續的溢出過程。從宇宙之存在根源來說，「太一」是一種根源性的力或能源。「太一」所溢出之存在層級分為三：首先，從「太一」溢出的「精神」，從精神溢出「世界的靈魂」，它是上接精神界，下開物理世界。布魯諾立足在普提丁奴斯的本體論上，把「世界魂」視作「第一動力因」，又進一步把「世界魂」視作柏拉圖所指稱的「造物主」。

三名：天、地、人。天有三名：日、月、星。人有三名：父、母、子。治有三名：君、臣、民」。在丹經上，「三一」指上元神（居泥丸）、中元神（居絳宮）、下元神（居丹田，即黃庭）。《太平經》以精、氣、神為人體三元。

²⁰² 見《元始無量度人上品妙經四注》卷一，台版《道藏》第3冊，頁6。

²⁰³ 東海青元真人《元始無量度人上品妙經注》，見台版《道藏》第3冊，頁101。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325-344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325-344

一個具信度與效度的大學語言能力 測驗發展模式

幸雅各*

The Creation of a Valid and Reliable University Proficiency Exam

by
James Sims

關鍵字：語言評量、語言測驗架構、能力測驗

Keywords: Language Assessment, Language Test Construction, Proficiency Exam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Tunghai University

〔提要〕

由教師所制定的標準化語言能力測驗通常會被用來當作分班測驗之用，並期望能從測驗中對學生的語言能力有診斷性的了解。此外，由於台灣政府（教育部）的大力推行，許多台灣的大學都開始要求學生在畢業前要參加類似全民英檢或是托福這類的語言測驗，並且達到某個分數標準。然而，各大學卻沒有語言測驗出題的模式可以依循。

在此篇文章中呈現的，則是一所大學在制定語言能力測驗考題時的程序與方法。此測驗有很高的信度和適當的效度，並與中高級全民英檢有著高度相關。文章中呈現用來判定與評估信度和效度的步驟；同時也簡述了在此語言能力測驗中的三個部分（文法、聽力、及閱讀測驗）。最後，文章中也包含了此測驗與中高級全民英檢測驗的相關性研究的結果。在此相關性研究中，359 個學生同時參加了全民英檢和由學校自身研發的語言測驗。這篇文章所提供的資料期許能作為其他學校發展語言測驗的模式

Abstract

Standardized and teacher-constructed proficiency exams are used for student placement, assessment, and as a diagnostic tool. With the encouragement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many universities in Taiwan are now requiring students to attain certain scores on a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such as the Gener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GEPT) or the Test of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TOEFL) in order to graduate. However, there are few models for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to follow when creating their own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s.

The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to present the procedures a university followed to create a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 with high reliability, appropriate validity and strong correlation to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The paper includes the steps that were used to estimate reliability and determine validity. Each of the three sections (reading, listening, and grammar) of the exam is outlined and the paper presents the results of a cross-comparison correlation study of the scores of 359 students who took both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and university-created proficiency exam. It is hoped that this paper will serve as a model for other schools that want to create their own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s.

1. Introduction

Assessing language proficiency is not only an important task but also a sensitive issue. This is especially true in Taiwan and much of Asia where testing is strongly ingrained in the culture. Education is exam driven because exams determine what junior high, senior high, or university a student attends. Exams also determine who will be hired for positions in certain professions, such as the civil service. One of the five branches of government in Taiwan is even called the Examination Yuan. Quite simply, exams are extremely important and an exam mentality is an ingrained part of society and education. In fact, with the encouragement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many universities in Taiwan are now requiring students to attain certain scores on a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such as the Gener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GEPT) or the Test of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TOEFL) in order to graduate.

Every type of media (radio, television, the Internet, newspapers, etc.) in Taiwan is filled with abundant advertisements for schools and products that will help students to pass certain standardized exams. This is especially true for the GEPT. What is disappointing is that most of these ads place greater emphasis on students' passing the exams than on being able to "use" the language to communicate. But, that issue is not relevant to the present paper. The important point is that standardized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s are a recognized part of the educational process and their influence on society and education is dramatic. In fact, many universities are in the process of creating their own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s to be used in place of some of these standardized exams. However, there are few models for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to follow when creating their own exams.

The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to present the procedures Tunghai University followed to create a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 with high reliability, appropriate validity and strong correlation to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First, the paper outlines the procedures that were followed to create the three sections (reading, listening, and grammar) of the exam. Next, the steps that were used to estimate reliability and determine validity are presented. Finally, the paper presents the results of a cross-comparison correlation study of the scores of 359 students who took both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and university-created proficiency exam.

2. Exam Construction

There is no clear definition or agreement on the nature of language proficiency. Many current researchers (Bachman & Palmer, 1996) prefer the term "ability" to "proficiency" because the term "ability" is more consistent with the current understanding that specific components of language need to be assessed separately (Brown, 2004, p. 71). However, there is general agreement among some researchers (i.e., Bachman & Palmer, 1982; Sang, Schmitz, Vollmer, Baumert, & Roeder, 1986) that language proficiency is made up of various related constructs that can be specified and measured. This study, like the TOEFL, endorses this notion of language proficiency.

McNamara (2000) suggested integrating components (i.e., grammar or vocabulary) with skills as a technique for assessing language ability. Hence the proficiency test presented in this paper was constructed around language components (grammar) and skills performances (reading and listening). Likewise, it was designed to "measure general ability or skills, as opposed to an achievement test that measures the extent of learning of specific material presented in a particular course, textbook, or program of instruction" (Henning, 1987, p. 196).

Brown (2004) outlined the following six procedures for developing a standardized language test: 1) determine the purpose of the test, 2) design test specifications, 3) construct test items, 4) evaluate and revise test items, 5) specify scoring procedures, and 6) perform validity and reliability studies.

2.1 Determine the Purpose

Teachers in the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at Tunghai University created a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 to serve two purposes. The first purpose was to place students into different levels of Freshman English for Non-majors (FENM) classes based on their language ability. The second purpose was to create a diagnostic tool to help identify students' weaknesses and strengths. As Brown (2004) pointed out, besides offering information beyond simply designating a course level, a well-designed placement test may also

serve diagnostic purposes.

In order to accomplish these two purposes, two time factors had to be considered. The biggest factor was that the results of the exams taken by nearly 3,300 students needed to be calculated in a very short period of time. Incoming freshmen took the exam on Friday afternoon, and the results needed to be calculated quickly before students had their first class at 8:00 Monday morning. During the freshman orientation program, only an 80-minute period was allotted for the exam.

With these two time factors in mind, we decided to create a multiple-choice exam composed of 60 questions. Each question had four plausible choices, but only one correct answer. A multiple-choice format was selected because scores could be calculated quickly via the use of computer cards for answer sheets. As Bailey (1998) stated, multiple-choice tests are fast, easy, economical to score, and can be scored objectively. In the words of H. D. Brown, "If your objective is to design a large-scale, standardized test for repeated administrations, then a multiple-choice format does indeed become viable" (p. 56). To reflect its major purpose, we named this test planned for repeated use the Tunghai English Placement Exam (TEPE).

2.2 Design Test Specifications

We decided to include three sections in the TEPE: Grammar, Listening, and Reading. The Grammar Section (20%) was composed of two cloze paragraphs with 10 questions each for a total of 20 points. The Reading Section (40%) was composed of two passages with 10 multiple-choice questions per passage for a total of 40 points. The Listening Section (40%) was composed of three parts: Story (7 questions), Dialogue (7 questions), and Appropriate Response (6 questions).

2.2.1 Grammar

Hughes (2003) stresses the importance of a grammar component in a placement exam to place students in the appropriate class level. In addition, the knowledge of students' grammatical ability is useful for determining what gaps exist in their grammatical repertoire.

The grammar section was designed to measure students' ability to recognize language that is appropriate for standard written English. With this in mind, the grammar section of the TEPE focused on subject-verb agreement, count and non-count nouns, prepositions, adjective clauses, gerunds and infinitives. These grammar points were judged sufficient to give adequate separation between grammar scores so that students could be placed into appropriate class levels and areas of weakness could be identified. The topics of the cloze passages were of a general nature considered to be known to all Taiwanese high school students so that no particular group would have an advantage. For the two cloze passages with multiple-choice answers, words, phrases and grammar points to be tested were not selected randomly, but were based on linguistic criteria as suggested by Chappelle and Abraham (1990).

2.2.2 Reading

The Reading Section was composed of two passages of about 330-350 words with the first article less difficult than the second. This was done in order to create a near normal distribution of reading scores. The passages had: 1) a clear, straightforward, factual introduction, were simple in style, and a very clear, explicit thesis statement at the end of the introductory paragraph; 2) a body with unified, coherent paragraphs headed by clear topic sentences; and 3) a clear conclusion in the last paragraph.

According to Hughes, reading exams should ask both macro questions, questions that require some integration or generalization from specific sentences, and micro questions, questions that focus directly on specific sentences or parts of sentences. Thus, each reading passage of the TEPE had macro questions about the following: main idea of article, main idea of paragraphs, and inferencing; and micro questions about: general comprehension/details, vocabulary in context, and pronoun reference. The reading texts were factual, informative, and descriptive, as suggested by Meyer and Freedle (1984) and Alderson (2000). The passages were expository and represented the genre of discourse that ESL students often encounter in their academic studies (Eskey, 1986).

The following test specifications were used for the different types of reading questions:

Main Idea Questions: Passages for the TEPE were organized clearly enough so that a

skilled reader could get the main idea by reading the introductory paragraph, the topic sentences of the body paragraphs, and the conclusion. The main idea questions asked the reader to identify what a paragraph/passage is about in general. They accurately described the overall purpose of most of the sentences in a paragraph/passage. The correct answers for main idea questions were not too general. They did not include ideas that were beyond the topic of the paragraph/passage. Likewise, the correct answers for main idea questions were not too specific. Moreover, they were not limited to particular details, reasons, or examples given in the paragraph/passage.

Comprehension/Details Questions: These questions involved identifying a specific detail in the passage. Details were facts that were clearly stated in a passage. To answer this type of question, readers had to locate a fact and choose an answer that was a paraphrase of the appropriate fact from the passage. The paraphrase provided the same meaning but differed somewhat in vocabulary and grammar.

Pronoun-reference Questions: These questions tested students' overall comprehension abilities by asking them to find, identify, and substitute nouns (or noun phrases) in sentences to see which choice made the best sense. Special care was taken not to use ambiguous pronouns.

Vocabulary-in-context Questions: These questions were similar to pronoun-reference questions in that they asked students to find the synonym that made the most sense when it was substituted for the word or phrase in question. Vocabulary questions did not merely test whether a student could identify a synonym or definition of the given word; students had some contextual help in choosing the correct answer. These context clues appeared both inside and outside of the sentence or paragraph in which the word appeared.

Reading for Inferences Questions: An inference was a conclusion that could be made from the details in the passage. The inference was not directly stated in the passage, but it was suggested by one or more facts. These questions were the most difficult to construct.

2.2.3 Listening

Brindley (1998) suggested that a listening test is more likely to provide a balanced

assessment if a variety of different tasks are used. Hence, the listening component of the TEPE was composed of three sections: story, dialogue, and appropriate response. The purpose of the story and dialogue was to test general comprehension of extended listening texts. The goal of the appropriate response was to test students' immediate listening skills through the use of an appropriate response within the context of what students heard.

The appropriate response section was a dialogue between a man and a woman. During the course of the conversation, one person did not know what to say. Students had to choose the most appropriate response from the choices given. The choice had to make sense in terms of what was said previously in the dialogue (see Appendix 1 for a sample appropriate response section).

The following test specifications were used for the different types of listening questions:

Text and the Time: The entire listening section, including questions, of the exam was designed to be between twenty-one and twenty-three minutes long. Thus, the tape script had to be no longer than twenty-three minutes. The topics of the texts used in the listening section were considered to be those students were familiar with and the text had a beginning, middle, and end--no flashbacks.

Points for the Story and Dialogue Sections and Questions: 1) used third-person narration instead of dialogue to tell the story; 2) avoided direct speech in the story; 3) the story was recorded by only one person; 4) the story was about 1/2 page in length; 5) the questions tested comprehension of the material heard; that is, no student could get the right answers simply by relying on logic or general knowledge, or by knowing the meaning of a specific word; 6) some questions asked for specific information or recall and some asked for global understanding; 7) the dialogue was between a male and a female speaker; and 8) questions tested recall, not memory.

Points for the Appropriate Response Section and Questions: 1) only one speaker asked "What should I say?"; 2) there were several lines of dialogue between each appropriate response question; that is, the questions were evenly spaced throughout the dialogue; 3) the choices were of equal length and brief, keeping in mind that students only had 5 to 7 seconds to read all four choices; and 4) the choices were lexically and grammatically correct and simple.

Post-reference and Pre-reference in the Listening Text: Questions in the "Appropriate Response" component of the listening section of the exam only tested information that had been heard. In other words, as the dialogue progressed from beginning to end, the questions tested students on the moment in the dialogue previous to the question being asked.

2.3 Construct Test Items

Test committees composed of five to seven experienced Freshman English teachers developed each section of the exam using the above specifications as a blueprint. Each component had been used on midterm or final exams in previous years. Cloze tests, reading passages, scripts, and questions were selected and modified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est analysis from these previous administrations.

The following four guidelines were used for designing the multiple-choice items (adapted from Gronlund, 1998, pp. 60-7, and J. D. Brown, 1996, pp. 54-57): 1) each item measured a specific objective; 2) both the question and distractors were stated simply and directly; 3) the intended answer was the only correct answer; and 4) items were accepted, discarded or revised based on item difficulty, item discrimination, and distractor analysis.

2.4 Evaluate and Revise Test Items

Item difficulty is the extent to which a question is easy or difficult for the test takers, whereas item discrimination is the extent to which a question differentiates between high and low test takers. Distractor analysis is the extent to which distractors are efficiently distributed. Item difficulty, item discrimination, and distractor analysis, or item variance, were all determined to be appropriate based on item analysis methods suggested by Bailey (1998), Henning (1987), Hughes (2003) and Bachman and Palmer (1997).

An example of how items were evaluated and revised is illustrated by the data from distractor analysis shown in Appendix 2. For question number four, 8.2% of the students chose A, 52.9% chose B, 4.9% chose C, and 34.3% chose D. The correct answer was D, but most students chose B. This indicated that question number 4 needed to be re-examined and

revised.

2.5 Specify Scoring Procedures

The Grammar Section (20%) was composed of 20 questions for a total of 20 points. The Reading Section (40%) was composed of 20 multiple-choice questions for a total of 40 points. The Listening Section (40%) was composed of three parts: Story (7 questions), Dialogue (7 questions), and Appropriate Response (6 questions) for a total of 40 points. The computer cards were scanned on a SCANMARK 2000 and the scores were calculated by using an EXCEL program.

2.6 Perform Validity Studies

Validity is a complex concept, yet it is a major issue in validating large-scale language proficiency exam. Validity in general terms refers to how appropriately a test measures what it is supposed to measure. Content validity is an indication of the extent to which test items adequately represent the objectives that they have been designed to measure. According to Alderson, Clapham, and Wall (2002), "Content validation involves gathering the judgment of 'experts': people whose judgment one is prepared to trust, even if it disagrees with one's own (p. 287)."

There is no definitive means for determining validity, but only ways to argue the validation of a test. The two most common methods are: 1) to have experts who were not involved in the test construction review and compare the exam with the exam specifications and 2) to conduct correlation studies with other exams that are designed to measure similar items.

As suggested by Alderson, Clapham, and Wall (2002), Cohen (1994), Hughes (2003), and Tuckman (1988), an exam is determined to be valid based on a comparison of test specifications and test content. The test specifications, or skills meant to be covered, were presented above. Following Hughes' recommendations, these comparisons were made by four Freshman English teachers who were trained in language teaching and testing but were not

directly involved in the production of the exam. These teachers concluded that the exam was a valid measure of grammar, reading, and listening for Taiwanese students.

Brown (2004) suggests that statistical correlation with other similar independent exams is another widely accepted form of evidence for a test's validity (p. 22). Such a study was conducted between the TEPE and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see section 4 of this paper). In short, the strong correlation to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implies that the TEPE has validity similar to that of the High Intermediate GEPT. In other words, the TEPE can be considered to be a valid measure of language comprehension to an extent similar to that of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3. Reliability

Reliability is the extent to which a test is consistent in measuring whatever it does measure. In other words, if a student were to take the same exam on two different occasions, the results should be similar. Reliability can be expressed by a reliability coefficient, which can be calculated by a test-retest method or by a split-half method.

For the TEPE, a split-half method was used to estimate a reliability coefficient. Each section of the exam was divided into two equivalent halves, one containing the even-numbered questions, the other the odd-numbered questions. Each test item was carefully matched with a similar type of question from the other half. For example, the question for the main idea of the first reading passage was matched with the same type of question for the second passage. Questions that dealt with the main idea of paragraphs were paired up with other questions designed to measure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main ideas of paragraphs. The same was done for comprehension/details questions, vocabulary in context questions, pronoun reference questions, and inferencing questions. As for the grammar section, similar grammatical points were paired together. A similar procedure was followed for the listening section.

The split-half reliability coefficient was calculated to be $r=0.88$. According to Hughes (2003), language exams should have a reliability of at least 0.85. The TEPE was thus

considered a reliable instrument.

4. Correlation Study between the TEPE and the Intermediate GEPT

During the fall 2005 semester, 359 Tunghai students took both the TEPE and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The results of a Spearman's rank correlation analysis indicated that the total scores of the TEPE had a strong correlation ($r=0.765$) to the total scores of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see Table 1). The results of a Spearman's rank correlation analysis for listening are indicated in Table 2, while the results of reading are shown in Table 3. The strong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two exams can clearly be seen in the linear distribution of scores (see Figure 1).

Table 1. Spearman's Rank Correlation Analysis for Total Scores

	GEPT T	TEPE T
GEPT T	1.000	0.7653 $p<0.0001$
TEPE T	0.7653 $p<0.0001$	1.000

Table 2. Spearman's Rank Correlation Analysis for Listening Scores

	GEPT L	TEPE L
GEPT L	1.000	0.7046 $p<0.0001$
TEPE L	0.7046 $p<0.0001$	1.000

Table 3. Spearman's Rank Correlation Analysis for Reading Scores

	GEPT R	TEPE R
GEPT R	1.000	0.6079 p<0.0001
TEPE R	0.6079 p<0.0001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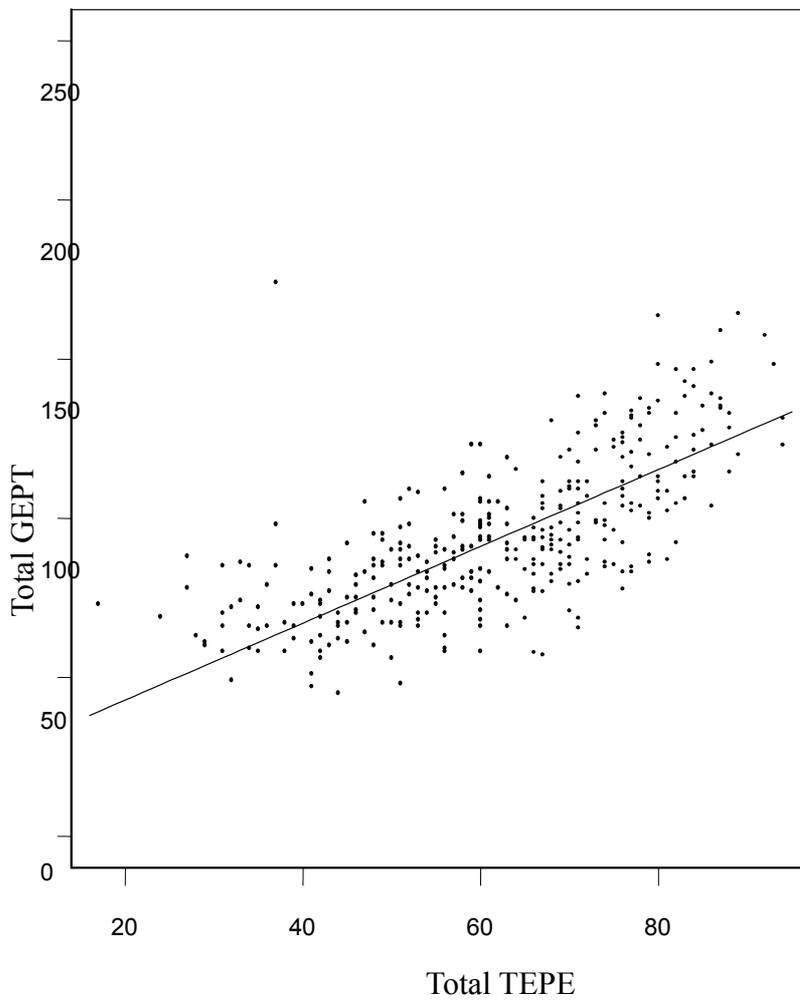


Figure 1 Scatter Plot of Total Scores

5. Conclusion

For a test to be appropriate and effective, it needs to be practical. According to Brown (2004), a practical exam: 1) is not too expensive, 2) remains within appropriate time constraints, 3) is relatively easy to administer, and 4) has a scoring/evaluation procedure that is specific and time-efficient (p. 19). The TEPE exam met all these criteria.

Determining the validity of any given exam is no easy matter, but it is an important one. If an exam does not measure what it is intended to measure, then the test is of no practical use. The validity of the TEPE was established by examining the extent to which the test specifications matched the content of the exam. In addition, the strong statistical correlation to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is further evidence of the validity of the TEPE. A detailed study in Chinese of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TEPE and the High-Intermediate GEPT is posted at: <http://www2.thu.edu.tw/~langexam/>.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TEPE was no minor accomplishment. The designing of test specifications required identifying points to be tested and then determining appropriate and practical means to assess these items. The construction of items was a time-consuming process that required the evaluation and revision of items. However, all this attention to details of construction resulted in a cost-effective, time-saving, accurate and reliable instrument.

References

1. Alderson, J. C. (2000). *Assessing read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 Alderson, J. C., Clapham, C., & Wall, D. (2002). *Language test construction and evalu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3. Bachman, L. F., & Palmer, A. S. (1982). The construct validation of components of communicative proficiency. *TESOL Quarterly*, 16(4), 449-465.
4. Bachman, L. F., & Palmer, A. S. (1996). Describing language ability: Language use in

- language tests. In *Language test* (pp. 61-82).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5. Bachman, L. F., & Palmer, A. S. (1996). *Language testing in practi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6. Bailey, K. (1998). *Learning about language assessment*. Heinle & Heinle.
 7. Brindley, G. (1998). Assessing listening abilities. *Annual Review of Applied Linguistics*, 18, 171-191.
 8. Brown, H. D. (2004). *Language assessment: principles and classroom practices*. White Plains, NY: Pearson Education.
 9. Buck, G. (2001). *Assessing listen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0. Chapelle, C., and Abraham, R. (1990). Cloze method: what does it make? *Language Testing* 7:121-146.
 11. Cohen, A. D. (1994). *Assessing language ability in the classroom*. Boston: Heinle & Heinle.
 12. Eskey, D. E. (1986). Theoretical foundations. In F. Dubin, D. E. Eskey, & W. Grabe (Eds.), *Teaching second language reading for academic purposes* (pp. 3-33).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13. Henning, G. (1987). *A guide to language testing*. Los Angeles: Newbury House.
 14. Hughes, A. (2003). *Testing for language teacher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5. McNamara, T. F. (2000). Communication and design of language tests. In H. G. Widdowson (Series Ed.), *Language testing* (pp. 13-22).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6. Meyer, B. F., & Freedle, R. O. (1984). Effects of discourse type on recall.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21, 121-143.
 17. Sang, F., Schmitz, B., Vollmer, H. J., Baumert, J., & Roeder, P. M. (1986). Models of second language competence: a structural equation approach. *Language Testing*, 3(1), 54-79.
 18. Tuckman, B. W. (1988). *Testing for teachers*.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Appendix 1 Sample Appropriate Response

This Appropriate Response was written, edited, and revised by FENM teachers on the Listening Committee.

Appropriate Response

Instructions: You will hear a dialogue between a man and a woman. Sometimes the woman doesn't know what to say. You help her by choosing the most appropriate response from the choices given. You will hear the dialogue only once.

Susan and Bill are Freshmen students in the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at Tunghai University.

Susan: Hi Bill!

Bill: Hi Susan! How are your classes going?

Susan: Oh, pretty good, I suppose. The only class I'm having a problem with is Political Science. Our teacher is very strict and gives us lots of quizzes. He says this will help us to learn more, but I am not so sure. So, what did you do during Spring Break?

Bill: Some friends of mine invited me to join them in Kenting National Park for a camping trip.

Susan: WSIS?

- _____ 1. A) How disgusting!
 B) How weird!
 C) How unusual!
 D) How wonderful!

Bill: Yes, we had a great time. We talked a lot, we played games and we had a barbecue. I really had fun on the trip. How about you, Susan?

Susan: My Spring Break wasn't very good.

Bill: What happened?

Susan: WSIS?

- _____ 2. A) I walked to the Tunghai main gate and waited for a long time.
 B) I went home and was told my parents were going to get a divorce.
 C) I got up this morning and ate my breakfast but it wasn't very good.
 D) I ran across the street to Seven Eleven to buy some new toothpaste.

Bill: You must feel terrible.

Susan: Yes, home life has gotten worse. I never want to go back to that place again.

Bill: Susan, don't get so upset! Don't cry! Look, maybe, er . . .

Susan: Bill, you don't understand. Ok. Just forget it ok?

Bill: Ok, ok. But what are you going to do for summer vacation if you don't go home?

Susan: WSIS?

- _____ 3. A) Oh, I don't know, maybe I'll settle for a vacation in Hawaii.
 B) Oh, I'm not sure, maybe I'll go to Seven Eleven to get a newspaper.
 C) Perhaps, next weekend I will read a book about Political Science.
 D) Perhaps next year I will change my major and study Economics.

Bill You can't be serious, Susan.

Susan: Look, Bill, I just don't know what to do.

Bill: Why don't you come and stay with my family? We have a large house in Kaoshiung. You can take my sister's room. She has gone to New Zealand to study for a year.

Susan: WSIS?

- _____ 4. A) Bill, you are an idiot and I really hate you.
 B) Bill, your sister must be very beautiful to study overseas.
 C) Bill, that's sweet of you, but I want your house.
 D) Bill, that's very kind of you, but no. I couldn't.

Bill: Why not? You'll have a good time

Susan: Nope. I am sure something will work out. I am a big girl, you know.

Bill: Well, if you change your mind, let me know, ok?

Susan: You still don't understand, do you, Bill?

Bill: What?

Susan: WSIS?

_____ 5. A) I will go to New Zealand.

B) I can write a short story.

C) I can take care of myself.

D) I will do it again.

Bill: Well, er, like I say, I just want to help.

Susan: Thanks, Bill, but I have to go now. My Political Science teacher is giving us another quiz in a few minutes and I'd better run. Bye!

Bill: Yes, see you later.

Answers 1. D 2. B 3. A 4. D 5. C

Appendix 2 Distractor Analysis

Frequency Distribution Table

Tunghai English Placement Exam—Fall, 2004

Raw Answers					Percentages					
Q#	A	B	C	D	Q#	Key	A	B	C	D
1	228	276	274	2296	1	D	7.4	9.0	8.9	74.5
2	2200	215	473	191	2	A	71.4	7.0	15.3	6.2
3	1837	197	840	200	3	A	59.6	6.4	27.2	6.5
4	254	1630	133	1058	4	D	8.2	52.9	4.3	34.3
5	426	459	2152	36	5	C	13.8	14.9	69.8	1.2
6	614	143	2114	205	6	C	19.9	4.6	68.6	6.6
7	175	2788	46	69	7	B	5.7	90.4	1.5	2.2
8	378	2645	34	18	8	B	12.3	85.8	1.1	0.6
9	135	225	311	2398	9	D	4.4	7.3	10.1	77.8
10	346	2178	496	57	10	B	11.2	70.6	16.1	1.8
11	310	1624	538	588	11	B	10.1	52.7	17.5	19.1
12	1953	659	335	128	12	A	63.3	21.4	10.9	4.2
13	146	2604	228	100	13	B	4.7	84.5	7.4	3.2
14	132	79	781	2081	14	D	4.3	2.6	25.3	67.5
15	845	1498	270	456	15	B	27.4	48.6	8.8	14.8
16	644	571	1738	121	16	C	20.9	18.5	56.4	3.9
17	2334	183	50	509	17	A	75.7	5.9	1.6	16.5
18	682	178	569	1643	18	D	22.1	5.8	18.5	53.3
19	519	1552	359	645	19	B	16.8	50.3	11.6	20.9
20	1586	486	120	877	20	A	51.4	15.8	3.9	28.4
21	789	331	490	1462	21	A	25.6	10.7	15.9	47.4
22	259	1901	373	540	22	B	8.4	61.7	12.1	17.5
23	1035	251	800	970	23	A	33.6	8.1	25.9	31.5
24	1734	455	612	264	24	A	56.2	14.8	19.9	8.6
25	449	1297	963	343	25	B	14.6	42.1	31.2	11.1
26	184	983	328	1548	26	D	6.0	31.9	10.6	50.2
27	199	369	1525	979	27	C	6.5	12.0	49.5	31.8
28	315	2048	401	307	28	B	10.2	66.4	13.0	10.0
29	2093	196	527	255	29	A	67.9	6.4	17.1	8.3
30	527	581	377	1590	30	D	17.1	18.8	12.2	51.6
31	391	1689	590	310	31	B	12.7	54.8	19.1	10.1

32	708	202	335	1830	32	D	23.0	6.6	10.9	59.4
33	451	383	2033	194	33	C	14.6	12.4	65.9	6.3
34	784	869	1073	315	34	C	25.4	28.2	34.8	10.2
35	158	243	347	2309	35	D	5.1	7.9	11.3	74.9
36	784	516	508	1210	36	D	25.4	16.7	16.5	39.2
37	1961	730	258	106	37	A	63.6	23.7	8.4	3.4
38	878	529	1104	514	38	A	28.5	17.2	35.8	16.7
39	1344	985	487	225	39	A	43.6	31.9	15.8	7.3
40	173	980	1571	322	40	C	5.6	31.8	51.0	10.4
41	408	235	1886	538	41	C	13.2	7.6	61.2	17.5
42	661	1847	331	219	42	B	21.4	59.9	10.7	7.1
43	436	721	1270	621	43	C	14.1	23.4	41.2	20.1
44	1915	749	189	204	44	A	62.1	24.3	6.1	6.6
45	195	647	729	1497	45	D	6.3	21.0	23.6	48.6
46	181	310	696	1882	46	D	5.9	10.1	22.6	61.0
47	2298	220	247	296	47	A	74.5	7.1	8.0	9.6
48	75	105	2694	196	48	C	2.4	3.4	87.4	6.4
49	454	139	197	2279	49	D	14.7	4.5	6.4	73.9
50	124	260	2572	117	50	C	4.0	8.4	83.4	3.8
51	1872	225	696	277	51	A	60.7	7.3	22.6	9.0
52	835	1665	211	346	52	B	27.1	54.0	6.8	11.2
53	91	183	257	2540	53	D	3.0	5.9	8.3	82.4
54	63	165	361	2483	54	D	2.0	5.4	11.7	80.5
55	141	143	2700	82	55	C	4.6	4.6	87.6	2.7
56	178	243	192	2445	56	D	5.8	7.9	6.2	79.3
57	815	597	258	1378	57	A	26.4	19.4	8.4	44.7
58	131	258	343	2331	58	D	4.2	8.4	11.1	75.6
59	115	221	2449	287	59	C	3.7	7.2	79.4	9.3
60	378	2376	216	103	60	B	12.3	77.1	7.0	3.3

Grammar Raw	13.06	Grammar%	65.32
Reading Raw	20.41	Reading%	51.0
Listening Raw	27.13	Listening%	67.82
Total Raw Score	36.83	Total	60.60

Total	3083
Male	1450
Female	1626
Did not indicate	7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345-372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345-372

自律学習に向けた大学生のリソース 利用と教師の役割

工藤節子*

The analysis of the university student's resources use and the role of the teacher toward an autonomous learning

by
Kudo, Setsuko

キーワード 自律学習、学習リソースの選択、教師の役割、デザイナー、コーディネーター、ファシリテーター

關鍵詞： 自主學習、學習資源之選擇、教師的角色、設計者、整合者、推動者。

Keywords: Autonomous Language Learning, Selection of learning resources, The role of the teacher, A Designer, A Coordinator, A Facilitator

*東海大学 日本語文学系

〔要旨〕

自律学習に向けた学習リソース選択における情報を明らかにするために、国立国語研究所が行ったアンケート及び大学生 21 名のインタビュー結果から、大学生のリソースとの接触状況を分析した。その結果、学習者の周りにはコンピューターをはじめ、テレビやCDのほか、さまざまなイベントや人的リソースがあり、学習者は個々の方法を用いて学習を進めていることがわかった。教師がリソース利用を奨励しているケースも見られた。自律学習を推進するために求められる教師の役割には、学習リソースの情報提供、環境整備などプログラムを設計するデザイナー、コーディネーターとしての役割、さらに学習者が学習目標をたて、それに必要な学習リソースを選択、実行、評価を助けるファシリテーターとしての役割がある。今後は、引き続きリソース調査を進めると共に自律学習支援のプログラムを実行し検証していく必要がある。

〔提要〕

為掌握自主學習者選擇學習資源之資訊，本論文以日本國立國語研究所進行之問卷調查及訪談二一名大學生之成果為基礎，分析大學生與學習資源之接觸狀況。分析結果發現，在學習者周遭，除存在著有助於自主學習之電腦設備、電視及 CD 等視聽資源外，亦存在著各類相關活動及人際的資源，學習者利用該等資源進行學習；同時也可觀察到教師鼓勵利用學習資源的情形。在促進自主學習的環節中，教師應發揮作為設計者、整合者的功能，設計提供學習資源資訊、建立學習環境等計畫；同時亦應發揮做為推動者之功能，協助學習者確立學習目標，並助其選擇、實施、評價為達成該目標之必要的學習資源。在今後的課題上，除應持續進行學習資源的調查外，亦有實施協助自主學習之計畫並檢證其成果之必要。

Abstract

In order to get the resource information to be applied for the autonomous language

learning, first I analyze how the university students interact with the resources for learning Japanese. Result of the surveys conducted by National Language Research Institute and the interview data of 21 university students shows they use various resources such as a computer, TV, CD, an activity and human resources, and some useful using of resources are encouraged by the teacher. Then I discuss the role of the teacher to use the resources for promoting autonomous language learning. A teacher is required to design and coordinate the program to let know the learners how to use and access the resources, and facilitate them to set learning goals, selecting learning resources, and evaluating his/her own learning. Further investigation on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learners and resources are required. And also the implementation and the examination of autonomous language learning program should be started.

1. はじめに

近年、学習者が自らの学習目標をもち、周りにある学習環境とどのように相互交渉をして学習を進めるかを考える自律学習の必要が叫ばれている¹。田中・斉藤（1993）²は、自律学習を促進する方法として、学習者による学習目標の意識化、学習過程の意識化、評価が必要であると述べている。このうち、学習過程の意識化とは、身の回りにある学習環境との相互作用の意識化であり、学習者は周りに自身で選択できるどのような学習環境があるのか、それをどのように学習に結びつけられるのかを知る必要があり、教師もこうした情報をどのように学習者に提供していくかを考える必要がある。学習者をとりまく学習環境は、交通、通信手段の発達によって大きく広がっており、大学生においては、コンピューターを利用した情報のやりとりが頻繁に行われ、国際交流も盛んになっていることから、海外の大学にいても教室の外で日本語、日本事情情報に接触する機会はますます増えている。こうした学習の広がりや、今後どのように学習者の自律学習に生かしていけるだろうか。その際、教師はどのような役割を果たしていくべきか。

本稿は、今後の自律学習の促進に向けて、台湾の大学生が選択できる学習リソースを調べるために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の調査資料³を分析し、また、合わせて教師にどのような役割が求められるのか、を検討する。

¹ 工藤（1991）、田中・斉藤（1993）、青木（1998）、斉藤（2005）、梅田（2005）、ノールズ（2005）

² 『日本語教育の理論と実際』

³ 国立国語研究所が台湾における日本語教育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研究でアンケート調査を行ったのち、2004年7月から2005年12月までインタビュー調査を実施した。筆者を含めて10名の調査協力者がこれに参加し、年少者（インタビューは保護者対象）15名、高校生25名、大学生38名（うち専攻22名、非専攻16名）、社会人24名、年長者25名、合計127名にインタビューを実施した。

2. 学習リソースと自律学習

日本語教育において、はじめに学習リソースという言葉を使ったのは、田中・斉藤（前掲）である。田中・斉藤は、多様な外国人学習者が日本社会から隔離されることなく、自分に合った状況で日本語を学習し、自分らしさをもって生きていけることを目標に日本語教育を考え、学習者の自律学習を促進していく必要があると考えた。そのためには、学習者が自らの学習目標を意識化し、その学習目標をどう達成するかを考え、学習環境とのインターアクションから学習を意識化していく必要があると考えた。この学習環境の中に学習リソースが位置づけられており、田中・斉藤はこれを人、物、社会的リソースに分類した。梅田（2005）⁴は、学習者が日本語を手段として使って自己実現をしていくためには、教室での勉強に留まることなく、さまざまな学習リソースを有効に使うことで自律的に学習していく能力を身につける必要があると述べている。田中・斉藤、梅田は、日本国内の外国人日本語学習者を射程にこうした自律学習の必要性を説いているが、海外においても自律学習の必要性はあると考える。ネウストプニー（1995）は、日本語教育の目標を、広い意味での日本と外国との理解、相互行動としており、言語能力だけではなく社会文化能力も必要だと述べているが、日本語教育というと、日本語の能力を高めることがまず第一の目標だと、教師が考えるのではなく、学習者自身がどのような日本との相互行動を望み、そのために、どのような日本語学習や社会文化理解がどの程度必要か、を考えて学習していくのを、教師は支援していく必要があるのではないだろう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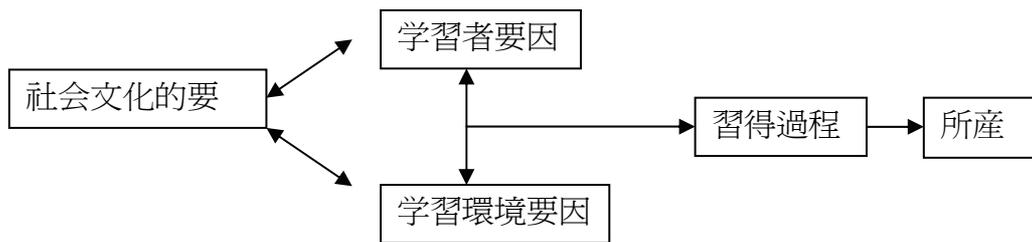
学習の多様化は、日本国内のみならず、同じ台湾という環境で学ぶ大学生にも存在する。林（1998）は学習者の多様化と学習の個別性をとりあげ、個別性を構成する要因として社会文化的要因⁵、学習者要因、学習環境要因⁶が相互に影響し合っている状

⁴ 梅田（2005）p.59

⁵ 社会文化的要因には、多言語・多文化との接触、態度、バイリンガリズム、言語政策、社会階層がある。

⁶ 学習環境要因には、教師特性、教師教育・養成、教師経験、教授法、教材、教育期間、時間数、他の学習者、目標言語との接触、目標言語話者との接触が挙げられる。

況を、以下のようなモデルで示しているが⁷、学習者要因には、学習者の興味、関心が異なるだけでなく、学習経験の違い、学習スタイルや学習ストラテジーの違いもあり、またこうした学習者要因は、社会文化的要因の影響を受けると同時に学習環境要因とも密接に関係しあっているため、個々の言語習得過程は一層複雑で多様なものになる。



第二言語学習／習得研究の個別性モデル（林 1998）

このような個々の多様化した学習に対応するために、個別化学習を一斉授業が行われる教室の場で実現することは難しい。むしろ、学習者自身が教室における一斉授業も含めて教室外の学習環境をどのように自身の学習に生かし自律的な学習を進めていけるかが、今後の学習に大きく影響を与えることになる。また、生涯学習という言葉に代表されるように、情報がめまぐるしく変化する今日、学習は学校において完了すると考えるべきではなく、生涯にわたって継続されていくべきである。魚を与えるより魚釣りの方法を教えることが重要になってくるわけである。人間は積極的に環境に働きかけて学んでいくものであり、教師の傍らで教えてもらうのを待っている受動的な人よりも、能動的に学習していく人のほうがより多くのことを学べると言う⁸。自律学習の重要性を説く青木（1998）は、学習が「自分の既有知識に新しい情報を結びつけること」であるとする、自分の既有知識が何であるかを知っているのは本人だけであり、何をどうやって結びつけるか、次に何を学ぼうかという決定も、本人が最もふさわしいということになる、と述べている。学習者本人が学習を主体的に進められれば、学習効果は大きいと言える。

⁷ 林（1998）（p.11）

⁸ マルカム・S・ノールズ（2005）（p.19）

3. 大学生の学習リソース調査

自律学習を支える学習者による学習リソースの選択を考えるにあたっては、学習者のまわりにどのようなリソースがあり、どのような学習が可能なのかを知る必要がある。国立国語研究所（2005）⁹によれば、台湾の大学生の93.9%が日本語の授業以外での日本語を見聞きする機会があると答えており、テレビ番組をはじめ、姉妹校との交流など、日本語を使ったイベントの機会があるというが、こうした学習リソースはどのように利用されているのだろうか。また、学習リソースによってどのような学習がうまれているのだろうか。トムソン木下（1997）¹⁰は、オーストラリアの例をもとに、学習リソースが文脈ある理解可能なインプット、言語使用の機会、文化理解、多様な日本語との接触、言語使用を通しての自己評価の機会、相互交流のネットワークを生み出す可能性を挙げているが、台湾の大学生の場合はどうか。これらを調べるために、台湾の大学生たちへのインタビュー調査を分析した。インタビューでは、学習者の身のまわりにどのような学習リソースがあるのか、それをどのように利用しているかを中心に、30分から1時間かけて学習経験を聞いた¹¹。尙、本稿でとりあげるのは、このうち大学生21名（A～U）の事例である¹²。

3-1 コンピューター

国立国語研究所（前掲）によれば、台湾の大学生の所属する高等教育機関の91.1%

⁹ 国立国語研究所（2005）『台湾アンケート調査集計結果報告書』

¹⁰ トムソン木下（1997）（p.19）

¹¹ 国立国語研究所の行ったインタビューは、あらかじめ聞くべきことを決めている半構造化インタビューではあるが、複数の人間が分担したこと、学習者の状況やインタビューの流れによって話の展開が異なる等の理由から、得られた情報に偏りがあるという調査上の問題があったが、2004年～2005年時点のリソース利用を学習者に直接聞いているという点で貴重な資料だと考える。

¹² 本稿で取り上げたのは、リソースの使い方を比較的具体的に述べている学習者21名の事例で、内訳は、日本語専攻が9名、日本語以外の専攻（非専攻）が12名（内1名は大学院生、1名は社会人大学院生）、大学別では、台湾大学4名、世新大学5名、政治大学3名、東海大学4名、中山医学院5名となっている。

でコンピューターの利用が可能になっているが、インターネットは、以下のように、専門分野の情報や日本についての情報へのアクセスを容易にしており、インターネット中の辞書機能が文章理解を助けていることがわかる。

1. レポートを書くとき、よくインターネットで関係の日本の論文を調べる。全部はわからないが、漢字があるし、専門用語があるので、辞書をひかなくても70%ぐらいはわかる。わからないところは、インターネットの辞書で調べる。(A 非専攻、女)
2. 例えば、勉強している間に何か言葉とか文法とか分からなかったら、インターネットで調べる。今電子辞書を持っているが、話し言葉とか流行語は広辞苑にはないので、そういう時はヤフー辞書とか、goo 辞書とかを調べる道具として使っている。(B 日本語専攻、女)
3. インターネットは、辞書機能以外に専門分野の資料収集、他には特定のニュースについて日本がどんな見方をしているか、などを知るためのツールとして利用している。(C 非専攻、男)

また、学習者個人の趣味や関心によるサイト情報利用も多く、そこから多様な言語インプット、単語学習、情報理解の機会が生まれている。

4. 好きなキンキキッズのサイトをよく見るが、時々ラジオを文字化したものがのっていて、読むと新しい単語や表現がわかる。彼らが話す関西弁もわかるようになった。(D 日本語専攻、女)
5. 映画やドラマを見たあと、もっと詳しい内容を知りたくなって関係のサイトについてみる。わからない言葉があれば辞書をひく。(E 日本語専攻、女)

インターネットでは、テキスト情報だけではなく音声、動画などさまざまな情報もダウンロードして入手することが可能であり、そこから楽しみながら単語や発音を学習する機会、さらには趣味の分野で自分から情報発信する機会さえ生まれている。

6. インターネットでNHKニュースを聞き、CDに焼き付けて車を運転する時、聞くようにしている。(C非専攻、男)
7. 日本の番組は面白いと思う。今、FNS 歌謡祭のダウンロードして聞いている。その司会者の言葉を聴いたり真似したりしている。(H日本語専攻、男)
8. 歌は歌詞を暗記すると発音が全然違うことに気づく。特に「う」や「ん」などが混じっていたら、歌を聞いていると一瞬で歌い終わってしまって、「なの」とか「んの」が全然聞き取れない。しかし自分で歌ってみれば、いくら発音が似ていても、やはり違うので、歌詞を暗記しなければならない。今は、インターネットでも歌詞をサーチできるし、歌詞を暗記すると同時に単語を勉強している。いろんな不思議な単語は普段見られないけど、歌の中には出て来る。(G非専攻、男)
9. コンピューターで日本語のゲームをするのでOSを日本語に変えた。アニメやゲームに関するサイトを集めた日本語のホームページもたちあげた。掲示板は基本的には中国語だが、時々日本語で書いて皆で楽しんでいる。(H日本語専攻、男)

一方、次の10~13に示すように、インターネットでは、ゲーム、メール、掲示板やチャットを利用した言語使用も可能である。

10. 日本人の友達と時々メッセージとかメールのやり取りをしている。あとは最近台湾で流行っているIP電話、つまりインターネットで電話するというソフトウェアskypeを使って日本人の友達とチャットすることもある。(B日本語専攻、女)
11. 『Final Fantasy XI』のようなオンラインゲームだと、もし相手が日本語で話しかけてきたら断るわけにはいかない。また、ゲームの中で他の人とチームを組まなければならないこともあり交渉の必要が出てくるから、一生懸命日本語で対応する。多少間違っても日本人はわかってくれるようだ。ゲームの話だけじゃなく、ちょうど昨日日本で地震があったが、そういうことについて話すこともある。(I非専攻、男)
12. Yahoo のサイトでID登録をすれば、サイトに入入りしチャットルームで自由に話ができる。旅のサイトにいき、同じ旅行の趣味をもつ人たちと会話を始めてチ

チャットをする日本人の友達もできた。その人たちも旅行が好きなので、その内3人が台湾に遊びにきて会ったことがある。チャットの時には、台湾の文化とか端午の節句について聞かれ、それに答えたりすることもある。(J非専攻、男)

このように、インターネットでは情報のやりとりから意外な交流が生まれることもあり、あらたな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空間を生み出していると言える。最近台湾の若者の間でも話題になった「電車男」¹³のネット上の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に見られるように、インターネットにつながったコンピューターは、もはや物的リソースにとどまらず、田中・斉藤（前掲）が言うところの、「ネットワークを利用した社会的リソース」に発展する可能性をも秘めている。

3-2 ドラマ、アニメ、漫画、CD

国立国語研究所（前掲）によれば、台湾の高等教育機関に所属する学習者が、日本語で見聞きするものの中で、最も多いのがテレビ番組（88.0%）であり、次いでCD（82.7%）、漫画、アニメ（61.8%）となっている。テレビでは、アニメ、ドラマが、聴解練習、単語学習、多様な言語理解の機会となっており、字幕を工夫すれば学習の広がりをも可能にすることもわかった。

1. ドラマはヒアリング力を上げるために字幕をさえぎって見るようにしている。全部はわからないが、類推しながら見ているとだいたいわかる。(K非専攻、女)
2. ドラマが大好きで、ドラマのキャラクターの言葉とか聞いて真似してみるが、これは面白い。(L日本語専攻、男)
3. アニメやドラマを見るのはけっこう日本語学習に効果があると思う。言葉をどんな場合に使うべきかを知ることができるから。画面の下に字幕が付いていれば、たとえ文法や単語が分からなくても、自然に日常生活の同じ場面でその言葉を使うことができる。難しい言葉があれば書き取っておいて後で調べる。(M非専攻、

¹³ 村上正典監督、山田孝之主演の「電車男」。主人公の不器用な恋愛を、顔も知らないネットユーザーたちがサイトでの書き込みを通して応援していくという映画（2005年）。

女)

4.聴力はほとんどドラマから学んだ。中国語の字幕を覚えて何回も聞く。何回も出てくる言葉なら、自分でも言ってみる。こういう練習を繰り返すうちに、聞いてわかるようになる。日本語学習のきっかけもドラマだ。「神様もう少しだけ」をテレビで見て主題歌が好きになり、その歌を歌っているルナシーが好きになってCDを買ったが、歌詞がわからないので、日本語を勉強することにした。(N非専攻、女)

CDの利用には、歌とCDドラマがあるが、いずれも聴解や発音練習、単語学習の機会につながっている。次の5のように、アニメから声優が好きになり、その声優のCDを聞くようになったという例もある。

5.テレビでアニメを見て、声優の話方から中国語と違う抑揚の日本語に興味をもつようになり、好きな声優をインターネットで探し、CDドラマを聞いて声優の真似をしたりするようになった。(E日本語専攻、女)

6. MR.Children が好きで、時々CDを聴く。森山直太郎の歌は歌詞がわりと簡単で、だいたいメロディを聴くことが多いが、単語を覚えることもできるのでカラオケで時々歌うこともある。(O非専攻、男)

7.歌が好きなので、うちへ帰ったらずっと日本語の歌のCDを聞いている。歌を聴いて、その発音を学んで、自分もそれをやってみて、歌うのが練習法といえる。(L日本語専攻、男)

一方、漫画の多くは翻訳されており、日本語のインプットにはならないが、日本の社会文化理解に役立っているようだ。

8.漫画が好きになったのは、その中に日本の社会問題、文化が描かれているからだ。例えば、『島耕作』を読むと、本当に会社の成長を見ているようでリアリティがあるし日本のサラリーマンがもつプレッシャーを理解できる。(O非専攻、男)

漫画に関しては「ドラえもん」などを小さい頃読んだという人が多く、直接日本語学習の役にたったというより、日本や日本語に対して興味をもつようになったという回答が多かった。いずれにしてもドラマ、漫画、アニメはテキストだけの情報と違い、状況や画面から日本の生活文化を理解できる上に、多様な日本語のインプットにもなり、字幕を利用することで、学習方法の広がりも期待できる。CDも手軽に聞け、聴解練習や発音練習に貢献できることから、これらの物的リソースは学習目的に応じて、学習者が身近で利用できる有効なリソースと言える。

3-3 日本語を使ったイベント

国立国語研究所(前掲)によれば、台湾の高等教育機関に所属する学習者の周りには、スピーチコンテスト(77.8%)、ビジターセッション(66.7%)、姉妹校との交流(62.2%)、交換留学生制度(46.7%)¹⁴、日本への旅行(40.0%)などのイベントがある。こうした機会を、学習者はどのように利用しているのだろうか¹⁵。姉妹校との交流では、日本の学生たちと共同学習の機会をもつところもあり、こうした機会には、日本の大学生との言語使用の機会、またそれに伴う言語行動への気づき、自己評価の機会を生み出している。

1.日本の大学との共同実習では、姉妹校の学生たちが大学にきていっしょに実習をやる。実習に来る前には掲示板を通じて連絡し合い、帰国後は個人的にチャットを通じて交流を続けている。実習中は、いっしょに授業を考え、授業もいっしょにやる。共同実習の際、日本の大学生たちと日本語で話していると、授業で習った日本語と大きな違いがあると実感した。クラスメートや学科の先生との会話はあまり問題がないが、日本の大学生たちと話をしていると半分ぐらいしかわから

¹⁴ 台湾の大学の交換留学制度については、交流協会「いろは」21号(2005年12月20日発行)に具体的な姉妹校名のリストが紹介されている。

¹⁵ ビジターセッションが学習にどのように役立っているかについては、今回のインタビューでは情報が得られなかった。スピーチコンテストへの言及は1件あったが、教師が直接指導する例であったため、本稿では取り上げていない。

ないこともあり、不安になることがあった。(P日本語専攻、男)

2.日本の大学生といっしょに、2週間沖縄にホームステイしたが、いっしょに行った日本の大学生からは、私の言葉遣いが丁寧すぎる、普通体で話してくれと言われた。一年生の時先生に丁寧体で話したほうが無難だと言われたので、ずっとデスマス体で話をしていましたが、使い分けは必要だと思った。(E日本語専攻、女)

一方、交換留学生制度を利用した短期の日本滞在や短期の旅行では、台湾では得られない言語インプットや言語使用の機会を生み出し、そこから自己評価、学習方法への気づきも生まれている。

3.台湾にいる時もテレビは見ていたが、台湾の日本語の番組はバラエティが多く、字幕がついていたので漫然と見ていたが、交換留学で日本へ行って勉強した時は、テレビ番組に字幕がないし、ニュースやテーマ性のある討論番組なども多く、そういうのは台湾では見たことがないから、わからない言葉もたくさんあって難しく、よく辞書をひいた。(Q日本語専攻、女)

4.日本へ行った時買い物やホテルに物を預ける時、道を訪ねる時、簡単な日本語でいくつか単語を並べると日本人はわかってくれるので、基本文法ができれば旅行ができると感じた。(R非専攻、女)

5.日本へ旅行に行く前、日本のことはあまり知らなかったので、行く前にインターネットで地理や観光情報を調べた。日本で道を聞くときなど、少し日本語を話す機会があったが、もっと上手に話せばよかったのと思う。帰ってきて、日本語の勉強にもっと熱が入るようになった。(S非専攻、女)

台湾にいても、さまざまな日台の民間交流は多く、また最近では台湾に来る日本人学生も増えていることから言語交換の機会も増えており、こうした教室以外の日本語使用、学習方法への気づきの機会が広がっている。

6.言語交換の相手は、普通にしていると間違いを直してくれないので、自分が話した日本語に自信がないとき、「さっきの日本語、おかしいかな」と自分から聞くよ

うにしている。(B日本語専攻、女)

7.先生の日本の知り合いの娘さんが、台湾に留学していて紹介された。いっしょにショッピングをしながら自分は日本語、相手は中国語で話している。自分の会話力はこれでかなり伸びたと思う。(N非専攻、女)

8.昨年ある企業主催の訪日研修会に参加して日本人とも知り合いになった。教科書で習った日本語と違うし、スピードも早いので最初のうちはうまく話せないし怖かったが、後半からは少し慣れてきた。その後も事務局の人とメールでやりとりをしているが、尊敬語を使わなければならないし、言葉遣いが若者とは違うと感じている。(B日本語専攻、女)

このように、日本は台湾にとって身近な外国であり、旅行や交換留学にとどまらず、さまざまな形の民間交流が活発にあることがわかる。日本語を使用する機会、それに伴う自己評価の機会は、その後の学習に影響を与える可能性も大きいため、これを教育や自律学習の場に有効に生かす必要がある。

3-4 共に学ぶ関係にある人的リソース

人的リソースは、学習に関する相互作用の対象となる人のことである。この中には、日本語を使ってやりとりをする相手があり、高等教育機関では、やりとりをする相手の一位が学校の友人 67.6%で、二位に日本語の教師 62.2%があがっており、次の1,2のような例は、日常的に見られる言語使用場面であろう。

1.授業が終わった後に、日本人の先生と少しおしゃべりをするようになり、その頃から会話が上達したと思う。先生とは基本的に敬語を使うようにしているが、それがなかなか難しい。(D日本語専攻、女)

2.学科の先生とは基本的に日本語で話し、クラスメートとも簡単な単語を使って日本語を話すことがある。(P日本語専攻、男)

日本語を話す相手というだけではなく、次の3,4,5のように、いっしょに日本語を

勉強したり、日本語を教え、教えられたりする友人や家族も人的リソースと言える。

3. 兄は専門が違うが日本語ができる。小さい頃からいっしょに勉強していて、わからないところがあれば、日本語教育を受けた祖母に聞いた。兄とは一緒に日本を旅行した時全て日本語で話し通そうと約束したが、最後は中国語になった。(T日本語専攻、男)
4. 時々日本語についてクラスメートに聞かれるとわからない時もあり、辞書を引いて教えることがある。(P日本語専攻、男)
5. 姉も自分も日本語が好きだ。姉は日本語学科の学生だから、分からないところがあれば聞く。中国語に翻訳された漫画も時々訳してくれる。教科書を声を出して読んでいるとき、発音を間違えると、直してくれる。日本語で私に話すこともあるが、私が答える時は、単語と単語を並べるだけだ。(U非専攻、女)

日本語を教え、教わる関係だけではなく、6,7のように、外国語を使った趣味をいっしょに楽しめる相手がいると、学習機会がさらに広がる可能性がある。

6. アニメ・コミックサークルは日本語と深い関わりを持っているクラブだ。半分ぐらいは翻訳された漫画を読んでいるが、半分は日本語で読む人もいる。コスプレに参加したり、カラオケでは、仮面ライダーRXの歌を歌って昔の歌を研究したりする。パソコンに関する知識の基礎を持っている人は、自分でカラオケ用の曲を作成することもできる。(I非選考、男)
7. この前友達がSMA Pが紅白で歌ったシーンをダウンロードし、私は歌詞をサイトから写して、友達はふりつけを研究した。歌詞を写す時、漢字の読み方がわからなければ辞書をひく。この前、辞書をひいている時、むねという漢字を見て印象深かった。楽しみながら単語の勉強ができる。(F日本語専攻、女)

このように、外国語学習につながる同じ趣味をもつ相手、教え教えられる関係の中でいっしょに学ぶ相手ができるというのは、新たな人間関係作りを可能にし、学習を持続的、かつ身近なものにするのではないだろうか。また、3-2-3であげた日

本人大学生との共同実習や共同学習の例にもあったように、教師以外の他者と共に、共通の課題を遂行していく過程で共に学んでいく可能性もある。

永見（2005）は、協働学習について、ヴィゴツキーの最近接発達領域¹⁶の考え方を引用し、一人だけの力ではできないことを、自分より能力のある人間との共同の学習によってできるようになる働きを挙げている。また協働学習の効果として、他者に説明をすることによって自身の知識や思考が精緻化、明確化する利点も挙げている。今回のインタビューでは、こうした協働学習が成立しているかどうかの検証はできなかったが、人的リソースとインターアクションの過程でさまざまな学習機会が生まれている様子を垣間見ることができた。こうした協働学習の枠組みを生かした取り組みを、今後自律学習に活用していける可能性は大いにある。

3-5 リソースが使われない理由

以上、学習リソースのインタビューから、交換留学や旅行など短期の日本滞在の機会を別にしても、台湾にはさまざまな物的、人的学習リソース、また日本語を使ったイベントなどの社会的リソースが存在し、大学生たちがこれを使って能動的に学習を進められる可能性があることがわかった。しかし、インタビューでは、学習リソースが豊富にある環境にしながら、これらを活用していない学習者も目立った。こうした例は、小河原他（2005）でも指摘されている。学習者が学習環境をどう利用するかは、学習レベルやストラテジー、学習スタイルなど、林（前掲）の述べる学習者要因に起因すると思われる、こうした学習者要因と学習環境の関係を明らかにするには、今後の研究を待たなければならないが、今回のインタビューで学習リソースが利用されない理由を述べた部分を見てみると、いくつかの要因が浮かび上がってくる。まず、学習リソースの利用に至らない理由には、1.日本語力以外に、1,2 興味・関心の違いがある。3.はテープやCDがついていれば自分でも練習できるかもしれないが、個々の学習スタイルの違いから来るリソースの選択、非選択と見ることもできる。

¹⁶ Zone of proximal development のこと。子供が独力による問題解決で見られる現在の発達水準と大人の指導下あるいは自分より能力の高い仲間と協働で行う問題解決で見られる潜在的な発達水準との間隔を言う。（西口 2002、p.35）

1. NHKは字幕がないので、見てもわからないし、全部ニュースだからつまらない。
JETとか緯来は、ある人の紹介とか生活に関する番組が多いからおもしろい。(R
非専攻、女)
2. 私は漫画が好きでよく日本語の漫画を読むが、歌は好きじゃないから、ほとんど
CDを買わないし、聴きもしない。(A非専攻、女)
3. 本を読んでも自分の発音とアクセントが正確かどうかは分からない。それよりは
テレビで日本語を聞いたほうが役にたつと思う。(K非専攻、女)

また、コンピューターがかなり普及していると思われる台湾でも、パソコンをもって
いなければ自由にサイトを見る機会は限られ、使い方を知らないというリソース利用の幅
は広がらない。

4. 学校にコンピューター教室はあるが、いつも人が多いので、あまり利用しない。自分
はコンピューターをもっていない。二年生の時、広末涼子のホームページを作る
ことになっていろいろなサイトを利用したが、主なのは台湾のサイトで、日本の
サイトはどうやって探せばいいかわからなかったから、あまり利用しなかつ
た。(Q日本語専攻、女)
5. 日本語の入力ができないから、日本語を使ったメールができない。桜花入力とIM
をインストールしたが、まだわからない。濁音、拗音などうまく打てないからか
もしれない。テレビや、パソコンやインターネットの辞書機能などを使っている
人もいるが、自分はどうやって使ったらいいかわからない。もし先生が、こうい
うことを教えてくれたら、私たちの利用も容易になると思う。(R非専攻、女)

方法を知らないという問題は、コンピューターにとどまらない。国立国語研究所（前
掲）には、授業時間以外の教科書使用の有無を聞く質問があるが、それによれば、高
等教育では72.2%が「使う」と答えている一方で、「使わない」が26.6%いたが、理由

を聞くと、44.7%¹⁷が「どうやって使ったらいいかわからないから」と答えている。教師は教科書やコンピューターを使った課題を課す一方で、その使い方を教えれば学習リソースの利用が促進される可能性がある。しかし、個々の興味・関心の違い、日本語のレベル、学習スタイルの違いは、今後学習者が学習方法を考えていく上で、選択に影響を与える要因となるだろう。

3-6 教師の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への関わり

ところで教師は学習者の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にどのように関わっているのだろうか。教師の関わりを述べたインタビューの事例は少なく、限られたデータではあったが、大きく二つの関わり方が見られた。一つは、次の1、2のように、教師が授業の中で学習リソースを使わなければならない課題を課すタイプ、或いは3、4のように、学生が自分で学習リソースを探さなければならないような活動及び授業を教師が設計するタイプである。もう一つのタイプは、5、6、7のように言語学習に必要な機械的な練習の一部を家庭学習にするような場合である。

- 1.文学の授業で必要な資料（作者、歴史的背景）について調べる宿題があり、よくインターネットで資料を探す。作品の評価を調べるためにサイト上にある掲示板の書き込みを見ることもある。（D日本語専攻、女）
- 2.授業の課題があるので、インターネットで新聞記事や資料を探したり、音声付のニュースを時々聞いたりする。それから、読解の授業で自分の読んだ文章を紹介する必要があり、1回目は好きな料理関係の本を図書館で探し、2回目は紀伊国屋書店で「外国人がよくするQ&A」を買って紹介をした。（P日本語専攻、男）
- 3.沖縄ヘスタディツアーに行く前に、あるテーマについて資料を探す必要があつて、インターネットから探したり、先生から本を借りたりした。沖縄へ行く前に掲示板でテーマについて報告し合った。（E日本語専攻、女）
- 4.二年生の時、コンピューターの授業でホームページを作るというのがあつて、私

¹⁷ 国立国語研究所（2005）によれば、この数字は、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学校教育以外の平均であり、高等教育だけの数字ではないが、所属別に見てもこの数字は変わらないと述べられている。（p.44）

は好きな広末涼子を紹介するホームページを作り、いろいろなサイトへ行って情報を集めた。四年では、自分で日本語学習を計画して学習を進めるという授業があった。アニメやドラマを、字幕部分に紙を張って隠して見たり、文字化して人に紹介するというのをやった。(Q日本語専攻、女)

このように、授業の課題を通して、インターネットや本屋を介した情報アクセスをさせたり、リソースを使わせる学習は、自律学習を促すという点で意義がある。一方、次の5,6,7は、教師が学習リソースとなるCDや練習問題集を指定し、学習の結果をクイズやテストで確認するという例で、学校教育ではかなり一般的な方法である。

5.聴講の授業のときに、先生は日本語能力試験の聴解テストを家で準備させてきて、一回聞かせたらテストして解説する。すると、知らない単語がいっぱいだと気づいた。(F日本語専攻、女)

6.先生が厳しく自分の発音を録音して提出する課題があったので、CDを使って何回もアクセントの練習をした。(P日本語専攻、男)

7.一年生の時、クイズがよくあった。クイズがあったからうちでよく復習をした。先生の配ったプリントと教科書で、単語と文法を覚えて、声をだしてよんだ。(Q日本語専攻、女)

こうした方法を課すことで、学習者は言語学習に必要な練習を経験でき、かつ家庭学習にすることで、一斉授業において個々の学習適性の違いから発生する学習進度の違いもカバーできるため、こうしたリソース利用は今後も奨励していくべきであろう。ただし、上に述べた1~4の事例と違って、学習素材としてのリソースが指定されていて選択性がないこと、学習目標、評価が全て教師サイドに握られているため、自律学習に生かすには工夫が必要である¹⁸。

¹⁸ テストにパスするために、教師が指定したリソースと方法だけではなく、自分なりのリソース、方法を探して工夫しながら目標を達成することができれば、自律学習に生かすことができる。

4. 自律学習に向けて

4-1 授業に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を組み込む

以上、学習者が身の回りにある学習環境を利用してどのように学んでいるのか、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を阻む要因は何か、また教師は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にどのように関わる可能性があるのか、を、アンケートとインタビューをもとに分析した。実際筆者が日本語教育に携わるようになった20年前に比べれば、学習者の周りには学習リソースは量的にも質的にも増え、学習の機会は飛躍的に広がっているように見える。しかし、李(2006)は、韓国をはじめ、台湾、タイなどの学習リソース事情を見て、豊富な学習リソースが我々の身の回りにある一方で、それがほとんど日本語教育に活用されておらず、しかも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が初級止まりの傾向があると述べている。そして、その一因が学校教育において、日本語能力試験と教科書中心の日本語教育の現状にあり、これらの障害を乗り越えるためには学校教育にリソース関連の内容を積極的に取り入れる必要があると述べている。李は、教育の中に多様なリソースを取り入れていくことで、学習者は生きた日本語、多様なジャンルの文章と内容、生きた情報、多様なレベルの文章に触れられ、初級止まりの日本語を乗り越え、自律学習への転移も促すことができると言うのである。リソース利用が今ひとつ進んでいないもう一つの要因は、教師や学生の学習観によるのであろう。例えば、筆者のまわりを見ても、教師はたくさんの課題を与え、学生がそれを消化するのに必死になっている様子が伺えるが、学生は一方でそうした教師の姿勢を歓迎する傾向があるようだ。台湾ではたくさんの課題を与える教師、学習をさせるように厳しく管理する教師が学生から評価される傾向にあり、学習の主導権を学生に渡すことに対しては、教師の側にも学生の側にも不安が感じられる。確かに教師が何もしないで、全てを学習者に任せると言うやり方なら無責任であるが、教師がやるべきことをしながら学習者に選択させ自らの学習を管理する機会を作っていく必要はあり、そのための力は、試行錯誤があっても実際に学習者が計画をたて、学習方法を選択していくという経験なくしては育ちにくい。そこで、授業の中にリソース利用の機会を意識的に作っていくこと、教師の設定したシラバスから一部自由になって、自分が学習をデザインする空間を作ってい

くことが必要になってくる。

このように大学の授業の中に学習リソースを取り入れた例は、3-6の事例にもあるが、ヨーリース（2006）とアン・チュイ（2006）にも紹介されている。ヨーリースは、マレーシアの学習者のリソース調査で、日本文化の紹介が日本語学習の動機付けになっていることを知り、日本の歌や日本食のレシピを授業で紹介した。その授業は好評で、のちに学習者はインターネットや雑誌から歌やレシピを探すようになったと言う。またアン・チュイは、語彙学習の一環として自習用 CD-ROM を学習者に作らせる課題を課すことで、学習者がさまざまな学習リソースにアクセスし、学習者それぞれの自習用 CD-ROM を完成し、結果的に語彙の学習にも効果的だったと言う。

トムソン木下（1997）は、学習リソースを授業に組み入れる例として、授業の一部に教科書や既成のシラバスから開放した空間を設ける事例を紹介している。トムソン木下は3年生のコースで、全員が同様の学習をする全体シラバス（80%）と、学習者が自分で選択し運営していくプロジェクトシラバス（20%）の組み合わせを取り入れている。20%のプロジェクトシラバスでは、学習者が自主的に日本人協力者をさがし、地域の物的リソースを活用しながら学習を進めると言う。プロジェクトでは、口頭技術に重点をおいたもの、漢字力に重点をおいたもの、将来日本語教師を目指す学生のためのインターンシップ、自由プロジェクトのうち一つ選び、プロジェクトを遂行する。学習者は自身の選んだプロジェクトで、自身がシドニーの日本語リソースに接すると同時に、日本人協力者も学習者の属するシドニーのコミュニティに紹介されて、相互交流が生まれていく機会も多いという。このように授業の中に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を持ち込むこと、また一部のシラバス、学習方法選択を学習者に任せる取り組みは、学習者の自律学習育成への道を開く。

4-2 教師の役割

授業の一部に学習リソースを組み込む、あるいは、学習者に学習方法の決定権を与えるなど自律学習に向けた方法はさまざまであるが、教師にどのような役割が求められるのだろうか。青木（1998）は、自律学習能力を育成するために、何を学習するかを学習者に意思決定をさせる必要があると言っているが、意思決定をさせるためには選択ができる幅がなければいけない。その意味で、3-6の5,6,7で教師が与えたリソースを使って学習者が徹底的に練習してくる例があったが、これは学習者にリソースの選択において意思決定の

機会を与えていないという点で、自律学習能力を育む訓練にはなりにくい¹⁹。教師は学習者の意思決定に必要なさまざまなリソースやリソース情報を提供する必要がある。例えば、教師は今回のインタビュー調査で明らかになった学習者の身近にある学習リソースや、その利用のしかたを学習者に教えていく必要がある。コンピューターを使って情報へアクセスする方法、そこから得られる情報を学習に結びつける方法、人々と交流する方法、ドラマの字幕を利用した学習のしかたなど、さまざまなリソース利用があったが、こうした情報を学習者に提供していくことは、学習者が自身の学習を設計して行く上で、役立つ情報に違いない。一方、青木はまた、教師は情報を与えるだけではなく環境を作ることも大事だと述べているが、久保田（2002）²⁰は、こうした教師の役割を、①デザイナー（設計する人）、②コーディネーター（調整する人）、③ファシリテーター（支援する人）に分けて説明している。

①デザイナーの役割は、学習者が自律的に学習を進めていけるような教材、装置や機器、場所、専門知識をもつ人的リソースを準備することである。

これは学習リソースの提供や情報提供を意味する。特に学習者が選択できるような幅を持たせた学習リソース情報の提供が求められる。図書館やホームページの利用も奨励できる。また、4-1で紹介したような学習リソースを利用する自主シラバス空間を授業に作るというのもこれにあたる。

②コーディネーターの役割は、環境をデザインするだけではなく、求め合う人々を有機的につなぎあわせ、相互に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ができるように調整することである。

例えば、コンピューターがどれほど便利なものであっても、そこに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の必要性がなければ、ただの箱になってしまう。そこには、学習者がアクセスしやすいような配慮、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をして情報のやりとりをする必要のある構造を設定し、必要に応じて組み換えや調整をしていく必要がある。例えば、協働学習のような場を設定して、学習者が他者と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をしながら、さまざまな

¹⁹ 学習者が言語の記憶、産出の自動化の一方法として、こうした練習を体験するのは、学習者のその後の学習方法を豊かにするという意味では意義がある。

²⁰ p.33-p.34

道具を使い問題解決していけるようなタスクを与えていくのがこの役割になるだろう。

③ファシリテーターとしての役割は、学習者が自己決定をする時、学習者への手助けをしたり、励ましたり、質問をしたりして自律のプロセスを助けることである。

梅田（2005）によれば、自律学習とは「一人で学習すること」、「一人で選び、決め、一人で計画をすること」ではなく、それを選び、決定し、計画するために他者の援助を得たり、周りの者を利用したりすることであるという。こうした計画、決定を側からサポートする役割が教師に求められる。学習者の中には、途中で自身の力に合わないリソースを選択して失敗をしたり、自分の計画より教師の言う通りやったほうがいいと考え、安易に取り組みをやめる学習者も出てくるが、こうした感情を学習者がうまくコントロールできるように話を聞いたり、相談にのる必要がでてくるというわけである。

このように自律学習を支える教師の役割は、知識や課題を与える権威者から、学習リソースについての情報提供を含め、環境を整備、学習者がそれを使うようにサポートする役割への変化が求められる。そして、学習者が自身による学習目標の設定、リソースとの相互行為、評価を体験できるように見守るということである。これは学習者の能動性を信じ、自分でやりとげる力を伸ばしていくことでもあり、学習者がリソースをどのように選んでいくかを助けていかなければならない。

ただし、こうした取り組みは言語教育と別に行うのではなく、言語教育を進める中で平行してこうした自律学習の力をどうやって学習者につけさせていくかを考えていく必要がある。例えば、筆者は授業の中で次のような実践をしている。まず、新聞を読む授業²¹では、発表のために記事を探すことを義務付けているが、学習者にリソースとなる新聞記事を自由に捜させる前に、授業で、さまざまなジャンルの記事を読ませる、学生が使える身近な新聞のリソースを紹介する、時間を決めて速読の訓練をする。これ以外に新聞社の政治的な立場、記者の視点によって同じテーマでも記事の書き方が違っていている記事をいくつか紹介し、批判的な読みをしていく必要があることを教える。このような取り組みをしながら徐々に学生に記事を探させるようにしている。

²¹ 3年生の選択科目

また作文の授業²²では、感想文を書かせることがあるが、その際リソースとなるのは、日本語、中国語を問わず自分が感動した本であり、授業では自分が読んで感想を書くだけでなく、これを教室に持ち込みクラスメートにも紹介させることにしている。学生たちは本の粗筋やその本との出会いを教師とクラスメートの前で語ることで、少しずつ確かなリソースを選択するようになる。つまり、教師やクラスメートからの質問に答えたり、どこが感動的なのか、なぜ人に紹介するに値する本なのか、を吟味することでリソース選択の目を養っていくというわけである。さらに、自分が紹介した本を、クラスメートや教師が読みたいと言って借りるようになると、学生のリソース利用の意識は大いに高揚される。

以上挙げた取り組みは、学習者のリソース利用の力をつけるために必要な教師の働きかけの一例であり、これ以外にもさまざまな方法が考えられるが、今後の実践の課題としたい。

5. 課題

以上、大学で日本語を学ぶ学習者たちの自律学習を支援していく立場から、大学生の学習リソース利用の実例、教師の学習リソースのかかわりを通して、自律学習支援に必要なプログラムと教師の役割について論じた。学習者の周りにはコンピューターをはじめ、テレビやCDのほか、さまざまな人的交流を可能にするイベントや協働学習につながる人的リソースも存在しており、これらを有効に利用していけば、教室での一斉授業の限界を打ち破り、個々の学習の必要性、興味・関心の違いに応じて学習を進められる可能性が広がっている。

学習者の自律学習を可能にしていくためには、こうした情報を提供し学習リソースの利用を促す取り組みを設計して行くなど、デザイナー、コーディネーターとしての役割が教師に求められる。また、学習者には学習目標の設定、学習方法の選択、評価を徐々に体験させていく必要があるが、これにはファシリテーターとしての役割が求められ、そこには教師の側も学習者の側にも意識の変革が求められる。今後は、特

²² 2年生の必修科目

定のリソースに焦点を絞ったリソース調査を進め、その情報を学習者に提供していくと同時に、教育の場に学習方法選択、評価を含めた自己学習の場をつくり、自律学習支援のプログラムを検証していく必要がある。

参考書目

- 青木直子（1998）「学習者オートノミーと教師の役割」（基調講演）国際交流基金関西国際センター <http://jweb.kokken.go.jp/kenshu/Jg/C/411kaigo.htm>
- （2001）「教師の役割」『日本語教育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世界思想社
- アン・チュイ・キエン（2006）「学習者による自習自作語彙集の作成におけるリソース利用」『日本語教育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研究—海外調査の成果と展望』国立国語研究所日本語教育シンポジウム
- 梅田康子（2005）「学習者の自律性を重視した日本語教育コースにおける教師の役割—学部留学生に対する自律学習コース展開の可能性を探る」『言語と文化』12、愛知大学留学生教育研究室
- 小河原義郎・笠井淳子・石井恵理子（2005）「学習者は何をどのように用いて学習しているのか？—日本語教育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研究—」韓国日本学会第70回国際学術大会
- 金田智子（2005）「学習者の学び方から学ぶ—日本語教育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研究もとに」『台湾日本語文学会 2005 年度日本語文学術研討会会議手冊』
- 工藤節子（1991）「自律学習を考える」『文化外国語専門学校日本語課程紀要』第5号
- （2006）「学習リソースとの接触は何をもたらすか—教育への示唆—」『日本語教育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研究—海外調査の成果と展望』国立国語研究所日本語教育シンポジウム
- 久保田賢一（2002）「大人の学習から学ぶ—参加・自己決定型の学習環境デザイン」『デジタル時代の学びの創出』日本文教出版
- 国立国語研究所（2003）『タイアンケート調査集計結果報告書』

- 国立国語研究所（2004）『韓国アンケート調査集計結果報告集』
- 国立国語研究所（2005）『台湾アンケート調査集計結果報告書』
- 齋藤伸子（2005）「実践としての自律学習」『ヨーロッパ日本語教育』10、ヨーロッパ日本語教師会
- 田中望・斉藤里美（1993）『日本語教育の理論と実際』大修館書店
- トムソン木下千尋（1997）「海外の日本語教育におけるリソースの活用」『世界の日本語教育』第7号 国際交流基金日本語国際センター
- 永見昌紀（2005）「協働学習を理解する」『文化と歴史の中の学習と学習者』凡人社
- 西口光一（2001）「状況的学習論の視点」『日本語教育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世界思想社
- （2002）「日本語教師のための状況的学習論入門」『ことばと文化を結ぶ日本語教育』凡人社
- J.V.ネウストプニー（1995）『新しい日本語教育のために』大修館書店
- 林さと子（1998）「第二言語としての日本語学習及び英語学習の個別性要因に関する基礎研究」平成8年度～平成9年度科学研究費補助金基盤研究（C）研究成果報告書
- 文野峯子（2004）「日本語学習者と環境との相互作用に関する研究」平成13年度～平成15年度科学研究費補助金 基盤研究（C）（2）研究成果報告書
- マルカム・S・ノールズ（2005）『自己主導型学習ガイド』明石書店
- 吉村弓子・宮副ウォン裕子（2005）「ヴァーチャル教室における日本語交流—電子メール交換授業の進め」『日本研究と日本語教育におけるグローバルネットワーク』
- ヨーリースー（2006）「学習者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と調査実施に伴う成果」『日本語教育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研究—海外調査の成果と展望』国立国語研究所日本語教育シンポジウム
- 李徳奉（2006）「日本語教育を生かすためのリソース・リテラシー」『日本語教育の学習環境と学習手段に関する調査研究—海外調査の成果と展望』国立国語研究所日本語教育シンポジウム
- Dickinson,L.（1987）, *Self-instruction in Language Learning*・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ENRI HOLEC(1987) , ”The Learner as Manager :Managing Learning or Managing to learn?” in A.Wenden and J.Rubin(Eds.) *Learner strategies in Language Learning*. Prentice-Hall International.

塑造台灣人文的在地宇宙觀 ——評林文海大地形塑美學

謝里法*

一、回到原始的創作慾念

今年十一月初，林文海爲自己辦了個「展覽」在台中往清水路上的一個小山坡，開幕當天親自開車來接我前往參觀，途中他告訴我：這次的作品是在紅土高地上利用現場泥土塑成的雕塑群，他的創作理念是：「在這裡取材，在這裡做，又在這裡展。」他這種對空間使用的三次元化，引起我莫大的興趣，於是想起了一九六〇年代我到西班牙所看到阿魯達米拉洞窟裡的史前壁畫，這是人類最單純也最原始的繪畫創作，林文海作品的理念回溯到萬年前的本能行爲，他有這想法比作了什麼樣的作品更引起我的關切，急急想親眼目睹。

位置就在東海大學對面山坡頂上，遠處看過去像是大度山延伸而來的丘陵地，目前大半土地已被政府開發成都會公園，每日皆有好幾部遊覽車載著遊客前來踏青，一邊可眺望台中市景，另一邊隱約能看到清水方向大海上的水平線。來玩的遊客若有興致再往前走，就會遇到剛才拓墾的紅土蕃薯園，看得出這種泥土大概也只能種植蕃薯或花生之類的蔬菜，到了休耕以後大半時間就空在那裡，我們來時土地上正好留著挖土機劃過的痕跡，紅土被深深翻了過來，暴露在秋天陽光下，一片火辣辣的紅土實在美極了，看了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研究所教授

令畫家們想要擠出顏料在畫布上畫幅紅土藍天強烈對比的田野風景，而我卻從來沒有在任何人畫中看見過如此痛快的大紅！

此時已經有好些人圍繞著紅土的一角正在拍照，看來他們該是採訪記者吧！才剛下車前面出現幾具巨大的泥塑頭像，顏色和周圍土地一樣，一眼便看出是取材自這裡的紅土。林文海來到身邊，告訴我是他挖了土回工作室，完成塑像之後，今天一大早才雇用吊車把泥像擺進現場，由於吊車的長度有限無法更深入，因而只能放置在離道路不遠的地方，這使大家看了心裡不免感到可惜。

其實，面對這一片剛翻過土的耕地，每個人都有股衝動想親自走進其間，兩腳重重踩在泥土上，才真正體會出大自然之間的整體感受。但如果是這樣，這裡有無藝術家的作品變成無關緊要的了。此時，終於看到人與土地之間的較量，人的力量竟是如此微不足道！

既使如此，林文海還是把作品做出來，擺進其間，結果是被吞沒了他也不畏懼，這種勇氣令人佩服！

二、從接觸到發現，形塑了紅土的境界

關於林文海之所以把完成的作品又搬回來，擺進原來挖出泥土的地方，他作如此解釋：「因為泥土是在這裡挖的，創作的資源在這裡取得，做完之後就該歸還原處，讓資源又回到本位。」這就是他創作這作品最原始的理念。

如果我們拿它和當前畫廊或美術館陳列的作品來比照，針對創作的意圖去檢驗畫廊畫家的藝術觀，便不難看出林文海的觀念裡潛藏的批判性。別人的作品未曾考量過資源的問題，所以不管以什麼方式取得材料，都一去沒有再返回，因而他特別強調創作材料到最後要回溯原處，以最強烈對比來突顯他對過去傳統創作行為的批判。

當我心裡思索著作者的創作理念，人卻被眼前無垠的紅色土地所吸引，已情不自禁舉步往前走去。這片耕地看起來地平線的盡頭緊接著天空，事實上走不到五百步地面形成斜坡狀，造成人的錯覺以為紅土是無限伸延直到天邊。此時我幾乎忘了剛才林文海的塑像，面對這片紅土使我感覺自己是走在一件作品當中，這作品是大自然的，是林文海的，也是我的……。

將要到盡頭時才突然發覺自己走遠了，想到要回頭，此時出現眼前那林文海的雕塑背著陽光呈現另一種景象，它周圍的人影三三兩兩幌動著，形成和作品之間的對話，他們正觀賞著作品，有人還繼續在拍照，又時而彼此交談著。陽光從正面射來，我看到他們背光的身影，好似一幕皮影戲，此情此景已是另一件作品，比先前更加迷人。

我開始明白，作者所以利用這塊土地，肯定是受到它的色彩所吸引，走向前想伸手觸摸地上泥土，慢慢地便發現到什麼而產生感動，才終於整個人投入創作的情境裡……。

在這裡，我們已看出「接觸」才是重點，它意味著人對自然界最初的發現，從發現而後找到創作的境界。這塊土地上，林文海的創作無異就是從「接觸」、「發現」而尋找「境界」，也就是說，本著屬於他個人的接觸方式，以接觸為誘因才投入創作的狀態中。我們不難想像得出土地的意識在他心中如何一而再地翻滾過，就好比眼前這片紅土被耕土機剷過一般，最後終於決意把這裡的土挖回工作室，運用向來的慣技將之塑成泥像，完成後再運回原地，讓它和本來的土地接合共存。這樣作對作者而言，其意義是暫時借用了土地上的泥土，而他的工作只不過改變一下它的形狀，再運回來歸還並且展示於眾，其所以要讓大家看到所作的整個過程，是爲了證明他借去的已全部歸還，一塊泥土也沒有帶走。

三、銅像突顯出外來者與在地人的差異

有人問我，林文海的這件作品是否成功？因這樣的作品沒有成敗的問題，所以不管問的是什麼人，都不可能獲得具體的答覆。

在此，我只想憑著個人想像提出另外幾種作法供比照參考。

首先我想要提出的是最傳統的例子，由雕塑家塑造一座巨大銅像，矗立在這紅土上，向來銅做成的人像總讓人聯想到被塑的人是個集世間大權於一身的偉人，此時此地以頂天立地的雄姿出現，意義非同小可，尤其在這一片農耕的土壤上，不僅顯得異類而且突然，一眼便認出它是外來的，是強勢入侵的壓迫者，這種不和諧所造成的衝突感，向來是藝術創作者最有說服力的題材，就像丟來一顆炸彈，不知幾時會爆炸開來。但如果從另外的角度看時，在這土壤上，從一開始它就不曾有穩固的地基，銅質的塑像多麼沉重，經過風吹雨打及地層的變動，有朝一日必然傾斜歪倒。對這樣的作品，從整個過程來看，

其用意是突顯了外來統治勢力與土地之間的對立，最後傾倒的命運更無可避免，以此宣告威權時代的終結，藝術家假借自然界的偶然以影射社會政治的必然，尤其這作品是出現在紅土上，所發出的訊息尤其震撼。

其次，在藝術家眼中，紅土本身就是上等的塑造質材，有一天他帶領一隊人馬來到這塊耕地，讓眾人站成一排，捉起泥土捏成塑像，每作成一個就放在地上，一個接一個地作著，一路往前作來，從遠處看過去就像一排正在插秧的農夫，這種畫面感覺非常熟悉，誰也料想不到種下的竟是藝術的種子，從來藝術家就是播種者，落土的藝術與土地相連，他每捏出一個塑像就交給土地，由土地來哺育滋養，最後整片土地已佈滿了藝術，於是人們看到藝術在土中成長，兩者生命構成一體，再也找不到比這更感人的作品啦！

看似把這片土地當是一張畫布，任藝術家要怎麼畫就怎麼畫，只要勤於去思索，用心去感受，土地必將提供你無窮無盡的靈感，因此有人建議林文海，就乾脆買下這塊紅土地當作永久的創作場域，從此以這裡為基地而開創個人特異的藝術人生，人類美術史上恐怕還找不出第二位如此狂妄的藝術家。

四、從台中人文條件下的在地觀點看林文海

最後，我們必須將林文海的藝術創作與台中的地理人文擺在一起看，以探討他的創作與這土地有何必然的關連。

我想起了一個人，是我大學時代遇到的一位教授，他是台中人，介紹時自稱廖繼春是他姐夫，交談中有句話直到今天印象十分深刻，他說：「台灣畫壇上嚴格說起來只有三個人算得上是藝術家，那就是廖繼春、陳夏雨和李石樵。」其所以如是說，後來才發現他這個台中人是用台中觀點在看台灣畫壇，因此挑出來的藝術家，廖繼春是豐原出生的，後來才到北部求發展；陳夏雨是台中人，除了求學的幾年，一生沒有離開過家鄉；李石樵雖非台中人，但他和這地方關係密切，台中有恩於他（受到地方人士的贊助），他也有恩於台中（教導了豐原班畫家）。很可惜這種傲人的台中觀點今已沒有誰再堅持下去，在這裡我卻想重拾消失中的台中價值，以台中人的標準衡量林文海的藝術。

台中當代美術的最大特色，我的觀察應以泥土塑造的人才之眾佔全台之首位，其中專業的人數估計約有全國總數之三分之一。至於質的方面可從十年前豐樂公園的雕塑群

得見其一斑，即使置之今天台灣雕塑之水平亦屬一流，若有不足之處則在於作風略嫌保守，也正因為有此保守性格，才突出了林文海的大膽風格以及創意理念。

最令人感驚奇的是，像林文海這樣具備深厚學院背景的雕塑家，面對一大片的紅土時作出了這種回應，雖然僅止於試探性，卻具備了十足的冒險性；縱然這樣的作品沒有如上文所說的成功與失敗，亦難免要承受外界對作品的批評和質疑。

不管怎樣，藝術家表現出來的是天大地大我最大的氣魄，只要他站在這塊土地，頭上頂著大片藍天，絕對是有野心的，認定要作到我大過於天地，這才稱得上創作，這種性格的自大與想像的狂妄，若說是創作者的企圖亦不為過，也憑這股勁使這個世界出現了許多足以留傳後世的傑作。

若問林文海提出什麼樣的藝術理念，我的理解裡有一句話叫「在地宇宙觀」，他觀照這宇宙的方法是從腳下踩著的土地萌生出來的，這種與大地謀求結合的作品是否能匯集形成往後台中美術發展的動力，至少在我心裡對此已然有了期待。

台中美術雖然性格保守，從發展的脈絡可看出幾代的藝術傳承當中人與土地是一起成長的，尤其林文海的這件作品，明顯看出他有強烈的意願謀求與大自然攜手共同創作，當他把親手塑造的作品放到天空與大地之間，便開始面臨與自然共存的問題，這當中有妥協也有較勁，有依賴也有對立。近代西方藝術曾經有過的創作行為如觀念藝術、地景藝術、行動藝術、構成藝術、表演藝術、偶發事件等等，都可能再度在這土地上發生，也必然還會出現許許多多未知的形式和理念，把創作帶往更新的方向，那時即便林文海不是這當中的帶動者，他也一定是個第一線的參與者，我們可以預期這紅土所象徵的是台中美術體內一股旺盛的生命力，必將為台灣美術帶往新的時代。



圖 1 大肚山—頭像系列（一）

材質：紅土、鋼材

我希望傳達出作品的歸屬感，紅土雕塑有它自身的棲息之地，不能像一個流浪者四處飄移，這些作品回到大肚山的紅土地上，就像是魚兒回到水裡一樣。



圖 2 大肚山—頭像系列（二）

材質：紅土、鋼材

將紅土雕塑種在紅土地上，頭像接連了大地，大地成了它的身體，它不再是作為感傷的表現，而是成爲一個媒介，將觀者的視線植入土地之中。



圖3 大肚山—望

材質：紅土、鋼材

從清晨曙光乍現開始，感受泥土呼吸，甦醒的靜謐狀態，粗糙有力的紅土與藍天一線，大肚山上貧瘠的紅土簡單自然地釋放一切熱能。當你看著它們，它們也看著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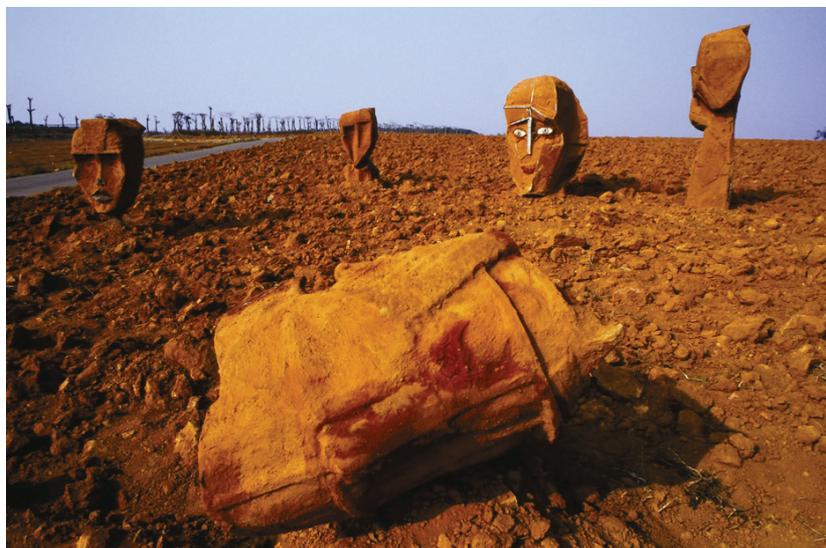


圖4 大肚山—傾聽

材質：紅土、鋼材

人本來就是雙腿站在土地上，呼吸、做動作的一種存在。人親近土地、食衣住行皆相關，自在自然之中，連不存在了都要靠土地做一種收納動作。



圖 5 流浪狗之歌

材質：紅土、鋼材

頭像堆疊得夠多了，有時也雕塑在身旁遊走的流浪狗，這些人們永遠忠實的朋友，低頭覓食的瘦小身形，也可能正在尋覓無可分辨的人骨或動物枯骨。大地荒涼、亙古滄桑。



圖 6 大肚山—永不投降系列

材質：紅土、鋼材、FRP

這些矗立的軀體，由紅土片塊接合成形，就像是在捍衛什麼，等待什麼，我在紅土堅硬挺拔私毫不精緻的特質中，看見了一種可以失敗，也能承認失敗，但卻「永不投降」的堅持。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381-400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381-400

近代中國史的研究新趨勢： 「亞洲研究學會」(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 第 58 屆年會紀要

許慧琦*

一、前言

2006 年 4 月 6 日到 9 日，第 58 屆「亞洲研究學會」(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以下簡稱 AAS)的年會(annual meeting)於美國舊金山的 Marriott 飯店召開。AAS 可謂全球從事亞洲研究最大的學術性、非官方與非營利的學會團體，其組織本部在美國密西根州的安那堡(Ann Arbor)，參與會員遍佈全球各地。透過出版會訊、學術期刊、組織年會與各種討論會等方式，AAS 致力於提供各界人士進行有關亞洲的跨學科、跨文化與跨地域的知識及資訊交換。其每年一次的大會，則可謂相關領域中最大型的學術交流機會。以今年的大會為例，僅正式發表的組 (panel；每組平均三至四篇文章)，便有 240 組，出席參加會議的人數總計 3049 人¹。學術盛況，不難想見。大會採取每 20 組分別於不同的會議廳同時進行發表與討論的方式，讓對不同主題有興趣的成員自行決定要參加哪一組的報告。

在 AAS 年會上發表的文章，主要分為五個主題範疇：一、「跨研究領域、區域研究、

* 東海大學歷史系助理教授

¹ 見 <http://www.aasianst.org/annmtg.htm>

圖書館與教學」(Border-crossing, Interarea, Library, and Teaching)；二、「韓國」(Korea)；三、「東南亞」(Southeast Asia)；四、「日本」(Japan)；五、「中國與亞洲」(China and Inner Asia)。在大會發表的文章，多半都屬學者們進行中或剛開始從事的研究計畫的一部份。換言之，在這種場合發表的論文，可說是學界中較新研究的初步成果展現。由於筆者所學與研究領域為近代中國史，因而擬以此次大會中有關近現代中國史的研究論文為主，觀察並歸納這個領域中的新研究方向。希望藉以提供吾人對國際學界有關中國近現代史的研究新趨勢，有某種程度的瞭解。

以下，筆者選擇了十八個屬於中國近現代史主題的組，分別摘述每組各篇文章的重點。最後，再綜述大體的研究趨勢。

二、各組發表文章摘述

(1) 「民國初期的政治理論與政治理論家」(Political Theory and Political Theorists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

該組嘗試論證民初一些政治思想家在政治與社會思想理論上的貢獻，以此檢視源自西方的政治與社會思想在非西方社會的發展。Don Pric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的〈統一，代議與職責〉(Unity, Representation and Accountability)，探討清末民初的知識份子如何在立憲主義的框架中，理解廣泛的代議政治、開放的政治競爭、統一與政府權責的意涵。Leigh Jenco (University of Chicago)的〈重釋自由主義：民初中國的「人治」對「法治」〉(Re-casting Liberalism: 'Rule by Man' Versus 'Rule by Law' in Early Republican China)，透過梁啟超、章士釗等人的政治理論著述，來申論民初出現的「法治」與「人治」的辯爭，重新思考自由主義的基礎，及其在中國發展的問題與意涵。David Strand(Dickinson College)的〈唐群英及其姊妹：民國元年的女權〉(Tang Qunying and Her Sisters: Women's Rights in the First Year of the Chinese Republic)以唐群英(1871-1937)這位革命與開國元老及一群女性成員，在民國肇建那年展開的轟轟烈烈爭取女性參政權的運動為例，分析早期女性主義改革者在爭取公民權的過程中所運用的人權理論、敘述策略與情感訴求。Theresa Lee(University of Guelph, Canada)的〈中國政治論述中的「文化」：今與昔〉("Culture" in Chinese Political Discourse: Then and Now)，則從民初中國思想界傾向於將中國與西方

文化對立起來進行的「文化」論述，衍伸到當代有關「亞洲價值」(Asian values)與全球人權政治的論爭，廣泛地探討近百年前後中國知識份子如何思考及面對西方文化的衝擊，並求建立有中國特色的國族與政治認同。

(2) 「瞭解 1930 年代中國的自由主義與馬克思主義」(Understanding Chinese Liberalism and Marxism in the 1930s)

這組把重心放在 1930 年代複雜而交相重疊的政治思潮，討論從 1920 年代新文化運動企圖將自由民主價值引進中國社會與俄國革命帶來的刺激開始，所產生的自由主義與馬克思主義兩大既相對立卻界限模糊的陣營。這組成員透過對陳伯達、馮友蘭、胡適、林語堂與魯迅諸位思想家的分析，探討 1930 年代中國的自由主義及其與馬克思主義之間的關聯與差異，同時也瞭解馬克思主義在當時的複雜性。Shiping Hua (University of Louisville)的〈新啓蒙運動中的陳伯達〉(Chen Boda in the New Enlightenment Movement (1936))，討論陳伯達所提倡的民主、科學、民族主義與群眾路線。Qian Suoqiao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China)的〈啓蒙與民族解救：自由民族主義的政治——林語堂、胡適與魯迅〉(Enlightenment and National Salvation: the Politics of Liberal Nationalism--Lin Yutang, Hu Shi and Lu Xun)則從林語堂等三人各自不同的政治態度，來析論其中所呈現出的自由主義紛歧的意涵。Xiaoqing Diana Lin (Indiana University Northwest)的〈1930 年代援用馬克思主義的另類策略：馮友蘭及其對「社會」的追尋〉(An Alternative Approach to Marxism in the 1930s: Feng Youlan and the Search for 'Society')，藉由說明馮友蘭接受馬克思主義的社會解釋觀點如何與其原來執守的新柏拉圖本體論(neo-Platonic ontology)產生衝突與抵消，來探索其對馬克思主義不同的援用方法。

(3) 有關「19 世紀中國城市的感知景象」(The Sensory Landscape of the Nineteenth-Century Chinese City)

這個組是個相當有創意的概念組合。他們將注意力集中於前近代的帝制晚期中國城市，而且選擇了之前少有人觸及的切入視角：感官知覺。四篇發表文章，分別集中在不同的感官知覺（視覺、味覺、嗅覺、聽覺），並且運用多種文類的史料，來勾勒都市空間綜合「感覺」起來是什麼樣的風貌與景致的。James A. Flath(University of Western Ontario, Canada)的〈20 世紀早期北京的視覺性與街景〉(Visuality and Street Spectacle in Early 20th Century Beijing)，將重心放在 20 世紀初期北京的水墨畫內容，從其中所呈現出當時北京

街頭豐富而熱鬧的種種表演與民衆娛樂（包括走會、技藝、雜耍、武術等等），來討論觀者、表演者、城市管理者之間種種關係，以及這些街頭表演所牽涉的利益、權力與空間控制。Alexander des Forges(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Boston)的〈氣味與感覺：嗅聞 19 世紀成都的芳香〉(Scents and Sensibility: Perceiving Fragrance (xiang) in Nineteenth-Century Chengdu)運用了地方志與竹枝詞等資料，從成都公共場所及私人空間裡所種植的花及其香氣如何被文字再現，來探討香味如何被建構成都市的共同感知或消費經驗，並被賦予文化意涵。Paize Keulemans (Columbia University)的〈閱讀帝制晚期北京的聽覺景象：19 世紀武俠小說與鼓調中的小販叫賣與說書聲〉(Reading the Acoustic Landscape of Late-Imperial Beijing: Vendor Calls and Storyteller Voices in Nineteenth-century Martial-arts Novels and Drumsongs)，透過分析說書人如何對武俠小說與鼓調中的內容用聲音表演的方式進行想像性的再現與描繪，以及各類小販走過大街小巷的吆喝與叫賣聲，說明帝制晚期的北京市民參與公共生活的某種重要途徑：即聽覺的建構、想像與娛樂。Mark S. Swislocki (Brown University)的〈桃子的美味：19 世紀上海「水蜜桃」的多樣性及地域政治與詩學〉(The Taste of Peaches: The "Water Honey" Variety and the Politics and Poetics of Place in Nineteenth-Century Shanghai)也運用包括詩詞、地方志、遊記、專著等豐富資料，來論說上海這個移民城市在本地人與外來客及外國人之間，存在著透過（尤其是像水蜜桃這種上海某地特別著名的）「土產」，讓這個城市的居民之間產生某種聯繫，並且在一定程度上，形塑出屬於上海的城市認同。

(4) 「民國時期的老百姓與藝術家：視覺文獻與歷史描述」(Common People and the Artist in Republican China: Visual Documents and Historical Narrative)

這個組側重於使用視覺資料來建構中國社會史研究中的歷史論述。影像本身的意涵並非完全的重點，而是在於其如何被各方運用來敘述或建構某些意義。Catherine V. Yeh (University of Heidelberg, Germany)的〈女演員及中國形象：梅蘭芳訪日(1919)、美(1930)及蘇聯(1935)行〉(The Female Impersonator and the Image of China: Mei Lanfang's Visit to Japan (1919), the United States (1930) and the Soviet Union (1935))企圖複雜化並深化 1990 年代以來中共文化當局選取並建構梅蘭芳所再現的中國文化之形象論述。其利用許多沒被官方檢選與宣傳的影像資料，將之並置地呈現梅蘭芳在民國時期多次到不同國家的出訪及演出，並分析其時各種不同報導背後所隱含的各國對「中國文化」的認知紛歧。Barbara

Mittler(University of Heidelberg, Germany)的〈男性與女性廣告：傳統的塑造與破壞〉(Male and Female Advertising: The Making and Breaking of a Tradition)則從比較長的時段裡，觀察 19 世紀末到 20 世紀末的廣告業及其與社會化性別之間的關係。從各種廣告文本、媒體文化脈絡、讀者大眾、編輯的種種關係裡，其企圖疏理性別刻板印象的形成及其原因。Anne Kerlan-Stephens (CNRS, France)的〈現代偶像的塑造：聯華電影公司的女演員〉(The Making of Modern Icons: the Actresses of Lianhua Film Company)把重心放在 1930 到 1937 年的聯華影業公司，運用文字與影象等多種資料，交叉呈現聯華如何透過對女演員（阮玲玉、黎莉莉、陳燕燕、與王人美）的各自特質定位，成功塑造了專業女演員或摩登女性的形象，同時也藉此傳播聯華的文化、商業與娛樂的訴求及現代性。Christine Cornet (Lumiere Lyon 2 University, France)的〈中國的水上人家照片：1930 年代傳教士的眼光〉(China Floating Population Photographs: A Missionary Vision, 1930s)，使用的主要資料，是一位神父(Father Joseph de Reviers de Mauny)在 1932 到 1933 年間拍攝的一系列江南地區水上人家的照片。其將這些影像紀錄對比於以往史家比較常用的書面資料，來修正人們一般透過這些文字敘述，對 1930 年代江南地區水上人家生活產生的貧窮而破落的歷史想像。

(5) 「二十世紀中國的科學與權力」(Science and Power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這個組對「科學」這個在 20 世紀中國隨著不同的政治與文化脈絡而被不斷詮釋與再詮釋的重要知識，及其與政治權力之間糾葛及互為所用的關係。Michelle Ki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的〈從西到東：1920 到 30 年代中國生育控制的認識論轉變〉("From West to East: The Epistemological Transformation of Birth Control in China, 1920s-30s")描述了民初中國將節制生育的概念及技術介紹來華的過程，從中論析某些優生學與社會學者如何操縱此一概念與技術，以此掌握傳譯西方知識與建立新認識論的優勢。Seung-joon Le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Whitewater)的〈量化稻米品質：1927 到 1937 年廣東的農業科學與稻米控制政策〉(Quantifying the Quality of Rice: Agricultural Science and Rice Control Policy in Guomindang, 1927-1937)，藉由追溯農業學者在協助訓政時期的國民黨政府調整稻米糧價的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探討農業技術如何被介紹到中國並被落實。Sigrid Schmalzer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的〈最初的教訓〉(The Very First Lesson)則從中共建國後早期上政治教育課程的第一課——恩格斯在 1876 年的一篇論文中提及的「從猿猴進化到人類」(from ape to human)故事——出發，說明恩格斯這種挑戰

「上帝創造人類」並代之以「勞動力創造人類」這種帶有唯物與進化意味的科學論證，如何有利於中共官方創造鞏固其政權控制的意識型態。其認為中共官方對科學的重視，其中很重要之處在於科學有助於將官方的「政治」真理轉化為「自然」真理，使其更具普世性的科學意義。Danian Hu (The City College of New York)的〈批判愛因斯坦與相對論：文革時期的中國科學家與政治家〉(Criticizing Einstein and Relativity: Chinese scientists and politicians during the Cultural Revolution)，從 1968 年幾位中國科學院與北京航空中心的年輕科學家集結起來反對相對論的故事開始，敘述像陳伯達與姚文元等激進的政治宣傳家如何基於自身需求而參與這場攻擊相對論的論爭，並在文革中把愛因斯坦打為資產階級科學家等的發展經過。

(6) 「土地、法律與勞工：重思近代中國做為理論與實踐的『婦女解放』」(Land, Law, and Labor: Re-thinking "Women's Liberation" as Theory and Praxis in Modern China)

這個組結合人類學、歷史學與政治學三個研究學門，對 20 世紀以來中國大陸官方主導的婦女解放運動進行重新的探究。其嘗試論證對於婦女受壓迫的焦慮在特定的地理政治學脈絡中，如何被人們將之與國族建構做緊密的結合。Kimberley Manning (Concordia University, Canada)的〈婦女的自由何在？：中國共產黨為鞏固女性及婦女工作形象的內部奮鬥(1929-1949)〉(Where in the Liberation is Funü? The CCP's internal struggles to fix the figure of Woman and Women-work (1929-1949))揭露的是中共在建國前有關進行婦女解放運動的政治氛圍。其透過相關檔案的閱讀，說明基層男女黨員排斥以男女生理差異為基礎而強調的婦女工作（作者將之稱為「馬克思母性主義」針對婦女解放的策略，(a Marxist maternalist approach to women's liberation)），其導致中共領導階層在 1930 與 1940 年代努力重新徵募一群新的女性活動者以從事婦女工作。Margaret Kuo (McGill University, Canada)的〈中國革命世紀裡的婚姻法〉(Marriage Law across China's Revolutionary Century)，從三個歷史時段（國民黨政府時期、毛澤東領導中共的時期、以及後毛時代的中共）中對婚姻法的制定與改革，來討論性別平等精神在不同的政權理解、詮釋與操縱下，獲得什麼樣的法律條文體現。Ellen R. Judd(University of Manitoba, Canada)的〈三十年不變〉(No Change for Thirty Years)，透過民族人種誌的研究，講述的是當代有關土地分配額與婦女及婦女解放之間的關係。Tina Mai Chen (University of Manitoba, Canada)的〈毛

澤東時代中國婦女解放做爲全球解放的論述之再思〉(Reconsidering Women's Emancipation in Maoist China as a Discourse of Global Liberation)，認爲過去學界對毛澤東時期的中國婦女解放研究，傾向於集中在國家與民族主義的架構中來理解婦女解放，以至於忽略了全球性的實踐以及男女平等的建構論述。該文特別立意打破既來人們對於「女性/女性氣質/國族的」相對於「男性/男性氣質/國際的」這種二元意識，並強調應注重跨國界的思想傳播與相互援用及影響。其將 1950 與 1960 年代中國大陸的婦女解放及男女平等論述，放到當時的全球性脈絡中，去重新檢視並論說當時的中國女性如何藉由認同（例如）蘇聯婦女的解放行徑，以建立自身具有國際主義眼界的女性主義論述。

(7) 「個人報告：民國與改革時期的財政組織、發展與國家」(Individual Papers: Financial Institutions, Development, and the State of Republican and Reform Era China)

Yi Lo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Hong Kong)的〈做爲企業家的女性：女子商業儲蓄銀行的個案研究(1924-1955)〉(Women as Entrepreneurs: A Case Study of the Woman's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1924-1955))，選擇了「上海女子商業儲蓄銀行」這個運作長達 31 年的女子企業組織，進行該銀行歷史的簡述。其說明該銀行的成立反映的是當時中國社會自五四之後鼓吹女子經濟獨立的風潮。該文從該行的成立、其中各階層的組織及成員的聘用、及相關運作過程中所出現的特色與困難，以及這些從業女性如何處理其工作與家庭、婚姻之間的關係，綜述民國時期中上階層女性投身企業界的真實發展。Fubing Su (Vassar College)的〈中國政治中的撐起半邊天？從省區菁英中得來的經驗發現〉(Holding Half the Sky in Chinese Politics? Empirical Findings from Provincial Elites)，透過對某些省籍菁英的地區性檔案的掌握，對中國女性參與政治的情形，做了某種兼具量化與質性的梳理。該文從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女性成員比例、到黨員與非黨員及不同種族的婦女的參政狀況，進行了多方面的描述，並說明包括政治結構、社會經濟條件、以及文化等因素，都會影響不同婦女參政的機會與管道。Jack Hayes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的〈發展的傷痕：四川的天然資源、發展與戰爭(1920-1945)〉(Scars of Development: Natural Resources, Development, and War in Sichuan, 1920-45)，則從相關新法律的制訂、新萃取資源的方法、以及經年的戰事三大層面出發，來探究民國時期的四川，在天然資源的開發與運用上的情形。

(8) 「一夫多妻制、妾制與娼妓制：從 19 世紀晚期至今的延續性及其餘緒」(Polygyny, Concubinage, and Prostitution: Continuations and Aftereffects from the Late 19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這組處理的主題是中國社會裡的父權性宰制所出現的幾種重要婚姻/性關係，包括一夫多妻制、妾制與娼妓制；時間斷限則從晚清到當代。Keith McMahon (University of Kansas)的〈現代中國男性的一夫多妻政治〉(The Polygynous Politics of the Modern Chinese Man)想要論證，若將晚清改革主義中的新兩性關係視為一種純粹的新性(sexuality)關係，事實上是忽略了一夫多妻者/調戲女人的男人以及妾/妓的實際力量。即使在一個提倡性別平等的社會裡，一夫多妻制仍然陰魂不散地存在於中國社會中。Naifei Ding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Republic of China)的〈妾：制度與想象〉(Concubinage: Institutions and Imaginaries)鎖定的是 1980 與 1990 年代台灣社會女性主義論述或文學創作裡出現的「妾」的身影。Paola Zamperini (Amherst College)的〈回到未來。中國的懷舊之情與娼妓制及其他〉(Back to the Future. Nostalgia and Prostitution in China and Beyond)，主要是從當代中國大陸及西方對帝制末期中國（包括明、清）的娼妓文化產生的各類文學與影像的想像與再現、及學術研究等資料，對娼妓制的演變進行鳥瞰與勾勒。在帝制晚期的中國文化裡曾璀璨發達的娼妓制，涉及男性氣質、女性氣質、賦權(empowerment)、消費主義與現代性的種種互動。而從過去這段情色文化衍生出的懷舊情感，也成為研究當代中國性政治的有用概念。

(9) 「晚清中國的平等及其不滿」(Equality and Its Discontents in Late Qing China)

這組選擇了自晚清以來在中國便時有紛歧意涵的「平等」概念，從幾位重要的清末知識份子及思想家的文本當中，多方面地分析平等在當時中國的意義，並討論當這個概念被用在不同的脈絡（包括政治、宗教、社會、經濟）時，所出現的矛盾或問題。Hsi-yuan Chen (Academia Sinica, Republic of China)的〈平等的修辭轉變：從宗教到政治的「平等」〉(The Rhetoric of Pingdeng in Transition: From Religious to Political "Equality")討論清末知識份子為了將西方的平等觀念接枝到中國來，不斷回溯中國歷史上可與之涵容的傳統思想。因此，春秋時的諸子百家，其中以墨家與道家為甚，在清末獲得部份知識份子的重視；另外佛教思想，也被援用來做為接受與轉譯西方「平等」思想的重要語彙。Jeng-Guo Chen (Academia Sinica, Republic of China)的〈譚嗣同平等觀念中的友誼與平等〉(Friendship

and Equality in Tan Sitong's Concept of Equality) , 分析譚嗣同(1865-1898)如何在貶斥傳統三綱五常而獨尊「朋友」這一倫，並以之做為詮釋西方平等觀念的主要概念。Viren Murthy (University of Chicago)的〈章太炎的平等觀〉(Zhang Taiyan's Vision of "Equality")處理的是章太炎對平等觀念的詮釋及其演變過程。章太炎早年像張之洞與其他保守主義者一樣仍尊崇傳統三綱，但其後他從佛學衍伸出平等的概念，也曾發揮過經濟上的平等思想以批判土地分配不均的問題。在他於《民報》擔任主編並頻繁發表文章時期(1907-1910)，章太炎基本上又從佛學的基礎上發展他的平等觀。Peter G. Zarrow (Academia Sinica, Republic of China)的〈恐懼與厭惡：晚清的反平等主義〉(Fear and Loathing: Anti-Egalitarianism in the Late Qing), 將重心放在 1890 年代中期開始出現在中國的一股保守思想勢力。這群保守陣營反對「民主」，因為他們認為民主正是奠基在其影響將足以摧毀國家與家庭關係的「平等」概念上。該文即析論這群對「三綱」有著無限崇敬心態的思想家們，雖然彼此之間還是有某些思想的歧見，但都共同詆毀他們認為會搗亂倫理綱常的平等觀念。

(10)「個人報告：中國研究中的性別課題」(Individual Papers: Gender Issues in China Studies)

Diana Fu (University of Minnesota-Twin Cities)的〈聲音的牢籠：製造現代中國的「打工妹」〉(A Cage of Voices: Producing the Dagongmei in Modern China), 是作者在北京的「打工妹之家」(中國首次為自農村走進城市尋找工作的打工妹設立的非官方服務組織)進行近半年的資料蒐集與實地探訪所進行的質性研究。該文嘗試處理這個「打工妹之家」在幫助形塑這些移居女性(打工妹)的身份認同與主體意識時，所扮演的曖昧角色。在這樣的組織所再現的打工妹被訪談的內容中，充滿著她們「有一肚子話想說，但就是沒法說」的意思，其中牽涉著這些聲音言語與權力之間的糾纏。作者透過對「打工妹之家」介於官方與打工妹之間並企圖掌控乃至僵化打工妹的身份認同的剖析，探討了這類的非官方組織與官方意識型態之間千絲萬縷的關聯，以及做為底層或從屬階層(subaltern)的打工妹的聲音究否可能被呈現等問題。Jie Guo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的〈同床的朋友：17 世紀中國小說中的友誼〉(The Bed-sharing Friend: Friendship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ese Fiction), 透過對一系列晚明與清初的文學文本進行閱讀，來討論其時對友誼的種種令人困惑、不一致、甚至互相矛盾的意涵的再現。而其主軸則鎖定在男性同性之間的

多元情誼在「同床」這個行為上的展現。該文從馮夢龍、李漁等人的作品中，論說「同床」這個看起來可以是很正常而無涉性慾的朋友行為，其實充滿了性的張力。而其中的不可言說與同床的兩造之間隱而未現的曖昧友誼，則使得（對當時社會主流價值觀而言）不正當的欲念更形高漲。對照於當時朝廷與社會所允許有關朋友之間的公開表演（例如為友埋葬），這種私領域之間的情誼展現或情欲的流露，也不應被掩沒。而 Eileen M. Otis (SUNY Stony Brook) 的〈將美容帶到中國鄉間：後社會主義鄉村發展的性別化勞動價值〉(Bringing Beauty to China's Countryside: Gendered Labor Value and Postsocialist Rural Development)，處理的是改革開放後的中國官方，在對勞動力進行再訓練計畫的過程中，所涉及提升地位較低（尤其是女工）人口的性別策略。該文作者對雲南的省立婦女美容技術訓練課程進行兩個月密集的實地調查發現，這些有組織與固定化的課程企圖訓練的是婦女可以被納入正規工作且可實際操作的身體運作。透過這樣的課程訓練，這些不穩定、低收入且具性別區隔的工作，將可被納入消費主義的服務業經濟中，產生貢獻。

(11) 「嶄新的認同，不同的記憶：抗日戰爭時期中的女性」(New Identities, Different Memories: Women in the War of Resistance against Japan)

這組關注的課題，是在對日抗戰中，在國民黨與共產黨統治區域的婦女生活及其經驗。該組的兩位評論人還加進了日軍佔領區的婦女生活，以增進彼此間的對話與比較。由此來綜合討論及評述戰時的婦女及性別經驗對社會變遷所帶來的深遠影響。Joshua Howard (University of Mississippi) 的〈我也是人：戰時重慶女工的經驗與行動主義〉(I'm also Human: Experiences and Activism among Wartime Chongqing's Women Workers)，強調這群重慶女工在該市從國民黨戰時首都轉變為工業中心的過程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其主要集中探討該市紡織工廠的女工，運用的則是中共官方檔案、工廠方面的管理紀錄、警察紀錄與口述訪談等資料。其說明管理階層雖然有心透過地域區別來劃分或削弱女工的集體力量，以便管理，但女工們還是有其對抗的方式。作者認為，重慶女工這種行動主義，與其性別認同是分不開的。Yihong Pan (Miami University) 的〈她們自己的聲音：抗日戰爭中的共產黨女性〉(Their Own Voices: Communist Women in the War of Resistance against Japan)，乃根據作者對五位在戰時曾為中共成員的女性所進行的訪談，再佐以近年來出版的女性黨員回憶錄，所講述的故事。從這些女黨員的故事裡，不難發現她們雖有心為國為黨盡力，但卻也從不放棄追尋自我認同與自我實踐的機會，甚至不惜與黨的父

權意識型態衝突。

(12)「塑造『知識份子』：二十世紀文學經典化的政治」(Establishing "Intellectuals": The Politics of Literary Canonization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這組的主題，在於探討 20 世紀中幾位重要的文學偶像是如何變成重要的。透過對這些文學名師所參與或涉入的制度、社團、學界、黨國組織、大眾傳媒、文學活動等的研究，這個組希望瞭解 20 世紀某些重要的知識份子是如何被塑造出來的。Ellen Huang(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的〈做為社會關係與社會行動的「情」：林紓、情的政治與翻譯小說(1897-1908)〉("Qing" as Social Relations, "Qing" as Social Action: Lin Shu, the Politics of Feeling and Translating Fiction, 1897-1908)指出，相對於另一位翻譯西方思想的重要人物嚴復(1853-1924)，林紓雖然譯介超過 180 種西方文學小說，其中不少還成為 1905 年新政改革之後的學校教材，但卻鮮少有學者從文化與思想史的角度，對林紓進行研究。該文嘗試鋪陳林紓的翻譯與寫作如何呈現其社會改革的思想；其中，作者強調林紓所發揚的並非以國族主義或現代化為重的主流觀點，而是藉由圍繞「情」(感情、同情、移情等)的課題，來進行闡述。John Dani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的〈塑造魯迅：1918 到 1938 年中國的贊助、出版與文化生產〉(The Making of Lu Xun: Patronage, Publishing, and Cultural Production in China, 1918-1938)，則站在歷史研究的立場，追溯自從印刷資本主義在 20 世紀初期中國發展之後，像魯迅(1881-1936)這樣的文學名家，其形象是如何在文化生產中被製造出來的。該文廣泛地從魯迅各種不同的身份(作家、教師、編輯、文壇贊助者、文學經紀人等)出發，強調圍繞他這些身份的各種人士與文化生產機制，都對形塑其文學名家的形象，起了重要的作用。Matthew D. Johns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的〈「上海方式」：夏衍及左翼電影的戰後革命政治(1949-1995)〉(The "Shanghai Way": Xia Yan and the Post-Revolutionary Politics of Left-wing Cinema, 1949-1995)，是以在中共建國後為黨及官方重視並推崇的名導演夏衍(1900-1995)——一位不曾到過中共的革命根據地延安的影片藝術家——為主要討論對象。該文回顧了夏衍漫長的一生中做為名導演的一些重要並互為關聯的發展，強調其於 1930 年代做為左翼陣營前衛導演與劇作家的身份，對於其於 1949 年之後拍電影的「視野」所產生的重要影響。而這種左翼的修辭與夏衍個人的人際網路，卻在上海及他處的文化界中，引起某些意識型態的緊張，甚至促成日後文化大革命的某些論爭。該文企圖揭發在中共官方主導塑造一

個左翼進步的「夏衍」形象的過程中，某些較不為人所注意的左翼內部與中共黨國體制之間的角度。

(13)「十八到二十世紀中期中國的女性美德政治」(The Politics of Female Virtue in China: Eighth to Mid-Twentieth Centuries)

這組選擇的是「女性美德」這樣一個主題，探討在中國史上四個歷史時期裡，女性美德與政治之間的各種實際及象徵關聯。Ping Yao(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LA)的〈美德的爭議：唐金仙公主與玉真公主的入道〉(The Controversy of Virtue: Daoist Converts for Tang Princesses Jinxian and Yuzhen)，從唐朝睿宗的第九與第十個女兒，金仙與玉真公主皈依道教之事，來討論中唐時期的在上位者及臣子，如何詮釋與操弄女性美德這個概念，以進行權勢的角力與爭奪。Weijing Lu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的〈男性忠誠與女性忠貞的再思考：性別化的美德？〉(Rethinking Male Loyalty and Female Fidelity: Gendered Virtues?)，則從「一臣不事二主，一女不事二夫」這樣的儒家古訓著手，集中分析明末清初思想家顧炎武對其嗣母王氏不願降清而絕食自殺所作的評論。顧炎武認為其母之所為集中體現了忠誠與忠貞這兩種被視為分屬於男性與女性的美德。作者由此出發來對明末那個特殊歷史時空中，女性的忠貞與男性的忠誠如何互動並產生哪些具體行為，進行探索。Joan Judg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Barbara, Canada)的〈20 世紀之交中國的女性美德政治：通州的個案探討〉(The Politics of Female Virtue in Turn-of-the-Century China: The Case of Tongzhou)，以 1900 年 8 月八國聯軍進入北京東邊的通州城以圍勸義和團時，約 570 名當地婦女或因被侵犯或因為求抗拒而集體自殺的悲慘故事，來進行分析討論。該文不僅把通州婦女的集體自殺放進中國史上每逢政治動盪與朝代更迭而出現的為國犧牲等美德脈絡中，也從 20 世紀初期幾位女性（包括下田歌子與何香凝等人）對這段通州婦女過去的不同評論出發，來說明這些被視為「烈婦」的行徑如何在不同時空、不同動機與需求下，被賦予多重的意涵。Jin Jiang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China)的〈民國時期上海婦女美德的轉變脈絡：有關女演員自殺的爭議〉(The Changing Context of Female Virtue in Republican Shanghai: Controversy over an Opera Star's Suicide)，則從 1947 年 10 月在上海自殺的名京劇演員小丹桂的事件，及輿論媒體對其死因的後續報導與話題炒作，來析論女性美德在其中如何被操弄與詮釋。該文並強調此次事件的輿論爭議與之前數起知名女性自殺事件的差別之處，在於這次有相當多的女性聲

音加入討論，其中包括好些小丹桂的同儕女演員。她們希望能讓大眾瞭解不應用傳統的女性美德眼光來苛責小丹桂，而應瞭解逼迫小丹桂走上絕路的權力與社會控制等困境。

(14) 「變形的創傷：二十世紀中國文學史的再現」(Transmuting Trauma: Representations of Twentieth-Century History in Chinese Literature)

這個組處理的主題是有關 20 世紀中四個重要歷史時刻（義和團事變及 1900 年的八國聯軍；1937 年的南京大屠殺；文化大革命；1989 年的天安門事件）的文學性紀錄與反響，檢視這些歷史災難如何衝擊中國的小說家與詩人，以及他們又運用何種資源來再現或治療這些創傷。Shengqing Wu (University of Kentucky)的〈難以言喻的損失：1900 年的中國抒情詩〉(Loss beyond Telling: Chinese Lyric Poetry in 1900)，從引發大量抒情詩作的庚子事變談起，觸及光緒皇帝的寵妾珍妃(1876-1900)在慈禧太后與光緒臨逃出北京城前、被慈禧賜死墜井而亡的詩文描述，以及王鵬運(1849-1904)等詩人在北京被圍城之時所撰之《庚子秋詞》。該文分析 1900 年這些抒情古詩中所流露的紛歧想像、充滿各種意涵的語言、以及尖銳劇烈的情懷，及其所散發的某種獨特的現代性氣息。Michael S. Berr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Barbara)的〈新文化與新生活之間的南京大屠殺書寫：阿壘的《南京》〉(Writing the Nanjing Massacre between New Culture and New Life: Ah Long's Nanjing)，選擇了最早的一部、但並不為眾人熟知的、以文學方式紀錄南京大屠殺的《南京》(於 1939 年完成，但遲至 1987 年才刪減內容出版)及其作者阿壘(原名陳守梅，1907-1967)，做為討論的對象。該文從這部曾獲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徵文獎的作品，為何遲至作者已死才得出版這個問題切入，討論從這部小說的寫作、其內容及日後如何出版的過程中，人們對「南京大屠殺」的認識、理解與想像。同時，該文也提及阿壘如何受到魯迅文學典範的影響，並如何在當時與蔣介石主導的新生活運動的文藝政策產生衝突。Yue Ma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的〈從創傷的歷史到日常生活：余華與王安憶小說對文革時期世俗「現實」的建構〉(From Traumatic History to Everyday Life: Constructing the Mundane "Realitie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n the Fictions of Yu Hua and Wang Anyi)，說明 1990 年代以來，大眾文化的興起與「新歷史小說」（即對過去歷史有別於官方意識型態、傳統寫作題材、敘述手法等的小說文學創作）如何影響不少中國大陸的文學家，開始投入有關「日常生活」各種面向的文學性再現。該文以余華與王安憶兩位大陸小說家近年的作品為例，分析他們如何運用這樣的新創作方式，從文化大革命

此一歷史性悲劇出發，去刻劃人們每日生活中所呈現出的物質需求、家庭聯繫、地方價值觀、人間智慧等。作者藉此析論當代大陸文學家透過日常點滴與對特定歷史時空的某些悲劇與創傷所進行的記憶重建與拾綴。Chaohua Wa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的〈個人私事：新世紀對天安門悲劇的詩學回應〉(A Personal Matter: the New Century's Poetic Response to the Tiananmen Tragedy)則以最晚近的歷史悲劇——天安門事件——為主，對照於 1970 到 1980 年代中國詩人對文革的回應性創作，探討新一代詩人的作品中所反應的天安門事件。該文說明，不像文革的題材可以讓詩人們將主角的個人時刻融入集體社會生活中並成為真實歷史的一部份，年輕一代的詩人記述天安門事件的方式，卻是非歷史也非集體的。他們的詩作裡彷彿只剩下用個人私密的方式，將天安門事件以扭曲而悲情的成年禮一般的意象，記錄著似乎與他人無關獨涉自我的，對這個歷史創傷的個人追思。

(15) 「交涉與自我發現：中國女性自傳實踐的四個個案」(Negotiation and Self-Invention: Four Studies of Chinese Women's Autobiographical Practice)

這組以中國女性的自傳性表述與實踐為主題，從文字自述與影像表現的方式出發，探究她們如何透過對不同發聲與發言管道的掌握與運用，來尋求有利於自我生存的文化資本。四篇文章處理的對象包括凌淑華與楊步偉兩位民國早年的著名女性，以及幾位當代的女性導演。Eileen J. Cheng (Pomona College)的〈男性贊助者與文化交流：凌淑華的文學事業〉(Male Patronage and Cultural Exchanges: Ling Shuhua's Literary Transactions)以凌淑華(1900-1990)的寫作事業為例，對 20 世紀初期中國社會中女性作家所面臨的文學環境及其自處之道，有細膩的討論。該文指出，凌淑華於 1924 年開始在《晨報》發表小說，並在 1928 年集結成《花之寺》短篇小說集，由其夫陳西滢出版，並被視為「新閨秀派」小說家的代表人物，其名氣的傳播，與其身邊的男性文人及出版界的烘托，不無關聯。而凌淑華早年對新文化運動的女性主義批判，也可能因其身為新文學團體成員（如新月社）與現代女作家的身份，而被妥協乃至於取代掉了。直到 1953 年她用英文撰寫的《古韻》（屬於自傳性文體）出版，之前那些對新文化的批評及她與傳統文化之間的強烈聯繫，才漸顯露痕跡。Lingzhen Wang (Brown University)的〈電影再現的自傳模式：當代女性導演之研究〉(Autobiographical Mode of Cinematic Representation: A Study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Women Directors)，從幾位（張暖忻、胡玫、劉淼淼、黃蜀芹、馬曉穎）現代與

當代女性導演的作品切入，分析其在社會主義及後社會主義階段中，透過電影拍攝所傳達的女性意識及時代批評。該文從文革後的 1980 年代初期以降這些新秀女導演的作品中，所鋪陳的個人渴望、壓抑的情感與性別體驗等，析論她們透過鏡頭所呈現出的獨特自傳式的影像再現。這些女導演傾向於透過影響語言與攝影技巧，從其他女性的生平與自傳故事中，去創造某種自傳性的認同。Jing M. Wang (Colgate University)的〈中國女性的異國自傳性故事書寫〉(Chinese Women's Autobiographical Storytelling Abroad)討論介於 1930 年代與 1950 年代之間，以英文所書寫的中國女性自傳故事，包括陳衡哲、楊步偉及凌淑華的作品。該文首先介紹 20 世紀初之後中國知識女性受到社會政治變動的衝擊、性別意識的改變以及作家本身自我表達的內在驅動力等影響，而開始從事自傳體寫作。之後，其指出這幾位中國女性作家以英文書寫自傳性故事，也反應著某種西方世界的讀者對中國女作家的自傳文體的興趣，因為那是一個將女性經驗與傳統文化及中國社會融合在一起的文學呈現。Jin Feng (Grinnell College)的〈藉此語言，我倆結合：楊步偉自傳中的語言與婚姻〉(With this Lingo, I thee Wed: Language and Marriage in Yang Buwei's Autobiography of A Chinese Woman)則集中於楊步偉(1889-1981)的《一個女人的自傳》(1947)。該文探討楊步偉如何挪用婚姻的象徵意涵，來體現中國及西方婚姻、文化與兩性價值觀的幸福結合，以及男性與女性特質如何在她的自我形象中被交融地展現。

(16)「帝制晚期的新聞、謠言與傳聞：宋明清的三個個案」(News, Rumors, & Hearsay in Imperial China: Three Cases from Song, Ming, & Qing)

本組的主題也很有新意，討論的是新聞、謠言與傳聞之間彼此的關聯與張力，在帝制晚期的歷史發展過程中如何獲得展現。這其中涉及文化建構、制度的安排、社會政治秩序的建立等。Hilde De Weerd (University of Tennessee)的〈「官報」與「短篇」：官方新聞與謠言間的模糊疆界〉("Court Gazettes" and "Short Reports": The Blurry Boundaries between Official News and Rumor)，從 12 到 13 世紀宋代流傳的兩種新聞文類——官報與 short reports (即)——出發，檢視並比較二者的讀者群及其回應，並說明其差異的意義。基本上，宋代文本中這兩種文類的差別，主要存在於一為官方行政溝通網絡，另一為衍生型的半官方網絡。該文企圖論證介於官方批准與發佈的新聞以及謠言之間的差異，在這兩類資訊管道中被描寫得相當不同；從中，可析出意味深長且有爭議性的政治意涵。Siyen Fei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的〈勾勒晚明南京〉(The Perception of Late Ming

Nanjing)將焦點集中在兩個 17 世紀初的《客談》選集，以此分析晚明都市菁英透過口語方式進行有關地方知識的交談，在形塑南京城的社會與都市空間所扮演的角色。Michael G. Chang (George Mason University)的〈謠傳、風聞與乾隆的江南行〉(Rumors, Hearsay and the Qianlong Emperor's Southern Tours)，則集中探究引發話題與論述不斷的乾隆皇帝江南行。在官方許可的論述中，可清楚見到清廷想透過對皇帝勤勉、有紀律與慈愛的舉動，來為清政權的合法性正名。然除了官方的主導敘述之外，乾隆的江南行更衍生出許多小道、傳聞與佚事來。該文即透過這些「小敘述」的文本，來分析清廷的社會政治秩序是如何被挑戰與建立的。同時，作者也藉此研究來討論史家如何面對並使用某些歷史上的傳聞及相關史料的問題。

(17)「民國時期大眾傳播中的西方影響」(Western Influence on Chinese Mass Media in the Republican Era)

該組針對民國時期經由西方技術及理論的傳播與實踐、並融合中國既有的文化經驗而蓬勃發展的大眾傳播業，從商業化與專業化兩個角度，來觀察此時期來自西方的多重影響。Qiliang He(University of Minnesota, Morris)的〈東方之路，西方之路：1920 年代中國的好萊塢電影〉(Way Down East, Way Down West: Hollywood films in the 1920s China)選擇了 1920 年代上映的電影「東方之路」做為討論中國電影業初興時的好萊塢(Hollywood)影響。該片在當時被中國觀眾誤認為擁護自由戀愛，而中國製片者與知識份子等，也操弄著這樣的誤解，以對自身想要提出的社會改革進行論述上的賦權(empowerment)，來申揚反封建的自由婚戀之價值。Jue Wang-Rice(University of Arizona)的〈外國媒體對近代中國文學的衝擊〉(The Impact of the Foreign Press o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透過說明林語堂在 1930 年代的《論語半月刊》中想把幽默文學納入正統文類的努力，來論說與評估外國媒體對近代中國文學所帶來的影響。Yong Volz(School of Journalism, University of Missouri-Columbia)的〈美國對中國新聞業專業化的影響，1910~1930 年代〉(American Impact on the Professionalization of Chinese Journalism, 1910s-1930s)，討論的是 1920 與 1930 年代，美國的密蘇里新聞學派(Missouri School of Journalism)把中國新聞業從政治論述轉變為半專業化的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及其局限。該文藉由說明那些受到美國新聞學教育（在此以密蘇里新聞學派為例）的留學生在燕京大學與聖約翰大學等處建立學派並傳播其學理與著作，來評估美國的新聞專業主義對當時中國社會的啓迪，以及國人接

受並實踐的情形。Warner Brown(Johns Hopkins University)的〈20 世紀初期中國商業藝術中的地域與現代性再現〉(Representations of Place and Modernity in Early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Commercial Art)，則將重心放在 20 世紀初期的月份牌，來檢視商業藝術在中國文化中所扮演的角色，並討論在這些再現地方色彩的藝術中所帶有的美國影響。同時，其論證對於地域的描繪是 20 世紀中國商業藝術所具有的重要現代性成份。

(18)「民國時期的大眾都市文化與性：比較研究」(Popular Urban Culture and Sexuality in Republican China: A Comparative Study)

這個組以五個城市——上海、天津、北京、廣州、香港——為比較對象，來探討都市轉變與性商業化都有相當程度發展的民國時期，其大眾都市文化、市民消費、性欲及兩性之間的關係。Andrew Field (School of History, The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 Australia)的〈上海舞廳及 1930 年代的性革命〉(Shanghai Dance Halls and China's Sexual Revolution in the 1930s)把焦點集中在上海舞廳，論述在這個提供上海人士追尋、體驗與創造現代性的場域中所上演的種種可能。該文運用報章期刊與檔案資料，說明上海舞廳不只有男顧客，也有女顧客。而在這個新式西化的社交場合裡，舞女又成了眾所矚目以及男顧客遐想或追求的對象。因此，舞廳中交織出的兩性關係便可能相當多元，包括男女顧客彼此，以及男顧客與舞女，乃至於男雇主與舞女等。該文據此討論是否 1930 年代的上海舞廳文化刺激了某種性別與性革命。Jie Hou (College of History, Nankai University,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的〈建構與認同：《大公報》副刊「家庭與婦女」及女性都市文化〉(Construction and Identity: Ta Kung Pa -- Family and Women, and Urban Women's Culture)，所運用與分析的史料主要是《大公報》的《婦女與家庭》副刊（創刊于 1927 年 2 月 11 日，至 8 月 26 日為半月刊，同年 9 月 6 日改為周刊，1930 年 5 月 22 日休刊）。該文說明《婦女與家庭》副刊向人們展示了天津都市文化的某些面向，表現出編者/作者/讀者之間的互動，以及編者和作者利用這一虛擬空間，塑造女性主體性形象，影響讀者乃至更多都市人生活的特性。該文以《婦女與家庭》副刊為中心，探討媒體如何反映並塑造女性都市文化，女性怎樣參與都市文化的構造、傳達自己的聲音，以及如何表達主體意識。Rachel Hui-chi Hsu (Tunghai University, Republic of China)的〈北平在訓政時期的都市消費與性〉(Urban Consumption and Sexuality in Beiping during the Nanjing Decade (1928-1937))，乃以消費為主要出發點，從三方面——新興消費環境與娛樂休閒模式、三

種攸關市民消費的婦女職業（妓女、女招待、舞女）之發展、及市政府基於維持社會秩序與風化而頒佈的職業取締與人身行為禁令——分別檢視北京在 1928 年國民政府遷都後（此後稱北平）至 1937 年間所經歷的城市轉型與社會變遷。該文希望藉由北京城長久以來最著名的發展特色——消費——為重新省思的出發點，剖析面對著國府遷都後的打擊、市府愈漸周嚴的維持風化舉措、以及華北情勢動盪等連鎖衝擊的北平社會，如何適應現狀，並努力開創出不同於國都階段的消費新景象。Angelina Chi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Cruz,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的〈為娛樂而書寫：1920 年代廣州與香港女伶的興起〉(Writing for Entertainment: the Emergence of Nüling in 1920s Guangzhou and Hong Kong)，則鎖定廣州及香港的女伶為討論對象。該文主要從當時的畫報及期刊中有關女伶的相關報導出發，分析當時的各方輿論界對女伶這個服務/娛樂業的女性工作者有何種觀感與評論。女伶既可能憑藉美貌與才華而吸引眾人，卻同時也成為被男性顧客或雇主物化的對象。該文認為，女伶在 1920 年代的廣州與香港激起了一波波春色漣漪，也為當地社會開啓了新兩性親密關係、女性特質與欲望抒發的型態。同時，這些異性之間的多種互動所衍生的道德問題，則引發市府當局的關注以及進一步的取締。

三、結論

這次得以有機會參加 AAS 的年會，聆聽從多篇有關中國近現代史課題的論文發表，並參與會後的討論，深感受益良多。從此次 AAS 年會關於中國近現代史的組主題及各篇發表文章中，可簡要歸納出以下特色：

- 一、若以傳統的史學範疇分類而言，可發現早期位居主流的政治、外交與經濟史方面的研究，相對而言較少；社會、文化、思想、文學史的研究比重則偏高。大體看來，社會文化史的相關研究，似乎仍較受國際漢學界的青睞。
- 二、以各組的主題觀之，則區域研究、性別研究、城市史研究（包括都市文化、都會景觀、市民消費）、日常生活、戰爭創傷與記憶、形象塑造與再現、視覺與影像文化研究，分別出現在上述各組文章中。其中不少學者皆運用西方社會科學或女性主義理論、哲學與美學思想、消費理論、電影及藝術理論等，來進行歷史分析與詮釋。援用理論進行歷史研究，向來是西方漢學界之長。許多文章的研究成果如何，雖有待

日後進一步檢視，但這般嘗試，仍很值得鼓勵。

三、就每組的研究時間斷限來看，最多組選擇以整個「20 世紀」為時間斷限。一方面或許是為從長時段的發展來觀察其主題的演變，另一方面則研究的時間斷限拉長，所受限制相對地小，較容易找到組員撰寫相關題目。次多的時間斷限是「民國時期」，其多半指的是 1910 到 1930 年代。在此時段之內，另有集中於「民初」與「1930 年代」各一組。以「19 世紀」為時間斷限的則有兩組，其中一組實從 19 世紀直跨至當代。其餘的選擇分別為「晚清」、「帝制時期」、「18 世紀到 20 世紀中期」、「抗戰時期」。由此可發現，較少組別是針對某一個定年代做微觀的分析，也較少見集中於某事件做多方面的專題申論。其多傾向於將組主題定調為某種思想（例如平等思想、女性美德、一夫多妻及妾制、科學與權力的互動、新聞與謠言的關係…），檢視與比較其在較長時段中的發展。

四、就組別的學科領域而言，有不少是學科交流的跨領域合作，例如文學、政治學、社會學、人類學、經濟學、藝術等與史學在同一組當中進行論文報告與交流。當然，這與 AAS 大會的偏好及鼓勵有關，且亦不失為近代中國史研究的一種趨勢。

總而言之，學術研究很需要跨主題、跨學科、跨地域及跨文化的交流，才能擴充視野、刺激思考、促進反省，由此凝聚出更上一層的動力。期盼學術界能不斷朝此一目標前進。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401-420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401-420

論簡帛的文書檔案史研究價值

張顯成*

〔提要〕

一個世紀以來從地下出土了大量的簡帛文獻，其中有豐富多采的文書檔案史料，簡直就是一座「先秦漢魏地下文書檔案館」，這是傳世文獻無可比擬的。這些簡帛文書檔案史料，從文獻學理論上看，它們在文書檔案史上具有重大研究價值；從微觀上看，它們在詔書史研究方面，在人事檔案史研究方面，在文書檔案保存史研究方面，在文書用語研究方面，都有着重大的研究價值。早期的文書檔案史必將因簡帛文書檔案史料的出土和研究而重寫，所以，我們應當高度重視並深入研究這批文書檔案史料。

關鍵詞：簡牘帛書、文書檔案、研究價值

*重慶北碚，西南大學文獻研究所教授

一、引論

文書史料指公文、信函、契約、簿籍、案卷等古文獻。檔案史料指分類保存的有價值的文書案牘等古文獻。有意保存的文書史料，也就是檔案史料，故就史料而言，我們將文書檔案並稱。

一個世紀以來，發現了大量的先秦漢魏出土文獻，主要是甲骨文金文和簡牘帛書（後者多簡稱「簡帛」）。這些出土文獻中有很多文書檔案資料，為先秦漢魏文書檔案史的研究提供了嶄新的材料。

中國的文書檔案起源很早，甲骨文那些占卜檔案是迄今所見這方面的最早材料。但是，甲骨文因為主要是占卜類的東西，內容太單調，所以甲骨史料在早期文書檔案史研究方面不免使人有些憾然。而出土簡牘帛書則不然，不光數量大，一直在陸續出土，而且內容比甲骨文豐富得多。據我們粗略統計，20世紀初至2004年這百年來出土的簡帛總共達22萬枚/件左右，總字數約700萬。這一數字是十分驚人的，是原來完全想象不到的，而在這批數量巨大的出土文獻中的文書檔案史料則是既豐富多采又精美絕倫。例如¹：

20世紀20年代中後期在漢代居延地區發現的1萬多枚「居延漢簡」，和70年代至80年代初在該地區發現的近2萬枚「居延新簡」，以及20世紀初至80年代，在河西疏勒河流域漢代邊塞烽隧遺址中陸續出土的2500枚「敦煌漢簡」，都是漢王朝在西北屯軍的有關屯戍檔案。內容主要是屯戍制度、屯戍體制、屯戍軍事體系、防禦攻殺、軍紀賞罰、軍籍民籍、錢糧簿、俸祿簿、詔書奏記、檄文律令、牒書爰書、符傳、曆譜術數等方面的文書。

1990年至1992年，在甘肅省漢代敦煌懸泉置遺址出土的「懸泉漢簡」，其中漢簡3.5萬餘枚，漢代帛書10件，另有漢代紙文書9件，晉代紙文書1件，漢代牆壁題記殘塊203塊。所謂「置」，即傳置。漢代的懸泉置，是建立在河西走廊要道上的一處供傳遞郵件、傳達命令和接待賓客用的綜合機構，它的職能主要是置內的各類食宿接待、驛郵牲畜飼

¹ 以下按文獻出土時間為序舉例。另需要說明的是，這批文獻中的文書檔案材料的主要載體是簡牘，絹帛很少，但本文仍多統稱簡帛文書檔案。

養、倉稟管理、財務稽核、農田耕作等等²。「懸泉漢簡」正是漢代懸泉置遺留下來的檔案，內容主要有簿籍、符傳、詔書、律令、科品、檄記、爰書、曆譜等文書。

1996年，在湖南省長沙市馬樓街22號三國吳井中發掘出的「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紀年簡牘」（一般簡稱「三國吳簡」或「走馬樓簡」），簡牘達14多萬枚，總字數超過300萬字。這是當時的長沙郡與臨湘侯國（縣）的地方檔案，內容主要有嘉禾吏民田家莝、司法文書、黃簿民籍、名刺、簽牌、納稅、各種賦稅與出入倉庫（關邸閣）的簿籍等文書。

2002年在湖北省龍山縣里耶古城的1號秦井中出土的2萬多枚「里耶秦簡」，是秦代縣一級的官署檔案，內容很廣泛，主要為秦行政文書，包含政令、各級政府之間的往來公文、司法文書、吏員簿、物資登記和轉運簿、里程書等文書。

簡帛發現地，除了上述當年的官方軍方活動遺址一類外，另一類就是墓葬遺址。這些墓主大都是當年的各級官吏或下層文化人，而隨葬品中則有不少其身前保存的有關檔案，下面僅就墓葬中的法令（法律、政令）和司法方面的檔案舉三例（楚、秦、漢墓葬各一例）：

1987年在戰國楚故都紀南城發掘的包山崗2號楚墓（下葬時間為公元前316年），墓主是楚國的官吏。發掘出的400多枚「包山楚簡」，大都是墓主身前所保存的司法文書和政令文書檔案，如：有關驗查名籍的案件記錄《集箒》，有關名籍糾紛的告訴及呈送主管官員的記錄《集箒言》，受理各種訴訟案件的時間與審理時間及初步結論的摘要記錄《受期》，關於起訴內容的簡要記錄《疋獄》。以及還有一大批沒有標題的文書，內容是關於司馬及令尹等以楚王名義發佈命令及有關情況的記錄；一些案件的案情與審理情況的詳細記錄，以及呈送給左尹的情況彙報；各級司法官員經手審理或復查過的訴訟案件的歸檔登記，等等。

1975年在湖北省孝感地區雲夢縣發掘的睡虎地11號秦墓，墓主是秦的下層官吏。墓中發掘出的1000多枚「睡虎地秦墓竹簡」（一般簡稱「睡虎地秦簡」），其中就有墓主身前所保存的一大批法律文書檔案，如《秦律十八種》、《效律》、《秦律雜抄》、《法律答問》、《封診式》等秦代的法律文書。另外還有秦始皇二十年（公元前227年）四月初二南郡守騰頒發給本郡各縣、道的訓戒文告《語書》，闡述為官要求的《為吏之道》，等等。

1983年底至1984年初在湖北省江陵發掘的張家山247號漢墓，墓主是西漢前期的一

² 參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肅敦煌漢代懸泉置遺址發掘簡報》，《文物》2000年5期。

名低級官吏。發掘出的 1000 多枚「張家山漢墓竹簡」（一般簡稱「張家山漢簡」）中，有一種法律文書檔案，即呂后二年頒行的《二年律令》，這是一部完整的律文，包含了漢律的主要部分，含 27 種律和 1 種令：賊律、盜律、具律、告律、捕律、亡律、收律、襍律、錢律、置吏律、均輸律、傳食律、田律、□市律、行書律、復律、賜律、戶律、效律、傅律、置後律、爵律、興律、徭律、金布律、秩律、史律、津關令。另外，還有一種叫《奏讞書》的司法文獻，為春秋至漢初議罪案例的彙編，是供官吏工作參考或學吏者閱讀應用的文書。

由上可知，簡帛中的文書檔案材料十分豐富，內容涉及政治、經濟、軍事、外交、文化、科技、法律、哲學、宗教、民族等方方面面，絕大部分都是傳世先秦漢魏文獻和甲骨文獻中根本見不到的內容。

先秦漢魏距今甚遠，當時的文獻能流傳下來者極少而很有限。僅以上海博物館藏楚簡為例，該批楚簡含近 100 種先秦文獻，而有傳世文獻可對照者不到 10 種。也就是說，若以此為計，先秦流傳至今的文獻實不到十分之一。由此可知中國早期的文獻是十分豐富的，佚亡的文獻是相當多的。所以，在甲金、簡帛未出土以前，我們研究這段時間的歷史時總感文獻匱乏。而一個世紀以來，不光發現的簡帛已相當多，而且近些年來隨着基本建設的加快，又不斷有新的發現，幾乎每年都有新發現，這些新發現還往往都是重大發現，這種愈演愈烈的趨勢，預示着簡帛將不光進一步與傳世的先秦漢魏文獻相互妍美，而且還有在數量上與之並駕齊驅甚至超過之勢。發現的每一批簡帛幾乎都含有當時人記當時事的文書檔案材料，毫不誇張地說，簡帛中各式各樣的文書檔案，為我們展現的簡直就是美不勝收玲琅滿目的「先秦漢魏地下文書檔案館」。簡帛文書檔案是後世文書檔案的源頭，這批重見天日之遺物，無論是在內容上還是在形式上，無論是在書寫格式上還是在用語上，都保留了當時的文書檔案特徵，這批在傳世文獻中難以見到的文獻，顯然是我們研究早期文書檔案史的寶貴材料而十分珍異。所以，我們應當高度重視並充分利用這批地下材料來進行中國的文書檔案史研究，以利於中國文書檔案學的發展。

二、文書檔案史研究價值的理論根據

文獻的真實性（authenticity）程度是決定文獻研究價值大小的根本因素。在地下出土

材料未發現以前，包括文書檔案史在內的各學科對有關早期歷史狀況的研究，所使用的材料基本上都是傳世文獻，而傳世文獻特別是早期的傳世文獻最大的弊病是由於長期流傳而「失真」，其文獻真實性往往成問題。先秦漢魏是中國文書檔案史上的最早時期，但在甲骨文等出土材料未發現以前，這段時期的文書檔案文獻材料不光少得可憐，而且其第一手文獻資料完全是空白。一個世紀以來從地下陸續而大量發現的簡帛文獻，則為我們提供了不少珍貴的早期文書檔案史料。之所以說它珍貴，是因為簡帛文書檔案史料同其他出土文獻一樣，其最大的特點就在於它是長期掩於地下而未經流傳的第一手文獻材料，真實地保留着當時的面貌，具有極強的文獻真實性，這一文獻真實性是同時期的傳世文獻不可比擬的。那些先秦漢魏的傳世文獻中的文書檔案史料，都是經過兩千年左右長期流傳、反復傳抄、多次刊刻、多次「校勘」的文獻，總會發生程度不同的「失真」，在其漫長的流傳過程中，前人在傳抄、刊刻、校勘時往往都會自覺或不自覺地加進自己的東西，這自然會程度不同地影響着我們的研究，使我們在接觸這些材料時忐忑不安。然而相比之下，那些當時人記當時事的簡帛文書檔案史料，則大都不存在史料「失真」問題，使用這些第一手資料來研究中國的文書檔案史，則會心裏踏實得多。所以，簡帛文書檔案史料具有重大的研究價值。

流傳下來的先秦漢魏文獻，大都是六藝、諸子、詩賦、兵書、方術等書籍類文獻，文書類文獻少得可憐（如上所述）。而出土簡帛則大不相同，內中有數量巨大內容豐富的文書文獻，這正可補傳世文獻之不足，顯然是上帝賜給我們的早期文書檔案史研究的一筆珍貴史料。

出土簡帛大都是早已佚亡的文獻，這些佚籍是傳世文獻中見不到的史料，這些早已佚亡的先秦漢魏史料的面世，其研究價值之重大是不言而喻的。而簡帛中那些眾多的文書檔案史料，則全都是佚書，故其所具有的重大的文書檔案史料價值，更是不言而喻。

甲骨文是現在已知的中國最早的文書檔案史料，自然可貴，但甲骨文屬殷商西周王朝的占卜檔案，內容未免單調。而簡帛中的文書檔案史料，內容則極其豐富，涉及政治、經濟、軍事、外交、文化、科技、法律、哲學、宗教、民族等方方面面，所以，僅從文獻材料的豐富性和多樣性而言，也說明簡帛在中國文書檔案史的研究方面具有十分重大的價值。

著名學者傅斯年先生在談到科學研究的方法和材料時，曾說過一句至理名言：「凡一

種學問能擴張他研究的材料便進步，不能的便退步。³」也就是說，應該善於並及時利用新的研究材料，擴展學科的研究領域，這樣的學問才能進步，反之，則會退步。對於擺在我們面前的這批豐富的簡帛文書檔案史料，我們應該充分利用它來進行中國文書檔案史的研究，「進步」我們的文書檔案學。

以上是從文獻學理論上對出土簡帛在文書檔案史研究方面所具有的重大價值的簡要論述。下面，我們將分幾個方面來具體論述其研究價值。

三、在詔書史方面的研究價值

官方文書的傳遞和行文式樣，是文書檔案史研究的重要內容。如簡帛中所見詔書，就為我們提供了這方面的寶貴材料⁴。過去對早期詔書的行文式樣和下達程式不太清楚，主要原因是缺乏第一手材料，一般史籍記載的詔書都只有詔書正文，很難見到其他相關的材料，現在發掘所見簡帛中的詔書文獻，它們都是當時的原始材料，故可藉此研究這一問題。

通過對簡帛詔書的研究可知，簡帛時代的詔書，大致是由三個部分組成：

第一部分是詔書正文前的部分，多為下級上奏文字，包括該詔書產生的緣起、下達詔書的理由、奏報部門及主要奏報官吏的姓名等。下達詔書時這一部分內容一般是同時下達的。

第二部分是詔書的本文，即詔書正文。傳世文獻中所見的詔書一般都只有這一部分。

第三部分是詔書下行於內外官署之例文，或曰下行文書⁵。

例如 1973 年在甘肅漢代金關烽台出土的編號為 74.E.J.F16:1—16 的《永始三年詔書》

³ 傅斯年《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一分冊，民國 17 年。此文另可見：《中國現代學術經典·傅斯年卷》，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 年版；《傅斯年學術文化隨筆》，中國青年出版社，2001 年版。

⁴ 詔書是以皇帝名義頒發的命令，是秦朝建立以後才出現的。秦始皇統一中國後，將以皇帝名義頒發的命令稱爲「詔書」，以此區別於其他文告，《史記·秦始皇本紀》：「王爲『泰皇』，命爲『制』，令爲『詔』。」裴駰集解引蔡邕曰：「制書，帝者，制度之命也，其文曰制。詔，詔書，詔告。」

⁵ 以上可參薛英群《漢簡官文書考略》，載《漢簡研究文集》，甘肅人民出版社，1984 年版。

(按原式橫排) 6 :

丞相方進御史臣光昧死言：

明詔哀安元元，臣方進、御史臣光。往秋郡被霜，冬無大霰，不利宿麥，恐民[□]調有餘，給不足，不民所疾苦也，可以便安百姓者，問計長吏守丞，[□]

臣光奉職無狀，頓首頓首，死罪死罪。臣方進、臣光前對問上計弘農太守丞立[□]郡國九穀最少，可豫稍爲憫給，立、輔既言民所疾苦可以便安[□]

弘農太守丞立、山陽行太守事湖陵^{□□}上^{□□}

令堪對曰：富民多畜田，出貸^{□□□□}移^{□□}

治民之道宜務與本，廣農桑^{□□}

來，出貸或取以賈販愚者，苛^{□□}

來去城部，流亡離本逐末浮食者^{□□}

與縣官并稅以成家致富，開并兼之路^{□□}

言既可，許臣請除貸錢它物律，詔書到，縣道官得取^{□□}

縣官還息與貸者，它不可許。它別奏。臣方進、臣光愚戇頓首頓首，死罪死罪。

制：可。

永始三年七月戊申朔戊辰^{□□}

下當用者。

七月庚午丞相方進下小府、衛將軍、將軍、二千石、二千石部刺史、郡太守、諸[□]

下當用者，書到言。

八月戊戌丞相方進重：令長安男子李參、索輔等自言占租賃[□]

又聞三輔豪黠吏民變出貸受重質不止，疑郡國亦然，書到^{□□}

⁶ 本文簡帛引例，按慣例使用了以下符號：

()，表示前一字是通假字、異體字、古字、俗字等；

【 】，表示補出殘缺字；

〈 〉，表示改正訛誤字；

□，表示無法補出的殘缺字；

□，表示殘缺字字數無法確定者。

另，爲便於排印，所引簡帛文例，個別的生僻字改作通行字，個別生僻的通假字也徑改爲本字。原重文號徑改寫爲原字。

賞得自責，毋息，毋令民□□相殘賊，務禁絕，息貸□

令

十月己亥，張掖太守譚、守郡司馬宗行長史□【承】

書從事下當用者，明扁□亭顯處，令吏民皆知之，如詔書。

十一月己酉，張掖郡肩水都尉譚、丞平下官下當用者，如詔【書】。

十一月辛亥，肩水候憲下行尉事謂關嗇夫吏，承書從事，明扁亭隧□□

處，如詔書。士吏猛

□

□

這是漢成帝永始三年（公元前 13 年）頒行的詔書，從這封比較完整的詔書冊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當時詔書的三部分內容：第一部分是奏報者丞相方進、御史臣光的奏請，即首句「丞相方進御史臣光昧死言」。第二部是詔書正文，內容是講因為各州郡去秋被霜，冬無大霰（雪），不利宿麥，糧食歉收，為解民疾苦，所以要調有餘給不足，免除貸錢它物律（廢除借貸與其他物品高利盤剝的律令），打擊高利貸者。在這部分正文中，還時夾有臣下對皇帝的敬辭，如「臣光奉職無狀，頓首頓首，死罪死罪」、「臣方進、臣光愚戇頓首頓首，死罪死罪」一類。「制：可」之下為第三部分，為詔書的頒發命令和下達情況。先下達「少府、衛將軍、二千石部刺史和各州郡太守」等官吏；後因長安男子反映新的情況，為要求各地官府切實按詔書行事，於是詔書又下達至更下層，甚至下到金關嗇夫處，「明扁（遍）□亭顯處，令吏民皆知之」。由此可知，此詔書不僅把當時詔書的式樣清楚地呈現給我們，而且把當時詔書下達的程式也同時清楚地告訴了我們。

20 世紀 90 年代初在甘肅漢代敦煌懸泉置遺址中發現的牆壁題記《使者和中所督察詔書四時月令五十條》，也是一道典型的詔書⁷，並且保存比上述《永始三年詔書》更完整。該詔書的頒行時間為元始五年（公元 5 年），詔書書於懸泉置一牆壁上，其目的顯然是故意書於「顯見處」，以明告世人。該詔書約 1200 字，共 101 行，其三部分內容如下：

⁷ 雖然此屬牆壁題記，但其文獻性質與簡帛詔書完全相同，故言之。另，所謂「置」，即傳置。漢代的懸泉置，是建立在河西走廊要道上的一處供傳遞郵件、傳達命令和接待賓客用的綜合機構。（參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肅敦煌漢代懸泉置遺址發掘簡報》，《文物》2000 年 5 期，16-18 頁）關於該詔書的具體內容，請見本文《附錄》。

1~7 行是第一部分，是詔書正文前的部分，主要內容是此詔書產生的緣起、下達詔書的理由，以及和中下發於郡太守的例言。

8~82 行是第二部分，是詔書正文。計 50 條詔文，其中春季 20 條，夏季 12 條，秋季 8 條，冬季 10 條。每一詔條都分前後兩部分，前一部分是綱，後一部分是對前一部分的具體解釋闡述；每一詔條的前後兩部分文首都打有小黑圓點「•」，表示這是詔書正文。如孟春月令第二條：「• 禁止伐木。• 謂大小之木皆不得伐也，盡八月。草木零落，乃得伐其當伐者。」在詔書正文中，還夾有臣子羲和、四子等「對曰：盡力奉行」一類話。

83~101 行是第三部分，主要內容是安漢公等的奏請、詔書的頒發命令和逐級下達情況，以及敦煌太守的發文告語，最後是獨立兩行大字書寫的此詔書的名稱「使者和中所督察詔書四時月令五十條」。

此詔書的內容中也有詔書開始頒發及逐級下達的時間：元始五年五月開始頒行，八月發至敦煌，敦煌太守還明確要求將詔書書於「顯見處」，以明告世人。

發掘簡帛所見漢代詔書頗多，例證不再贅舉。由上述可知，早期的詔書分為三部分，即正文前和正文後都有相關的文字，分別敘述詔書的緣起和下達的程式路線；而且在詔書正文中有時還夾有下達者的話。這些與傳世文獻中所見的詔書是大不一樣的，簡帛詔書在文書檔案史的研究上所具有的重要價值自不待言。

四、在人事檔案史方面的研究價值

中國上古的人事檔案制度及其具體內容到底是個什麼樣，過去是不太清楚的，而現在隨着大量簡帛文書檔案文獻的問世，這一問題就越來越清楚了。下面僅以「尹灣漢簡」為例來說明。這批漢簡中有好幾種漢朝當時的人事檔案文獻，他們是：《集簿》、《東海郡吏員簿》、《東海郡下轄長吏名籍》、《東海郡下轄長吏不在署、未到官者名籍》、《東海郡屬吏設置簿》，等等。

《集簿》。木牘一枚，分正、反兩面書寫。所記為東海郡的行政建置、各類人員、戶口、墾田和錢穀出入等方面的年度統計數字，其中行政建置、各類人員的材料，正是人事檔案方面的材料。例如：

亭六百八十八，卒二千九百七十二人。郵卅四，人四百八。(M6D1 正 3 行)

縣三老卅八人，鄉三老百七十人，孝弟力田各百廿人，凡五百六十八人。

(M6D1 正 5 行)

吏員二千二百三人，太守一人，丞一人。卒史九人，屬五人，書佐十人，嗇夫一人，凡廿七人。(M6D1 正 2 行)

男子七十萬六千六十四人，女子六十八萬八千一百卅二人，女子多前七千九百廿六。(M6D1 反 3 行)

年八十以上三萬三千八百七十一，六歲以下廿六萬二千五百八十八，凡廿九萬六千四百五十九。(M6D1 反 4 行)

年九十以上萬一千六百七十人，年七十以上受王杖二千八百廿三人，凡萬四千四百九十三，多前七百一十八。(M6D1 反 5 行)

《東海郡吏員簿》。木牘一枚，分正、反兩面書寫。所記為東海郡太守、都尉和各縣、邑、侯國以及鹽、鐵官各類吏員的人數、秩次的統計數字，這是典型的人事檔案。例如：

大(太)守吏員廿七人：大(太)守一人，秩□□□□，大(太)守丞一人，秩六百石，卒史九人，屬五人，書佐九人，用算佐一人，小府嗇夫一人。凡廿七人。(M6D2 正面 2 行)

都尉吏員十二人：都尉一人，秩真二千石；都尉丞一人，秩六百石；卒史二人；屬三人；書佐四人；用算佐一人。凡十二人。(M6D2 正面 3 行)

海西吏員百七人：令一人，秩千石；丞一人，秩四百石；尉二人，秩四百石；官有秩一人；鄉有秩四人；令史四人；獄史三人；官嗇夫三人；鄉嗇夫十人；游徼四人；牢監一人；尉史三人；官佐七人；鄉佐九人；亭長五十四人。凡百七人。

(M6D2 正面 4 行)

《東海郡下轄長吏名籍》。木牘兩枚，分正、反兩面書寫。所記為東海郡所轄三十八個縣、邑、侯國以及鹽、鐵官的長吏的官職、籍貫、姓名、原任官職及遷、除緣由，這也是典型的人事檔案。例如：

【海】西右尉臨淮郡射陽武彭祖故海鹽丞以廉遷。(M6D3 正 1 欄)
戚左尉魯國魯史父慶故假亭長以捕格不道者除。(M6D3 正 2 欄)⁸
況其長沛郡蘄陳勝故陰陵右尉以功遷。(M6D3 正 3 欄)
平曲丞琅邪胡毋欽亭長以捕格群盜尤異除。(M6D3 反 1 欄)
蘭旗丞淮陽國陳張永國故亭長以廉遷。(M6D3 反 2 欄)
□鄉相陳留郡陳留李臨故侍郎以請詔除。(M6D4 正 1 欄)
鐵官丞臨淮郡淮陵龔武故校尉史以軍吏十歲補。(M6D4 正 1 欄)

《東海郡下轄長吏不在署、未到官者名籍》。書於一枚木牘的一面。按輸錢都內、徭、告、寧⁹、缺（死、免）、有劾、未到官諸項，記載有關長吏的官職、姓名，也是典型的人事檔案。例如：

郟右尉郎延年九月十三日輸錢都內。
海西丞周便親七月七日輸錢齊服官¹⁰。
蘭陵右尉梁樊于七月十二日輸錢都內。
曲陽丞朱博七月廿五日輸錢都內。
……
• 右九人輸錢都內。(以上 M6D5 正 1 欄)
……
胸邑丞楊明十月五日上邑計。
費長孫敞十月五日送衛士。
……
• 右十三人徭。(以上 M6D5 正 1~2 欄)
……
都陽丞王賞正月廿日告。
郟鄉侯相李臨八月晦告病。

⁸ 捕格，或釋為「捕斬」。下同。

⁹ 寧：因吉凶告假。

¹⁰ 輸錢齊服官，屬輸錢都內。

• 右六人告（以上 M6D5 正 2 欄）

.....

厚丘左尉陳逢十月十四日子男死寧。

曲陽尉夏筐十月廿五日伯父死寧。

• 右六人寧。（以上 M6D5 正 3 欄）

郟丞石承死。

.....

武陽丞尹慶免。

• 右十人缺：七人死，三人免。（以上 M6D5 正 3 欄）

曲陽長陳宮有劾。

陰平尉毛雲有劾。

• 右二人有劾（以上 M6D5 正 3~4 欄）

.....

建尹丞虞賀。

新陽丞上官由。

• 右六人未到官。（以上 M6D5 正 4 欄）

《東海郡屬吏設置簿》。書於一枚木牘的一面（M6D5 反面）。所記為東海郡太守府現任掾史等屬吏的設置情況，也是典型的人事檔案。例如：

• 今掾史見九十三人，其廿五人員，十五人君卿門下，十三人以故事置，廿九人請治所，置吏嬴員廿一人。

.....

督郵史四人，都水一人，請治所。

督盜賊四人，請治所。

案事史十一人，請治所。

外郵掾一人。

勸田史四人。

.....

從使者奏事一人莒政。

上爭界圖一人禹順。

畫圖一人。

寫圖一人

……

僅從以上尹灣漢簡的材料可知，西漢晚期時人事檔案制度已較健全，各類人員的檔案材料已比較齊備，這些無論是對中國人事檔案制度史的研究，還是對中國文書檔案史的研究，無疑均具有重要價值。

五、在文書檔案保存史方面的研究價值

1966年在長沙走馬樓街22號井中發掘出的「三國吳簡」達14多萬枚，這是三國吳的歷史檔案資料，內容主要是長沙郡與臨湘侯國（縣）的地方文書檔案，大致可分為：嘉禾吏民田家菑，司法文書，黃簿民籍，名刺，簽牌，納稅、各種賦稅與出入倉庫（關邸閣）的簿籍，等等。為什麼當時要將這數量巨大的檔案放入這口井中？這一問題顯然在文書檔案學的研究上，特別是在文書檔案保存史的研究方面，具有極其重要的研究價值。

22號井不是水井，而是一個儲藏物品的倉庫，即大型地窖。《說文·穴部》：「窖，地藏也。」即窖為藏物之地穴¹¹。該井井口現存直徑南北長3.2米，東西長3.1米，殘存深度5.6米。井中簡牘層中央部位厚，四周薄，堆積呈坡狀形，最薄處10釐米，最厚處56釐米，坡狀堆積頂點距現存井口1.3米。簡牘的擺放按一定的順序層層相疊。簡牘下面是灰褐色土和草芥、樹葉等物。再下面，即距現存井口5.02米處為一方形木壁井，四面用木板橫疊累砌，組成一個方形壁；內裏四角各豎一方形木樁，下端削尖插入泥下，木樁

¹¹ 「窖」有廣狹二義，廣義的「窖」泛指藏物地穴，狹義的「窖」僅指方形藏物地穴（與「竇」相對）。上引《說文》「窖，地藏也」段玉裁注：「《通俗文》曰：藏麥曰窖。」此指廣義。《禮記·月令》「（仲秋之月）穿寶窖，修囷倉」鄭玄注：「入地隄（橢）曰竇，方曰窖。」即橢圓者為竇，方者為窖。此指狹義。

與木樁之間、木樁與周圍的木板之間用榫卯或木板連接，以固定整個木壁井。此木壁井的作用顯然是濾水防潮，以保護簡牘。從以上可知，22 號井是經過精心設計的大型地窖，其目的作用就是儲藏這批簡牘檔案¹²。

22 號三國吳井所藏大批簡牘告訴我們，傳統觀點認為井只是用於汲水，或窖只是用於儲藏糧食的觀點是不正確的，因為出土實物告訴我們，井（窖）還可用於儲藏文書檔案類文獻實物。

22 號三國吳井所藏大批簡牘還告訴我們，那些當事人認為重要的文書檔案，如上述契約合同憑據、司法文書、吏簿民籍、來往公文、賦稅簿、倉稟簿，等等，則要予以鄭重封存，妥善保管，以避免流失。

2002 年在湖南龍山里耶古城 1 號古井中出土的「里耶秦簡」達 2 萬多枚，這是秦始皇和秦二世時的縣級行政檔案，內容主要是各類文書，如政令、各級政府之間的往來公文、司法文書、吏員簿、物資儲藏轉運簿、里程書，等等，涉及到當時社會政治經濟文化各個方面的情況。據初步研究，1 號井始建於戰國，廢棄於西漢初期。現存 14.3 米，平面為正方形。井的直徑於井深 3.6 處以上處為 2.1 米，以下為 2 米。井的四方內壁用 30 釐米寬、10 釐米厚的木板套榫層層疊砌，共砌 43 層。里耶古城瀕臨西水，西水水位較高，而 1 號井為枯井，也說明該井是精心建造的¹³。這口古井是否如上述吳井一樣專為儲藏簡牘檔案而造，現在還不得而知，但這口井中有大量的文書檔案簡牘是事實，它在文書檔案保存史的研究方面的價值是不言而喻的。

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1 月，在廣州西漢南越國宮署遺址古井中出土漢簡百餘枚，內容主要是簿籍和法律文書兩類。該井自深約 3 米。上半部（0.85 米）用扇形磚砌築，共砌 15 層。下半部（2.06 米）用陶製圓形井圈疊砌，共砌 6 節，每節井圈高約 0.33-0.35 米，均有四個基本對稱的橢圓形孔，使 6 節井圈連成穿透井壁的四個通道。據報導，這口井屬滲水井，也就是說，這口井建造的本意不是儲藏簡牘檔案，是後來才用來放置檔

¹² 詳情可參走馬樓簡牘整理組《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紀年簡牘——嘉禾吏民田家莧》所載《長沙走馬樓二十二號井發掘報告》，文物出版社，1999 年版。

¹³ 詳情可參《文物》2003 年 1 期以下二文：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文物處、龍山縣文物管理所《湖南龍山里耶戰國—秦代古城一號井發掘簡報》；李學勤《初讀里耶秦簡》。另，有的學者認為，該井只是後期方用於存放簡牘檔案。因為關於該井的有關詳細資料公佈不多，故有些問題還有待於進一步研究。

案的¹⁴。但是無論怎麼說，井中存放有檔案則是無疑的，故這在文書檔案保存史的研究方面的價值自然也是不言而喻的。

總之，井可以用來存放簡牘文書檔案，或為專門建造以儲藏檔案，或為借用水井來存放檔案，這些出土實物為我們帶來了檔案存放形式的嶄新信息，為檔案的儲藏保存史研究提供了極寶貴的第一手材料，在文書檔案保存史研究方面無疑具有極其重大的價值。

六、在文書用語方面的研究價值

簡帛文書中有不少專門用語是後世很少看到的，甚至是後世文書中根本看不到的，這些文書專門用語顯然在文書檔案史研究方面具有重要意義。由於簡帛文書種類甚多，下面我們僅就這類在傳世文獻中難以見到的法令用語來談談。所謂法令用語，即法律專門用語和政令專門用語。

先舉幾個法律用語（僅限《睡虎地秦墓竹簡》的《法律答問》舉例）：

賊殺傷：「賊傷」與「殺傷」的合稱，「賊」即「殺」。例如簡 101：「有賊殺傷人衝術，偕旁人不援，百步中比壆（野），當貲二甲。」意為：有人在大道（衝術）上殺傷人，在旁邊的人不以援救，其距離在百步以內者，比照在郊外發生此類情況論處，應當罰其二甲。

周告：所控告之辭不實，又以不實之他事誣告人，即連續誣告他人之犯罪行為。例如簡 100：「可（何）謂‘州（周）告’？‘州（周）告’者，告罪人，其所告且不審，有（又）以它事告之。勿聽，而論其不審。」周，循環重復。審，真實。「勿聽，而論其不審」意為：不應受理，而應以所告不實論其罪。

大誤：指誤算人口、牛馬或財貨超過六百六十錢的罪。例如簡 209：「可（何）如為‘大誤’？人戶、馬牛及者（諸）貨材（財）直（值）過六百六十錢為‘大誤’。」

藏人：就是把自己的衣物錢幣匿藏於他人家中，而向官府報告說自己東西丟失了，企圖栽贓他人為盜賊的犯罪者。例如簡 205：「可（何）謂‘臧（藏）人’？‘臧（藏）人’者，甲把其衣錢匿臧（藏）乙室，即告亡，欲令乙為盜之，而實弗盜之謂毆（也）。」

¹⁴ 詳情可參以下二文：韓維龍、劉瑞、莫慧旋《廣州出土西漢南越國木簡》，《中國文物報》2005年7月20日1版-2版；吳春燕、蔡錦明《嶺南第一簡驚現廣州》，《光明日報》2005年7月9日2版。

大痍：指肢體未斷但需要二人扶着方能走回家的重傷。例如簡 208：「可（何）如爲‘大痍’？‘大痍’者，支（肢）或未斷，及將長令二人扶出之，爲‘大痍’。」及，達到。將長，地方基層官吏。出，歸。

定殺：指將罪犯淹死的一種刑罰。例如簡 121：「‘痍者有罪，定殺。’‘定殺’可（何）如？生定殺水中之謂殿（也）。」定，《爾雅·釋詁下》：「止也。」故「定殺」的字面意義即「止殺」，亦即停止生命，殺死（上引末句之「定殺」即此字面義），所以秦律以之特指將罪犯淹死。簡文意爲：「麻風病人犯罪，應定殺。」「定殺」指的是什麼？就是活着投入水中淹死。

宮更人：曾受過肉刑的宮內奴隸。例如簡 188：「可（何）謂‘宮更人’？宮隸有刑，是謂‘宮更人’。」

以下再就政令用語中的詔書用語舉幾例：

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奉命書寫（抄寫）詔書的從事（官名）及當執行詔書的下級。例如《居延漢簡甲乙編》10.29：「閏月丁巳張掖肩水城尉誼以近次兼行都尉事下候、城尉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承書從事下當用者，有時又分爲「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兩個用語，分別表示「奉命書寫（抄寫）詔書的從事」，和「當執行詔書的下級」，上文「二」所引《永始三年詔書》這三個用語並用，如：「十月己亥，張掖太守譚、守郡司馬宗行長史勻【承】書從事下當用者，明扁□亭顯處，令吏民皆知之，如詔書。十一月己酉，張掖郡肩水都尉譚、丞平下官下當用者，如詔【書】。十一月辛亥，肩水候憲下行尉事謂關嗇夫吏，承書從事，明扁亭隧□□處，如詔書。」

如詔書：嚴格按照詔書執行。如，按照。例見上條「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和下條「書到言」。

如詔書律令：嚴格按照詔書律令執行。例見下條「書到言」。

書到言：詔書一到，立即號令（下屬或民衆）。言，號令，布達。例如《居延漢簡甲乙編》65.18（按原式橫排）：

□□郡大守、諸侯相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書到明白布告□。

□到，令違害郡縣以其行止□如詔書律令，書到言。

此爲一方木牘中間相連的兩行文字，第一行是詔書下達至郡太守、諸侯相，要求「書

到明白布告」(詔書一到即明明白白布告於衆)，第二行是詔書下達於郡縣，要求「書到言」(詔書一到，立即號令布達)，通過對比，可知「書到言」即「書到明白布告」¹⁵。

敬授民時：指皇帝或朝庭頒佈曆書。民時，指曆書。如上舉漢代敦煌懸泉置遺址牆壁題記《使者和中所督察詔書四時月令五十條》：「惟【聖】帝明王，靡不躬天之曆(曆)數，信執厥中，欽順陰陽，敬授民時，□勸耕種，以豐年□，蓋重百姓之命也。」

對曰盡力奉行：表示對皇上的詔令竭盡全力奉行。如上舉漢代敦煌懸泉置遺址牆壁題記《使者和中所督察詔書四時月令五十條》：「羲和臣秀、羲中(仲)臣充等對曰：盡力奉行。」這是羲和臣秀、羲仲臣充二位臣下表示要盡力奉行詔令的盡忠語。

簡帛文書中的這類文書專門用語甚多，例證不再贅舉。這些文書用語之所以後世根本見不到或很少見到，顯然是由於文書檔案具有很強的時代性，不同時期的文書檔案具有不同的時代特點，這些早期的文書用語後世已漸漸不用或很少使用，加之簡帛流傳的佚亡，致使後世難以見到這批文獻，故我們今天來看這些文書檔案時，對其中的這些文書用語就會感覺十分陌生。簡帛文書用語是後世文書用語的源頭，研究這些在後世已不用的文書用語，對整個文書檔案專門用語的發展演變的研究，顯然有着重大意義。

七、餘論

以上我們分別從文獻學理論上和幾個具體方面談了簡帛在文書檔案史上的研究價值，儘管談得比較簡略，但已足以說明簡帛文書檔案所具有的重大的史料價值。簡帛文書檔案是後世文書檔案的源頭，後世的文書檔案是從簡帛文書檔案發展演變而來的，源不明則流不清，故我們應該化大力氣來研究這批寶貴的文書檔案史料，方有利於中國文書檔案學的發展。

迄今為止，中國的出土文獻主要包括甲骨文、出土金文、簡帛、敦煌寫卷幾類，另有出土碑銘石刻、出土紙文書等¹⁶。在這幾類出土文獻中，以簡帛研究的發展前景最爲

¹⁵ 關於以上幾個詔書用語，上舉詔書《永始三年詔書》和《使者和中所督察詔書四時月令五十條》(後者內容參《附錄》)均有，可參。

¹⁶ 至於故宮明清內閣大庫書籍檔案，雖然屬於我國一個世紀來在文獻材料方面的四大發現之一，也具有極強的文獻真實性和文獻價值，但畢竟不是從地下出土的文獻材料，故不能算作出土文獻。另，有人認爲敦煌寫卷不是出土文獻，原因是這批文獻是從洞中發掘出的，而不是地下出土的。但無論怎麼劃

遠大，其主要原因在於，甲骨文、金文、敦煌寫卷都很難，甚至不可能再會有多大的新發現¹⁷；而簡帛卻不同，一個世紀以來，不斷陸續有新發現，並且新發現越來越多，新材料越來越多，很多佚亡了一兩千年的文獻都重見了天日，如上所述，僅 1996 年發現的「三國吳簡」，就有 14 多萬枚，總字數逾 300 萬字，其篇幅相當於 200 部《論語》，或近 100 部《孟子》¹⁸。可以預計，隨着簡帛的不斷出土問世，將進一步擴展早期文書檔案史研究的新領域，進一步把我們帶入嶄新的文書檔案史天地。

1993 年，在湖北荊門郭店楚墓中出土了 800 余枚楚簡，其中有字簡 730 枚，計 1.3 萬多字，全部是學術著作，包括道家著作二種（其中《老子》為三個不同的抄本），儒家著作十四種，除《老子》外全是佚書，這就是人們所說的「郭店楚簡」。這批簡出土以後，杜維明先生因之斷言道：「整個中國哲學史、中國學術史都需要重寫……這些資料和死海所出的《聖經》的早期的資料一樣重要，在很多地方可能更重要，因為它們可以幫助建立起先秦儒家傳承的譜系和線索。通過這批資料，我們要對戰國末期直至漢代的許多資料，重新定位。¹⁹」杜先生之所以這樣說，是因為「郭店楚簡」在中國思想史的研究上具有重要價值²⁰。簡帛文書檔案文獻無論在數量方面還是在內容的豐富性方面，都遠遠超過「郭店楚簡」，面對這幾十萬枚/件文書檔案文獻，我們更可以說，早期文書檔案史必將因之而重寫，因為它可以大大地充實豐富早期文書檔案史的研究內容，在很大程度上幫助我們恢復早期文書檔案史的面貌，將早期文書檔案史那蒼白的章節改寫為豐滿燦爛的新篇章。我們之所以這樣說，是因為這批史料在文書檔案史研究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價值。

分，敦煌寫卷的文獻真實性與其他出土文獻是同等的。

¹⁷ 並且，甲骨文因為主要是一些占卜類的東西，自然內容單調，即使再有新的發現，也不會增加多少全新的內容。金文內容多屬祀典、錫命、征伐、契約等一類記事，且後期的金文一般只記督造者、鑄工和器名，內容也比較單調。

¹⁸ 據統計，今本《論語》全書為 15883 字，今本《孟子》為 35382 字。另，有關二書的統計字數另有它說，此不贅述。

¹⁹ 杜維明《郭店楚簡與先秦儒道思想的重新定位》，載《郭店楚簡研究》（《中國哲學》第二十輯），遼寧教育出版社，1999 年版。

²⁰ 當然，說「郭店楚簡」出土的意義比震撼整個世界的「死海《聖經》」的意義「可能更重要」，不免有些過分，但「郭店楚簡」在中國思想史的研究上所具有的極其重要的價值是無疑的。

【附錄】詔書《使者和中所督察詔書四時月令五十條》摘引

（按原式橫排）：

大（太）皇大（太）后詔曰：往者陰陽不調，風雨不時，降（隋（惰））農自安，不董作【勞】，是以數被菑害，惻然傷之。惟【聖】帝明王，靡不躬天之曆（曆）數，信執厥中，欽順陰陽，敬授民時，□勸耕種，以豐年□，蓋重百姓之命也。故建羲和，立四子□時以成歲，致憲□其宜□歲分行所部各郡。

詔條。

元始五年五月甲子朔丁丑，和中普使下部郡太守，承書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書到言。 從事史況。（以上 1~7 行）

- 敬授民時，曰：揚穀，咸趨南畝。
- 禁止伐木。• 謂大小之木皆不得伐也，盡八月。草木零落，乃得伐其當伐者。
-
- 毋天蜚鳥。• 謂天蜚鳥不得使長大也，盡十二月常禁。
-
- 右孟春月令十一條。
-
- 毋焚山林。• 謂燒山林田獵，傷害禽獸□蟲草木□【正】月盡□。
- 右中（仲）春月令五條。
-
- 毋彈射蜚（飛）鳥，及張羅、為它巧捕取之。• 謂□鳥也□。
- 右季春月令四條。
- 羲和臣秀、羲中（仲）臣充等對曰：盡力奉行。
-
- 毋大田獵。• 盡八月。
- 右孟夏月令六條。
-
- 毋用火南方。• 盡□。
- 右中（仲）夏月令五條。
- □【土功】。
- 右季【夏月令一條】。
- 羲和臣秀、羲叔臣□等對曰：盡力奉行。
-
- 脩宮室，□垣籬（牆），補城郭。• 謂附阨（弛）□□。
- 右孟秋月令三條。
-
- 乃勸□麥，毋或失時，失時行□毋疑。• 謂趣民種宿麥，毋令□【□種，主者】。
- 右中（仲）秋月令三條。

.....

- 毋采金石銀銅鐵。• 盡冬。
- 右季秋月令二條。
- 羲和臣秀、【和】中（仲）臣普等對曰：盡力奉行。

.....

- 毋治溝渠，決行水泉，☐。• 盡冬。
- 右孟冬月令四條。

.....

- 塗闕廷門閭，築囿園。【•】☐☐☐☐☐。
- 【•右中（仲）冬月令】五條。
- 告有司，☐☐，旁磔，【出土牛，】以送寒氣。• 謂天下皆以☐歲終氣畢以送之，皆盡可能其日。
- 右季冬月令一【條】。
- 羲和臣秀、和叔【臣】晏等對曰：盡力奉行。（以上 8~82 行）

安漢公、【宰衡】、大傅、大司馬【莽】昧死言，臣聞帝☐【之治天下也】。

☐☐☐☐☐☐

曆（曆）象日月☐☐以百工允釐☐☐☐☐。

【大（太）】皇大（太）后聖德高明，☐☐☐遭古☐☐☐

序元氣以成歲事，將☐☐☐☐☐☐

今羲和中（仲）叔之官初置，監御史、州牧、閭士☐【大】農、農部丞脩☐☐複重。臣謹☐

羲和四子所部京師、郡國、州縣，至☐歲竟行所不到者，文對☐

牒☐。臣昧死請。

大（太）皇大（太）后【制曰】：可。

☐☐安漢公、宰衡、大傅☐☐

五月☐大司徒宮、大司☐☐大師，承書用事下當用【者】☐【書】

到言。

五月辛巳，羲和丞通下中二千石，二千石下郡太守、諸侯相☐【承書】

從事下當用者，如詔書。【書】到言。兼掾憚☐☐

八月戊辰，敦煌長史護行大（太）守事☐護下部都尉、勸☐☐☐

隆文學史崇☐☐☐崇☐縣，承書從事下當用者☐☐☐

【顯見處，】如詔書、使者書，書【到】言。

使者和中（仲）所督察

詔書四時月令五十條

（以上 83~101 行）

關於此詔書的詳細內容，可詳見《文物》2000 年 5 期以下二文：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甘肅敦煌漢代懸泉置遺址發掘簡報》，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敦煌懸泉漢簡內容概述》。另可詳中國文物研究所、甘肅文物考古研究所《敦煌懸泉月令詔條》，中華書局，2001 年版。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421-432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421-432

《跨界的台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評介

施懿琳*

書 名：《跨界的台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

編 者：若林正丈、吳密察主編

出版者：台北：播種者文化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2004 年 4 月

一、東亞青年學者群及其所開展的台灣研究新視野

從二十世紀八〇、九〇年代起始至今，「台灣」相關研究議題，已經累積了相當豐碩的成果。二十一世紀研究者開始關心的，已不再是呼籲或強調台灣研究的重要性這個議題了；而是，能不能有新資料被發現，以補強台灣研究的內容。更重要的是，能不能有新視野的開展，以拓展台灣研究的廣度，並提昇研究的水準。一群由台灣大學歷史系教授吳密察、東京大學總合文化研究所教授若林正丈所領導的跨國研究團隊——「台日青年台灣史研究者交流會」，就是以開展台灣研究的新視野自我期許，在近幾年所展現的研究實力和論述成果，頗值得矚目。

* 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該團隊在 2000 年曾出版《台灣重層近代化論文集》(台北：播種者)，從第一次至第三次(1997 年~2000 年)會議發表的四十篇專題報告中，篩選出十三篇足以突顯「台灣重層近代化」特色的論文結集而成。論文集的焦點主要鎖定在：近代台灣社會的發展，受到重層因素的影響，其面貌多元複雜，變化迅速，因此，不宜以單一的角度來看台灣歷史與文化的面貌，否則會有將歷史簡化的危險。該論文集提供了多種觀察台灣近代社會史的角度，頗能激發研究者對台灣研究的新思維。2004 年 4 月，該團隊經過重組、吸納新血之後，由原先的「台日青年台灣史研究者交流會」改為「東亞近代史青年研究者交流會」，並從第四次至第六次(2000 年~2002 年)會議論文中，篩選出議題相關的論文共十七篇，出版《跨界的台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台北：播種者)，再次締造台灣史研究的佳績。

這個實力頗為雄厚的研究群體，究竟由哪些人組成？發展的特色是什麼？以下擬根據《跨界的台灣史研究》一書的編者和作者名單來加以說明。該書由東京大學教授若林正文和台大副教授吳密察掛名主編，編輯委員有：駒込武、川島眞、三澤眞美惠、何義麟、許佩賢、陳培豐。表面上看起來，這應該是以台灣和日本兩地的學者為主的研究團體，不過假如細加探究的話，卻發現他們的交集相當大，基本上是以東京大學為核心所幅射出來的研究群。先從兩位主編的學術背景來看：台灣地區的負責人吳密察，現任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系副教授，日本東京大學人文科學研究科博士修了，專攻東洋史，主要著作有《台灣近代史研究》(稻香出版社，1990 年)、《日本觀察：一個台灣的視野》(稻禾出版社，1992 年)。而日本地區的負責人是東京大學教授若林正文，若林是東京大學社會學博士，專攻國際關係論，著有《台灣抗日運動史研究》(研文出版，1983 年)、《蔣經國と李登輝》(岩波書店，1997 年)。至於編輯委員雖跨台日兩地，基本上台灣地區的學者還是從日本學院訓練出來的研究者——中央研究院台灣歷史研究所助研究員陳培豐以及台北教育大學社教系助理教授何義麟，均為東京大學大學院總合文化研究科的博士，是若林正文指導的學生。陳培豐的博士學位論文《「同化」の同床異夢——日本統治下臺灣の國語教育政策再考》(1999 年)，以日本治台政策尤其是教育方面的議題為其關注的對象；而何義麟的博士學位論文則是《台灣人の政治社會と二・二八事件——脱植民地化と國民統合の葛藤——》(2000 年)，著重在戰後台灣政治社會史的探討。任教於新竹教育大學區域社會系的許佩賢是編輯群中唯一本土——台灣大學歷史所出身的博士，其博士學位論文《臺灣近代學校的誕生——日本時代初等教育體系的成立(1895-1911)》

(2001)由吳密察指導，追索日本政府在台灣導入「近代學校」體系的過程及其它相關議題。其實這也還是東京大學體系之下，延伸出來的研究者。在日本方面：目前擔任京都大學助教授的駒込武（東京大學大學院教育學博士），專攻教育史；擔任北海道大學助教授的川島真（東京大學人文社會系研究科攻讀博士），以中國近代史為研究對象；擔任早稻田大學演劇博物館研究助手的三澤真美惠（東京大學大學院總合文化研究科專攻博士），研究專長在日治時期的電影政策。整體說來，這個研究群以台灣近現代史、東北亞史、日本史為主，從學校教育、影視媒體、語言文化、殖民政策等角切入探索台灣歷史社會重層結構、多元文化的面貌，是一個地跨台灣、日本，以若林正丈、吳密察為主導，而進行運作的學術團隊。2001年以後，該會開始吸納幾位接受美國學術訓練者：陳偉智（美國紐約大學歷史學博士候選人）、張隆志（美國哈佛大學歷史與東亞語言研究所博士）、藍適齊（芝加哥大學史研所博士候選人）等加入研究的行列，使這個團體在實證性歷史學的研究方法外，加入了社會科學方法論。

二、本書的內容與三大研究議題

本書主要分為三大部份：第一部台灣史研究在日本的交錯，第二部「殖民地近代性」之比較分析，第三部「近代」的多樣性。

(一) 台灣史研究在日本的交錯

本單元收錄了兩篇論文：岸本美緒（東京大學大學院社會系研究科教授）〈「風俗」與歷史觀〉、春山明哲（日本國會圖書館國會分館長）〈戰後日本的台灣史研究——回顧「台灣近現代史研究會」〉。

岸本美緒的論文頗具啟發性，此文一開始即強調此文所談重點在風俗的「概念」而非「內容」。在中國固有的概念中，「風俗」一詞原具有豐富的意涵，明清時代的學者將「風俗」視為社會秩序與歷史變遷的關鍵。岸本希望避免目前學界常見的套用西方概念的研究方法，嘗試直接從明清士人的「風俗」概念進行探討，從中提煉出具有普遍意義的方法性概念，將之放在世界秩序思想的潮流中，重新考慮其意義，以供東亞史研究參考。岸本的分析頗為深刻，對一個抽象而界義模糊的語詞做概念的釐析，的確有助於往

後東亞史研究之借鏡。不過，此文放在「台灣史研究在日本的交錯」這個主題下似乎不甚恰當，岸本以明清士人顧炎武、王夫之等人為研究對象，無論如何是與台灣史掛搭不上的，編輯者如此安排之用意何在？頗令人費解。筆者認為倒不如將之放在第三部「『近代』的多樣性」，更為適切。

春山明哲的論文為我們勾勒了「台灣近現代史研究會」在日本發展的歷程。1970年該會的前身「東寧會」成立，1975年與「同人研究會」合併為「後藤新平研究會」，1978年始改名為「台灣近現代史研究會」，前後算起來共運作了二十年之久。該會以旅日台灣學者戴國輝為領導核心，若林正丈、松永正義、宇野利玄、春山明哲、河原功為主要成員，召集了各個不同領域的人——包括學院的研究者、職員、研究生、商人、記者、詩人等前來參與，探討的範圍相當廣泛多元，呈現「跨領域的台灣史研究」特色。從該會累積的研究成果來看，「研究會」在日本有關台灣史的研究成果上具有相當大的比重，該會的幾位重要成員，而今皆成為台日兩地重量級的台灣史研究者。筆者前一單元介紹《跨界的台灣史研究》的編輯群時指出，這個研究團隊主要以東京大學的若林正丈、台灣大學的吳密察為主導延伸而出，如果參考春山此文，可以看出，事實上戴國輝才是這群研究者真正的領導者、推動者。隨著戴國輝的逝世，若林正丈、吳密察以「初老」、「步入中年」為由，開始交棒給年輕世代，「台灣近現代史研究會」所累積的能量及研究潛力，在目前已改制為「東亞近代史青年研究者交流會」的論文成果發表中逐步展現出來。

(二)「殖民地近代性」之比較分析

這單元可以說是本書的重頭戲。編者之一北海道大學的川島真特別撰寫了〈「殖民地近代性」特集解說〉，說明該單元編輯的背景、目的及選文的原則。過去有關日本在殖民地的統治狀況，多從經濟發展或文明化的角度，評論日本的功過，九〇年代以後，學者開始思考這樣的觀察角度過於簡化了歷史的事實，應該從重層、交錯的多種面向來考察，才可能貼近歷史實況。目前研究者對「殖民地現代性」有不同的詮釋架構，大抵而言可以說這是帝國主義統治下殖民地所呈顯的特色。為了讓歐美國家承認在日本統治下的殖民地（如台灣、朝鮮、琉球）與殖民母國一樣已達「文明化」的階段，統治者在教育、衛生、防疫、法制，警察、監獄、交通各方面都努力加以推進。但是，在內部仍維持內地與殖民地之間的差異，以確認其對殖民地統治的穩定性。有關「殖民地現代性」的議

題，最早有朝鮮的研究者積極地進行探討，日本學界對朝鮮史的研究也累積了相當多的成果。這樣的討論開啓了我們什麼樣的視野？諸多學者提出的論點是否具有說服力？將之拿來與「台灣」作對照性的比較，可以看出彼此什麼樣的異同？在這單元都提供了一定程度的觀察面向與詮釋。

本單元共收錄八篇論文，除了川島真導讀性的論文外，有兩篇分析檢討朝鮮相關議題之研究成果者：並木真人（フェリス女學院大學國際交流學部教授）的〈朝鮮的「殖民地近代性」、「殖民地公共性」和對日協力——殖民地政治史、社會史研究之前置性考察〉、松本武祝（東京大學大學院農學研究科教授）〈有關朝鮮「殖民地近代性」論點之整理與重建〉。與台灣相關的論文有五篇：張隆志（中研院台史所助研究員）〈殖民現代性分析與台灣近代史研究——本土史學與方法論芻議〉、駒込武（京都大學大學院教育學研究科助教授）〈台灣的「殖民近代性」〉、岡本眞希子（日本學術振興會特別研究員）〈殖民統治下台灣的政治經驗〉、許佩賢（新竹教育大學區域社會系助理教授）〈殖民地台灣的近代學校——其實像與虛像〉、何義麟（台北教育大學社教系助理教授）〈台灣人的歷史意識——「御用紳士」辜顯榮與「抗日英雄」廖添丁〉。

並木真人與松本武祝兩篇論文對日本統治時期朝鮮地區的殖民現代性之討論，一詳一簡，都能中肯而清晰地呈現相關議題的討論要點。在此只舉並木真人的論述為例說明之。該文首先討論朝鮮殖民史的三種新研究動向：一是以「動態、連續」的史觀取代「靜態、斷裂」的史觀。二是批判「殖民地萬能論」，認為殖民對殖民地與被殖民地同樣都會產生限制與制約，因此殖民者必須一定程度地修正統治政策，才能撫平當地「本土性」的「日常性抵抗」。第三個研究觀點，目前尚未完全成熟，卻足以引發研究者興趣者，此即：對殖民地都市化、現代化所形成的「混雜化」、「無國籍化」現象之討論。並木認為，必須立足於殖民地「特有的時空」，亦即受殖者的「日常性」，才能了解這種「混雜文化」（或稱「合成文化」）形成的舞台。第二小節針對「殖民地近代性」的研究成果進行分晰，認為不應再持守過去討論殖民地歷史「統治」與「抵抗」二元對立的思考模式，而應該更多面向地去了解「殖民地性」和「近代性」並存的狀況。因著統治的需要，被殖民地被建設為進步的、文明的地區，此時不須仇視統治者，完全否認他們的成果；但，也不須心懷感激，認為這是殖民者帶來的恩典，作者提出一個新的研究取向，試圖突破過去二元對立的觀察角度——此即參考自傅柯（Miche Foucault）「作為規訓權力之近代」的概念。這個研究視角指出：殖民地教育的目的在於使受殖者培養成「順從的身體」——

新的時間觀、衛生觀、效率觀的建立，使得「近代性」內化為受殖者自我形塑時的價值標準。這些受殖者或許是當地社會的知識精英，或許是啓蒙運動的領導者，他們看似持著反抗統治者的姿態，但究極說來，他們卻又是受到殖民者「規訓權力」所制約，而成為既是「主體」又是「臣民」的弔詭存在。並木認為這種探求「作為規訓權力之近代」特性的問題意識，應該才是批判「近代」的鑰匙。這種新觀點，將可解決「統治」與「抵抗」之間情緒性的兩極論爭。第三小節探討「殖民地公共性」，乃就殖民與被殖民者彼此協調之後的「折衝妥協」而言。1919年朝鮮 31 事件發生後，日本修正原本的「武斷統治」，改採「懷柔統治」，殖民地「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正式確立。舊鄉吏階層取代地方的舊士族，成為新的中介者，透過參與協議會與評議會，形成社會「公論」。這些看似合法的團體，一方面將統治者的政令落實在民間，一方面又努力爭取被殖者的權力和尊嚴。1930年代後半，在「皇民政策」之下，朝鮮人變成日本內地延長線上的國民，他們的「公共性」擴大了，與殖民母國的關係看似更親近了。但是，「內、鮮」果然「一體」了嗎？其實只是將「公共領域」作為過濾裝置，讓殖民者變成柔和又純熟的權力秩序，滲透到整個社會。因此，不妨將之視為統治者的意圖與被統治者的協力所取得的妥協，在殖民地空間產生一種「合成之向量」，唯有利潤之極大化，才是雙方可以接受的戰略，也才符合殖民地的實況。第四小節進一步談朝鮮人「對日協力」的類型。他反對過去「抵抗」與「屈從」二分法的思考方式，而將日治下的朝鮮人心理分為：(1)「附和」、「內化」具備的「皇國青年型」，(2)「附和」但未「內化」之「趨炎附勢型」，(3)既未「附和」，也未「內化」之「面從腹背型」(即「陽奉陰違型」)。筆者認為這樣的分法還是太過簡化，倒不如參考並木真人又提及的德國 Werner Rings 對納粹德國統治下「協力者」的精密分晰，來得更為適切：(1)中立的協力者，(2)無條件的協力者，(3)有條件的協力者，(4)戰術的協力者，四大類型。這樣的分類思考，不僅可以用來作為朝鮮協力者的觀察指標，對了解日治時期台灣協力者，同樣具有啓發性的意義。

第二單元另外五篇是有關台灣「殖民地近代性」的論文，茲舉其中的兩篇為例。其一為張隆志〈殖民現代性分析與台灣近代史研究——本土史學史與方法論芻議〉，張隆志原本於交流會上，擔任朝鮮近代性論文的評論人，此文乃會議之後另外撰寫的「對話性論文」。張氏指出：目前台灣史的研究大多是實證個案與個別專題的呈現，少有宏觀比較，乃至分析概念的深入討論。研究者大多依附統治者的主流論述，缺乏對本土史學的長期觀察和方法論的深度批評，這篇論文因此以探索「本土史學史與方法論」為主，試圖透

過史學史的發掘及方法論的評論，提供研究者重新思考及建構台灣歷史圖像討論的基礎。此文從八〇年代「台灣近代史論爭」為起點，回顧 19 世紀台灣史具代表性的成果與解釋典範，並指出其對「台灣近代歷史分期」與「歷史轉型研究」上的重要學術意涵。張隆志認為：不同的歷史分期，顯示研究者對歷史進程和發展特質不同的理解觀點外，更反映其背後的研究假設與解釋典範。一般台灣史研究者的歷史敘述，多以政權更迭為基本架構，並以 1895 年日本治台作為台灣「近代史」的起點。張隆志問：1895 年在何種意義上是台灣近代史的分水嶺？由晚清邊疆轉為日本殖民地的台灣，除了「政權」的差異外，在經濟、社會、文化上，是否有著本質性的改變？他從社會經濟史研究者戴國輝、林滿紅、社會學史研究者翁佳音等人的研究來看，除了「政治史」外，一般多從連續的而非斷裂的角度來看台灣歷史諸多面貌的發展。張隆志又指出：歷史分期除了作為時序性歷史敘事之參考外，同時也具有社會類型的分析意義，他分析了三種台灣史轉型的理論與解釋典範：1. 台灣資本主義論（矢內原忠雄、涂照彥）。2. 清代台灣社會轉型論（陳其南、李國祁）。3. 台灣社會變遷論（陳紹馨）。雖然學者對台灣近代政權轉移與國家社會等關係的解釋，各有不同的論證取向，值得注意的是他們皆具有歷史連續性的眼光。「台灣近代化論爭」除了涉及「歷史分期」和「社會類型」的討論外，還涉及了現代、現代化與現代性等研究概念的基本假設與價值立場。因此，張隆志在該文第五小節，從社會學、文學、史學等不同的角度，為「現代性」作界說，而後指出：1950~1960 年現代化理論呈現靜態的演化論色彩，以及西方中心的優越色彩，與美國研究的偏見有關，換言之，現代化理論呈顯了美國全球霸權擴張的政治企圖，因此目前有許多重視環保生態、普世人權等課題的人士，開始對美國普世現代性提出了批評和質疑，而提出了「多重現代性」與「另類現代性」的思考，足以提供台灣學界參考。最後，張隆志提出對 90 年代台灣新生代學者的台灣史研究觀察，指出他們大多能將殖民地視為一複雜多元的知識和政治場域，並探討各種對於現代性的不同想像與實踐。雖然學者對「殖民現代性」的定義仍未獲共識，但，他們多能批判以西方為主體的普同現代性，以及西方中心的歷史論述，修正過去強調「帝國 vs 邊陲」、「殖民者 vs 被殖民者」二元對立的架構，試圖從多元、另類的角度來分析台灣近代史，確能開啓台灣史研究的新視界。

另一篇值得注意的是駒込武的〈台灣的「殖民地近代性」〉，此論文篇幅雖短，卻頗具啟發性。第一、他對自己所處的研究位置，所使用的關鍵詞（比如：殖民地近代性、文明），所涉及的概念都做了清楚的界定，使讀者能明確地掌握其發言立場及語彙概念。

第二、他敏銳地指出日本殖民時代所存在的：歐美、日本、台灣三者之間的三角關係，認為模仿自歐美帝國主義的日本，其實仍是歐美視線下「被輕蔑的帝國」，因此，少數台灣人以聯結歐美的方式來對抗日本殖民者。此文以出身教會家庭的林茂生為例，說明這種三角關係下，台灣知識份子所做的努力。然而，歷史實然發生的狀況則是：林茂生對日本殖政者將新文化引入島內的期待落空了；而，自己據以與日本對峙的英國傳教士最後也背判了他，駒込武指出「林茂生的軌跡象徵性地表現了台灣的『殖民地近代性』之苛酷」，確是中肯之論。

(三)「近代」的多樣性

此書第三部份，主要探討「近代」的多樣性。共收六篇論文：李承機（成功大學台文系助理教授）〈殖民地台灣媒體使用語言的重層構造——「民族主義」與「近代性」的分裂〉、三澤眞美惠（東京大學大學院總合文化研究所博士生）〈殖民地時期台灣電影接受過程之「混合式本土化」〉、謝仕淵（台灣師範大學史研所博班生）〈殖民統治與身體政治——以日治初期台灣公學校體操科為例(1895~1916)〉、藍適齊（芝加哥大學史研所博士候選人）〈超越民族想像——中國的台灣論述與民族論述〉、費德廉（美國 Reed College 歷史系教授）〈解讀數據——殖民地台灣的族群性、暴力與戰時動員〉、溫邦浩（東京大學大學院總合文化研究所博士生）〈「吳鳳傳說」、歷史心性與文化人類學〉、張瓊芳（日本科學技術文明研究所研究員）〈爭議下的福音——試析台灣社會對生殖科技之對應〉，分別從報紙、電影、體操、數據、傳說、生殖科技等角度，探討「近代性」延伸出來的諸多問題。以下舉其中的三篇為例概述之：

李承機以日治時期的「御用新聞紙」《台灣日日新報》以及「民間新聞紙」《新台灣》、《台灣民報》所使用的漢、和文書寫狀況為觀察對象，探討 1920 年前後，媒體「語言」的重層結構，以及其中所涵攝的「民族主義」與「近代化」的衝突。作者指出：為了達到傳佈政令的效果，最早的官方報紙採取「漢、和」文並刊的方式，此時新聞紙上的日語已具有「言文一致」的特色，而，漢文部份卻仍使用舊式文言文書寫，這必然對台灣知識份子產生極大的衝擊。為了迎頭趕上新時代，台灣知識份子在 1910 年代晚期至 1930 年間，從多種方向致力於語言近代化的追求。30 年代中期，台灣媒體使用了多種語言：舊式漢文、日本語、中國白話文、台灣式白話文、羅馬字拼寫的台灣語等。基於新時代

的要求，不能再使用陳舊的傳統漢文；基於「民族主義」，台灣人不願意選用殖民者的語言；而，羅馬字台灣語，非「漢字」拼音，除了教會系統之外，一般台人接受度不高；至於，為部份留華學生所推崇的中國白話文對當時台灣人而言，亦不符合「言文一致」的要求。因此，理想上具有台灣特色，混雜了年輕人使用的台灣語、中國的普通語以及日本的語彙，所形成的「台灣式白話文」最能夠解決「民族主義」與「近代性」分裂的矛盾。可惜的是，這樣的書寫模式尚在實驗、討論、摸索階段，便在 1937 年因全面禁止報紙漢文欄之故，而被迫終止。其後，大眾媒體的「出版語」快速地被日本語所獨佔，民族主義在此時遭遇到前所未有的挫折，而，台灣人民欲追求的近代性，也只能走上用日本語讀寫的唯一道路。

三澤眞美惠的〈殖民地時期台灣電影接受過程之「混合式本土化」〉，以「電影」作為觀察台灣殖民地近代性的切入角度。作者指出：電影能在不具讀寫能力與不同語言背景的人群中，形成一個「想像的共同體」，最具有大眾性，因此也是最具危險性的媒體。日治時期台灣電影普及的管道，因不同時期、不同目的(營利、非營利)、不同主辦者、經營者、不同的語言、不同的觀眾、不同的政治介入狀況……而形成「區隔式管道」。而，放映各國拍攝的電影(含中國與日本)時，在面臨大多數只懂台灣話的觀眾群的情況下，幾乎都必需透過弁士以「台灣語」進行解說，以致產生「混合式的本土化」的現象，這裡頭或許會因為弁士的延伸或鼓吹，使得殖民統治下台灣社會大眾微小的民族主張，在娛樂的場合裡被抒發出來。日本當局無法禁止這種趨勢的於原因，主要在於：這同時也是日本殖民者將政令、宣傳、價值觀貫注給台灣大眾最直接而有效的方式。因此，原本應該要禁止和「日本化」處於對立狀態的「混合式本土化」的旁白解說，不但未被禁止，反而讓日本當局陷入不得不依靠這種「混合式本土化」的矛盾中。

謝仕淵的論文〈殖民統治與身體政治——以日治初期台灣公學校體操科為例(1895～1916)〉，將「身體」放在「殖民政治史」的脈絡來觀察。主要從兩方面進行分析，其一是統治之初，殖民者為了使自己的統治具合理性，往往採取「異己再現」的方式，將被統治者的「身體」透過「文化差異」的比較，貶抑為「不文明、不衛生、散漫、缺乏秩序」的形象，因此，確實需要一個文明、整潔、有序的執政者來重新整頓、矯正之，使之納入正軌，養成規律、服從的精神；在這樣的敘述模式裡，植入了殖民統治的合理性。統治者另一個策略是：運用「科學調查」的方式，對學童進行各種身體檢查，並以統計數字「再現」台灣學童身體之狀況，依此，制定符合台灣學需求的「體操教材」。值得注意

的是：這種看似科學而且理性的調查，往往只是作為殖民者統治工具的「偽科學」，這可從體育課裡競賽遊戲的差異看出端倪。日人就讀的小學校共有 44 個遊戲項目，其中有「棒倒」、「擬馬戰鬥」、「桃太郎」等項目強調戰鬥、攻擊、冒險等精神的培養；而，這些活動在台灣就讀的「公學校」是看不到的——「送球」、「拔河」、「送旗」、「賽跑」等以培養合作精神的遊戲始見於公學校。這種差異產生的緣故何在？謝式淵指出：這其實並非真正從科學調查的統計數據來，而是依據「舊慣調查」以及「殖民地民族心理學研究」，認為台灣人有著自私、利己等特質，因此必需透過體操遊戲裡順從、規律、秩序的建立，以達到同化台人的目的。殖民統治與身體政治的關係，就在日治時期公學校的體操課程裡展現無遺。

三、總論：本書的特色與價值

2000 年若林正丈與吳密察合編的《台灣重層近代論文集》（播種者出版社）以「台灣近代史是『重層、壓縮型近代化』的展開過程」為中心命題，多向度、多層次地探索台灣歷史的豐富內容。2004 年接續出版的《跨界的台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承繼這樣的理念，而又不只探索台灣島內的史事，更將觀察的對象拓展至周邊東亞地區，結合不同學術領域的研究者，希望跨越不同的研究面向，比如科技、人類學、統計數據、影視、大眾傳播媒體、教育、身體政治……等，讓台灣歷史的複雜性，在多樣交錯的研究中呈顯出來。這本書收錄了十七位研究者的論文，各有其差異性觀點，也都有值得肯定的研究成果，比較重要的章篇，已概述於前。在此，則總體地說明這部論文集的思維取向與研究特色，及其對台灣史研究可能有的啟發：

1. 批判過去帝國/邊陲、殖民/被殖民、壓迫/抵抗、文明/野蠻……二元對立的思考模式，強調從多重的歷史脈絡、重層的政經社會層面、複雜的國與國關係，以呈顯台灣歷史豐富多元的面貌。並修正靜態的、斷裂的史觀。嘗試從「政治」之外的其他視角，比如：經濟、社會、文化，乃至風俗習尚、族群特色、人口現象等方面，以變動而又連續的觀點來論述台灣歷史的發展。
2. 試圖從過去依傍中國、日本、美國為主的史學研究框架中掙脫出來，以台灣為本位，貼近台灣的社會、經濟、文化、俗民生活等具體經驗，乃至關注底層庶民的

- 聲音，來思考、建構台灣自屬的歷史理論架構。
3. 指出「殖民性」與「近代性」並存而又矛盾糾結的事實，擺脫西方優勢、單向評價現代性的既定觀點，轉而對現代性進行更客觀理性的批判和反省。多篇論文從政治、教育、新聞、電影等角度，對兩者的關係做了深刻的辨析與釐清，有助於吾人對複雜的歷史現象做比較具體、準確的了解。
 4. 強調跨領域的台灣史研究，嘗試從媒體、語言、電影、傳說、科技、學校教育、身體政治等不同視角來探索台灣歷史，利用不同學術訓練（日、台、美）、不同學術領域者的思維觀察所得，補足對台灣歷史複雜面向認知的不足。美國 Reed College 教授費德廉的〈解讀數據——殖民地台灣的族群性、暴力與戰時動員〉、日本科學技術文明研究員張瓊方〈爭議下的福音——試析台灣社會對生殖科技之對應〉皆開啓了台灣史研究的特殊視角，令人印象深刻。
 5. 試圖打開研究的寬廣空間，不侷限於區域性的封閉式觀察，而以台、日、韓、中等國家所屬的「東亞地區」作整體性的對照，並嘗試整合台灣史、日本史、中國史、朝鮮史的研究心得，使台灣歷史的特殊性以及與東亞國家的共通性得以呈現出來。比較可惜的是，這部論文集所收錄的論題，未見涉及滿州國、沖繩、樺太（庫頁島），乃至日本統轄下的中國「淪陷區」之研究，否則的話研究視野將更爲開闊，作爲對照的項目也將會更爲多元。
 6. 在研究理論方面，整部論文集的核心概念「殖民地近代性」的提出，乃源於後殖民理論研究，主要是用來分析殖民地時代朝鮮的社會變遷，取代傳統帝國主義論與近代化論的教條，重新檢視「近代化」在東亞歷史中的具體意涵，並藉此來剖析歷史情境相當類似的台灣，而得以開展出過去未曾有的論述觀點。另外，岸本美緒援引英國歷史學家湯普森的「習慣」說，來對照中國的「風俗」概念，頗見創意。此外，多篇論文援引傅柯有關權力的論述，確能開啓研究的新局面。比如朝鮮史的研究者並木真人，參考傅柯「作爲規訓權力之近代」的論點，來分析殖民地精英份子受到殖民者「規訓權力」所制約，而成爲既是「主體」，又是「臣民」的弔詭現象。從這樣的角度探索近代史，確實能夠打破「殖民地近代化論」與「殖民地掠奪論」兩種充滿情緒且僵化而對立的論爭。另外，安德森「想像的共同體」也爲論者所經常引用。比如三澤眞美惠探討電影在日本統治時代對台灣人的影響時，即援引安德森的論點，強調電影在那些不具讀寫能力而且不同語言

背景的人的心中，往往會形成想像的共同體。它比訴諸文字的「民族印刷語言」更具有影響力，就是因為這項獨特的大眾性，使電影被視為「最具危險性的媒體」。而台灣人也藉由這種必需透過弁士講說的模式，來傳達大眾微小的民族主張。

除上述幾點特色之外，還有殖民地「協力者」類型的探討、公共領域的提出、日常生活的主體經驗、都市文化的探索、歷史分期的檢討……等等，也都是這本論文集的重要議題，凡此種種皆具體地將「近代性」落實到殖民地的具體生活中。2005年5月成功大學台文所舉辦的「跨領域的臺灣文學研究學術研討會」，以及2006年4月清華大學台文所舉辦的「後殖民的東亞在地化思考：台灣文學場域」，似乎可以視為：以《跨界的台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為基礎，而聚焦於「台灣文學」，所進行的延伸探討。從「重層」到「跨界」，台灣史的研究將在與東亞史的交錯中，試圖尋找新的解讀座標；而台灣文學的研究，也因此有著更多元而豐富的開展。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433-438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433-438

從歷史借得智慧，讓管理獲取神力

——許倬雲《從歷史看管理》評介

丁毅華*

書名：《從歷史看管理》
編者：許倬雲
出版者：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5 年 8 月

許倬雲先生是蜚聲海內外的歷史學家，主要史學著作有《漢代農業》、《求古篇》、《西周史》、《中國古代社會史論》等。《從歷史看管理》一書，是依據許先生 2003 年在北京大學光華學院講演記錄為底本，由該學院整理，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5 年 8 月出版。

在中國積澱深厚的傳統文化遺產中，蘊藏著極為豐富的管理智慧和管理思想，形成具有中國歷史特色的管理制度和管理文化。中國人一直認為，歷史可以「資治」，而「治」的廣義就是管理，「治」與「理」在中國從來是相通相融的。在中國傳統的政治制度和政治文化中，「官」（就多數職位而言）身兼領導者與管理者雙重身份，「吏」（就一般意義而言，指那些沒有品級的在官府當差的公務人員，像「封疆大吏」一類說法中的「吏」的含義則不同）身兼管理者和辦事人員雙重身份。因此，中國很早就開始有了職業化管理的社會機制和管理職業化的社會分工。

* 湖北武漢 華中師範大學教授

這是一本兼談歷史與管理的書，一本不是按照一般的歷史學的思路與方法來談歷史，也不是從單純的管理模式來談歷史、談管理的書，是一本從歷史談管理，又從管理反思歷史的書，一本歷史學者、管理學者或管理者都可以讀和值得一讀的書。

國家和社會的管理是中國歷史的重要內容，對此的探討是中國古代政治家、思想家、史學家孜孜不倦的追求。中國傳統文化中最發達的就是政治文化，而政治文化中最發達的又是思想成果和制度建設。中國歷代的思想家也許並非一般意義上的管理專家，但他們中的很多人又對管理進行過探索和建樹，他們的思想遺產中有些有永恆的價值，有些至今也還沒有過時。雖然有人提出過中國古代歷史的所謂「停滯」問題，但中國歷代的制度設計、制度建設、制度改革，卻一直沒有停頓，構成中國歷史的重要內容。而制度設計、制度建設、制度改革，恰恰是管理的基礎，因為管理從根本上說是依據一定制度、發揮一定的制度特點和制度優勢的管理。

我們從中國的悠久的歷史和豐富的典籍中，可以瞭解歷史上的制度變遷，比較各種制度的優劣得失，從歷史上的制度設計、制度建設、制度改革中汲取經驗教訓，以便更好地從事我們的制度設計、制度建設，改善我們的各項制度，由此而不斷提升管理水平。歷史是變的動畫，歷史是永恆的辯證法。偉大的史學家司馬遷以「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為自己的追求。只有學史，才能獲得通變的卓識與良才；只有通變，才能具備應變的自信、自覺和主動。

我們還可以從歷史中學到很多對於從事管理十分有用的知識、思想、原則、方法。這在中國古代的典籍中真是豐富無比。《老子》中的一句「治大國如烹小鮮」，就給我們無限的啓迪。《論語·為政篇》中的「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眾星共（通『拱』）之」，既道出了「為政」的第一要務，也指出了為政者（或管理者）應當爭取的形勢。

內政、外交，用人、治事，決策、應對，糾偏、正誤。歷史上有無數生動的實例，有無數寶貴的鑒戒。通過學習歷史來學習管理，我們會知道很多的實例，成功的例子和失敗的例子，那一個個刻骨銘心的案例，那用很高的代價換來的經驗教訓。對於後人，前人的彎路不必重走，流血丟命的代價也不必再付。一個管理者、領導者，如何才能指揮若定，穩操勝券？最好的辦法之一，就是通過學史學管理。我們不是說這樣做就一定是勝者，或不這樣做就一定不能成功，但能夠認真學習歷史，善於通過學習歷史來真正領悟管理真諦的人，智慧必多，勝算必多，這是沒有疑問的。

許倬雲先生對中國的歷史，對傳統中國社會的結構和運作特點，對於中國社會所作

的分析，有獨到的見解，對我們頗有啟發和借鑒意義。許先生還是一位具有哲學頭腦的歷史學家，如他論述學習歷史、研究歷史是要看變化、學認識、添智慧，就是極富哲理的。

許先生的這部著作，雖說標題和主題是談管理，但對於中國歷史、文化，對於中國悠久的傳統的和正在發生巨變的社會，也做了非常深入細緻的分析。這是按照許先生在講學前就設計好了的兩條線索進行的：一條講中國社會史，一條講公司管理。這決不是「河水不犯井水」，兩者是相通的，隨時可以交彙、融通、互相滲透。

「修身治家齊國平天下」，這其中，就有管理。管理自古就有，在中國，它還是核心學問。中國人一直在想如何把國家管理好，為此，一代又一代的，不知投入和消耗了多少智慧與精力。

在古代，中國人能把國家「做得那麼大」，能治理這樣一個幅員遼闊、人口衆多、情況複雜、難題甚多的國家，不斷有傑出的治國人物勝出，不斷進行制度的調整和秩序的重建，這都說明中國歷史上管理所取得的重大成效。從一定的意義上講，「國家的核心競爭力」最集中地體現在管理能力、管理水平和成效之上。

史學是永遠的解釋和再解釋，管理是永遠的解決和再解決。史學的功用表現在它給人們以探求歷史真相以通古今之變的動力，而管理的功能則是為了解決實際問題，通過各種手段或方式方法，調動一切力量或者說是因素，實現一定的目標。

談管理離不開系統，許先生對此非常重視，這是十分必要的。大至管理國家、天下，小至管理一個公司，原理是基本相同的。不論是什麼管理物件，都應視為一個系統，系統有大有小，有比較簡單和比較複雜之分，但作為系統總有共同性，那就是具備系統內部的相互聯繫，具備指揮中樞和運作機能，具備資訊交換和傳遞網路，具備隨時可以進行調整的功能。如果上述機能受到破壞，那麼系統的正常運作也就會受到影響甚至完全停頓下來。

系統總是在變化，沒有不變的系統。系統的最大的問題就是穩定狀況。在變化之中，系統中有許多不穩定因素。特別是在系統中的一些重要因素發生轉換的「交接點」上。複雜系統還有層級與板塊（許先生又稱之為「分科」），相互間的聯繫、協調和互適非常重要。

像中國這麼大的一個國家，要實行中央集權式的統治與管理，離開了資訊系統是根本不行的。因此，中國社會早就有了資訊社會的特點。資訊社會是個大系統。中國是個

大國家，更是一個大系統。管理之所以難，是因為存在系統問題。比如說許先生所談的「複雜系統的層級」，就是一個非常複雜的問題，這是我們長期忽略的，在我們的理論體系當中十分薄弱的。許先生分析了我們長期忽略或者根本沒有進行思考的很多問題。

許先生富於概括和深入闡釋的能力。借用現代管理模式的分類，他對於中國歷史上國家管理，作了這樣的區分：封建制度——連鎖網路；郡縣制度——樹型網路；羈縻制度——加盟網路；理藩制度——聯盟網路。注意將歷史與管理進行比較，從而加深人們對不同的管理模式的特點的理解，這正是許先生用意所在。應當說，這是很有成效的辦法。

在深入探討中國古代國家與社會管理結構的模式時，他又將之分為以下的幾種模式：漢代的模式——子母疊合；宋代的模式——垂直控制；唐代的模式——雙重結構；金元清模式——點狀駐防。這些，都非對中國歷史有深的研究和透徹的領悟，而不能道出。

許先生又以人們比較熟悉的歷史人物，通過比較，深入而具體地論述不同類型的領導方式與風格。他所選擇的幾對典型是：李廣與程不識；唐太宗與明太祖；諸葛亮與王導。這些都是依據具體事例進行分析，使人們瞭解各種管理模式和領導風格的差異和利弊。李廣與程不識，都是西漢名將，但治軍和指揮風格截然不同，孰優孰劣？唐太宗與明太祖，都是開國時期的皇帝（太宗李世民是唐朝的第二代皇帝），領導風格和決策方式，也迥然而異，如何對比？諸葛亮與王導，都是歷史上的大政治家，動盪危難之機安定局面的大腕，但處於不同的具體形勢下，又有不同的處事風格，何論伯仲？這些個案的對比，形象生動，是全書中尤其吸引人的部分。

管理水平決定朝代的盛衰興亡。許先生對中國歷史上處於不同時時期、不同形勢與條件下的國家調節功能做了精闢的分析。他著眼於領袖的因素、結構的因素、新陳代謝的機能、複雜系統的規模與訊息流轉。

許先生在光華學院講演的過程中也有與聽講者的互動與交流，穿插著問與答。許先生答問敏捷，妙語連珠，對問題的分析鞭辟入理，令人嘆服。該書的編輯也很恰當地以「問答錄」的形式作了答問式的設計，從而使這些精彩問答能與許先生的講演一樣賜益讀者。他也對一些著名學者的論斷提出自己的不同見解，如黃仁宇先生曾有一個著名論點：中國不會數字管理，而許先生卻針鋒相對地說：「其實中國很會用數字管理」。對於同一個問題，仁者、智者，各有己見，即使截然相反，卻也使我們逆向思考，左右受益。

當然，對於許先生有的話，人們在思考之餘也不見得會完全贊同，如他所說的「管理永遠是耗損的東西，管理不會生出錢來」，依筆者拙見，就不便苟同。應該說，管理既是一種投入，也是一種產出，雖然不是所有的管理都會有正面的效益，但好的管理是會產生良好的經濟效益和其他相應的成效的。管理是生產力（任何生產力在投入中均有損耗），管理能夠「生錢」。再者，全書對管理的制度層面談得很多，但對於管理的具體操作，特別是如何在管理中做到以人爲本，充分調動人的積極性，爲實現管理的目標而奮鬥，注意得不夠，論述得也不夠。

讀了此書，我們進一步體會到史學家的睿智——或者說歷史所蘊藏的智慧所能給予人的魔力，我們也深感管理需要智慧，需要從歷史中汲取無窮的魔術。既學歷史，又學管理，而且在這兩者之間進行溝通，架起橋樑，通過對歷史的審視和總結獲得爲現代企業管理所需要的古爲今用的參照，從歷史借得智慧，讓管理獲取神力，既有如此幸事，我們就有理由好好讀讀這本書。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439-446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439-446

葛瑞漢《論道者：中國古代哲學論辯》 中譯商榷

張端穗*

書名：《論道者：中國古代哲學論辯》

編者：葛瑞漢

出版者：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3 年 8 月 1 版 1 刷

西方漢學界在上個世紀的後期相繼出版了兩部有關中國先秦思想研究鉅作，第一部是美國哈佛大學教授 Benjamin Schwartz（史華慈）所著的 *The World of Thought in Ancient China*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5)，第二部是英國漢學家 A. C. Graham（葛瑞漢）教授所撰 *Disputers of the TAO: Philosophical Argument in Ancient China* (La Salle, Illinois: Open Court Publishing Company, 1989)¹。這兩部著作都是體大思精的鉅作，值得國人參照，但也因為同樣之理由，兩書都不易閱讀²。兩部鉅著中，葛瑞漢教授

*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¹ 有關西方學者的先秦思想史研究，可參見程鋼教授之文〈網路版〉。程鋼文集。西方學者的先秦思想史研究。www.confuchina.com/xuezhhe%20wenji/cheng%20gang.htm - 2k - 補充資料 -

² 這兩部鉅著研究的角度截然不同，學界稱之為普遍主義與特殊主義之不同。有關詳情，參見史華茲一書之中譯本後記，頁 493 注 1 所引之議論。史華茲教授之書由清華大學歷史系程鋼教授譯成，並由劉樂先生校定，書名《古代中國的思想世界》，江蘇：江蘇人民出版社，2004 年 1 月 1 版 1 刷。又見劉玉寧，〈對兩種思想史研究的考察——史華慈與葛瑞漢先秦思想史研究比較〉《現代哲學》2004 年 3 期，

之書尤其難讀。筆者多年前曾試圖直接閱讀原文，但每每為書中精鍊的語言，深奧細緻的分析以及複雜的內容而不解其意，因此一再曠日費時，徒勞無功。自是期盼有學者專家能不辭辛勞，將該書譯成中文，以利理解。但筆者也知這樣的期盼當是奢想，因為翻譯該書絕對不易，誠如李學勤教授所說：

然而《論道者》的翻譯是非常不易的。葛瑞漢教授此書之所以出色，很重要的一點是他出身于牛津，受過西方哲學的嚴格訓練。他是哲學史家，又是哲學家。正因為這樣，只有對中西哲學思想相當熟悉的人，才能夠擔負譯書的工作³。

葛瑞漢之書最後由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張海晏教授譯成，書名為《論道者：中國古代哲學論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年8月1版1刷。葛教授自述在翻譯過程中備嘗艱辛：

不誇張的講在翻譯此書的不短的過程中，我每每有種「生命不能承受之重」的感覺⁴。

這種感覺筆者當年也有，只是淺嘗即退。現在張教授為千萬讀者承擔重軛，將該書譯成中文，對於華人學界的貢獻是十分鉅大的。有了張教授的中譯，讀者可以較易一窺葛書堂奧。筆者在此對張教授的努力要表達由衷的敬意與謝意。

但不容諱言，筆者在細讀張譯過程中，仍然發現許多值得商榷之處。以下試就有關莊子研究一章（中譯頁 202-246）舉例說明，就教於張教授及方家⁵：

1. 頁 203 第 3 行，頁 234 第 2 段第 8 行「散文」一辭，原文作 **verse**，當譯作：「韻文」。
《莊子》內七篇中有許多段落均屬韻文，葛教授在英譯中也一一指出，對《莊子》文意之理解有其助益⁶。

頁 9-79。

³ 該書中文版代序。

⁴ 譯者後記，頁 594。

⁵ 筆者也細讀了史華茲教授中譯本有關莊子研究一章，也發現一些值得商榷之處，當另撰文發表。

⁶ 葛瑞漢教授也是西方漢學界研究《莊子》最精深的學者，他曾對《莊子》一書內外雜篇之內容作過相當精密的考證與分析，並將《莊子》譯成英文。參見《論道者：中國古代哲學論辯》，頁 585-591〈葛

2. 頁 203 倒數第 12 行，「同時可認定為屬於《內篇》的片斷」一句，原文作 **judged too fragmented for inclusion** in the 'Inner chapters'. 當譯作：「但被認定太過片斷，不宜收入內七篇中。」
3. 頁 204 第 4 行，「分段為系列散文」一句，原文作 to be paragraphed as **continuous** prose. 當譯為：「分段為連貫的散文」。
4. 頁 204 第 9 行，「即《莊子》的作者乃一位激情猝發的思想者」一句，原文作 a thinker **in brief intense bursts**, like Nietzsche or is an amiably rambling **old wiseacre** continually forgetting what he is talking about. 當譯作：「即《莊子》的作者乃一位思想家，當其強烈情緒短暫爆發之際，像尼采…，成了個親切漫談的老萬事通，老忘掉他所談論之事。」
5. 頁 205 第 10 行，「精緻化了」一辭，原文為 **defined**，非 **refined**，當譯作：「清晰了」或「精確了」。
6. 頁 207 第 2 段第 7 行，「名與實僅存在者一種傳統關聯」，「傳統」一辭之原文作 **conventional**，譯為「約定俗成」當較精確。
7. 頁 208 第 10 行，「在“是”與“非”的判斷中」一句，原文作 Each in judging by his 'this' or 'not this' 改為：「在他自以為“是”與“非”的判斷中」，似較佳。
8. 頁 208 第 11 行，「但是，在爭論者中……不一致嗎？」一句中漏譯了界定爭論者特性的一句：who are only using 'this' in relation to distance from themselves. 可譯作「他們只是以距離的遠近來使用“是”一辭」。
9. 頁 208 第 2 段之引文中，原文只引到「則奚若矣？」為止。以下所引莊子之語為英文原書所無。
10. 頁 208 倒數第 2 行，「但由于他暗示出的這個故事的缺失……」一句，原文作 but with the lose of the stories **to which he alludes** we lose track of him at this point. 當譯作：「由於他們提及的故事已佚失，因此就此不解他的意思」。
11. 頁 209 第 2 行，「詆毀理性的沖擊」，原文作 the plunge which **imperils** rationality 改為「危及理性的冒險」，似較明白。
12. 頁 209 第 2-3 行，「甚至在理性……在最講邏輯的地方都有所省略」一句，原文作 He

- is also, even in the flow of reason itself, a poet who changes course as new insights explode, elliptical even when most logical 改為：「但即使在理性本身運行中，他也是位詩人，當新的洞見迸發，他就改變思路，即使在最講邏輯的地方也有弦外之音」，似較明白。
13. 頁 209 倒數第 6 行起，「他也認為……人們情願選擇“因”之」一句，原文作 He thinks too that we do regularly what for the Mohists was a special case, naming the whole by the part one chooses to 'go by' (yin 因). 當譯作：「他也認為我們經常做的，就墨家而言是特例的情況，即以我們選擇去依循（因）的部分去命名全體。」
 14. 頁 209 倒數第 4 行，「一般用法」一句，原文作 **nominal usage**，當譯作：「名義上的用法」。
 15. 頁 210 第 7 行，「它不只……起見」，改譯為：「它不只依賴于你在二者選項中選擇為“是”的觀點，並且你在何處劃下界線以及你是否要劃界線都是出於一己之方便」，似較佳。
 16. 頁 210 第 8 行，「然而，為什麼又陷入……」一句，原文作 Why **then** go to the trouble to...改譯為：「因此，為什麼又要陷入……。」較合理。
 17. 頁 210 下一行，「從其基本觀點看，……。」一句，英文作 from the **ultimate** viewpoint，譯為：「從終極觀點來看，那裏區別尚未展開……。」似較明確。
 18. 頁 210，腳注第 2 行，sophisms 當作「詭辯之論」，而非「詭辯論者」。
 19. 頁 211 第 6 行，引文中譯全錯。應作：「故分也者，有不分也；辯也者，有不辯也。曰：何也？聖人懷之，衆人辯之以相似也。故曰：辯也者，有不見也。」
 20. 頁 211 第 9 行，「他有一次企圖約束的正是二分法的省略」一句，原文作 he once tries to **pin down** what its that the dichotomies **leave out**，當譯為：「他有一次試圖釐清二分法所遺漏之處。」
 21. 頁 211 第 10 行，「如在……那將一無所有」一句，原文作 the art of argumentation, as defined in the Canon, assumes that if you add non-oxen to oxen there is **nothing left over**. 當譯作「在《墨經》中所界定的論證藝術假定，把“非牛”加于“牛”，即將一無所餘。」
 22. 頁 211 第 12 行，莊子原文當作：「今且有言於此，不知其與是類乎？其與是不類乎？類與不類，相與為類，則無彼無以異矣。」中譯所引全錯。

23. 頁 211 倒數第 2 行，「在於我們之前」原文作 *before they began*，當譯作：「在它們開始之前」。
24. 頁 213 第 5 行，「莊子……爲一」一句，原文作 *Chuang tzu never does say that everything is one, always puts the thought subjectively, as the sage treating as one*。當譯作：「莊子從未明確地說萬物爲一，他總是以主觀地方式呈現這個思想，是聖人視萬物爲一。」
25. 頁 214 第 1-2 行，原文作 *Isn't it merely one of many organs each with its own function within an order which comes from outside us, that Way to be walked which it vainly tries to fix in rules of conduct?* 中譯當作：「心難道不只是許多各有其作用的器官之一？這些作用都在出自我們之外的一個秩序中呈現，此秩序即我們應遵行之道，但心徒勞地試圖以行爲中之規則來確定道。」
26. 頁 214 第 11 行，漏譯「莊子謂惠子曰：」一句。
27. 頁 218 倒數第 7 行，「莊子的懷疑論本質上對遠離他的西方人並不稀奇」一句，原文作 *not in itself a novelty for the Western reader, far from it*。當譯作：「莊子的懷疑論本身對西方讀者而言不是新奇之物，几乎相反（或一點也不）。」
28. 頁 218 倒數第 1 行，「正確處理擇取式」，原文作 *to pose alternative* 當譯作：「提出選項」。
29. 頁 219 第 3 行，依上下文「而」字明顯當去。
30. 頁 219 第 3-4 行「從第一原理處置理性與選擇」，原文作 *posing alternatives and reasoning from first principles*，當譯作：「提出選項以及從第一原理進行推論。」
31. 頁 219 第 4 行，「他們不再聽憑思維與作爲初學者……的指引」。原文作 *they no longer even bear in mind any rules they were taught as apprentices* 當譯作：「他們甚至不再記得作學徒時所學到的任何規則」；第 6 行，「本能」一辭，原文作 *knack*，當譯作：「訣竅」、「技巧」。
32. 頁 219 第 9 行，「絕對的理智回應」，原文作 *supremely intelligent responsive*，當譯作「極端巧妙的（或有智慧的）回應」，較明晰。
33. 頁 219 倒數第 2 行，原文作 *Sagehood can no more be put into words than.....*。當譯作「聖人的境界並不比木匠的技巧更能形諸語言。」較正確。
34. 頁 220 第 10 行，改譯爲下句似較佳：「聖人在任何特殊情況中無意間發現那條惟一的適合的途徑，然而卻又不符合任何規則。」

35. 頁 220 倒數第 7 行，原文作 like the Way, it belongs to man **no more nor less than** to other things. 當譯作：「像道，它（德）屬於人，也不多不少地（或一樣地）屬於其他事物。」
36. 頁 221 第 5 行，「不是」一句，原文作 not just，當譯作「不只是」為正。
37. 頁 221 第 10 行，「處境」一辭，英文作 bearings，譯為「位置」似較佳。
38. 頁 221 第 12 行，「極端開悟」(all-or-nothing satori)，譯為「孤注一擲的開悟」或較清晰。
39. 頁 222 第 9 行，「但莊子這種人……」，原文作 but Chuang Tzu's kind is，當譯作：「但莊子類的‘論’則是他第二篇文章所意指的論物論。」
40. 頁 222 第 10 行，「它或許會」原文作 It would，當譯作：「它會」。
41. 頁 223 第 2 段第 10 行，「這必然似是」一句，英文作 The inevitability **would be**，當譯作：「這必然會是」。
42. 頁 224，標題「自然啓示」下第 1 段第 1 行中的「啓示」一辭，英文作 **limitation**，當譯作：「限制」。
43. 頁 224 倒數第 4 行，「情感的可能介入只是作為攪亂、模糊似是客觀的情況」一句，原文作 emotion can enter only as disturbance, obscuring the situation as it is objectively，當譯做：「情感的介入只能是騷動，會模糊了處境客觀本然的景象。」
44. 頁 224 倒數第 3 行，「即是說……人們一定看到它的成功的回應」一句，原文作 as one must see it to respond successfully.當譯為：「即是說……人們必須看清它以便成功的回應。」
45. 頁 224 倒數第 1 行，「但不是智者……本然」一句，英文作 but in stead of laying down rules by which the wise man adjusts spontaneous inclination to measure, he reduces wisdom itself to its essence, the dispassionate mirroring of things as they are.，中譯當作：「但不是制定規則依此智者使自然傾向適應于尺度，他把智慧自身還原為其本質，即心平氣和地反映事物的本然。」
46. 頁 225 第 7 行，「聖人領悟……每個新的情況」一句，原文作 **as new**，當譯作：「聖人領悟……每一個情況如新。」
47. 頁 225，倒數第 9 行，「由運動到運動」，原文是 from moment to moment，當譯作：「時時」。
48. 頁 226 第 3 行，英文原文所引無「吾守形而忘身」一句。中譯多引。

49. 頁 226 第 14-15 行，原文作 a single imperative 當譯作：「單一之責」；「如其本然」一句，當補作：「“如其本然地映照事物（**mirror things**）”」。
50. 頁 226 倒數第 3 行，當譯作：直到完美映照（事物時）所激起的動力（天機）完全壓倒遮蔽心之境的情感，德才能發展。
51. 頁 227 第 3 行，「從一個模糊的句子顯露出，“將為”聖者視他人為吾」，原文作 It appears from one obscure sentence that **in ceasing to choose** and simply ‘being about to’ the sage thinks of other people as ‘I’. 當譯作：「從一個模糊的句子顯露出，聖人在停止選擇並且只是“將為”時，他視他人為吾。」
52. 頁 227 第 7 行，「無論這會帶來什麼結果」一句，原文作 whatever is to be made of this ，譯為「無論可作何解釋」似較佳。
53. 頁 227 倒數第 3 行，「似無疑義」一句，原文作 **there can be no doubt** 應該譯為：「毫無疑義」。
54. 頁 228 第 2 行，「象止水的水面」，原文作 **as a face in calm water**. 當譯作：「象止水中的面孔」。
55. 頁 231 第 4 行，英文所引無「聖人安然體逝而終矣」一段。中譯多引。
56. 頁 231 第 8 行，英文所引無「聖人工乎天而拙乎人」一句。中譯多引。
57. 頁 230 最後兩句，「這個二分法被視為打破了我的行為，不可知性，……。」原文作 The dichotomy is seen to **break down** in the unknowability of.....，中譯當為：「這種二分法被視為是失效了，因為我的行動的動因是我自己還是作用於我的天，這是不可知的，……。」
58. 頁 233 第 1 行，「像是舉世皆濁中的宗教性的自洗」。原文作 may sound like self-immersion in a universal blur.，中譯似當為：「像是自我浸沒在普遍的模糊之中。」
59. 頁 233 第 4 行，「在放棄二者擇一……原始意義被排斥」一句，原文作 Behind the arguing out of alternatives the primary sense of *pien* is discrimination，中譯似當為：“辯”，作為在二個選項中爭辯的起因，其原始意義是分別。
60. 頁 233 倒數第 6-7 行，「在他們全部共同的出發點上…共同呈現…。」一句，其中「呈現」一辭，原文作 **merge together**，而非 emerge，因此，中譯當作：「在他們全部都從此出發的這個共同點上，確實發現他們彼此共同合併成一單一整體，…。」
61. 頁 234 第 2 段第 1 行，「進一步的考察發現，這個揶揄嘲笑，忽略了大部分要點。」

原文作 *On closer inspection the joke loses most of its point.*，中譯當為：「進一步的考察發現，這個揶揄嘲笑喪失了它大部分的論點。」

62. 頁 236 第 2 行，“異於己”一辭，英文作 *the “this” which deems*，當譯同葉 231 倒數第 5 行之「為“是”」一辭。
63. 頁 236 第 14 行，「理智 (*intelligent*) 自然的言語」改為「巧妙自然的言語」似較精確。
64. 頁 236 第 15 行，「說話本來外在于……」一句，原文 *out of joint* 有脫臼、脫節之意，英譯當作：「說話本來就與事物脫節」。
65. 頁 238 倒數第 9 行，「萬物不是“天”或“天地”所創造或產生的。」原文作 *not created but generated by*，中譯當為：「萬物不是“天”或“天地”所創造而是它〈“天”或“天地”〉創生出來的」。
66. 頁 238 倒數第 3-4 行，「這簡直像歐洲中世紀後期藝術中那樣，對屍體腐朽全無壓抑的感覺，這引起我們善良靈魂的道德性恐懼。」一句，原文作 *This is quite without the morbidity of the stress on corruptibility in the late-Mediaeval art of Europe, which reminds of the horrors of mortality for the good of our souls.*，中譯當為：「這完全沒有歐洲中世紀後期藝術中那種對肉體腐敗性特加強調的病態，這種強調旨在喚醒人們不免一死的恐懼，因而有助我們靈魂的改善。」
67. 頁 246 中間中譯《莊子》引文漏引了下面一句：「斯而析之，精至於無倫，大至於不可圍。或之使，莫之維，未免於物，而終以為過。」

以上例證如果都能成立，這就顯示該書之中譯，仍有相當大之改善空間。為使葛瑞漢教授之鉅著之長處能更正確地呈現在華人眼前，筆者期盼再版時能予以一一修正。中國大陸近年來大量翻譯西方學界名著，頗有文化大國的氣象，但翻譯的品質要達到盡善盡美的境地，顯然不是一蹴可幾的，仍有賴知識份子持續不懈的關注與努力，那麼漢唐盛世的宏願才是指日可待的。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447-470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447-470

敘事、修辭、旋律—江自得《遙遠的悲哀》 中的抒情敘事

阮美慧*

書 名：《遙遠的悲哀》
作 者：江自得
出 版 者：台北：玉山社
出版日期：2006 年

一、前言：穿越流動的時間，走向恆久的歷史

江自得卸下繁重的醫務工作後，近來潛心經營他最愛的文學志業，且創作的視角，從醫師之眼更往純粹詩人角色移動，並且展現他豐沛具哲思的創作力。在《遙遠的悲哀》（台北：玉山社，2006 年）出版的上一本詩集《給 NK 的十行詩》（高雄：春暉出版社，2005 年），即是將現實的人間臭味去除，純然處理「時間」與「美」兩大抽象概念的主題，以組詩的結構，每一首既是獨立存在，同時在一首與一首之間，又可連綴起龐大的詩意；詩中，他以極為纖細、靈敏的感觸，去勾勒「時間」與「美」的抽象世界，使「時間」及「美」，幻化成可感知的天地，與詩人一起屏息諦聽那大音希聲。江自得利用「美」的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

具體感受，去固定時光變動不居、悄然消逝的哀傷，其意義在於：「用詩的意象處理美和時間的問題，是以抒情加以具象化，用延伸的角度來看，就是歌詠對生命的情感所表現的崇高（美）和永恆（時間）。¹」換言之，江自得對於崇高與永恆的事物，常具有一種傾慕之情，詩中往往構築出恆定、寬廣的穹蒼，映照地下人間閃爍不定的幽光，使他的詩有一種無限的時空感，營造出獨特的抒情蘊味。

然而，「時間」的意義紛雜、不定，它可以就物理性的觀點為之，強調時間的絕對性及不可逆性；它也可以就哲學性的觀點出發，認為時間具有內在性、相對性及開放性，因此，時間不再只是現象既存的外在框架，而是所有現象內在所固有的東西。但要如何將時間之內在固有之物溶出，體驗時間的感受？如同江自得對時間的感覺：

時間也代表一個人的生命或是整個生活，但現實生活中，有時它好像存在，有時它卻又好像不存在，讓我們有一種無法把握的感覺。……很多東西，當時我們沒有注意到，事後因為其他的事情才會注意到那個時間，譬如一封塵封已久的信，才注意到那個時間²。

於是，時間常需藉著「事物」的變化，來加以具體顯現。江自得在龐大的時間之流中，「美」及「永恆」的追求，成為他抗衡現實時間的方法之一，與「美」的接觸，如同神祕的世界感召，它藉著秋葉、夕照、潮汐、月光、群星……，一一展現眼前，以溫柔恬靜的姿影降臨。此外，在神祕心靈的國度之外，現實中的「時間」如何成為意義，對歷史的回顧，省視歷史中永恆的身影，以這些隱匿在歷史洪流中的身影，透過隱喻、還原「過去歷史」的現場時空，也是進一步的思考。因此，重新回溯台灣歷史命運的源頭，爬梳台灣過去的歷史脈絡，是江自得在時間與美的主題外，另外拓展的主題與範疇，展現他身為一位詩人的歷史意識與深厚底蘊。以「後」殖民的理論觀之，對過去歷史的「再記憶」，並不單純只是對遙遠的歷史的簡單回憶，而是透過對歷史的重新閱讀、重新理解、重新詮釋，再實踐歷史過程中的因果／責任關係，是以，江自得《遙遠的悲哀》，無疑藉著「再記憶」台灣過去的殖民歷史，尋覓歷史傷痕的來處，透過不斷洗滌歷史的傷口，

¹ 李魁賢〈美與時間的交響〉，收入於江自得著《給 NK 的十行詩》（高雄：春暉出版社，2005 年），頁 1。

² 莊紫蓉〈愛與創造—專訪詩人江自得〉訪問稿，《笠》251 期，2006 年 2 月，頁 132。

撫平台灣人民被殖民的創傷，建立台灣的自我意識與國族認同。而這一系列的作品，也可視為江自得早期從事醫生職務，長期對社會弱勢關注、醫病之間的探索的擴大及延伸。

詩集以《遙遠的悲哀》命名，所傳達的訊息正是，就現實的時空的位置，重新去思索台灣過去的歷史記憶，喚起台灣歷史命運遙遠的悲愁，其目的不在只是揭露歷史的事件，成為一本殖民史的「歷史著作」而已，而是藉著詩的語言，深刻反省過去的歷史軌跡，傳達普遍性的情感，如亞里斯多德曾力辨「史」與「詩」的區別，說：

詩人與歷史家之區別，並不在其一用韻文，其一作散體。……兩者之真正區別，在其一（歷史）敘述已然之事，其他（詩）則敘述或然之事。……蓋詩發揚「普遍」而歷史紀載「特殊」³。

換言之，江自得在《遙遠的悲哀》中，將歷史「已然」的事實，藉由文學的表現，使之成為具有共同「或然」的情感。當廿一世紀的台灣，所有的民族情感、歷史悲情、國族認同等高貴的價值情操，皆可淪為政治通俗、商業廉價的消費品時，江自得能夠潛心以詩的形式，「以韻語寄時事」的方式，靜默地書寫台灣被殖民的經驗與哀愁，擴大歷史的想像空間，展現台灣歷史書寫的另一種美學方式，實屬難得。綜觀從《給 NK 的十行詩》到《遙遠的悲哀》，江自得將「時間感」，從唯美、抽象的概念，轉而深沈、確切的歷史書寫，這不僅擴大他詩的幅射層面，從個人走向國族，同時，也增加詩多次元的書寫空間，同時，也再次揭示出江自得從醫師的角色，逐漸趨近於純粹詩人的位階，展現他是一位不斷自我創新及省思的詩人。

二、歷史敘事與想像虛構的交織

所有的歷史書寫，都是由「現在」出發，來描寫「過去」；亦即歷史始終是透過現在，來認識與詮釋過去，當歷史再次被書寫或詮釋時，都具有過去／現在的時間雙重性，它不單只是指向「過去」的維度而已。是以，江自得在《遙遠的悲哀》中，以〈那些天，

³ 亞里斯多德著，傅東華譯《詩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4版），頁28。

蔣渭水在牢裏》、〈賽德克⁴悲歌〉、〈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從戶口裡消失〉四首長的組詩，來構成整本詩集的內容，時間跨度，從日治直到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時期，儼然具有某種「書寫意識」的表徵，他藉著追索「過去」的歷史敘事，企圖建立「現在」另一種「台灣歷史」的書寫，以他「詩人」的位置，重新尋找一種新的歷史表現形式，以建構台灣被殖民的哀史，同時，也可藉此打破一般粗糙的、狂熱的政治語言。

在《遙遠的悲哀》中，他以側筆的方式，進入歷史人物的內心世界，「活生生」地顯示過去的「殖民歷史」，以人物的情感，去填補逝去的歷史縫隙，因此，歷史不再只是強調革命性的社會結構的變化，而是可以以個別人物細小、日常、情感的層面切入，以這些細微的現象背後，去解讀台灣歷史、文化的密碼，恢復自我的歷史記憶，加強自我文化的認同。在這樣的情形下，加入文學的虛構性是必要的，因為，文學的技巧可以轉化、連結、變形，釋放出過去歷史中，沒有被執行的某些可能性，而在那些大歷史背後的這些「可能性」，往往是更貼近現實人生的面向，更具有有一種普遍情感的歷史事實。因此，歷史並不純然只是客觀如實的再現過去的面貌，更多是從中表現社會的真理、價值的判斷、人文的思考，如海登·懷特(Hayden White, 1928~)對歷史學研究的批評與考察說：

任何過去就定義來說都由事件、過程和結構等構成，都被認為是不再可見的了，那麼，除了以想像的方式外，還能有什麼特別的方法使其再現於意識或話語之中嗎？任何歷史理論討論中的敘事問題最終總要歸結到想像在特定人類真理的生產中的作用問題⁵。

所以，海登·懷特認為歷史不僅僅只是歷史真實的再現，他還有埋藏在內心深處的一種「想像性的建構」，而這個「想像性的建構」正是揭露某一個時代特有的深層結構，足以觸動人心的要素。

因此，《遙遠的悲哀》，基本上也可見到，江自得以歷史的「敘事」，加入個人的情感與想像，加以完成的一部台灣史詩。在第一首長詩〈那些天，蔣渭水在牢裏〉共有十五

⁴ 賽德克(Sedeg)人是霧社地區最主要的族群，分為德奇達雅(Tak-Daya，即霧社群)、道澤群(Toda)、土魯閣群(Turuku)，共三族群。(詩集中標題內註)

⁵ 海登·懷特(Hayden White, 1928~)著，陳永國、張萬娟譯《後現代歷史敘事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3年)，頁168。

小節，江自得取材自蔣渭水於 1923 年末至 1924 年中的入獄日記⁶，其書寫的策略是，從入獄日記中摘取一、二句蔣渭水日記中的話，做為每段詩的起頭，由此引申、完成每一段詩所象徵與指涉的意義，這樣的書寫策略，游走在歷史敘事的「真實」與文學虛構的「非真實」上，歷史與虛構相互交織與利用，形成一種特殊的書寫「體式」。但不可諱言的，在進入歷史的想像之前，台灣過去重要的歷史事件及人物，隨著七〇年代以降，台灣主體性的追尋與建立，而被大量介紹、認識。因此，蔣渭水所代表、闡釋的歷史「意義」，早已在詩句完成之前獲得，詩中已有一種真實固定的意義存在，因此，要如何使「歷史事件」變成「文學創作」，則具有更高的難度。而江自得透過文學想像與隱喻的手法，模糊、拉大原有入獄日記的本文意義，以詩的意象，揉合文學與歷史之間的鴻溝，使得〈那些天，蔣渭水在牢裏〉，一方面能完成蔣渭水在日治時期，推動文化活動的歷史意義，同時，又能抒情地深入他內心的世界，感受他內心細微情思的起伏跌宕。如第一首作品，首句摘自《獄中日記》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句子，日記的內容如下：

今早太陽沒有出來，我不能見他很是寂寥了，在這獄裡，太陽是我唯一的好朋友，一天不見他，都是難得爽快哩⁷。

而詩作的內容則是：

太陽是我唯一的好朋友

書也是

太陽沒有露臉

雲朵匆匆飄過鐵窗前

我的靈魂因被逮捕而自由

⁶ 蔣渭水入獄日記，原刊載於《台灣民報》第二卷第七號（1924年4月21日）、第二卷第八號（1924年5月11日）、第二卷第九號（1924年6月1日）、第二卷第十號（1924年6月11日）、第二卷第十一號（1924年6月21日）、第二卷第十三號（1924年7月21日），收入於王曉波編《蔣渭水全集》下冊（台北：海峽學術出版社，1998年）。

⁷ 王曉波編《蔣渭水全集》下冊，前揭書，頁371。

我的意志使空間更形豐盈
我的呼吸因禁錮而歡暢
我內心的悸動因被壓制而響徹天際

(節引自〈那些天，蔣渭水在牢裡〉)

詩以日記作為基礎，江自得藉著短短的兩行日記，以詩的形式，鋪展開蔣渭水獄中的意志與心情，傳達蔣渭水內在的意念。以「太陽」象徵光明、希望、溫暖，也暗喻蔣渭水對黑暗的殖民時代的期待，一但太陽隱匿沒有出來，不僅造成實存空間的陰冷、潮濕，更使人的情緒低沈晦暗，詩中的第一段，在體現日記中對太陽未出的寂寥後，接著以「我」的「靈魂」、「意志」、「呼吸」、「悸動」等形而上的情感，排比出波瀾壯闊的豪情，「我」並沒有因身體被囚禁，而意志消沈，相反的，更加的昂揚、鬥志，詩中帶領我們去貼近蔣渭水在獄中，內心挺進超拔的心志。

當代「後現代歷史學」的研究，特別強調「去本質化」的歷史書寫⁸，即是修正過去著重政治、經濟、社會層面變化的「大歷史書寫」，而就小歷史、日常史、微觀史的方式，挖掘歷史的深層結構，使個人情感，可以在時代的現實時空中被釋放出來，歷史不再是一部部偉大的「英雄史」，而是更細微的看到人在歷史時空中的欣喜與哀愁。以這樣的觀點看待〈那〉一詩，可以使我們重新去感受、貼近日治時期深層的歷史結構。

相對於〈賽德克悲歌〉，描寫日治時期原住民部落受到殖民者壓迫的悲哀，原住民向來位居雙重弱勢的位置，不僅面對日本殖民體制的不公與剝削，同時，也需抵抗漢人

⁸ 後現代歷史學的研究，特別體現在三方面：「第一是對西方歷史學中的“大寫歷史”的否定，即是那些以反對西歐中心論為目的的作品。這類作品代表的是世界史研究的新潮流，反映了後殖民主義時代史學的發展。第二是那些注重原來歷史學中的他者，即下層社會、婦女和少數民族的作品。這些作品形成了幾個流派，諸如新文化史、微觀史和日常史，在西方史學界正方興未艾，日益引人注目。這些流派都在不同程度上受到人類、比較文化學的影響。第三是運用後現代主義的文本理論寫作的作品，企圖取消歷史與文學之間的界限、過去與現在的界限以及真實與虛構的界限。」(參考王晴佳、古偉瀛著《後現代與歷史學—中西比較》(山東：山東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134~135。)江自得《遙遠的悲哀》雖是文學著作，但因涉及「歷史」的建構，若以「歷史學」的角度來看，他體現了歷史敘事「形式」的轉變，以詩的語言取代直敘性的語言；第二交織歷史與文學的範疇，使兩者的界限消弭，第三不從大歷史的書寫著手，以個人、族群代替社會、國家的描寫，展現豐富多元的詩文本書寫。

的歧視與欺凌，在不斷地透過經濟的剝削、政治權力的宰制、社會文化的操控，逐漸被矮化及邊緣化，使他們在解決自身族群的問題時，必須以極端的方式為之，甚至是以激烈的犧牲、死亡，做為撼動統治權力的唯一方法，而發生在一九三〇年的「霧社事件」，即是原住民為了捍衛自己族群的生存尊嚴，對日本殖民政權展開最壯烈的反擊。此事件的最高潮為：

1930年10月17日（案：27日）清晨，當霧社公學校正在舉辦運動會時，原住民蜂擁而出，將在場的日本官民（包括）及學生殺害。同時又襲擊霧社分社、學校、郵局、職員宿舍、民家、分室中心以及附近13處警官駐在所。……事件發生後，台中州立即召集178名警官，隨後得知的台灣總督府亦從其它州廳調集698名警官。……30日，所有的後續支援隊、陸軍派遣部隊皆開抵霧社，正式開始攻擊。……11月下旬，起事的原住民抵抗力完全瓦解。……12月30日總督府正式宣告『霧社事件』結束，距事件之發生約50餘天⁹。

賽德克族幾乎在這次事件中被殲滅殆盡，只留下零丁的倖存者，成為「保護蕃」被強迫「集團移住」。〈賽德克悲歌〉共有五小節，江自得先對原住民的祖靈波索康夫尼一連串綿長舒緩的謳歌，讚頌原住民熱愛大自然、勇健的獵人性格，「你寬宏的本性，使歌聲不停追逐歌聲／在我體內，你無所求地歌唱／使我成為快樂且清醒的獵人／使我在薄暮時分獲得安息與幸福」。然而，達納都奴（日本人）的入侵，使得山川天地變色、人民苦不堪言，「苦澀的天空／風把飢餓的靈魂撕得粉碎」。接著爆發震驚世界的「霧社事件」，以及最後原住民寧死不屈的高貴情操展現。

江自得以「漢人」的角度，重新撰寫「他者的歷史」，重新詮釋原住民部落的精神特徵、行為表現，對一般原住民的歷史評價進行反思。這首詩，江自得在首、尾兩節，以較多的詩行著墨、鋪陳原住民的歷史根源與命運，從多元的視野，來省思「霧社事件」的始末。首先，他勾勒原住民的祖靈——波索康夫尼豐饒、純粹的力量，建立原住民先天樂觀、良善的本性，洗刷以「漢族中心論」的觀點，對原住民的偏見與誤會；最後，展現他們面臨強權威脅，感到生命尊嚴受到踐踏時的抵抗，為了生命尊嚴，他們並不軟

⁹ 霧社事件的概述，參照許雪姬策畫《台灣歷史辭典》（台北：遠流出版社，2004年），頁1339-1340。

弱退縮，而是奮力一搏，無畏死亡，當「一排子彈射穿戰友的下巴／他扭曲的臉逐漸浮現上空／燒焦的肌膚／沒有淚痕／只有向天空開展的沈默的顏色」，他們以頑強傲然的姿態，面向天空。相對許多貪生怕死的犬儒之輩，原住民的英勇表現，更是驚天地而泣鬼神。這樣的敘事模式，亦是透過歷史縫隙的填補，加注虛構的想像與修辭，反轉了原來對原住民的概念，再現原住民族群的自信與價值，肯定其主體性的存在。

以蔣渭水被監禁及原住民被屠殺的身影，洞見大時代背後深刻的歷史現象，象徵日治時期台灣被殖民的悲哀命運。緊接著江自得將視角延伸至戰後初期，從知識分子對「祖國」的想像與失落，直到遭遇到二二八事件，以及白色恐怖時期的肅殺為止，以〈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及〈從戶口裡消失〉二首作品，呈現台灣人民在歷史夾縫中另一段辛酸的「殖民史」。首先，他以林茂生¹⁰ 做為代表戰後台灣知識分子的風骨，描述戰後初期，台灣社會動盪不安、腥風血雨的景象，最後，這些台灣的知識菁英，在歷經二二八事件之後，一個個消逝在歷史的迷霧中。江自得在〈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以追憶的方式，去尋覓、憑弔過去歷史上不朽的英魂，同時，檢視台灣過去千瘡百孔的歷史傷痕。他以林茂生做為對象，一方面書寫林茂生作為一個良心知識分子的縮影；另外，以林茂生來反映大時代的精神，不論在日治及國民政府時期，台灣人民都是飽受壓迫、煎熬的形象，精神抑鬱而苦悶。

江自得以現在的「我」去追憶過去的你「林茂生」，之間遂產生時間距離的美感，如同標題「永不消逝的水煙」般晃動、迷濛的意象。因此，他以緬懷、崇敬的心情，回到過去的歷史場景，一一體現林茂生的當時的身影、姿態，「我來到昔日的錦町／尋覓你永不消逝的煙味／崩落的街景／卸下時間的重量／嫋嫋升空的煙／彷彿你的魂魄／支撐大地的苦痛」，並以「犧牲者」的角色，來描繪林茂生不幸的遭遇。詩中，林茂生同時也是架起戰後二二八事件苦難的導引者，以他來見證戰後初期，國民政府的腐敗、貪污與掠

¹⁰ 林茂生(1887.10.29~1947)。台南人，為前清秀才林燕臣長子。1916年畢業於東京帝大哲學科，是台灣最早的文學士，回台後在台南長老教中學（今台南長榮中學）任教務主任，1927年任總督府在外研究員得以赴美哥倫比亞大學大學求學，1928年6月得碩士，1929年11月得博士學位。1930年1月回台，任台南高等工業學校英語科主任兼圖書館館長，後被迫離職。1943年12月13日受陳炯推荐入皇民奉公會中央本部為戰時生活部長。戰後被命助接收台大，任職文學院，曾一度代理文學院長。1945年10月《民報》創刊，任社長，社論針砭時局，為當道所忌，而後於二二八事件時被捕，尋遇害。著有《日本統治下台灣的學校教育：其發展及有關文化之歷史分析與探討》（參考《台灣歷史辭典》，前揭書，頁481。）

奪的形象，使得詩中的歷史敘事更具真實性與說服性。相較於前兩首作品〈那些天，蔣渭水在牢裏〉及〈賽德克悲歌〉，江自得在〈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中，對戰後暴行政權的控訴力量更強；但爲了避免太過政治性，而削弱文學的表現，他又在煙霧繚繞的意象下，藉林茂生執拗、堅決的文學形象，弱化這股控訴的力量，突顯人物動人的身影，使整首詩的戲劇張力加大，在一緩一緊的更迭下，展現詩作的韻律，不同於歷史的魅力。關於這點，郭楓在考察江自得的詩時，也認爲：

詩人以詩歌書寫歷史的濃墨重彩，卻正是詩寫歷史足以活化歷史時代、事件、人物的媚力之源，在詩人靈動的彩筆勾勒下，已經熄滅的歷史火光會重新閃耀照亮後來者的眼睛。詩寫歷史的感染力遠大於普通散文書寫的歷史¹¹。

是以在〈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的敘事模式中，「回憶性」的時刻，不斷交錯在「歷史時間」之中，減少純粹歷史書寫的單一性，產生見林不見樹，只呈現了無生氣的歷史「外貌」的缺憾。因爲：

歷史時間是一種人造時間。之所是人造的，因爲是外在的時間、一動也不動的時間，然而，回憶是一種貫穿時間的實際經驗——它安排了過去經驗與目前經驗的共同呈現¹²。

當我們案牘勞形，純然閱讀戰後初期的史料，所獲得的省思與感動，並不比一首詩作來得深刻，原因在於：江自得透過林茂生的形象，彰顯戰後初期的歷史氛圍與生存困境，同時，揭舉國民政府來台之後的惡行，以及在腥風血雨的緊張氣氛下，引爆了影響至深的二二八事件。「林茂生」極爲沈靜、剛直的形象，夾雜在長篇的歷史敘事中，藉著回憶，幽靜地迴盪在詩作的首尾，一進一出，貫穿了這段歷史的哀愁內蘊。

〈從戶口裡消失〉主要是，書寫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時期的現象，在這首作品中，江自得不再以確切的人物指稱大時代的歷史，而是以泛指的一般「男人」、「女人」爲對象，

¹¹ 郭楓〈詩寫歷史的藝術開拓—讀江自得〈賽德克悲歌〉有感，並片論詩寫歷史的有關問題〉，《笠》251期，2006年2月，頁170。

¹² 尚·勒狄克(Jean Leduc)著，林錚譯《史家與時間》(台北：麥田出版社，2004年)，頁94。

男人／女人成爲普遍的通稱，意喻著白色恐怖時期的威脅，漫天蓋地而來，普通百姓無人能幸免於難。詩中，「我」是時代的見證者，我看見「一個個破碎的男人和女人，從晦暗的戶口裡消失」，使歷史場景，透過「我」的轉述，可以貼近與讀者的距離，使閱讀者彷彿也來到歷史現場，隨著「我」的帶領，目擊「東本願寺的保安處拷問房裡／男人，被拳打腳踢，疲勞審問／被灌入辣椒水，拔去指甲／被電擊，被施以「老虎凳」的酷刑／女人，被鐵絲穿過乳房／被牙刷摩擦陰部」，慘絕人寰的刑罰，加深對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時期的「歷史感受」。

除此之外，江自得也選擇幾件具有戲劇性場面的歷史事件，具體描繪五〇年代遭受白色恐怖迫害的過程與場景，如：

牢房牆壁上幾行鉛筆字——
一封永遠無法送達戀人的遺書
淡淡的字，像一個政治犯小小的死
歪斜的筆劃，像他纏綿的戀情
在暗灰的牆壁上輕輕幌動

又如：

清晨六點鐘
軍法處牢房的門鎖
喀啦喀啦喀啦喀啦
「鍾浩東，開庭」
一片死寂瞬間暴漲

他靜靜地向難友一一握別
從容走出牢房
唱著他最喜愛的歌〈幌馬車の唄〉
伴著腳鍊的拖地聲
牢房響起由輕聲而逐漸宏亮的大合唱：

「黃昏時分
在樹葉散落滿地的林蔭大道上
目送你的馬車，搖搖幌幌，
消失在遠方。
去年的別離，竟是永別」

由「一封永遠無法送達戀人的遺書」、鍾浩東執行死刑時的「幌馬車之歌」事件的刻畫，江自得把寫人、記言、敘事結合起來，把詩人的情感、思想滲入到客觀的敘事中，以極為舒緩、抒情的敘事方式，展現死生濶別的哀淒與臨死前壯烈的訣別的場面。畫面壯麗哀愁，具有戲劇效果的渲染力。

從敘事的方法來看江自得《遙遠的悲哀》，雖然，他以「歷史」貫串這本詩集的主調，但卻在歷史與文學的敘事中，不斷交替、運用，既引領我們進入到歷史洪流的時間中，追索台灣過去的歷史記憶；同時，又利用文學的想像與虛構，透過人物內在情思的展現，使歷史可以重新被詮釋及感受，《遙遠的悲哀》不僅使我們「再發現」歷史，更重要的是，使我們再次與過去歷史的先行者照面，以他們做為一面鏡子，照見自我內在混沌、晦暗的身影。

三、抒情性的技巧與修辭

江自得這本《遙遠的悲哀》，較先前的作品，在抒情的表現上略有差別。主要在於這本詩集，事先借用了「歷史敘事」作為前提，展開「敘事」與「詩」的雙重演奏，雖仍不脫江自得詩作中，一貫具有的真摯情感與深刻哲思，但也因有了「歷史敘事」的摻入，使得詩作不僅是詩人個人的情思或話語，而是多了敘述者、人物、事件、情節、對話的敘事要素，接近於「敘事詩」的結構與氣勢。雖以嚴格的「敘事詩」或西方傳統的「敘事史詩」來看待江自得的《遙遠的悲哀》，顯然仍有發揮的空間¹³；但整本詩集，若以藝

¹³ 「西洋詩的歷史，從荷馬的敘事詩開始。如人所知，敘事詩是以韻律的形式來歌詠神話，或歷史傳說的。究竟的說，是一種韻文傳奇，用音律所說的歷史」，「敘事詩的題材是英雄、冒險、戰爭；其情操則高揚著雄大、莊重、典雅、豪壯等貴族底尊大性」。（參照萩原朔太郎著，徐復觀譯《詩的原理》（台

術形式的開拓來看，無疑江自得所展現的是，具有創新性的書寫類型，它不僅為歷史書寫重新尋找出路；同時，也為台灣現代詩的寫作形式，往前跨出一步。

一般「敘事」與「抒情」所代表的概念是，兩種不同表現形式的方法，「敘事」著重說故事，一個完整的故事，必須有開頭、中間、結尾，它藉由人物、對話、設境的安排，構成一個勻稱、有秩序的整體，其作用在於，可以：「對一種文化中關於人類存在、關於時間、命運、自我，關於我們的過去、現在和將來等等人類生活的最基本的假說進行肯定、鞏固、甚至創造的功能。」¹⁴假使把江自得《遙遠的悲哀》視為一個大的敘事結構，一個有中心主旨的線性秩序體，可以看到，它描寫出從日治時期直至戰後初期，台灣人民被殖民的悲哀，而我們可以透過《遙遠的悲哀》，認識到台灣歷史與族群的複雜性，了解到現實時空的諸多現象的來龍去脈。反觀「抒情」，則強調作者的情意、情感的流露，崇尚「言有盡，而意無窮」的風格，它不需假借具體的人物、事件、情節的發展，而是盡力營造作者內心的抒情意蘊。是以，在《遙遠的悲哀》中，江自得透過對於台灣歷史的認識，以文學的修辭、意象的經營、節奏的起伏跌宕、結構的參差錯落等藝術手法，有意地表現一系列台灣被殖民的「抒情」「敘事」「詩」，以歷史的「敘事」為基調，而予以藝術化的「抒情」表現。

在這本詩集中，江自得具有明確的「敘事意識」，他將每一首作品，都作為一個結構整體來安排，使每首詩的每一小節相連接，表現事件的發展過程。且在每一件事件中，利用人物的上場，具體化每一個歷史事件的面貌，深化每一個歷史事件的情感。因此，江自得在這本詩集，並非注重「記事」，而是加強他「感事」的詩人特質，因為，「直陳時事」強調重大的歷史事件以及社會生活的整體畫面，雖有準確的大輪廓勾勒，但「逸筆草草」；而「感事抒情」則注重詩人的生活經驗與感受，對「事」有所「感」時，會有對個人命運的精細描述，有完整的故事情節及虛構的藝術成分¹⁵。這也就是在《遙遠的悲哀》中，為何總在客觀敘事的背景下，我們仍可感受到詩中所流露出濃厚的「抒情性」。

而這「抒情性」可從幾項切入點加以觀察，首先，敘事的空間改變，江自得在詩作

北：台灣學生書局，1989年3版），頁110，112）

¹⁴ Frank Lentricchia、Thomas McLaughlin 編，張京媛等譯《文學批評術語》——「敘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年），頁95。

¹⁵ 參考陳平原〈說「詩史」——兼論中國詩歌的敘事功能〉，收入氏著《中國小說敘事模式的轉變》（台北：久大文化公司，1990年），頁323。

中，明顯把具體的歷史事件拉到「後景」，而把個人主觀的感受推到「前景」，其意指：作品中的「記事」成分降低，「感事」的成分升高；也就是呈現「歷史事實」的目的，遠遠低於詩人「感於哀樂，緣事而發」的精神體現。譬如：在描繪驚心動魄的歷史場面時，江自得常以簡約的筆法帶過，以單格的畫面取代詳敘其事的過程，不使歷史事實影響文學作用，讓文學的想像空間擴大。如：在一九三〇年十月二十七日的早晨，原住民趁日人在霧社舉行運動會之際，展開對日人的抗暴行動，亦即震驚世人「霧社事件」的爆發點：

（一九三〇年十月二十七日，霧社的早晨）

頭顱。大刀。飛濺的憤怒
鮮血。和服。昏暗的太陽
烈焰。奔逃。顫抖的神社
灰燼。碎片。凍結的帝國
花朵。靜寂。哭泣的秋天

（節引自〈賽德克悲歌〉）

在這一節詩行中，江自得精心排列每一個單獨的意象，使之簡短、有力，突顯積壓在原住民心中已久的憤怒，即將噴發而出。這樣的手法，如同蒙太奇電影的剪接手法，打破原本線性發展的時間軸，重新安排、組織每一個畫面，使畫面與畫面之間產生連綴，以「靜默」的畫面，替代事件底下深層意義的「發言」。從「頭顱」、「大刀」開始，每一行並排兩組畫面，直到「花朵」、「靜寂」為止，刪減動詞及謂語，只以幾個名詞或名詞性詞組黏合而成，紛雜不統一的名詞併陳，正映現出詩中躍動、荒亂、不安的殺戮景象，到最後一切歸於死傷、沈寂、凝重。在悲淒的氛圍下，江自得以祝禱的心情，為所有死難者獻上鮮花，以肅穆、低鬱的心情，省視霧社事件所啟發的歷史意義。在此，他並沒有對「事件」做過多的敘述，而是以高度概括的手法，隱含詩人內斂的感受與情思，彷彿在這場天地變色的浩劫中，他對原住民的族群捍衛以及無辜死傷的日本人，都掬以深刻的同情、哀傷。同樣的，在描繪一九四五年，日本戰敗投降時的殘破景象：

掙扎的神棚，背負萎頓的太陽

疲憊的靴音，背負搖幌的帝國
霉腐的榻榻米，背負老邁的總督府
皸裂的神社，背負化膿的天空

(節引自〈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

詩中也沒有以戰勝者沾沾自喜自居，去嘲諷、批判日本政權的惡行，反而是站在同情的立場，勾勒日本戰敗時，那種無可挽救的荒涼與衰頹的景象，以「背負」二字，承接上下句，上下句都是破敗不振的景象，是「掙扎的神棚」、「疲憊的靴音」、「霉腐的榻榻米」、「皸裂的神社」／「萎頓的太陽」、「搖幌的帝國」、「老邁的總督府」、「化膿的天空」，那曾經叱吒一時的榮景，如今安在？使「背負」二字益發顯得沈重。這裏所顯現的，也不是歷史場面的敘事，而是詩人對歷史事件背後的感悟與同情。

戰後國民政府的暴斂橫徵、貪婪無恥的形象，終於一九四七年爆發「二二八事件」，在二月二十七日夜晚的場景：

(二月二十七日，太平町天馬茶房外)
專賣局緝私隊逮住女煙販林江邁
他們以槍柄捶打她的頭部
捶落憤怒的晚霞
鮮血從西天奔灑而下
繃裂的傷口迅速擴大
森冷的警笛包圍人群破碎了的夢
槍聲掩蓋一切雜音
黑夜粗暴地佔領廣場
留下一堆殘缺的屍首

失火的地平線
向遠處無限蔓延-----
越過城市，田野，山谷，海岸
越過看不見遠景的天空

(節引自〈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

前一段形象地描繪軍隊在廣場鎮壓的場面，充滿血腥、暴力，「鮮血從西天奔灑而下／繃裂的傷口迅速擴大」，利用西天晚霞、殷紅的鮮血、繃裂的傷口，使紅色的畫面沾滿視覺，呈現高度的緊張感。同時，在槍聲四起，屍首遍野之際，驚醒所有對祖國仍抱有夢想的人，緊接著「黑夜粗暴地佔領廣場／留下一堆殘缺的屍首」，蕭索黯然的景象，籠罩整個大地。接下去的一段，具體展現上一段景象所帶出的結果，所有的一切皆崩落至地層，現實成爲沒有希望、沒有光的所在。在此，江自得將憂傷的情緒轉化提昇成更深沈的境界，使精神的層次攀升。

其次，就「修辭」的手法來看，江自得在這本詩集中，大量取用了自然景象、日月星辰的修辭，表達內心情感流動、轉變的維度，使寄托的情感，能夠有一種恬靜、空靈、遼遠、淡雅的意蘊，藉此來襯托詩中歷史人物高潔的形象，特別在第一首〈那些天，蔣渭水在牢裏〉：「獄吏的吆喝又起，黯夜又降臨／我撿拾窗口瀉下的薄薄星光／在心中點燃起一簇沈靜的火焰」（第三小節）、「讓我們對著黎明宣告／岸邊的一朵浪花，就是一顆芳香的星星／就是一個深邃的寓言」（第六小節）、「我聽到，冷雨中的寂寞／地球自轉的旋律，以及／玉蜀黍自由脫粒的聲音」（第十一小節）、「我緊擁一片涼涼的月光／把多年微溫的夢／稀釋成一滴滴鹹鹹的眼淚」（第十五小節）。這些修辭語言，擴大每首詩的空間感受，給人一種無限幽遠綿長的象徵，顯示詩中人物蔣渭水雖身繫囹圄，然而，其精神卻可以延伸至鐵窗外，完成一種理想形象的典範。另外，在〈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中，也可看到江自得將人放置在無暇、皎潔、明亮的空間下：「啊！你的煙是一束披著露珠的百合／在故鄉的晨曦中閃閃發亮」（第一小節）、「你受難那天，春天沒來／沒有花，沒有雨，沒有眼淚／只有被割傷的月／照亮你堅挺的背脊」（第十小節）其中「露珠」、「雨」、「淚」、「月光」，都具有透亮、潔淨的特性，烘托林茂生清輝英華、淡然明亮的形象。而這些修辭語言，所達到的抒情效果，透過空間感的營造、崇高理想的表徵，使詩中的人物形象在歷史脈絡下，熠熠生輝。

另外，以身體的修辭意喻台灣的土地，將身體視爲政治「場域」的象徵，被殺害、掠奪、割裂的肢體，猶如殘破的台灣大地，到處傷痕累累，顯示台灣受到外來政權殖民的傷痛。而肢體的殘傷，最易引起的真實感受，即是「痛」，以個人切身之痛的經驗，轉化對台灣被殖民的歷史命運的感同身受。如：

被殖民的臉譜

宛若被一只輪子輾過的女人胸脯
那般哀傷
那般忿怒

(節引自〈那些天，蔣渭水在牢裏〉第3節)

又如：

祖國的乳房
一直纏在你曖昧的夢裡
每一分，每一秒
她激烈地燃燒
焦臭的味道
拒絕收下你的夢

(〈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

詩中江自得特別以「女性」象徵被蹂躪土地，就權力的位階關係，將男人／女人類化成殖民者／被殖民者，在日治時期的文學作品中，以女性被壓迫的形象，例如張文環〈藝旦之家〉的采雲、〈閩雞〉中的月里，呂赫若〈財子壽〉中的玉梅、〈月夜〉中的翠竹等，象徵封建社會的父權中心的宰制，以及殖民體制下台灣的命運的例子，屢見不鮮，其因在於：

後殖民女性所遭受的剝削和種族、國家、階級等社會政治體系因素關係密切，後殖民女性主義思考所呈現的面貌往往不僅是兩性資源分配不均或男女關係在各體制層面上不平等的問題，更經常結合國家在全球權力結構被分派的弱勢位置所帶來的種種對女性產生的衝擊的問題¹⁶。

由於，女性溫婉、柔美的特質，使得女性邊緣的地位與被殖民的關係產生連繫，加

¹⁶ 邱貴芬〈後殖民女性主義〉，收入林芳玫等著《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台北：女書店文化公司，1996年)，頁239。

強被殖民的哀愁底蘊。另外，女（母）性同時也是人類最原始的鄉愁，因為，母性的乳房正是哺育嬰兒的工具，其胸膛正是呵護子女的溫床，因此，將想像的祖國等同於女性的乳房，正是加強祖國如母親一般的形象，也柔化了歷史敘事的知性、理性，使作品進入到抒情世界的感悟中。

四、沈緩、躍動的複聲旋律

江自得在這四首「敘事」詩中，利用各種不同的旋律安排，製造出各種不同的音樂效果，使每一首詩作既有敘事、抒情的內蘊，同時又有音樂、節奏的美感。因此，「語言不但憑藉意義去背負它的歷史性，更賴音響去反映那極複雜微妙的人類生長過程。¹⁷」以〈那些天，蔣渭水在牢裡〉的結構來看，每首詩他以四個小節，每小節 4-4-3-3 的詩行構成，在一致的結構中，產生平穩、固定的節奏，正呈現蔣渭水在獄中不卑不亢的心情。而四個小節所揭示的意義，恰形成文章基本的練習法，以起、承、轉、合的方式，完成每一小段的作品，透過段與段之間，再連綴成一組長的敘事長詩。例如：第九小節：

今早入浴途中看見十個茶盤
知十個同志昨夜被釋放（案：獄中日記摘句）
我感到，又一次
宇宙清醒地歌唱

我以一整個上午的喜悅為他們歡送——
我親愛的友人啊！
讓我們向燃燒的晨星宣示：我存在
讓我們向莊嚴的大地宣示：我存在

夜晚，世界醉了
小小囚室裡微微響著

¹⁷ 村野四郎著，洪順隆譯《現代詩探源》（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4年），頁77。

我的夢咀嚼著夢的聲音

我夢見，金黃的稻穗行走

在懶洋洋的熱帶海灣

我夢見，月亮在棕櫚樹下快意地乘涼

第一段從獄中日記摘錄詩句，作為起頭，事件的開端，在得知十個同志被釋放的消息，內心充滿欣喜愉悅。接著承接第一段的事件，展現自我肯定的豪氣，向晨星、大地宣示我的存在，「我存在」三個字簡短有力。在這樣快意人生之下，彷彿昨日因倡導文化活動而被囚禁的苦痛與憂傷，一掃而盡。在事件結束後，轉而潛入內在心情的表白，趁著夜間，浸潤在一片歡娛的氣氛下，有著微微的希望之光亮著，夢想著美好的未來。睡夢中，轉化白日因友人被釋放的興奮欣喜，在超現實的夢境中，夢見了「金黃色稻穗行走在懶洋洋的熱帶海灣」、「月亮在棕櫚樹下快意地乘涼」，而「金黃色」、「熱帶海灣」、「棕櫚樹下」的景象，呈現出熱帶南島的風情，「懶洋洋」、「快意地乘涼」，展示人悠閒恣意的愉悅，這些意象的「集合」，突顯出詩中蔣渭水的心情狀態，是飛揚雀躍。正如佛洛伊德(Freud, Sigmund. 1856~1939)闡釋夢境時說：「它是有意義的精神現象。事實上，它是一種願望的達成，可以算是一種清醒狀態下的精神活動。」¹⁸江自得在這一節詩作中，先以事件開始，在層層推進轉化過程中，導引出詩人內心世界的精神企望與情感寄託。

在第一首作品，舒緩旋律的吟唱後，隨著「歷史事件」的緊張變化與暴動，在〈賽德克悲歌〉、〈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從戶口裡消失〉，皆面臨到族群被無情的迫害與屠殺，因此，江自得打破原先穩健的敘事結構，轉而以悲壯史詩般的旋律，連綿、鋪排出躍動不安的情感，跌宕起伏的歷史變化，在旋律、聲調上，時而綿長憂傷，時而短促激昂。〈賽德克悲歌〉一開始，即以氣勢雄渾的旋律，展開對原住民祖靈的謳歌，如祭歌一般，悠揚曠遠，「啊！波索康夫尼／白石山上，聳立天際的你／撐起中央山脈的重量／撐起你繁衍的千萬子孫」，類似讚嘆的語調，以剛健、挺拔的姿態，讚頌祖靈——波索康夫尼，由於，波索康夫尼是樹精衍化而來，接著如同繁茂的枝葉，以連綿的

¹⁸ 佛洛伊德(Freud, Sigmund. 1856~1939)著，劉佳伊譯《夢的解析》(台北：華成圖書公司，2003年)，頁46。

詩句，鋪排、建立「賽德克族」的天性與力量，「你流傳千年的語言／是謙遜的樹皮與散葉」，「你寬宏的本性，使歌聲不停追逐歌聲」，你「使我成爲快樂且清醒的獵人／使我在薄暮時分獲得安息與幸福」。最後，如同招魂般，祈求祖靈的降臨，「讓你的歌聲在靜默的大地喧騰／讓緋櫻成爲你的變形／年年綻放／在寒風中的霧社／在嗚咽的濁水溪畔」在沈靜的祝禱下，完成向祖靈祈求的祭典儀式。

緊接著「達納都奴」（日本人）來了，隨著殖民者不斷的欺壓、侮辱，悲憤的情緒也隨之高漲，在節奏、聲律上也出現巨大的變化，以各種長、短錯落疊起的音節，表現族群集體的憤怒，控訴的力量，如海浪般翻湧層層疊起，齊奏出有力的抗拒聲響：

統統還給我吧！達納都奴
把被你強姦過的田畝還給我
把被你猥狎過的山丘還給我
把被你斷頭過的巨木還給我
把被你粉碎過的容顏還給我
把被你鞭撻過的靈魂還給我
把被你埋葬過的名字還給我

以「把被你……還給我」固定的句式，連續六句排比而出，加強被剝削的苦痛，而被掠奪的東西，不只是實質的田畝、山丘、巨木；更有形而上的層面，包括容顏、靈魂、名字，因此，在一波一波如浪的聲調下，對達納都奴的不滿、控告，躍然紙上。同樣是對日本殖民的憤怒，若對比賴和的〈南國哀歌〉，不同之處在於：賴和每一句都以驚嘆號宣告，樸素簡短的語言，直接有力，振起原住民抗暴的昂揚精神。值得一提的是，不管賴和或江自得的作品，都可見到詩人悲天憫懷、感同身受的氣質，詩中皆以第一人稱「我」或「我們」，模擬莫那·魯道的兒子塔達歐·莫那或賽德克族人的身分，讓詩的意涵及情感，可以在詩行中流動的更直接動人，由此，也可使讀者貼近他們，體會和他們站在同一陣營與立場的感受，而非以漢人／原住民，上／下的關係，擺脫對原住民「內部殖民」的迷思：

兄弟們！來——來！

來和他們一拼！
憑我們有這一身，
 我們有這雙腕，
休怕他毒氣、機關槍！
休怕他飛機、爆裂彈！
來！和他們一拼！
兄弟們！
 憑這一身！
 憑這雙腕！

（節引自李南衡編《賴和先生全集》（台北：明潭出版社），頁 182）

在一陣的滅族殺戮行動後，賽德克族人已如在風中顫抖殘葉，離散、飄零。最後，像輓歌低吟遠唱，再次召喚遠方的祖靈，迴覆這首作品的起始，使詩的旋律低沈反覆，不斷讚頌原住民的祖靈，藉此安息霧社事件中犧牲族人的英靈，「啊！神聖的波索康夫尼／我親愛的父母妻兒哪！／我就要回到你們的身邊了／回到比世界更高更遠的地方」，在未來的遠方，有一個更安詳、靜穆的世界迎著我，完成賽德克族人的鎮魂曲。

<永不消逝的水煙—致林茂生>，煙霧虛幻繚繞、晃動不安的意象，貫穿整首詩的旋律，在現在與過去的歷史時空交會下，顯得飄忽渺渺，因此，在詩句長、短的比重上較為不拘，不時交替、穿插在每一小節之中，如同煙霧飛散、吞吐盈繞之感，時強時弱，如：

於是青苔只能永遠蹲踞在陰暗的角落
 （新移植過來的青草才能享受陽光）

於是中山袋的大嘴喋喋不休
 （啃得大地哀哀叫痛）

於是他們的貪婪吞噬美麗的天空
 （黑夜不間斷地連結黑夜）

於是世界被戴上了手銬
(人們的信念只剩死亡與幻滅)

在兩兩相對的詩句中，如同複調音樂不斷對位重複流轉，一方面呈現台灣人民在戰後窘困的處境；一方面呈現實存景況的灰暗與滅寂，每一組詩句勾連、連綿，使得旋律悠揚恢宏。此外，江自得也利用層層遞減的方式，增加急促、緊張的效果，讓戰後初期危急不安的氣氛，在字裏行間中展現。

你說
明天鮮血將如雨下

你說
明天
鮮血將如雨下

你說
明天
鮮血
將如雨下

詩中以相同字數的句子「你說明天鮮血將如雨下」，拆解成 2-3-4 句的型式，速度逐漸加快、節奏變得明確，使「明天」、「鮮血」、「將如雨下」的意象突顯鮮明，在屏息窒悶的低壓下，鮮血將如雨下，赤熱鮮紅顏色的血液傾盆而下，一切浸淫在鮮血如雨的景色中，製造極度緊張、驚恐、肅殺的氛圍。最後，江自得從過去的時空抽回，回到現今憑弔過去的現場：

我來到昔日的錦町
尋覓你永不消逝的煙味

空氣中稀薄的你
似仍抽著心愛的水煙

殘留在煙臭裡的是
你熾熱的理性
恬靜，微笑
飛揚……

最後一小節，江自得再次讓「煙」的意象繚繞更加明確，旋律流動不定，利用形式與內容相互弔詭的手法，擴大詩的感受空間，「我」在歷史現場，追溯永不消逝的水煙——「你」，理應你是「永不消逝的水煙」；但「煙」卻是虛渺難以捉摸，理性上你是歷史不朽的產物，卻在現實之中逐漸飄散遠離，「一將功名萬骨枯」，如今有誰還會憑弔你呢？在煙霧漸漸淡遠中，透顯出孤單寂寞的況味，詩人一方面在哀嘆歷史，一方面也在悲嘆自己，自己與歷史人物，同是寂寞人對寂寞人，詩行最後，如同煙霧散去，詩句的字數從 7-5-4-2 逐漸遞減，加上在「飛揚」二字之後，以刪節號「……」表示，代表歷史的事理意義已逐漸模糊難辨，「永不消逝的水煙」隨風飄逝，終將消逝在歷史的洪流裏。

<從戶口裡消失>表現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時期屠殺的暗影，四周瀰漫著一股肅殺的氣氛，風聲鶴唳，草木皆兵，因此，在這首作品中，排比的旋律不斷湧現，如同排山倒海而來的驚慌不斷，加強白色恐怖時代的歷史氛圍：

風吹得很急
雨聲步步進逼
他們驚恐地認定：
所有的影子都是潛在的敵人
所有的聲響都是反對的聲音
所有的色彩都是抗議的顏色
所有的光亮都是祕會的據點

他們大肆搜索世界各個角落

逮捕影子，逮捕聲音
逮捕星星，逮捕花朵
逮捕風，逮捕夢
逮捕隱藏的記憶

在五〇年代一切成了非黑即白的二元對立世界，詩中以「所有的……，都是……」意指不可逆轉的句式，每句 12 字數排比堆疊而出，指涉戰後初期的政治霸權，當時的環境氛圍，捕風捉影，人心惶惶不可終日，所有的夢與理想，都被冰凍在塵封的記憶裏。任何風吹草動，都引起一陣騷動與不安，而羅織罪名，屈打成招的冤獄比比皆是：

他們以叛亂罪起訴的證據是：
我們被屈打成招的口供
我們被迫在捏造的筆錄按上的指紋
我們傷口上憤怒的血液
我們被傷痕覆蓋的記憶
我們對著下墜的天空舉起的手勢
我們掙扎著發出聲音的喉嚨
我們對世界永不退卻的承諾
我們愛撫大地時那一道真摯的目光
我們心中足以點燃一根煙的夢
我們隱藏在一根火柴裡的小小火焰

「他們」不斷地對著「我們」定罪，在一連串叛亂罪的證據排比下，更明顯彰顯執政者的蠻橫暴行，詩的最後一節，詩人扣合主題「消失」二字的涵義，僅以二行單純的旋律，呈現一個大時代的歷史哀思。

一個個破碎的男人和女人
從晦暗的戶口裡消失

在這二行詩句中，每個字詞都是沈重的音節「一個個」／「破碎的」／「男人」／「女人」／暗晦的／消失，象徵五〇年代的白色恐怖時期裡，大量消逝的生命，詩人只能以「男人」和「女人」概稱這些無名的受難者，讓那些沒有容顏的生命，可以存在歷史時間之中，使這些幽魂的生命重量，不致於如飄浮在空中的微塵。

五、結論

在《遙遠的悲哀》，江自得展現他龐大的創作意識，企圖從台灣的歷史根源，去探究自我內在生命的意義，且從流動、抽象的詩意，落實到歷史、恆定的主題，使詩的書寫次元更繁複。然而，江自得這一系列的「敘事」詩，並非要記述正確的歷史事實，而是由情感的省悟來詠嘆歷史，是一種「情象」的事實。因此，他利用歷史「敘事」的方式，揉合文學的虛構想像，打破敘事與抒情的二元對立，也啟動了歷史與文學的重新對話。

此外，他利用了抒情的手法與修辭，再次將這四首「敘事」詩，做更豐厚的情感展現，減去直陳敘事的部分，以整首作品，作為氣氛的意味加以直觀，亦即不就歷史的寫實的形體來看，而是要在這種感覺的形體上，作為全體之意味加以直觀，因此，他刻意減少歷史事件或背景的過程敘述，僅以簡約的筆法勾勒，使文學的想像空間增大。另外，他也利用自然星晨的修辭語言，使詩的文本空間擴大，造成詩意的曠遠悠長；或是以女性柔美的身體特質，暗喻育蘊的大地與祖國，增加敘事的抒情意蘊。

他在旋律的經營與安排上，顯然意識到詩的內容意義與旋律流動的關係，是以整首作品作為考量，而非一行一行的銜接問題，因此，就四首「敘事」詩的內容不同，而有不同的形式旋律表現，且透過不同的節奏、聲調的連續流轉，每一首詩有自己內在抑揚頓挫的「音樂性」，增加詩的美感效果。

綜觀江自得《遙遠的悲哀》，不僅在主題上具有一定的表現意義，以台灣被殖民的歷史，作為書寫的對象，具體呈現台灣被殖民的悲哀，以及對這塊死生與共的土地的情感；其次，在表現形式上，他也突破以往較為單純探索內面性情感的方式，融合歷史敘事的方法入詩，使詩的文本厚度增加，是以，《遙遠的悲哀》在江自得個人或台灣的詩史上，都提供了一種新的書寫可能性，而這樣的可能性，擴大了詩的表現空間。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
第 47 卷，2006 年 7 月
頁 471-476
Tunghai Journal of Humanities
Vol.47, July 2006
pp.471-476

李慶年《馬來亞華人舊體詩演進史》評介

吳東晟*

書 名：《馬來亞華人舊體詩演進史》

編 者：李慶年

出版者：上海古籍出版社

出版日期：1998 年

面對一個嶄新的學術領域，紛雜的史料，往往使研究者望資料興嘆，無從下手；對於手邊偶然得到的相關材料，也不知道它在該領域之中扮演怎樣的地位。這個時候，如果有一本史書、一本概論，那麼對研究者對該領域跨出第一步，將有莫大的幫助。在新馬古典詩，李慶年《馬來亞華人舊體詩演進史》，便是這樣的著作。

李慶年《馬來亞華人舊體詩演進史》原是新加坡國立大學的博士論文，1998 年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該書版權頁所載的完整書名，為《馬來亞華人舊體詩演進史（1881~1941）》。書中論述的範圍，以《叻報》創刊的 1881 年為起始，以日軍占領馬來亞的 1941 年作結束。但為了說明方便，論文實際研究的時間下限，定在 1950 年。在 1881~1941 的 61 年中，新、馬兩地共出現 40 種中文報紙（今存 22 種），該書的取材，以這 22 種報紙為主，以個人著作、雜誌刊物的資料為輔。這本書是建構馬來亞文學史的一次成功嘗試，在體例上，有幾點可以特別注意：

* 實踐大學高雄校區通識中心兼任講師、嘉南藥理科技大學文化系兼任講師。

一、以中國的政治事件為經、以新馬的媒體反應為緯

這是一本流寓文人的文學史。面對繁雜的史料，敘史者勢必要找出一種分期法，以便進行系統的認知。作者放棄了文學發展的分期，因為「馬華舊體詩打從開始就已經是成熟的文學形式，因而沒有詩體的產生與演變一類問題。¹」放棄了敘述文學流派的寫法，因為「過去出現過的會賢社、圖南社、麗澤社、樂群文社、會吟社、檀社等組織，只是提倡寫詩作文，沒有形成詩風，也沒有出現流派。²」也放棄了以朝代作章節的區分法，因為「馬華舊體詩在殖民主義統治下完全沒有朝代的先後問題。³」作者最後採用的是以中國政治事件作分期的手法，因為馬來亞華僑、避難南來的流寓人士，對中國政治持續保持關心，並反應在報紙上。因此，以中國政治事件作分期依據，不失為恰當的處理方式。該書將 61 年的馬華舊體詩史分為六個時期：（一）甲午戰爭前後（1881~1895）；（二）戊戌維新運動前後（1896~1900）；（三）辛亥革命前十年（1901~1911）；（四）新文化運動前後（1912~1926）；（五）國共紛爭時期（1927~1936）；（六）抗日戰爭時期（1937~1941）。六章之下，再分述不同時期不同媒體的反應。

其實作者完全可以以媒體史為經，以政治史為緯。但作者採用以政治史為經的方式，便把各媒體的激進與保守，以及表現在文學上的反應的特色，都彰顯出來。不過這裡有一點必須明白指出，作者以政治事件為舊體詩分期的作法，並非沒有瑕疵，例如甲午期、戊戌期的「舊體詩」，對中國政治事件的反應是冷漠的，將舊體詩的 1881~1895 界定為甲午期、1896~1900 界定為戊戌期，不無可議。儘管如此，這些時期的詩人並非真的對政治冷漠，他們的報人身分、文人身分，依然對政治抱持高度關心，只是未把這樣的關心用詩歌來表現而已。

二、以附論的形式，拓寬讀者對馬來亞漢詩的背景視界

該書的第一章第二節，是長達 41 頁的〈馬華舊文學概況〉，將詩歌以外的馬華舊文

¹ 頁 29。

² 頁 30。

³ 頁 30。

學作了概述。作者此處以文類作區分，分述散文、小說、粵謳三種體裁的概況。其中散文因為包含了言論散文⁴，對中國政治、新馬社會有所評論，而蘊含了豐富的時代內容。粵謳以民俗文學劃入古典文學，是臺灣讀者所陌生的文類。透過作者的敘述，我們明白粵謳本是歌唱愛情的民間歌謠，但革命黨人為爭取華僑支持，用粵謳來宣傳反清思想，為粵謳這一文類增添新的內容。凡此種種，雖與舊體詩無直接關係，但卻讓我們對於整個時代報紙的氛圍有更多的認識。

除第一章外，該書第二到七章的第一節，都是寫華僑對中國政治事件的反應。作者的取材主要仍來自報紙，但是以言論散文為大宗。這一節讓讀者更明確地感受到華僑對中國政治的反應。

三、史料的大量披露

雖然作者有其史觀立場，但對史料，卻是不分媒體、盡量披露的。面對龐雜的史料，作者似乎後繼乏力，因此全書寫來，前半部分分析較多，後半部分分析較少，甚至只作分類，未作分析。然而作者將史料分類並加以披露後，這些未經分析的史料，本身也會說話。如第六章第四節，介紹的是「同時期報章副刊中最無特色⁵」的《新國民日報》，該報為國民黨黨報，「對國家大事卻不敢在詩中積極表示⁶」，然而作者仍然錄了十一個詩人的詩作，讓讀者可以窺見一斑。在這十一首詩作中，斐然的〈巫俗雜詠〉描寫馬來亞當地的風俗，應當是作者所欣賞的一類詩歌。做為第一本馬華舊體詩史，無前人可資依傍，因而無力細加評論，是可以諒解的。然而作者的可貴在於未因此而直斥該刊物該時期是「一片空白」，含混帶過，仍留下十一個詩人的詩作，讓未來的研究者從中嗅聞學術的氣味，這樣的用心應當特別指出並予以肯定。

⁴ 李慶年將馬華舊文學的散文分為三類：言論散文、遊記散文、文社散文。其中對言論散文再分為兩類，一類是政論性質，大都是評論有關中國的政治事件；另一類是時事性質，大都是評論當地的各種社會現象。見頁 9-12。

⁵ 頁 402。

⁶ 頁 402。

四、鎖定舊體詩的媒體時代

據作者所述，1950 年代開始，新、馬地區的舊體詩集印製蓬勃發展起來，但同時，報紙上的舊體詩卻逐漸淪為點綴品。1950 年正好是詩集崛起而報紙園地沒落的一年，作者以這一年為確切的研究時間下限，或許是爲了要將目光鎖定在以媒體爲詩壇園地的時代。縱觀全書的取材，以報紙爲主，以詩集爲輔，也正因爲 1950 年以前詩集不多，詩壇上有影響力的是報紙的緣故。作者鎖定舊體詩的媒體時代，使這本書除了是馬華舊體詩 61 年的演進史之外，也夾帶了馬華 61 年報紙演進史的身分。

以上是筆者對該書在體例上的觀察心得。除此之外，本書尚有一些特點值得提出一談：

(一) 重視地方特色

舊體詩是泛中華文化的產物，不管中國、日本、馬華、臺灣、港澳，有中華文化浸染的地方，就有舊體詩。但如果能加入屬於地方的特色，那麼舊體詩就更融入當地的文化；即使以舊體詩本身而言，各地的方言語彙、風土民情，也是舊體詩在今日持續發展不可或缺的養分。作者對於具備馬華特色的舊體詩，不論是詩中提到與馬來亞土著的交遊、以馬來語入詩、描寫馬來亞風土民情，或者第一個作舊體詩的甲必丹，都能特別指出，使原詩作者的用心爲後人所知。

(二) 否定宗教與趣味性

這不能不說是一個遺憾。這本書保留不少舊式中國大陸論文的思維習慣，如反宗教、反幽默、重社會內容等等。從書中可以得知佛教思想曾在新、馬華僑界中產生重大的影響，太虛南來弘法、圓瑛南來募款、邱菽園晚年篤信佛教、佛教團體借報紙版面辦刊物……書中雖然提及，卻未深論。在書中，「禪味」甚至是一個負面的詞彙。而幽默與趣味，或許因爲它們削弱批判的戰鬥力，而受到非議。「標榜趣味」與「逃避現實」，在本書中幾乎是一體兩面的同義詞。儘管如此，指出馬來亞漢詩中有佛教、趣味等成分，仍爲有興

趣的研究者指引了方向。

(三) 作為認識臺灣古典詩壇的參考

本書的出版，使臺灣的讀者也能瞭解馬來亞漢詩的概況，觀察到馬華與臺灣古典詩壇相通的地方。書中提到題詠活動，即臺灣的「徵詩」；而嵌字徵聯活動，即臺灣的「詩鐘」。由此可知，徵詩、詩鐘，既不是馬來的特色，也不是臺灣的特色，而是臺、馬、甚至更多地方所共有的。然書中幾乎不提及擊鉢詩，則突顯擊鉢吟在臺灣的盛行是一種特殊情形。此外，在臺灣頗負盛名、但人們又知之不多的邱菽園，在該書中有詳細的評論；一些與臺灣有關的詩人，如李季琛、卓應龍的詩作，在書中也保留蛛絲馬跡。因此閱讀此書，非但有助吾人瞭解馬華舊體詩的演進，對臺灣古典詩壇的形象，也能認識得更為立體。

作者在本書的「後記」曾說，這本論文本不欲出版，理由有二：一是它並非體大思精的著作，沒有藏諸名山的價值；二是它用中文寫成的，此時此地（指新加坡）許多人已經看不懂了。言下似不勝歎。然而作者的朋友說：「與其讓蠹魚吞食，不如付印成書，以示查閱資料的艱辛勞碌。」⁷ 因為這句話，使作者決心將擱置多年的論文，付梓出版。其實，如果要以「體大思精」的標準來要求，本書尚有許多不足之處。區分章節的依據、以及某些預設立場，都使得此書仍有被討論的空間。但回歸原始材料、將大量史料貫串成一部史書，是一件必要、但費力的工作。這本書的出現，讓一片昏暗的嶄新領域，開始有了亮光；有了亮光，對俯視全局、提出洞見，也就邁出了一大步。只是因特殊時空因素，從事該領域的研究，恐怕後繼無人。首先是中文（尤其是文言文）在馬華地區已變成古物一般的語言，研究者縱有興趣，也不一定有解讀能力；而擁有解讀能力的研究者，又不一定對新馬有地緣情感；即使有，也不一定願意把時間花在史料的搜羅上；即使願意，能作古典詩的人日趨少數，也不一定真能懂得前人的遺產。種種條件，限制了後繼者參與的可能，而使後記中的嘆息聲，使人格外難外。觀新馬而思臺灣，想想，臺灣古典文學的研究，似乎也面臨類似的處境。

⁷ 頁 565。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1~46卷目錄

吳福助 輯錄

《東海學報》第一卷第一期（1959年6月）

〔文史類〕

1. 卜辭姓氏通釋之一……………魯實先 …… 1
2. 文心雕龍的文體論……………徐復觀 …… 45
3. 論「隋書流求爲台灣說」的虛構的過程及其影響
——兼論東吳夷州爲琉球—— ……梁嘉彬 ……101
4. 朱舜水之思想……………蘇文徵 ……149
5. 如何改善中文裡外來語的翻譯……………梁容若 ……165
6. 召南詩的時代問題……………高葆光 ……185
7. 元方回詩與其詩論……………孫克寬 ……199

〔哲學類〕

1. 道德判斷與歷史判斷……………牟宗三 ……219
2. 柏格森生命哲學研究……………劉述先 ……263

《東海學報》第二卷第一期（1960年6月）

〔文史哲學類〕

1. 古文尙書冤詞再平議……………戴君仁 …… 1
2. 卜辭姓氏通釋之三……………魯實先 …… 19
3. 詩賦比興正詁……………高葆光 …… 75
4. 漢語與藏語之關係……………鄧臨爾 …… 97
5. 評中華本中國文學發展史……………梁容若 ……111
6. 金將武仙本末考……………孫克寬 ……131
7. 琉球古今見聞考實……………梁嘉彬 ……149

8. 宋代中越關係年表……………呂士朋 ……171
9. 老子「無」與「有」之解析……………陳 拱 ……225

《東海學報》第三卷第一期（1961年6月）

〔文史哲學類〕

1. 有關老子其人其書的再檢討……………徐復觀 …… 1
2. 春秋時月日例辨正總論……………戴君仁 …… 27
3. 殷契新詮之二……………魯實先 …… 39
4. 晚宋詩人劉克莊補傳……………孫克寬 …… 73
5. 詩風南雅頌正詁……………高葆光 …… 89
6. 中國文學的地理觀察……………梁容若 ……107
7. 中國語音之展望……………鄧臨爾 ……129
8. 廣韻中古音讀標訂……………江舉謙 ……139
9. 墨子兼愛一觀念之研究……………陳 拱 ……157
10. 論史賓格勒歷史型態學觀念之成就及其缺陷……………劉述先…………181

《東海學報》第四卷第一期（1962年6月）

〔文史哲學類〕

1. 中庸的再考察……………徐復觀 ……233
2. 從詩經觀察周代社會的主要情形……………高葆光 …… 1
3. 南北朝的文化交流……………梁容若 …… 19
4. 中國上古音裡的複聲母問題……………方師鐸 …… 35
5. 廣韻中古音讀標訂（下）……………江舉謙 …… 47
6. 元初漢軍張柔行實考……………孫克寬 …… 57
7. 子貢之生平與學術……………蒙銘傳 …… 69
8. 凱薩林論東方哲學智慧……………劉述先 …… 81
9. 英語與台語之音位、分析與比較等問題……………李英哲 …… 95
10. 近代英文法之基本觀念……………劉瑪麗達 ……105

《東海學報》第五卷第一期（1963年6月）

〔文史哲學類〕

1. 大乘佛教倫理學對於國際關係的涵義……………漢穆敦 …… 1
2. 試論上古字調研究……………江舉謙 …… 11
3. 湘君湘夫人及大司命少司命四篇結構之研究……………蕭繼宗 …… 25
4. 論孟子之不動心與養氣……………陳拱 …… 41
5. 克羅齊美學概念之澄清與批評……………劉述先 …… 55
6. 秦漢六朝時期越南的開發……………呂士朋 …… 69
7. 分析及欣賞短篇小說的新途徑……………蕭克立 …… 81
8. 臺灣閩南語的音系問題……………羅道明 李英哲 …… 95

《東海學報》第六卷第一期（1964年6月）

〔文史哲學類〕

1. 明刻行書本「碎金」與敦煌唐寫「字寶碎金」殘卷之關係
——「篆書研究」之一……………方師鐸 …… 1
2. 說兕觥……………孔德成 …… 19
3. 許慎說文解字敘詮疏……………江舉謙 …… 21
4. 中國文學史上的偽作擬作與其影響……………梁容若 …… 41
5. 元儒蘇天爵學行述評……………孫克寬 …… 55
6. 仁愛與兼愛問題疏導……………陳拱 …… 67
7. 老子「景龍碑本」的重新考察……………陳文華 …… 79
8. 英國現代文學中的神話撮要……………畢樂純 ……103

《東海學報》第七卷第一期（1965年6月）

〔文史哲類〕

1. 故宮盧鴻草堂十志圖的根本問題（附後記）……………徐復觀 …… 1
2. 毛詩序再檢討……………高葆光 …… 15
3. 劉後村詩學評述……………孫克寬 …… 27

4. 儒家肯定命與墨子否定命之義理疏導……………陳 拱 …… 41
5. 戊戌百日維新的教育改革及影響……………呂士朋 …… 57
6. 從說文入聲語根論析上古字調演變……………江舉謙 …… 73
7. 從變換率語法來看國語「都」字之用法……………羅道明 …… 93
8. 福州語字音話音的分析……………王天昌 ……101
9. 愛默生詩人的兩面……………畢樂純 ……123
10. 吳世昌著英文本紅樓夢探源介評……………陳文華 ……135

《東海學報》第八卷第一期（1967年1月）

〔文史哲學類〕

1. 江南訪賢與延祐儒治……………孫克寬 …… 1
2. 元代之中越關係……………呂士朋 …… 11
3. 詩經例外押韻現象論析……………江舉謙 …… 51
4. 輕聲「的」的多種功能……………方師鐸 …… 67
5. 三論毛詩序……………高葆光 …… 83
6. 現代日本漢學研究概觀……………梁容若 …… 97
7. 皎然與詩式 ……陳曉薈 ……113
8. 儀禮十七篇之淵源及傳授……………孔德成 ……127

《東海學報》第九卷第一期（1968年1月）

〔文史哲學類〕

1. 漢文字特性……………江舉謙 …… 1
2. 石濤晚年棄僧入道的若干問題……………徐復觀 …… 17
3. 「我」字音讀變遷考……………方師鐸 …… 31
4. 福州語裏介音的混淆現象……………王天昌 …… 45

《東海學報》第十卷第一期（1969年1月）

〔文史哲學類〕

1. 戊戌百日維新的經濟改革及其影響……………呂士朋 …… 15
2. 元玄教宗師張留孫年表并序……………顧敦錄 …… 17
3. 墨子人格闡微……………陳拱 …… 30
4. 朱鶴齡與錢謙益之交誼及注杜之爭……………柳作梅 …… 47
5. 中國人「面子」之研究……………郭瑞絲 …… 59
6. 說文籀篆淵源關係論析……………江舉謙 …… 71
7. 王士禎著作考……………薛順雄 …… 89

《東海學報》第十一卷一期（1971年6月）

〔文史類〕

1. 孔孟思想何以成爲人類之真理……………陳立夫 …… 1
2. 國際均勢的理論與運用……………吳德耀 …… 5
3. 哈靈頓對於十七世紀英國史之解釋—政權與財產相平衡之理論……………楊紹震 …… 13
4. 如何達成一個平衡發展的經濟成長率……………趙經羲 …… 31
5. 古琴指法釋要……………朱雲 …… 47
6. 年齡與勳業關係的研究……………林逸 …… 59

《東海學報》第十二卷（1971年6月）

1. 元代漢人之保種存文活動……………孫克寬 …… 1

《東海學報》第十三卷（1971年6月）

1. Professor Harold J. Laski on American
Political Institutions ……Tun-Jou Ku
（顧敦錄）
2. The Philosophical And Religious Views of Rev. Gilbert Reid,
D.D. Director of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China ……Donald H. Bishop
3. Miao-Yao Manuscript（苗僛字彙）……………Paul B. Denlinger
（鄧臨爾）
4. 漢文字結構法則及演變通例導論……………江舉謙
5. 評續修四庫全書提要……………柳作梅

6. 嬴秦焚書與漢得書考略……………薛順雄
7. 論宋金盟好的破壞與北宋的覆亡……………張天佑

《東海學報》第十四卷（1973年7月）

1. 同光時代教育思想之演變……………楊亮功
2. 史記終止時期及偽篇考……………高葆光
3. 胡適對中國白話舊小說考證與批評的貢獻……………楊承祖
4. 清代康雍乾三朝之中越關係（上）……………呂士朋
5. Miao-Yao Manuscript. II（苗裔字彙）……………Paul B. Denlinger
（鄧臨爾）
6. 李德裕的家世考述……………湯承業

《東海學報》第十五卷（1974年7月）

1. 史記文學蠡測……………高葆光…………… 1
2. 元初南宋遺民初述……………孫克寬……………13
3. Psychomachia: the Center of Dramatic Action……………Jesse Franks……………35
4. 論范仲淹的家世與風範……………湯承業……………43

《東海學報》第十六卷（1975年6月）

1. 說文解字傳本考……………高明…………… 1
2. 遼詩之流變……………李曰剛…………… 21
3. 清光緒朝之中越關係……………呂士朋…………… 35
4. 漢書龔錄史記考……………吳福助…………… 81
5. 希臘羅馬時代土地問題初探……………劉必達…………… 95
6. 北魏農業之研究……………蔡學海……………123

《東海學報》第十七卷（1976年6月）

1. 伊川程子之理氣論……………胡自逢…………… 1
2. 揚雄生平考述……………李鑾…………… 15
3. 莊子思想的精神和理想……………吳怡…………… 33

4. 中國目錄學的特色……………昌彼得 …… 55
5. 談善本書……………昌彼得 …… 65
6. 鄭板橋生平考釋……………王建生 …… 75
7. 音位理論與漢語語音系統之分析……………王天昌 …… 93

《東海學報》第十八卷（1977年6月）

1. 說文解字傳本續考……………高明 …… 1
2. 賈誼和鼂錯的政治思想……………黃錦鉉 …… 25
3. 同盟會時代湖北新軍之革命活動……………李守孔 …… 39

《東海學報》第十九卷（1978年6月）

1. 敦煌本孝經考略……………陳鐵凡 …… 1
2. 西漢統治階層的變動……………蔡麗娟 ……281

《東海學報》第二十卷（1979年6月）

1. 論西方對儒家之誤解……………馮滬祥 …… 65
2. 吳梅村交遊考……………王建生 …… 83
3. 史記十二本紀十表解題……………吳福助 ……103
4. 陳子昂文學及其詩論研究……………薛順雄 ……121

《東海學報》第二十一卷（1980年6月）

1. 說文古文研究……………江舉謙 …… 1
2. 訓詁學的新構想……………方師鐸 …… 25
3. 辛亥革命期間張謇與南北和議……………李守孔 …… 45
4. 李白「清平調詞」叢考……………薛順雄 ……129
5. 李白「百代詞曲之祖」……………廖美玉 ……213
6. 訓詁學新構想的例證……………陳昭容 ……227

《東海學報》第二十二卷（1981年6月）

1. 宋代之中越關係……………呂士朋 …… 93

2. 聯想與文學創作之關係～兼論語感、譬喻與象徵……………方師鐸 ……119
3. 李白清平調詞解析……………薛順雄 ……131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二十三卷（1982年6月）

1. ㄅㄆㄇ名稱問題——一個不成問題的小問題……………方師鐸 …… 1
2. On the Relation of Hegel's Phenomenology and His Science of Logic ……李瑞全 …… 11
（黑格爾之精神現象學與他的邏輯底科學之關係）
3. 梅露—龐蒂論語義之建構性根源……………陳榮灼 …… 19
4. 論「領導」……………梅可望 …… 37
5. 艾爾契門和厄普霍弗的政治經濟學……………徐振國 …… 43
6. 論土地所有權之限制……………溫豐文 …… 59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二十四卷（1983年6月）

1. Some Notes on the Grand Council in Ch'ing China ……古鴻廷 …… 1
（對清代軍機處的一些觀察）
2. The Concept of God in Confucianism ……馮滬祥 …… 15
（儒家對神的觀念）
3. 荀子天論與性論之研究……………蔡仁厚 …… 23
4. The Problem of Autonomy of Human Existence in Later Heidegger's
Philosophy（論海德格後期哲學中人底自性問題）……………陳榮灼 …… 39
5. 狹義相對論中時間概念的分析及其哲學意義之研究……………鄭芷人 …… 47
6. Logical Positivism, Analytic Philosophy, and Metaphysics
（邏輯實證論、分析哲學與形上學）……………謝仲明 …… 69
7. Kant's "humanistic" Conception of Religion ……關子尹 …… 95
（康德的「人文」宗教觀）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二十五卷（1984年6月）

1. 中國文字之美之研究……………江舉謙 …… 1
2. 清代治藏政策之研究……………呂士朋 …… 41
3. 一八七一年中日新外交關係之建立……………周仁華 …… 69

4. The U.S.A. Versus China: the Nanking Incident in 1927古鴻廷 95
（南京事件）
5. 黃宗羲〔明儒學案〕著成因緣與其體例性質略探陳錦忠111
6. 韋伯（Max Weber）論歷史學的客觀性及其檢討胡昌智141
7. 韓非思想中的政治價值一元論蔡英文157
8. 荀子的心論蔡仁厚187
9. Heidegger on the Problem of Individuation陳榮灼203
（海德格論個體化問題）
10. 古典邏輯與建構主義邏輯的差異鄭芷人219
11. The Idea of God in Kant's Moral Theology關子尹261
（康德道德神學中的上帝觀念）
12. The Logic of Scientific Testing and the Duhem Problem葉保強289
（科學測試與杜咸問題）
13. Realism & High Confirmability in Scientific Theories文思慧311
（科學理論中的實在主義與高度印証性）

《東海學報—文學院》二十六卷（1985年6月）

1. 六書假借闡微江舉謙 1
2. 由鑒戒式到演化式的歷史思想：一個中國近代史學結構變遷的初步觀察
.....胡昌智 35
3. 韓非的「法」與刑的傳統蔡英文 63
4. 唐代茶稅研究的回顧與檢討張榮芳101
5. 德國軍事顧問對抗戰初期作戰之參與戰略之影響及其被召回
國始末之分析（英文）傅寶真113
6. 史陶生論主詞和謂詞（英文）謝仲明129
7. 公孫龍子「指物論」篇釋述鄭芷人141
8. 本體現象權實辯解關子尹173
9. 荀子論性與論人之為人李瑞全209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二十七卷（1986年6月）

1. 新評論的文學理論（英文）·····Anjan K. Nath ····· 1
2. 動詞選用法則所代表的意義（英文）·····James E. Martin ····· 13
3. 說明認同的新史學：錢穆國史大綱的史學功能·····胡昌智 ····· 25
4. 星洲牛車水事件之個案研究（英文）·····古鴻廷 ····· 35
5. 一九四六年中沙外交關係的建立（英文）·····呂士朋 ····· 53
6. 朱子心性之學評述·····蔡仁厚 ····· 59
7. 論國父對馬克斯的批評·····馮滬祥 ····· 73
8. 運動概念與方法論的關係·····郝芷人 ····· 89
9. 現象學與溝通倫理（英文）·····陳榮灼 ·····127
10. 個體的存有論：對史陶生形上學的一個研究（英文）·····謝仲明 ·····139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二十八卷（1987年6月）

1. 六書形聲研究·····江舉謙 ····· 1
2. T.S Eliot's Mythical concern·····Anjan K. Nath ····· 23
3. 歷史主義的教育制度與中國知識份子：國聯中國教育
攷查團報告書的社會思想及其影響·····胡昌智 ····· 37
4. Crisis in Conscience: William Warham,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and Divorce of Henry VIII·····Douglas C. Smith ····· 51
5. 唐代京兆尹的遷轉途徑·····張榮芳 ····· 71
6. 明鄭時期台灣海商經營日暹貿易之研究：
以胡秋官、藍澤兩艘商船為例·····朱德蘭 ····· 91
7. 兩晉時期西南地方官吏叛亂之分析·····胡志佳 ····· 99
8. The Ontology of Universals: A Critical Study in
Strawson's Metaphysics·····Tse Chung-ming ·····115
9. Foundedness and Motivation·····Chen Wing-cheuk ·····133
10. 關於康德論古典力學的形上基礎·····郝芷人 ·····141
11. Whitehead and Merleau-Ponty: Two Critiques of Cartesianism
·····Chiang Nien-feng ·····187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二十九卷（1988年6月）

1. 六書會意研究江舉謙 1
2. 論韓非之心態陳拱 25
3. 趙甌北的史學成就（上）王建生 39
4. 「養一齋詩話」及其詩論魏仲佑 55
5. The Endless Debate: Romanticism and ModernismAnjan K.Nath 67
6. The Problems of Literary Translation-A Curious ExamplePaul Harwood 97
7. Tom Outland's Story in Willa Cather's the Professor's HouseJames E.Martin107
8. 東南亞華人今昔之初探古鴻廷、崔貴強117
9. 清康熙年間台灣長崎貿易與國內商品流通之關係朱德蘭129
10. Communal Organization in Taiwan during the Eighteen and Nineteen Centuries
.....Wen-hsiung Hsu149
11. Academeocracy in Taiwan: A Historical-eidetic Analysis of Education in Modern Cathay
.....Douglas C.Smith161
12. Pity in Hobbes and RousseauNein-feng Chiang187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卷（1989年6月）

1. 古今輝：一位夏威夷華人領袖古鴻廷 1
2. 六書指事研究江舉謙 23
3. 戴君仁先生同形異字說承議李孝定 41
4. 兩晉時期仇池國的發展胡志佳 53
5. 歷史知識在議會政策說明中之功能及其結構
——三十年來省議會議員發言之分析胡昌智 69
6. 唐代京兆府僚佐之分析——司錄、判司與參軍張榮芳 85
7. 司圖亞特·米勒與愛爾蘭問題：
十九世紀中之議會派及暴力德代傑 95
8. 笛卡兒的世界觀蔣年豐105
9. 詩界革命的先驅——龔自珍魏仲佑113
10. 有關於 Agamemnon 劇中 Aeschylus 的使用時間P. Harwood127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一卷（1990年6月）

1. 維根斯坦《叢論》之解釋：價值對事實 ……………謝仲明 …… 1
2. 胡塞爾對“生活世界”之現象學分析 ……………陳榮灼 …… 9
3. 品鑒人格氣象的解釋學 ……………蔣年豐 …… 33
4. 生佛互在：論佛的世間性 ……………俞懿嫻 …… 45
5. 菲律賓華僑同化政策的起源與菲化運動的醞釀 ……………呂士朋 …… 55
6. 一九二〇年代星馬華僑政治意識成長之研究 ……………古鴻廷 …… 67
7. 六書形象形研究 ……………江舉謙 …… 81
8. 「三朝北盟會編」中所見「水滸傳」之寫作素材 ……………魏仲佑 ……103
9. 基督教聖禮與世界觀——以修改過之“rites of passage”
模型分析……………關華山 ……117
10. 先秦天的觀念的演進與應用 ……………Paul Harwood ……135
11. 音樂演奏的緊張問題 ……………Mary Louise Poor ……189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二卷（1991年6月）

1. 柏拉圖「愛取」(Eros) 論評 ……………程石泉 …… 1
2. 讀「韻鏡中韻圖之構成原理」 ……………周法高 …… 19
3. 韓非思想之淵源 ……………陳拱 …… 37
4. 詩經胥字析義 ……………龍宇純 …… 51
5. 金文泰總督統治下的馬來亞華僑 ……………古鴻廷 …… 63
6. 試論中國傳統自然宇宙觀之重建 ……………陳榮灼 …… 77
7. 儒家妨礙了科學嗎？ ……………謝仲明 …… 85
8. 論莎士比亞的「奧瑟羅」 ……………戴華耀 ……103
9. 易經「時」之研究 ……………陳榮波 ……119
10. 笛卡兒與休謨論「簡單性質」 ……………蔣年豐 ……129
11. 唐代史學史研究的回顧與檢討——以史學史專書為中心 ……………張榮芳 ……141
12. 胡塞爾與弗萊格論呈象 ……………俞懿嫻 ……155
13. 盧梭與道家思想之關聯 ……………何鵬龍 ……171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三卷（1992年6月）

1. 柏拉圖靈魂論程石泉 1
2. 劉師培和《經學教科書》湯志鈞 21
3. 明代西南地區統治政策之研究
——從「流土合治」到「改土歸流」——呂士朋 29
4. 說文讀記之一龍宇純 39
5. 李華繫年考證楊承祖 53
6. The Politicization of the Urban Masses in South China, 1924-27 ...Hung-ting Ku 67
7. Transformation in “T’IEM-FENG HUAN-P’EI”(1425-1962) and
Implications to Change in Ch’in MusicMing-Yueh Liang 87
8. 春秋公羊傳經觀念的歷代理解及其意義張端穗105
9. 王弼與郭象玄學思想之異同陳榮灼123
10. 王魁戲幾種不同的結局王安祈139
11. 馬浮經學思想的解釋學基礎蔣年豐155
12. 佐藤春夫與台灣中國大正九年的台福之旅黃美慧167
13. 胡塞爾的意義理論——「算術哲學」到「觀念」俞懿嫻185
14. Vocabulary in Contact – Chinese ESL Students’ Word
Solving StrategiesChiou-lan Cheru195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四卷（1993年6月）

1. 清世宗行證改革之探討古鴻廷 1
2. 《三國演義》與民間敘事詩 (Boris Riftin) 李福清 19
3. 清代荒政之研究——荒政與吏治之良窳林正成 47
4. 古典美國實用主義——帕思與詹姆士俞懿嫻 59
5. 焦竑文教事業考述許建崑 79
6. 論韓非的「挾自為心」與君臣關係陳拱 99
7. 唐代長安刑場試析張榮芳113
8. 佐藤春夫與台灣·中國（二）——「星」之探討——黃美慧123
9. 卡納普的後設邏輯理論之研究鄭芷人141

10. Reconstruction of *I CHENG* and Mantic PhenomenologyWing-cheuk Chan163
11. Think-aloud— An ESL Reading Instructional ToolChiou-lan Chern179
12. The Value of Reading Tension as A Navigating Force in ESLFeng-ming Chi199
13. Ch'eng-Chu Neo-Confucianism as Vocation: A Study of T'ang Chien
.....Eugene W. Chiu223
14. Reading Comprehension in A Foreign/second LanguageJames M. Sims289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五卷（1994年7月）

1. 魏晉南北朝經學史小識陳鴻森 1
2. 《詩經·常棣》「鄂不韡韡」釋義呂珍玉 21
3. 佐藤春夫與中國文學黃美慧 29
4. 清代荒政——救荒政策與備荒措施林正成 43
5. 梁啟超的戴震研究——動機、方法、與意義丘為君 61
6. 梅農、弗來格與羅素的指謂論俞懿嫻 87
7. 墨家的辯學理論陳榮波101
8. The Demise of Overseas Chinese Nationalism in Singapore: The
Close-down of Nanyang University in 1980古鴻廷109
9. A Review of L1 and L2 Reading Theories陳秋蘭127
10. Ancient Indian Poetics: A Brief SurveyAnjan K.Nath149
11. You Are What You Eat——An Anatomy of Ben Jonson's
Food-coated Didacticism in *Volpone*陳順龍165
12. 福沢諭吉の平等觀の二面性陶長君183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六卷（1995年7月）

1. 論亂中有序的〈雜言詩〉李立信 1
2. On the Carnivalistic Nature of Ben Jonson's Volpone
——A Bakhtinian PerspectiveSteven Chen 29
3. The Hard Earned Aloha: The Chinese in Hawaii in the late
Nineteenth CenturyHung-ting Ku 39
4. A Study of Small Class Size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Perceptions of

State Education Department, Teachers And School Principals Attitudes Toward Reducing Class Size	I-chung Liu	57
5. A Learner-centered Teaching Approach	Daniel Scott Cothran	119
6. Using Art Activities to Motivate Repeaters	Wendy Ting-shu Wen	135
7. 井上毅の国体論・君主像——天皇像をめぐる伝統と近代	林珠雪	163
8. 幕末の尊皇攘夷に関する思想	陶長君	191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七卷（1996年7月）

〔論文〕

1. 台灣第一個近代雕塑家黃土水的藝術與風格探釋	王秀雄	1
2. 高本漢《詩經注釋》「堅持採用常見意義」、「堅持先秦文籍證例」 兩項訓詁原則檢討	呂珍玉	33
3. 李昂《殺夫》中性別角色的相互關係和人格呈現	林秀玲	53
4. 日據時代的隱逸詩人——林癡仙	洪銘水	67
5. 大慧宗杲看話禪之禪法——兼論與默照禪比較	陳榮波	79
6. 《霍小玉傳》深層心理結構探析	許建崑	93
7. 吳藻作品中的自我形象	鍾慧玲	107
8. Orientalism, Ethnography, and Fiction-Making in William Beckford's <i>Vathek</i>	Jonathan Benda	129
9. Engaging in the Public Sphere: Caryl Churchill and Her Women Characters in <i>Owners</i> and <i>Top Girls</i>	Yih-Fan Chang	141
10. Robinson Crusoe Revisited—A Dialogic as Well as Dialectic Imagination	Steven Chen	173
11. Lexical and Semantic Influences of Chinese on English-language Journalism in Taiwan	Barbara A. Craig	183
12. The Efficacy of Using Writing Groups to Help Students Generate Ideas for Writing and Revise Drafts in an EFL University Writing Class	Su-yueh Huang	211
13. A Study of Impeachment Cases in the Palace Memorials of the Yung-cheng Emperor, 1723-1735	Hung-ting Ku	235

〔書評〕

1. 談楊瑛美翻譯的《覺醒》……………林耀福 ……255
2. 秦始皇帝研究集大成新著
——張文立《秦始皇帝評傳》評介 ……吳福助 ……257
3. 《睡虎地秦簡論考》評介 ……陳文豪 ……267
4. 論評《源氏物語》 ……陳明姿 ……271
5. 朱伯崑易學哲學史評介 ……魏元珪 ……273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八卷（1997年7月）

〔論文〕

1. 董仲書《春秋繁露》中經權觀念之內涵及其意義 ……張端穗 …… 1
2. 〈杜子春傳〉寫作技巧及其人神關係的探討 ……許建崑 …… 27
3. 吳藻與清代女作家交遊續探 ……鍾慧玲 …… 39
4. 雲南對外貿易的發展（1889~1940）——以蒙自海關為中心之分析 賴淙誠 …… 59
5. Using Reader-Response Approach for Literature
Reading in an EFL Classroom ……Meei-Ling Liaw ……113
6. L1 or L2 in peer Response Sessions? Difference in Verbal
Interaction Between a Writing Group That Communicates in
Mandarin Chinese and One That Uses English ……Su-yueh Huang ……131
7. 「夢應の鯉魚」と「薛偉」について ……北ツ修一 ……153

〔書評〕

1. 李獻璋《台灣民間文學集》評介 ……薛順雄 ……167
2. 印順《中國禪宗史》評介 ……陳榮波 ……171
3. 索甲仁波切《西藏生死書》評介 ……鄭蘭夫 ……175
4. 詹前裕《溥心畬繪畫藝術之研究》 ……王家誠 ……181
5. 一本中文人理想的學術論文規範
——林慶彰《學術論文寫作指引》評介 ……吳福助 ……185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三十九卷（1988年7月）

1. 《詩經》「居」字用法歧義考辨 ……………呂珍玉 …… 1
2. 吳偉業〈圓圓曲〉的表達模式……………周世箴 …… 15
3. 明末文化烈士李卓吾的生死觀……………洪銘水 …… 43
4. 吳藻與清代文人的交遊 ……………鍾慧玲 …… 63
5. 從「禮衍生活」的觀點論荀子禮法思想的特色 ……………楊秀宮 …… 87
6. Protocol Analysis of Children's Perceptions of Reading……………Chiou-lan Chern ……111
7. Freshman English Program for Non-English Majors at Universities in Taiwan:
An Investigation into the Gap Between Expectations and Reality…Su-yueh Huang ……129
8. 「依頼の表現」教材化の課題 ……………工藤節子 ……155
9. 『万葉集』の「はた」について唐代口語の視點かり ……………北川修一 ……181

《東海學報—文學院》第四十卷（1999年7月）

1. 范麗卿《天送埤之春》的符號學研究 ……………林秀玲 …… 1
2. 龍瑛宗與其《女性描寫》……………周芬伶 …… 17
3. 音韻學在外語習得中的重要性 ……………王啓琳 …… 39
4. D. H.勞倫斯《查特萊夫人的情人》裡的自然化和相悖之文類慣例……………陳音頤 …… 65
5. 台灣專業劇場的西洋戲劇挪用……………張逸帆 ……107
6. 教師用錄音帶及紙筆書寫方式給予學生
英文作文回饋的教學法的個案研究……………黃素月 ……131
7. 大一英文、英語教學、網際網路、網頁製作……………廖美玲 ……173
8. 巴門尼德斯前篇與參與問題 ……………俞懿嫻 ……203
9. 孔子與荀子「正名論」之比較……………楊秀宮 ……243
10. 中西印「天人合一」的概念及其異同
——比較希羅時代之普提丁奴斯，印度潘檀加利瑜伽及
道家丹道天人合一之理念與方法……………鄭芷人 ……279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四十一卷（2000年7月）

〔論文〕

1. 西漢《春秋經》成爲五經之首之原由 ……………張端穗 …… 1
2. 《莊子·外雜篇》中的養生思想 ……………劉榮賢 …… 59
3. 從墨子「義利一元論」探討墨子社會正義觀 ……………吳進安 …… 79
4. 陳肇興《陶村詩稿》的文學表現與詩史價值 ……………林翠鳳 ……115
5. 王力《漢語詩律學》古體用韻說商榷 ……………李立信 ……137
6. 量身打造：論線裝古籍「六合套」的製作 ……………謝鶯興 ……151
7. Myth and Ethnic Identity in Toni Morrison's *Song of Solomon* ……………張月珍 ……171
8. A Quantitative Analysis of Audiotaped and Written
Feedback Produced for Students' Writing and Students'
Perceptions of the Two Feedback Methods ……………黃素月 ……199
9. 從文化哲學論現代教育的困境 ……………俞懿嫻 ……233
10. 實在論與實證論之間的對話 ……………苑舉正 ……263
11. 《萬葉集》中所見的「都（不）」、「曾（不）」
——從中國語史的角度探討 ……………北川修一 ……295

〔書評〕

1. 田靜《秦史研究論著目錄》評介 ……………陳文豪 ……315
2. 滿益智旭《周易禪解》評介 ……………陳榮波 ……323
3. 汪毅夫《臺灣近代詩人在福建》評介 ……………黃美娥 ……329
4. 中國大陸本位的臺灣文學研究—劉登翰《臺灣文學隔海觀》評介 ……向麗頻 ……333
5. 日本文化的未來新方向—竹市明弘等編《日本文化 21 世紀》評介 ……林珠雪 ……345

〔人文教學〕

1. Stylistics and Literature in the Language Classroom:
Yesterday, Today and Tomorrow ……………梁淑芳 ……349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四十二卷（2001年7月）

〔論文〕

1. 《詩經》蔓草類植物之隱喻與轉喻模式析論江碧珠 1
2. 《莊子·外雜篇》中由「心」向「物」的思維發展劉榮賢 23
3. 皮日休〈正樂府〉十首探析歐純純 47
4. 唐傳奇中的時間結構與思維林淑貞 67
5. 顧炎武《音學五書》板本考謝鶯興 91
6. 中國敘事詩早期發展的限制——從中國敘事詩的定義談起朱我芯129
7. 兒童類聚聯想的認知特色及其所呈現的語義延伸軌跡周世箴155
8. The “Tell-Tale Women” in Richard III鄭惠芳211
9. Shakespeare for Girls Only? Mary Lamb’s Tales from Shakespeare殷偉芳241
10. May Welland’s Faciality in Edith Wharton’s The Age of Innocence姚秀瑜265
11. The Eye of Power-The Theme of Visibility in Some of Harold Pinter’s Plays
.....吳品湘287
12. 個人與社群之間的衝突苑舉正307

〔書評〕

1. 《從沈光文到賴和——台灣古典文學的發展與特色》評介丁鳳珍331
2. 中島利郎編《日據時期臺灣文學雜誌總目·人名索引》評介林翠鳳337
3. 《日據時期臺灣儒學參考文獻》評介黃翠芬343
4. 新版葉榮鐘詩集《少奇吟草》評介廖振富351
5. 文學的廣角鏡——《台港澳文學教程》評介阮桃園361

〔資料評介〕

1. 東海大學「校史文獻」收藏概況黃文興369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四十三卷（2002年7月）

〔論文〕

1. 讀屈萬里先生《詩經詮釋·雅頌》疑義呂珍玉 1

2. 《文心雕龍·神思》所展現的莊子美學思維……………陳慶元 …… 23
3. 蛋塔與三明治——譯音成分中的方音問題舉例 ……………甘漢銓 …… 47
4. 從哪裡來 vs. 身在何處：周勵《哈曼頓的中國女人》的離散認同 ……林秀玲 …… 61
5. 成長的苦澀與瑰麗——曹文軒為孩子刻畫的文學世界 ……………許建崑 …… 87
6. 懷海德《科學與現代世界》中的機體思想 ……………俞懿嫻 ……107
7. Encountering the Child in Theodore Roethke ……………Steven Chen ……143
8. 『日本書紀』の人称代名詞 ……………北川修一 ……155

〔書評〕

1. A Review of Dale Carnegie's *The Quick and Easy Way to Effective Speaking*
……………Russell Morano ……173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四十四卷（2003年7月）

〔論文〕

1. 先秦華夏民族的宗教信仰 ……………鄭芷人 …… 1
2. 《詩經》之敘述視點及視點、聚焦模糊詩篇詩旨問題探討
……………呂珍玉 …… 36
3. 棄婦的悲歌——試析唐代詩人魚玄機與臺灣詩人王香禪 ……………許惠玟 …… 63
4. 林和靖詠梅詩對後世相關詩題創作的影響 ……………歐純純 …… 90
5. 生死關懷與生命美典的書寫
——以方苞傳、祭文、哀辭、墓表、墓誌銘為視域……………林淑貞 ……108
6. 從《廣雅疏證》看王念孫的詞族研究 ……………徐興海 ……138
7. 彈詞小詞《天雨花》的女性書寫特徵 ……………朱我芯 ……159
8. 藍鼎元《東征集》的文學表現 ……………林翠鳳 ……183
9. 施士洁〈臺江新竹枝詞〉探析 ……………向麗頻 ……204
10. 帝國魅影——櫟社詩人王石鵬的國家認同 ……………黃美娥 ……222
11. 懷海德與後現代世界觀 ……………俞懿嫻 ……247
12. From English Orthography-Phonology Correspondence to
Phonics Instruction ……………王啓琳 ……280

13. From Reading to Hear-Say: Hemingway's Literature Marketing Strategy
in Allying the Readers against the Critics 陳順龍 309
14. 異文化間コミュニケーション能力を育てるプログラム 工藤節子 338
15. 『日本書紀』判斷文 北川修一 362

〔書評〕

1. 《〈廣雅疏證〉同源詞研究》評介 張顯成 390
2. 《簡帛發現與研究》評介 陳文豪 397
3. 星光燦爛的文學天空——《苗栗文學讀本》評介 許俊雅 402
4. 《張文環全集》評介 林政華 409
5. 《台灣日治時期的法律改革》評介 林珠雪 414
6. A Review of David Crystal's English as a Global Language Russell Morano 422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四十五卷（2004年7月）

〔論文〕

1. 商周璽印文字研究 陳星平 1
2. 《詩經》末章變調詩篇研究 呂珍玉 95
3. 試從屈原、曹植、李白「遊仙詩作」談抒情自我的
追尋與超越 李佳蓮 121
4. 清代臺南坊刻本初探 楊永智 149
5. 日治時期台灣古典詩中的劉銘傳
——以櫟社徵詩（1912）作品為主的討論 廖振富 179
6. 日治時期台灣秋懷組詩探析 余美玲 223
7. 鄭坤五《九曲堂時文集》與臺灣戰後初期的時局時政 林翠鳳 249
8. 「台灣歌仔」的研究回顧 丁鳳珍 285
9. 陳素宜作品中的守望與介入
——兼論女性作家寫作的優勢 許建崑 313
10. 從書寫家園看原住民女作家的空間書寫
——以白茲·牟固那那、利格拉樂·阿鳩、里慕伊·阿紀為例 侯如綺 329
11. 社區考古初探：以中部地區為例 屈慧麗 351

12. 懷海德形上學研究 俞懿嫻 375
13. 維根斯坦哲學對後實證科學哲學發展的影響 苑舉正 427
14. 赫德 (Herder) 在《後批判》(Metakritik) 一書中
對於康德知識論的批判 彭文本 455
18. 天皇制國家の殖民地統治原理
——國體觀力から見た台灣統治 林珠雪 477
19. FIAC と FOCUS を使った授業分析 工藤節子 505
- [書評]
1. 《中國古代標點符號發展史》評介 張顯成 527
2. 日本學界有關中國古代家庭型態與規模的研究評介 翁育瑄 535
3. 《巫永福全集》評介 林政華 545
4. 詩史的跡痕・思潮的風景・美學的前景
——簡政珍《台灣現代詩美學》評介 蔣美華 553

《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第四十六卷 (2005 年 7 月)

[論文]

1. 莊子「氣」論思想釐析 黃潔莉 1
2. 郭店儒簡的自然人性論及其所涵蘊的價值 劉昌佳 27
3. 謝靈運山水詩有別於抒情傳統的情景關係 朱我芯 45
4. 《明史·文苑傳》歸有光、王世貞之爭重探 許建崑 71
5. 清代臺灣詩中儒學傳承與文昌信仰的關係 許惠玟 95
6. 臺灣傳統漢詩中有關「鹿」的意象析論 楊永智 121
7. 杜亞泉的東西文化調和論 周淑媚 135
8. 《韓非子》〈解老〉、〈喻老〉篇的詮釋特色 邱黃海 185
9. 「瑜伽」概念的分析與「哈達瑜伽」之重構 鄭芷人 205
10. 朱子的孟子學——以「知言養氣」章為例 蔡家禾 259
11. 從現象學到哲學 鄭錦倫 295
12. 簡論方程二先生與中國形上學——從西方古典形上學談起 俞懿嫻 307
13. 「哲學概論」需要什麼樣的教科書？ 苑舉正 341

14. 探討社區音樂團體教學之實施模式：「山頂室內樂團」與
「聖路易台灣青少年室內樂團」實例 翁瑞霖 365
- 〔書評〕
1. 方師鐸先生作品整理記略 謝鶯興 393
2. 俄羅斯文化理論發展之評介 陳仁姮 417